

前 言

值此抗日战争胜利50周年之际，谨将本书奉献给敬爱的广大读者。热切地希望读者们乐于读这本书，并从中能够比较系统地了解当年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行径，和中国人民遭受压迫、掠夺和奴役的悲惨情景。这对于我们更加珍视抗日战争的胜利，热爱祖国，和奋发地献身于现代化建设事业，也许不无裨益。

抗日战争胜利后，我国的形势发展极快，以致对日本侵华战争尚未顾得上彻底清算，有关历史问题还没来得及认真研究，历史便步入了新的时期。70年代初，因批判日本右翼势力叫嚣所促进的伪满洲国史研究，是十分可贵的，但是，限于条件和时间，那时的研究并不充分。80年代伊始推出的《伪满洲国史》，无疑对这段历史的研究，起了拓荒作用。但是，时至改革、开放大潮汹涌澎湃、史学研究空前深入发展的今天，作为该书主要作者之一，我认为它已经完成了历史使命。

史学研究应该在充分继承前人和别人成果的基础上，有所创新和突破。而所谓突破和创新，应该体现在史料发掘和史实阐述两个方面。作为一名史学工作者，面对史学课题，不肯亲手做史料工作，不占有充分的第一手史料，不在史料发掘上有新的发现，恐怕在有关史实的阐述上，难以有所作为。十余年来，由于工作任务的关系，使我得有机会充分接触和发掘伪满洲国的有关史料，特别是档案史料，并持续多年从事史料编纂工作，从而不

2120/06

断地深化了对伪满洲国各方面历史问题的理解和认识。否则，也无法以“新编”之面貌让本书面世。当然，由于个人的局限性，书中的阐述和看法，未必周严，可能还有错误。欢迎读者批评，愿与同行们切磋。

战后日本流行一种思潮，认为日本军阀是唯一的战争责任者。这纯属为日本统治集团的其他部分——财阀、政客开脱罪责的有害史观。不过，在伪满洲国史的研究中，不能不正视的是：在伪满洲国存在的14年间，日本帝国主义所推行的是军事殖民统治，而不是其他。强调把握这一点，为的是有助于深刻认识伪满洲国的历史事实，并非是说非军事因素无足轻重，或者都是从属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是互相关联、互相渗透、互相转换的，重要的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但是，不管怎样，都不可忽略日本帝国主义军事占领、军事统治和军事掠夺这些最基本的史实。总之，完全以研究一般殖民地的观点、方法，来对待特定的伪满洲国史研究，是不妥的。

伪满洲国是出现在我国东北地区的历史现象。然而，日本帝国主义根本不是为伪满洲国而制造了一个伪满洲国。伪满洲国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链条上的重要环节。它始终起着扩大侵略基地的作用；反过来，日本帝国主义的任何扩大侵略的步骤，都构成伪满洲国历史推移演化的主要动因。所以，必须把伪满洲国置于历史的大环境中去观察。基于此点，本书设有专门章节阐述与伪满洲国有关但又不属于伪满洲国自身的史实或问题，不能认为是画蛇添足，节外生枝。

在历史的长河中，伪满洲国无非是一股暂短的逆流。但它也有其兴亡的历史过程和必然性。本书划分四编表述，正是为了展示其历史过程和必然性。细致分析，会发现每个时期都具有非同

其他时期的特点。把握各时期特点，才能具体而深刻地揭示伪满洲国由兴到亡的必然结局。纵观每个历史时期，除了起迄的时间外，1932、1935、1940、1943等几个年度也比较重要，在日伪的施政和伪满洲国历史演化上，具有转折意义，应格外注意。本书作为伪满洲国的全史，必须全面阐述伪满洲国全部基本史实。但它不是编年史，对于每件史实，不可能在它跨越的各个时期全都提及，而只能在最能本质地体现其意义的时期集中阐述。这样，才能纵横兼顾，脉络清晰一些。

作 者

目 录

第一编 日军侵占东北 伪满政权出笼

第一章 日本的“满蒙”侵略阴谋.....	(3)
两场侵略战争.....	(3)
三把利刃.....	(7)
“满蒙第一次起事”.....	(11)
炸死“东北王”张作霖.....	(16)
“满蒙狂”的煽动与武装占领准备.....	(23)
万、鲜两案与中村事件.....	(29)
第二章 东三省沦丧.....	(35)
“九一八”事变前夜.....	(35)
柳条湖事件与奉天沦陷.....	(38)
偷袭长春 入侵吉林.....	(44)
江桥抗战 齐齐哈尔沦陷.....	(49)
西攻锦州北占哈尔滨.....	(57)
第三章 伪满洲国出笼.....	(66)
殖民统治形式的选择.....	(66)
过渡性汉奸伪机构.....	(71)
溥仪出津.....	(81)
用刺刀导演的“建国”闹剧.....	(88)
溥仪与本庄繁秘密换文.....	(95)
第四章 日本对伪满的所谓“承认”.....	(99)
满铁与关东军共同行动.....	(99)

蒋、张的不抵抗政策·····	(106)
“一二八”上海事变·····	(112)
国联调查团及其报告书·····	(118)
“焦土外交”与承认伪满·····	(125)
第五章 伪满政权的财经基础 ·····	(131)
夺取铁路交通·····	(131)
攫夺邮政设立电电会社·····	(138)
吞并“四行号”设立伪中央银行·····	(142)
强行接管海关及盐税机构·····	(150)
伪满初始的集权财政·····	(154)
第六章 “讨伐”抗日义勇军和攻打热河 ·····	(159)
吉林自卫军的抗日与关东军的“讨伐”·····	(159)
马占山重新抗日始末·····	(166)
辽宁民众自卫军与日伪的东边道“讨伐”·····	(174)
辽西抗日义勇军与日伪的集中“讨伐”·····	(180)
山海关事件与热河沦陷·····	(185)

第二编 用血腥杀伐建立和实行殖民统治

第七章 伪满政权的傀儡体制 ·····	(195)
“八八”决议与在满机构改组·····	(195)
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	(197)
伪满皇帝的傀儡地位·····	(205)
总务厅与日人官吏网·····	(215)
省县旗地方伪政权·····	(223)
第八章 日伪军警统治 ·····	(230)
日伪军警的中枢与魁首·····	(230)
日本侵略者的帮凶——伪军·····	(235)
典型的警察特务统治·····	(243)

治安维持会和保甲制度	(247)
更毒辣的“治本”——建立“集团部落”	(252)
“特别治本”与警宪特别工作班	(258)
第九章 血腥杀伐抗日军民	(266)
义勇军余部坚持抗日	(266)
红色抗日游击斗争	(271)
日军分散配置与季节大“讨伐”	(278)
东北抗日联军建立	(287)
“治安肃正三年计划”	(293)
白色恐怖愈演愈烈	(299)
第十章 经济附庸化	(307)
经济统制政策	(307)
特殊会社体制	(312)
畸形产业	(317)
民族工商业凋落	(324)
农业危机与日本移民	(331)
殖民主义财政	(339)
日趋深化的经济从属性	(342)
第十一章 协和会与文化专制	(351)
伪满政权的“精神母体”	(351)
民族离间与分治	(356)
教育事业蒙受摧残	(363)
言论文化统治	(370)
文艺界的奋斗牺牲	(376)
第十二章 伪满与日本蚕食华北	(381)
关东军入关与塘沽协定	(381)
日本的“华北自治”阴谋	(389)
华北走私与兴中公司	(396)

关东军制造伪蒙古国…………… (404)

第三编 全面战时体制化

第十三章 行政大改组…………… (413)

1937年的行政改革…………… (413)

治外法权的所谓“废除”…………… (421)

各级伪政权战时体制化…………… (426)

日本人次长制与次长会议…………… (436)

伪军伪警合流与盖世太保…………… (442)

第十四章 重点“大讨伐”和大逮捕…………… (452)

三江“特别大讨伐”…………… (452)

“四一五”与“三一五”大逮捕…………… (461)

抗联西进与日伪的继续“讨伐”…………… (465)

讷河事件与三肇惨案…………… (473)

野副“大讨伐”…………… (477)

从大连放火团到“一二·三〇”…………… (485)

第十五章 产业五年计划…………… (494)

五年计划不断加码…………… (494)

伪满执行日本物动计划…………… (500)

全面经济统制…………… (505)

满业庞大计划破灭…………… (510)

战争资源的重点掠夺…………… (520)

铁路交通与“北边振兴计划”…………… (530)

第十六章 农业与日本大移民…………… (536)

农业计划与农业政策…………… (536)

兴农合作社…………… (541)

农民头上的两座大山…………… (545)

日本百万户移民计划…………… (551)

日本开拓团是扩大侵略的据点	(556)
中国农民沦为日本移民的佃户	(561)
对朝鲜族移民的统制政策	(567)
第十七章 民族奴化	(571)
所谓“国民组织化”	(571)
“日满一如”与民族同化	(575)
改祖换宗的“惟神之道”	(582)
“新学制”——奴化教育	(587)
建国大学与大同学院	(593)
大弘报处与文化统治	(598)
“满映”与“国策文艺”	(601)
第十八章 侵华犯苏的基地	(607)
东条兵团和伪军各部进犯华北	(607)
满铁随军夺取华北全部路矿	(615)
伪满、伪蒙与汪伪	(623)
张鼓峰事件	(631)
关东军在诺门坎一败涂地	(634)
“关特演”及其前后	(638)

第四编 在紧急经济掠夺中伪满洲国衰亡

第十九章 战时法西斯高压恐怖	(645)
伪满政权临战体制化	(645)
特别治安法庭和思想矫正院	(651)
北满大血案	(660)
“桃园工作”与“晓工作”	(666)
血染文教界和宗教界	(670)
第二十章 紧急经济掠夺	(677)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	(677)
“国防经济体制”·····	(680)
“大陆物资交流”的强化·····	(685)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	(689)
掠夺钢铁的应急策·····	(692)
“人肉开采”与石油梦·····	(699)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搜掠·····	(707)
第二十一章 农产品抢掠与全民劳工化·····	(711)
农产品——头号目标·····	(711)
日本移民的“增产”与“紧急农地造成”·····	(716)
“出荷”——横征暴敛·····	(722)
剥夺口粮的粮食配给·····	(729)
“国民皆劳”体制·····	(733)
强行征集 手段种种·····	(736)
刺刀下的战争奴隶·····	(742)
第二十二章 “决战经济”日暮途穷·····	(748)
生产崩溃与屯号工作·····	(748)
财政金融的无限搜刮·····	(756)
物价统制与通货膨胀·····	(765)
中小工商业彻底破产·····	(771)
千万中国人被打成“经济犯”·····	(777)
第二十三章 日伪四面楚歌·····	(781)
八路军挺进热辽·····	(781)
长城千里无人区破灭·····	(786)
抗联小分队驰骋北满·····	(796)
反统治反掠夺反奴役斗争迭荡起伏·····	(803)
冲破黎明前的黑暗·····	(810)

第二十四章 伪满洲国土崩瓦解	(818)
关东军全线龟缩	(818)
恶魔准备细菌战	(828)
困兽犹斗 大下毒手	(835)
苏联红军解放东北	(840)
溥仪退位被俘	(847)
附录：参考书目	(852)

第一编

日 军 侵 占 东 北
伪 满 政 权 出 笼



第一章

日本的“满蒙”侵略阴谋

两场侵略战争

30年代初在我国东北地区冒出的伪满洲国傀儡政权，众所周知，是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的产物。而“九一八”事变是日本帝国主义长期推行“满蒙”侵略政策的必然结果。后来历史又证明：侵占“满蒙”是日本征服全中国的一个重要步骤。

封建时期的日本就是一个武人专政的军国主义国家，战乱频仍，武士横行。明治维新后，虽然也走上了近代化的道路，但是因其资本主义的后进性和封建势力大量残存，它仍保持了军国主义的传统。因而日本被称为军事封建帝国主义，具有非同一般的对外侵略性。多少年来，就是这个帝国主义国家，穷兵黩武，疯狂地用武力征伐弥补其垄断资本的先天不足，一味地靠侵略战争妄图摆脱其频频发生的政治经济危机。当然，日本的这种侵略扩张与军国主义的不断强化，也是同愈演愈烈的帝国主义列强之间矛盾斗争，互为因果、相互助长的。而且，在不断演化的强国称霸战中，日本终于堕入国际法西斯营垒。结果，不仅给中国和亚洲各国人民造成无限的浩劫，同时也使其自身一败涂地。

从16世纪的丰臣秀吉到19世纪的吉田松荫都曾鼓吹吞并朝

鲜、侵略“满蒙”以至全中国。1868年，明治天皇宣布他的“欲开拓万里波涛，布国威于四方”的对外侵略扩张总方针后，一条明确的吞并朝鲜，侵占“满蒙”，征服中国，称霸亚洲的基本侵略路线，即大陆政策应运而生。而且，这条侵略路线与政策的形成，是和日本近代军国主义体制的建立同步的。1889年日本宪法颁布，它规定“天皇统帅陆海军”，1893年海军军令部成立，《战时大本营条例》亦同时公布。从而形成了统帅权独立于内阁、陆海军并属于天皇，和军政与军令分立的军国主义体制。与此同时，1890年12月，日本内阁首相向帝国议会提出所谓“主权线”和“利益线”的“二线说”主张，并公然把朝鲜和中国划入“利益线”。史家认为，此即日本帝国主义大陆侵略政策形成的标志。后来，日本侵略者所一再叫喊的“满蒙是日本的生命线”，即源于此。

1874年，羽毛未丰的日本军阀就曾在我国台湾岛上挥舞军刀。5年后他们又将琉球吞并。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决定性一步，还是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是年1月朝鲜爆发农民起义，朝鲜统治阶级要求清政府出兵镇压。日本认为时机可乘，便在诱使清政府出兵的同时准备对华一战。而英美帝国主义恰好需要一个牵制俄国和入侵朝鲜的马前卒。而昏溃无能的清政府却未能认清日本侵略者的险恶用心。当清政府派兵后，受西方列强支持的日本也于同年5月派兵入朝，占领王宫，拘禁朝鲜国王，并以不宣而战的手段，袭击中国海军，并击沉运兵船“高升”号，包抄在牙山的中国陆军。昔日跟在欧美列强屁股后面随声附和的小小岛国日本，终于跻入侵略国家的行列，向老大的中国大规模进攻了。1894年7月25日战争全面爆发后，腐败的清政府却不认真组织抵抗，一再贻误战机，迅即陷入被动挨打的境地，致使战

火很快烧到鸭绿江畔。继而日军兵分两路：一路过鸭绿江攻打安东（今丹东），一路在辽东花园口登陆包抄旅大。日本侵略军在中国领土上，烧杀劫掠，无所不尽其极。在旅顺竟屠杀中国18000余人，至今在旅顺“万忠墓”上犹记载着日本侵略者的这一滔天罪行。清政府屈服后，1895年4月，李鸿章与日本签订了新的不平等条约《马关条约》。日本据以不但变朝鲜为殖民地，割取辽东半岛、台湾和澎湖列岛，而且同西方列强一样得以同中国签订不平等的通商条约，并获得赔款2亿两白银。这就使日本步欧美列强之后尘，在中国攫取治外法权、租界、内河航行权、开港和广大的商品市场，从而获得了极为缺乏的原始资本积累。因此，说日本的资本主义是确立在中国人民血汗基础上的，并不过分。中日战争后日本以官营军事工业和大政商资本为魁首的资本主义经济急剧发展起来。

日本对中日战争的胜利，在很大的程度上打破了帝国主义各国在中国的均势，特别是加剧了日俄对我国东北的争夺。沙皇俄国为了对应英国在我国东南沿海和长江流域的侵略，于19世纪50年代，乘英法联军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之机，迫使清政府与之签订了《璦琿条约》和《北京条约》，从而把黑龙江以北和乌苏里江以东的大片中国领土割归己有。1895年4月《马关条约》签订后，觊觎我国东北领土更甚的沙皇俄国，又立刻纠集德法两国逼迫日本吐出业已进了嘴的辽东半岛，导演了世界史上罕见的“三国干涉还辽”丑剧。日本虽又从清国获得3000万两白银的代价，但毕竟令其十分恼恨地失却了进一步蚕食“满蒙”以至全中国的桥头堡。“三国干涉还辽”后，沙俄转向清政府谋取报答。1896年5月李鸿章为参加沙皇尼古拉二世加冕典礼而赴俄，俄国借机成功地利用其亲俄路线，诱迫其签署一项密约。根据这一

《中俄密约》和随后的《建造经理东省铁路合同》，俄国开始修筑从西伯利亚铁路的一点起，经我国东北黑龙江、吉林两省而达海参崴的铁路，即中东铁路。1898年，俄国又相继迫使清政府与之签订《旅大租地条约》和《东省铁路续订合同》，据此割取了大连港及其水面，并开始修筑哈尔滨至旅顺的中东铁路支线。就这样，从“三国干涉还辽”起不出三年，沙皇俄国便把日本被迫吐出的赃物辽东半岛变成自己的囊中物，而且修筑纵横贯通全东北的总长达2700余公里的呈“丁”字型大铁路，也很快变成现实。不仅如此，俄国还力谋在朝鲜的龙岩浦、马山等地开港。日本最为忌怕的正是别国染指朝鲜，因为朝鲜是它进入大陆的必经桥梁。但是，限于国力，日本只能“卧薪尝胆”，十年图报。

1900年帝国主义列强的联军镇压了中国的义和团运动后，俄国又乘机欲将其势力范围从东北扩大到蒙古以至新疆。这既刺激了老对手英国，也招致新敌人日本的更大嫉恨。1902年1月，日英联手终于签订了旨在反对俄国独占我东三省的日英同盟条约。从此日本因有英国的支持，继而又有美国给以的资助，便决定孤注一掷，夺取俄国在我国东北的侵略地位。1904年2月8日，日俄间的一场虎狼之斗在我国土地上开始。日本不宣而战，俄国舰队同时遭到仁川等不同方向的日本海军奇袭。克鲁包特金率领的百万俄军，自1905年1月旅顺要塞陷落始，节节北退，8月10日在奉天大会战中更一败涂地。5月是日本海大海战，日本海军又歼灭了绕了半个地球东航远征的俄国波罗的海舰队。俄国败局已定。日俄这场历时1年零7个月的强盗战争，却使中国人民无缘无故地蒙受一次大规模的战灾。而腐败无能的清政府当时竟然置国家的领土、主权及人民生命财产于不顾，宣布“中立”，任其在中国土地上厮杀与践踏。以致日俄两军所到之处“菽黍高粱，均

被芟割，以作马料。纵横千里，几同赤地。”^①东北广大人民“陷于枪烟弹雨之中，死于炮林雷阵之上者数万生灵，肉飞血溅，产破家亡”。^②可是，当战争结束，日俄双方在美国的斡旋下议和的时候，却背着中国政府与人民私相授受侵略利权。非但如此，日本除通过《朴茨茅斯条约》从俄国手中接过辽东半岛和长春至旅顺的南满铁路外，还借机要挟软弱的清政府，攫取一批新利权。1905年末，日本代表小村寿太郎赴美签署《朴茨茅斯条约》后不久，即转途来中国，以签订《东三省事宜正约》和《附约》的形式，迫使清政府除同意日俄间的利权授受外，还开放凤凰城、辽阳、铁岭、长春、吉林、哈尔滨、满洲里等16座城市，作为日本殖民主义者通商和居住的地方；给日本以直接经营安奉铁路和采伐鸭绿江右岸木材的利权，等等。从此，日本便以南满为势力范围，沙俄则退居北部，形成日俄南北对峙的局面。

三 把 利 刃

日俄战后，关东都督府、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和关东军先后面世，它们是日本帝国主义扎进“满蒙”推行大陆侵略政策的三把利刃。

日俄战争期间，日本的满洲军总司令部辖属之辽东守备军司令部，除担任后方防卫和前线补给外，还对占领区实行军管，军管署设于各地。1905年5月辽东守备军司令部撤销，新建隶属于满洲军总兵站监部的关东州民政署。日俄和约签订后，附设于

① 《日俄战纪》，第13期，第85页。

② 《盛京时报》，1906年10月18日。

满洲军总司令部的关东总督府取代了总兵站监部。总督府隶属于日本大本营，设于辽阳，继续统帅满洲军撤销后尚且驻满的4个师团日军，并对占领区进行军政统治。日军对中国的领土及人民实行军政统治，不仅为中国所反对，也引发欧美国家的强烈不满。1906年9月1日关东总督府撤销，代之以关东都督府，改设于旅顺，它仍旧是军政合一的殖民统治机构，但设在各地的军管署却逐步撤销。按官制，关东都督由现役陆军大将或中将担任，握有军事指挥权，管辖旅大租借地，还统管满铁附属地的司法、警察等事务，而满铁附属地是沿铁路分布的，大部分在关东州租借地的管辖区之外。关东都督府直接受日本外务省的统辖，军事事务则接受陆军大臣的指示与监督。由此可见，关东都督府是集军政权力于一身的殖民统治总枢纽。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日本帝国主义对其配置在“满蒙”的殖民侵略权力做了重新分配。按1919年4月12日日本天皇第94号敕令，废除军政合一体制，撤销关东都督府，实行军政分治，新设关东军司令部和关东厅。前者继承关东都督府陆军部的衣钵；后者实际就是原关东都督府民政部的名称改换，不过它改受日本内阁总理大臣的指挥、监督，继续掌管关东州的一切事务，同时负责满铁的警务，并对满铁进行监督。

关东军是1919年正式命名的，可它实际就是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时开始侵入我国东北的日本侵略军。日俄战后，日本是援俄国护路军之例而强行驻军的。可中国从来未给俄国以驻兵权；相反中国对于俄国以护路军之名把军队派驻在中东铁路沿线，曾多次提出抗议。1917年苏联十月革命后形势为之一变，到1924年奉俄协定签订时，俄国护路军早已无影无踪。于是，日本的非法驻军却又特意打出关东军的招牌赖着不走。关东都督府时期，驻满日军由关东都督直接指挥。关东军成立后，司令官由日本天皇任

命^①，司令部设于旅顺。关东军受日本内阁陆军大臣领导和陆军参谋本部统帅。关东军司令部区署的1个师团和拥有6个大队的独立守备队，分别部署在关东州和南满铁路沿线。此外关东军还辖有旅顺要塞司令部、旅顺重炮大队和关东宪兵队本部。至于专事情报与谋略工作的关东军特务机关，则星散地派驻“满蒙”各地。关东军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一支臭名昭著的海外驻军。它以守卫关东州和南满铁路之名，行阴谋颠覆与武力侵略之实。它是一支最野蛮、最残暴、最富有侵略性和冒险性的日本法西斯军队。就是这支军队，后来不仅发动“九一八”事变，制造伪满洲国，而且在把持操纵伪满傀儡和推行殖民统治与掠夺方面，成了日本帝国主义与日本天皇的总代表。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简称满铁，它更是日俄战争的直接产物。日本当权派为了把从沙俄手中夺过来的南满铁路变成进一步扩大侵略“满蒙”的大动脉，以英国东印度公司为模特儿而设立了这家“国策会社”。这个主意主要出自日俄战时日本满洲军参谋长儿玉源太郎大将。日本侵略军刚刚越过鸭绿江踏上中国的土地，他的脑际便浮现出“如何经营满洲”的问题了。索性干脆把他在任台湾总督时的老搭档，台湾民政长官后藤新平也招至东北共同策划。最后经儿玉的力荐后藤终被任命为满铁首届总裁。在日本统治阶级营垒中，后藤是素谙殖民统治术的老手，有殖民政策奠基人之称。他与儿玉共同炮制的《满洲经营策梗概》开宗明义写道：“战后满洲经营的唯一要诀在于：表面上假装经营铁

^① 关东总督和关东都督有：大岛义昌大将、福岛安正中将、中村觉中将、中村雄次郎中将。1931年前的关东军司令官有：立花小一郎中将、河合操中将、尾野实信大将、白川义则中将、武藤信义大将、村冈长太郎中将、畑英太郎中将、菱刈隆中将、本庄繁中将。

路，背地里百般经营。根据这一要诀，应使租借地内之统治机关与铁路之经营机关完全分立为二，经营铁路机关必须故作除铁路以外与政治军事毫不相干的姿态。”^①这段话再清楚不过地说明了满铁的性质，及其存在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满蒙”的意义。满铁初创时的资本是2亿日元，其中吸收有民间投资，故它是以官民合办的形式问世的。但其总裁、副总裁由日本政府任命，业务活动由日本政府指挥监督，是所谓国策代行机关。满铁除经营南满铁路，攫取中国路权，垄断煤铁重工业，向农工商各业广泛渗透，还极力从事和参与政治、军事和文化侵略活动。特别是还在铁路沿线侵蚀霸占大片土地，以铁路附属地之名，排斥中国主权，实行殖民统治。满铁还拥有在日本以至全亚洲都称得上规模最大的调查机关——满铁调查部。满铁末期，资金达40亿日元，职工近50万人。满铁，无论规模、活动或所发挥的侵略作用，都是举世无双的。儿玉源太郎说“南满铁路是我大陆政策的生命线”^②，而后藤新平则声称经营这条铁路的满铁会社是“帝国殖民政策和我帝国发展的先锋队。”^③满铁不但在日本帝国主义对“满蒙”的侵略，而且在对全中国以至全亚洲的侵略中，其罪恶作用都不能低估。

在关东都督府即后来的关东厅、关东军和满铁之外，日本外务系统的驻东北各地领事馆也不时地参与各项侵略活动。它们的活动对象、方法和步骤不尽相同，也难免有权力之争，故有“四

① 《后藤新平》，第二卷，后藤新平伯爵传记编纂会编，1937年印行，第661页。

② 宿利重一，《儿玉源太郎》，第749页。

③ 《后藤新平》，第二卷，后藤新平伯爵传记编纂会编，1937年印行，第914页。

头政治”之称。日本政府常常为调节其间的摩擦，重新分配权力，而煞费苦心。但是，必须指出，在推行大陆政策侵吞“满蒙”的总方向上，它们是完全一致的。尤其是关东军与满铁，这一文一武配合非常默契。关东军铁蹄所到之处，无不闪现着满铁的魔影。

“满蒙第一次起事”

1911年，伟大的辛亥革命推翻了统治中国200多年的清王朝；但是革命的胜利果实却被大买办大资产阶级代表袁世凯所篡夺。中国政局的如此巨大变革和严重动荡，不能不引起强邻日本帝国主义的极大关切。它不放过任何机会，从各种营垒中寻求新的代理人，以图扩大侵略利权。继辛亥革命而于1914年爆发的第一次世界大战，又使日本坐收战争渔利，获取亿万军火利润，迎来黄金海啸，从而壮大了海外扩张力量；同时还从两个方面给日本扩大侵华提供了“机会”：一是西方列强无暇东顾，二是袁世凯等中国大买办阶级极力媚外。因此，这一时期日本的对华侵略格外猖狂。在我国东北最值得注意的事件，就是由日本参谋本部操纵和由如上三把利刃具体实施的以“满蒙独立”为名的武装叛乱。它实质是“九一八”事变的第一次预演；日本侵略者称之为“满蒙第一次起事”。

策动“满蒙独立”阴谋的罪魁祸首，是日本浪人川岛浪速。他曾先后参加过八国联军镇压义和团运动和日俄战争，后来还当过北京警务学堂总监，帮助清政府训练警察。1907年川岛与肃亲王相识，结为“忘爵之交”。肃亲王善耆，是清太宗皇太极第10代直系子孙，为清室八大世袭家族之一。辛亥革命后，1912年2

月6日肃亲王在日本军人秘密护送下，经秦皇岛乘日船“渤海丸”潜抵旅顺。接着，肃亲王的家属也于同月12日乘日军舰被送到旅顺。于是在面对渤海湾的旅顺白玉山西侧威然地出现了一座清王府。日本用最快的速度把清室余孽肃亲王抓到手里，自然是有其用心的。肃亲王被弄到旅顺前夕，1912年1月，清皇族良弼、溥伟、铁良等人结伙反对宣统帝退位和与革命政府议和，他们被称为宗社党。此时的袁世凯与其说反对共和派，莫如说更忌恨宗社党一伙人。而日本之所以把宗社党人置于卵翼之下，至少像日本军部和浪人川岛浪速等所主张的，可乘清廷崩溃之机利用其分裂中国。肃亲王之投靠日本帝国主义当然意在复辟。然而，日本只不过是利用其复辟欲望达到自己的目的，即建立一个由日本控制的“满蒙王国”。正如川岛所设想的，用以抗衡“东渐南侵”的俄国，建立对亚洲的“领导权”，解决日本人口问题，掠夺大陆经济资源。日本侵略者为谋求一逞而制定的时间表是十分紧迫的。就在肃亲王到达旅顺的同时，日本参谋本部的高山公通大佐奉派抵达北京，密谋解决叛乱的关键问题——兵源与武器。拟议的办法是，策动肃亲王的妹夫喀喇沁王同巴林、宾图等蒙古王公一道行动。具体方案是：着由松井清助大尉偕同喀喇沁王逃离北京，赴蒙古招兵买马，组织蒙军，然后进入东北接受武器，再返回喀喇沁王府受训和待机。木村直人大尉也干着同样的勾当。负责运送武器的多贺守之少佐利用南满铁路把伪装成货物的枪支运到公主岭，在那里通过日本守备队勾结到的日本浪人土匪薄益三的100余人，帮助运输武器。不妙的是，当1912年6月7日由47辆大车组成的车队自公主岭行抵郑家屯时，竟与吴俊升军队遭遇，结果全员被歼，军火俱毁。至此所谓的第一次“满蒙独立运动”告吹，高山大佐被调回国。

1914年8月日本对德宣战，9月2日日军在龙口登陆，10月6日占领济南。与此同时，紧跟日本的以藤田虎力理事为首的满铁200余人的特遣队也侵入山东，占领了胶济铁路和淄博等煤矿。两个月后，1915年1月18日日本政府向中国提出了臭名昭著的“廿一条”无理要求，并于5月7日以山东派遣军和关东军的武力为背景，发出最后通牒。在清政府曾任直隶总督兼政务、练兵、外务、军机大臣等要职的袁世凯，经过南北议和，此时早已身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可是他却慑于压力，表示除极少数几条“容日后协商”外，全然接受了日本的要求。“廿一条”第一部分便是山东问题，日本不但要求继承德国在山东的一切侵略权益，而且还要攫取一系列新权益，诸如：建造烟台至龙口或接连胶济铁路的铁路；开放山东各主要城市；沿海土地、岛屿不得租与或让与他国，等等。“廿一条”第二部分是“满蒙”问题，除旅大租借期和南满、安奉两铁路经营期要求延长为99年外，还要求土地商租权和所有权，经营工商业，矿山开采权，聘用日本人政治经济顾问，等等。“廿一条”第三至五部分是关于汉冶萍公司，沿海岛屿租借，设置日本人顾问，合办警察等要求。总而言之，“廿一条”无理要求，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妄图乘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天赐良机”，从各个方面加紧侵略中国，一举使中国殖民地化。此时其侵华政策的着眼点，已不限于“满蒙”了。

袁世凯准备做皇帝，他不惜出卖大批主权谋求日本的支持。但是，日本侵吞中国是真，助袁称帝是假。由于袁世凯素与英美关系较深，所以日本与其说帮助袁世凯稳定统治，莫如说正是期望因袁称帝造成混乱而混水摸鱼。1915年5月25日袁世凯与日本签订“廿一条”条约后，袁世凯公开推行帝制，结果迅即导致全国的倒袁运动。于是，日本大隈新内阁公开倒向反袁一边，明确

采取多边倒袁政策。1916年8月7日日本内阁通过决议称：“当前帝国应采取的方针是，在中国确立优越的势力，并使该国国民自觉地认识到帝国的势力。”而“袁氏据有中国的权益，不免是帝国达到上述目的的障碍。”因此“任何人取代袁氏，都比袁氏更有利于帝国。”^①很明显，大隈内阁是想制造一个反映日本“优势”的亲日政权。

这种政策在我国东北的体现，便是“满蒙独立运动”死灰复燃。关东都督中村觉中将是总导演，领衔主演者仍是川岛浪速和肃亲王，但将蒙匪巴布扎布拉入营垒。巴布扎布在日俄战争时就曾为日本侵略者效力，战后返回故乡当上了警察局长；清朝覆灭后，他率为数不多的队伍到处与民国军队为敌，并同外蒙分裂主义势力相勾结。1915年巴布扎布就曾派人到日本寻找川岛；川岛也正在图谋东山再起。同年11月，川岛的使者到哈尔滨附近会见巴布扎布；而他本人飞赴旅顺敦促肃亲王马上出山。接着，川岛便在关东州大肆召纳匪徒，拼凑号称两千人的宗社党“勤王军”。是时日本浪人、军官蜂拥而至，麇集旅大。参谋本部次长田中义一和由关东都督府参谋长调任参谋本部第二部长的福田雅太郎直接进行幕后操纵。土井市之助大佐任现地总指挥，并将小矶国昭少佐充作幕僚。肃亲王还不惜以家产为抵押，从日本大仓财阀借得100万日元，充作武装暴乱的经费。发动的时间定为1916年4月15日。

值此剑拔弩张的关键时刻，日本统治者犹如大梦初醒，又物色到一个新代理人，并认为在推行“满蒙独立”方面，较之肃亲

^①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年，上，第418～419页。

王尤有希望，此人便是绿林出身的张作霖。持有此种意见的最有实力人物是朝鲜总督寺内正毅。因为张作霖1915年10月赴朝参加庆祝“日韩合并”五周年时受到寺内的赏识。这时的张作霖已升任第二十七师师长，开始左右奉天政局。他当时梦寐以求的是囊括全东北，实现张家的东北统一。因此之故，张作霖每有机会便向日方递送秋波，极力靠拢。事态发展的关键性转折是，连充当宗社党“勤王军”幕后指挥的日本参谋本部次长田中义一和外相石井菊次郎都转变了态度，认为操纵张作霖更加切实可行。特别是1916年张作霖取代段芝贵而当上奉天将军和奉天巡阅使后，日本更紧锣密鼓加紧对张作霖的策动。经过日本顾问菊池武夫和袁金凯、于冲汉等人的密谋，连“独立宣言”都已拟妥。计划由张作霖宣布“独立”，建立由日本操纵的以宣统为首领的傀儡政权。

日本统治集团选择代理人的意见分歧，导致以关东都督中村觉为首的土井、川岛等拥立宗社党肃亲王一派对张作霖的暗算。1916年5月27日张作霖偕汤玉麟乘马车赴车站欢迎关东都督中村觉访奉时，归途遭日本预备役军人三村丰投弹袭击，张作霖是乘坐在另一辆马车上，幸得身免。尽管阴谋失败，川岛与肃亲王一派仍执意按原计划行动。1916年7月1日，蒙匪巴布扎布与肃亲王之子宪奎擎着“勤王之师扶国军”的破旗，率3000蒙古骑兵，在日本军官柳青等人实际指挥下向洮南进发，22日抵达内蒙突泉附近。他们的行动计划是：首先由日本预备役大尉入江等率领土匪控制辽阳东部的千山，点起讨袁烽火，牵制民国军队，在此期间蒙古骑兵侵入各地煽动造反，然后由埋伏在奉天附近的由日军预备役大尉木泽操纵的数以万计的土匪血洗省城，甚至还要杀张祭旗。然而，巴布扎布的匪帮在突泉境内却遭到洮南镇守使吴俊升部队的阻击。在吴军炮轰下，巴匪于滂沱大雨之中伪装败退，强行

南下。而在郑家屯又遭张作霖所派冯麟阁部队的重创。巴匪出郑家屯渡过泛滥的西辽河后，8月10日到达满铁附属地的郭家店。此时日本守备队竟然向冯麟阁的二十八师五十五旅发出警告：不许在南满铁路附近作战。在郭家店巴匪受到日军的庇护。为加强蒙匪，满铁的列车还把残留在关东州的700名“勤王军”分批运到郭家店。然而情况骤变，“勤王军”受命停止活动。原因是：由于袁世凯在四面楚歌中猝然死去，不但使讨袁运动失去目标，而且黎元洪继任大总统后，亲日派段祺瑞出任国务总理，日本便由讨袁转而采取援段的方针。作为善后措施，日本政府与议会派人同川岛等谈判。为使巴匪在退出南满铁路等日本势力圈后仍能继续活动，日本参谋本部决定从关东都督府的军火库中，拨给蒙匪枪1200支，野炮4门，以及其他军火，并派日军护送蒙匪返回内蒙。^①日军同蒙匪一道且战且退。日军自然极力阻止中国军队对蒙匪的追击，还制造了郑家屯事件。^②日军与蒙匪分手后，9月蒙匪到达林西，10月蒙匪在进攻林西县时，巴布扎布饮弹身亡。至此，日本帝国主义策动、操纵的“满蒙独立”的武装叛乱，再次告吹。

炸死“东北王”张作霖

1917年苏联十月革命和随之而起的列强武装干涉开始后，东

-
- ① 关东都督府致田中参谋次长，《关于解散满蒙举事团的经过报告》。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p23，第6815~6816页。
- ② 1916年8月13日，郑家屯日本商人吉本殴打卖鱼的中国幼童，并引来日兵与中国兵发生武装冲突。中国方面本已妥协撤兵，日本方面却仍提出种种无理要求，结果成为一大交涉案。9月3日护送蒙匪之日军在朝阳放又与中国军队发生冲突。吉林督军孟恩远妥协，日军仍通告在新民县、郑家屯、杨大城子、农安以东不许中国军队与蒙匪开战，否则日军将采取自由行动。

北以至全中国的形势为之一变。中国收回中东铁路沿线的驻兵权和行政权。到1920年10月东省特别区正式成立。对此，日本不能坐视。1918年5月16日日本便与亲日派段祺瑞政府秘密签定了《中日陆军共同防敌协定》，据以将日军开进吉、黑两省。日本还试图单独出兵西伯利亚，只因受美英的反对，日本干涉军从海参崴登陆后，不得不把3个师团的兵力大部分部署在北满。日本本欲乘此时机一举夺得中东铁道，以遂夙愿。但是，不要说整条中东铁路，就是日本政府与俄国克伦斯基临时政府关于中东铁路宽城子（即长春）至松花江岸老少沟间一段铁路的授受，也一筹莫展。这是一方面情况。另一方面，1919年的“五四”运动和1921年的中国共产党的诞生，虽然在中国的东方闪现出令人鼓舞的曙光；但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国际关系的重新组合和战后频发的经济危机，决定了帝国主义列强争夺中国的加剧。而且，由于哪一个帝国主义列强都无法独霸中国，所以它们分别寻找自己的代理人，致使军阀割据与军阀混战的局面愈演愈烈。在这种情况下，日本无论是出自对抗苏联的需要，还是为了扩大侵略“满蒙”，都不得不借助于“东北王”张作霖。

前面说过，1915年张作霖赴朝参加“日韩合并”五周年庆典时，博得寺内正毅的青睐。之所以没有立刻起用，原因之一是暂时还有诸如张锡銮、段芝贵这样一些亲日派。1915至1916年，张作霖施用权术终于挤走了张和段而夺得奉天大权。1916年6月张被任命为奉天督军兼省长。继而在处理郑家屯事件中，张作霖又博得日本的好感。因此，1916年10月，寺内正毅组阁，改变大隈内阁的赤裸裸武装干涉政策，转而更多地采取经济侵略政策时，决定既支持段祺瑞“武力统一”中国，也支持张作霖“统一东北”，推行所谓“大满鲜主义”。张作霖正因有日本撑腰，又进

而排除政敌冯麟阁、孟恩远等人^①，从而君临全东北。

1921年5月17日日本内阁“关于对张作霖的态度”的决议说得很明白：“援助握有满蒙实权的他，以确保我在满蒙的特殊地位。”^②而张作霖早已为日本效劳。1913年日本着手窃取鞍山铁矿时，张作霖就曾积极主动表示“不吝给予援助”^③，老牌汉奸于冲汉往返于奉天、北京之间为满铁办理矿照，乘的就是张作霖的专车。在铁路方面，至少吉敦、洮昂两铁路日本是通过张作霖才得以投资渗透而获得经营实权的。当然，张作霖为这两条铁路也以筹备费之名，从满铁获取900万日元的好处，这也是日本“援助”张作霖的一种手法。不过，上述日本阁议决定有一条“但书”，即：张作霖“如为达到对中央政界的野心而求助于我国时，便不能采取援助态度。”^④此项政策的实质是，日本利用张主要是为了达到彻底独霸“满蒙”的目的。但是日本的如斯态度也是相对的。作为政界人物张作霖拥有一定实力之后，不会自甘寂寞于偌大中国的一角而不去问鼎中原；日本帝国主义从其灭亡全中国的总战略出发，对于愈演愈烈的军阀角逐也不能袖手旁观。因此，张作霖1920年参加直皖战争，1922年进行第一次直奉战争，以至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时期，日本的心态是相当微妙而复杂的：既支持、“指导”张作霖，又极力叫张作霖不能忘记，他之拥有

① 冯麟阁又名冯德麟，1916年后任奉天军务帮办，后与汤玉麟共同与张作霖抗争，失败下野。孟恩远1916年任吉林督军。

②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上，第524~525页。

③ 1913年9月4日《日本驻奉天总领事蒋合谦太郎致外务大臣牧野伸显函》。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MT279，175·23，第35~41页。

④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上，第524~525页。

实权是以“帝国在满蒙的实力为背景的”。^①而张作霖在第二次直奉战争取胜后，不但雄据华北，而且把长江下游划入张家天下。岂料突然发生了郭松龄倒戈事件，使张作霖遭了一场横祸。最后还是由于日本出面干涉，才使张免于灭顶之灾，而张也进一步被日本抓在手里。

郭松龄是奉军后起之秀，张学良的挚友。第二次直奉战后，在“五卅”爱国反帝运动中，奉军与帝国主义势力沆瀣一气，制造白色恐怖，激起全国的反奉运动。各派军阀也借此准备反奉战争。郭松龄决心迫使张作霖和杨宇霆下台。后者系日本士官学校毕业，掌握奉军大权。1925年11月23日郭松龄发出通电后，即率原由张学良统率、郭松龄实际管辖的奉军第三方面军的4个军，出山海关直捣奉天。12月中旬主力即接近新民。猝不及防的奉天方面，早已惊恐万状；张作霖眼看大势已去，开始向满铁附属地转移家私。值此时刻，12月8日关东军司令官白川义则公然向郭、张两军发出警告：“不能坐视”“不能不采取必要的措施”。^②15日白川又发出第二次警告：“在南满铁路附属地内及由该铁路终点起约二十华里，不仅禁止两军的直接军事行动，而且也禁止可能危及附属地治安的军事行动。”^③就在白川的第二次警告前后，驻辽阳的第十师团全部，和从日本、朝鲜增援的3500名日军，集结奉天。不错，郭松龄部队实际是吴俊升军队击溃的，12月23日彻底失败，其间马占山的骑兵起了很大作用。但是郭军失败的根本原因在于日军的公然干涉，使郭军迟滞于新民

① 1924年5月日本内阁外、陆、海、藏省协定《对华政策纲领》。《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61~63页。

② 日本陆海军省档案胶卷，R103，第11294~11295页。

③ 同②第11300~11301页。

一带贻误战机，而张作霖却得以调动吉、黑两军，转败为胜。惯于趁火打劫的日本侵略者对张作霖的起死回生，不会是白尽义务的。^①

1927年4月，在日本发生空前严重的金融危机情势下上台的田中义一内阁，极力从加紧侵华中寻求摆脱困境的途径。当时中国的形势是：由于1926年7月国共合作开始北伐，军阀混战局面发生变化；但是在田中上台前夕，蒋介石却又发动了“四一二”事变。于是，田中义一便利用国共两党分裂的机会，于5月28日抽调关东军2000人侵入山东，7月初进入济南，以“保护侨民”之名阻止北伐。与此同时，6月末至7月初，田中义一内阁还召开了有日本驻华使节、陆军省、参谋本部和关东军首脑参加的“东方会议”。会议全面研究侵华政策，但以“满蒙”为重点。北伐以来，张作霖出于其政治野心，非但不退守东北，反而欲利用北方军阀在北伐面前所形成的暂时妥协，据守华北，觊觎中原，取代北伐，君临全国。然而形势发展很快。日本认为“形势变迁遽难预测”，^②一旦张作霖败退，不要说中原，“满蒙”的“特殊地位”也很难保。田中内阁当然是竭力防止北伐势力进入东北的。所以，东方会议对“满蒙”“予以特别考虑”，以使其“维持比较超然的地位”。^③会议虽然没有正式宣布业经拟定的用武力分离“满蒙”的计划，但是在会议通过的《对华政策纲领》中却明确规定：“万一动乱波及满蒙……不失时机地采取适当措施”。^④

① 东省留日同乡会当时就曾揭发，张作霖特派杨宇霆到旅顺与关东军签订了包括承认“廿一条”等内容的密约。参与其事的东三省交涉总署政务处长罗瑞寰在回忆录中也证实：日本方面当时确曾提出种种权利要求。

②③ 《关于稳定满蒙政局和解决悬案问题》，东方会议第5号文件。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P57，P.V，M23，第1067~1068页。

④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101~102页。

汹汹动武之意昭然若揭。对于张作霖，当时日本还是指望他“对抗住南方，排除其势力”。^①不过，东方会议正式决定，对张施加压力，迫使他与日本“肝胆相照”，镇压反帝爱国运动，解决包括铁路问题在内的“满蒙”悬案，彻底沦为日本的傀儡。但是，张作霖能否就范，日方并无把握。所以，会议的决议中没有出现张的名字。而在《对华政策纲领》第七条中却写道：“东三省的政局稳定，有待于自身的努力”，“三省有力者尊重我在满蒙的特殊地位，并在该地真正采取步骤稳定政局时，帝国政府适当予以支持。”^②可这一条却特别作为不得公开的秘密事项，这是意味深长的。

田中义一推行的是所谓“积极”侵华政策。他在指挥吉田驻奉总领事对东三省当局进行强硬交涉的同时，还特意起用三井财阀代表、政友会头目山本条太郎为满铁总裁，妄图通过他配合外交上的高压制服张作霖。山本第一次赴北京是1927年10月，他当时不但同张作霖签署了铁路“协约”，而且要求谈判所谓“满洲的治安维持方面的换文问题以及日中经济协定问题”，和“满蒙新五路”问题。张作霖及其属下不免有些踌躇。山本第二次匆匆赴北京是1928年5月，当时的背景是：4月10日北伐的总攻击开始；4月20日第二次出兵山东的日军进入济南，并导致济南事件。日本逼迫张作霖撤回关外。山本利用这一时机强迫张作霖在搁浅的“满蒙新五路”合同上签字。张作霖和交通部次长赵镇实际上于5月13日和15日已分别在延海、洮索和长大、老图等铁路

^① 1928年6月16日日驻华公使致外务大臣电。解学诗：《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三分册，第989~990页。

^②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101~102页。

合同上签字。可是，就在此时，5月18日日本内阁竟又通过所谓《关于维持满洲地区治安措施的方案》。接获这一方案的关东军，于18日即向蒋介石和张作霖的南北两军发出通牒：不许南军出关；不惜诉诸武力解除两军武装。芳泽公使则彻夜逼迫张作霖火速返回奉天。关东军更积极准备在锦州至山海关一线解除奉军武装。部队向奉天一带集结，军司令部迁至奉天。问题是，原定于5月20日下达的关于关东军行动的天皇敕命迟迟不到。^①可是，奉军业已源源不断地向关外撤退，到5月25日撤到奉天和八面城一带的奉军已有五六万人，还有更多的人正在撤退。关东军已失去战机，此刻行动势必腹背受敌。于是，关东军决定执行炸死张作霖的阴谋计划。1928年6月4日，无可奈何踏上归奉之途的张作霖，于一声巨响之中，在临近沈阳的皇姑屯死于非命。

皇姑屯事件震惊中外。主犯河本大作是日本法西斯少壮派军人中的重要一员，充任关东军高级参谋后积极鼓吹以武力解决“满蒙”问题。关东军司令官村冈长一郎原计划袭击张作霖的列车。河本接手后，经过策谋，决定直接杀害。皇姑屯以东是京奉铁路与南满铁路的交叉口。在那里警卫的独立守备队第四中队长东宫铁男大尉，恰巧是早即蓄谋暗杀张作霖的阴谋份子，他成了现场爆炸的执行人。此时关东军司令部已驻进满铁附属地广场的东拓大楼，河本在楼上指挥、瞭望。关东军的计划是：炸死张作霖，制造混乱，借以出动兵力，把东北从中国分离出来。故皇姑屯事件被他们称为“第二次满蒙起事”。但是，关东军没有做好充分准备，以致未能形成为全军以至全国一致的侵略行动。而看透

^① 田中又一一之所以犹柔寡断起来，据说是因为接到出渊大使的电报，美国表示，日本如果出兵不能坐视。

了侵略者险恶用心的奉天当局，也采取了不给人以任何借口的审慎、克制方针。张作霖的生死对日方长期保密。不过，皇姑屯事件确乎是三年后“九一八”事变的再一次预演。所以，尽管此起“满洲某重大事件”在日本国内终于受到追究，但是事件的主犯最后也只是从现役转为预备役，后来在“九一八”事变中再次扮演了重要角色。

“满蒙狂”的煽动与武装占领准备

河本大作离开关东军后，石原莞尔和板垣征四郎分别于1928年10月和1929年5月被调任关东军作战参谋和高级参谋。他俩更是名噪一时法西斯少壮派。由于他们都曾在中国任职并共过事，所以在关东军司令官的幕僚中是配合默契的老搭档。历史证明：他俩是制造“九一八”事变的中心人物。

板垣进关东军之前，石原就曾根据关东军与奉军力量对比悬殊的情况，提出“以寡敌众”的奉天攻城计划，即一旦事起“要闪电般地歼灭奉天附近的军队，推翻其政权。”^①接替河本大作职务的板垣忠实继承武力占领“满蒙”的路线，上任伊始即召开情报会议，彻底研究同东三省军队发生“全面军事冲突”的问题。会议决定，从1929年7月3日起开始为期10天的参谋旅行，应该说这是关东军具体策划武装占领我国东北之始。在这次旅行中，石原提出：通过武装占领，推翻地方统治，扫荡官有财产，实行以大将或中将为总督的军政统治。他自己还说这“是满洲事变前史

^① 关光治、岛田俊彦：《满洲事变》，1983年，上海译文出版社版，第116页。

的第一页”。1929年下半年关东军进行第二次参谋旅行，更具体地炮制了进攻锦州的作战计划。“九一八”事变后关东军航空队所以能公然轰炸锦州，与此次考察策划密切相关。关东军的武装占领备战活动，在1929年秋席卷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危机袭击日本后，更变本加厉了。因为日本固有的政治经济矛盾都空前加剧，加紧对外侵略扩张成为转移危机的主要途径。但是，日本侵略者在备战活动中不会完全忘记历史的经验教训。1916年“满蒙”独立运动的阴谋失败和1928年趁炸死张作霖之机起事未遂都表明：没有包括舆论在内的充分政治准备，不把整个国家拖上军国主义道路，无法实现对中国大陆的武装占领。

1928年7月4日，张学良就任东三省保安司令；同年12月，他又拒绝日方的势迫利诱，义无反顾地通电“易帜”，服从国民政府。就在这中间，1928年11月13日一个极力煽动武装侵略我国东北的日本法西斯右翼团体——满洲青年联盟出笼。它是以关东军为背景的。其前身满洲青年议会是关东军高级参谋指使满铁人员拼凑的。《满洲青年议会宪法》写道：“满洲青年议会的目的是……审议论究开发满蒙的议案，以实现理想的满洲。”^①此处所称的“理想”当然是日本侵略者的理想。及至关东军炸死张作霖之后，这帮激进的帝国主义侵略分子们认为“仅止于议论是不够”了，于是解散青年议会，成立以行动为主的青年联盟。当时以满铁社员为骨干的反动组织已纷纷出笼，如：青年自由党、民众党、独立青年党、青年同志会、自由联盟，等等。^②青年联盟无非是这些组织的联合。满洲青年联盟先后以满铁理事小日山直

^① 《满洲青年联盟史》，1933年印行，第22页。

^② 同上，第27页。

登和满铁卫生课长金井章次为理事长，满铁社员为核心，支部发展到24个，盟员达5000人。^①他们大肆制造侵华舆论，罗织中国“排日”罪状，极力配合关东军煽动武装侵略，“促动朝野蹶起”。^②金井章次供称，青年联盟初期的思想就是要“建立复合民族的国家”。^③1929初青年联盟进行“把满蒙的天地真正变成我们的理想之乡”的巡回宣传，更公开地在满铁沿线向日侨鼓吹在“满蒙”“建设新国家”。同年11月，青年联盟召开第二次会议时，竟提出了直接与方兴未艾的中国人民反帝爱国斗争相对抗的“方案”。

1930年关东军侵占我国东北的军事策划进入战术研究阶段，到了年底“对占领区统治的研究”也已完成。这一年又一个几乎清一色由满铁人员构成的法西斯团体大雄峰会出笼。由于其创始人之一、满铁地方部人事系主任笠木良明（另一主要头头是大连律师中野虎逸）曾是行地社成员，所以大雄峰会成立伊始便与大川周明的行地社等日本国内法西斯团体挂钩。实际上大川周明也是满铁社员，曾长时间担任满铁东亚经济调查局理事长，该局是日本国内手屈一指的国策调查机关。1927年该局脱满铁后，大川以此为基地又组成了一个东亚会，狂热鼓吹侵略和战争。当时除行地社等老牌右翼团体外，还新萌生出诸如血盟团、国粹大众党、大日本生产党、爱乡塾等一大批法西斯右翼团体。

完全由法西斯军官构成的右翼团体也不乏其例，最具有代表性的就是1930年9月在偕行社成立的樱会。组织者是当时参谋本部第二部俄国班班长桥本欣五郎中佐。至同年11月樱会已发展到60

① 《满洲青年联盟史》，1933年印行，第846页。

② 同上，第846页。

③ 金井章次，《模拟议会和青年联盟的结成》。宫内勇，《满洲建国侧面史》，第33～35页。

余人，其中包括参谋本部中国课长重藤千秋中佐、该课成员和知鹰二少佐、陆军大学的辻政信等，他们都是臭名昭著的法西斯骨干份子和军国主义急先锋。他们对外竭力进行武装侵略；对内则不惜诉诸武力实行法西斯政变，建立法西斯统治。樱会成员虽然都是少壮派，但是他们同陆军省、参谋本部的高层人物保持着密切联系。例如，1930年末参谋本部制定“一九三一年形势判断”讨论如何解决“满洲问题”时，参谋本部第二部长建川美次少将就公开赞同樱会份子桥本欣五郎的主张：“在满洲惹起事变后，政府若不追随，就决心发动政变，使满洲问题易于解决。”所以，樱会份子不但敢于鼓动，更敢于行动。当时的滨口内阁在推行扩军备战政策上本已相当卖力，可军部和右翼势力犹嫌不力。1930年11月14日滨口首相在东京终遭右翼暴徒的袭击，身负重伤。此后，樱会骨干份子便与法西斯文人大川周明、以日中实业公司顾问身份继续侵华活动的河本大作等密谋，决定借机发动武装政变，树立以陆军大臣宇垣一成为首的军事独裁政权，以加紧推进武装占领“满蒙”的计划。不单樱会成员，陆军次官杉山元中将、军务局长小矶国昭少将，参谋本部建川美次少将等人也都主张，当时形势是推出宇垣的好机会。宇垣本人当然更乐于出马。但因刚从我国东北归日的军事课长永田铁三和冈村宁次等人极力主张先占领“满蒙”，然后解决政变问题，结果劝阻了政变计划的实行。此即所谓的“三月事件”。

政变虽未成为现实，但“三月事件”的影响很大。此后，右翼团体之间，右翼与军部之间的勾结进一步加强，他们所煽动的武装侵占我国东北的“满蒙狂”更加猖獗，他们所进行的武装占领准备也加快了步伐。前面提到，1930年底关东军的《对占领地区统治的研究》已经出笼。它提出三个阶段：第一期半年到1

年，将部分地区置于军政之下；第二期1至2年，占领全部地区，但不稳定，全部置于军政之下；第三期是所谓“军政在整个地区大体稳定的时期”。不过，在这之前陆军省军事课长永田铁三大佐于10月30日来到中国，对朝鲜、我国东北和华北进行了为期1个月的视察，在奉天他同石原、板垣反复讨论了武装占领后的善后处理问题。而在他抵达中国之前，参谋本部在例行的“关于一九三一年形势判断”的讨论中，已就上述问题进行了预备性讨论。当时在日本国内，不要说内阁就是军部在侵略的激进程度上也“落后”于关东军，关于所谓“满蒙问题的解决”酝酿了三个方案。即：促使东三省政权采取亲日政策，建立亲日政权；诉诸武力。而关东军的石原对陆军省的永田表示，只能是“日军占领满洲”一个方案。实际上永田的内心与石原的主张并无二致，他所顾虑的只是，如何能使军部以外的人，包括舆论界都能同意这个方案。永田和石原还谈到由国内给关东军运送大口径炮的问题，并暗示柳条湖可以作为行使武力的起点。继永田之后，12月份参谋本部中国课长、樱会重要成员重藤千秋也窜到东北，他主要就张学良顾问柴山太佐的副官今田新太郎参与策划的问题，与关东军进行协商。1931年“三月事件”前后，关东军根据佐久间所提出的《对占领地区统治的研究》着手更具体的研究。也是3月份，从日本回到东北的板垣还对来自日本各军事学校的教官们做了《从军事上看满蒙情况》的报告。^①他的结论是：“满蒙问题”“必须以武力解决”。报告明确地把“满蒙”作为对美、对苏作战的重要战略基地。其观点与石原完全一致。石原原来就认为，“纵以世界为敌亦不足惧”，因为只要占领“满蒙”就可以

^① 《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139～144页。

“筹措到战争所需要的大部分物资与费用”。1931年4月，日本第二师团接替第十六师团侵入我国东北。5月29日板垣以5月份关东军炮制的“对满蒙问题处理意见”为基础对第二师团军官做了讲演，再次鼓吹：“归根到底，要把满蒙变为日本领土。”^①因为根据伦敦军缩会议决定，到1936年日本海军实力将劣于美国，所以板垣叫嚣必须在这之前“解决满蒙问题”。板垣对日本的军事力量很乐观，他强调军部必须全力以赴和迅速行动。为了给关东军动武制造机会，板垣根据关东军炮制的“对满蒙问题处理意见”中的第三、四部分，鼓吹在东三省制造阴谋，公然主张在“蒙古”“间岛”搞“独立”，在北满搞“骚乱”，甚至可以挑动起“反日大暴乱”。凡此，都已不是口头主张，而是付诸实施的具体行动。如：指使川岛浪速和预备役大佐松井清助策动“蒙古独立”；着由日本浪人、原宪兵大尉甘粕正彦制造“间岛暴动”，等等。至于如何将全日本拖上武装侵略的道路，板垣公然主张：“靠谋略制造机会，军部主动迫使国家实行。”1931年6月独立守备队进行演习之后，7月板垣、石原等又组织了第三次参谋旅行，主要进行“对苏作战最终点的研究”。至此，关东军武装占领准备已大致完成。

与关东军遥相呼应，日本中央军部也加紧行动。1931年6月中旬，在参谋本部作战部长建川美次主持下，纠集陆军省军事课长永田铁三、人事课长冈村宁次、参谋本部编制课长山胁正雄、欧美课长渡边久雄、中国课长重藤千秋等人，炮制了《解决满洲问题方策大纲》^②，内容为：决定采取军事行动；陆军大臣通过

① 《走向太平洋战争的道路》，别卷，资料编，第101~107页。

② 《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力字字书房，第164页。

阁议努力使各大臣了解“现地情况”，陆军省军务局与参谋本部情报部同外务省有关局课联系，在采取军事行动时为使各国了解日本决心不加反对，预先拟好周密的工作方案，军事行动所需兵力，作战部与关东军协商后拟定计划，交上级批准。

万、鲜两案与中村事件

就在日本军部紧锣密鼓紧张炮制占领“满蒙”计划的时候，日本政府则利用这种风雨满楼的紧张形势开始对张学良进行所谓的和平谈判。日本政府的此举是由以币原喜重郎为大臣的日本外务省主持进行的，故被称之为币原外交。币原外交虽然不无以和平手段“解决满蒙问题”的用意，但是它不可能与军部的武装侵略路线背道而驰。在当时的形势下，任何对华谈判都只能是军部备战活动的掩护，而对中国方面则起麻痹作用。

日本军部和右翼团体用作制造武装侵略借口而极力渲染的所谓中国“排日事件”，很大一部分同时也是日本外交部门同中国进行交涉的所谓“满蒙悬案”；这种“悬案”交涉，田中内阁时期即已进行，时值滨口内阁时期，又由币原外相发动了新的对华外交攻势，中心课题是铁路。^①为使外务省亚洲局长木村锐市承担这场交涉，特将他转任为满铁理事兼交涉部长。铁路权益向来是日本在“满蒙”猎取的首要目标。但在当时铁路问题被突出出来，在很大程度上是侵略者借题发挥，故作文章。张作霖被炸死之前曾被迫签署了日本要求的“满蒙新五路”修筑合同。其中特别是长大（长春至大赉）、敦图（敦化至图们）两线，日本处心积

^① 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志》罗列的所谓“排日事件”达54起，其中铁路问题近20件。

虑谋求立刻修筑。但是，无论从张学良的对日态度还是从东北人民日益高涨的维护国权运动的发展来看，日本都难遂所愿。1928年10月东北人民曾掀起规模空前的爱国护路运动。其次，中国自资铁路——沈吉、吉海、打通、通洮等线的修筑，和葫芦岛筑港的开始，都被日本视为扩大势力的障碍而横加反对。1929年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风暴波及到我国东北后，日本方面本来在私下承认：“外界流传之中日双方铁路收入减少一事，系世界不景气之结果。”^①但是为了给中国方面增加“排日”的罪状而大肆渲染。一时间，发自日方面的“中国修筑使满铁陷入危机的包围线”等等吵闹，甚嚣尘上，给本来已很恶浊的中日间的空气，又注入了一股毒气。此次日方提起铁路交涉也并非意在谋求铁路问题的解决，而是把铁路交涉作为话题，摸清张学良的底数，并借助于日本军部和右翼的侵略叫嚣，推行讹诈政策，以战迫从，软化以至降服张学良，达到不战而取的目的。而这种交涉与军部活动并非对立的，事先已征得军部的同意。^②1931年1月22日和27日，木村接连两次直接同张学良会谈，木村声称：此次交涉“无需涉及中国的法制以及东北同中央的政治、外交权限问题，只希望从事务性的问题出发，非正式地进行坦率的商讨。”^③3月6日木村同东北交通委员会首脑高纪毅会谈后，便采取拖延战术，“以期获得更大成果”。为了“使张学良能直接地秘密地吐露内心实

① 1931年1月22日《满铁木村理事与张学良第一次会谈纪要》。《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三分册，第1052页。

② 见1930年12月3日陆军省小矶军务局长致外务省亚洲局长函。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5484，SI.1.1.0—20，第335~343页。

③ 1931年1月22日《满铁木村理事与张学良第一次会谈纪要》。《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三分册，第1051页。

情”和重建张作霖时期那种“内部关系”，开始“以不惹人注意的方式”与臧式毅、王树翰、汤尔和等人晤谈，妄图通过他们使张学良就范。^①其实，这是徒劳的。

为了制造武装侵略的舆论与借口，侵略者不但利用中日摩擦，而且制造风波，致使中日之间的争议与纠纷层出不穷。从1931年6月起由于接连发生了万宝山事件和中村大尉事件，日本军部和右翼势力进一步推波助澜，准备动武。

长春县城东北65华里的万宝山镇（今属吉林省德惠县）是个拥有92户1100余人口的小镇。1931年4月，居住在长春满铁附属地的与日人往来密切而无正当职业的郝永德在长春头道沟私立长农稻田公司，并在日本领事支持下在万宝山盗买土地。1931年4月16日郝永德将非法在万宝山附近官荒屯租得的萧雨春等人的500垧生熟荒地，转租给朝侨李升薰等准备种稻。^②4月18日朝侨聚众一百七八十人挖沟引水，毁田占地达40余垧，6月12日他们又拦伊通河筑坝，不但阻断航运，使数百户以航运为业的农户生活受到威胁，而且一旦水涨将造成千垧良田受淹。当时农民曾前往劝阻朝侨挖沟。而日本驻长春领事竟于6月3日派日警掩护施工。为避免冲突，长春县警察于6月4日撤回，并与日领事商定双方撤警后停止工程。不意，6月12日日本便衣警察又驱往现场，800余名朝侨继续拦河筑坝。中国地方当局多次照会日领事，日领事却置若罔闻，朝侨继续施工。当时正值农忙，田地切断，妨碍耕耘。7月1日，农民300余人正当防卫，填沟平壕。当天

^① 1931年3月10日《本村理事向满铁总裁提出的关于今后继续交涉的意见》，《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三分册，第1061~1067页。

^② 郝永德租地契约和转租给李升薰的租约，按中国法律均须报地方政府批准方生效力，但该两契约均未报县政府批准。

下午，日本武装警察携机枪前往，加上原有的便衣警察共50余人，向中国农民开枪。“日警放枪，实施射击，凡三十八弹。农民登即跳入壕沟，群情愤慨万分，各欲夺取枪支对抗。”^①事件发生后，驻长日领事田代召集日军、宪兵等会议，决定继续派兵，威胁中方，采取“最后手段”。与此同时，日本利用万案在朝鲜各地煽造排华惨剧。7月10日驻汉城总领事报称：“仁川、平壤及各处先后暴动，华员死伤损失甚多，踵至平壤者五千二百人最苦，余在汉城、仁川、甑南浦、元山领馆者已达万人，急待救援。”^②与朝鲜排华暴行相呼应，7月14日日领事奉政府之命又向中方提出无理要求：一、赔偿鲜人损失；二、赔偿鲜人当年生活费；三、任这批鲜人自由居住；四、正式允准种稻。日本帝国主义竭力推行民族离间政策，扩大事态，妄图以“保护韩侨”为借口，出兵东北。因此，不但借万案步步紧逼，而且将鲜案恣意扩大。至7月末，仅平壤一地即死亡华侨126人，损失财产达二百五、六十万元。^③在此之前，7月22日南京国民政府曾就朝鲜各地“仇杀华侨”和日警“携带军械强制协助韩农非法行动”等事照会日本驻华代办。而日方迟至8月24日才回答，却反诬中国实行“驱除韩人之方针”，表示“有到底不得默视之处。”^④

日本侵略势力利用同时发生的中村大尉事件，更把战争准备推进到一触即发的境地。情况是这样：1929年起日军侦察我国地

① 1931年7月2日长春市政筹备处致日领事第192号函。中央档案馆等，《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84页。

② 1931年7月10日驻汉城总领事张维斌致东北政务委员会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86页。

③ 1931年8月9日驻朝鲜总领事张维斌致东北政务委员会函。《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89页。

④ 1931年8月24日日公使给中国照会。辽宁省档案馆日侵122号。

形、窃取我国军事情报的间谍活动明显加强，1931年更变本加厉。5月上旬有少壮军人长勇等军事间谍对呼伦贝尔与外蒙交界处的侦察；6月下旬则有日本参谋本部森纠大尉等对齐齐哈尔西北地区的侦察。至于中村震太郎大尉和同伴日本旅馆——昂荣馆老板井杉延太郎是6月6日出现在兴安岭索伦一带的，他们乔装为从事土地、农业考察的日本农学会会员。6月25日，驻扎赉特王府南鄂公庙的兴安屯垦军第三团士兵发现他们行动可疑，予以逮捕。经检查，搜出军用地图、测绘仪器，和记载着兴安屯垦军兵力、枪炮口径、军官姓名、驻扎地点、营房状况等的侦察笔记。从事间谍活动，证据确凿。从其供词中还证实他们系日本参谋本部所派。于是，团长关玉衡当机立断命令将他们秘密处死，将罪证等送往驻北京的张学良处。是时关东军的板垣、石原等恰在洮南至满洲里一线，以军事演习为名进行军事策划。因中村一行未按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关东军便命令奉天、哈尔滨特务机关进行搜查，由洮南和齐齐哈尔两个满铁公所从旁协助。不久参谋本部的森纠也参与了搜查活动。8月初，关东军进而决定实行所谓武力搜查，在四平街集结了步兵两个大队、炮兵一个大队和装载这些部队的装甲列车。8月18日，关东军又公布了他们所谓的中村事件，给本来已十分紧张的局势火上加油。日本法西斯右翼团体满洲青年联盟人员当时正在日本内地到处游说，他们伙同军份子利用万案和中村事件，对政界拚命活动，促使日本统治集团更加强硬起来。为了煽动仇恨，他们掩盖中村一行的间谍行径，一方面承认中村是日本陆军大尉，另一方面诬称兴安屯垦军“见财起意”，将中村等人说成是携带鸦片和海洛因等毒品的“考察者”“游历者”。总之，日本侵略者急不可耐了，他们决心抓住事件向中国发难。9月9日，日本外务省与陆军省达成谅解：奉

天政权如“不表承认”即采取“国际公法及习惯所允许的一切报复手段。”军部以此事推波助澜，把诉诸武力的决心公开化了。

第二章

东三省沦丧

“九一八”事变前夜

1931年6月中旬，日本陆军省、参谋本部五课长共同拟定的《解决满洲问题方策大纲》规定采取军事行动的时间是一年以后，在此期间调整日本内部关系。然而，关东军的法西斯青年军官们在6月底的参谋旅行中却决定提前于9月下旬发动。及至万案和中村事件发生后，他们认为诉诸武力的“绝好机会”已经到来，就连9月下旬都嫌迟了。当时，由奉天特务机关长临时转任为天津特务机关长的土肥原，正在插手继中原大战而起的石友三叛乱，妄图唆使山西军与石友三军夹击在华北的大批东北军，将其钉在关内无法开拔。而且，日本已获得确切情报，中国国民政府此时极力避免与日方冲突。^①因此，关东军的石原等人积极利用中村事件起事，以作为全面诉诸武力的前奏。问题是，1931年8月5日，当中原大战后蛰居大连的阎锡山被日本策动飞回太原时，在中央军和东北军的合击下，石友三军已溃不成军。^②关东军失掉战机，于是仍按9月下旬发动进攻的计划，积极进行准备。

① 7月6日张学良密电东北政委会“此时如与日方开战，我方必败……亟宜力避冲突”。15日关东厅即将密电报外务省。

② 7月19日阎锡山降蒋第十三路总指挥石友三在日本支持下准备进攻张学良东北军，并通电反蒋。22日张学良讨石。8月初旬，石军败于阎向蒋、张的高震军。

1931年8月初，日本陆军进行异常的人事调整。除姬路第十师团长本庄繁任关东军司令官外，《解决满洲问题方策大纲》的炮制者、参谋本部情报部长建川美次和陆军省军务局征兵课长今村均，分别被任命为参谋本部作战部长和作战课长。陆军大臣南次郎是前此4月份新任的。8月3日他在师团长会议上发表了充满火药味的“训示”，公然鼓吹在“满蒙问题”上“各师团长要下定决心”；而这一“训示”早在7月17日的五课长会议上即已拟就，此时竟破例地向外发表。这时板垣仍在日本活动。他同重藤千秋、桥本欣五郎等在偕行社接头时，桥本问：“关东军干不干？”板垣回答：“干”。于是桥本表示：“国内政变和资金方面由我负责。”^①8月上旬板垣回到旅顺时，关东军围绕中村事件所演出的闹剧正值高潮。

新任关东军司令官的本庄繁8月15日在东京与菱刈隆交接，20日到达大连。本庄曾任张作霖军事顾问和驻华武官，是日本军内有名的“中国通”。所以，在中日关系千钧一发的关键时刻，本庄的任命是引人注目的。板垣在回到东北之前，在日本是否向本庄透露了9月下旬动武的计划，无从考查。但是，确定无疑的是，关东军的少壮派都坚信：“一旦有事，他一定是可以信赖的人物。”^②本庄在东京时不仅出席了师团长会议，同中央军部首脑进行了会谈，而且与永田、冈村、重藤、小畑等激进派人物还进行了一系列特别会谈。到了旅大，在征询石原等关于作战的意见后，9月1日就向关东军的军官声称：“本职深深有所期待”“关东军的责任实在重大”。^③9月3日他与第二师团多门师团

① 关宽治、岛田俊彦，《满洲事变》，上海译文出版社，第175页。

② 花谷正，《满洲事变是这样策划的》。日本《理性》增刊，“昭和秘史”，1956年12月号。

③ 关宽治、岛田俊彦，《满洲事变》，上海译文出版社，第212页。

长、独立守备队森连司令官会谈。从9月7日起，本庄连续视察了大石桥、鞍山、连山关、奉天、铁岭、公主岭、长春等地的兵力部署。而早在7月即从日本秘密运来的24厘米榴弹炮此时已安装在驻奉天的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的院内，并测好了奉天每一个应测的目标，做好了实际射击的一切准备。

关于在奉天柳条湖挑起武装行动的计划，最初是由奉天特务机关的花谷正少佐和张学良顾问柴山的副官今田新太郎合谋炮制的，后来又有奉天宪兵队长三谷清参加。他们原来打算令大雄峰会头中野虎逸等人，在北大营附近的铁路上插上铁棍，颠覆列车。此法显然易被发觉而改用爆破。预定执行爆破任务的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第三中队中队长川岛正大尉，原系河本大作任第十联队长时的部下。阴谋爆破方案最后在奉天特务机关敲定。除第三中队直接执行爆破外，驻抚顺的第二中队（中队长川上精一）和驻奉天的第四中队都要火速赶到现场，参加行动。爆破手是工兵中尉河本末守，他已得到密令。

一切准备停当之后，9月10日，关东军以独立守备队司令官陆军中将森连的名义贴出了最后通牒式的“布告”，内称：“我军元为保护南满铁路及附属地为本然之责……因此，而后若有加害于我铁道或犯我附属地者，皆必加以积极之打击。假令虽系附属地外蟠踞之匪贼，而探知其苟有犯我守备队应尽之责域，或又有挺进，痛剿不贷之举盖因自卫迫于不得已之所为。”^①恶人先告状，日本侵略者就要“贼喊捉贼”了。

但是，关东军一旦动手，如下两个条件必须绝对具备：满铁总动员和驻朝日军越界支援。关于前者，关东军与满铁都做了哪

^① 关东军独立守备队《告示》，1931年9月10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105页。

些密谋不得而知，但确定不移的事实是：1931年6月末，满铁理事十河信二在有满铁、鲜铁和参谋本部人员出席的交通运输联络会议上，公然主张拟定非常时期的交通计划，暗示军事行动迫在眉睫。后来事实证明，事变后满铁果然总动员，参与军事侵略的种种行动，而十河确也是满铁首脑层中率先与军部合作并最为卖力的人物。关于驻朝日军出动问题，据说与石原莞尔过从甚密的朝鲜军参谋神田中佐起很大作用，他曾数次穿梭往返于旅顺、汉城之间，使上任不久的朝鲜军司令官林銑十郎慨然允诺。^①事变前夕，在关东军、满铁、驻朝日军之间最后完成牵线任务的，是神秘人物河本大作。他在日本受参谋本部重藤千秋之托，衔着特殊使命——给关东军奉天特务机关花谷正送事变机密费5万元而潜来东北；归途又受关东军板垣之托先后溜到大连满铁本社和汉城的朝鲜军司令部传达关东军的要求；事起立刻行动。^②

柳条湖事件与奉天沦陷

花谷正等关东军少壮军人获得事变机密费后而大肆挥霍的消息很快传到日本中央军部。同时，驻抚顺的独立守备队第二中队长川上精一在一次会议上无意中走漏了风声。陆军三长官——参谋总长金谷范三、教育总监武藤信义、陆军大臣南次郎迫于政府的询问决定派建川赴东北劝阻关东军。而得悉此情的桥本欣五郎于9月15日一天之内给板垣征四郎发了三封电报：“消息已走

^① 花谷正，《满洲事变是这样策划的》，日本《理性》增刊，“昭和秘史”，1956年6月号。

^② 1950年4月河本大作口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98~99页。

漏，必须坚决行动”。9月16日凌晨，在旅顺关东军司令部的石原等人决定于18日提前动手。此时参谋本部作战部长建川美次少将已在前来东北的途中。为了取得建川的配合，板垣、石原决定在建川传达命令前抢先一步。故板垣立即前往奉天，采取行动后，先由板垣调动部队。

面对关东军的剑拔弩张的凶煞态势，奉天地方当局秉承南京国民政府的意旨，为避免关东军寻衅，已于9月16日向省内各县发布了取消反日运动令。同时佯装把中村事件负责人关玉衡团长扣押起来。稍前一点，东北政务委员会委员汤尔和还突然出现于大连，就“中日关系的恶化”问题，往访到任不久的满铁总裁内田康哉，寻风摸底。满铁趁机敲诈，答称：“中国方面如能先发制人自动地提出建设吉会、长大两线的全新提案，使日本全国舆论感到意外，一部分强硬论者定会烟消雾散。”^①汤尔和当时也透露，日本方面采取任何行动，奉天当局“只有抱定不抵抗主义”；汤还表示，他带着张学良的使命立即赴日本探听“朝野的动向”。无疑，中国方面的如此畏惧和软化表现，更使侵略者有恃无恐。

9月18日上午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还在辽阳第二师团司令部进行检阅，下午返回旅顺。板垣为完成柳条湖爆炸的准备和迎接建川经辽阳去奉天。板垣是由奉天再转到本溪迎接建川的。等他将建川安排在奉天菊文旅馆时，爆炸柳条湖附近南满铁路的阴谋，正由今田新太郎主持执行。今田准备了42包黄色方形炸药包。他和花谷、河本末守等早已商定，在晚10时的快车通过前爆

^① 1931年8月17日满铁本村理事致外务省亚洲局长电。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UD2，第159~168页。

破。花谷正回忆当时的情景时写道：

“9月18日夜里，一弯明月落进了高粱地里，天色顿时昏暗下来。疏星点点，长空欲坠。岛本大队（驻奉天第二独立守备大队）川岛中队（驻虎石台的第三中队）的河本末守中尉，以巡视铁路为名，率领部下数名向柳条湖方向走去。一边从侧面观察北大营兵营，一边选了个距北大营约800米的地点。在那里，河本亲自把骑兵用的小型炸药装置安在铁轨旁，并亲自点火。时间是10点刚过。轰然一声爆炸，炸断的铁轨和枕木向四处飞散。”^①

关东军原来是计划将长春至沈阳的第14次列车颠覆。然而“火车奇迹般地摇摇晃晃通了过去。”^②根据推断，可能是“装填不充分，因而破坏程度较小”。^③但据花谷正供称：“这一次不仅没有必要把火车炸翻，而且还必须使在满铁线上驰骋的列车免受损害。因此，事先让工兵作了计算，直线单面铁轨即使炸断一小段，遇上正在高速行驶的火车，也只要它暂时倾斜一下，还能够通过。根据计算所得的这个安全系数，规定了所需的炸药数量。”^④至于爆破后铁道损坏状况，当时的满铁记录俱在：“以铁轨接头为中心，长春方向十米厘，大连方向长七十米厘的一段铁轨被炸断，但几乎没有弯曲。残留有断片长二十七米厘和十七米厘两块，其余都粉碎飞散。两块连接板呈“<”形弯曲，其中一块中间低部破裂分离二十三米厘。螺丝全部炸毁，只有一个还

① 日本《理性》增刊，“昭和秘史”，1956年12月号。

② 川岛正谈话。转引自关宽治、岛田俊彦：《满洲事变》，第225页。

③ 满铁铁道部：《满洲事变记录》，1932年8月，第二卷。参考《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107页。

④ 日本《理性》增刊，“昭和秘史”，1956年12月。

与连接板相连。枕木，在铁轨接头处前后两根，铁轨外侧部分几乎全部炸毁飞散。其他均无异状。”^①此种破坏程度是爆破效果欠佳之所致，还是预先的计划要求，无以判明；同时满铁的记录是否虚构和杜撰，也难得佐证。确定的事实是：第14次快车是在铁路遭到爆破之后通过的。关东军自感心虚，最初宣称爆破发生在火车通过之前。然而，柳条湖爆破案是举世震惊的重大阴谋事件，众目睽睽，信口雌黄是不行的。因此，一个月后，1931年10月18日，美国总领事、英国公使和德国领事等一道视察爆破现场时，第二独立守备大队长岛本中佐在西方使者追问下不得不改口称，火车是在爆破后通过的。^②

爆破地点选择邻近北大营的柳条湖用心就在于给中国军队栽赃，借口进攻。所以，河本末守中尉爆破之后，一方面开始向北大营射击，一方面命令一等兵向大队长川岛报告：“北大营的中国兵炸毁铁路”。就这样，丑剧开场了。

“九一八”事变爆发当时，东北军虽有大量部队奉调在关内，但驻留东北各地的部队仍有20余万人。而关东军的兵力是：第二师团，下属两个旅团，共4个步兵联队 and 山炮、野炮各1个联队；独立守备队共6个大队，合计1万余人。即使加上可能动员的日本“在乡军人”，也不过三四万人。既然兵力相差如此悬殊，关东军要想达到以少胜多的目的，只有采取突然袭击和集中兵力于一点的战术，逐点克服，由点及线再及面。关东军由于得到了水陆交通设施齐备、人财物力雄厚的满铁的参与和支持，它具备了这种调动部队的高度机动性。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107页。

② 1931年10月19日驻奉天总领事致币原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一卷，第三册，第54页。

在奉天省城沈阳，当时除驻有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外，还有隶属于第二师团第三旅团的第二十九联队。柳条湖的枪声响起之后，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岛本队长一面命令驻沈阳的第一中队和驻高桥的第四中队以及驻抚顺的第二中队向柳条湖北大营进攻外，一面与第二十九联队平田联队长联系。第二十九联队与第二大队相呼应向沈阳城内进击。这时安设在第二大队院内的24厘米的榴弹炮，已瞄向北大营轰击。而当第二十九联队向沈阳城内开始进攻时，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远在旅顺接手指挥。前此实际是板垣部署指挥的。

关东军迅速开始大规模的军队调动。关东军的佐佰文郎中佐几乎是在柳条湖爆炸的同时进入了在大连的满铁铁道部长室，宣布关东军、满铁联合线区司令部成立，立即由铁路作战监部组织大规模军运。从9月18日晚10时20分到19日午后6时，仅20个小时就有13列军车从各地到达沈阳。不但驻辽阳的第二师团司令部、第十五旅团司令部和驻公主岭的独立守备队司令部相继迁至沈阳，关东军司令部也以第909次军用列车于19日上午11时50分由旅顺迁至沈阳，设在满铁附属地东拓大楼。自此日本帝国主义迈出了大规模侵华战争的第一步。

奉天省驻军是奉军主力，但在事变前很大部分由张学良带领入关。“九一八”事变时，沈阳及其周围只剩北大营的第七旅，其余几个旅均远在营口、锦州、山海关等地。柳条湖事件发生时不独东北主帅张学良远离东北，而且首当其冲的北大营第七旅也“群龙无首”，旅长王以哲竟不在军中。该旅辖六一九、六二〇、六二一等3个团。9月18日晚10时20分左右，北大营西边传来一声巨响，震醒了梦中的第七旅官兵。关东军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第三中队迅速接近北大营西南角，然后用1个小队切断第七旅的

退路。北大营西墙内的六二一团首当其冲。就在中国官兵操起枪炮欲与敌人拼战之际，旅部赵镇藩参谋长传达了东北军参谋长荣臻的命令：“官兵一律不准轻举妄动，更不得还击，原地待命。”可是日军已越墙入营。部分官兵不顾上级的不抵抗命令，英勇抗击。敌人胆怯，不敢十分挺进，主要用24厘米榴弹炮轰击。11时50分，第二大队队部及第一、四两个中队到达柳条湖，与业已占领北大营一角的第三中队会合，对北大营开始了猛烈的攻击。19日零时30分起，第七旅旅部及所辖各团在六一九团掩护下向沈阳的东山嘴子东大营撤退。凌晨3时30分，驻抚顺的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第二中队赶到，参加对北大营的最后扫荡。19日上午5时50分关东军全部占领北大营。据关东军统计：此役日军死2人，伤22人；中国军人牺牲400人左右。^①关东军在攻打占领北大营过程中恣意烧杀破坏。直至20日“战斗已经过去一个昼夜，北大营内各处仍在燃烧，而且，死尸累累，马尸遍布……还有尚未死去的奄奄一息者，极为凄惨！”^②

在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进攻北大营的同时，第二师团二十九联队向沈阳城区进击。是时沈阳城内并无中国正规部队，只有警察和保安队，他们之间又无联系。所以，关东军采取各个击破的战术，只用7个小时即占领全城。19日上午驻辽阳、海城的第二师团部队开到后，将兵工厂和航空处作为主要攻击目标。与此同时，第二师团会同独立守备队向撤向东大营的中国军进行追击。

9月20日沈阳城区及其周围全部沦陷。但在9月19日关东军司令部迁至沈阳后，即贴出了早已准备的占领《布告》，诬称中

^① 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志》，日本书院印行，第72~74页。

^② 满铁奉天公所所长栗野等目睹。满铁总务部：《时局综合情报》（五），1931年9月22日。

国军队“爆破南满铁路”、“袭击日本守备队”，还说“我军欲膺惩者彼东北军权而已。”可是日本侵略者不但把战火加在我国的头上，而且借机大肆烧杀抢掠。当时的中外记者均已目睹实情，他们报告称：“兵工厂、迫击炮厂、粮服厂等相继占领。兵工厂所存械弹传闻足敷十师之用，与新式机器全被日军运走，厂内工人死约三百人。航空处所有飞机已被日军涂改符号，开始使用。官银号及中、交两行已被封，现款被日军运走。”^①

1931年9月19、20日，与沈阳同时被占领的还有安东（今丹东）、凤城、本溪、辽阳、海城、营口、抚顺、铁岭、四平、公主岭等地。这些地方原都驻有关东军。

偷袭长春 入侵吉林

长春，是日本吸吮“满蒙”的大动脉——南满铁路的北端，位居我国东北之中心，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九一八”事变前夕，关东军进行武力部署时，将第二师团的第三旅团司令部设在那里，以旅团长长谷部少将为长春警备司令官，统一指挥驻长日军。柳条湖事件发生后，驻长日军与驻奉日军同时、并用同样的突然偷袭的战术，进攻当地中国军兵营，占领整个长春，战斗的激烈程度超过沈阳。

驻长春的关东军，除第三旅团司令部外，有第三旅团所属第四联队的两个大队，和独立守备队第一大队的第四中队，总兵力约1000人。而分驻于长春3个据点的中国军队，则相当于关东军

^① 1931年9月20日中外记者团关于“九一八”事变之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151~152页。

的5倍多。特别在长春南岭，那里有一座著名兵营，系清咸丰年间所建，曹锟、吴佩孚在那里当过团、营长，1925年改建，可容兵10000人。事变时营中驻有堪称东北军精锐步、炮各1团，即任玉山的步兵团和穆纯昌的炮兵团^①，此外还有辎重兵1个营，总兵力4000余人，并拥有使日军感到致命威胁的36门野炮。长春城内是吉长镇守使李桂林中将的第二十三旅旅部所在地，驻有该旅六六五团——马锡麟团团部，和相当于1个营的300人兵力。长春宽城子亦即二道沟，驻有二十二旅六六三团第二营傅冠军营长率领的650名中国军队。^②

按关东军既定计划，柳条湖衅起，驻长日军即应以主力驰援，会攻沈阳，然后分击各地，包括长春。但因9月18日夜至19日凌晨，关东军的沈阳攻击战并未遭到太大的抵抗，所以19日凌晨8时5分，正在积极准备南行的长谷部旅团长接到了立即进攻长春中国驻军的命令。当时，南岭兵营中的36门野炮是日军的眼中钉，炮群一旦怒吼，不要说区区1000名日军，就连整个满铁附属地，只需两小时，即将化为焦土。因此，关东军把首要目标置于南岭。凌晨8时10分，第三旅团第四联队第一大队黑石大队长率第五、七两个中队连夜奔袭南岭，拂晓5时到达炮兵营房的西北方。他们隐蔽在高粱地里，发现营内中国兵刚刚起床，毫无警觉。于是黑石大队长首先向炮兵一营开刀：第五中队从北门，第七中队自西门偷袭兵营。中国军队发觉遭到袭击后，立即以窗户为掩体猛烈还击，阻击企图登梯越墙的日军。于是日军全力冲击营门。6时40分日军占领炮团第一营。继而黑石大队长以第五中队为左翼，第七中队为右翼，由北部向炮兵第二、三营进攻。此

^① 任团即边防军第二十五旅六七一团（旧五十团），穆团即边防炮兵十九团。

^② 关东军统计长春中国军59000人，炮50门。二十二旅旅部驻双城。

时中国军队几乎未加抵抗向东退却，36门野炮以及其他武器全遭破坏或缴械。但当日军攻击炮兵团的营房时，邻近的步兵团2千多名官兵，犹如隔岸观火，毫无支援行动，致使黑石大队在袭击炮兵团之后得有喘息机会。同时，由公主岭赶来支援的由小河原中佐率领的独立守备队第一大队第二、三两个中队在孟家屯下车后，上午8时也于袁家窝棚集结完毕。于是，从上午10时起，独立守备队第一大队从南，第四联队从西，向任玉山的步兵团包围进攻。当日军接近到中国兵前400米的时候，中国兵以堤防为掩体，用步兵炮和迫击炮猛烈反击，致使日军强行通过开阔的练兵场时，遭到很大伤亡。战斗一直十分激烈，从上午10时到下午3时，几乎全部是近距离的战斗。最后，终因吉林军参谋长熙洽下达了不抵抗的强制命令，步兵团官兵不得不含恨退却。正当此时，原驻公主岭的骑兵第二联队和刚刚打完宽城子的第四联队主力开到南岭助战，可是已无仗可打，他们便以“扫荡”之名向兵营和附近的中国老百姓肆虐。结果“至午后五时三十五分止，日军炮火始全停止，南岭方面，我军死二百五、六十名，伤三、四十名，市民及乡农死约一百七、八十名，伤三十余人。”^①敌人方面也有比攻打沈阳北大营时大得多的伤亡。^②

在南岭的激战打响的几乎同时，原来集结在长春车站待命开奉的第四联队第一大队、机关枪队、步兵炮山炮队，在大岛联队长指挥下，从早晨4时50分起偷袭宽城子中国兵营。中国军队已有戒备，他们利用坚固的原俄国兵营墙壁，突然反击，激烈阻止日军。在这种情况下，日军曾利用中国宪兵队长再三喊话劝降，

^① 陈觉，《九·一八后国难痛史》（上册），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105页。

^② 据关东军统计，日军攻击沈阳时共死伤25人，攻击长春时共死伤142人。

均遭拒绝。傅冠军营长虽已负伤，全营官兵仍顽强抵抗。上午8时日军第一大队的第二、三两个中队占领兵营的一部，但西兵营仍在抵抗。日军第一大队试图从北和东两个方面突破，但因人口窄小难以通过。上午10时，日军迫击炮和山炮同时射击，并实行全队突击。中国军队不支退却，上午11时10分兵营被日军占领。此役中国军队又有70余人牺牲。^①

迫于以上形势，驻长春城内的第二十三旅旅长李桂林和第六六五团马锡麟团长带领1营官兵不战而逃，向吉林乌拉街方向撤去。原由修长余带领的近800人公安队，却在日军的威逼下，沦为侵略者进行统治、镇压的工具。

关东军攻取长春是武力征服吉林全省的序幕战。沈阳和铁路沿线各城镇沦陷后，自9月20日起关东军即将军事行动中心北移，当日下午1时第二师团司令部即移往长春。中国方面的吉林省驻军与奉天省驻军不同，事变时拥有9个旅，其中8个旅是属于精锐的国防军，入关部队较少。关东军自当不能等闲视之，必然投入它的主力。第二师团北进后，南满一带的武装占领则由越境的原驻朝日军接替。当时，在朝鲜龙山驻有日军第二十师团，在罗南驻有日军第十九师团。柳条湖衅起后，驻朝日军司令官林銑十郎按预先同关东军的约定，立即从驻平壤的第六飞行联队调战斗机、侦察机各1个中队增援关东军，还组成第三十九混成旅团，决定19日上午10时从各驻地出发，经铁路过境，进入关东军序列。如此大规模调动部队，按规定须由天皇发布敕命。因此，6个军用列车抵达新义州时受命停止前进。而关东军以进兵吉林为由强烈要求驻朝日军越境。21日下午1时20分到4时30分，驻

^① 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志》，日本书院印行，第82页。

朝日军开始擅自越境。当9月22日嘉村达次郎率领的第三十九混成旅团全部到达沈阳的时候，日本内阁终又同意了驻朝日军的越境。^①由此可见，关东军进攻吉林确实成了诱引朝鲜军越境参战的借口。但是，由于熙洽的叛卖，多门二郎的第二师团兵未血刃进入了吉林，无需多少兵力。

长春沦亡后，吉林顿时紧张起来。在日军大军压境的严峻形势下，9月19日晚日驻吉总领事访问吉林军参谋长熙洽和交涉署主任施履本。熙与施都表示，将竭力采取不抵抗政策，并保护日侨。可是翌晨，300余名日侨还是乘火车离吉赴长。此时吉林省政府主席、东北边防副司令张作相不在吉林，事变前赴锦治丧未归，吉林省军政大权为参谋长熙洽所掌握。而熙洽既是满脑子复辟欲望的溥室皇族，又是经日本帝国主义豢养过的亲日派走卒。更恰好进攻吉林的第二师团长多门二郎是熙洽在日本士官学校时的教官。因此，熙洽在日本顾问大迫通策动下，9月20日即派心腹、吉林陆军训练处总办齐知政随同大迫前往长春与日军“接洽”投降事宜。^②是时吉林城内驻有东北边防军第二十五旅（旅长张作舟）所属的第二十二、二十三团，和副司令长官公署卫队团团团长冯占海所辖步兵8个营、骑兵1个营、炮兵1个营，以及其他一些部队。这些部队，在9月20日，即熙洽派代表与日军“接洽”投降的当天下午即被命令开出城外待命。21日上午9时50分第二师团便以装甲车为先导由长向吉进发。熙洽又派安玉珍到土

^① 据满铁《满洲事变记录》载，第三十九混成旅团的6列军车中的一列，即5515次，到安东改为809次，9月20日上午9时即已到达安东，下午5时48分到达沈阳。

^② 据〔日〕《现代史资料·11·满洲事变》，第316页载，与大迫通贞一道奉派与日军“接洽”投降的是中将王某，地点在桦皮厂。也有回忆录载，熙的代表是张燕卿。但齐自己供称曾去长春。

门岭迎接日军。下午8时，多门师团一弹未发占领吉林。22日起吉林省军开始被日军缴械。但是，接受缴械改编的只是一部分；大半吉林军在李杜、冯占海等将领率领下走上了武装抗日的正确道路。

在第三十九混成旅团越境编入关东军序列，参加对东三省武装占领的时候，邻近延边地区的驻朝日军第十九师团，也企图组成混成旅团越境占领“间岛”即今延边地区。理由是“形势险恶”，如局子街日本邮局“被烧”，邮递员“被中国官员绑架”等等。但这些都是关东军为制造侵略借口指使浪人甘粕正彦等匪徒干的。要求出兵的不只是第十九师团，驻朝日军司令官林銑十郎亦颇积极。可是，因有第三十九混成旅团擅自越境之事在先，此次在日本参谋本部的抑制下不得不暂且作罢。不过，在延边有熙洽的同族、延边镇守使兼省防军第十三旅旅长吉兴，日本侵略者对这里也同样是干戈未动，唾手而得。事变发生后，先是关东军龙井特务机关长河野对吉兴进行策动，多门师团进入吉林后，熙洽又致电劝降。于是，吉兴便毫不踌躇地率3个团的兵力降服。

江桥抗战 齐齐哈尔沦陷

9月19日，事变爆发的第二天上午，日本内阁决定采取所谓不扩大事态的方针。9月24日，日本政府又向世界发表声明称：日军“大部分立即返回并集结于南满铁路附属地内”“帝国政府……决定了竭力不使事态进一步扩大的方针”。^①日本政府迅速

^①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181~182页。

做出如上姿态是因为：9月21日中国方面已就日本武装侵略我国东北向国联提出控告；22日中国代表施肇基在国联还与日本代表进行了针锋相对的辩论；特别是9月24日美国政府向中日两国政府发送了要求和平解决的“备忘录”。然而，日本政府所宣称的不扩大事态的方针，无非是应对世界舆论压力的挡箭牌，亦即日本军部所说的“表面上避免事态扩大”。^①事实上正是在此种所谓不扩大事态方针烟幕笼罩下，关东军不断扩大占领我国东北各地。不错，对于关东军的快速侵略步伐，不要说日本政府，即在日本中央军部也有一部分人，在态度上有些跟不上。但是，在日本统治阶级总营垒中，并没有人挺而公开反对关东军的侵略行径，更谈不上采取有力措施，进行制止。他们所顾忌的只是世界舆论谴责和国际势力干涉。实际上包括关东军先斩后奏的行动在内，日本政府和中央军部对于事变后关东军侵略我国东北的种种步骤，无不予以批准或追认。不过，关东军所炮制的在占领沈阳、长春和吉林后立即夺取哈尔滨，并全面驱除在北满的苏联势力的作战计划，却因日本中央军部的干预而未能如期执行。

满铁的情报称：9月19日关东军占领长春宽城子车站时，苏联驻哈尔滨总领事代理奥尔洛夫曾往访日本驻哈尔滨总领事馆，提出口头抗议；莫斯科方面还电复中东铁路管理局长，如果日军侵入北满行使中东铁路权利，将采取必要的手段。^②然而，关东军根据其所获情报判断，苏联关于诉诸武力的暗示乃系宣传，“彻底地维持现状和对外不干涉政策”是当时苏联的主要动向。

① 日本参谋本部：《昭和六年秋の形势判断と对策》。〔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165页。

② 满铁哈尔滨事务所：《关于哈尔滨等地情况的记事》，1931年9月19日至10月19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86页。

所以关东军非常乐观，认为夺取北满的极好时机已经到来。关东军早就谋划了配合武装侵略行动的各种政治谋略形式。在内蒙和延边地区，主要搞假独立，进行民族分裂；而在北满，积极进行骚扰，阴谋制造暴乱。事变时如此，伪满洲国出笼后日本阴谋夺取中东铁路时，也是这种手段。1931年9月21日，晚8时哈尔滨市地段街朝鲜银行大门内被投入炸弹；9时9分哈尔滨日日新闻社、9时15分新市区日本总领事馆、10时30分特务机关宿舍等相继被袭击。^①如今事情的真相都已十分清楚，所有这些人为了“反日”暴力行动，全部是在关东军哈尔滨特务机关长百武晴吉中佐指挥下，由原宪兵大尉、杀害无政府主义者大杉荣的凶手甘粕正彦和日本预备役中尉吉村宗吉等人所干的。而日本的宣传机器竟故意宣称，“不明犯人”使用的手榴弹是苏联型的。关东军哈尔滨特务机关更借此空气火上加油，要求保护日侨。于是，9月22日关东军就下达了“支援”哈尔滨的作战命令，第二师团在长春集结。问题在于，日本陆军中央领导层中一部分人对苏联是怀有严重不安全感的。因此，当参谋本部得悉关东军准备进攻哈尔滨的情报后，立即指示关东军，“未得到中央部同意，绝不许向哈尔滨进军。”^②

关东军当然绝对不会放弃进犯北满计划的，它调头西进。1931年9月22日，即进攻哈尔滨被制止当天，关东军即将部分部队开进郑家屯；24日装甲车又开进洮南。从此一场紧张拉拢和策动汉奸张海鹏的丑剧开幕了。日本侵略者妄图利用张海鹏当马前

^① 满铁哈尔滨事务所，《关于哈尔滨等地情况的记事》，1931年9月19日至10月19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88~287页。

^② 1931年9月22日日本参谋总长致关东军司令官电，第36号。

率向北满进犯，巧取黑龙江省。张海鹏，辽宁省海城县人，草莽出身，无恶不作，曾为冯德麟匪帮的四梁八柱之一，被收编后，民国时期成为奉系军阀的成员之一，事变时任洮辽镇守使兼洮索警备司令。由于他早年、即日俄战争时期曾在花田大尉操纵下，助日袭俄，有一段替日效劳的丑史，再加上心存复辟，素与溥仪保持联系，而事变后溥仪又特意派人给他送去手谕，所以经过满铁洮南公所长河野正直、原张学良顾问柴山的副官今田新太郎和预备役中尉吉村宗吉等人的一番策动后，1931年10月1日张海鹏便自封为边境保安司令，宣布与东北地方政府断绝关系，并甘心充当关东军的工具向黑龙江省开始伸手。当时，黑龙江省省长兼东北边防副司令长官万福麟已随张学良赴北平，还带去黑省国防军两个步兵旅和1个炮兵团，因而黑河警备司令、第三步兵旅旅长马占山受命集中黑龙江省的主力部队保卫江省。^①而江省驻军当时尚有步兵3个旅、骑兵2个旅、卫队团、炮兵团、工兵营、辎重营各1个，此外还有两个保安大队，约3万人。^②面对蠢蠢欲动的张海鹏伪军，张学良曾复电指示：如张海鹏进军图黑，应予以讨伐，但对于日军须避免直接冲突。^③张海鹏仗势有关东军撑腰极力膨胀自己，把原有1个旅4个团的兵力扩大为8个支队。9月下旬当谢珂派人到洮南摸底时，张海鹏还曾表示要到江省暂时躲避，可是得知马占山被任命为黑龙江省主席后，他的图黑行动便猖狂起来。10月13日张海鹏伪军先锋部队——徐景隆带3个团即向黑省扑来。早有准备的黑龙江省军队，程志远的骑兵第二

① 1931年10月10日张学良由北京电令马占山代理黑龙江省主席兼黑龙江省军事总指挥，谢珂任副总指挥兼参谋长。

② 《马占山将军》，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26页。据关东军调查，当时在省内的黑龙江省军，有国防军3个旅、省防军4个旅和1个独立炮兵团。

③ 《马占山将军》，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26页。

旅一个团在泰来警戒，由卫队团团长徐宝珍指挥的卫队团全团、工兵营、辎重兵连和炮兵营则在嫩江桥北构筑工事。15日张军到达泰来后，驻泰来的黑省军骑兵团即被调到泰康以西，以确保江桥守军左翼的安全。16日张伪军抵达桥南，守军开炮迎击，伪司令徐景隆少将触地雷毙命，守军齐出阵地猛击，3个团的伪军全部溃败逃亡。为防卫敌军再犯，江省守军将江桥破坏3孔。这就使虎视眈眈的关东军抓到了借口，从张海鹏的幕后走出前台，对黑龙江省进行公开的武装侵略。因为，包括嫩江桥的洮南至昂昂溪铁路是满铁贷款修筑的，关东军便以保护日本权益之名派兵修桥，且将第二师团部署在洮南一带。应该指出，原来制止关东军进攻哈尔滨的日本参谋本部，此时却也默认了关东军的这一军事部署。关东军在齐齐哈尔新设的特务机关也开始活动，机关长林义秀少佐向黑龙江省代主席马占山发出通牒，限制7天，即11月3日前必须修复铁桥，否则即对修复工程进行“实力保护”。很明显，关东军千方百计地制造进犯黑龙江省的借口。可是，日本陆军中央仍坚持避免与苏联冲突的方针，极力主张通过加强张海鹏或收买马占山以达到目的。正当此时，关东军通过哈尔滨特务机关得知，只要日军不以武力侵犯中东铁路权益，苏联就不会干涉日军行动。因此关东军仍执意沿着原来的计划方向前进。特别是由于马占山没有动手修桥，关东军便命令组成以步兵等十六联队长滨本喜三郎为首的嫩江支队，并在支队向泰来进发的同一天，向马占山军通牒，要求黑龙江军撤至距离桥梁10公里处，否则即诉诸武力。

10月16日张海鹏伪军溃败后，马占山于10月20日在齐齐哈尔举行就职典礼，22日发表《抵抗宣言》。为了防卫日伪军来袭，总指挥马占山、副总指挥谢珂从各地调集部队，加强嫩江桥一带

防务。① 卫队团全团和炮兵、工兵各 1 个连由团长徐宝珍指挥布阵于大兴，“由东荒调回之步兵四营、骑兵两团分布沿江一带。”② 黑省军严阵以待，寸土不让，对关东军的“通告”拒不理睬。关东军嫩江支队的兵力是：步、炮各 1 个大队、工兵 1 个中队。11月 3 日晚，日军飞机突然向守卫在大兴的中国军队投弹。4 日拂晓大雾弥漫，嫩江支队以 1 个中队为先导，共六、七百人向中国守军扑来，还有飞机 5 架轰炸、助战。中午 12 时 30 分中国军以炮火阻击，日军死伤多人。于是，下午 2 时日军变着华装，混杂在张海鹏的伪军内向江省守军阵地进击，并又有飞机两架临空投弹。但因江省守军顽强抵抗，加以前面有大片湿地，直到傍晚日军也只是占领大兴东北约 3 公里的高地，战线胶着不前。5 日，日军又有野炮 20 余门、飞机 8 架加入战斗，可结果不但没有取胜，反而全支队遭江省军包围，支队几乎全部被歼。入夜，关东军第二次增援步兵两个大队，炮兵 3 个中队；6 日，继续增援第二十九联队的名仓大队和第十六联队的第三大队后，嫩江支队才免于被歼。当日上午 8 时江省守军向昂昂溪退却，10 时日军夺取阵地。此即著名的大兴战斗。关东军公布，此役中国方面出动步、骑兵约 5000 人，炮 30 门，迫击炮 12 门。日军死伤官兵 144 人；中国军遗尸体约 200 具。③

日本仍然惧怕苏联干涉，大兴战斗结束后未敢继续前进。自

① 据林声，《九·一八事变图志》，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 141 页载：有 13000 人布防于嫩江桥、大兴、三间房、昂昂溪、富拉尔基一带。据日本参谋本部，《满洲事变作战经过概要》载，当时中方总兵力约 5,000 人，大兴阵地约 1200~1300 人。

②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 年 4 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 220 页。

③ 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志》，日东书院印行，第 89 页。

然也是因为自事变以来首次遭此严重挫折，不能不暂时喘息。11月8日，开始采取讹诈战术，通告要求马占山下野把政权移交给张海鹏。马占山自当拒绝。值此时刻，马占山还将自大兴撤退的部队集结到齐齐哈尔到昂昂溪一线，另一部分部署在中东铁路以南地区。由苑崇谷率领的原东北屯垦军此时已成为守备大兴以北50华里的三间房、大小兴屯一带阵地的主力，该部经景星转来，已被马占山改编为暂编步兵第一旅，苑崇谷被任命为前线步兵指挥。骑兵第八旅则担当左右翼，旅长程志远被任为前线骑兵指挥。至于关东军此刻反倒愿意马占山军进行反击，以便获得进攻的借口。11月11日，即被烧毁的嫩江桥被修复的前两天，齐齐哈尔特务机关长又送来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的通牒：要求马占山下野；军队撤出齐齐哈尔；日军进驻龙江站等。12日夜马占山断然表示拒绝日方的一切要求，并指出，“本主席下野亦可，惟须中央派人接替，并有正式命令，如张海鹏者决不能交与政权”，“关于撤兵，在我领土以内自有主权，非任何人可以干预”，“齐克铁路中国建筑，不能让与，尤其在法律上事实上亦均非日军所应要求占有者”。^①对此，关东军恼羞成怒，指责马占山“挑起战端”，还诡称，“即在东北四省”也并非由日军接受中国政权。与此同时，关东军第二师团向大兴方面集结。

应该指出：1个月前，即10月中旬日本参谋本部还只是默许关东军第二师团在洮南一带部署，可是到了11月中旬面对马占山的江桥抗战，关东军与中央军部，中央军部与日本政府达成了完全的一致。值得注意的是，此时不但由日本归来的满铁总裁内田支

^①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30页。

持关东军进犯齐齐哈尔，而且事变以来一直被关东军视为绊脚石的日驻奉天总领事也明确建议币原外相说：“出兵齐齐哈尔是重要的。”^①与此同时，日本陆军中央对关东军进行了如下所述的第一次较大的军事增援。这种变化，恐怕与日本的十月事件不无关系。日本军部少壮派和民间右翼团体谋划，于1931年10月21日袭击首相官邸和警视厅，杀死若槻礼次郎首相和币原喜重郎外相，建立以荒木贞夫中将为首的军事法西斯政府。虽然和三月事件一样，这还是一次未遂的武装政变，但是事件的影响和事件后法西斯右翼势力的继续猖獗，终于导致了此后的内阁改组和荒木贞夫上台。无怪乎中国心存侥幸的部分当权者，1931年11月份看到江省的局势才认识到，日本确实是要侵吞全东北了。

因有参谋本部的“可以采取自卫上认为必要的自主行动”的指示在先，关东军乃于1931年11月14日强硬要求马占山于16日中午以前把部队撤到齐齐哈尔以北，时限只有24小时。事实上关东军嫩江支队在向马占山提出强硬要求之前已经动手。是时关东军投入的兵力为：步兵10个大队，骑兵2个中队，野炮兵6个中队，重炮兵2个中队，工兵1个中队。关东军把当时所能调动的主力 and 大部分装备全部拿来对付马占山军了。而日本陆军中央仍恐关东军兵力不足，特又从第三、十二、二十师团抽调8个飞行中队，参加对马占山军的立体战。此外，增援关东军的第四混成旅团也已奉命前来。可是关东军急不可耐，不等增援部队到达就开始发动总攻了。

自大兴战斗以来，关东军对江省守军的袭击从未停止。11月7日、8日、11日、12日都有日军来袭，并由飞机助战。16日不是

^① 1931年11月11日奉天总领事致币原外务大臣电，第1257号。

中午以后，而是凌晨4时日军即开始总攻，但因关东军对马占山的通牒是以16日为期，故关东军战报谎称17日夜开战。面对江省军的4道防线和数以万计的步骑兵，关东军以8辆坦克为先导，配合十余门重炮，20余门野炮，猛烈轰击，入夜又由左侧偷袭江省军的防线。^①从此，鏖战3昼夜“肉搏十多次”，江省军阵地失而复得，反复冲杀。“十八日早五时敌举全力来攻，陆空连合将我阵地炸毁殆尽。我军武器既劣，复无阵地凭借，伤亡枕籍……激战至午后二时，敌鉴于我军坚抗不退，遂遣飞机四架，爆炸省垣，威胁后方。”^②于是，马占山指挥的黑龙江省军在遭受严重损伤的情况下，按预先的计划，连夜撤向海伦。19日付出相当代价的关东军侵入齐齐哈尔。^③

西攻锦州北占哈尔滨

关东军侵占了辽、吉、黑三省省会，还不等于夺得了东三省，它还要直取锦州和拿下哈尔滨。前者在柳条湖畔起之后，已变成辽宁省政府所在地和张学良继续指挥东北军政的中枢^④，后者不但是北满的政治经济中心，苏联势力的大本营，而且在其附

① 关东军报导马占山军共4道防线：大兴至三间房；榆树屯至昂昂溪；齐齐哈尔、昂昂溪、十五里屯至四家子；齐齐哈尔南部。

②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33页。据该《详报》载，江桥、大兴和三间房战役，江省军阵亡官130人，兵2331人，战伤官169人，兵2116人。

③ 据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录》第95页载，三间房战役日军死伤147人（内死43人），冻伤约300人。

④ 1931年9月23日张学良通电在锦州设立东北边防军司令长官公署和辽宁省政府，张作相任代理司令长官，米春霖任代理省主席。

近宾县还组成了抗日的吉林省政府。因此，日本侵略者必然将此两座重镇视为彻底吞噬东三省和迅速拼凑傀儡政权的严重障碍，必欲拔之而后快。

关东军图谋彻底覆灭锦州张学良东北政权的方针，早在1931年10月2日即已确定，而在辽西一带袭击、骚扰等几乎是同柳条湖事件同时开始的。9月22日即有日军飞机8架在新民上空“窥视一切”，驻新民“日领事面告县人，令我驻军退出县”。同一

黑龙江省抗日军在嫩江桥大兴及三间房附近战斗死伤表

区分	死		伤	
	军官	士兵	军官	士兵
总 指 挥 部	7	4	6	9
步兵第二旅	13	138	27	249
步兵第三旅	5	252	8	283
暂编步兵第一旅	24	590	39	473
卫 队 团	31	674	48	216
骑兵第一旅	17	252	9	326
骑兵第八旅	21	257	16	321
炮兵二十团	9	125	11	163
工 兵 营	3	39	5	76
总 计	130	2331	169	2116

资料来源：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附表第三其一。

天还有“日军飞机多架在大虎山掷弹，或用机关枪扫射，将兵房炸毁，死亡数十人。”^①在沈阳至山海关的所谓辽西走廊筑有以英国资本为背景的连结关内外的中国最古老的铁路——北宁铁路关外段，英国人直接参与经营。因此，关东军尽管乐观地估计，美国基于国内情况不会乐于介人事态，英国也只能固守现有势力无力他顾，但是辽西毕竟存在着复杂的国际关系，在进攻上不能不采取特别策略。这就是，网罗操纵匪帮，制造混乱和事端，然后宣传张学良政权“通匪”、“扰乱满蒙铁路沿线治安”，以制造进犯辽西的借口，并妄图收买、瓦解张学良军队，进行种种阴谋活动。^②1931年10月初关东军派其豢养多年的汉奸凌印清为匪军东北自卫军总司令^③，指挥多股匪徒在辽西，特别是北宁铁路干支线沿线进行窜扰。另一股是以张学良堂弟张学成作为头头的匪帮，关东军利用他从日倒兄的野心，暗中进行操纵，以黑山县原张作霖的地窝棚为老巢四出活动。这些匪帮不但公开配有日本人顾问，而且经常在关东军的直接掩护下，犯扰辽西各城镇和车站。

10月2日关东军决定覆灭张学良的锦州政权后，由于不便于直接使用大量地面部队，乃于10月8日对锦州实行大规模轰炸。关东军第二师团所属第八独立飞行中队的侦察机和12架轰炸机由奉天起飞，午后1时40分飞临锦州上空^④，从1300米的高度，向锦

① 1931年9月22日国民政府铁道部致行政院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2—2，825。

② 日本参谋本部第二部，《昭和六年末形势判断与对策》。《现代史资料7·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171页。

③ 凌印清，辽宁海城县人，清末警官传习所毕业。曾先后在蓝天蔚和居正属下充军。后在高坨子一带活动。1931年11月初被黄显声部抓捕、镇压。

④ 据中国档案记载，日机下午1时10分从营口起飞，2时15分抵锦，2时45分离去。日本资料载，正午由奉天起飞，下午1时40分到锦。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载，下午2时轰炸锦州。

州交通大学中的东北军政办公大楼、第二十八师兵营、张作相私邸和锦州车站周围投下了25公斤重的炸弹70余枚。关东军作战参谋、“九一八”事变具体策划者之一的石原莞尔中佐当时曾亲自搭乘编队飞机，侦察轰炸情况和锦州一带中国军情。前章曾经述及，早在1929年他就参与制订了进攻锦州的作战计划。关东军原是企图乘中国军政首脑午后开始办公时进行轰炸，但轰炸受害者主要还是非武装群众。北宁铁路军当时报告称：日机“二点十五分抵锦县后，即在县城及车站周围掷下炸弹约三四十枚，并绕站放射机关枪，居民纷纷逃避，交通顿成混乱状况，伤毙人民甚多，旋于二点四十五分飞走。现已查知者，车站内机车房落炸弹五六枚，炸毁房屋三间，死本路工头一名，火夫三名，搬闸夫一名，一五六号机车、一四号包车、一一七号公事车均炸毁，一一七号车上办公职员刘兆东炸伤，本路员工共计死七人，伤十数人。……闻城内死二十余人，伤二十余人”。^①

日军在北宁铁路沿线和锦州地区肆虐，特别是10月8日对锦州的大轰炸，不仅激起中国人民的极大愤怒，而且遭到国际舆论的严正谴责。10月9日和10日，美国白宫和国务院接连召开紧急会议，美国各大报纸都以头版报导日军轰炸锦州的新闻。美国国务卿史汀生还亲自接见日本公使，直接向其谴责关东军“投弹锦州，杀害无辜市民”的暴行。^②与此同时，国联理事会根据10月9日主席里尔的建议，于10月13日召开了紧急会议，特请美国参加，通过了限期日军撤兵的决议。^③

① 1931年10月8日北宁路局致国民政府铁道部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53页。

② 1931年10月11日日驻美大使出渊致外务大臣币原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一卷第三册，第23页。

③ 限日军于11月16日国联再次开会前从占领区撤退完毕。

以中国驻屯军为名的驻天津日军即所谓天津军^①也跃跃欲试，妄图配合关东军进行夹击，一举消灭张学良在华北的势力。可惜，天津军势单力微，充其量不过两个大队，还分布在从山海关到北平的数百里铁路线上。所以天津军主要依靠施展谋略，而谋略也主要借助于关东军大特务土肥原贤二等人。1931年11月8日晚土肥原导演了一场天津事变，唆使失意军人李际春、张璧等组成便衣队，以天津日租界日本兵营海光寺为基地，在日军掩护下向“我界开枪攻击”^②，制造大暴乱。日军的这一阴谋目的有二：一是制造烟幕把溥仪从天津弄到东北；二是破坏和拔除在华北的张学良势力，并以支援天津军为借口进兵锦州。然而，日本陆军中央慑于国际舆论压力而拟定的方针，仍然是利用匪贼夺取锦州。关东军虽然一刻也没有停止对匪帮的操纵，但是还是把主意打在直接的军事行动上。并且，混成第四旅团等日军部队在新民一带侦察地形时，已与当地中国军队发生冲突。而正在密切注视着日本行动的西方各国，首先是美国于11月23日由国务卿命令其驻日大使质问日本币原外相，日军有无进攻锦州之计划。^③在这种形势下，关东军为制造进攻辽西的借口，土肥原于11月26至29日又制造了第二次天津事变。于是，关东军立即命令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和第四混成旅团沿北宁路前进。与此同时，关东军再次向驻朝日军要求增援。恰在此时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顾维钧向英、美、法公使提出辽西地区中立化方案。因此，日本政府和日本中央军部将关东军撤了回来。不过，日本军部认为，中国政府

① 1900年八国联军镇压中国义和团运动后驻中国，军部设天津。

② 1931年11月10日王树常、张学铭致蒋介石等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2—2，812。

③ 1931年11月28日驻美出渊大使致币原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一卷第三册，第112页。

关于建立中立区的建议，不过是缓兵之计，旨在争取时间。故日本方面虽同意中国的建议，但要求将中立区扩大到长城线。当时集结在辽西一带的中国兵力约30000余人，除原驻锦州一带的步兵第十二旅、第十九旅、骑兵第三旅、重炮1个旅、野炮1个团外^①，还有王以哲的第七旅和何柱国的第九旅的一部分，此外，原驻洮南的步兵第二十旅也从沟帮子、大虎山一带向锦州一带集结。辽宁省警务处新编的3个公安骑兵总队也在黄显声率领下集中到锦州。关东军面对这种形势，12月10日以中国决心保卫锦州为由向日本驻军请求增兵1个师团。3天后又提出《进攻锦州方略》，计划由北侧直取锦州，阻止中国守军撤向热河。当中国撤回辽西中立化建议后，10月15日日本参谋本部便批准关东军以“讨匪”之名进攻锦州。^②10月17日又向关东军颁发了增派第八混成旅团的奉敕命令。显然这个重大决策与两天前、即12月13日的日本内阁更迭不无关系。犬养毅内阁取代若槻内阁，激进的军国主义份子荒木贞夫当上陆相，森恪被任命为内阁书记长，这标志日本统治阶级集团在事变问题上，从意见上趋于一致发展到政府、军部和右翼势力的进一步结合。恰好中国当时也出现了蒋介石迫于广东派的强烈要求暂时下野，和张学良也受到谴责的情况。这两方面局势就更加促使关东军肆无忌惮决心进攻锦州。实际上，日本参谋本部颁发增派第八混成旅团命令的当天12月17日，关东军即从北宁、打通、营沟等3条铁路线向西推进。21日对辽西即展开全线进攻，右翼占领了法库、彰武，把重点置于营

① 原驻锦有独炮七旅、八旅，炮六旅驻北镇，骑三旅驻通辽。

② 1931年12月10日国联理事会通过决议，重申9月30日决议精神，要求日本撤军。日本代表当即声明，日本在不妨碍对满洲“土匪及不法份子之活动”采取“必要行动”的谅解下，接受决议。从此，日本便大肆宣扬取得所谓“讨匪权”。

沟线即营口至沟帮子一线。24日日军飞机轰炸沟帮子，26日完成进攻锦州的准备，当天占领牛庄。^①此时日本中央军部与关东军在武装侵略我国东北的作战也已完全一致，故在12月27日再一次更大规模增援关东军，原驻朝鲜的第二十师团司令部、原属第十九师团的第三十七混成旅团和由第三师团抽调的重型轰炸机中队。益形疯狂的关东军使尽了全身的气力，准备与张学良军决以雌雄。12月29日关东军第二师团占领盘山，31日侵入沟帮子，前一天，即30日混成第三十九旅团也完成对辽西重镇打虎山（亦称大虎山）的占领。至此，作为重点的左翼营沟全线已被关东军所夺取。于是关东军集结兵力布阵于大凌河左岸，准备发起夺锦大战。

然而，值此关键时刻，拥有优势兵力并已做了抗敌准备的中国军队却偷偷地溜走了。在关东军向辽西大踏步进兵，但打虎山、沟帮子尚未陷落时，辽宁省边防公署参谋长荣臻由锦赴平向张学良请示对策，12月29日赶回锦州，当天即向各军下达了向关内撤退的命令。翌晨，中国军队全面向关内撤退。省政府人员亦于1932年1月8日前，在省公安骑兵总队护送下，经虹螺岬、江家屯向关内撤去。1月8日，关东军第二师团侵入锦州。

锦州陷落后，关东军调头北犯哈尔滨。如前所述，事变发生后，关东军本欲在夺取吉、长之后直取哈尔滨，奈因日本参谋本部虑及苏联的反应而被阻。但是，关东军对哈尔滨的谋略却从未稍懈。原来坐镇哈尔滨的东省特别区长官张景惠事变时正逗留在沈阳。他受了关东军通过日本浪人新井所做的策动。板垣征四郎也曾面见张景惠，要求他与日方合作“维持北满治安”，骨子里

^① 1931年12月24日美国国务卿史汀生为日军准备进攻锦州致函日本政府，表示忧虑，指出中国方面并无从事或准备任何攻击行动。

是图谋假张之手夺取哈尔滨以至全北满。9月24日张由奉归哈，当夜即在其私宅召开会议，决议日军人城时采取不抵抗主义，并以自力“维持治安”。27日，东省特别区治安维持会成立，张自任会长。^①继而张景惠派人接取关东军拨予的3000支步枪，40万发子弹，成立以于镜涛为头目的3000人警察队，名为维持治安，实乃“以图镇压当地防军之反日行动。”^②10月初，在哈尔滨成立的以诚允为首的抗日的吉林省政府，竟被张景惠撵至宾县。^③李杜、丁超、冯占海等吉林省将领拒绝追随熙洽降日从伪，毅然走上抗日道路，张不予支持，坐视李、丁等人的失败。相反却伙同关东军诱引马占山与日本合作。

吉黑两省敌我关系的重新组合，为关东军进犯哈尔滨提供了借口。1932年初吉林省伪军于琛激部打着“剿匪”的破旗北上。于琛激，黑龙江省双城县人，清末入军界，1925年任吉林陆军第十六师师长，后因被降格为旅长而怀恨张作相并引退，事变后迅即投敌，在关东军授意下拼凑伪“剿匪军”，自任司令。于率伪军到达榆树时，丁超、李杜分别以东省护路军总司令和吉林自卫军总司令的头衔已成立了联合司令部。参加联合抗日的冯占海部，1月23日与于伪军在拉林站激战后，25日经阿城、哈东入哈尔滨。李杜部也于同日入哈，保卫哈尔滨。于伪军此时虽已抵达哈尔滨近郊香坊，但未敢进城。“二十七日早九时起，冯占海部复与逆军在子药库方面接触，李杜军由左翼夹攻，时有日机四架

-
-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88页。
② 《吉林自卫军抗战实纪》，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档案，787，4110，第8页。
③ 1931年9月末在锦的张作相派李振声中將到哈，宣布李为吉林边防副司令，同行的诚允为代省主席，丁超为东省护路军总司令。

加入作战，投弹射枪，经李杜部分道协攻，逆军始败退。”^①后经冯占海部追击，于伪军大部分溃散。

关东军利用于伪军的阴谋挫败后，第二师团于1932年1月29日向长春集结，准备赤膊上阵。继之强迫中东铁路进行军运。30日“东路南段已入日军之手，由南满路调员四百名为该路服务。”^②也有部分日军，如第二十九联队第二工兵中队等由关东军野战汽车队运送。迎敌抗战的李杜部此时也已抵达松花江畔的老少沟，“迨遇满载日军之军车两列行抵该地，被李部痛击，翻其铁甲车一列，歼敌六百余名。”1月31日“丁超部护路军三千人在哈埠西南之双城堡站与日军发生激战，继以肉搏，双方伤亡颇重。”^③在日军喘息、整顿期间，李、丁等部在哈集结，计有原第二十四旅、二十六旅、二十八旅收集的部队，约步兵1个团、骑兵1个团，共8000余人，布阵于顾乡屯阻击日军。关东军第二师团以主力与抗日军激战3日，1932年2月5日侵入哈尔滨。

① 《吉林自卫军抗战实纪》，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档案，787，4110，第7页。

② 同①，第9页。

③ 《吉林自卫军抗战实纪》，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档案，787，4110，第9页。

第三章

伪满洲国出笼

殖民统治形式的选择

哈尔滨沦陷的一个月后，伪满傀儡政权就出笼了，但关于占领后的东北殖民统治问题，早在1929年关东军着手炮制武装占领的作战方案时就已提出。当时，关东军作战参谋石原莞尔在其《关东军占领满蒙计划》中就曾具体地设想，对占领后的我国东北，也和台湾、朝鲜、关东州殖民地一样，设立军政合一的总督府；总督府设在长春或哈尔滨；总督由日本现役大将或中将担任，下设幕僚长、道尹、宪兵司令官、师团长等。石原还主张，原有行政体制不作剧烈变动，以推行“以华制华”的统治方针。还要在东北常驻日军4个师团，以作“防卫”。石原的设计是极其粗糙的。更具体的方案由关东军参谋部第三课炮制。为此还专门成立了满蒙占领地区研究会。满铁调查课也通力合作。

日本参谋本部每年都提出一份《形势判断》，1931年度的《形势判断》包括了中央军部对武装占领东北的方针与步骤，其中提出了分三步走的计划。对三个阶段也相应地循序建立三种殖民统治形式：第一阶段建立取代张学良政府的亲日政权，但在形式上仍将其置于中国中央政府的主权之下；第二阶段“满蒙组成一个政权”，并从中国中央政府独立出来，建立由日本控制的国家；第三阶段占领“满蒙”，并将其纳入日本版图。但是，由于

“九一八”事变急剧爆发，实际上这三阶段设想只是提供了三种可供选择的形式，而这种选择在事变爆发的几乎同时就得做出。

1931年9月19日夜11时，关东军参谋片仓衷大尉拜访了刚从日本来的住在沈阳十间房菊文旅馆的日本参谋本部作战部长建川美次少将，继而又陪建川前往关东军首脑们居住的沈阳馆，与板垣、石原、花谷等会谈。建川本来是代表陆军中央前来制止关东军起事的，现在摇身而成为关东军制造事变的同谋。时值午夜，柳条湖事件发生刚过24小时。针对板垣、石原坚持主张实行第三阶段的占领方案，建川主张按《形势判断》规定的第一阶段方案实施，但表示对关东军的行动不加约束。^①第二天早晨，当建川往访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时又建议称，东北现政权崩溃后，建立以溥仪为首脑的、受日本支持的政权是得策的。这一天，9月20日以关东军奉天特务机关长土肥原贤二为伪市长的奉天市军政府成立。^②对此，日本政府和中央军部不无顾虑，它只能是过渡性的权宜之计。因此，当9月22日关东军参谋部进一步策划时，土肥原抛出了成立以日本为“盟主”的“满蒙五族共和国”的方案。最后，经板垣、石原、片仓等人策谋和敲定的《满蒙问题解决方策案》规定：建立受日本支持的以宣统帝为首脑的统辖东北四省和蒙古的新政权；受新政权委托，日本掌管国防和外交，并管理主要交通、通讯设施；内政和其他由新政权自行统治；起用熙洽、张海鹏、汤玉麟、于芷山、张景惠，使之分别担任吉林、洮

① 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其一。〔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148页。

② 1931年9月20日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发布侵占沈阳后的第2号布告，宣布对奉天实施“临时市政”，任土肥原为市长，富村顺一为市秘书，庵谷抚为总务课长，鹤冈永太郎为警务课长，三谷米次郎为财务课长，守田福松为卫生课长，等等。

索、热河、东边道、哈尔滨等地镇守使。^①这不单是纸面计划，也是具体行动。当日午后4时，关东军即通知日军驻天津司令官，把宣统帝置于其“保护”之下。一场大规模网罗汉奸和策动汉奸假独立的阴谋也立即开始了。

满铁的御用文人和满洲青年联盟的狂热分子们在这个问题上也极尽出谋划策之能事。1931年10月21日，满铁社员、关东军法制顾问松木侠抛出了一个《满蒙共和国统治大纲草案》，这一设计蓝图把即将拼凑起来的伪国划分为6个行政区，日本除了因袭其所谓“条约上的诸权利”外，还要与伪国签定军事协定，并令伪国招聘日本人顾问。当时受日本陆军三长官即陆军大臣、参谋总长和教育总监委托，白川义则大将正在东北视察和慰问关东军，同行的还有日本参谋本部的今村均大佐。关东军幕僚们同今村均谋划，由片仓衷起草，石原、板垣修改，参谋长批准，向日本陆军大臣和参谋总长提出了《解决满蒙问题的根本方策》，明确要求：建立“与中国本土绝缘，表面上中国人统治，实权掌握在我方手里，以东北四省及蒙古为领域的独立新满蒙国家。”步骤是：“在辽宁省，建立靠我方内部支持的特别的新政府”；在此期间，迅速确立吉黑两省的亲日政权；“热河省则等待形势好转”；吉黑两省亲日政权成立后，立即实行“靠我方内部支持的该两省与辽宁省新政府的联合统一”，宣布成立“承认我方要求的新国家”，并以奉天为首都，这时根据形势的发展，热河省自始即使之加入联合统一。^②白川大将回国后，11月7日向日本天皇上奏，给关东军、满铁等说了不少好话。可是在这之前，11月5日陆军大臣对关东军已作了指示，说

^① 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其一。《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189页。

^② 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其一。《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232—233页。

关东军所提“方策”中关于伪政权与“中国本土绝缘”等项文字并不明确。这同对关东军军事行动的态度一样，陆军中央还是顾虑国际关系。可关东军却强硬地回报了陆军中央：关于“满洲政权不与中国本部绝缘之件，绝难以承服。”与此同时还上报了《满蒙自由国设立大纲》。该“大纲”也是出自关东军法制顾问松木侠之手。“大纲”出笼之前，10月23日满洲青年联盟理事长金井章次还炮制了一个《东北自由国建设纲领》。两者内容基本相同，差异在于前者较后者详细。“大纲”与“纲领”的核心思想是：绝不能满足于只建立亲日政权，必须建立“满蒙国”。为了反驳前一种主张，“大纲”首先指责满铁，说20多年里满铁只顾会社的经营，而忽视了“满洲经营”；其次则谴责了“中国一贯采取的以夷制夷的传统外交政策”。“大纲”声称，不成立“满蒙国”而只搞个亲日政权，便不能“按帝国意图行事”。“大纲”继而论证，既然只建立亲日政权不可行，那么可供选择的办法仅有两则：或者建立一个国家，或者“使之成为帝国领土之一部”。当然，从日本侵略者的主观愿望来说，“将满蒙作为我领土之一部，实属长策”。“但鉴于历史的渊源，目前如急于付诸实施，有可能遭到国际间的物议，恐非贤明之举。”^①由此可见，“大纲”的抛出，与其说是为了指导行动，莫如说是主要为了统一日本统治集团的意见。

“大纲”出笼后，适逢“九一八”事变史的转折期。十月事件和日本内阁改组后，日本政府和军部对事变的态度不但更加一致，而且对关东军的不断扩大的军事侵略行动公开予以支持。所谓“不扩大事态”的方针即使作为一个纯口号，也已成为历史的过

^① 《满蒙自由国建立方案大纲》1931年11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372—384页。

去。关东军在制造伪满洲国方面也采取了重要步骤：在11月8日开始的天津事变中，溥仪被偷运出津，带进东北。关东军进攻齐齐哈尔之后积极准备攻打锦州时，拼凑伪满政权的活动更加紧锣密鼓。在这之前，关东军的政治谋略、炮制殖民统治方案、夺取经济命脉等活动，都由司令部第三课掌管。1931年12月15日，也就是日本参谋本部批准关东军进攻锦州的当天，关东军决定设立统治部。这个与幕僚部并立的由行政、财务、产业、交通、交涉等5课构成的统治部，采取文治主义，七八十名部员大部分来自满铁和关东厅。部长驹井德三也是满铁出身，事变后经陆军省军务局长小矶国昭的推荐，于1931年10月任关东军财务顾问，实际上是政治、经济最高顾问，他参与了关东军的一切重要策划与谋略。按他建议而成立的统治部，接替了司令部第三课的业务，不但统辖了伪满政权的建立工作，而且成了伪满政权出笼前的代行机构。1932年1月9日统治部改称特务部。

关东军占领锦州之后，对于拼凑起“满蒙中央政府”更加急不可耐。网罗汉奸和策动假独立的阴谋活动当时已大致告一段落，但关东军统治部成立后20多天的活动却一筹莫展。面对这种情况，关东军决定派板垣赴东京同中央进行具体交涉。极力为关东军开绿灯的陆军大臣荒木贞夫也正好有这种要求。板垣携至东京的方案已相当具体：“满蒙中央政府”将实行中央集权制；首脑冠以“大总统”之类头衔；避免“复辟”倾向；各行政长官以现任各省长充任。关于时机与步骤：先由各省派出代表设立政务委员会，“研究筹备”政府机构；然后由所谓的各省“民意”机关“推戴”首脑；政务委员会拟于板垣回东北后成立，伪政权至迟在8月末、即国联调查团来满之前建立起来。关东军的方案非常明确地载明，建立脱离中国本土的名副其实的独立的伪国家；

可此事如“由日本直接去做，使之从中国本土分离，无论是九国条约，还是国联规约都是不允许的，但由中国人自身从内部进行分离，与上述诸条约精神是不背离的。”^①所以，如上那些步骤与做法都将操纵汉奸去做。在板垣到京前，陆军省和参谋本部业已制定《时局处理要纲案》，其基本精神与关东军方案完全一致。荒木陆相急于要求关东军派人赴京，恐怕也就是为了磋商落实这一方案。由于意见一致，板垣到京后立即于1932年1月6日得到由陆军省、参谋本部和外务省一致商定的《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并于1月13日由板垣带回沈阳。“要纲”明确地说“满蒙目前作为由中国本部政权分离独立的一个政权的统治和支配地区，逐步诱导其具有一个国家的形体”，为此“要谋求满蒙各省政权的确立稳定。特别是要比过去更加积极地给予援助。”同时，作为“强化统治力的一端”，“帝国臣民以顾问等形式”参加其中央和地方政治机构；“满蒙的国防主要由帝国担当”，日军至少增加到3个师团。而这一切“尽可能采取中国方面自发要求的形式进行。”^②

过渡性汉奸伪机构

无论日本侵略者对占领后的东北采取什么样的殖民统治形式，都离不开对汉奸的利用。因此，事变以来关东军网罗汉奸投降派的阴谋活动，从未松懈。当时冒出来的汉奸伪机构是过渡性的，对正式建立伪满政权乃是一种准备。

^① 《对板垣赴京时的指示》，1932年1月4日。〔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力寸寸书房，第333页。

^② 该“要纲”后来于1932年8月12日由日本内阁通过，文字有些变动。

沈阳亦称奉天，是东北政治经济中心，关东军网罗汉奸和制造伪满傀儡政权的活动，自当都以奉天为中心进行。事变当时，执掌奉天军政大权的东北边防军参谋长荣臻和奉天省长臧式毅，一个乔装逃离奉天，一个为奉天日本宪兵队所逮捕。^①1931年9月21日，以特务机关长土肥原为首的奉天市军政府成立，当天下午强迫沈阳市长李德新交出政权。日本侵略者用刺刀控制起奉天之后，便在闲散的旧官僚、旧军阀和形形色色的亲日分子中，开始紧张物色、罗致汉奸了。9月25日一个名为辽宁省地方维持会的伪组织便应运而生。委员长是袁金凯，副委员长是阚朝玺。袁金凯是奉天官场中辽阳派首领，奉系官僚文治派代表人物，张作霖任奉天督军时曾为张的秘书长，第一次奉直战争后被直隶派政府任为奉天省长，但为避免张作霖的嫌忌而未就任，居闲大连，后被任为张作霖镇威上将军公署高等顾问兼清史馆编修，事变前夕实际已处于隐退状态。阚朝玺，辽宁省盘山县人，早年从张作霖，第二次奉直战后任热河都统兼第三师师长，郭松龄反奉时有通郭嫌疑为张作霖所忌而退官，尔后虽又任奉天军总执法处长，但在张作霖死后闲居大连。委员中包括：原中日合办弓长岭铁矿公司总办丁鉴修、曾任东三省保安司令部参议的于冲汉。这群卖国汉奸之所以同日本侵略者一拍即合，原因之一就是他们都有着自已亲日或媚外的丑史，甘心受外国侵略者的摆布。委员会最高顾问是满铁地方部卫生课长、满洲青年联盟理事长金井章次，他才是委员会一切的主宰者。维持会名义上是“维持地方秩序和地方金融”，实际上是日本侵略者拼凑伪政权的工具。

在省城奉天以外，日本侵略者在辽宁省网罗汉奸的主要目

^① 臧式毅被奉天宪兵队长三谷清软禁在沈阳大西关五经路鲍文樾宅楼上。他为南京方面参谋次长。

标，东边是于芷山，西面是张海鹏。

于芷山原为张作霖手下的一个军阀，第一次奉直战争时任第八师师长，后任张作霖卫队司令和侍从武官长，第二次奉直战争时在张作相的第五军团任第三十军军长，曾进驻山西北部。事变前夕，作为辽宁省两个镇守使之一——东边道镇守使，率省防军一个旅的兵力守护辽宁东部。关东军为了策反于芷山本人和于所统辖的那块地盘，1931年9月24日即派大矢进计潜入于的部队。但因东边道地处边陲，事变后又有奉天第七旅和奉天讲武堂学生队官兵退集于此，被改编而分驻于兴京、柳河、山城镇等地，抗日士气高涨。所以，于虽受策动，但态度暧昧，一脚踏两只船。10月初，关东军曾派独立守备第二大部的部分兵力从抚顺出发“讨伐”于部，于巧于应付，日军并未深入。迫使于芷山降服起决定作用的是谋杀张作霖的元凶河本大作。1931年12月中旬，他带领几名关东军特务和十余名满铁社员前往东边道，夺取辽源煤矿，兼向于芷山策反。河本一行在辽源受到500名县公安队的包围袭击。而正在敌我之间徘徊犹豫的于芷山，竟派8个连的骑兵解救了他们。河本便利用道谢机会对于百般劝诱，回奉后又拨款、拨枪。另外，臧式毅被释降敌之后，奉关东军之命曾派伪省署秘书长赵鹏第去东边道进一步劝诱，于才投敌到奉。

张海鹏降日较早也颇为痛快，这和他的丑恶历史与思想有关。如前所述，他是冯麟阁（即冯德麟）的后辈，曾报号“大海”，打家劫舍，为匪作恶，与冯等被招抚后，很快爬到第二十八师五十五旅旅长的高位，后又任东省护路军哈满司令、哈绥司令、奉天第一游击队统领等，事变时为洮辽镇守使，率一个旅驻守洮南一带。由于他在日俄战争时期就曾充当日军特务，民国时期又怀有强烈的复辟思想，所以备受日本侵略者的青睐。而在关东军对

他进行策反的过程中，扮演主要角色的是素与其有往来的满铁洮南公所河野公所长。9月25日，去吉林与熙洽联系的今田新太郎也转道抵洮，参与策动。当时关东军进攻哈尔滨的计划受阻，故积极试图假张之手夺取黑龙江省。1931年10月1日，野心勃勃的张海鹏经过对要求抗日的兴安屯垦军左右逢源，和向锦州方面摸底之后，终于露出真容，以边境保安司令的名义宣布与张学良的东北政权断绝关系，开始向黑龙江省伸手。

土肥原的奉天市军政府只短命地生存一个月。1931年10月20日关东军即将市政移交给了伪辽宁省地方维持会，取代军政府成立了以赵欣伯为市长的伪奉天市政府。赵曾留学日本，混得法学博士，曾任日本陆军大学汉语讲师，当过张作霖的法律顾问，是与日本侵略者过从甚密的亲日派。事变后积极替日方奔走。出任伪市长后，在日本人顾问的操纵下，沦为制造伪政权的得力走卒，极尽出谋划策之能事。

作为辽宁全省的伪组织地方维持会，虽已挂牌并开始活动，但尽是利用一群过了时的政治垃圾、旧派人物，对日本来说未免有伤体面。尤其在锦州张学良政权早已成立并广泛开展活动的情况下，用一个维持会与之对抗，是苍白无力的。何况，日本侵略者还妄图用辽宁省带动吉黑两省。所以，他们反复策划，觉得可资利用的辽宁省代表人物，还是被他们监禁中的臧式毅。事变时臧系辽宁省主席，之前，曾任奉天镇威上将公署少将参谋长兼奉天兵工厂总办，是个实力派人物。由于他出身于日本士官学校，关东军估计他有降从的可能。然而，在赵欣伯出任伪市长时，臧未为所动。在这种情况下，日本侵略者只好还得暂令伪辽宁省地方维持会代行伪省政府事务，并于1931年11月6日指使袁金凯贴出布告，宣布与张学良政权和南京国民政府脱离关系，实行所谓

“独立”。当时，不仅伪省政权没有建立，省内各市县更远未建立起殖民统治。尤其邻近锦州张学良政权的地区，更非日伪的天下。而数量有限的关东军又东征西侵，鞭长莫及，顾不上更广大的地区。实际上，当时的锦州张学良政权仍与东北各地保持着相当密切的联系。针对这种局面，日本侵略者开始巧用“自治”美名，向各县渗透，以拼凑各省伪政权。也就是施用政治手腕弥补其武装占领力量之不足。在这方面，大汉奸于冲汉竟被充分利用。于冲汉与袁金凯、王永江同为奉天派的三元老，日俄战争期间曾为日军刺探俄军情报，充当日军间谍，当时张作霖也在为日、俄军效力。民国初期，于冲汉当过张作霖的第二十七师总文案和顾问，以及东三省官银号总办。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满铁攫得鞍山一带铁矿，即借助于于冲汉和张作霖之力。事变时于冲汉虽然正在家乡辽阳养病，但是1931年11月1日奉天日本侨民会长守田福松衔着关东军的秘密使命出现在他的面前时，他不但欣然允诺带病出山，而且还胸有成竹地提出八条政见，高唱一番所谓“善政主义”。这一套正是侵略者急需的进行殖民统治的招牌。10天之后，11月10日，以于冲汉为部长、日本人为主体的伪自治指导部在奉天出笼。^①从此，多数为满铁社员、满洲青年联盟盟员和大雄峰会会员出身的自治指导员，陆续前往各县拼凑伪自卫团，建立伪警察队，讨伐镇压，假“自治”之名拼凑和操纵地方伪政权。自治指导部面世后，关东军又进一步策划改组辽宁省伪组织问题。特别是1931年12月中旬对马占山的怀柔露出一线希望之后，对在押中的奉天实力派臧式毅的逼降工作积极起来。附带说

^① 除部长于冲汉，顾问中野虎逸、中西敏亮外，下设各部。总务部长结城清太郎，社会部长笠木良明，调查部长中西敏亮，指导部长牧野克己，监察部长和田劲。于冲汉之子于静远曾任自治训练所所长，其前任是中野虎逸。

明，锦州方面并未免去臧式毅的职务，只因其被监禁而无法履行职务，所以日本侵略者急于启用臧式毅，也是为了同张学良争夺群众。1931年12月15日，被剥夺自由3个月的臧式毅终于屈膝投降，在板垣早已给他准备好的卖国文件上签了字：“1、要我参加东三省政权组织，充任官吏；2、日本军队驻在东三省内；3、国防由日本军队担任；4、东三省分担日本驻军军费；5、东三省境内铁道由日本经营、使用。”^①一夜之间，臧式毅由一名阶下囚重又登上奉天省伪省长的“宝座”。伪辽宁省地方维持会也为伪奉天省政府所取代。可日本人最高顾问一仍其旧。^②

在吉林省，熙洽早于袁金凯一个半月即宣布“独立”，态度也比袁积极主动。原因很简单：熙洽不但是利欲熏心的军阀官僚，而且是处心积虑梦想复辟的爱新觉罗皇族，故在事变期间表演得最为充分。当然，熙洽的快速降敌也是侵略者紧张策动的结果。1931年9月22日，关东军决定启用熙洽的当天，即派今田新太郎大尉去吉与熙洽联系。翌日，业已侵入吉林市的第三师团长多门二郎、顾问大迫通贞与今田大尉会合，一齐迫使熙洽同意组织伪政府。而板垣早已用电报将罗振玉从大连叫到奉天，在多门等与今田在吉林会合的当天晚上，板垣又驱使罗赴吉与熙洽联系。27日伪省政府人事安排就绪，28日宣布所谓“独立”。

伪吉林省长官公署实行军政合一，熙自充长官，总揽军政大权。其下伪军政厅长郭恩霖、伪民政厅长王惕、伪财政厅长孙其

^① 1954年8月9日臧式毅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360页。

^② 最高顾问仍为金井章次，另外还设日人顾问色部贞（财政），高井恒久（实业）、阿比留乾二（法院）、中野虎逸（奉天市）。还设有日本咨议多人。

昌、伪教育厅长荣孟枚、伪实业厅长张燕卿^①；此外，宗社党头目肃亲王第七子金璧东任伪长春市政筹备处处长兼吉长、吉敦铁路局长。这一群卖国汉奸无非是侵略者手中的工具。和伪奉天省政府一样，伪吉林省的省政实权掌握在以大迫通贞为首的日本人顾问手中。^②

熙洽从敌和宣布所谓“独立”后，关东军又通过大迫通贞令其策动“间岛独立”。间岛即延边，那里驻有延吉镇守使吉兴的省防军第十三旅。吉兴与熙洽是皇族兄弟，关系非同一般。但向吉兴策反的首先还是日本侵略者。事变第二天，离延吉40里的龙井特务机关长河野即开始策动吉兴。几天后，熙洽又致电吉兴，告以吉林机关已改为军政长官公署，限期令其从伪。吉兴供称：“这正符合我早就打算好的投降的心意，于是马上召集部下三个团长会议，我表示投降，其中朱榕团长表示抗日不投降，但我对他用引诱和威胁手段制止他的抗日行动，以避免军队反正抗日。后我把电报命令宣布，把延吉镇守使公署改为延吉警备司令部，我任司令官，率部队三个团就投降日本帝国主义了。”^③一周后，关东军派植野宪兵大尉充当警备司令部顾问。

在黑龙江省，因碍于苏联等国际关系，和存在着复杂的政治情况，关东军采取控制哈尔滨以攫取全省的侵略方针。虽然在行政区划上哈尔滨不属于黑龙江省，而是中东铁路沿线特区的首

① 郭恩霖原为吉林陆军训练处参谋长；王锡原职务不详；荣孟枚原为吉林东北边防军副司令公署秘书；孙其昌曾任吉林省政府委员兼建设厅长；张燕卿原为吉林实业厅长。

② 最高顾问是关东军司令部附大迫通贞中佐；顾问有：滨田有一、三桥政明、花田孙平（民政）、宇山兵士（财政）、饭田重一（实业）、桥口男九郎（教育）。

③ 1954年5月6日吉兴口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17页。

府，即东省特别区长官公署所在地，但在政治上、经济上，在包括黑龙江省在内的整个北满处于执牛耳的地位。而“九一八”事变爆发时恰好身为东省特别区行政长官的张景惠正在沈阳。这个一身软骨的汉奸，关东军稍加利诱便迅速上钩，从而成为侵略者夺取北满政权的最大帮凶。张景惠与张作霖一样，绿林出身，当过团长、旅长、师长，和张作霖政府的陆军总长、实业部长。1926年6月，皇姑屯事件时与张作霖一道被炸，腿部受伤，愈后被任命为东省特别区长官，是东北实力派巨头之一。事变时，他刚参加完南京会议和为张作霖吊丧而回沈。1931年9月22日，关东军决定利用张景惠的当天，板垣征四郎便通过张之内弟徐宝斌相识的新井宗治牵线与张接头，要求张与日本合作和“负责维持北满治安”；板垣答应将让张成为黑龙江省最高负责人。张立刻允从，并由新井伴随于9月24日回哈。当夜即在自己宅内召开各方面代表会议，决定：（一）自力“极力维持治安”；（二）对日军绝对采取不抵抗主义。三天后，9月27日张自任会长的东省特别区治安维持会成立，并当即贴出布告称：“尔后本特别区一切政务及维持治安，由本会负完全责任。”^①张之所以敢于宣称“负责维持治安”，是因为他在沈阳时关东军已答应拨给3000支步枪，而这批枪，9月30日即从长春领到。10月上旬，以于镜涛为队长的警察队成立。于原为特区警务处副处长兼警察学校校长，系张的心腹。关东军利用张景惠建立武装，与其说是为了哈市的治安，莫如说主要是为了对付当地中国驻军抗日。所以，关东军虽暂时未能侵入哈尔滨，但因张景惠已倒向日方，实际上

^① 满铁哈尔滨事务所：《关于哈尔滨等地情况的记事》，1931年9月19日至10月9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288页。

关东军在那里已拥有势力。

关东军原来是企图利用张海鹏染指黑龙江省。可是，事变前的张海鹏只拥有装备陈破的两千兵。江桥战役一败涂地，再也没有力量和士气同黑省军抗衡。而关东军经过大兴、三间房和齐齐哈尔战役后，虽然已占领黑龙江省省会齐齐哈尔，马占山也已率部撤向海伦，但是由于日本仍顾及苏联关系，第二师团主力于11月27日不得不撤离齐齐哈尔，而仅留下300人的小部队。关东军退出后，计划任命张景惠为黑省主席和以张之力击溃马占山军。事实上，张已派英顺^①率警备队进入齐齐哈尔。可是，张景惠在第二师团主力撤出齐齐哈尔之前就已经踌躇起来。因为，他既怕日军撤退后难以支撑，又缺乏必要的资金维持局面。张景惠还是希望怀柔马占山，与马合作降日，否则黑省部队能否调遣不无疑问。关东军也深知此点。

关东军就是以张景惠动摇为借口而在齐齐哈尔留下小部队的。尽管如此，日本政府和中央军部还是小心翼翼地决定：关于黑龙江省的政治谋略，由关东军统治部文职部长驹井德三进行，实际上板垣直接插手。马占山率部退至海伦一带后，受到全国人民的热烈支持，部队抗日士气大振。同时，以原吉林省政府委员诚允为首的设在宾县的抗日的吉林省政府也已开始办公，广大群众深受鼓舞。而日本方面又急于扑灭在锦州的张学良政权，积极准备进犯辽西。在此种形势下，关东军惟恐马占山与张作相联手，夺回齐齐哈尔，因而怀柔马占山的活动突然紧张起来。1931年12

^① 英顺，又名积华，吉林省人，夙为张景惠随从，曾任东省特别区警察总管理处副处长，东省特别区行政长官公署名誉顾问。

月7日，经张景惠、赵仲仁^①、韩云阶^②等人一番活动，板垣、驹井等不经马占山同意，突然出现在海伦的马占山总部，他们是从哈尔滨出发的，同行的还有中外记者十余人。马占山迫于形势，恐日本“以重兵消灭我军，处于不得已，与日人虚与委蛇。”^③从此，马占山便在一段时间内对敌人采取“相机应付，缓敌进击”的方针。按约定，1931年12月10日，马占山由海伦抵呼兰，先由参谋长谢珂入哈，经关东军哈尔滨特务机关长的谋策，在松浦镇实现了张景惠与马占山的对话。对话内容至今仍是个谜。据12月14日马占山对英国记者谈，他当时曾劝告张不要帮助敌人。而日本侵略者却说，马占山当时表示服从张，拥张为黑省主席，以后断绝同南京政府、同万福麟的关系。可是，当12月26日板垣、驹井一行抵哈会见张景惠，令张召马再来松浦镇时，马未应允，反而要求板垣一行再赴海伦，板垣也予拒绝。在这种局面下，12月28日晚板垣等只好单以张景惠为对手，策划于1932年1月1日黑龙江省发表“独立宣言”等问题。不过，12月28日当天板垣等却会见了韩云阶和谢珂参谋长，要求他俩回海伦再次敦促马占山来哈。马虽未来哈，但由韩云阶带了回信，表示对以张为首的黑省政府并无异议。

1932年1月1日，张景惠仿照辽、吉两省政府的办法，以个人名义发出通电，宣布所谓“独立”。张与熙洽、臧式毅一样，值此时刻，出卖了一批利权。1931年12月28日，张景惠同板垣签署了军事、铁路、日人居住和设置日警等一系列备忘录。

① 赵仲仁，龙江县人，曾任宾州铁路局长，1930年任黑龙江省政府委员，后又任国民会议黑省代表。

② 韩云阶，嫩大金州人，曾留学日本，事变前从事实业，任亚细亚面粉公司总办等职。

③ 马占山等：《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

伪黑省政府出笼前夕，马占山并未明确表示降日，张便不待马发出通电即就任了伪省主席。但是，张景惠并无武力，态度也较暧昧。只是关东军急于向中央汇报，权且支持张。而且，由于锦州失陷，和关东军大举进攻北满之态势业经形成，使马占山确实感到有受两面夹击之虞，思想上不免有所动摇。1932年1月6日，哈尔滨特务机关长把马占山召致松浦镇，与驹井德三、村田顾问会见。马表示同意与张合作建立东北政权，并拥戴溥仪为首领。当夜张景惠即去齐齐哈尔。7日晨，张在齐拜会了日军、领事和满铁代表，然后在伪省政府宣布就任伪黑省省长，铃木旅团长和满铁公所长当时在场。张的使命就在于引诱马占山出山。没有马占山，日本侵略者无法收拾黑龙江省的局面。因此，张宣布就职后，以会见芳泽大使为词，把职务交吉祥^①代行，当夜返哈，英顺所率警察队也随之撤走，并把伪省署的大部分空缺留给马占山一派。1932年1月中旬马军人齐齐哈尔。先期入齐的原张宗昌部下王殿忠伪军被调至辽西，守护奉山铁路。马占山任黑省伪警备司令，并准备接任伪省长。^②

溥 仪 出 津

1932年1月6日在哈尔滨松浦镇同马占山的会见，板垣征四郎没有参加，他当时已去东京汇报。如前所述，1月13日板垣由东京带回的《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是日本政府与军部关于以溥仪为首脑建立伪满洲国的决策。

至于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为什么始终坚持并一致主张以溥仪为

① 吉祥，又名德纯，龙江县人，清末任黑龙江巡防队统领，民国时期任黑省警务所总办和清乡督办。

② 伪黑省最高顾问为村田德三，顾问有平田骥一郎、山口重次。

伪满洲国的首脑呢？原因是多方面的，诸如：东北是清室发祥地；旧王公贵族和封建势力对废帝溥仪仍抱有忠诚；利用“帝国之尊”得以消弭军阀官僚的权力追逐，等等。不过，除此之外还有一条：被日本长期豢养过的溥仪，已使侵略者相信，他是易于驾驭的，完全能够甘心充当傀儡，而这一点，对于日本帝国主义物色代理人来说，无疑是至关重要的。^①

1911年12月25日，溥仪当完了最后一天清朝皇帝。但根据民国临时政府制定的清室优待条例，他照旧在紫禁城内过着朝廷生活，溥仪当时年仅6岁，不会感到帝王生活的变化。甚至直至1917年张勋复辟失败之后，溥仪的帝王尊严和“宣统”年号，在故宫内依然如故。但是，及至1924年11月5日，冯玉祥军进京“逼宫”，溥仪不得不“永远废除皇帝尊号”和“即日移出宫禁”时，其政治生活则发生了重大转折。正是在这个关键时刻，日本开始向他伸手。溥仪随着年龄的增长虽然在行动上越来越受自己的思想支配，但仍不能脱离周围环境的影响。溥仪出宫后，本来移居在北府，即其父载沣醇亲王府中。1924年11月29日，却在罗振玉、郑孝胥、庄士敦等人策划下，从北府潜往日本驻北京公使馆。在使馆小客厅里，溥仪虽可继续接受众臣的三拜九叩，但使馆毕竟非久留之地。1925年2月25日，又经日使馆池部书记官与罗振玉密谋，以准备“出洋”名义，把溥仪弄到了天津。此时的溥仪，投靠日本，已在很大程度上出自他自己的思想倾向了。溥仪在天津，先在张园住5年，后迁至静园住两年。^②7年间虽非“出洋”，但

^① 据河本大作1958年4月4日供称：1929年秋日本军部即决定在“满洲问题”上起用溥仪。日本军部认为：溥仪不可能投靠其他人；起用溥仪对外便于伪装；溥仪对“满洲”始终怀有感情。

^② 张园是因辛亥革命而下台的清末官僚张勋的住宅；静园是北洋官僚陆宗輿的宅第。

也与侨居国外无异。溥仪是同妻妾生活在一起的，却无行动自由。日本方面利用租界这种“国中之国”对溥仪采取了严格的警卫措施，这不能说不是出自安全上的考虑，但更重要的是，把溥仪这位末代皇帝作为政治上的“奇货”紧紧地抓在手里，不愁派不上用场。

天津时期的溥仪，簇拥在他周围的仍然是从紫禁城和北府跟随而来的那帮清室余孽。除此而外，驻天津的日本领事、日军司令官、日本特务，以及过往天津的日本达官显贵、军阀政客，越来越多地成为溥仪的座上客。至于日本驻军参谋、部附们，更是不厌其烦地向张园以至静园里钻。当时日本拉拢溥仪，可以说是绞尽脑汁和不计工本的。每逢日本“天长节”溥仪必受邀请参加阅兵。一次，日军植田司令官特意骑马走到溥仪面前敬礼。这位刚刚20岁出头的逊帝受宠若惊，情不自禁地跟参加检阅的亲日派们一道喊起“天皇陛下万岁”了。1927年北伐军北上，恐惧病复发的溥仪与罗振玉商量，决定赴日躲避。日本政府当即表示“仍以外国君主资格待遇”。后来因陈宝琛等人反对乃作罢。日本方面所做的一切，显然都是为了在溥仪的心灵里深深埋下亲日的种子。但对溥仪这个特殊人物来说，把亲日思想变成亲日行动，只有复辟才有可能。日本侵略者对这一点也并不隐讳。诸如河边、金子、吉冈等日本军天津司令部的参谋们，每次对溥仪进讲得出的结论几乎都是：中国混乱的根本原因，在于群龙无首，没有皇帝。1928年5月，蒋介石北伐军逼进华北，张作霖势在返奉。值此时刻，天津日军特将关东军司令官对蒋介石、张作霖、冯玉祥、阎锡山等南北两军的通告，抄送给溥仪。通告蛮横地声称：“现值支那内乱”，“故对满洲一带之帝国侨民当取充分的保护，特设警备区数处。凡支那军欲通过者，悉予解除武装，若敢加害帝国侨

民生命田产者，本司令言出法随，立当严办，决不姑贷。”^①日军拿来这一纸通告自然不是恫吓溥仪的，而是示意日本“强大”，把蒋介石等人都不放在眼里。联系罗振玉等人经常向溥仪宣传日本自明治维新以来如何“富强”“文明”，以及日军参谋们对中国政局千篇一律的剖析，可以看出，日本侵略者反复向溥仪展示这样一个“解决中国问题”的公式：由日军的强大武力征服中国领土，靠溥仪的政治效应拢络统治民心。

溥仪也是个有血有肉的自然人，然而，由于历史和环境关系，他的人格比任何人都更加政治化了。天津时期的一切助长了他的复辟野心，也确实更加亲日化了。为了“重登大宝”，溥仪对白匪头子谢米诺夫都很动心，甚至还把谢匪与山东军阀张宗昌撮合起来。1929年，关东军的武装占领东北的计划已着手炮制，起用溥仪的问题也提到日程。这年秋天，因皇姑屯事件而转为预备役的河本大作，经军务局长小矶国昭的同意，赴旅顺与板垣、石原密商后，乘船溜进天津，住入日租界美桑馆。据河本说，他当时通过某人牵线，在英租界溥仪的亲戚家会见了溥仪，溥仪还提出一些问题，并表示可提供一部分费用。此事是否属实虽无第三者证明，但据溥仪回忆称：当时河本确实想通过名叫费毓的人与其谋面，只因近臣反对而作罢。

“九一八”事变后的溥仪更加跃跃欲试，心急如火。1931年10月，在溥仪身边的家庭教师远山猛雄策划下，溥仪给当时日本陆军大臣南次郎和黑龙会头目头山满分别送了亲笔黄绫信，要求“加以指导”，由远山专程回国送交。应该说，溥仪的这种急不可耐心理也是日本侵略者拨弄起来的。前面说过，事变后的9月

^① 1928年5月19日关东军司令官村冈通告中国南北军各将领文。《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57页。

22日关东军决定起用溥仪，当天即电告天津日军把溥仪“保护”起来。与此同时，罗振玉从大连被召至奉天。罗的使命是，立即赴吉，到熙洽那里去取请溥仪“到祖宗发祥地主持大计，先据东北，再回关内”的信件。罗于9月26日回奉，翌日即伙同板垣的亲属和代表上角利一前往天津。9月30日，溥仪被召到海光寺天津日军司令部，面见罗和上角，香椎司令官也在场。溥仪接过信后，表示回去考虑。香椎说天津治安情况不好，希按板垣意见前往东北。但溥仪身边的陈宝琛和胡嗣瑗向来怀疑日本，反对溥仪去东北，并说罗所说的日军舰迎接决不可信，其中有诈。因此，天津日军再次找溥仪谈话，亦无结果。溥仪虽然不能不环顾左右，但心里蠢蠢欲动，于是在远山策划下给南次郎等写了上面所说的那封黄绫信。1931年11月4日关东军获得情报，说溥仪有意去东北。在这之前，土肥原赴天津对溥仪进行了策动，他表示“日本没有领土野心”，一切由“宣统皇帝完全作主”。当溥仪追问到底是什么样的国家时，土肥原答称：“当然是帝国”。溥仪允诺后，土肥原让溥仪于11月16日前到达东北。然而，障碍出现了：一是日本海军态度消极，利用军舰运送的计划破产；二是日本统治阶级集团对事变的政见尚未完全统一，日本驻天津总领事馆严密监视溥仪，不准离开。就在这种事态之下，天津事变发生了。

“九一八”事变后关东军在华北实施的谋略是两重的，即除图谋将溥仪偷运出津外，还一举击溃在华北的张学良势力，甚而还妄图进一步夺取全华北。为实施此谋略，1931年10月10日关东军就酝酿把土肥原派进天津军。及至10月20日，关东军更加认为迫使张学良势力崩溃，刻不容缓，故立即派土肥原去津建立关东军在华北的有力机关，以“推进反学良运动”的计划。破坏活动是从东北和华北两方面进行的，中枢自当是天津军军部。10月

30日关东军即拨给天津军步枪1000支，子弹20万发，手枪500支，子弹5万发。与天津谋略同时进行的还有对马占山的所谓北满谋略。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的意图是，等北满方面稳定，也就是夺取黑龙江省之后，再将溥仪弄出天津。可是，土肥原急不可耐。1931年11月8日即挑起天津暴动。当晚10时半，突有携枪便装中国人2000余人在日租界海光寺集结，11时余百余人冲出，袭击中国警察所，接着又有大批便衣队冲出租界，向市政府和公安局进击。中国保安队理所当然地进行抵卫。河北省主席王树常将事态通告了各国领事，要求日本总领事取缔日租界来路不明的便衣队。但至翌日晨，天津日军司令部却要求王主席在上午6时前，将中国军队和保安队退至距日租界300米以外的地区。此时日军已占领了日租界周围的中国街。王主席同日军司令官交涉时，又有大股便衣队冲出。5时30分日军逼迫撤退。王主席为避免冲突，从之。中国方面在现场并无军队，全系保安队，保安队撤退时已击溃了从日租界冲出便衣队。土肥原当时既操纵了失意军人张璧和石友三部下李际春，又收买了杨元吉一伙匪徒。但因他事先准备失误，至使杨元吉一伙匪徒耽误未能参与行动，结果张璧、李际春等所谓治安维持会派抢先发动，未能像预先策划的那样，占领天津各要冲，破坏杨村铁桥，接应韩复榘，酿成席卷华北的大暴动。①由于土肥原叫苦，关东军给天津事变输血打气②，所以，11月9日受挫的便衣队重又嚣张起来。“佳蒸两夜及真晨（即11月10、11日夜及12日晨），该便衣队仍不时出动，猛攻我一区

① 1931年10月初关东军就策划利用韩复榘攻击张学良的东北军，为此计划曾给韩步枪10000支。

② 1931年11月10日关东军司令部决定再向天津拨6.6毫米子弹100万发，现款20万元。

六所辖境及南开、马厂、北洋火柴公司各处，均经击溃。”^① 11月13日以后暴乱才被平息。暴乱中，中国官警阵亡6人，负伤37人，死伤无辜市民70余人；便衣队活动猖獗地区10000多居民流离失所^②。全华北也遭受很大骚乱。北平发生挤兑风潮；河北全省一度戒严。但是，日本侵略者只实现部分目的，即将溥仪偷运出津。

溥仪是11月10日被日军偷运出天津的。前此，曾有一陌生人送给溥仪一筐水果，从中发现两颗炸弹，日本警察拿走后告知称，炸弹是奉天兵工厂的产品。溥仪还接到过恐吓信。因有此类情况发生，天津日军翻译吉田忠太郎力促溥仪动身。土肥原已限期，溥仪必须在11月16日前到达东北。溥仪曾称，他自己也设想过潜离静园的办法，不走大门，从汽车房乘车而出。但因车房门已被招贴广告糊死，只好按随侍祁继忠的主意，让溥仪委曲地钻进一辆只有双坐的敞篷汽车的后厢，开出静园。车到日本饭馆敷岛料理店后，溥仪被打扮成一个日本军人，由吉田忠太郎陪同改乘日军司令部的汽车，畅通无阻地到达英租界的一个码头。在那里，他们快步登上一条没有灯光的小船后，发现郑孝胥父子、上角利一、日本浪人工藤铁三郎都早已上船。小船闯过中国军队的检查后，夜半驶进大沽口，然后一行换上日本商船“淡路丸”，11月13日晨靠到营口码头。等在那里迎接的是化名内藤雅男的日本浪人甘粕正彦。甘粕先把溥仪等送到鞍山邻近的汤岗子翠阁温泉旅馆，后因那里易遭辽南义勇军袭击，乃于11月18日转送到旅顺海滨

① 1931年11月12日河北省主席王树常、天津市长张学铭呈文。《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79页。

② 政协天津市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天津便衣队暴乱》，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8、21页。

大和旅馆。在这之前，11月13日关东军便就溥仪离津赴东北一事通告关东厅、满铁等日方机构，通告规定溥仪“禁止从事政治活动”、“与外切断交通”、“溥仪一切情况禁止发表”等等。^①

土肥原之所以未按本庄繁的意志行事，急忙制造烟幕把溥仪弄到东北，原因之一是恐怕夜长梦多。同时，关东军把溥仪搞到手，也等于掌握了极其重要的政治筹码。只要溥仪踏上东北土地，关东军就不怕日本当权派有什么不统一。事实上，溥仪出津之后，日本政府和日本军部在对事变的态度上完全转趋一致。驻天津日本总领事遵照币原外务大臣的指示，对溥仪的去向也采取了“听其自然”的态度。不过，溥仪暂时派不上用场，只好过着与外界隔绝的软禁生活。皇后婉容，是由于表示强烈的不满，关东军才派川岛芳子将其秘密带出天津，到旅顺与溥仪共同生活。^②

用刺刀导演的“建国”闹剧

1931年末，溥仪从旅顺海滨大和旅馆被转移到旅顺肃亲王府。1932年初关东军占领锦州，从此由军事进攻转向以拼凑伪满傀儡政权为重点。如前所述，板垣于锦州占领后的第二天即1月4日去东京，13日返回东北，在此期间，日本政府和军部确立了关于炮制伪满政权的大政方针。关于伪满政权成立的具体时间确定为2月中旬，至迟2月末3月初国联调查团到达前必须建立起来。但是，由于怀柔马占山和须从吉林自卫军手中夺取哈尔滨，使伪满“建国”的筹备工作不能不有所拖延。利用这个空档，从1932年1月

① 1931年11月13日关东军通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265页。

② 1931年11月下旬川岛芳子受板垣派遣乔装男人入津，一天夜里川岛亲自驾车，将婉容塞进车后厢，关闭车灯，送至码头。

15日起，关东军邀请日本国内知名学者召开了一系列有关经济、产业、金融等方面的“咨询会议”，分别就法制、币制、金融、关税、专卖、税制、矿业、农业、畜产、工业、商业等，为东北沦陷区的殖民统治出谋划策。穷凶极恶的关东军也明白，对于130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和数千万人民的统治，光靠枪杆子是不行的。1932年2月初所出现的形势，使关东军制造伪满政权的步伐大大加快。一是2月5日关东军侵入哈尔滨，这意味着武装侵略行动告一段落，二是“一二八”上海事变已进入激烈阶段，日本侵略者把世界注意力引离东北的目的已经达到。

拼凑伪满政权，在做法上最重要的是，必须在形式上装扮成中国方面自发进行。为此，自2月10日起关东军连续召开10次幕僚会议。这些幕僚会议，无非是研究落实1月22日高级幕僚研究的和板垣于1月27日拍板确定的伪满“建国”步骤，这就是：（一）由奉吉黑三省汉奸主席组成伪中央政务委员会，从事筹备工作，张景惠任委员长，臧式毅、熙洽、马占山任委员，熙洽兼干事长；（二）由政务委员会发表宣言，宣布与中国中央分离；（三）伪政务委员会随时召开，但伪满政府筹备工作在吉林进行；（四）伪满“建国”筹备工作事项包括：国号、国旗、宣言、人选分配和首都；（五）筹备妥当之后，由政务委员会作出决议；（六）伪政务委员会决议，必要时交各省“民意”机关，求其同意；（七）各地都要“推选大总统”；（八）“民意”通过请愿和推举表现出来；（九）伪政务委员会按所谓“民意”动向，建立伪中央政府；（十）伪大总统组织中央政府，发表宣言，发布条例；（十一）伪政务委员会要求内蒙、热河派代表参与决议，迅速与伪国家合流。^①至于所要公布发表的“宣言”“条例”等等，

^① 《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办才书店，第367页。

实际上主要出自满铁御用文人之手。

关东军未等筹备就绪就纠集各主要汉奸成立了伪政务委员会。当时马占山的态度是关键所在。1932年1月22日，马军虽已开进齐齐哈尔，但以新任哈尔滨特务机关长的土肥原为首的日军特务，伙同汉奸韩云阶等，仍在继续做马的怀柔工作。2月13日，马终于出现在哈尔滨，并在宴会上会见多门、板垣和驹井。板垣因得到马的同意，决定2月16、17日在奉天召开政务委员会。熙洽最为积极，14日下午即抵沈阳。张景惠与板垣同机由哈飞奉。最后，马占山于16日下午飞抵沈阳。按关东军参谋片仓衷的策划与导演，当日下午4时，张、熙、马、臧访问关东军司令官。此前，汉奸赵欣伯秉承关东军的意旨，已对臧、熙进行了会前工作。于是，他们在拜会关东军司令官后，紧接着于晚8时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参加者除张、马、熙、臧外，还有板垣和中岛翻译官，会议持续开到17日凌晨3点。这次会议决定：为避免与中国原东北政务委员会混同，采用东北行政委员会之名；会场流动，设委员长，人选酌情而定；17日正式成立，17、18日发表宣言，署名者除张等4人外，增加汤玉麟、凌升、齐王等；为将伪满政权一气呵成建立起来，熙、马代表留驻奉天；伪首都设于长春。17日晚召开第二次会议后，按预定于18日午后8时，以汉奸张景惠名义发表了关东军草拟的《满蒙新国家独立宣言》，宣称：“从此与党国政府脱离关系”。2月20日，伪行政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讨论伪满国体、国号、国都等，会议分歧。吉林的熙洽，因系皇族，复辟思想严重，强烈主张帝制；奉天的臧式毅要求实行立宪民主制；而张景惠则表示哪种国体都无妨。其实，他们争论是徒费唇舌，关东军的方案早已决定，而且正在他们激烈讨论之际，决策者板垣前往旅顺，将此事通知溥仪。2月24日板垣又通知

伪行政委员会，并令他们作为决议通过：“国首”——执政；“国号”——满洲国；“国旗”——五色旗；“年号”——大同。当时，张景惠、熙洽、马占山都已离开沈阳，会议是如何通过的，不得而知。

除操纵汉奸外，还得假造民意，两个方面工作是齐头并进的。在张、马、熙、臧的“建国会议”前，关东军即炮制了所谓“建国促进宣传运动计划”。计划要求县、省、伪满中央都要编造宣传运动大纲，组成特别委员会，作为宣传本部，并指导监督各团体；而特别宣传委员会则由关东军司令部、各地特务机关、伪省政府日本人顾问、自治指导部、伪奉天市政府日本人顾问等所组成。除了利用报纸、广播大造舆论外，还迫使商会、农会、教育会、慈善宗教等团体进行集团宣传。而所谓的“民意”则由县和省以至“全满”大会或联合大会体现出来。但是，计划规定，县一级不要露骨地要求“建国”；省一级要比县明确一些，统一“全满”舆论；“全满”大会和联合会要得出“建设新国家”的结论。宣传运动分三期进行：第一期在各县团体中进行；第二期各县开大会或联合会，作出决议，通过宣言，选出代表；第三期筹备和召开“全满”大会，组织团体请愿。^①前两期，在张、马、熙、臧会议时期即已进行，2月25日板垣把“国体”“国旗”“国都”等决定告知伪行政委员会并令其通过决议后，26日即把宣传推进到第三期。2月29日奉天市和吉林市分别举行了所谓“新国家成立庆祝游行大会”。关东军导演的拼凑伪满洲国傀儡政权的丑剧和闹剧

^① 1932年2月17日驻吉林石川总领事致芳泽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371—372页。

开场了。

由于关东军第二师团夺取哈尔滨的军事侵略行动，使原拟的在2月份内把伪满洲国制造出来的计划流产。然而，关东军将三步并两步，在8月初终于使中国近现代史上的这个怪胎——伪满洲国坠地。1932年3月1日10时，大汉奸张景惠发表了所谓《满洲国建国宣言》，同一天还贴出了“关于国体和国旗”的布告。“宣言”这篇实际由关东军和满铁人员炮制的奇文，不但咒骂“东北军阀”，攻击中国“赤匪横行”，诽谤孙中山先生的“天下为公”和“三民主义”，而且公然伪造历史，胡说“满蒙旧时，本另为一国”。至于伪满政权的施政纲领如何，“宣言”提出了“王道主义”，这在伪满洲国存在的14年间也是叫得震天响的，而其含义更是东北人民所饱尝了的，这就是：屠杀、镇压、掠夺、奴役。应该指出，日本侵略者为了把制造伪满洲国装扮成中国人的自发行动，“宣言”完全回避了“日本”二字；关于伪满“建国”的策划却也成了“奉天、吉林、黑龙江、热河、东南特别区、蒙古各盟旗官绅士民详加究讨”。“详加究讨”确实是进行了的，但不是在中国各族官绅士民之间，而是在日本侵略者内部及其与汉奸之间进行的。

溥仪登场之前就曾发生过这种“详加究讨”的过程。作为一位东方大国的逊帝，他屈辱地跟着外国兵，冒生命危险，像件行李似的被塞进汽车后厢，潜离天津，前来东北，为的就是“重登大宝”，重温一呼百应的帝王美梦。可是，旅顺的3个月与世隔绝生活，不免使他狐疑日重。1932年2月18日伪东北行政委员会《满蒙新国家独立宣言》虽然没有说明“满蒙新国家”是什么国体，但是溥仪及其近臣们除郑氏父子外都感到震惊。因为，无论从委员会的构成还是从“宣言”的口气看，“新国家”无疑是个

“共和国”。溥仪再也无法按捺了，他写了必须“正统系”的12条理由，令郑、罗二人带给关东军。恰好关东军正命郑、罗二人去奉会谈，会谈的内容又果然是伪满“国体”问题。因为，刚刚结束的伪东北行政委员会意见分歧，没有结论。但对关东军来说已是既定政策。把郑、罗叫来无非是令他们向溥仪做好传达，并无商量余地。当郑、罗二人将溥仪将出任伪满“执政”的消息带回旅顺后，溥仪却暴跳如雷。只有郑氏父子极为冷静，他们进劝“皇上”三思，不可与日本反目。日本侵略者清楚，只有郑氏父子在复辟问题上最为灵活，而他们已向关东军保证，包做溥仪的工作。可是，要想打消一位帝王的复辟欲念是何等之难啊？！1932年2月23日，板垣不得不亲自跑到旅顺面会溥仪。当溥仪情不自禁地询问“国体”时，板垣答称：“自然，这不是大清帝国的复辟”，“推戴阁下为新国家的元首，就是‘执政’”。极其激动的溥仪坚持称帝做皇上，而始终不慌不忙的板垣顶多说一句：“所谓执政不过是过渡措施而已”。折冲8小时未获结果。板垣拂袖而去时，溥仪满以为自己理直气壮，不甘认输，可当郑孝胥提醒他注意张作霖的下场后，他顿时像泄了气的皮球，瘫软了。当天晚上，板垣还若无其事地出席了溥仪的礼节性晚宴，第二天早晨便板起面孔把郑、罗找到大和旅馆，令他们向溥仪传达：“军部的要求再不能有所更改。如果不接受，只能被看作是敌对态度”。

由汉奸们恭请溥仪出任伪满洲国执政，即所谓“请驾”的一幕，是伪满“建国”政治闹剧的高潮。按关东军——导演的要求，“请驾”进行两次。1932年3月1日，亦即“建国宣言”发表的当天中午12时15分，奉天的冯涵清、吉林的张燕卿、黑龙江的赵仲仁、内蒙的苏宝麟、呼伦贝尔的凌陞、东省特别区的保康等6

人^①，到达旅顺“请驾”。溥仪假作“婉辞”。3月4日，“请驾”团扩大到32人。此次溥仪亲读早已准备好的“答词”，表示“勉强愚昧，暂任执政一年”。就这样，整整等待了3个多月的溥仪，总算要粉墨登场了。

1932年3月6日午后，溥仪在郑孝胥父子（子郑垂）、罗振玉父子（子罗振邦）、上角利一、工藤铁三郎、甘粕正彦等人陪同下，一行43人抵达汤岗子翠阁温泉旅馆，与刚刚到那里的张景惠等10余名“迎接使”会合，然后于翌日上午8时一道乘车赴长。列车停靠在公主岭时，又有熙洽、张海鹏、荣厚等上车迎接。关于3月8日下午3时火车到达长春时的情景，溥仪曾回忆称：“我不禁激动起来，心想营口码头上没盼到的场面，今天到底盼来了。”殊不知，正当溥仪重又飘飘然的时候，长春市的日伪军警倾巢出动，实行特别戒严，并从下午5时起进行全市大搜捕，将数以千计的中国人投入狱中。而这是日伪军警各部门3月4日在奉天特务机关议定和部署的。

溥仪就任“执政”典礼在原长春道尹衙门举行，那里破旧不堪，只是仓猝收拾一下。1932年3月9日下午3时，共有130人在那里集会。^②仅用25分钟就完成了由15项构成的会程。汉奸张景惠和臧式毅分别将用黄绫包裹的伪满洲国国玺和伪执政玺捧献给溥仪。然后由汉奸郑孝胥代溥仪宣读了不足百字的“执政宣言”。

^① 关东厅警务课的文字资料载为此6人。溥仪《我的前半生》中载，代表中还有谢介石。

^② 汉奸官绅87人，伪奉天省16人，伪吉林省34人，伪黑龙江省8人，东省特别区13人，内蒙10人，溥仪近臣5人。日方包括记者共43人。张景惠、臧式毅、熙洽、马占山、张海鹏、齐王、凌陞等，和关东军司令官本庄、满铁总裁内田、独立守备队司令官森、关东厅警务局长林、关东军参谋板垣等均出席。

伪满洲国“建国”闹剧，按编导策划，还有尾声——群众“庆祝”一场，可是，由于中国人民的抗拒难以成戏。特别在比较偏远的地区，例如琿春平民百姓全部拒绝挂伪满洲国国旗。驻间岛总领事向日本外务大臣报告称“衷心欢迎其成立者极少。”^①在局子街也发生了有组织抗拒挂伪满国旗的事件。国际反应也是一样。8月11日伪哈尔滨市当局举行“庆祝晚餐会”时，收到请柬的外国领事，除日本长冈领事外，无一人参加。^②

溥仪与本庄繁秘密换文

溥仪就任“执政”的翌日，是伪满政府首脑的“特任式”。一大批汉奸随同溥仪而成为伪满高官。清室余孽、溥仪近臣、复辟派郑孝胥终于战胜对手而夺得了伪满第一任国务总理的头衔。在事变和拼凑伪满洲国过程中最为驯服的东北军阀张景惠当上了伪参议府的议长。为了争取态度暧昧、未参加“建国”活动的热河省主席汤玉麟，给他保留了伪参议府副议长的空位。伪参议有：奉天文治派官僚袁金凯、蒙族复辟派贵福^③，清室余孽、郑孝胥竞争对手罗振玉。彻底的亲日派、在拼凑伪政权活动中为侵略者效尽犬马之劳的赵欣伯被任为伪立法院长。至于伪监察院长一职，则给了老牌汉奸、奉系官僚于冲汉。而奉系实力派官僚臧式毅任

① 1932年8月12日驻间岛总领事致芳泽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441页。

② 1932年8月12日驻哈尔滨长冈总领事致芳泽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441页。

③ 贵福，内蒙索伦正黄旗达呼尔人，清贝勒，1919年任蒙古政厅呼伦贝尔副都统。

伪民政部总长。亲日派官僚谢介石^①任伪外交部总长。马占山被任为伪军政部总长。值得注意的是，事变时投敌叛国最快、替侵略者效劳最力、对逊帝溥仪最忠的熙洽却只捞到个伪财政部总长的职位。其余的任命是：伪实业部总长是吉林亲日派张燕卿；伪交通部总长是奉系文治派丁鉴修；伪司法部长是奉系文治派冯涵清。^②

溥仪签署这个“内阁名单”之后，郑孝胥还拿给溥仪一份文件请其签署。这份文件，和“内阁名单”一样，也是溥仪在旅顺时就过了目的。它是一项密约，是溥仪出任执政而必须签署的卖身契，是溥仪出卖领土主权的卖国条约。而形式是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与溥仪的换文。要点如下：

“一、敝国关于日后之国防及维持治安委诸贵国，而其所需经费均由敝国负担；

二、敝国承认，贵国军队凡为国防上所必要，将已修铁路、港湾、水路、航空路等之管理并新路之布设均委诸贵国，或贵国所指定之机关；

三、敝国对于贵国军队认为必要之各种设施，竭力援助；

四、敝国参议府就贵国之人选有达识名望者为参议，其他中央及地方各官署之官吏亦即任用贵国人，而其人选委诸贵司令官之保荐，其解职亦应商得贵军司令官之同意。前项参议之人数及参议总数有更改时，若贵国有所建议，则依两国建议，以增减之。

① 谢介石，台湾新竹人，在日本明治大学时与张勋之子结识，1917年参加复辟活动，事变时来吉林。

② 冯涵清，辽宁省盖平县人，事变前曾任奉天铁路局长。

五、将来由两国缔结正式条约时，即以上开各项之宗旨及规定，为立约之根本。”^①

溥仪在换文上花押的时间写为1932年3月10日，即就任执政的翌日；实际是，3月12日日本内阁通过后3月13日由溥仪签署的。它成了日本阁议决定《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的附件。当时，日本慑于国际压力不敢立即承认伪满洲国。它所采取的方针是：“尽量以非正式的方法与新国家结成事实上的关系（即以私法性契约的形式为原则，例外地也可以采取由帝国派出官宪与新国家或其官宪协议形式），以实现扩充帝国权益，和努力造成既成事实。”^②溥仪、本庄繁换文正是这种扩大侵略权益、造成侵略事实的见不得人的协定，故密而不宣，直至日本战败投降后，这笔秘密政治交易才被揭露。^③显而易见，日本帝国主义通过这项密约性换文，首先把日本对东北的军事占领固定化了；其次夺取了铁路等经济大动脉；再就是通过日本人官吏和人事权的掌握控制了伪满的各级政权。所以，它确实是“根本”之所在。而且，这一切在伪满洲国出笼伊始都已成为事实，以后14年间当然更为强化和深化。在以日本官吏控制伪满政权机构方面，在溥仪就任执政的第二天，1932年3月10日就将关东军特务部长驹井德三任命为伪满国务院总务厅长官。伪满政府各要害部门也自始即为日本人官吏所控制，只是未敢立即公布任命。他们是：法制局长松木侠；兴安局次长菊竹实藏；参议府秘书局长荒井静雄；外交部总

① 满铁经济调查会：《满洲国关系条约集》，1934年，打印本，第9～11页。

② 1932年3月12日日本阁议决定《伴随新国家成立对外关系处理要纲》。《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487页。

③ 溥仪在东京国际法庭作证和在沈阳中国特别军事法庭受审时，因犯罪隐瞒了这一事实。

务司长大桥忠一；财政部总务司长阪谷希一；财政部税务司长源田松三；交通部总务司长大迫幸男；交通部铁道司长森田成之；司法部总务司长栗山茂二；实业部总务司长牧野克己；民政部总务司长中野虎逸；民政部警务司长甘粕正彦；奉天省警察厅长三谷清。与此同时，还有230名日本人官吏被派进伪满政府各部门。^①

^① 1932年4月16日驻长春田代总领事致芳泽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485页。

第四章

日本对伪满的所谓“承认”

满铁与关东军共同行动

自1931年9月18日关东军制造柳条湖事件，到1932年2月5日哈尔滨沦陷，不到5个月，日本侵略者就占领了东北三省的主要城镇和铁路沿线广大地区，到伪满洲国出笼也只有近半年的时间。事态演变之所以如此之快，应该从敌我双方寻找原因。

从日本方面的侵略兵力来看，事变当时关东军拥有的兵力是：第二师团，下辖第三、第十五两个旅团，即长谷部旅团和天野旅团，两个旅团所辖4个步兵联队分驻旅顺、辽阳、奉天、长春，所辖山炮、野炮各1个联队分驻奉天、海城；独立守备队，下辖6个大队，分驻于南满铁铁路（包括安奉铁路）沿线。总共1万余人。事变爆发当时，除驻朝日军“越境将军”林銑十郎由其第二十师团抽组第三十九混成旅团，越境加入关东军的序列外，并无其他增援部队。11月中旬关东军进攻昂昂溪和齐齐哈尔时，才有原属第八师团的第四混成旅团侵入东北。1931年末至1932年初关东军进攻锦州时，日军部队增加较多：原驻朝鲜的第二十师团司令部；原属第十九师团驻朝鲜罗南的第三十八混成旅团；原属第十师团的第八混成旅团。对于当时只拥有17个常备师团的日本来说，投入这么多的兵力侵略别国，不能说没有倾注力量。

但是，同东三省当时拥有的中国兵力相比，显然是相差悬殊，事变初期尤其如此。事变前的东北军有国防军与省防军之别。前者隶属于东北边防总司令部，后者受各省区处，分别设有镇守使。此外，蒙旗各王公还拥有卫队。各省兵力情况是：辽宁省，国防军步兵13个旅、骑兵3个旅，省防军2个旅，屯垦军1个旅；吉林省，国防军步兵8个旅、骑兵1个旅，省防军5个旅；黑龙江省，国防军步兵2个旅、骑兵1个旅，省防军步兵8个旅、骑兵1个旅。辽吉两省还都驻有属于国防军的独立炮兵团。空军也已建立并拥有相当规模。总之，拥有40个旅左右的东北军号称40万大军是符合实际的。诚然，事变前东北军的相当一部分由张学良、万福麟率领入关，参加中原大战和平息石友三叛乱，但是留在东北的部队仍有25万人以上，即10倍于关东军，这是公认的事实。^①

关东军为了达到“以少胜多”采取了突然袭击和集中兵力于一点的战术。但是，关东军实现对东三省的快速占领，既不能归“功”于它的战术，也不是全凭其自身之力。如果没有像满铁这样拥有雄厚实力的侵略势力的参与、配合和支持，关东军是难以逞其凶的。曾任满铁总裁和外交大臣的松冈洋右供称：“发动满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编《第一次满洲四年报》第169~170页载：1930年张学良率7万兵力入关，当时东北军的兵力为26万人，加上非正规军共36万人。而日本参谋本部《满洲事变作战经过概要》载：当时东北军有正规军26.8万人，非正规军18万人；辽黑两省入关兵力为步兵12个旅，骑兵3个旅，炮兵8个团，共11.5万人。关于入关东北军番号，张德良、周毅《东北军史》载，第一军为步五、二十三、二十七旅和骑六旅等；第二军为步二、四、二十五旅和骑一、五旅等。而关东军的调查则为：第一军，独十、十一、十三、十四、十八旅，独炮六旅，新骑一师，独炮七旅；第二军，独八、十五旅，独骑四、五旅，新六旅等。1931年6月1日起东北军改为全国统一的新番号。

洲事变是关东军与满铁的共同行动。”^①

1931年的满铁已拥有4.4亿元资本，1100公里铁路，480平方公里的铁路附属地，近40000名职工，和50多个关系会社。事变爆发后，满铁这个“国中之国”不但为关东军提供了从事军事政治谋略和夺取经济命脉的别动力量，而且举全力充当关东军的超级后勤部。首先是军运。前面已经说过，在关东军爆炸柳条湖附近的南满铁路并开始向北大营进攻的9月18日晚10时20分，关东军的佐伯文郎中佐同时进入大连的满铁铁道部长室，宣布关东军、满铁联合临时线区司令部成立，立即由铁道作战监部组织大规模军运。据统计：奉天方向，9月19日1时10分至当日18时26分，编发了13次列车，20日又编发了4次列车；长春方向，19日编发5次列车，20日编发3次列车。^②这就为关东军赢得了推行其战术所必需的部队调动的高度机动性，否则所谓“集中兵力于一点”纯属空谈。事变期间，满铁除使用自己的所谓“社线”外，还强行使用包括中国自资和中外合资的东北全部铁路，进行空前大规模的紧急军运。据满铁统计，1931年9月到1932年3月共编发军运列车4056次，亦即平均每小时有1列军车编成并投入运行。^③这还不包括军用装甲列车。满铁向“社外线”派遣的军运人员，1931年为144758人次，1932年达328918人次。^④无怪乎关东军司令官调离时，在给满铁的感谢状中特别强调：“关东军的神速行动，可以说是以帝国实力为背景的满铁的俨然存在之所赐”。^⑤

① 松冈洋右，《兴亚的大业》，1941年。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WT，7，LMT21，第65～67页。

② 满铁铁道部，《满洲事变记录》，第二卷，第13～18页。

③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79页。

④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67～68页。

⑤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1～2页。

满铁的行动当然不仅限于军运。早已做好准备的满铁本社，柳条湖的爆炸声一响立刻下达了《非常动员令》，从各个部门骤然冒出了数十个担当各种军事侵略任务的专门机构。当时作为举世无双的超级托拉斯的满铁，光是直营部门取得社员资格的职工即近40000人，其中因参加事变而“立功”者即达22254人，占社员总数的近60%，绝大部分是日本人。按日本陆军部门规定，这些“立功”者均按现役军人办理：将官29人，佐官220人，尉官631人，下士官4547人，士兵10457人。^①这还不包括直接间接被利用于事变的“非社员”和满铁50多个关系会社的职工。所以，当我们研究事变过程中中日军力对比时，日军方面不能抛开满铁这支不着军装但与关东军“形影相随”的日本侵略军，它在武装侵略的诸多方面起着关东军无法起到的作用。

关东军公然武装占领我国东北，是在它业已多年非法侵驻我国东北腹地的情况下进行的。关东军司令部原来设在旅顺，关东州是关东军的后方根据地；关东军所属的第二师团和独立守备队分驻在从旅顺到长春和从沈阳到安东的南满铁路沿线，因而铁路附属地则成了关东军的前进基地。铁路附属地类似租界，是满铁在铁路沿线攫取大片土地建立的，它在那里排斥中国主权，非法行使行政权，驻扎军警，扶植日本各种侵略势力。事变当时，在满铁的1100公里的铁路沿线，铁路附属地总面积已达480平方公里，并深入到我国东北最发达的中心地区。事实证明，正是这块非同一般的铁路附属地，事变前被当作关东军磨刀霍霍和右翼势力鼓惑煽动的地盘；事变后又成了关东军伙同满铁四出活动，八方出击，侵略掠夺，逞凶屠杀的后方。事变时关东军司令部就设在

^①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535页。

奉天东拓会社的大楼内，奉天附属地则成了事变的老巢。对于关东军来说，事变初期驻朝日军一个混成旅团越境前来固然是有力的支援，与此同时，居住在铁路附属地内的20万日本侨民全部武装化的增援作用亦不能低估。日本的预备役军人称作“在乡军人”，他们有严密组织：支部、联合会、分会；并由分会组成自警团、义勇团，统由设在关东军司令部内的联合支部指挥。事变前他们即蠢蠢欲动，事变后1931年11月统一改为自警团，人员数以万计，直接而全面地参加武装侵略行动。全面武装化的还有附属地内的各级各日本学校学生。光是因行动有力而受到关东军表彰的就有：奉天中学校、奉天青年训练所、长春商业学校、抚顺中学校、抚顺工业实习所等。其中如长春商业学校四、五年级学生，事变爆发时正在野外教练，宿营于日军部队，9月19日凌晨接到命令“立即武装起来”，“分别走上岗位，援助军事行动。”^①满铁附属地还是关东军和日本浪人招降纳叛拼凑伪军的主要场所。诸如曲和田劲等人所组建的以日本人为主体的号称“红袖头”的靖安游击队（后改称靖安军），和伊达顺之助（亦称张宗援）、李寿山等所啸聚的伪匪军，自事变之始就是关东军的得力帮凶。

满铁在附属地外设有所谓公所，它很类似关东军派出特务机关，负有特殊使命，事变时都成了军事侵略和政治阴谋的据点。例如郑家屯满铁公所，事变后那里成了公所长、“蒙古通”菊竹实藏勾结蒙匪头子巴布扎布两个儿子——甘珠尔扎布、正珠尔扎布等人拼凑“内蒙独立军”，进行武装叛乱活动的阴谋中心。随同关东军各部队出击的一股又一股从事特殊活动的追进队，也几乎全都是满铁派出的。满铁还包办了关东军政治工作机构。前面

^① 满铁：《满铁附属地经营沿革全史》，上卷，第351～354页。

曾经述及，继承关东军第三课衣钵的关东军统治部，后称特务部，成员大部分来自满铁，不但部长驹井德三是满铁出身，而且次长武部治右卫门系满铁地方部长，行政课长松木侠、财政课长五十岚保司等也都是满铁人员。由老牌汉奸于冲汉出任部长的在扩大武装占领和拼凑政权等阴谋活动中起独特作用的伪自治指导部，实权完全操纵在金井章次（满铁卫生课长）、中西敏宪（满铁文书课长）、笠木良明（满铁地方部庶务课人事股主任）等一伙满铁社员手中，成员更几乎清一色是事变前后极为猖狂的满洲青年联盟和大雄峰会分子。伪满洲国成立后，伪自治指导部所派出的数以百计日本人自治指导员，摇身一变而为各县的土皇帝——县旗参事官。据统计，1931年9月到1933年8月末，满铁派到关东军各部、伪满各种伪组织和各铁路交通机构的社员达2600人。^①完全转为伪满政府官吏者达244人。^②前章谈及，伪满洲国傀儡政权出笼当时被任命实际控制伪满政府中央各要害部门的以驹井德三为首的14名伪满日本人高级官吏中，满铁出身者占50%。

日本侵略者得以迅速占领东三省，与关东军同中央军部、军部同政府之间的政见较快统一有直接关系。在这方面，满铁特别是它的头头满铁总裁起了重要作用。内田康哉和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一样是事变前夕才出任满铁总裁的。^③与日本军内著名“中国通”本庄繁相比，内田更是资深的日本政界外交元老，曾数次出任外相，并代理过总理大臣，还参加过日俄战后同中国的善后交涉。在中日关系空前紧张的时刻，他和本庄的任职，都格外引人注目。一般认为，内田奉行的将是一条与军部对立的路线，即所谓币

①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295～297页。

②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538页。

③ 内田是1931年6月到职，本庄是8月离任的。

愿外交。殊不知，恰恰就是这位币原外交的执行者，在他的领导下，不但满铁举全力协同关东军，而且他本人在推动日本对“满蒙”的军事侵略上，也扮演了非同凡响的关键性角色。事变前夕，内田也和本庄一样曾到东北各地视察。事变爆发后，他把海军中将出身的满铁理事伍堂卓雄派到奉天的关东军司令部。伍堂忠实地把内田的“对时局深感忧虑，希望局面不再扩大”的意旨面告本庄。本庄的回答是：“拟趁此机会让他们正确认识一下我军的实力。”^①这是1931年9月20日的事情。然而时隔两周情况就发生了180度的巨大变化。10月6日下午2时，在奉天关东军司令部内，满铁总裁内田康哉偕同副总裁江口定条与关东军司令官及其幕僚们，实现了对事变进程影响深远的重要会晤。关东军精心筹备这次会晤的主要目的有两条：一是让满铁赶紧趁事变之机全面夺取利权；二是通过内田取得日本国内军政决策层对事变的全力支持。尤其后者是当务之急。就在内田与本庄会晤的5天前——1931年9月30日，国联基于中国方面的控告，第一次通过了谴责日本侵略和要求日本撤军的强硬决议。很可能这正是关东军急忙筹备同内田会晤的真正背景。所以，本庄在他的幕僚们预先拟定的《向内田满铁总裁提出的会谈事项要点》中对内田非常恳切地称“此次事变的结局，从我国目前的大局来看，最后还是要仰赖阁下的帮助，深望阁下能垂察区区之意，在进京之后能与政府要人充分交换意见，大力支援为盼。”^②而内田不但表示了“一定效力到底的决心”，而且还提出了“必须举国一致处理”

① 1931年9月21日内田满铁总裁致币原外交大臣密电，第13106号。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UD2，第441~442页。

② 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201页。

事变的主张。^①另有史料说，本庄和内田当时还具体地谈到了建立所谓“新国家”的问题，这从下面的情节看大致是属实的。内田和江口当时是由大连专程赴奉的，会晤后带着本庄的委托径往东京，途经汉城时，10月10日拜访了日本驻朝鲜总督宇垣一成，“交换有关满洲事变的意见，结果对建立新政权及以其为对象解决满蒙问题的意见完全达成一致。”^②内田、江口到达日本时，适逢驹井德三刚被任命为关东军的政治经济最高顾问，按照南次郎的建议，驹井推迟三天赴任，与内田、江口密谈。内田、江口与日本国内军政要员会谈活动长达一个月，当时正是日本统治集团调整政策的关键时刻，还发生了对军部与政府结合发生很大影响的十月事件。当然，内田、江口回国活动的实际作用和效应如何，难以估价，但是，可以看到，从他们由日本回到东北的11月下旬起，再也看不出日本统治阶层在事变问题的任何分歧，而且大规模增援关东军的行动也已开始。

蒋、张的不抵抗政策

就中国方面而言，东三省迅速沦丧的主要原因，与其说是力量对比悬殊，莫如说是政策错误。面对日本侵略者的疯狂武装侵略，蒋介石的国民政府却推行不抵抗政策，而守土有责的东北军最高统帅张学良又忠实地执行这一政策。这种政策，为虎添翼，助纣为虐，确实起了帮助敌人、削弱自己的罪恶作用。

1931年的中国，正是多事之秋，兵祸天灾，接踵而至。是年7

^① 片仓衷，《满洲事变机密政略日志》。《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じ书房，第204页。

^② 《宇垣一成日记》，1931年10月10日。

月，西北军阀石友三受粤系和日本的策动在河南发动武装叛乱；叛乱刚刚平息，又发生了漫延10余省，灾民5000万的大水灾。凡此对国民政府决定对日政策都不无影响。但是，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是出自他的“攘外必先安内”论。1931年2月，集国民政府主席、行政院长和陆海空总司令于一身的蒋介石，因所谓约法问题^①，软禁了国民党元老和立法院长胡汉民，从而导致宁粤分裂，粤系国民政府在广州成立，和蒋介石遭受弹劾以致一度下野^②。与此同时，蒋介石由于对江西苏区两次围剿均遭失败，自1931年7月1日又亲自率30万大军对江西苏区根据地进行第三次围剿。所以，1931年7月23日蒋介石在南昌行营发出通电称：“不先消灭赤匪”“则不能御侮”，“不先削粤逆”，“则不能攘外”。^③同年11月30日蒋介石在讲话中又把“攘外应先安内”改为“攘外必先安内”。而当时不仅“九一八”事变早已爆发，而且齐齐哈尔已经陷落，就连辽西都岌岌可危了。

继承张作霖而身任东北边防军总司令的张学良，既切身体知日本侵略者的勃勃野心，也对日趋膨胀的日本帝国主义看得过于强大。1928年，他不顾日本的阻挠，毅然实行“易帜”，服从国民政府，主要动机之一就是谋求全国合力抵抗日本的侵略。这已成为他贯彻始终的一贯思想。1931年4月张学良进而升任全国陆海空军副总司令，但自同年5月28日因身患伤寒病住进北平协和

① 中原大战后蒋介石积极筹备召开国民会议制定《训政时期约法》，以剥夺反蒋派的借口，实行蒋的独裁统治。1930年11月的国民党三届四中全会决定1931年5月5日召开国民会议。但蒋介石与胡汉民的关于约法的争吵日烈。蒋派人劝胡“休养”未遂后，乃于1931年2月18日将胡诱捕，软禁于南京郊区汤山，声称胡“引咎辞职”，并改选了立法院长。

② 1931年12月15日至1932年3月，蒋介石被迫下野。

③ 《蒋总统秘录》，中央日报译印，1976年版，第7册，第185页。

医院。7月万宝山事件和朝鲜排华事件发生后，他虽十分焦虑，但仍认为东北军无力与日本单独作战。故于1931年7月6日密电东北政务委员会称：“此时如与日本开战，我方必败，败则日方将对我要求割地偿款，东北将万劫不复，亟宜避免冲突，以公理为周旋。”可他同时又代表东北集团建议国民政府“对日采取强硬态度”，“直接抵抗日本侵略”。^①而当时正醉心于第三次“剿共”的蒋介石，虽集会讨论了张的建议，但却否定了张的建议，并且，如上所述，7月23日在通电中还抛出了“攘外应先安内”论。自“易帜”后耿耿忠心于蒋介石的张学良，不但遵从蒋的意旨，而且为平息石友三叛乱，又从东北调精兵6万人关，并未做防卫日本侵略的军事准备。然而，关东军接着又借中村大尉事件大做文章，策划趁石友三叛乱之机在东北起事动武。对此，亟思回师御敌的张学良又接连向蒋介石请命，明确提出：“东北之安全，非藉武力无以确保”；指出：“日本推展其大陆政策，有急侵满蒙之意，已无疑”；建议：“事既关系满蒙存亡，吾人自应早为之计”。^②可是，蒋介石除重弹“剿共”的老调外毫无反应，并且于1931年8月16日发出了众所周知的“铣电”：“无论日本军队如何在东北寻衅，我方应不予抵抗，力避冲突，吾兄万勿逞一时之愤，置国家民族于不顾。”^③当然，精于特务和谋略活动的日本侵略者对此是了如指掌的。又何况像东北政务委员会委员汤尔和这种人，于1931年8月16日去大连向满铁寻风摸底时，已经向日方泄露了中国的底数；如果日军“强制进行，只有抱不抵抗主

① 《顾维钧回忆录》，中译本，中华书局版，第一册，第425页。

② 毕万冈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466页。

③ 据原张学良机要秘书田雨时在香港《明报月刊》1991年9月号发表文章称，“铣电”“一直藏诸秘档，当时在新闻检查制度下，凡报章刊载‘铣电’是被删去或开天窗的。”

义。”^①所以，关东军于1931年9月中旬动武，虽因石友三叛乱很快被平息而未得利用有利条件，但也是在东北军政首脑不在，东北后方空虚，特别是确知中国将不进行抵抗的有利时机发动的。

张学良除把日本侵略者的力量看得过于强大，心存惧日而一味争取全国一致对敌外，对日本侵略者的野心和形势的必然发展也估计不足，存有侥幸心理。用张学良今天的话说就是：“我对九一八事变判断错误了”，“没有把情形看明白”。^②所以，张学良与蒋介石所抱宗旨虽然不同，但在对事变的处理上，殊途同归，没有分歧。“九一八”事变爆发的1931年9月18日晚10时，张学良正在前门的一家戏院看京剧。当东北边防军参谋长荣臻的十万火急的请示电报到达后，张学良下令：“不抵抗”，“避免冲突”。一般都认为，张如此下达命令是基于蒋介石的指示，可迄未见公布蒋的命令。关于这段时间的蒋、张关系，学者认为“蒋张合作无间，直至是年12月15日蒋宣布下野为止。”^③那么，蒋张当时的对日政策是什么呢？是不抵抗，依靠国联公决，把诉诸国联作为迫使日军撤兵的唯一手段。1931年9月19日张学良发自北平的《通告日军侵占沈阳电》中即称：“日兵昨晚10时，开始向我北大营施行攻击，我军抱不抵抗主义，毫无反响，日兵竟致侵入营房，举火焚烧，并将我兵驱逐出营”。^④同日上午，张学良在北平协和医院对天津大公报记者谈沈阳事变时又说：“实告君，

① 1931年8月17日满铁木村理事致外务省亚洲局长电。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UD2，第159~168页。

② 1990年6月17日，8月4、5、6日接见日本广播协会电视台记者的谈话。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2·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1155页。

③ 吴天威：《蒋介石与九一八事变》。《抗日战争研究》，1992年，第2期，第42页。

④ 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481页。

吾早已令我部士兵，对日兵挑衅，不得抵抗。故北大营我军，早令收缴军械存于库房”。^①当日下午对外报记者甚至还说：“已经电沈，严饬其绝对不抵抗，尽任日军所为”。^②应该说，张学良的这些话有些言过其实了。他下达不抵抗命令属实，现地官员也执行了他的命令，但是，不顾这种命令而自发、自动、自觉抵抗日本侵略者的激烈战斗到处发生，北大营如此，长春南岭兵营和宽城子兵营也无不如此。张学良刻意强调不抵抗和未抵抗，甚至将“枪械子弹存入库房”里，无非表示“中国方面并无意为交战团体，中国只求世界舆论之判断，并希望公理之得伸。”^③问题在于，日本帝国主义侵华狂人是根本无视公理的。如所周知，中国方面向国联提出控告后，1931年9月30日国联第一次做出决议，要求日军立刻撤回铁路沿线地区以内。对此，日方虽不无顾忌，但在行动上毫未收敛，10月8日又公然大规模轰炸锦州，致使国联在美国参加下于10月20日又做出第二次限期三周要求日军撤兵的决议。然而，国联此时所强调的是所谓“非战条约”，要求中日双方和平解决“争端”，抹煞了侵略和被侵略的关系。可是，张学良却欣然地认为和平在即，日本快要撤军了。请看1931年10月20日他给张景惠等人的电报，这是他得悉国联的上述“重要消息”后立刻拍发的：“自美加入国联后，对我空气甚佳”，“国联对中、日事急欲了结”，“最近国联提议，鲜〔限〕日军于三星期内撤尽，二星期后中、日双方开始商议接收办法。至实行接收时，由中立国人员到场监视，俟日军大部分撤退时，开始正式谈判。”^④然而，日军不仅未退，反而又向黑龙江省大举进

① 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482页。

② 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483页。

③ 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484页。

④ 毕万刚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503页。

犯。是时的不抵抗政策与前此虽略有不同，即怂黑龙江省代主席马占山等“采取正当自卫办法”，但还是对国联抱有幻想，要求“中央转报国联要求设法制止”。^①

关东军打下齐齐哈尔后开始向辽西转进时，蒋、张的不抵抗政策也开始发生微妙的变化。对张学良来说，辽西锦州是他在东北继续发挥某种政治军事影响的中枢，锦州一旦失守无异于全部被排除东北；而对于蒋介石和国民政府来说，辽西走廊和锦州沦陷，则关内中原都将失去屏障。可是，无论蒋或张均无抗击日本侵略的决心和准备，更谈不上决一雌雄。1931年11月25日施肇基代表国民政府向国联提出锦州中立化计划，试图用和平手段保住锦州，即如“日军坚持我军撤退，我军可自锦州退至山海关”，“但日本须向英、法、美各国声明，担保不向锦州至山海关一段区域内进兵，并不干涉该地域内中国行政机关及警察，此项担保须经各该国认为满意。”^②问题是英法等不能也无法担保。在这种情况下，蒋介石决定“实力防卫”了。至于张学良，他不但非常赞同锦州中立化计划，而且主张中日直接谈判，并已经同日本驻华代办矢野直接谈判。然而，日方得寸进尺，并兼中国民众强烈反对，此议作罢。可是，中国提出锦州中立化计划却助长了日本侵略者的气焰。中国撤回建议后，1931年12月15日，日本参谋本部即批准了关东军以“讨匪”为名的进攻锦州计划。面对日军的锦州攻势，国民政府的“实力防卫”方针已定，但是张学良却踌躇起来。1931年12月25日国民政府又明令张学良固守锦州。当时已经大军压境：北路关东军已攻陷法库“以窥彰武”；南路已由营口进

^① 1931年11月6日张学良致国民党中央党部等通电。毕万闻主编：《张学良文集》，·1·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515页。

^② 1931年11月24日顾维钧致张学良密电。《民国档案》，1985年，第2期。

攻田庄台；中路沿北宁路干线虽未前进，但在新民已集结一师团兵力可随时出动。值此时刻，张学良却向国民政府摊了牌。12月26日他致电南京称：“奉有（25日）电敬悉。对锦必尽力设法固守。但日军倾全国之力，我仅一隅之师。彼则军实充足，器械精良，陆空连接，大举进犯；我则养饷不充，械弹两缺，防空御寒，均无准备。实力相较，众寡悬殊。凡此情形，谅为钧府所洞察。”“再日本在天津现已集结大军，锦战一开，华北全局必将同时牵动。关于此节，尤须预备应付策略，否则空言固守，实际有所为难。”“良部官兵，已有牺牲决心；但事关全国，深恐无补艰危。”最后张学良表示“惟念兹事体大，关系全国存亡，情势所在，不能不据实直陈，究应如何处理之处，敬请统筹全局，确切指示为盼。”^①显然南京方面无法“确切指示”。因为前此一天，张学良已以长篇电文呈请国民政府火速拨给巨额军火钱款，和调遣大部援军。张称“否则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所以，1932年1月2日关东军兵临锦州城下之时，拥有三万之众的东北军悄悄地撤离了。张学良仍未改初衷，没有全国的合力抗日，单凭东北军他是不肯做此一拼的。

“一二八”上海事变

蒋介石、张学良和国民政府把诉诸国联作为遏制日本侵略、迫使日本撤军的唯一手段。这种政策不但在暴敌面前捆住了自己的手脚，而且由于国联的无能表现，使侵略者反而有恃无恐，肆无忌惮。

^① 1932年12月26日张学良呈国民政府电。毕万冈主编：《张学良文集》，·1· 新华出版社，1992年，第564~565页。

1931年9月22日，中国国民政府代表施肇基向国联理事会（亦称国联行政院）正式提出关于日本制造“九一八”事变的抗议书后，国联先后于9月13至30日，10月13至24日，11月16日至12月10日，三次开会讨论。国联的反应和世界舆论的谴责，对日军的侵略作战不无影响，特别在大兴战斗之前，关东军的行动之所以一再受到中央军部的约束，都与国际反应有关。但是，由于国联和西方国家的态度日趋软化，日本侵略者也就愈益放纵地推进其侵略计划。1931年9月30日，国联理事会做出决议，要求日军迅速撤回铁路沿线地区以内。而10月20日国联通过的新决议，在第一条中却又首先要求中国政府采取保护日本国民生命财产的措施，然后才谈及日军陆续撤退问题。国联此时所强调的是所谓“非战条约”，让中日双方和平解决所谓“争端”，对于侵略和被侵略这一根本事实与问题却置之不顾。及至11月16日国联第三次开会时，日本代表明显地感到，“对日本的气氛明显缓和下来”。“在十月十三日第二次理事会会议尚发表不利日本演说的议长白里安，到十一月十六日在会议上却不再使用非难日本的辞句了”。^①同时，由于11月下旬中国向国联提出了锦州中立化的建议，更使日本侵略者摸清中国方面无意也无力抵抗的老底。12月10日国联通过的决议，虽然重申了9月30日决议所要求的日军撤退的意旨，但对日益扩大与恶化的事态，只是一般地要求避免战争等进攻行为。此外，国联决定派遣调查委员会赴现地调查。对此，日本发表了所谓保留“讨匪权”的声明。进攻锦州就在所谓“讨匪”名义下进行的，同样北夺哈尔滨时也是以汉奸于琛猷的所谓“剿匪”军打头阵的，只是因为于伪军为抗日军所击溃，第二师团才又赤膊

^① 田中清，《国际联盟调查委员会的满洲视察》，满铁“报警”手稿。

上阵直接进攻哈尔滨。

日本侵略者乘中国政府推行不抵抗政策之机，不仅快速武装占领东北，而且把战火烧到华中地区，制造了“一二八”上海事变。其目的，一是把世界视听引离东北，以利于加快拼凑伪满洲国傀儡政权；二是将中国最大、最重要的港口城市上海沦为扩大侵华的桥头堡。

“九一八”事变后，早已渗透在中国各地的日本各种侵略势力蠢蠢欲动，寻衅肇事，挑起种种争端，因而更加激化了中国人民的反帝斗争。可是中国人民的反帝爱国运动，却成了日本侵略者扩大侵略的借口。日本侵略者甚至还不惜阴谋制造所谓“排日”事件，以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1932年1月10日，锦州陷落只一周，关东军高级参谋板垣征四郎便致电日本驻上海武官田中隆吉，让他在上海挑起事端，将各国注意力吸引过去，以便关东军在国联调查团到来之前，把伪满洲国制造出来。板垣还寄去谋略费两万元。1932年1月18日午后4时，5名上海莲宗妙法寺和尚，从公共租界东部的东华纺织厂向寺院行进中，行至三友实业公司毛巾厂时，被该厂几十名职工殴打，其中一名事后因伤重死亡。事件发生后，一个名为“支那义勇军团”的组织，在日本宪兵大尉重藤千春指挥下，聚众30人到三友实业公司进行报复性袭击，将一家拥有上千职工的工厂付之一炬，职工亦有伤亡。事态骤然严峻起来，世界注意力也果然转移到了上海。而这一切都是田中隆吉一手导演，刚由日抵沪的女间谍川岛芳子也与谋其间。他们既怂恿了三友的职工，又收买了焚厂肇事的日本人匪徒。①

① 1965年1月6日在东京广播电台12频道的“我的昭和史”节目中，田中隆吉供述了这一事实。《田中隆吉著作集》中亦有记载。

事件发生后，1月19日上海市政府俞秘书长往访日本驻沪总领事表示遗憾，并准备逮捕和惩办肇事者。23、24两日确也逮捕了三友的4名职工。^①可是，受日本侵略势力煽动的日侨仍继续闹事。20日下午在游行中日侨竟与公共租界巡捕发生冲突，并有伤亡。趁此气氛，21日晨日本总领事向上海市长吴铁城提出包含四项要求的公函：一、市长向日本道歉；二、处罚肇事者；三、负担伤亡者的医疗、慰恤费；四、取消抗日活动，解散抗日团体。吴市长答称：取缔“排日”活动可以尽力，解散抗日团体力所不及。

在中国的万里长江上，当时有一支由盐泽幸一少将指挥的日本海军一第一外遣队。驻沪总领事向吴铁城提出如上要求的同一天，盐泽也发表声明称，如上海市长在日本僧侣事件上不能满足总领事的的要求，将决心采取行动。盐泽发表声明并非他个人的意思，也不是单纯的讹诈。由于日本陆军发动“九一八”事变而眼红的日本海军正愁着寻觅不到采取侵华步骤的借口。因此，盐泽发表声明的第三天起，即有大批海军舰只驶向上海，包括第十五驱逐队、航空母舰“能登吕号”、第一水雷战队等。侵入上海的海军陆战队也从900人增加到1800余人。日本海军不甘示弱，欲与日本陆军比翼齐飞，大干一场了。1932年1月28日，本来吴铁城市长已就莲宗僧侣事件向日本总领事表示，完全接受21日所提出的条件，亦即在限期前做了正式答复，可是日本海军陆战队当天晚上竟采取了行动。

上海的主要市区是租界，住有不足10万人的外侨和300万中国人，但租界是中国政府不得行使主权的外侨居住区。它又分为

^① 《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55页。

公共租界和法租界两部分。前者是各国公共侨居区，实权掌握在英国人手中。法租界是法国专管居留地。租界设有市参事会；维持治安和从事行政工作，有特设的工部局。租界之外系中国政府管辖区。但工部局越出租界，在邻近地区筑路，此种地区被称为“越界筑路”，工部局企图在这里行使政权，中国不允，故系有争议地区。公共租界的防务由各国分区负责。日本防卫区以往一直是虹口租界区。1932年1月18日，在中日关系突趋紧张的形势下，公共租界当局在防备委员会上修改了过去的区划。日本防区从北部越界筑路——四川北路，扩大到四川北路以西600多米，即闸北地区。租界当局主张对这一地区拥有防卫权，是侵犯中国主权的。中国在那里驻有军队。1月28日晚日本海军陆战队开入四川北路以西，袭击那里的中国驻军，制造了上海事变。

日本侵略者已经打到鼻子底下来了，国民政府再也不能像对待东北那样推行不抵抗政策了。当时驻上海的中国第十九路军，是由蒋光鼐、蔡廷锴、陈铭枢统率的一支铁军，辖有第六十、六十一、七十八等3个师，共30000余人。战斗在闸北一带打响后，29日从“能登吕号”起飞的飞机轰炸了上海北站、商务印书馆等处，给中国造成很大战灾。然而，第十九路军的英勇抗战完全粉碎了日本侵略者“四个小时攻下上海”的狂言。日本海军接连增派陆战队，2月2日还新编了“出云号”为旗舰的第三舰队，统一指挥进攻上海的日本海军。当天即向闸北发起总攻，翌日又攻打吴淞和高桥两个炮台。海军进行陆战本来就有它的局限性，又遇到第十九路军这支劲旅，不得不求助于日本陆军。实际上，日本陆军大臣于2月2日即发出出兵上海的第一号动员令，派金泽第九师团参加对上海的进攻。编入第九师团的还有其他师团的特种兵。2月15、16日第九师团登陆完毕，植田师团长立即要

求中国军队撤退。但第十九路军于2月19日答称：“来函所开各节……本军长未便答复。”^①遭到拒绝的第九师团，从2月20日晨起，以江湾为主攻方向发动进攻。但因第十九路军顽强抵抗，至第三天亦无进展。于是，2月23日日本内阁又决定增派第十一、十四两个师团，并成立以白川义则大将为司令官的上海派遣军。1932年3月1日，上海派遣军司令部和第十一师团登陆后，即与第九师团相呼应向从庙巷镇到江湾镇西侧的中国军阵地展开全线进攻。3月6日，第十四师团也开始在吴淞陆续登陆。此时中国军队已呈退却之势。

面对中国空前高涨的反帝爱国运动，西方列强同东方的日本侵略者持同样态度。显然前者欲假后者之手把第十九路军逐出他们妄图行使行政权的“越界筑路”地区。但是日本愈演愈烈的疯狂武装侵略，也侵害了西方列强在中国的利益。早在1932年1月30日美国国务卿史汀生即曾警告日本，不得将公共租界作为作战的根据地，提出停战的建议。继美国之后，英军指挥提出第二次停战建议，但为日军所拒绝。第三次停战建议是2月2日英、美、法驻日大使联合向日本外相芳泽提出的，亦为日本所拒绝。不过，在日军进攻上海的同时，松冈洋右受首相犬养毅、外相芳泽的委托，以特使身分从2月18日起一直逗留在上海，其任务自然是外交方面的。因为，1932年1月29日中国政府即将日军发动上海事变一事诉诸国联；30日国联决定成立上海调查委员会；2月16日国联理事会主席本格尔要求日本自重；2月19日国联理事会接受中国要求，决定将中日“纠纷”移交国联大会讨论，时间为3月3日。2月末，日军在第十九路军坚决抗击下痛感兵力不

^① 1931年2月19日蔡廷锴致植田谦吉函。第二天，中国外交部长罗文干还发表了《对外宣言》，表示，将“奋斗到底”。

足，虽又得到两个师团的增援，但前景不容乐观。而中国方面，为了“保全上海经济中心”，根本不愿打仗，自始即准备对日“采取和缓态度”，“万不能发生冲突”。^①因此，1932年2月28日，在英舰“肯特号”上实现了中日会谈。3月4日和11日国联还先后通过决议，要求中日进行停战谈判，并由在上海租界有利害关系的国家派代表参加。但因日本方面在撤兵区域、撤兵期限等问题上坚持无理要求，致使谈判旷日持久。直至5月初才达成协议。其间，由于日方在撤军日期上坚持无理要求，至4月10日谈判已无法进行。停战问题遂被移交国联十九国委员会解决。4月15日日本政府又训令其驻日内瓦代表不出席十九国委员会，各国代表极为愤慨，坚持主张限期日本从上海撤军。4月30日，十九国委员会做出决议，授权上海共同委员会规定日军撤兵和恢复正常的日期。1932年5月5日签订的《停战协定》规定：“日本军队撤退至公共租界及虹口方面之越界筑路，一如中华民国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事变之前。”^②

日本侵略者动用大量海军和3个师团的陆军，制造一场上海事变，虽然没有捞到什么，但是关东军却在此期间夺取了哈尔滨，并拼凑起了伪满傀儡政权，从而也算是部分地达到了侵略目的。

国联调查团及其报告书

如前所述，国联理事会第三次开会讨论日本侵略我国东北问题时，于1931年12月10日做出最后决议，除重申9月30日决议，

^① 1932年1月23日孙科给吴铁城的回电。电稿上批有“经与汪、蒋两先生详商”字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531页。

^②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三册，第884~885页。

要求日军撤回铁路沿线地区外，还决定派遣一个由五人组成的委员会到我国东北“就地研究”，中日两国各派一人“襄助该委员会”。此即一般所说的国联调查团。

国联调查团并无职权。国联给调查团划定的活动范围是：“如双方开始任何商议，该项商议不在该委员会职务范围之内；又该委员会对于任何一方之军事办法无干涉之权。”^① 中国驻国联代表施肇基看出调查的局限性，故在表示执行决议的同时，发表包括八项内容的保留声明。其中第2项声称，“现经决议案及行政院主席宣言所证实之办法，中国认为系一种实际上之办法，包括四项互相关连之要点如下：（甲）立即停止战争；（乙）日本占领东省在最短期内終了；（丙）中立人员对于今后一切发展之视察及报告；（丁）行政院所派遣之委员会对东省全局作实地详核之调查。”^② 施肇基还强调，此四项缺一不可。而日本代表却利用当天国联通过的决议第二条规定^③，声明保留所谓“讨匪权”，为继续扩大武装侵略寻找借口。对此，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于国联通过决议的翌日即12月11日发表声明，驳斥日本的无理主张，指出：“东省现有之无法纪状态，实为特殊之情形所造成”“东省受日军之侵略，使人民之生活失其常轨”，“中国不能容忍任何外国军队侵略并占领其领土，更不能容许此项军队攫得中国当局之警察权。”声明还表示，国联决议要求日军撤至铁路区域之内，不等于日军在铁路区域内驻屯合法，此项驻兵权中

① 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工作报告，1931年12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38页。

② 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工作报告，1931年12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39页。

③ 该条规定：“行政院认为自十一月二十四日会议后事态更为严重，知悉双方担任采取必要办法防止情势之再行扩大，并避免任何行动，致再令发生战事及丧失生命之事。”

国从未承认：“日军侵占东省各地后以利诱威胁从事所谓新政权之组织”，中国不能承认。^①

日本方面已预先得知，国联调查团将无所作为或作为有限。12月10日国联理事会通过决议前私下向日本政府打了招呼：调查团只是研究关于搅乱中日和平原因的一切问题，绝不批判、干预日本的军事行动。所以，日本政府对于国联调查团的活动，没有采取拒绝和破坏的态度，但也不能不严加戒备。同时对其加快侵略步伐也不无影响。

1931年12月21日调查团组成，为首者是曾任殖民总督的英人李顿，故一般称其为李顿调查团。^②1932年2月13日调查团从美国旧金山乘船赴日，2月29日抵达东京后，在为期七天的逗留中，五次会见芳泽外交大臣，但关键性的折冲是同陆军大臣荒木贞夫进行的。日本内阁有关各省商定的方针，是由陆军大臣直率告以“帝国对中国问题的真意，特别要暗示，关于满蒙问题帝国的决心已定。”^③为避免会谈时有所疏漏，日本政府还特别炮制了由八项构成的《陆军大臣与调查委员的对话要纲》。^④这是一份难得的侵略者赤裸裸的自供状。例如“要纲”第三条公然声称，由于日本每年有100万人左右的人口增长，所以“帝国的海外发展”不但是“远东而且也是保持世界和平”所绝对必要的，而且“帝国对外经济发展的对象”求诸满蒙，是“地理和历史方面”的必

① 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工作报告，1931年12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40页。

② 除李顿爵士外，还有意大利的马柯迪伯爵，法国劳克特将军，美国麦考益少将，德国潘尼博士。

③ 田中清：《国际联盟调查委员会的满洲视察》，摘錄“极秘”手稿。《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53页。

④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53～456页。

然现象；“如果人为地阻止这种绝对的必然现象，只能造成政局的混乱，导致民族关系的灾祸，此外无任何益处。”荒木还表示，即使日本变成焦土，也将不顾利害而力争。由此可见，此后不久由外相内田康哉所推行的所谓“焦土外交”原来是拾自军部。

调查团摸了日本的“底”之后，3月14日抵上海。中国国民政府派原外交部长顾维钧、上海市长吴铁城、外交部副部长郭泰祺接待调查团。对国联抱有幻想的国民政府自然要竭尽全力说明真相，揭露日本的侵略，将数十种说明中日关系的“说帖”提交给调查团，尽管对调查团的职权与作用持有保留。当时上海仍在事变气氛之中，调查团很快离沪去各地。在北平曾一连三次面见张学良。在平的东北主要军政首脑都获得会见调查团的机会。

1932年4月23日，调查团到达东北的沈阳，步入关键性调查阶段。调查团经过在中日两国的广泛接触，至少对事实本身已有相当了解。因此，日本对待国联调查团的策略，不在于谋求改变调查团的想法，而是直接间接让调查团得知日本的真意。调查团到达前，关东军纠集关东厅、满铁、领事馆等共同炮制的“接待方针”特别强调要使调查团对日本在东北的“地位与现状”有“根本性的理解”；说明时不限于“事变有关事项”，应“从历史、地理、经济、民族等各方面”影响调查员的认识；“其他事项在满洲对调查团一行不做介绍。”可见，东京和现地的接待方针是一致的。现地人员还被规定，必须恪守“自己的立场，特别是作为派出机关的资格，说明问题时要有限度。”^①

^① 田中清：《国际联盟调查委员会的满洲视察》，满铁“极秘”手稿，第100页。

调查团在东北一直活动到1932年6月4日，耗时整6周。日本侵略者对调查团采取了严格的“警务措施”，除对调查团本身进行“不露骨”的“监视、干涉”外，关东厅系统警察和关东宪兵队把主要力量放在封锁调查团，切断调查团同中国人民的联系上。马占山是一度屈从日伪但很快又重举抗日义旗的著名抗日风云人物。1932年4月12和17日两次致函在北平的国联调查团揭露日本的侵略罪行。调查团到达北满后，他又先后派参议姜松年和王子馨分别去哈尔滨和齐齐哈尔，要求调查团赴海伦与其会见。王到齐后被日特发觉，马占山给调查团的信件也被搜去，而王本人竟被装入麻袋从楼上掷下活活摔死。姜在哈虽“幸达使命”得以会见调查团，但会见后是从美国领事馆的地窖后门转到一家杂货店才得以离开的。马占山亲自会见调查团的愿望终未实现。调查团不得已于1932年6月1日密派美国、瑞士两名记者冒着危险绕过火线，才得以同马会面一次。总之，中国人是难以接近调查团的，以致调查团在其“报告书”中都不得不十分遗憾地谈及此点：“调查团并曾接到书信一千五百余件，其中有亲手交来者，但大多数系由邮局辗转递到。”可是许多采取巧妙办法向调查团送信的人，在日伪警宪后来制造的所谓“投书事件”中，都被捕入狱。

然而，调查团不是代表被侵略者的利益的。他们离开我国东北再赴东京，与日本当权者重新讨价，然后于7月20日回到北平，直到1932年9月4日“报告书”才签字。“报告书”给自己规定的任务是：“审查中日间的争议（包括此次争议之原因、发展及在考查时之现状）；考虑中日争议之可能的解决办法（务须对于两国之根本利益予以调和）。”但不论前者或后者全都是违背中国人民利益的，根本抹煞了侵略与被侵略的立场。正因如此，

1932年10月2日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发表“报告书”后，中国舆论哗然，全民谴责，中国驻国联代表急速发表宣言，对“报告书”表示遗憾。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公开发表的“反对国联调查团报告书”通电尖锐地指出：“报告书”“最公开无耻地宣布了瓜分中国的计划”，“无耻地主张满洲应作为自治国”。通电号召全国民众武装起来，奋起抗日，争取中华民族的完全解放与独立。

以“中国近代发展之述要”为题的“报告书”第一章，是帝国主义歪曲中国历史、污蔑中国人民的典型。它不但诋毁了伟大的辛亥革命，而且诬称辛亥革命以后的中国一切“威胁世界之和平，以构成世界经济不景气之一原因。”而对帝国主义列强侵略、瓜分给中国社会政治经济所造成的破坏性影响，却讳莫如深，只字不提。“报告书”的炮制者与日本侵略者不但在诽谤、丑化共产主义运动上，立场完全相同，而且在攻击中国的爱国群众运动方面也一个鼻孔出气。日本侵略者正是借口中国的“排日”而先后发动了“九一八”事变和“一二八”上海事变。可是，“九一八”事变的战祸尚在漫延，上海停战协定甫将签字，“报告书”即替日本侵略者开脱，抱怨中国“经济抵制及将排外宣传导入学校两事进行太猛，遂以造成本案发生时之特殊空气”。“报告书”的炮制者不但抹煞了侵略与被侵略的关系，而且完全混淆了中国政局的原则是非。举世公认，以列强瓜分中国为背景的军阀割据与战争，是现代中国政局混乱的根源，可是“报告书”却说中国的“扰乱”“由共党战争所产生”。他们这样做是意欲掩盖日本的侵略目的。

然而，西方列强向来是反对日本独霸“满蒙”的。所以，“报告书”对日本的侵略也不能不有所非议。“报告书”说“日方系

抱有一种精密预备之计划”，而“中国方面依照其所奉训令，并无进攻日军，亦并无在特定时间及地点，危害日侨生命财产之计划，对于日本军队，并未做一致进行或曾经许可之攻击。”对于柳条湖铁路，“报告书”亦表示“即就铁路损害之本身而论，实亦不足以证明军事行动之正当。”调查团对伪满洲国傀儡政权基本上亦持否定态度。说伪满政权“不能认为由真正及自然之独立运动所产生。”并指出“该政府其各部名义上之领袖虽系住居满洲之中国人，但其重要之政治行政权，则仍操诸日本官吏及日本顾问之手。”

“报告书”的这番话，并非是替被侵略的中国人说的。它是为了引出他们所开的解决“满蒙”问题的“药方”——瓜分。

“报告书”明确主张：中国东北既不能恢复到事变前的“旧状”，同时“维持及承认满洲之现在政体，亦属同样不适当。”“报告书”为推销其以“自治”为名的列强瓜分计划，公然强调：“中日两国以外，世界其余列强对中日争议均有重大利益。”还说“倘仅促进相邻二国间之和平，而忽略第三邻国之利益，则非特不公，亦且不智，更非和平之所要求。”具体办法如何呢？“报告书”设计了一种“特殊制度”。在这种制度下，中国中央政府只管“一般的条约及外交关系”，“海关、邮政、盐务所之权，或于可能范围内，有管辖印花税及烟酒税行政之权”，“任命东三省政府行政长官”。此外的一切权力均属于他们拟议的东三省“自治政府”。这个“自治政府”有4个方面特别值得注意，而这正是“报告书”要害之所在：

第一、“东三省自治政府”“由外国教练官之协助，组织特别宪兵”，“其他一切武装实力，即应退出东三省境内”。所谓“其他一切武装实力”，“包括中国方面或日本方面之一切特别

警队或铁路守备队。”

第二、“自治政府”“指派相当数额的外国顾问，其中日本人民应占一重要之比例”。

第三、“自治政府”按国联理事会所提名单，“指派国籍不同之外籍人员二名，监督警察及税收机关。该二员在新政体草创及试行期内，当掌有广泛权限。”

第四、“自治政府”按国际清理银行董事会提出之名单，指派一外国人为东三省中央银行之总顾问

关于日本在东北的经济利益，“报告书”建议通过签订“中日条约”，使“日本自由参加东北经济上之开发”；“维持”在“热河省现在享有之权利”；关于居住及租地权可“推及于东省全境”；铁路方面签订“铁路使用之协定”。

由此可见，西方列强的如意算盘是：政治上以“高度自治”为名，使我国东北沦为列强都可插足的殖民地，经济上则迎合日本的欲望，使之得到优惠。然而，这个“药方”是不灵的，不仅中国人民坚决反对，而且已经肥肉进嘴的日本侵略者也是不能接受的。

“焦土外交”与承认伪满

拼凑伪满政权虽然抢在调查团来临之前完成，但是日本承认伪满政权却迟迟未见行动。这固然与国联调查活动有关，但不是唯一原因。

溥仪出任执政后，1932年3月12日伪满洲国以外交部总长谢介石名义向17个国家发出“对外通告”，要求建立“正式外交关系”。然而，不要说其他国家，就连日本本身除3月19日通过其

驻长领事答称业已收到“通告”并对“新国家的前途”表示欢迎外，也未敢贸然承认伪满洲国。日本侵略者心里明白，拼凑伪满洲国的傀儡戏虽然收场了，但是“其权力并未达到独立宣言中所指出的全部地区”，而且各地的中国人民的反抗斗争是“在日本军的援助下才得以平定的”，“因此，很难认为满洲国已具备作为国家而被承认的客观条件。”^①特别是1932年4月初马占山突然离开伪满政权毅然走上抗日道路后，伪满的局面更加狼狈不堪。这不只是因为马占山重举抗日义旗，促进了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的高涨，而且马占山也以自己亲身体会揭露了伪满洲国的傀儡性。1932年4月12日，马占山在其“通电”中严正指出：伪满洲国的机构全部处于日本军的强制控制之下；伪满国家官吏和省府官吏将任用相当比例的日本人，特别是各省总务厅长和警务厅长都任用日本人；关东军司令官曾称，不管付出多大牺牲也不能放弃东三省，如第三国干涉将与之宣战；没收军阀土地，大量收买民有地，把未垦荒地变为“国”有，以供日本移民之用，等等。紧接着，国联调查团到东北进行现地调查，色厉内荏的日本侵略者不能不自感理亏。又何况，日本侵略者为夺取东北最大财源——关税，正处心积虑强制接收实权操在欧美人手中的东北各海关，结果在国际上引起轩然大波，日本相当被动。所以，尽管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急先锋和制造伪满洲国的罪魁祸首们如何急于使伪满洲国这个中国历史上的怪胎和毒瘤得到国际承认，但是长期周旋于国际斗争的日本外务官僚们认为，在当时的国际形势下只能伺机而动。1932年6月23日英国驻日大使向日本政府提出“关于满洲国承认问题”的照会，指出日本如承认伪满洲国

^① 满铁经调会第五部，《承认新国家问题》，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打字稿。

是违反“九国条约”的。6月27日法国也做了类似的表示。

1932年7月6日满铁总裁内田康哉转任日本外务大臣后，他从其坚决支持关东军占领东北和拼凑伪满洲国的立场出发，加快了承认伪满洲国的步伐。7月12日，日本内阁便就承认满洲国问题做出决议；该决议实际也是日本政府对付国联调查团的方针。其大意是：如国联中国委员会询问满洲国承认问题，可应付说帝国虽有意尽快承认但时间难以明言；如对方进而质问在调查团提出最后报告前或离开亚洲前是否不承认时，可回答承认一事系帝国自身决定的问题，与上述事实并无关系，不受约束。^①当时，日本的外交官僚们对日本承认伪满，意见并不一致。加以6月下旬至7月上旬因日本动用军警夺取以大连为首的东北各海关，驱逐外国海关监督，已引起国际的普遍强烈不满，如再擅自承认伪满，日本势必更为孤立。可是，日本政府既然全面追随军部，与军部沆瀣一气，它就必然像军部在军国主义道路上越滑越远那样不可逆转，只能陷入国际孤立主义的绝境。1932年7月18日，日本政府为统一对外口径召开了地方长官会议。内田准备的经内阁批准的讲话稿中声称“帝国认为有必要承认满洲国，这已是既定方针。”但内田在讲话稿中也流露出孤立主义外交的悲哀。^②当时，国联调查团已完成现地调查，又回到日本与日本军政要人会谈。1932年7月7日，调查团分别会见内阁总理大臣斋藤实和外务大臣内田康哉。后者刚任职一天，但他却断然拒绝了调查团所转达的中国国民政府关于解决东北问题的方案：（一）承认东北自治，中国保有宗主权；

① 1932年7月12日日本内阁决定。《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584页。

② 1932年7月16日内田康哉讲话稿。《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二卷第一册，第587～588页。

(二) 承认日本在满权益；(三) 日军从东北撤退，废除军政，实行文官制度。7月9日调查团会见陆军大臣后，又数次会见内田康哉。日本政府特别是内田的态度，正合军部的心意；同时也符合急欲掠夺剥削“满蒙”的日本财阀的希望。1932年7月20日，日本商工会议所会头男爵乡诚之助向内田提出一份“关于承认满洲国的建议”，把承认伪满说成是“产业开发”，“振兴经济”，“促进日满通商贸易”，“发展其他各种经济关系”的“当务之急”。日本政府确也将此事作为当务之急。1932年7月26日报端即传出消息，日本政府已决定向伪满派出特命全权大使。得悉此消息的中国国民政府命驻日公使蒋作宾访问内田询问究竟。内田不仅做了肯定的回答，并告知蒋作宾，日本政府关于“东省问题”的方针已定，不容修改。其后中国公使虽又照会日本，说日本派遣全权大使承认伪满，是国际条约所绝对不允许的。可是，一纸外交空文在癫狂的日本侵略者面前究竟有何用处，不言而喻。1932年8月8日随着日本军部的人事大变动，决定日本军部三长官之一的教育总监武藤信义接任关东军司令官，并兼任日本驻满全权大使和关东长官，从而实现了日本驻满侵略机构的“三位一体”制。8月20日武藤赴东北就任后，立即筹备与伪满签订所谓《日满议定书》。通过该“议定书”的签订“不仅要明确表示帝国承认新国家之意图，而且必须确定帝国要求之各项条件。”^①正当此时，日本驻巴黎国联事务局长泽田来电称，日本不与其他国家交涉而单独承认满洲国，应慎重考虑利害得失。身居西欧的泽田洞悉国际风云动向，他的建议无非是试图在严峻的国际形势下，寻求一条既可维护日本侵略权益，又能缓解国际紧张关系的出

^① 满铁调查会第五部：《承认新国家问题》，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打字稿。

路。泽田的方案是：中国保有对满洲领域的固有主权，但在该领域的主权行使为满洲国专属。可是，内田告诉泽田：武藤到任即与伪满交涉缔约问题，然后正式承认伪满洲国；8月25日他本人将发表施政演说，以此次演说为“线”，以后将彻底贯彻日本的强硬立场。内田于22日回电，25日他果然在国会上发表了在日本历史上总要提及的演说，他叫嚣：即使日本变成焦土也要承认伪满洲国。所以，内田此时所推行的外交，被称为“焦土外交”而载入史册。

内田的演说，不单是宣言，也是行动，而且时间表十分紧迫。因为，国联调查团报告书已于1932年9月1日在北平修改完毕，日本决心抢在报告书提出前承认伪满洲国。于是，东京和“新京”双方都在加紧。9月6日日本内阁正式通过承认伪满的决议，并由斋藤首相入宫奏请日皇裁可。9月8日内田康哉会见元老西园寺公望，请求同意承认伪满。9月9日日本政府发表承认伪满的声明。值此之际，中国国民政府再也无法坐视，但也只是于9月11日由驻日公使蒋作宾会见内田，请其注意而已，没有也不可能采取任何有力措施。9月13日日本枢密院通过承认伪满洲国的法案。9月15日关东军司令官武藤信义大将以驻满全权大使的身分与伪满洲国国务总理郑孝胥签订了《日满议定书》，全文如下：

“一、满洲国在将来，即日满两国尚未另行签订约款前，应确认日本国或日本国臣民在满洲国领域内根据以往日中两国间的条约、协定、其他条款以及公私契约所享有的一切权益，予以尊重；

二、日本国和满洲国确认，对于缔约国一方的领土及治安的一切威胁，事实上同时成为对于缔约国另一方的安宁和存在的威胁，相约两国共同担负防卫国家的责任，为此需要

日本国军队驻扎于满洲国内”。^①

此为公开文件，还有一系列秘密附件，由“满洲国政府确认有效”，它们是：1932年3月10日本庄繁与溥仪的秘密换文；1932年8月7日本庄繁与郑孝胥签订的《铁路、港湾、水路、航空路等的管理和线路修筑、管理协约》和基于该协约的附属协定；1932年8月7日本庄繁与郑孝胥签订的《关于设立航空会社的协定》；1932年9月9日武藤信义与郑孝胥签订的《关于确定矿业权的协定》。这四个附件，显然是属于“议定书”第一款的内容。“议会书”第二款，是关于日本在伪满无限期驻兵的规定，其目的是使伪满洲国永远保持着关东军的军事占领状态。

“议定书”签订的翌日，1932年9月16日，日本外务省发表了“宣言”，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发表了“抗议书”。日本是“此地无银三百两”，在“宣言”中声称“对满蒙并无领土野心”，但要“确保”“在满之权益”。而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的“抗议书”则只是姿态。说“今当调查团工作甫竣，国际联合会尚未加以讨论之际，日本遽行承认伪组织。此项举动，一面适足以增加其罪戾，一面无异对国际联合会之权威，为侮辱性之挑战。”还指出，日本侵略者在中国大地上所推行的“暴力残杀与征服的政策”，是“近代国际关系之历史上，罕与伦比”的。^②

日本在侵略我国东北问题上一意孤行，最后只有采取国际孤立主义政策，于1933年2月退出国联，与国际社会分道扬镳。

^①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215页。

^② 1932年9月16日国民政府外交部为日本承认“满洲国”致日本抗议书。

第五章

伪满政权的财经基础

夺取铁路交通

伪满政权赖以存在，和作为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工具而进行殖民统治与掠夺的财经基础，是在“九一八”事变期间日本侵略者夺取东北经济命脉的基础上建立的。

首先是夺取作为侵略掠夺大动脉的铁路交通。

事变前，我国东北铁路已发展到6000多公里，但是资本背景和路权所属极端复杂，这当然也主要是帝国主义列强长期侵夺的结果。其中，特别是日本侵占和投资的铁路占第一位，总长达2300多公里，除满铁直营的南满铁路（长春至旅大，沈阳至安东）及其支线外，还包括吉长（吉林至长春）、吉敦（吉林至敦化）、四洮（四平至洮南）、洮昂（洮南至昂昂溪）等四条所谓借款铁路，满铁通过贷款、承包工程或供应材料等形式，攫取了这些铁路程度不同的经营实权。“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不但彻底地吞并了这些借款铁路，而且完全夺取了东北地区的中国自资铁路和其他铁路。^①

^① 据满铁《满洲铁道建设志》第167～171页载，1930年东北铁路总长为6143公里，除日本资本系统铁路2380公里外，中苏合办的中东铁路为1788公里，英国借款铁路北宁铁路关外段为889公里，中国自资铁路为1103公里。

本书第四章业已述及，1931年10月6日满铁总裁内田康哉和副总裁江口定条从大连被召至业已迁至沈阳的关东军司令部，司令官本庄繁等人 与内田、江口会晤的目的之一，就是让满铁赶紧趁关东军行使武力之机全面夺取利权。不言而喻，首先是铁路权益。为此，三天后，1931年10月10日关东军即指示满铁，利用“此次事变的绝好机会”，尽快实行“满铁会社拥有借款关系的铁路以及其他中国各铁路的委托经营。”关东军还表示“极力支持和协助”。^①实际上关东军并非是从旁支持和协助，而是直接指挥满铁并伙同满铁，用枪杆子夺取东北地区的全部铁路交通。

几乎是与此同时，满铁的两名理事——十河信二、村上义一也 由大连急忙窜至沈阳，与关东军谋策后，拼凑了一个伪东北交通委员会。^②这个伪组织，名义上是“为了做好各铁路的运输联络”，“负责统辖铁路”；实际上有它的所谓“内部目的”，即拼凑起“各铁路的经营管理主体”，“和平占领那些未能以军事进行占领的中东、洮昂、吉海、齐克、北宁、打通等线”，也就是制造一个夺取路权的工具——所谓“解决铁路悬案的主体”。^③该伪组织于1931年10月23日正式出笼，正副委员长是汉奸丁鉴修和金璧东，实权却掌握在十河、村上等满铁顾问手中。

沈海线（沈阳至海龙）是东北地区中国自资铁路之一。1931年9月21日，抚顺日本守备队首先占领了沈海线抚顺车站。9月24日关东军宣布对沈海线沈阳总站实行军管。紧接着又冒出了一

① 1931年10月10日关东军司令官给满铁总裁的指示。薛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108页。

② 东北地方政府于1924年设立东三省交通委员会，1929年改称东北交通委员会，它是主管东北路政、电政和航政的行政机关。

③ “交通委员会计划大纲要点”，《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第1110～1111页。

个由汉奸丁鉴修任会长、关东军大特务土肥原贤二充当监事长的沈海铁路保安维持委员会，对该路的全线经营进行了侵占。

北宁铁路关外段——奉山线，因有英国借款和英人参与经营，事变后日本侵略者虽曾在沿线不断制造事端和暴行，但未敢遽然夺取路权。1931年12月，关东军进攻锦州时却强行使用该路进行军运。锦州沦陷后，1932年1月5日，关东军命令伪奉天省政府和伪东北交通委员会顾间接管奉山线。办法是：由伪《奉天省政府公报》公布设立奉山铁路局，任命阚铎^①为局长；由伪奉天省政府口头通知英国驻奉总领事：奉山铁路已经接管，负责偿还该路对英借款。于是，满铁抽调700余人，全面控制起奉山线。

由于汉奸熙洽等人的叛卖，关东军多门师团刀不血刃，很快占领吉林。肃亲王的第二子、原吉敦铁路局长金璧东“也极力标榜亲日”。^②日本侵略者企图利用这个有利条件一举全部吞噬吉林省的路权。当时日本不但要攫取满铁业已提供贷款的吉长、吉敦等铁路的全部经营权，和中国自资铁路吉海线（吉林至海龙）的经营权，而且还妄图修筑吉敦延长线、长大线及其支线、自扶余接续呼海铁路线、吉五线（吉林至五常）、吉敦线自拉法接续呼海铁路线、延海线（延吉至海林）及其延长线依兰线，等等。这些计划修筑的铁路线，如吉敦延长线，即吉会线（吉林至朝鲜会宁）和长大线，是1928年满铁迫使张作霖等签署的所谓“满蒙新五路”的一部分；也有的则是关东军出于军事目的而要求立即修

^① 阚铎，安徽省合肥县人，日本东亚铁道学校毕业，曾任北京政府司法部总务厅长，后在东北各铁路局历任技师。

^② 1931年10月19日满铁吉林公所长致满铁总务部长函。《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第1116～1118页。

筑的铁路。而熙洽却全部满足了侵略者的贪欲，1931年11月1日，他同满铁总裁签署了出让上述一系列路权的契约。^①

四洮铁路原系日本借款铁路，铁路技师长、会计主任和运输主任均为满铁派出的人员。1931年12月1日，满铁总裁通过与局长阚铎签订合同，而攫取全部经营权。黑龙江省的其他路权，则是关东军高级参谋板垣征四郎直接假东省特别区长官、汉奸张景惠之手攫得的。本书第三章已经述及，张景惠以个人名义发出通电，宣布黑龙江省“独立”的三天前，拱手出卖了一系列权益。路权只是其中之一。1931年12月28日板垣、张景惠间的协定^②规定：“将齐克铁路延长到海伦”，“将洮昂齐克两路合并为一，而其经营委任满铁办理”，“将洮索铁路延长到海拉尔及满洲里”，“将齐克铁路延长到大黑河”，“将呼海铁路接连可于将来建设之扶哈铁路（由扶余到哈尔滨）。”还规定，新建铁路的经营也“委托满铁办理”。至于呼海铁路（呼兰至海伦）本身，事变前满铁早已采取“供应材料”的形式进行了渗透，事变后满铁又与张景惠直接签订合同彻底攫取了路权。^③

由上可见，事变发生后，日本侵略者只用二三个月的工夫，就实现了事变前一二十年的梦想，夺得了除中东铁路以外的既有铁路和待修铁路的全部路权。不过，从事情发展的全过程来看，此乃过渡性的权宜之计。和夺取政权的手段如出一辙，在武装侵略战事正酣，占领后殖民统治格局尚难预卜的情况下，日本侵略

① 一项合同、七项换文，载《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第1125～1128页。

② 张景惠与关东军参谋板垣交换的铁路协定。《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第1133～1135页。

③ 1932年1月8日《呼海铁路经营合同》。《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第四分册，第1136～1137页。

者采取了先下手夺取路权然后再计议长远的强盗手段。因此，至1932年2月，亦即伪满傀儡政权即将出笼的时候，日本侵略者才相应地开始策谋铁路和其他交通设施的经营办法。当时曾酝酿三种方案：一、将满铁直营的铁路除外，其他东北铁路全都由军部直接经营；二、创办一特殊会社委托其经营满铁社线以外的东北全部铁路；三、委托满铁经营东北铁路。最后舍前两者而取第三方案，认为它最为现实和方便。1932年3月10日，关东军司令官与满铁总裁签订了《关于铁路港湾河川委托经营及新设之协定》，根据这个协定，关东军把一、四洮、洮昂、洮索、齐克、呼海、吉长、吉敦、吉海、沈海、奉山、打通等既设铁路和“应建设的铁路”；二、葫芦岛、营口、安东等港湾；三、松花江、嫩江、辽河、黑龙江、鸭绿江等河川的经营，全部委托满铁经营。^①这意味着，事变初期满铁通过与各地汉奸签订合同而攫取的东三省路权，均属军事占领性质，事实上路权的攫夺确也是同关东军武力侵略同时进行的；如今关东军却又转过头来把铁路交通委托给满铁经营，这虽然似同作戏而不具有实质意义，但它也说明伪满洲国确是日本军事占领的殖民地。就在这一协定签订的当日，刚就任伪满执政的溥仪与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签署了前面一再提到的那一纸卖国换文——《溥仪致本庄繁函》，换文表示“敝国承认贵国军队凡为国防上所必要将已修铁路、港湾、水路、航空路之管理并新路之布设均委诸贵国或贵国所指定的机关。”^②衔接这两个文件可以看出：关东军把它夺占的铁路交通“委托”满铁经营，伪满首脑溥仪表示“承认”。这当然不是偶合。但两者都是

① 该协定经日本内阁批准后，算作4月19日签订的。协定文本见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WT27，IMT149，第65～73页。

②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上，第216页。

难见天日的密件。可是日本内阁却予以批准。1932年4月11日和15日，日本内阁两次会议通过的决定《关于满洲国铁道港湾河川处理方针》声称：“对于满蒙新国家，在本年8月12日的内阁会议上曾经决定，帝国虽暂时不予承认，但努力以新国家为对象尽可能采取非正式的方法与之结成事实上的关系，以便实现和扩大帝国权益，并造成既成事实。”决定进而表示，关东军与满铁的协定，溥仪与本庄繁的换文都“符合上述阁议决定精神，政府可予承认”。为使文件对满铁正式有效，“采取由政府给会社绝对极密指令的形式”。^①问题是，满铁全面经营东北水陆船交通不可能秘密进行。所以，还得伪满洲国政府上场出演傀儡戏，公开表示伪满政府把铁路交通的经营与新建等“委托”给满铁。但是，由于国联调查团在东北地区进行调查，如此授受主权有碍于国际舆论，故暂时搁置下来。及至1933年2月9日，伪满国务总理和满铁总裁终于签署了《满洲国铁道借款及委托经营契约》、《松花江水运事业委托经营细目契约》、《敦化图们江及其他二铁路建造借款及委托经营契约》等一系列契约。为统一经营这些铁路交通，1933年3月1日满铁在奉天设立铁路总局。当时还剩下中东铁路尚未攫取到手，下编即将述及，日苏之间经过马拉松式的长期谈判1935年3月日伪终以1.7亿日元收买了中东铁路。从而满铁彻底实现了东北铁路交通的垄断经营。不过，满铁除其直营的所谓“社线”，其余都是关东军作为战利品交给满铁经营的，因而实权掌握在关东军手中，伪满政府的权力徒具形式。但是，既然日本侵略者把直接控制铁路交通作为永久占领东北的必备条件，那么它也就成了日本侵略者统

^① 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WT27，IMT149，第41~43页。

治、掠夺工具的伪满政权的经济基础之一了。

作为交通部门的构成之一的航空的经营权，虽然也被关东军一揽子攫夺到手，但是没有交给满铁与其他交通一起经营。1932年8月7日，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与伪满国务总理郑孝胥签订了《关于设立航空会社的协定》^①，规定“双方同意设立航空会社”，“航空会社为依据满洲国法律的日满合办股份公司”，即伪满的特殊会社。其资本为350万元，日方资本，满铁出资150万元，住友会社出资100万元，伪满政府将以有关设施作价出资100万元。协定还规定：伪满政府不经关东军同意“不得允许航空会社以外的单位经营满洲国内的航空事业。”协定还附记了必须在1933年以前建成的21个飞机场和53个中间降落场的清单，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鲜为人知的偏僻地方。日伪急忙设立航空会社的目的，是为关东军提供军事设施。这已为协定签定五天后，1932年8月12日日本内阁会议决定《关于满洲航空问题》所证明，决定说“必须以使其符合国防上要求为最高方针”，正是因为如此，决定强调“绝对需要使其在帝国政府的完全指导与监督之下进行经营。”至于作为伪满法人的“日满合办会社”只是形式，“实质上由我方（日方）掌握其指导和监督权”。决定还道出了一个由来已久的秘密和野心，这就是：早在“九一八”事变前日本政府就企图攫取“满蒙航空权”，并作为“紧要任务”，特由1930年11月18日的内阁会议做出决定，向中国交涉。事变后，1931年11月11日日本内阁再次开会，“为奠定获得满蒙航空权的基础，并使关东军属下部队相互联系可靠”，决定“在军事联络的名义下”，由日本空

^① 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合编：《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672～674页。

航会在我国东北进行定期航行。此次设立航空会社，除军事侵略的首要需要外，决定说也是“为获得中国关内航空权作准备”的。^①

攫夺邮政设立电电会社

邮电是交流信息的社会神经，须臾不可缺无。它同铁路、水路等同属交通这一大范畴，带有浓重的经济命脉性质。

事变前，东三省的邮政起初全都处于奉天邮务局的管理之下，1921年分成奉天、吉黑两个邮务管理局，进行邮务管理。事变初期，关东军尚未顾及到属于这两个管理局的全东北大约1600所邮政机构（包括邮政办事处）。^②伪满政府出笼后，在伪交通部内设邮务司，司长由日本递信省所派官吏藤原保明担任，以掌管郵便和电报电话事业。1932年4月1日，伪满政府宣称，将“接收”全东北的邮政权，并任命了奉天、吉黑两管理局局长，印刷了邮票，宣布从同年8月起发售。

此前，日本侵略者曾试图利用奉天邮政管理局外籍局长鲍库德原封不动地接管全部业务。但是，由于中国国民政府鉴于日伪攫夺东省邮权一事“正节节进行，着着紧逼”，不但“预备应付方法”，而且于1932年6月23日由外交部向日本公使、由驻日使馆向日本外务省提出照会，抗议日伪“破坏中国邮务完整”，并指出“伪组织”之所为“纯系日本政府所指使”。^③1932年7月24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中华书局，1991年，第10～12页。

② 伪满洲国通讯社，《满洲经济十年史》，1942年，第271页。事变前的东北奉天、吉黑两邮政管理局，均直接隶属南京交通部。

③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15～416页。

日南京国民政府交通部还下令，关闭全伪满的邮局，撤退全部局员。于是伪满交通部秉承关东军的意旨，1932年7月26日强行接管了东北各邮局。虽然邮局只关闭一天，但是由于局员离走，业务瘫痪，直到同年末业务才勉强入轨。

下面即将谈到，1933年9月1日，垄断伪满电报电话事业的满洲电信电话株式会社正式成立，与此同时，伪满交通部邮务司也开始掌握有关业务。1933年9月，原来设在奉天、哈尔滨的奉天邮政管理局和吉黑邮政管理局，改为奉天、哈尔滨两邮使管理局。前者以伪奉天、热河、兴安西分省、兴安南分省，后者以伪吉林、黑龙江、兴安东分省、兴安北分省为辖区。该二局除管理邮件、小包、汇款、储蓄等业务外，还对各该地区有线无线电报电话进行监督。当时伪满还异想天开地企图加入万国邮便联盟，无奈1933年6月国联已做出不承认伪满洲国的决议，所以加入邮便联盟之请只能是碰一鼻子灰。可是，反过来伪满政府又仰日本侵略者的鼻息，罪恶地切断同关内的通邮。

电报电话设施和一般邮务设施不同，事变之始即被日军侵占，并用于军事侵略活动。我国东北地区的电报电话，即电气通讯设施虽比不上先进国家，但较我国其他地区略高一筹。当然这些与帝国主义侵略、外国资本进入以及中国民族经济奋力发展不无关系。19世纪末，沙皇俄国在我国东北着手修筑中东铁路，随之而攫取了通讯权，大肆建设近代通讯机构。日本取代沙俄在南满的侵略地位后，除满铁自身建立大量适应铁路交通所需要的通讯设施外，满铁附属地内也陆续创办了通讯机构，这些机构统由关东厅递信局管理，与关东州的通讯设施构成一元化的统一体系。1931年，在我国东北的日本电报局和所达214处，电话局为254局。当时，大连至日本的佐世保、长崎已敷设有海底电缆，

与日本、朝鲜的许多大城市都设有直通电话。所以，日本自诩其关东州的通讯设施可与西方发达国家相媲美。中国自资的近代电气通讯事业始建于1884年，最初的电报线架设在天津经山海关至营口之间。到1931年东北共有电报局156家。其间，1922年接收中东铁路的哈尔滨电报局后，还在若干大城市开创了无线电报业务。电话事业相对落后，但至1931年也已有长途电话局165家。前此，1928年2月，奉天广播电台建成，开始播音。东北三省的所有这些电报局、电话局和无线电台统归东北地方政府的东北电信管理处管理。“九一八”事变爆发后，东北电信界的职工，基于民族义愤，抵抗侵略，拒绝为日伪效劳，拆毁设备、线路，纷纷离走，致使电气通讯陷于瘫痪。当然，这些停止运转的设施也悉数被关东军武装占领。1931年10月5日，关东军住谷主计大尉把当时的奉天日本邮政局局长岐部与平^①找到办公室，10月10日高级参谋板垣又正式会见，两人是同一用意：令他修理沈阳城内的电话局的自动电话，从此岐部成了关东军的嘱托。同年12月至1932年1月，他又先后去吉林、哈尔滨向熙洽、张景惠传达关东军的命令：恢复电报电话，并与其他省连接。当时，在电信部门和政权部门一样，也拼凑了一个伪组织东北电政监理处，汉奸金璧东任处长，岐部兼任顾问。岐部窜到吉林、哈尔滨指手划脚，就是以伪东北电政监理处的名义而去的。据岐部供称：当时被纳入监理处属下的电报电话局，只奉天城内就有13家，另外在满铁沿线各城市还有30个局。^②1932年3月伪满政府出笼后，7月撤销

① 岐部与平，1921年来中国后，历任关东厅理事官、地方课长、邮政局长。伪满时期曾任伪牡丹江省次长、安东省长、间岛省长等职。

② 1954年7月31日岐部与平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416~418页。

伪东北电政监理处^①，另在奉天、哈尔滨两地新设电政管理局，管理全伪满约300家电报局、电话局和无线电台。此时，满铁附属地和关东州的电信与邮政机构仍自成体系。

日本侵略者认为：“把握满洲国的通讯权，在推行我国的国策上是绝对必要的。”^② 1932年7月2日关东军司令部正式提出了《对满洲国通信政策》，明白地写道，要由日本“在满最高指导机关”，亦即关东军司令官指导伪满通信政策的实行；还要让日本人、特别是日本军军官“参与满洲国电信电话公社的创设与经营，以贯彻帝国的政策和军事上的要求。”在满洲电信电话公社设立时，更要通过投资“使公社的实权把握在日方手中。”^③ 同年年底，1932年12月9日日本内阁还特为此而做出决定，并且开宗明义首先强调，伪满的有线无线电报电话和广播事业，须“与帝国的国策推行尤其国防上的要求相吻合。”具有特殊意味的是，“决定”以附件要求日满间须秘密换文，换文的内容规定为：日满两国政府都对公社的业务进行监督、发布命令和做出认可，但意见分歧时以日方意见为准；日、满军“最高机关”虽对公社都可进行指示、监查和提出要求，但伪满方面这样做时，“须事先取得驻满日本国军部最高机关的同意。”^④ 伪满政权的傀儡性和从属性，在这里依然明显体现。1933年3月26日，日本政府与伪满政府签署了《关于设立日满合办通信公社的协定》。^⑤ 从上面的日方政策来看，名曰“日

① 《第一次满洲国年报》载仍为原称，“东北电信管理处”。

② 满铁经调会，《满洲通信事业方策》，“极秘”，第1页。

③ 满铁经调会，《满洲通信事业方策》，“极秘”，第3～4页。

④ 1932年12月9日日本阁议决定《关于满洲电报电话事业之件》。《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12～15页。

⑤ 满铁计划部业务课，《满洲主要会社章程》，满洲经济研究会发行，第28～33页。

满合办”，实乃“日方包办”。1933年9月1日，满洲电信电话会社成立，投资5000万元，其中，日本政府以其关东州的电信设施作为现物投资，作价1650万元；而伪满洲国以其电信设施出资，仅作价600万元。电电会社将关东州、满铁附属地和伪满洲国行政区的有线、无线通信事业连成一体。因而伪满的电气通讯监督和事业机关伪交通部邮务司电务科及工务科，以及奉天、哈尔滨两电政管理局等全部撤销，代之以在伪交通部邮务局内设电政科、在奉天、哈尔滨两邮政管理局内设电政处，作为电电会社和各专用电报电话的监督机关。但是，监督实权是在日方关东军手中。

吞并“四行号”设立伪中央银行

把邮电比作社会神经，金融便恰似社会的血液。随着社会近代化不断发展，货币金融主宰市场流通和左右生产的作用，继续增强。因此，日本侵略者在武力占领我国东北的同时，不能不立即把金融机构抓到手里。

日本对我国东北的金融侵略由来已久，日本的金融机构也早已在我国东北占据重要地位。到1931年，设在我国东北的日本银行，总行、支行、办事处共有58家，名义资本3.1亿元，实缴资本1.3亿元。^①按日本特定法律设立并执行日本国策的特殊银行，诸如横滨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在我国东北都有支行。前者以1899年在营口设立支行为嚆矢，到日俄战后，它已被作为日本在我国东北的金融中枢，在沈阳、辽阳、铁岭、开原、安东、长春、

^① 柄仓正一，《满洲中央银行十年史》，1942年，第17～19页。

哈尔滨、旅顺等地相继都建立了支行；后者以1909年设立安东支行为始，随着安奉铁路改筑完成，在沈阳、大连、营口、开原、长春、哈尔滨等地也增设了支行。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都是发行银行，前者发行银本位的钞票和金票；后者发行金本位的金票。^①日本普通银行的商业金融活动，其规模也相当可观。1931年日本普通银行存款余额，只金票即达1.5亿余元。日本普通银行实缴资本1000万元以上者有：1906年设在大连的正隆银行；1918年设在大连的大连商业银行；1923年设在大连的满洲银行。其他在长春、安东、营口、铁岭、吉林、安东、沈阳、哈尔滨都设有日本商业银行。这些日本金融机构，特别是正金、朝鲜两家特殊银行，不但通过信贷获取巨额利润，而且配合“国策会社”满铁，为日本经济势力引入我国东北提供了方便条件。有人比喻说，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犹如日本经济侵略活动大本营——满铁的两翼。在我国东北当然也有其他外国银行，诸如：美国花旗银行、英国汇丰银行、法国中法实业银行，等等，它们也都在为各自国家的经济扩张服务。不过，事变前在我国东北的外国投资中，日本投资最多，占72%强，其他国家只占28%。^②

事变后，日本急于抓到手的自然是中国的金融机构。首当其冲的是所谓“四行号”，它们都是随着东北经济发展而创办、成长起来的官办银行或官僚资本银行，在东北经济领域已构成庞大的金融机构网络。

① 至1931年12月，正金银行的钞票尚流通有1400余万元；朝鲜银行的金票发行额达1亿元以上。自1917年起，满铁沿线流通的金票全由朝鲜银行发行，原由正金办理的国库款业务也转交给朝鲜银行；与此同时，正金的金票发行权废止，钞票也失去强制通用力。

② 横滨银行调查部：《满洲特殊会社制度问题》，1942年2月28日，第11～13页。

东三省官银号，1905年由当时的盛京将军赵尔巽创办，称奉天官银号。资本沈平银30万两，省政府全额出资，翌年倍增至60万两。徐世昌任东三省总督后，1909年营业范围扩大到吉林、黑龙江省，名称改为东三省官银号。进入张作霖统治时期，1916年曾发生挤兑风潮，际此时刻将本位改为奉大洋。经过连续几次增资，1923年资本达500万元；翌年为统一东三省纸币，将奉天兴业银行和东三省银行两家发行银行兼并，资本增至奉大洋2000万元，实收1388万元。该号除发纸币外，从事省政府金库、省内外汇兑以及其他一切银行业务。还经营多种附属事业，有粮栈、烧锅、当铺、磨房、纺织厂、缫丝公司等28家。事变前该号已拥有分支行88家，但它对吉林、黑龙江省官银号没有指挥、命令权。

边业银行，1920年设于库伦，系西北筹边使署为振兴边疆事业而设，是股份组织，资本现大洋100万元。后因客观形势无法继续营业。第二次奉直战后，奉系军阀收买了该行的部分民有股份，并经北洋政府财政部许可，进行改组，在天津重新建立总行。实缴资本525万元，张作霖一家即占500万元以上。当1928年奉军从华北撤回关外时，该行总行也从天津迁至沈阳。1931年有分支行29家。该行虽也经营附属事业，但不独立投资，仅有合资企业庆泰祥（制粉、油坊）、东三省购运特产事务所及六合成等3家。该行在天津、沈阳、哈尔滨都曾发行大洋票，因拥有相当的准备金，可自由兑换，故较有信用。

黑龙江省官银号，系广信公司与黑龙江省官银号合并而成。前者是1904年黑龙江都统程德全为开发边疆而设，官民合办，除经营银行业务外，还从事农垦、土木和运输，在北满拥有很大势力。后者是1908年东三省总督徐世昌和黑龙江巡抚周树模用省库江平银30万两而设。因两者业务基本相同，且因广信公司已收买

了民有股份的大部分，实质上业已变成官办事业，故于1919年两者合并，改称黑龙江省广信公司，资本白银200万两；1930年又改称黑龙江省官银号。分支号共37处。附属事业24家。

吉林永衡官银号，1898年创办，原称永衡官帖局。1908年局内设官钱局，发行银两票和银元票。1909年，官帖、官钱两局合并，改称永衡官银号。资本均出自省政府，号称大洋1000万元。事变前拥有分支号24处。和奉、黑官银号一样，附属事业经营范围极其广泛。冠以“永衡”二字的钱庄、粮栈、当铺，在吉林省各地随处可见。^①

以上就是民国时期在我国东北金融业处于执牛耳地位的著名“四行号”。它们非但办理各该省的省库业务，发行纸币，广泛从事信贷活动，构成为东北金融中枢和决定力量，而且拥有实力雄厚的庞大附属事业群，在东北民族经济发展中，举足轻重。例如：在东北国内外贸易中居首的特产大豆交易，事变前由“四行号”承办者即达2000万吨以上。除“四行号”外，当时东北境内的中国金融机关，官营的还有：奉天四行号联合发行准备库；中国银行；交通银行。^②

事变的翌日，关东军就派兵荷枪实弹地占领了位于沈阳的东三省官银号。在被查封的官银号的大门前，还构筑起工事，头戴钢盔的日本兵立哨守卫。官银号的金库里存有巨额黄金大洋，和官商富贾们储藏的金银珠宝、古董书画，它们都变成了侵略者的囊中物。其他中方银行也是同样命运。吉林永衡官银号是关东军

① 关于东北“四行号”概况，主要参考《满洲中央银行十年史》，和该行商工课编，《满洲方面银行的内容调查集》。

② 奉天四行号联合发行准备库成立于1929年，是加盟四行——东三省官银号、边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的现大洋兑换券的发行与准备金保管和兑换机构。中国银行、交通银行自清末即向东北发展，设多处分支行，发行纸币。

侵入吉林市的当日、即9月21日被查封和占领的。黑龙江省官银号也是关东军占领齐齐哈尔时被查封的。虽然马占山率部撤退时带走了官银号的现款、发行纸币的印鉴、文件和特产品收购证券等，原有官银号再难以重新开业，可日本侵略者却认为，其原有势力“非常之大”，用它控制北满经济“还是上策”。^①

关东军将对东北三省官办银行的武装占领，美化称为“实力保护与监视”。就在这种“保护与监视”的幌子下，关东军从满铁、正金、鲜银抽调人力，派人“四行号”，对各方面业务进行所谓“检查”。“检查”的目的，并非是为了各行号重新开业，主要是为了彻底吞并“四行号”，和建立伪中央银行而进行严格控制和预先准备。在伪中央银行出笼前，各行号即使做些临时营业，也要由进驻的监理官进行监督；银行负责人还必须提出“不做利敌行为”的誓约书。

办法与夺取路权如出一辙。1931年10月上旬，一个由奉天文治派名人、大汉奸袁金铠充当头目的伪组织金融研究会挂牌亮相。当然，真正策谋彻底吞并“四行号”和拼凑伪满中央银行的是关东军和满铁一伙人。袁氏伪研究会无非是一块招牌。1932年1月4日，关东军统治部武部次长和五十岚财务课长就委托满铁职员安盛松之助和南乡龙音炮制伪满币制统一和伪中央银行设立方针。经过一番讨论之后，2月5日“货币与金融制度方针要纲”即拍板定案，据此而炮制的“中央银行法”和其他有关法规，也于2月11日完成。由此可见，拼凑伪中央银行的活动是和制造伪满政权是同步的，前者是后者的组成部分。1932年3月，

^① 朝鲜银行日冈喜二，《关于黑龙江官银号检查报告和意见》，1931年12月15日，打字稿。

关东军统治部财务课长五十岚保司接管拼凑伪中央银行的一切事务，他在伪满政府成立前后，与伪满首脑臧式毅、熙洽等就合并“四行号”和建立伪中央银行“做了政治性决定”，与此同时，任命满铁参事竹内德三郎、朝鲜银行员酒井辉马、正金银行员川上市松（他们当时都是东三省官银行号军派监理官或顾问）等为创立委员，而创立委员长自当是五十岚自己。委员中也少不了原“四行号”的首脑：东三省官银号总办吴恩培、黑龙江省官银号总办刘世忠、吉林永衡官银号总办刘燊葵、边业银行经理郭尚文。1932年5月6日伪满政府对朝鲜银行的2000万元借款成立，伪满政府将其贷与伪中央银行充作准备金。于是，1932年6月6日伪满国务院和伪参议府通过了《满洲中央银行法》和该行《组织法》，11日伪满政府的《政府公报》第13号予以公布。耐人寻味的是伪中央银行领导层的人事安排。汉奸熙洽的亲戚、原吉林省财政厅长荣厚任总裁；殖民地金融侵略老手、伪满国务院总务厅长官驹井德三的亲戚、原台湾银行理事山成乔六任副总裁。日方理事有正金银行的鹭尾矶一，朝鲜银行的武安福男和五十岚保司。中国人理事为原三省官银号总办，其中原东三省官银号总办吴恩培是袁金铠的儿女亲家；吉、黑两省官银号总办刘燊葵和刘世忠与袁金铠有着特殊关系。由此便不难解释，日本侵略者为什么把老朽的袁金铠推出来做招牌，不单是因为他曾任东三省官银号总办兼会办。中国人理事中还有事变后降日从伪的原热河省都统阚潮洗。^①

^① 阚潮洗，辽宁省盘山县人，历任东北军旅长、热河都统等职。“九一八”事变后，在日本侵略者唆使下在沈阳拼凑了“四民维持会”，自任会长，为制造伪政权兴风作浪。后来，日本人又把清廷废王（恭亲王）溥伟从大连弄到沈阳代替阚潮洗充任四民维持会会长。未几解散。

1932年7月1日，伪满中央银行总、分、支行共128个机构全部开业。原“四行号”涉及20个行业的附属事业，共有总、分事业单位133家。按照既已确定的方针，在一年内全部分解。作为临时过渡组织在伪中央银行内设中央实业局。1933年4月起，当铺、烧锅、油坊、杂货、代理店等，移交给在中央实业局基础上建立的大兴公司；粮栈撤销；面粉业移交给日满制粉会社；矿业移交给满洲炭矿会社和满洲采金会社；航运业移交给满铁铁路总局；林业移交给伪满政府实业部。

日本侵略者急于拼凑伪中央银行，首要的当然是为了攫夺经济命脉之一的货币金融大权；同时也是图谋解决币制统一问题。原来我国东北地区的通货制度极其复杂。非但中外银行发行货币，许多机关、团体、银炉、大商号也纷纷发行私帖。如下表所示，光是原“四行号”发行的货币就有15个币种（券种136个）。这种局面当然不利于对货币金融的控制和统一的殖民地经济的建立。因此，在伪满中央银行正式开业前，伪满政府相继于1932年6月11日与6月27日抛出了《货币法》和《旧货币整理办法》。根据前者由伪满中央银行发行的伪满统一的货币为银本位。按照后者，在二年内伪满用新货币收回原由“四行号”发行的15种旧货币。此外还要回收所谓“特殊通货”，即：马大洋票、热河票、私帖、过炉银、镇平银、现小洋、十进铜元和旧铜元、中国交通两行发行的哈大洋票、现大洋等。结果，伪满中央银行以14223万余元便收回了原“四行号”发行的15种货币。^① 日伪强行统一币制的过程，实质上也是一场规模巨大的强权金融劫掠。它们把原有货币的比价压的过低，制造原“四行号”亏损，以发行“补

^① 《满洲中央银行十年史》，第80页。

发行银行号名	币 种
东三省官银号	东三省现大洋票 哈大洋票 汇兑券 铜元票 准备库券
边业银行	边业现大洋票 哈大洋票
吉林永衡官银号	吉林官帖 吉大洋票 吉小洋票 哈大洋票
黑龙江省官银号	哈大洋票 江省官帖 江省大洋票 江省四厘债券

偿公债”迫使人民负担^①；停止以金银为基础的特殊通货流通，趁机捞取大批金银。可是，另一方面，日本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等所发行的金票、钞票却依然如故，照常通行。伪币的发行目的，不但是为了取代原在东北地区的各种通货，而且使银本位的不兑换伪币与金本位的日元等价，成为日元附庸，将伪满金融纳入日元体系。这已为此后不久的历史所证明。

^① 此种亏损补偿公债发行3300万元，自1932年4月发行。

强行接管海关及盐税机构

作为国家门户的海关，不但是主权的象征，而且是重要财源，这后一方面，在我国东北海关尤其显得格外突出。20世纪初叶以来，我国东北农产品商品化和与世界市场结合的进程极为迅速，因而以大豆三品，即大豆、豆油、豆饼出口为主导的对外贸易突飞猛进。据统计，东北对外贸易总额，以1908年为100，1930年则达到610，为7.03亿海关两；其中出口的增长，同时期从100增至724，绝对额为3.96亿海关两。^①因此，海关的关税收入相当可观，尽管中国关税税率很低。^②不仅民国时期，即在伪满的相当时期内，在各项税收中，关税也是处于居首领先的地位。所以，占领了我国东北并制造了伪满傀儡政权的日本侵略者，对夺取海关急如火烧。

中国海关不比其他，情况比较复杂，主要是大权旁落在西方帝国主义列强手中，不独海关的总税务司自始即由英国人担任，而且总税务司所辖各关的收入，又直接用于清偿战争赔款和外债。日本帝国主义尽管丧心病狂，利令智昏，但事实也不能不使它稍微清醒地认识到，攫取海关不啻为向西方列强夺权。“突然接收海关”在“对外关系上殊多不便”。^③当时，东北有大连、安东、营口、滨江、延吉、瑗琿等6个关，和大东沟、满洲里、绥芬河、三姓、拉哈苏苏、旅顺等6个分关。^④这些海关，除大

① 天野元之助，《满洲经济的发展》。《满铁调查月报》，1932年7月号，第70页。1930年海关两与外币比价，每两为0.92日元，0.46美元。

② 关税率低是中国海关的特点，进出口基本上都是以从价5分为原则。

③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142页。

④ 国立东北大学编，《东北要览》，1944年，第361~363页。另据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编，《第一次满洲国年报》载，1932年东北6个海关中有琿春而无瑗琿。民国时期沈阳亦曾设关，配有海关监督但无税务司，亦未收税，徒具虚名。此外，营口海关亦称山海关。

连海关外，都设有两套平行而又对立的机构：隶属于南京国民政府财政部的海关监督，和由上海英国人总税务司管辖的税务司；海关业务掌握在税务司手中，海关监督并无实权。日本侵略者便利用这种情况，首先从各关的海关监督下手。1932年2月，伪满中央伪政权尚未出笼，由奉天省的临时伪政府任命海关监督派往各关，通过这些伪海关监督命令各关停止向上海总税务司送款。

但是，“在海关接收中最为重要而又困难的是大连海关的接收问题。大连海关的收入约占全满洲海关收入的一半，就财政而言，新国家极其渴望接收大连海关，而日中之间就该海关签有协定。由于它位于租借地内，实际上似乎不可能接收。”^①如所周知，大连沦为俄国、日本的租借地后，已成为自由港，大连自身的进出口货物，勿须交纳关税。大连海关主要是对经由大连但系大连以外地区进出口货物征收关税。1907年5月30日，总税务司赫德和日本驻华公使林权助代表中、日两国政府签定《会订大连海关试办章程》，日方同意在大连“设关征税”。^②也就是“总税务司对大连关所规定税则，及指定存款银行确定汇款办法各节，均与其他各海关同样办理。”^③但是，由于大连海外系设在日本租借地关东州管辖内，例外地没有海关监督制度，并按上述中、日签订的“章程”规定，必须“揀日本人派充该关税务司”。^④既然原来中国政府对该关都无权干预，那么替日本帝国

① 田中盛枝《关于新国家接收海关问题》。《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卷“九一八事变”，第411~414页。

②④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二册，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394~398页。

③ 1932年6月《中华民国外交部工作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卷“九一八事变”，第415页。

主义当招牌的伪满政权也没有根据进行干涉。大连海关的税务司虽系日本人，但为中国海关行政官员，且其任免权操诸英国人总税务司之手。因此，日伪确实“不可能接收”。日本侵略者曾为此而煞费苦心，设计的种种办法之一是：在毗连关东州的瓦房店设立新关，以取代大连海关，迫使它自行消亡。然而，瓦房店又地处于满铁行使行政权的铁路附属地内，不能允许其他主权机构在那里课税，更何况当时伪满政权尚未出笼，即使出笼，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满铁也没有交出它所行使的行政权。因而此路还是不通。图穷匕见。伪满洲国出笼后，开始策划强行夺取海关。因为海关是能否解决财政收入的关键所在。如前所述，关税居各种税收之首，大连海关收入占全部关税收入的大半。日本侵略者利用大连海关处于日本租借地内，海关税务司又系日本人的较为便利的条件，首先暗中策动、唆使大连海关的日本人海关长和税务司等脱离中国海关，然后于1932年6月9日伪满政府向大连海关福本海关长发出决定接收海关的通令。6月26日，福本海关长、中村副税务司和其他日本职员共同宣布，断绝同中国海关的关系。翌日，6月27日伪满财政部总长便以“告示第一号”^①，任命福本顺三郎为伪满财政部关税征收处的头目，并从当天起该处在大连埠头事务所楼上开始办公。这样一来，原大连海关便无法发挥机能了。在日伪采取这一强制行动时，由伪满民政部警务司长、大特务甘粕正彦指挥，向东北各海关所在地出动了警察。大连以外的其他海关，早已派有伪满的海关监督，故于6月30日全部强行接管完毕。前此，1932年6月25日，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曾就日本“破坏中国在东省及大连各海关主权”一事，向日本驻华公使

^① 满铁经济会，《满洲国关税概论》，“极秘”，第177页。

提出抗议照会。当时虽尚未正式宣布强行接管大连海关，但已公然“干涉大连海关”，其他各关已停止向上海总税务司解汇税款。在这种局面下，日本宣布强行接管东北各海关，势必引起世界舆论的轩然大波。日本强行夺取东北各海关，虽然是选择在国联调查团离开东北之后实行的，但是它也无法逃脱世界各国的纷纷谴责，致使本来就遭致各国反对的对伪满洲国承认问题，雪上加霜。然而，为了侵夺“满蒙”保住傀儡，日本已准备实行“焦土政策”，对国际社会的一切反应全然不顾。所以，日伪当局不但强行夺取东北各海关，并于夺取之后，于1932年9月15日公然宣布，对东北和关内地区的往来贸易课税。当然，它们对欧美各国还是不得不一再声明：“对过去中华民国所负担的以关税为担保的外债，始终予以尊重”，并且也向上海总税务司送交了一部分款项。1932年10月，伪满海关一律改称税关。

在历来的东北财政收入中，地位仅次于关税的是盐税。盐税和关税一样，在民国时期亦曾作为清偿外债（例如1913年的善后借款）的担保。因此也是两套机构并行，东三省盐运使和东三省盐务稽核所。前者是盐务行政机关，后者是盐税征收的业务机关，在会办之下的重要岗位配备有债权国的外国人职员。事变后，关东军的谋士们就秘密策划夺取盐务机构的办法。办法之一就是，由临时伪政权委任原东三省盐运使张子良和营口稽核所长船津文雄以伪职务，使之继续控制盐务；动用日本守备队防止盐业职工离散，等等。^①最后，于1932年3月，日伪强制撤销了两个盐税机构，代以伪盐务署，掌管盐务行政和盐税事务。

^① 关东军参谋部第三课，《对满洲盐税的处理》，1931年10月30日，打字件。

伪满初始的集权财政

日本帝国主义在武力占领我国东北和制造伪满政权的同时，夺取各种经济命脉的目的在于，军事上维持占领，政治上维护统治，经济上实行掠夺；除此之外，也是为了傀儡政权财政基础的建立，舍此它是无源之水，难以存在。

民国时期的东北，虽然已宣布服从南京的国民政府，但是仍有很大的独立性。就财政税收而言，除关税收入和盐税收入被收归南京政府外，其他都是各自独立的财政。而且各省之间也没有统一的财政制度。各省最高财政机关自然是财政厅，它以其辖属的各地税捐局征收主要省税；与此同时，作为省级机构的实业厅、将军行署、教育厅等等也分别征收一定的捐税。各省财政厅对市县财务局的监督也极不充分。各地税捐局对省税的征收实行承包制。因此，各种捐税的税率，因省因县而异，税种也是多种多样的。税收如此，各省县的预决算状也基本如此。事变后，各省汉奸临时伪组织先后出笼，它们因袭民国时期的财政预算，并仰仗日本侵略者的力量，强制利用原有的盐务署榷运署等以攫取部分财政收入，苟延残喘。

1931年3月1日伪满洲国政府出笼后，适应政治上的中央集权主义的殖民统治，财政方面也极力实行集中统一制度。然而，伪满中央政府的财政却不是统一的，或者说伪满的实权不在伪财政部，而是属于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按1932年3月公布的伪满国务院“官制”，伪财政部掌管税务、专卖、货币金融、国有财产；总务厅则主管预决算、国家资本的计划运用和国库收支管理。很明显，前者是事务、管理；而后者是决策与权力。这是伪

满洲国在财政上贯彻总务厅中心主义的体现，推行的是以总务厅主计处为中心的由日本人掌管财政的体制。所以，总务厅主计处是伪满的重要机构，是伪满真正的财政部。主计处原为满铁人员的天下，不久便成了日本大藏省的实际分号，以主计处长松田令辅为首的大藏省派遣官僚充斥主计处，他们把持伪满财政决策权，并事事惟日本大藏省而马首是瞻。

伪满洲国暂时仍沿用民国时期的财政年度，即6月30日至翌年7月1日为一个财政年度。因此，1932年8至6月是伪满第一个财政年度，亦称“建国年度”。是时的财政仍然是分治财政。主要财源是，截留原东北盐务署的盐税、吉黑樵运署的利润和来自伪中央银行（其前身）的借款。此时伪满的财政预算，只能说是伪满中央政府的财政预算，各省依然是分别固守着各自的财经命脉。但是，时自1932年7月起的第二个财政年度，日本侵略者开始向财政分治状态开刀了，剥夺各地汉奸实力派的财权。^①如上所述，1932年6月末7月初，《货币法》颁布实施，伪满中央银行开业，并夺取了包括大连海关在内的东北各海关。在此基础上，伪满政府采取了旨在建立中央集权的殖民财政的两项重要措施：

第一、1932年7月13日，伪满财政部发布《布告第二号》，撤销各省财政厅，设置隶属于伪财政部的税务监督署，使之承担对税捐局及其他征税事务的监督。当时共设立奉天、吉林、滨江、龙江、热河等5个税务监督署。其中，除滨江税务监督署外，基本上分管辽、吉、黑、热四省税务。滨江税务监督署则主管哈尔滨及其周围各县，即滨江、阿城、双城、呼兰、兰西、肇东等县。顺便说明，在各省财政厅撤销的同时，吉林省印花税处

^① 如当时吉林省拥有1000余万元“省库金”，拒不按伪总务厅主计处的要求交伪中央银行吉林分行。

和吉林省烟酒事务局亦被撤销。

第二、1932年9月19日，“国税地方税划分案纲要及其办理方法”发表，据以废除省税，将其大部分收为“国税”，一部分转给县市作为地方税。在伪奉天省，将前一年11月10日转给地方的田赋、营业税重又收为“国税”。从而在主要税种上统一了“国税”和地方税的划分。

废除省财政是为了建立伪满中央政权的集权财政。而标志这种集权财政粗具形体的是1932年10月18日伪满第一个财政预算——“大同元年度预算”的出笼。继并于1933年1月在追加预算的同时，把“国都建设局”、“国道局”、“专卖公署”、“关税及盐税担保旧外债整理基金”和“需品资金”等列为特别会计，与一般会计分开。从此，伪满的财政预算始终是特别会计与一般会计并列，并越来越以前者为重点，这也是伪满财政的一个特点。伪满初始的财政极不完备，况且伪满政府的权力所及充其量也只是关东军得以占领的铁路沿线和交通比较便利的部分地区，因而伪满财政制度的普及和财政机能的发挥，都是有限的。尽管如此，伪满洲国的财政自始便呈现出为日本帝国主义殖民统治服务的殖民财政的性质。需要指出，在伪满初期，汉奸临时伪机构阶段和伪满洲国出笼后，都曾以“善政”为标榜，对某些税进行减免，这些都不过是“收揽人心”，故做姿态，距真正的“轻徭薄赋”相去甚远。汉奸临时伪组织只短命地残喘几个月，且其活动只限于极少数几个城市。伪满洲国出笼后所实行的租税减免更极其有限^①，更重要的是一大半税收机关当时并不在伪满政权掌握之下，因而

^① 1932年12月所实行的租税减免为：免除1932年11月1日以前的“田赋及营业税并附加杂款”的拖欠；1932年度“田赋及附加杂捐税”减半；废除原来的“警费盐捐”；停止适用“契税”罚款。

无论增或减都是无稽之谈。^①当时出版的《满洲经济年报》曾经指出：“即使是对满洲财政持乐观估计，称其为‘王道的财政’的人们，也不得不承认，税制方面王道主义的实现是满洲国将来

1932年伪满税收预算表

税 种	数 额
关 税	40,460
吨 税	430
盐 税	16,814
田 赋	2,955
契 税	1,445
出产税	6,213
矿 税	465
营业税	3,694
牲畜税	1,010
烟酒税	2,069
统 税	7,172
印花税	1,954
杂 税	157
合 计	84,838

备注：货币为伪满币，单位为千元

资料来源：《满洲经济年报》，1933年版，第318页。

① 据《第一次满洲国年报》载，1932年9月，税务监督署能完全控制并可缴解到税款的税捐局只有24个；解款虽不可靠但已开始征税业务的税捐局为35个；情况不明的税捐局为96个。

的事情。”^①如上表所示，伪满第二个财政年度，关税收入占租税总收入的47%，而租税总收入占伪满1932年度经常收入的87%。当时的进口商品，主要是面粉等农产品，其次是食品、嗜好品以及棉纱、棉布等纺织品，大部分是生活资料。而出口则主要是以大豆为中心的农产品和煤炭等。所以，如果就捐税性质而言，包括关税、盐税以及其他税种的直接间接由人民群众负担的消费费则占90%以上，而收益税和交通税只分别占3.6%和4.6%。^②再从财政支出来看，如下表所示，大部分用于维持和强化殖民统治的军警费和行政费，这已成为伪满财政的突出特点，特别在伪满初期和前期。因为日伪所面临的是，前仆后继、迭荡起伏的东北人民规模宏大的抗日救亡斗争。

1931、1932年度伪满财政支出

年 度	军警费	行政费	产业、土木	文化	其他	总计
1931	45	12	—	—	43	100
1932	39	34	2	1	24	100

资料来源：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7年，第364~365页。

① 满铁经调会，《满铁经济年报》，1933年版，第320页。

② 满铁经调会，《满铁经济年报》，1933年版，第320页。

第六章

“讨伐”抗日义勇军和攻打热河

吉林自卫军的抗日与关东军的“讨伐”

伪满洲国虽然已经出笼，并经日本所谓“承认”，也夺得了实行殖民统治所必须的若干财源，但是不但伪满政府的权力远远没有达到东北的全部地区，而且由于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全面兴起，日本侵略者及其工具伪满政权四面楚歌。1932年是东北人民迭荡起伏的抗日救亡运动的第一个高潮，奋然操起武器参加抗日斗争者达30万人以上。主力还是以原东北军为主体的各路抗日义勇军。他们在松辽大地与日伪摆开了千军万马齐上阵的运动战，以致连伪都新京和哈尔滨、沈阳等政治统治中心都朝不保夕，岌岌可危。日本侵略者为了维持其武装占领和保住刚刚坠地的中国近代史上的怪胎伪满政权，不得不一再大规模增兵，与武装起来的东北人民进行激烈的较量。

前已述及，事变前吉林军的主力全都留在本省，未像奉天省、黑龙江军那样调入关内，但是在事变的民族危亡关头却发生了严重分裂。吉林军原来共有国防军和省防军步骑9个旅。^①事变后，在汉奸熙洽的胁迫下，有3个步兵旅的大部和1个骑兵旅

^① 即独立第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四、二十三、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旅，和独立骑兵第七旅。此外，还有马占海的卫队团即第六八二团和穆纯昌的炮兵第十九团等。

共8000人降日从伪。①其他吉林军的大部分则在李杜、丁超、冯占海等人的率领下毅然走上了武装抗日的道路。他们曾经英勇地参加哈尔滨保卫战，而且就在这场神圣的抗击侵略者的战斗中共同结成了吉林省自卫军。1932年1月31日正式宣布成立的这支军队是联合部队：原吉林军独立第二十四旅旅长兼依兰镇守使李杜任吉林自卫军总司令；原滨江镇守使、第二十八旅旅长丁超任中东铁路护路军总司令。

哈尔滨沦陷后，退守到宾县、巴彦一带的李杜、丁超两部共8000余人。他们获得进行武装抗战的广阔天地，伺机夺回哈尔滨。因此，深悉此情的第二师团主力继续留驻哈尔滨一带，对自卫军施暴。1932年2月19、20日，关东军的飞机接连轰炸巴彦和宾县以东的丁超部驻地。然而，就在日军飞机肆虐的当时，李丁联军兵分两路出击。20日夜11时自卫军占领珠河，缴了当地伪军的械。27日另一路自卫军占领了一面坡到绥芬河的中东路的一段。伪军刘作宾团投降，伪哈绥护路军下落不明。与此同时，自卫军赵毅部则挺进到哈尔滨附近的黄山嘴子，致使哈市秩序顿时紊乱。按暂编第一旅旅长冯占海的建议，自卫军当时就是声东击西，使关东军调集大军严守哈尔滨，造成吉林省城空虚，而一举夺取。而且，关东军确也中计将原在奉天以南的第八混成旅团急调哈尔滨编入第二师团的序列。正当此时，自卫军前敌总指挥王之佑②与关东军达成“停火协议”，而抗日意志本来就不坚定的王

① 即驻吉长的李桂林第二十二旅、驻延边的吉兴第二十七旅、驻宁安的赵芷香第二十一旅和驻农安的骑兵第七旅。

② 王之佑，又名王立三，奉天讲武堂毕业。历任安国军第五、第六、第七军团参谋长。1928年晋升中将，任吉林警务处长、省政府委员，清乡局副局长等。事变时与诚允合作参与抗日的宾县政府，并任自卫军前敌总指挥。后投敌入伪军。

之佑是在熙洽的代表孙其昌的劝诱下，以缺粮少饷为辞而上钩的，但王之佑的随从者是极少数。因为这一情节第八混成旅团停止沿中东路前进只是暂时的。1931年3月1日第二师团的第十五混成旅团奉令向东前进，6日全部抵达宁安。此举是妄图扑灭东北抗日名将王德林在吉东到处点燃的抗日烽火。

王德林，原名王林，山东沂水县人，早年曾率众在松花江、乌苏里江流域和中东铁路沿线进行反俄斗争，后参加吉林军，事变时任汉奸吉兴的吉林省防军第二十七旅六七七团第三营营长。该营驻地敦化至天宝山间的瓮声砬子（今明月沟），是日本多年处心积虑妄图修通的吉会铁路（吉林至朝鲜会宁）必经之地。1931年11月，日本吉会铁路测量队在日伪军的护卫下进入瓮声砬子试图进行测量，不听王德林部劝阻，护卫的日伪军又撞进军事禁区夺取山顶守望炮台，两名日军被王部士兵击毙。日伪因恐军心不稳，未给王德林以惩处，但却实行调虎离山，将王德林部调给于琛澂指挥。1932年1月，素怀抗敌爱国意志的王德林在被西调途中，终于高举抗日义旗，脱离伪军，而且王的起义迅速得到广泛响应，特别是伪军伪警反正起义官兵接踵而至。^①1932年2月8日王德林在小城子召开抗日誓师大会，正式宣布成立中国国民救国军，王自任总指挥，孔宪荣任副总指挥，吴义成任前敌总司令。救国军首战敦化告捷，继而又于1932年2月24日和28日先后攻克额穆和蛟河。于是，救国军声名大振，各地民团、山林队、参茸队、大刀会、起义军警纷纷来投，其中包括由总队长刘万魁率领的拥有上千兵员的宁安公安总队。到1932年3月，救国军已发展到

^① 如驻和龙县二道沟警察队巡官荣士荣（率警士20名），驻理春红旗河警察队长吴成孚（率128人），原驻理春吉林省第二十七旅六七八团三营王德山（率112名）等。均据《东北抗日义勇军史》所载。

20000余人，分别编成7个步兵旅两个骑兵团，分驻于吉东11个县。而且，王德林救国军已同吉林自卫军联手，或者协同行动，或者互相策应，在作战上已形成为统一的整体。开进宁安地区的关东军第二师团第十五旅团，到8月下旬撤离为止，主要是前来对付救国军的。

1932年3月末4月初，敌我的武装斗争更趋紧张，先后发生农安和方正之战。特别是3月28日抗日军李海青部完成对伪都新京附近农安的包围，使日伪惊恐万分。李海青原名青山，绿林出身，被收编后改名为李忠义，山东夏津人，事变前因故入狱，事变后马占山被国民政府任命为黑龙江省代主席时获释参加抗日，任特别行动队长，在三间房战役和撤离省城的战斗中立有战功而被擢升为旅长，马占山任伪职后，离马南下抗日。1932年3月初，李海青率3000人马向伪都新京靠近，他策划用出奇制胜的办法捉拿溥仪，砸碎刚刚出笼的伪政权。计划虽未克遂，但他的抗日爱国义举赢得了极其广泛的群众。他把自己的部队改称为东北民众自卫军，自任总司令。1932年8月15日，李海青率领上万之众的民众自卫军攻占扶余，10天之后又以主力包围了农安，驻扎那里的伪吉林警备军刘毓坤旅的2500余人成了瓮中之鳖。农安是伪都新京的门户，农安被围即伪都新京之危。惶恐不安的关东军，特别由第二师团派出清水支队支援森连指挥的独立守备队，并会同张海鹏伪军，才勉强解开农安之围。

方正正是吉林自卫军的根据地之一，对哈尔滨直接构成威胁。1932年3月，自卫军虽然两次反攻哈尔滨均未得手，但却两度攻克宾县。因此，尽管其他地方局势急趋紧张，第二师团也未敢移离哈尔滨一带，并伺机歼灭自卫军。不过，被推到第一线充当炮灰的还是伪军。当时，于琛澂的伪吉林军，刘宝麟指挥的步兵第一

旅驻乌吉密河一带，李文炳指挥的步兵第二旅和骑兵第一旅驻在宾县。1932年3月19日开始，第二师团的第三旅团和第十五旅团分别从哈尔滨、宁安出发，采取东西夹攻合围之势“支援”伪军的进攻。在战斗中，特别在夹信子战斗中，自卫军的攻势“如大河决口”，而伪军则“陷于全线总退却”。^①原来坐镇哈尔滨的第二师团长多门中将不得不于4月2、3日亲往乌吉密和同宾督战。阻击的吉林自卫军部队，除冯占海指挥的各部外，还有邢占清的第二十六旅和丁超的第二十八旅。他们主动撤离后，第二师团于4月4日侵入方正，但不敢久留，4月13日又全部撤离。

当时的北满，不但吉林自卫军的武装斗争方兴未艾，黑龙江省的马占山又重新举起抗日的义旗，因而更加震撼了日本侵略者。马占山从齐齐哈尔出走的第三天，日本中央军部即发令将第八、第十师团派至东北，不久又将参加“一二八”事变的第十四师团从上海直接调至我国东北，此外还有骑兵第一旅团也被编入关东军的序列。关东军的如此大规模军事调动，虽然不无部队换防因素（只是原属朝鲜军的第二十师团及由该师团抽编的第三十九混成旅团归还朝鲜），但是主要还是扩大兵力，几乎是增兵一倍，而且新增兵力的一大半放在北满，与吉林自卫军和马占山抗日军对阵。^②

① 日本参谋本部编，《满洲事变作战经过概要》，中华书局，1981年译本，第40页。

② 日本中央军部派第八、第十师团到我国东北是1932年4月1日下达命令。由该二师团抽组的第四、第八两个混成旅团早已来到东北。第八、第十师团到达后，原由朝鲜调至东北的部队，除第三十八混成旅团外，均归还原地。第十四师团是5月初奉令从上海开往东北的。骑兵第一旅团从大连登陆时间是6月15日。这些部队的部署是，第十、第十四师团、第三十八混成旅团、骑兵第一旅团在北满；第八师团在辽西；第二师团、独立守备队在南满。

接替第二师团的以广濑寿助为师团长的第十师团于1932年4月中旬先后到达哈尔滨，归其指挥的第三十八混成旅团主力，4月26日也到达哈尔滨。于是兵分两路向吉林自卫军展开巨大攻击。第三十八混成旅团主力被派至宁安一带，因该旅团系驻朝鲜的第十九师团所抽编，所以在吉东它随时可得到原师团的接应。而第十师团主力，则在第十四师团先头部队抵达哈尔滨后，从5月11日起沿江而下，向依兰进发。但是，吉林自卫军并不是被动受击的。在第十师团开始行动之前，经过一段休整的吉林自卫军，在下江各界民众和当地抗日武装部队的纷纷要求下，于4月中旬正式决定兵分三路反攻哈尔滨。右路由冯占海指挥，从依兰向方正进发。当时第二师团业已撤离，第十师团也只是暂先派出中村支队。结果，在方正西北的南天门，日伪军遭到重创。受挫的日军竟在通河城内对居民进行血腥报复，因而更加激发了抗日军民的斗志。冯占海指挥下的官长海部接着又攻克了宾县、蜚克图、并抵达哈尔滨郊外。自卫军中路由杨耀钧、邢占清指挥，经方正、夹信子向珠河进攻。珠河驻有独立守备一个大队，并备有铁甲车，还有伪吉林军第二旅的一个团，抵抗顽强。自卫军最后虽付出近2000人的伤亡，但终于攻克了珠河县城。之后，部队继续向西推进。左路的进攻形势有些不妙，不但总指挥未亲临前线，而且在前线指挥作战的马则周旅长和刘万魁旅长又发生摩擦。此外，刘万魁又中了敌人的圈套，在一面坡遭敌人偷袭，使部队溃散，一面坡得而复失。尽管如此，总的说来自卫军的行动是十分有力的。也正是因为如此，刚刚被派到北满的第十师团，便孤注一掷，倾巢出动了。它采取了甩开自卫军各路进攻的主力，顺江直撞自卫军所在地依兰。当时，留在依兰的，除吉林自卫军和中东铁路护路军两个总司令部外，只有各部队的留守人员。

正当前方捷报频传之际，关东军兵临城下。在这种形势下，李杜不得不率部撤出依兰，经勃利向鸡西的梨树镇转移；而丁超却与李杜分道扬镳，向宝清方面撤退。5月17日日军进入依兰。依兰的失守，对自卫军极为不利，不但出发作战的各路部队失去了根据地，而且由于日军在各地又相继对自卫军展开攻势，致使各路都失去了退守之路。同时，又由于第十师团占领依兰后得以回师哈尔滨会同第十四师团进行呼兰战斗，攻击马占山的黑龙江抗日军，也使马军会同自卫军夹攻哈尔滨的计划中途流产。

依兰陷落后，关东军北满军事行动重点西移。然而，东线的吉林自卫军依然步履维艰，难振雄风。中路因已挺进到日伪腹地，屡遭袭剿，7月以后不得不且战且退，转进到勃利、穆稜一带。左路最惨，内江后向下江败退，最终溃不成军。惟有冯占海指挥的右路，重整旗鼓，继续作战，1932年5月下旬，在宾县宣布脱离吉林自卫军而成立吉林抗日救国军，并决定再次反攻哈尔滨。正面进攻哈尔滨的部队，虽曾于6月9日在义兴泉一带重创敌人，官长海的骑兵也曾绕到哈市郊外香坊地区，但终因天气关系和日伪军在飞机、装甲车助战下联合猛攻，而不得不收兵撤离。冯占海的吉林救国军不愧为义勇军中的一支劲旅。后来，它辗转战斗，不但收复过哈尔滨、长春之间的榆树，而且于7月、8月接连攻克五常、舒兰，1932年9月上旬还形成对吉林的包围之势。冯军的“决死队”曾突进市区数小时，但后续部队无法攻入。是时，追剿马占山的战斗已告一段落，关东军得以置重兵于吉长，解救吉林之围。此后的冯占海救国军开始西进，经过400多华里的艰苦跋涉和一路战斗，1932年末抵达热河省开鲁县境。后被张学良编为陆军第六十三军，冯任军长兼九十一师师长。

至于撤退到鸡西梨树镇的吉林自卫军各部，虽然重行整编，

和调整了驻地，但是士气不振，难以再现往日之雄威。不但李杜、丁超貌合神离，王德林的救国军同自卫军也时常发生内耗。1932年11月还发生了刘万奎杀害马则周事件。12月日伪军再次沿哈绥线和松花江，进行两路包剿、扫荡。此时自卫军已“子弹告竭”，况且“值此严寒，士兵昼夜应敌，冻伤大半，遂无力坚持。”^①于是第十师团饭冢支队经佳木斯、富锦包围了宝清，并在七里泡击溃了丁超的孙殿旅。丁超乃撤离宝清，到宝清北部林区据守。此时退至密山的李杜已率部入苏。于是，日军侵入宝清后，丁超被策动投降。^②

马占山重新抗日始末

1932年4月2日马占山以视察为名出走齐齐哈尔，经拜泉、克山绕道北行，7日到达黑河，黑龙江省的抗日军政机关即日成立。马占山曾一度坠入敌人营垒，洞悉日伪内幕，所以抵黑后立即通电全国、报告国联调查团，揭露日本制造伪满洲国的种种阴谋。马占山的此举，使全中国上下为之一振，风起云涌的东北抗日武装斗争更大受鼓舞。日伪当局当然极其狼狈与尴尬。他们领教过马占山军的抗敌战斗力，也懂得马占山重举义旗的巨大感召力量。所以，马占山的出走抗日，立即成为日本侵略者的眼中钉，必欲除之而后快。日本的大举增兵，特别是第十四师团由上海迳调东北和骑兵第一旅团踏入北满，更是直接与马占山的抗日军为敌的。

事变前，黑龙江省部分国防军跟随万福麟入关。事变后，留在

① 1933年1月5日李杜、丁超经王子跃致国民政府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

② 日军侵入宝清后，派往吉林的丁文凯（丁超之侄）持熙洽和日军第十师团长广濑寿助的信件，到宝清对丁超劝降。丁超降敌时，其直接所率的两团和民团共1500余人全被缴械、遣散。其本人后被任为伪通化、安东省省长。

本省的黑省军大部分与马占山共进退。马占山重新抗日后，除原黑省省防军步兵第一、第二、第三旅外，新编：骑兵第一军，马占山兼军长；骑兵第二军，吴松林任军长；步兵暂编第一旅，朴柄珊任旅长；步兵暂编第二旅，徐宝珍为旅长。包括民军共约40000人。马占山的总战略是：“先肃清北满之敌再进而恢复东北失地”，为此“拟定占山自兼之骑兵第一军为主力，沿呼海路进攻哈尔滨，联络吉军进攻长春；以一部归吴松林指挥为骑兵第二军，进攻卜奎，沿洮齐、四洮两路向四平街方向攻击，俟犄角之势既成，再联络辽宁义勇军及关内军队，恢复南满。倘不能达到进展目的，则固守兴安岭之线，确保黑河及呼伦贝尔之地区，为坚壁清野、伺机而动之计。”^①

为了实现首战哈尔滨的计划，马占山在出走齐齐哈尔之前即与吉林自卫军秘密联系，1932年4月3日，马占山离开齐齐哈尔到达拜泉时，即与吉省抗日军代表共同举行联席会议，确定了会攻哈尔滨的作战部署。前节所述之吉林自卫军从4月中旬起兵分三路反攻哈尔滨，就是吉黑两省抗日军联合作战行动的一部分。马占山是5月15日由黑河出发督师南下抗日的，因路途泥泞，5月28日始抵海伦。因此，在此之前早已打响的会攻哈尔滨之役，黑省抗日军攻哈前敌总指挥是骑兵第二军军长吴松林，当时该军驻于呼兰、海伦一带。担任正面主攻的是新编骑兵第四旅邓文部和绥化义勇军李云集部；左翼是张纯一部和刘雅轩部，右翼是才鸿猷部和李天德部。1932年4月30日，上述黑省军即开始攻击哈郊松浦镇和马家船口。但正当邓文准备指挥部队渡江之时，受到

^①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

日本派遣的炮艇的轰击。加以海伦正准备迎接国联调查团的到来，暂缓进攻。5月中旬，黑省抗日军反攻哈尔滨之战再炽，但此时对黑省军来说形势日趋不利。

自1932年4月初兵力得以倍增的关东军，对吉林自卫军和马占山的黑龙江省抗日军，也是采取集中兵力各个击破的战术。如上所述，不但4月份新派到北满的第十师团全力攻击吉林自卫军，而且5月初旬至中旬来自上海的第十四师团，除警备哈尔滨外，也以1个旅团的兵力（第二十七旅团）会同第三十八混成旅团攻击中东路东段的吉林省抗日军。5月17日吉林自卫军总部所在地依兰陷落后，第十师团主力和第十四师团的第二十七旅团，均被调回哈尔滨。从此，哈尔滨附近改由第十师团“警备”，第十四师团“立即实施呼海铁路方面作战”，同时以“一强大部队”前往中东铁路西段的安达方面“扫荡李海青部”，并准备“在齐克铁路方面作战”。很显然，关东军的如意算盘是：在分路打击黑省抗日军各部后，将来自黑河的马占山及其直轄军包围在黑龙江省中部。这是1932年5月23日关东军司令官亲自到哈尔滨所做的部署。

以步兵第二十八旅团、即平贺旅团为主包括师团直属部队的第十四师团主力，5月25日从哈尔滨出发，26日侵入呼兰，6月1日侵入绥化，6月3日平贺旅团又进而占领海伦。在西线，则是第十四师团平松旅团，由旅团长平松少将率领的平松支队，5月25日由哈尔滨快速向中东铁路西段对青山一带前进，与黑省伪军共同“扫荡”李海青部。李海青部在围攻农安之后，原来是在中东铁路南部线附近活动。闻知马占山重又抗日，挥师北上向哈尔滨靠拢，一路连克肇源、肇州，很快逼近肇东、对青山一带。当时李部至少尚有五六千人。而在肇东附近与平松支队交战

的只有六、七百人。李部转移后，平松支队转向安达，继而又向克山前进。从此，第十四师团便以捕捉马占山的主力为主要目标。为此，关东军飞行队奉命“协助第十四师团作战”。与此同时，6月15日在大连登陆，17日到达齐齐哈尔的骑兵第一旅团，也开始向齐克铁路方向进犯。因为关东军当时认为马占山直属部队在呼海铁路以西地区。

马占山自黑河南下督师抗日受阻后，1932年6月1日在海伦就黑龙江省的武装抗日斗争，重新做了部署。鉴于由民团改编的救国军各部，临敌不惧，作战英勇，但械弹缺少，伤亡较大，决定今后采取游击战术与敌周旋的方针。同时，成立由邓文任军长的新编第一军，辖7个旅；任命李云集为第三支队司令，李天德为第四支队司令；委任吴松林为第二军军长，指挥骑兵第一旅和才洪猷旅。马占山还表示，他本人立即东行，与吉林自卫军共谋抗日大业。他要求邓文、才洪猷等部在海伦、通北、拜泉、克山、德都以及呼兰、巴彦一带坚持抗日武装斗争，扩大救国军，准备全面反攻。^①此时，李海青部已在兰西与才洪猷部会师。6月末，马占山来到兰西十间房，任命李海青为第三军军长后，即启程东行。然而，马占山的行踪被日伪所探知，行至呼海铁路张维站时，遭日军伏击。同时，由于阴雨连绵，行军困难，并因日军沿江封锁，东行受阻，不得不改变计划，由东兴向黑龙江省北部前进。从此马占山及其直属部队，辗转各地，与敌周旋。关东军为捕捉马占山的主力也疲于奔命。从6月到7月初，马军先后在克东、拜泉、呼海铁路东西部数次被围。特别是7月29日马占山

^① 参考温永录：《东北抗日义勇军史》，下，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735~737页。

及其所率部队在海伦东安古镇罗圈店西森林里，遭到第十四师团第二十八旅团长所指挥的几个联队的包围。当时“又值阴雨连绵，均在泥泞中舍命相拼，鏖战三昼夜，由西南冲出”，8月1日在张家湾摆脱敌人。这一仗虽然也毙敌颇多，但马军损失惨重，除少将参议韩家麟阵亡外，跟随马占山的黑省军政两署人员254人仅剩32人，原带部队1760名仅剩170名，械弹、马匹、辎重损失殆尽，还损失江洋70余万元，马占山本人面部也因流弹受伤两处。^①敌人在战场上发现马占山的不少私人财物，便认定马占山已经阵亡，并大肆宣传。实际上，突围的马军已经刘家店入山，直至8月26日，共在山内行动20天。虽未与敌人接触，“但山深林密，淫雨成潦，人马日夜行止雨中。”“不得已，宰马烧食，聊饜饥苦。以日困雨水之中，官兵泡伤腿足者，比比皆是。饥疲交加，遂致多罹疾病。”^②

已与黑龙江省抗日军失掉联系的马占山，8月26日抵达龙镇始知，两三个月以来，黑省抗日军各部都在坚持抗日斗争。特别是战斗在黑龙江中部的邓文部曾先后攻克克山、通北。南廷芳部也曾打下德都。李海青部听到敌人宣传“马占山战死”之后，曾率部攻打齐齐哈尔，为马报仇，攻城虽未成功，但给敌人以打击。总之，以第十四师团为主力的关东军两三个月以来虽然使黑省抗日军遭受巨大杀伤，但未达到歼灭的目的。马占山的直属部队及其他各部，犹如捉迷藏，到处进击敌人，保存自己。所以，突围到达龙镇的马占山，很快便赴海伦以东老道店一带收容部队。当时

^①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787，4111。另据日本参谋本部编，《满洲事变作战经过概要》载，马军遗尸体130具。

^②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787，4111。

散在各县的抗日官兵尚有两万余人。马占山准备集结整饬之后，再行大举反攻。

正当此时，驻海满的苏炳文和张殿九悄然地积极准备起义。海满即内蒙古自治区的海拉尔、满洲里一带，原属黑龙江省。事变前，呼伦贝尔警备司令部设在海拉尔，驻于该地区的黑省军队有：由张殿九任旅长，驻于扎兰屯、昂昂溪的省防军第一旅；由苏炳文任旅长，驻于海拉尔的省防军第二旅；由程志远任旅长，驻于满洲里、扎兰诺尔一带的骑兵第二旅。其中，省防军第二旅旅长苏炳文，1928年追随万福麟后，曾任东北边防军驻江副司令长官公署参谋长和黑龙江省政府委员，1930年还兼任了中东铁路护路军哈满司令和第十五旅旅长，在海满地区较有权势。事变后，程志远的骑兵第二旅被调离海满参加江桥抗战。马占山出任伪职后，海满地区也形式上从伪。但是，实际上身任海满地区军政首脑的苏炳文并不甘心降日。因此，除一支120人的伪满国境警察队外，一切日伪势力均被拒之海满以外。日本侵略者曾多次邀请苏炳文到伪都新京或省垣齐齐哈尔，并以高官厚禄相诱惑，均遭苏的拒绝。马占山重新抗日后身陷囹圄的谢珂，被伪省长韩云阶要出后，又被日伪送到苏炳文处当说客，结果也成了苏炳文抗日阵营的一员。^①

1932年9月27日，苏炳文突然发动起义。从满洲里到富拉尔基沿线护路军骤然全部配带起“铁血救国军”的臂章，占领各个

^① 谢珂原任东北边防军驻江副司令长官公署参谋长，万福麟赴平后代万指挥黑省军，事变后成为马占山的副手。马占山出任伪职后，奋然离去，途中被捕。因谢与苏炳文素有交往，韩云阶从狱中把谢要出后让他去苏处劝说，谢将计就计。韩云阶接得谢的“顺为顺利”电报后，又派参谋处长金奎璧与参议陈鹤献去苏处送款，金陈也一去不归。

车站，切断海满与外地的交通通讯联系。与此同时，驻满洲里的山崎诚一领事、小原重孝特务机关长和宇野伪国境警察队长等都成了起义军的阶下囚。1932年10月1日，东北民众救国军在海拉尔正式成立，苏炳文任救国军总司令，张殿九任副司令，谢珂任总参谋长，金奎璧任副参谋长，张玉挺任前敌总指挥。东北民众救国军的誓师抗日，不但受到海满地区人民的热烈拥护与支持，工人、农民、青年学生参军参战，大刀会、红枪会等民团积极配合救国军抗敌，而且得到了全东北以至全中国的声援与资助。苏炳文等人的起义，是继马占山重新抗日后的东北抗日义勇军的又一抗日壮举。

苏炳文的救国军成立后，立即投入收复齐齐哈尔的战斗。他们准备以富拉尔基的第一旅六团为主攻部队，过嫩江铁桥从西南侧攻城。当时守城的齐齐哈尔警备队，由第二师团第十五旅团的部队所构成，他们以攻为守，抢先发动了进攻。两军在富拉尔基展开了激烈的战斗。日方自感兵力不足，10月7日第十四师团又奉令抽组了中山支队加入战斗。与此同时，关东军还派飞机炸毁了嫩江铁桥。当时苏炳文报告称：日军“集结全力压迫我哈满线之护路军”，除飞机轰炸外，“复以大炮四门、步骑兵约千余人、向我富拉尔基护路军猛攻，陆空并进，凶暴异常”。^①9日占领了富拉尔基。当时日本侵略者为了营救被救国军扣留的日伪人员和滞留在海满地区的日侨，妄图与救国军和谈，软化与降服苏炳文等人。然而，救国军认为，不能使敌人得到喘息，但反攻齐齐哈尔必须与黑省其他抗日军各部联合作战。如前所述，马占

^① 1932年10月12日苏炳文致南京国民政府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文中“护路军”即救国军，该军原为中东铁路哈满护路军。

山于罗圈店突围后，重整旗鼓，积极准备反攻。苏炳文的民众救国军与黑省抗日军各部取得联系后，马占山立即制定了四路大军进攻齐齐哈尔的计划。东路，朴炳珊和邓文部进攻泰安镇和安达站；西路，苏炳文、张殿九部由中东路西部线前进，目标是富拉尔基；南路，李海青部向昂昂溪进军；北路为主攻，马占山亲自督率徐海亭部进攻齐齐哈尔北部的拉哈。然后四路会攻齐齐哈尔。总攻时间为10月20日。^①

关东军的第十四师团在10月上旬的富拉尔基之战后，首先进攻已于9月下旬占领安达站并南下肇东的邓文部。当黑省抗日军四路进攻齐齐哈尔的行动开始后，被大大加强了第十四师团立即把大兴安岭东侧、黑龙江中部，特别是齐克铁路沿线作为进攻的重点，为下一步向扎兰屯及大兴安岭以西的海满地区进军做好准备。因此，马占山督率的北路抗日军恰好遭遇北进之敌，于10月29至31日在拉哈进行激烈的战斗。11月1日又有大批敌人开到，于是已围攻拉哈激战21日的黑省抗日军，暂先后退休整。当时黑龙江省已普降大雪，军需供应极端困难，马占山便亲赴讷河、嫩江等地与抗日军会商对策。为与西线苏炳文部取得联系，马占山又由讷河，转路于11月14日到达扎兰屯，会同谢珂、张殿九等前往海拉尔。其他各路虽然都按既定计划行动，但未达到预定目的。第十四师团在进攻拉哈之后又进而攻击讷河和拜泉。

日本侵略者当时施展两手策略：在靠近大兴安岭地区行使武力，而在呼伦贝尔方面则进行所谓“政治工作”。然而，苏炳文的救国军坚决拒绝日伪的一切“和谈”提议，致使侵略者无计

^① 参考温永录，《东北抗日义勇军史》，下，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778页。

可施。于是，关东军便疯狂地向海满的救国军行使武力。12月8日，第十四师团协同10月初才侵入东北的第十四混成旅团占领扎兰屯，其先遣部队乘装甲列车又于4日强行冲过大兴岭隧道，5日侵入海拉尔。由于救国军主力已在扎兰屯遭受严重损失，于是苏炳文和业已到达海拉尔的马占山等率部数千人，乘7列火车撤向苏联。黑龙江省抗日军其他各部，如邵斌山部和邓文部按马占山的意旨转进热河，撤向热河的还有李海青部，而如才洪猷部后因部队瓦解，他本人只身入关。至此，历经8个多月的以马占山的黑龙江省军为主导的武装抗日斗争告一段落，共有1万余名爱国官兵献出宝贵的生命。①

辽宁民众自卫军与日伪的东边道“讨伐”

辽宁的情势不比吉、黑两省。事变前，辽宁军的很大部分被调入关。在辽宁省城沈阳一带唯一留在北大营的第七旅，事变时在关东军的突然袭击下，也溃散四逃。远在辽西的各旅一时还未卷入事变，及至关东军兵临锦州城下，各旅又望风而撤至关内。因此，辽宁没有发生原东北军的大分裂。不过，辽宁最初的各路抗日军，为首者也多半是原东北军警和政界官员。其中最为著名的，莫过于唐聚五。唐聚五，字甲洲，辽宁省锦县人，先在家务农，后入二十七师当兵，1926年入奉天讲武堂，毕业后受张学良垂青任卫队营中校营长，后又调充卫队旅第四团团附，满城战役后充第四团团附。1929

① 马占山：《黑龙江省抗日战斗详报》，载：共阵亡军官1275名，士兵6038名，负伤军官631名，士兵2360名，生死不明军官68名，士兵450名，加上江桥、大兴、三间房战役，共伤亡15568人。

年军队缩编，调帅府服务，同年秋又被派充辽宁陆军第一团团附。事变时，唐聚五适逢去山城镇开会，未在凤凰城驻地，而身在凤凰城的第一团团团长姜全我为侵占安奉铁路沿线各城市的日军所俘，唐聚五乃充任第一团团团长。该团为东边道镇守使于芷山所辖省防军步兵第一旅的4个团之一。当时于芷山态度暧昧，人鬼难辨，一脚踩两只船。唐聚五受于之命乔装赴平向张学良请示机宜。而忠实执行不抵抗政策的张学良，嘱其回东北组织民众武装进行抗日。因此，尽管于芷山终于降日从伪，第一团也被编入伪奉天警备军，唐聚五的抗日准备却在加紧进行，未曾稍懈。特别是，设在北京的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联络员黄宇宙持张学良亲笔信出现在唐聚五的面前后，唐更决心不负张学良的期望，而尽快起义抗日。唐聚五首先争取了原桓仁县公安大队长郭景珊。郭景珊又联系了宽甸县公安局长时远岫、桓仁县公安局长张宗周、县长刘铮达、辑安县公安局长林振清等人。应该指出，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联络员黄宇宙的活动，对唐聚五的起义和辽宁民众自卫军的诞生，是个不小的助力。他在东边道一带“呼号数月”，游说过于芷山，规劝过寥弼宸（于的第二团长），也了解到诸如退伍军人孙秀岩等人的抗日决心，最后与唐聚五“一见倾心，深相结纳”，“英雄所见，大致略同”。因此，“自黄宇宙到桓仁，赞成举义者日多：通化王育文、张太仆、古敬斋；宽甸王宣斋；桓仁富光圭、杨仲西、孟伯钧，此文人之风起者也。桓仁公安局长孙宗周、公安大队长郭景珊；凤城公安局长邓铁梅；通化在野军人王凤阁、孙秀岩、姜中夫；柳河包广宇，此武人之云从者也。”^①此外，绿林

^① 朱贡忱：《唐聚五救国史》，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787，4109。朱贡忱曾任辽宁民众自卫军总司令部秘书长。

豪客之投诚者、红枪会徒之归服者和各县公安大队之愿反正者也大有人在，数以千、万计。

1932年4月，国联调查团已前来东北调查，据闻4月末将视察抚顺煤矿。唐聚五为“与调查团以深刻之认识，而制亲日份子之暴行”，乃提前于1932年4月21日在桓仁誓师，宣布辽宁民众自卫军正式成立。唐聚五任总司令、李春润、张宗周任副总司令。当时编成19个路军，并有14个县“一时响应”。同年6月，自卫军总部转进通化，从此自卫军不仅从事武装抗日斗争，而且通过抗日救国会，与伪满洲国的日伪统治相对立，积极开展政治工作，发展生产，提高人民生活，甚至还发行了自卫军的流通债券。进入8月，又进而成立了抗日的辽宁省政府。辽宁民众自卫军也迅速发展壮大，此时已由原来的19个路军，扩大为37个路军，并按地区编成7个方面军。

辽宁民众自卫军成立后，自1932年5月的通化战役起，到同年8月，先后在新宾、宽甸、柳河、金川、辉南、朝阳、临江、辑安等地打了几个大仗。当时全东北的抗日武装斗争呈全面开花之势，达到最高潮。关东军穷于应付，不得不把军事行动的重点置于北满。利用这个空档，辽宁民众自卫军纵横驰骋，到处出击。闹得不仅铁路重要城市，就连南满的中心—奉天都岌岌可危。就在这种情势下，恼羞成怒的日本侵略者竟以大规模屠杀无辜作报复，制造了武装占领东北以来以至整个伪满时期的一起最大惨案，即抚顺平顶山大惨案。经过如下：1932年9月15日，辽宁民众自卫军第十一路下属之第三十至三十三团约1000人向抚顺接近，深夜300人潜入矿区，袭击了杨柏堡、东岗、东乡、老虎台各矿，烧毁了部分设施，突入市区，破坏了铁道，割断了电

辽宁民众自卫军编制及各级指挥官名单

1932.8

编 制	指挥官名单	
总司令部	总司令 唐聚五 副总司令 李春润 张宗周 参谋长 英若愚 张毅(继英)	
各方面指挥	第一方面 李春润 第五方面 张宗周 第二方面 孙秀岩 第六方面 徐达三 第三方面 王凤阁 郭景珊(继徐) 第四方面 邓铁梅 第七方面 刘景文	
各路、各支队 司 令 (共分50路20 支队)	第一路 唐玉振 第十四路 文禄 第二路 常永林 第十五路 英若愚 第三路 康乐三 第十六路 孙秀岩 第四路 李子荣 第十七路 张鸿文 第五路 张宗周 第十八路 林振青 第六路 李春润 第十九路 王凤阁 第七路 郭景珊 第二十一路 关向阳 第八路 徐达三 第二十二路 夏福星 第九路 包广宇 第二十三路 李同阁 第十路 李先翘 第三十七路 丁育昌 第十一路 梁锡天 第二支队 姜中天 第十二路 王桐轩 骑兵司令 魏应楼 第十三路 邓铁梅	

资料来源：朱贡忱《唐聚五救国史》，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878，4109。

线。^① 袭击中，杀死了杨柏堡炭矿长渡边宽一，打死了自卫团长平岛善作等七八个日本人。伪满影星山口淑子（艺名李香兰）当时正住在抚顺，年龄还较小，她回忆称：“那天晚间我从木板套窗看到把抚顺满天烧得通红。”而驻守在抚顺的日本守备队已去奉天应援，因为另一支抗日军袭击了奉天北关。当他们闻讯撤回抚顺时，辽宁自卫军的队伍早已无影无踪。于是，他们便会同抚顺的宪兵警察包围了自卫军经过的平顶山村，强行把村民赶到村西南的洼地。霎时间，在四周汽车上、山坡上被伪装成照像机的机关枪，扯下蒙着的黑布，向密集的群众横扫起来，时间长达1小时。然后日本士兵又以刺刀挨个刺痛尚在痛苦呻吟或蠕动的人。

“这一惨案的结果，共屠杀了平顶山3000无辜民众。随后鬼子又到栗家沟（平顶山附近一小屯）屠杀了130余名，又到东西两个千金堡杀了五六十名老百姓。大屠杀后的第二天，日本鬼子又来到平顶山，把惨杀死的尸体全部烧掉。”^② 大惨案发生后，中国为之震惊，世界为之震惊。

1932年初的南满，日军只有独立守备队，4月以后第二师团的大部分撤回南满。面对唐聚五起义和辽宁民众自卫军的蓬勃发展，最初主要是于芷山的伪奉天警备军充当镇压武装抗日的刽子手。于伪军膨胀较快，兵力从7000人增加到1.5万人。1932年进行的3次东边道“大讨伐”中，5~6月所进行的第一次“大讨伐”，就是于伪军干的。1932年8月新的关东军司令官武藤信义大将到任后，又请调了新的部队来满。9月，骑兵第四旅团和混成第十四旅团到达。同时，关东军自认为马占山已战死，追剿黑龙江

^①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第352页。

^② 1951年10月15日抚顺市政协关于平顶山惨案的调查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六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9~11页。

抗日军的行动可以降温了，所以也把骑兵第一旅调来南满。于是，以这些部队为主力，再加上由各师团抽出的部队和伪军，开始了第二次东边道“大讨伐”。行动开始的时间是10月11日。目标是，将辽宁民众自卫军“包围在通化、桓仁地区歼灭之”，特别强调“力求捉住或杀死其头目唐聚五”。^①关东军司令官武藤信義亲自指挥。他还要求第二师团派出部队沿鸭绿江溯江而行，直插辽宁自卫军的背后。随着“讨伐”的进展，还要构成所谓“警备网”，从事所谓政治性的治安工作。

辽宁自卫军在各地虽都严阵以待，分兵把守，但在日伪军的强烈攻势下，无论是新宾方面李春润部的防线，还是海龙、辉南、柳河方面王凤阁、孙秀岩部的阻击，均被击破。特别是第二师团的溯江部队，10月9日由临江出发，11日便夺占了八道江镇。加以日军陆空配合，自卫军无法夺回失去的阵地。10月14日，日军又占领了通化以东的五道江。总司令唐聚五只好下令退却。10月15日和20日，日军先后占领通化和桓仁。唐聚五原来本想在抚松重新集结部队，并力求与吉林的王德林救国军联手，以图再起，“不幸，濛江一路被日军截断，而军使不得通。”^②同时，驻抚松的第七队司令王永成，在唐聚五到达抚松前即已向日军表示“归顺”。^③因而抚松已不具备作为抗日根据地的条件。在这种情况下，自卫军各路只能各自行动，而唐本人则乔装进关了。继唐聚五之后，张宗周、孙秀岩、包景华，林振清等也先后进关。郭景珊则率自卫军余部转进热河。坚持留在本地区继续斗争者也不乏其人。特别

① 日本参谋本部：《满洲事变作战经过概要》，中华书局，1982年，第二卷，第5页。

② 朱贲忱：《唐聚五救国史》，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档，787、4109。

③ 温玉泉主编：《东北抗日义勇军史》，上，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461页。

是王凤阁坚持斗争到1937年。

南满铁路以东、安奉铁路以南、关东州以北被称为三角地带。在那里坚持抗日武装斗争的刘景文部和邓铁梅部，虽然也被纳入辽宁民众自卫军的序列，但是他们始终单独行动。刘邓两部的武装抗日行动相当活跃而锐利，而那里又毗连关东州，日伪的“讨伐”格外倾注兵力。1932年12月至1933年2月，关东军以第二师团、独立守备队为主力，纠集伪奉天警备军，组成支队，进行了第一次三角地带“大讨伐”。应该指出，当时第二师团是关东军控制南满的主力。此次它竟赤膊上阵，还特别要求关东局组成日本警察队相配合。该警察队的一部分，分乘4只警备船，协同日本海军还封锁了黄海沿岸。经过此次“讨伐”，使刘、邓的自卫军损失大半。1933年4~5月，为了打击刘、邓部对热河抗日军的策应，日伪又进行了第二次三角地带的“大讨伐”。

另一个日伪反复“讨伐”的地区是沈吉铁路沿线。这一带之所以引起日伪当局的关注，是因为不但那里有以原东北军为主的抗日义勇军、走上抗日道路的山林队，而且还诞生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

辽西抗日义勇军与日伪的集中“讨伐”

辽西的抗日武装斗争得天独厚，背靠关内，受到张学良东北军和关内人民的极大支持。在锦州沦陷前，在锦州和辽西一带驻有张学良东北军数旅^①，特别是锦州成为辽西人民进行抗日武装斗争和壮大抗日义勇军的根据地。锦州沦陷后，设在北平的东北

^① 当时在锦州驻有第十二旅（旅长张廷枢）、炮七旅（旅长乔方）、炮八旅（旅长刘翰东），原驻洮南的第二十旅（旅长常经武）也被调到锦州一带，此外，在通辽驻有骑兵第三旅（张树森），在北镇驻有独炮六旅（旅长王和甲），在田庄台驻有第十九旅（旅长孙德荃）。

民众抗日救国会^①，东北、特别是辽西抗日武装斗争起了一定的组织作用。原来它已经陆续委派了52路司令和27个支队长。1932年5月，为了统一和强化指挥，将上述52路27个支队，按辽西、辽南、辽东、辽北和热边，划分为五大军区。第一军区包括沈阳、新民、法库、北镇、黑山、锦县、锦西、兴城、绥中、彰武等10余县。救国会虽然在编制上统一建制，在组织上统一加委，但是在当时的情况下，统一是相对的，各部仍以独立活动为主。

辽西抗日义勇军构成较为复杂，但是居于主导地位的是以原东北军军官为首领的各支队伍。其中尤以黄显声的作用不应低估。黄显声，字景钟，辽宁省人，曾任第二十旅旅长，1930年奉军人关后，他就任辽宁省公安管理处处长兼沈阳公安局长。这时经张学良的同意加强地方武装，他就把辽宁全省的公安队和警察队编为12个总队（三五县为一总队）。1931年9月初，他又以警备处名义，将库存的东北军历次进关缴获的旧枪20万支紧急发给各县，正是这些枪支成了各地民众起而抗日的有力武器。事变后，黄显声前往锦州。东北边防军司令长官公署行署和辽宁省政府行署在锦州设立后，黄显声继续扩充公安武装和建立民众武装力量。当时，由沈阳撤出的警察和公安总队已撤至锦州。9月末，黄显声召开辽西八县公安局长会议，决定抽调各县干警补充公安总队，并将公安总队改编为3个骑兵总队。各县公安局长回归本地后又积极组织当地民团。黄显声的以警察公安队为核心的组织辽西抗日义勇军的行动，给辽西的抗日武装斗争以很大鼓舞与推动。因此，东北流亡北平的爱国人士王化一、阎宝航、高崇民、卢广绩

^① 1931年9月25日在北平成立。

等组成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后，即与黄显声取得了联系。黄特派熊飞到救国会任救国委员。这样，辽西抗日义勇军便蓬勃发展起来。从八县公安会议到1931年11月末，仅两月时间，经警务处和救国会加委的大大小小的抗日义勇军即达30余路，分布在辽西、辽北、辽南各地，不下四、五万人。^①前面所说的1932年5月救国会统一划分五大军区，就是根据黄显声的建议做出的决定。当时，黄显声的公安总队已撤至北票，在那里组织了东北义勇军总指挥部，黄任总指挥兼救国会常委。后来，黄显声的公安总队被国民政府改编为骑兵第二旅，后又改编为骑兵第二师。

辽西抗日义勇军诞生最早。事变后的第二个月，1931年10月10日，高鹏振的东北民众抗日救国军即在黑山县后窑堡面世。直到1933年5月，还有裴德福的第四十七路抗日义勇军在锦县三家子建立，当时义勇军的斗争已转入低潮。据统计，活跃于以锦州为中心的辽西一带的义勇军队伍，有战绩可考的共22支，其中黑山6支，北镇6支，义县、锦县4支，锦西2支，兴城、绥中4支。总数约4万人左右，最小的一支几十人，最大的如郑桂林的第四十八路，万余人。这些队伍中，相当一部分都以原东北军军官为首领的，如五路、十二路、十三路、二十五路、三十三路、四十七路、四十八路以及在新民组建而在锦州一带活动的第四路等。^②如果将北票、朝阳一带的抗日义勇军也考虑在内，战斗在辽西一带的义勇军，其规模远超过以上所述。朱霁青的东北国民救国军总监部就设在朝阳县萧家店，该军活跃于辽西、热河，对当地的抗日武装斗争起很大的鼓舞和推动作用。朱霁青，辽宁省

^① 温水泉：《东北抗日义勇军史》，上，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75页。

^② 《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文献·回忆录》，第一辑，天津人民出版社，第291～294页。

人，同盟会员，曾任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国民政府委员等职。事变后因不满于国民政府的不抵抗政策而归乡抗日。同行的有原东北军将领宋九龄。1932年北平的东北抗日救国会派彭振国任第一军区总指挥，他也来到朝阳，从此朝阳地区抗日义勇军纷纷建立。他们与锦州地区的义勇军全面配合，联合作战。

1932年1月，辽西义勇军的抗日武装斗争即进入了高潮。在这之前，为牵制敌人西进攻打锦州，1931年12月15日第四路耿继周部曾攻克新民；辽南第二路项青山部与第二路王显廷部曾会攻大虎山。锦州陷落后，1932年1月辽西义勇军抗日武装斗争进入高潮的首要标志，就是同月9日刘纯启的第三十六路围歼日军的重大胜利。刘纯启，绿林出身，他的队伍主要战斗在锦西、绥中一带。当日他率领2000余人，在锦西江家以西的上坎子、龙王庙、西园子一带与日军激战，消灭古贺联队部和石野小队70余人，击毙古贺联队长、米谷副官、机枪队长星野大队长和小队长石野中尉。当天，前往锦州领取弹药、给养的松尾辎重队，途经江家屯东30余里的钱搭屯时，被当地千余群众包围，激战3个多小时，松尾小队长、3名随员和27名士兵全部毙命。两次战斗消灭日军百余名，给日本侵略者以沉重打击，他们惊叹说这是“满洲事变以来最大的悲惨事件”。^①在这之前，1932年1月4日第四路耿继周部再次杀人新民县城，打开监狱，释放200余人；在这之后，2月8日耿继周部又联合第二十路，共万余人，攻克彰武。

1932年1月23日起，由驻在辽西的第二十师团长指挥，以9个步兵大队、4个炮兵中队和野战重炮1个大队为基干，对打虎山以西的义勇军进行了辽西第一次“大讨伐”。“讨伐”持续到2

^① 日本参谋本部编，《满洲事变经过概要》载，古贺联队战死联队长等14名，伤19名。这里所引数字来自中共锦州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的调查资料。

月末，首当其冲的是，北镇北部的第二十五路和绥中的第十三路，虽然遭受很大损失，但未溃败。

1932年春夏以至初秋，辽西义勇军的抗日斗争进一步掀起高潮。3月和5月，王照泮、石盘的第十三路和郑桂林的第四十八路两次进攻绥中城。8月，于汇川、张海涛的第十二路会同杜成栋、陶洪飞的第三十七路，攻打北镇的广宁镇。10月，朱霁青调集义县马子丹部和刘纯启部，联合进攻义县县城。同月，宋九龄的抗日救国军第四梯队甚至一度进入锦州城内，击毙30余名日军，然后撤出。另外，辽西是关内外的咽喉，因此袭击日伪的交通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据统计，1932年1至10月，辽西义勇军在铁路线上作战20多次。^①

1932年9~10月，关东军调动更大的兵力进行了辽西第二次“大讨伐”。当时，第八师团已取代第二十师团。首先是第八师团的第四旅团和飞行第十大队第一中队，对辽西义勇军规模最大的一支郑桂林的第四十八路开火。而善于同敌人周旋的郑部始终未被击破，1933年8月转至关内。在此期间，日军对李海峰部、马子丹部、朱霁青部、孙兆印部、宋九龄部、亮山部、高文斌部等都进行了血腥的“讨伐”，各部几乎都遭到了严重的打击。日军不但“讨伐”义勇军，还残暴地烧杀无辜群众。1932年10月，第八师团第三十一联队主力从朝阳寺向朱霁青义勇军驻地义县刘龙台和三宝营子进击，因义勇军已闻讯转移，日军便调头向当地群众发泄兽性，将刘龙台洗劫一空，烧毁民房300余间。需要指出，此时关东军的辽西“讨伐”也是为进攻热河扫清道路。

^① 《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文献、回忆录》，第一辑，天津人民出版社，第299~300页。

山海关事件与热河沦陷

1932年，特别是春夏之际，以原东北军为主导的东北抗日义勇军的武装斗争，总数逾30万人，日本侵略者陷入到处挨打的境地。尤其是同年4月马占山重新抗日后，关东军为使自己能站住脚，和免于伪满傀儡政权覆灭，倾巢出动，全线出击。第十四师团在龙江、第十师团在三江、第二师团在辽南、第八师团在辽西；此外还有深入北满并转战南北的骑兵第一旅团、骑兵第四旅团、混成第三十八旅团、混成第十四旅团，以及由驻朝日军派出的侵入延边的间岛派遣队、侵入通化地区的鸭绿江越界队，和基本上以铁路沿线为活动地盘的独立守备队，等等。1932年夏北满的特大洪水，对义勇军的抗日武装斗争极为不利。不过，使各路抗日义勇军遭受严重打击的，还是秋冬季节日伪所进行的残酷“大讨伐”。到1933年初，以义勇军为主体的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已趋于低潮。马占山、李杜、苏炳文等率部转进苏联；冯占海、邓文、李海青等部退入热河。日伪的统治地盘则有所扩大，特别是伪奉天省，大多数县城都已沦陷。

热河省和辽、吉、黑三省一样，自始即被日本侵略者列为攻占的目标，但因鞭长莫及，力不从心，对偏在西南的热河地区，最初主要妄图通过当地军阀汤玉麟之手，不战而取。汤玉麟原为张作霖的同伙，曾任第二十七师五十三旅旅长，因参加张勋复辟曾一度亡命于内蒙，后经汲金纯和张景惠说情，与冯麟阁一道又回归到张作霖的麾下，1920年任东边镇守使兼右路巡防队统领，第一次奉直战时右路巡防队改编为第十一混成旅参加战争，第二次奉直战时又以第十一师师长头衔参战，并于1926年进入热河，成为

热河都统，后又以热河省主席资格兼任东北边防军副司令长官。

“九一八”事变后，关东军千方百计策动汤玉麟叛国从敌。汤态度暧昧。他镇压群众的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却又不去参加伪政权。1932年2月16日，关东军网罗汉奸召开所谓“建国会议”时，汤玉麟只是发出一纸表示“服从会议决定”的电报。之后，他被任命为伪满参议府副议长和伪热河省长，但从未出任亮相。汤玉麟的如此向背与其处境有关。

关东军在对汤玉麟进行诱引和谋略的同时，未放过任何一个可能发动攻势的机会。1932年2月，由关东军松井清助大佐直接操纵的以甘珠尔扎布为头目的伪蒙古自治军就曾进攻热河。此次是甘珠尔扎布等第二次在关东军唆使下拼凑伪蒙军，也同1931年10月13日伪内蒙独立军在通辽被击溃散一样，以可耻的失败而告终。热河省骑兵配合义勇军不但粉碎伪蒙军，而且击毙了松井清助。1932年7月，关东军第八师团还制造了石本事件，妄图借机进犯热河。石本权四郎，是关东军派驻热河地区北票的联络员，从事策动热河驻军降日、罗致汉奸的政治谋略和搜集情报的秘密活动。7月中旬，石本赴朝阳与张晓山旅密谋的消息被朱霁青的救国军所侦知。朱的救国军李海峰部受命，巧妙地控制了石本所乘的火车，生擒了石本，押至义勇军营地。于是，第八师团便以石本失踪为借口，向热河省政府提种种无理要求，还唆使汉奸在朝阳一带进行暴乱。7月17日更有日军和装甲列车出动于朝阳车站。只因驻热中国陆军严阵以待，并破坏了南岭隧道，才使关东军的装甲列车不克西进。7月26日，日军再度向热军进攻，8月7日还向热河省政府提出哀的美敦书，要求48小时内交还石本。^①恫吓种

^① 1934年1月20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在中国国民党四届四中全会关于华北抗日之军事报告。《革命文献》，第38辑。

种，不一而足。只因日本侵略者当时正值焦头烂额之际，无力发动更进一步的全面进攻。当时关东军司令官曾向日本参谋本部报称：“鉴于全面情况，不可能立即将大规模作战指向热河”，因为，进攻热河“至少须使用两个师团”，不但占领热河，还要“打倒张学良政权”。^①关东军当时主要还是大搞军事讹诈，以图慑服中国当局。1932年冬，日伪再次对汤玉麟胁迫利诱，提出所谓“满热一体”的要求：汤派代表常驻长春；把铁路从北票延伸到热河；在承德设无线电台，等等。结果，汤玉麟根据张学良的电令，全然拒绝。

1932年，白山黑水，松辽大地，到处点燃起抗日烽火之后，热河省的战略地位，更显得格外重要。它与华北只是长城一墙之隔，成为关内外中国人民进行反侵略的武装斗争的桥梁。辽西抗日义勇军格外活跃，更富有战斗力，善于同敌人周旋，其原因即在于此。1932年末至1933年初，东北各地各路义勇军都连遭日伪围剿，大都难以为继，唯有辽西抗日义勇军仍在坚持战斗，虽然它也趋向低潮。同时，在各地区难以继续战斗的各路义勇军，也纷纷云集热河，谋求抗日事业的继续与发展。据日本军部统计，当时集结在热河境内的中国抗日军，包括正规军和义勇军等达13.3万人。^②如果再把当时陆续集结在长城线上的中央军、华北军以及其他部队，总数达35万人以上。^③

① 1932年7月21日关东军司令官致参谋总长电。〔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490页。

② 据日本陆军省调查班，《热河讨伐经过概要》，第2～8页载，热河境内的中国军有，汤玉麟军2万，自卫军1万，冯占海军1.5万，邓文军8千，李海青军8千，刘震东军2千，冯庸军8千，其他杂军1.3万，孙殿英军2万，沈克军8千，张学良正规军3.3万。

③ 1934年1月20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在中国国民党四届四中全会关于华北抗日之军事报告，《革命文献》，第38辑。

1932年8月，武藤信義任关东军司令官、小矶国昭任关东军参谋长之后，进攻热河的作战准备即提上日程。当时，第八师团已侵入辽西。同年末，第六师团也被调来满。后来的情况表明，进攻热河之战，是事变以来日军投入兵力最大的一次战役。除第八、第六师团外，还有第十四混成旅团、第三十三混成旅团和骑兵第四旅团等。伪满洲国方面，除筹措军费、征集劳力和车马^①，以及准备在热河建伪政权机构外，还要拼凑伪军上阵，替日本侵略者充当走卒和炮灰。根据关东军的旨意，伪满军政部总长张景惠任进攻热河的伪军总司令，张海鹏任前敌总指挥。日本侵略者以伪热河省长和伪热河警备军司令官为诱饵，迫使张海鹏把他的洮辽军大部分拿上阵。其他由关东军直接操纵的伪匪军有：刘桂堂的“护国军”；程国瑞的暂编第二军；李寿山的独立第一旅；丁强的“救国军”；川岛芳子的“定国军”等等。

日本帝国主义无论是为了攻占热河，还是扩大侵略华北，都势必首先夺取战略要隘——山海关。山海关亦称榆关。1900年八国联军镇压义和团运动后，根据不平等的辛丑条约，榆、秦（皇岛）就一直驻有日本军队。中国方面也驻有军队，“九一八”事变前后，东北边防军何柱国的第九旅的一部扼守在那里。当时常受到归天津日驻屯军辖属的山海关守备队的骚扰。锦州沦陷后，又受到关东军第二十师团和后来的第八师团的威胁。榆、秦海面还有日本海军舰游弋。所以，何柱国部三方受夹。而日方又对其软硬兼施。1932年5月，日军的挑衅升级。10月1日，伪满国境警察队冲入山海关，强登“天下第一关”城墙，造成与中国驻军的冲突，双方各死亡1名士兵，此即所谓第一次山海关事件。

^① 日伪进攻热河期间，光是从各地强征的大车即达8000辆。

1932年12月8日，关东军的铁甲车又炮击山海关守军司令部和公安局附近，反诬事件是因中国哨兵开枪引起的。而当何柱国出面交涉时，又胁迫其取缔抗日活动，脱离张学良，实行所谓“自治”。何柱国拒绝后，他们便阴谋戮力夺取榆关。关东军授意落合山海关守备队长，挑起与何部的纠纷，作为迫使何军撤退的借口，如何军不撤即行使武力，强行夺取。经过密谋而采取的办法是：伪满国境警察队山海关派遣队长柏叶勇一密派4名警察队员，掷手榴弹爆炸了日本宪兵队部和日本守备队出张所前面的铁路线，然后向何柱国部栽赃，声称手榴弹系何部所有，故系何部所为。此事发生在1933年1月1日晚11时。天亮后，儿玉中尉指挥的1个中队被派往南门外，要求何军开门并撤离。何军不允，日军乃征发附近居民的竹梯攀墙登城。何部出于自卫，投掷手榴弹，击毙儿玉中尉，击伤3名日兵。此即所谓手榴弹事件和南门事件。关东军以此为借口，命令驻锦州的第四混成旅团、即铃木旅团出动。1月2日，该旅团到达山海关后，即把落合守备队和伪满国境警察队纳入指挥之下，准备攻榆。何柱国当时不在榆关。铃木旅团长要求何必须在1月3日午前10时前归榆，以应交涉。实际上，1月2日攻击已经开始。3日拂晓还有3艘日本炮舰从秦皇岛驶来助战。何部英勇抗击日军飞机、坦克和炮舰的联合攻势，但因孤立无援，3日下午从北门撤出城外，在撤退过程中与日军展开激烈巷战。守卫榆关南门担任掩护任务的第九旅六二六团一营——安德馨营，用大刀与敌人肉搏，无一投降，全部殉国。日本侵略者夺取榆关是有预谋、有组织的侵略行径，事后却推卸罪责。而国民政府直至1933年1月22日才照会日本驻华公使，揭露事实真相，指出日军在进攻山海关后，还在九门口、石门寨等地攻击中国军队，“并在北平等处，对于人烟稠密地方，持械游行及举

行作战演习。”^①

关东军进攻热河不单是为了占领热河。在进攻开始时，关东军司令官在所谓“声明”中说得十分露骨：“如果华北政权对我军采取积极的实力行动时，则不能不引起战祸以至华北。”^②同一天日本还向南京国民政府发出最后通牒，声称“难保战局不及于华北方面。”实际上，对于日本这种夺取热河进犯华北的侵略意图，中国方面早已察知。眼看冀热不保危及中原，蒋介石和国民政府也不能一味地袖手旁观。1932年8月，国民政府即撤销北平绥靖公署而代之以军委会北平分会，由张学良任代委员长，以统一指挥长城内外的军队。山海关事件后，在关东军磨刀霍霍，图热日急的战云笼罩的紧迫形势下，行政院长宋子文、军政部长何应钦、外交部长罗文干、内政部长黄绍竑等先后来平。1933年2月18日，宋子文同张学良还特意到热河视察。无论国民政府还是张学良的东北军，似乎都是誓死确保冀热巩固平津，决心与日军决以雌雄。而这当然是全国人民热切期望之所在。“此时，华北军已编成8个军团和1个预备军团。其中直接担任热河防守任务的有第4军团万福麟所属第53军6个师，第5军团汤玉麟部所属55军1个师、4个旅，第6军团张作相部所属第41军3个旅和第63军及挺进军等，共约8万人。对热防御作战的部署是：除以第1军团确保津塘、第2军团确保滦东、第3军团确保冀北、第7军团确保察东、第8军团及预备军团集中于北平附近外，在热河境内划凌南、凌源、平泉到承德的公路以南为第1集团军防区；以北为第2集团军防区。前者主要由万福麟第4军团6个师担任，后者

^① 张蓬周主编：《近五十年中国与日本》，第1卷，第343～344页。

^② 日本陆军省调查班：《热河讨伐经过概要》，第5～6页。

由张作相、汤玉麟分别率第5、第6军团担任。”^①

关东军选择在1933年2月24日国联通过对日本的“劝告”方案，而日本代表表示退出国联的前一天即23日，分三路开始进攻的。北路：骑兵第四旅团——茂木部队，23日由通辽出发，24日到开鲁，进攻李海青部，26日在下窪一带攻击冯占海部，3月2日占领赤峰；第六师团——坂本部队大部分，23日从通辽出发，一部分由彰武出发，3月2日也侵入赤峰，第六师团的另一部分——松田支队由朝阳寺出发，3日侵入建平，5日侵入赤峰。中路：第八师团——西部队，21日即已占领北票，继而以3路纵队从义县、锦州方面前进，25日入朝阳，3月2日占凌源，3日占平泉，4日占领承德。南路：混成第十四旅团——服部部队从绥中开始进攻，3月2日到达凌源，掩护主力第八师团与张学良正规军作战。伪军动作迟缓，未能随上日军。张海鹏的洮辽军司令部3月9日才进入赤峰。

中国守军虽早有准备，但在日军攻势面前却一败涂地，节节后退。义勇军的指挥不统一是导致全线动摇的重要因素之一。而担任主要防线的，如万福麟、孙殿英部本无抗战之心，腹背受敌之后遂相继后退。另如参加中路防御的董福亭第一〇七旅，和迎战北路的崔兴武骑兵第九旅，或者不战即溃，或者一战即降。而几个主将也纷纷弃战逃离：万福麟从凌源退到喜峰口；孙殿英从赤峰撤至多伦；原在承德的汤玉麟更是惊慌失措，弃城南逃滦平；刚从北平到达承德的张作相的第二集团军司令部则撤回古北口。

热河失陷，舆论哗然。在举国一片谴责声中，汤玉麟受到通

^① 军事科学院军事历史研究部：《中国抗日战争史》，上卷，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第250页。

缉，张学良引咎辞职（1933年3月8日）。然而，这一切都未换来日本帝国主义的收敛和缓进。占领承德和热河省境的关东军，马不停蹄，立即越长城，侵冀东，进逼平津。尽管国民政府调将遣兵，重新部署，但是，由蒋介石亲充总司令而由何应钦代理的拥有7个军团、13个军、36个师、15个旅以及直属部队，共25万人，并凭借万里长城坚固防线，却未能阻挡住日本关东军两个师团加上一二个旅团的攻击，纷纷后撤。最后，国民政府与日方签订了妥协投降的《塘沽协定》，将热河与华北之间的冀东22个县划为“非武装区”。从此，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东北和华北的侵略，都转入另一阶段。对于伪满洲国，由于建立了伪热河省，省一级伪政权才算齐全，伪满政权在日本的疯狂武装侵略中才算建立起来了。

第二编

用血腥杀伐建立
和实行殖民统治



第七章

伪满政权的傀儡体制

“八八”决议与在满机构改组

溥仪粉墨登场之后，以换文形式与关东军司令官签署了密约。前面说过，溥仪在换文上画押的时间是1932年8月10日，实际是8月12日日本内阁会议通过后的8月13日签署的。密约不但有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东北固定化和攫取东北资源的条款，而且规定伪满政府的参议和伪中央以及地方各官署的官吏，都要任用相当数量的日本人，人选还须经关东军司令官同意。实际上，日本内阁在通过这一密约的同时，还相应地做出两项更为具体的决议：一是所谓《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它规定在伪满政权内“要使日本人成为领导骨干”；在其第七项内还写道：“为了贯彻帝国有关满蒙的政策，必须迅速设置统治机关，但在目前维持现状。”^①二是所谓《满蒙新国家成立后对外关系处理要纲》，它虽然是关于涉外问题的决定，但是在其第七条中却也规定了“为了在外交上和内政上掌握实权，最初应尽可能使之采用少数日本人作为官吏或顾问，并逐步加以充实。”^②当时，日本侵略

① 【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小学书局，1972年，第494页。
该“要纲”实际是1932年1月板垣赴京时所拟，现已简化。

② 同上第495页。

者除倾注全力彻底占领全东北和建立伪满政权机构外，把控制东北财政和铁路交通作为当务之急。所以，1932年4月11日日本内阁又做出《关于帝国对满蒙新国家的具体援助和指导问题》的决议，决定向伪参议府、中央银行派出居于“领导地位”的人员。^①

看来，通过向伪满政府等伪机关派任日本人顾问或官吏，以操纵伪满各方面的统治实权，已是日本帝国主义的决定政策。而且，这种政策从伪满政权出笼伊始即已实行。不过，统治机构，或者更确切点说，控制与操纵伪满政府的政治体制如何处理，还有待解决。上述1932年3月12日的《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中，所以做出“必须迅速设置统治机关，但在目前应维持现状”这样自相矛盾的决定，主要原因之一是，国联调查团业已前来中国着手调查，日本侵略者不得不有所收敛，延缓采取某些侵略步骤。但是，筹划仍在进行。同年6月，关东军参谋长桥本虎之助以《满洲国指导要纲》为题，炮制出一整套控制与操纵伪满洲国政权的办法。桥本在其办法中，首先把伪满洲国定性为“适应我国（当然指日本）国策的独立国家”，也就是说，伪满洲国可以是个“独立国家”，但必须服从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国策。至于如何使伪满洲国“适应”——实行日本的殖民侵略国策。桥本的意见是，不另设“文治机关”，而由关东军“担当其任”。为给伪满洲国留一点“独立国家”的体面，具体施政用伪满洲国名义，通过日本人的官吏体系，推行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②桥本作为关东军的代表提出上述“要纲”，在时机上未免为时尚早，

^① 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WT27，IMT149，第41～43页。

^② [日]《现代史资料·11·建满洲事变》，乃宁书局，1972年第640～641页。

但是，1933年3月24日日本陆军省与参谋本部研究而制定的《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案》^①，说不定就是以桥本的“要纲”为蓝本的。确定无疑的是，在“要纲案”炮制过程中，特别征求了关东军的意见；而关东军逐条地提出了修改意见，字斟句酌，连个细微的提法都不放过。1933年8月8日，日本内阁会议终于通过了《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一般简称其为“八八”决议。它规定了日本帝国主义对满政策的基调，是日本帝国主义控制与操纵伪满洲国的总纲。“八八”决议的出笼，意味着伪满政权傀儡政治体制的确立，从此直至伪满政权土崩瓦解，伪满政权的任何推移变动，都以此为基础，都是此时确定的政治体制的修补。关于伪满洲国的性质，“八八”决议从桥本的“适应我国国策的独立国家”，变成了“与大日本帝国有着不可分关系的独立国家”。所谓“不可分关系”，说明白就是彻底从属化，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附属国、殖民地。“要纲”由14个项目构成，规定了对伪满各方面的控制、操纵政策。关于控制、操纵伪满政权的基本政治体制，“要纲”规定：“在现行体制下，在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全权大使的内部统辖下，主要通过日本官吏实际实行。”^②

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

（1933. 8. 8 日本阁议决定）

方 针

大日本帝国对满洲国指导的根本方针是，根据《日满议定

^① 日本陆海军省档案胶卷，REEL108，第17685~17687页。

^② [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89~590页。

书》精神，使满洲国作为与大日本帝国具有不可分关系的独立国家，获得进步与发展。

要 纲

一 帝国对满洲国的指导务须顺应满洲国之社会特性，尊重其独立的体面和历来的习惯，实现民族协和与安居乐业。从而使官民上下感到安心和前途光明，万民乐于为完成建国大业而迈进。但其间帝国必须不断地保持发挥幕后的指导威力。

二 有关满洲国的国家根本组织、国防、治安和外交事项、日满经济活动中特殊重要的基础事项，以及国本奠定的有关重大问题，务须给予积极指导。除此之外，一切交付满洲国要人采取自由行动。

三 对于满洲国的指导，在现行体制下，在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帝国大使的内部统辖下，主要通过日本官吏进行实质性的指导。

日本人官吏应该是满洲国运营的核心，因此必须妥善而恰当地进行选拔和推荐，以便能充分贯彻本指导方针。同时，为了使日本人官吏成为活动中心，便于统制起见，决定保持以总务厅为中心的现行体制。

四 满洲国以实行君主立宪制为最终目标，但目前仍维持现行体制，经慎重讨论后再制定正式宪法。

满洲国暂不成立政党或其他政治团体。

五 满洲国行政不实行极端的中央集权制，尽可能尊重地方自治的传统，使之与中央集权协调一致。有关各项制度

的改革应循序渐进，逐步开展。

六 满洲国陆海军备保持在维持国内治安所必要的限度内，但是针对邻国所必须的防御设施及舰船等，根据需要可逐步建设与完善。

七 满洲国治安的维持，鉴于满洲国成立的特殊性以及国内外情况，应特别建立调查机关，在同关东军保持联系的基础上，对于国内外各种破坏国家的行动防患于未然。另外，在治安方面须充分发挥满洲民族特有的自卫能力。

八 满洲国外交政策，以确保东方和平、伸张大义于宇内的帝国外交政策为依据，并与之采取同一步调。

保持门户开放机会均等之原则，但在具体执行中，仅限于不受国防要求制约的事项。

九 满洲国经济政策的制定，以确立帝国对世界经济实力发展为基础；同时，为加强满洲国的经济实力而合理地融合日满两国经济为目标，并保证国民生活的提高与均衡。

十 满洲国经济开发，以日满共存共荣为指导思想，凡属受到帝国国防要求制约的部分，均应置于帝国的实权之下。除此之外，应在满洲国的实权下，适当地由国内外人士从事公正自由的经济活动。

十一 满洲国的交通与通讯，由于同国防及治安关系密切，因而应在帝国之实权下，尽可能迅速地统一健全和发展各项设施。

十二 满洲国的财政，在考虑国民负担合理性的同时，应迅速确立，并应负责分担帝国的驻满军费。

关于帝国政府对华固定借款中，同满洲国有关部分的利用和收回，应参照满洲国的财政及其他情况采取措施。

十三 满洲国民的教化，其着眼点应该是使该国国民充分认识满洲国同帝国之不可分的关系，并培养其拥有确保东方和平之特殊使命的自尊心和五族协和的理想。以劳动教育为重点，振兴实业教育。

十四 满洲国的司法，须特别尊重该国的国民性和习俗，迅速健全体制，充实机构，培养普遍遵守法纪之良好风尚。同时，建立对外信誉，以期逐步撤销治外法权。

“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全权大使”，被人们称为“二位一体”的殖民统治体制，实行这种体制是进行一番所谓“在满机构改革”的结果。“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的官方殖民统治机构有4个系统，人称“四头政治”，即：一是关东厅，它的前身是关东都督府，它不但是日本租借地关东州的殖民统治机构，而且在南满铁路沿线，即所谓满铁附属地还行使司法权和警察权，此外，对满铁的经营还进行监督^①；二是关东军司令部，其所属部队名义上是防卫关东州和“保护”南满铁路，实际上是在东北全面实行军事侵略、武装干涉和政治谋略活动，它是执行日本帝国主义大陆侵略政策的极为重要的日本海外驻军；三是领事馆，计有总领事馆4处，领事馆8处，领事分馆3处，这些领事馆除从事外交活动外，还在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以外的地区行使领事裁判权，并管辖设在东北18个城镇的日本外务省系统的警察机构及其活动；四是满铁，它不但全面进行经济侵略，而且在铁路沿线以“附属地”之名，霸占中国领土，实行殖民统

^① 1905年10月，日本战胜俄国后在辽阳设立了关东总督府，对占领区实行军事殖民统治，1906年迁旅顺并改称关东都督府，它是军政合一的殖民统治机构，1919年其陆军部独立为关东军司令部。

治，广泛从事各种阴谋侵略活动。这“四头”，在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东北的殖民决策上，都有其发言权。1932年8月，日本临时国会通过承认伪满洲国的决议，日本军部进行人事大调整时，日本陆军最高首脑三长官之一的教育总监武藤信义大将任关东军司令官，兼任关东长官和驻满大使，即实行“三位一体”制。但关东军认为，政出多门的局面仍未彻底解决。关东军处心积虑企图改组满铁，以使之成为专事经济侵略与掠夺的纯事业会社，但却遭致满铁的坚决反对。“八八”决议是确定了方针，但也迟迟未能实行。1934年7月，冈田启介内阁取代斋藤内阁。9月14日，内阁做出决议，日本设在伪满的殖民统治机构实行“二位一体”制，撤消关东长官一职，在关东州设敕任级州知事；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大使；关于外交事务，在外务大臣命令、监督下进行，设事务机构参事官室；赋予驻满大使以行政监督权，即对满铁、电电会社、关东州知事、铁路附属地行政权等都有监督权，但在行使该项权力时须受内阁总理大臣的监督。与此相适应，日本内阁设立对满事务局，事务局总裁由陆军大臣兼任。

这样的“在满机构改革”，实质上是日本统治集团在殖民地伪满洲国统治权力的再分配。因而在日本陆军、外务、拓务三省之间进行了激烈的争夺。“八八”决议之所以迟迟未得实行，原因就在于此。新内阁所提出的折衷方案是以陆军方面坚持的方案为基础的，最后还是军部占了上风。这也是日本军国主义化的反映。所以，“满洲统治是实行陆军中心主义”。^①改革后，按“二位一体”体制，关东州司令官兼驻满全权大使，关东军参谋长兼任大使馆的行政事务局长和参事；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兼任大

^① 满铁：《在满行政机构的阁议决定》，打印本，第21页。

使馆行政事务局警务部长和关东军交通监理部长。再联系日本内阁对满事务局总裁、次长也都由日本现役军阀充任的事实，可以看到，日本军部作为日本帝国主义统治势力的总代表建立了对伪满洲国的一统天下。

在“二位一体”体制下，关东军司令部与日本驻伪满大使馆，乃异名同体。给关东军司令官加上个驻满全权大使的头衔，无非是为了保持伪满洲国的所谓“独立国家”的自欺欺人外貌。这一点，在日本的一份绝密文件《帝国在满洲国政务机构的调整问题》中毫不隐讳：“实际上，日本把满洲国的铁路、经济、政治、军事和其他一切方面当作高于保护国地位的性质加以处理，作为满洲国的独立形态而唯一保留下来的，只是在满洲国和日本之间交换外交官而已；如果把这块唯一的独立国的招牌取了下来，那么，就无法承认我国的国策是把满洲国当作独立国而建立起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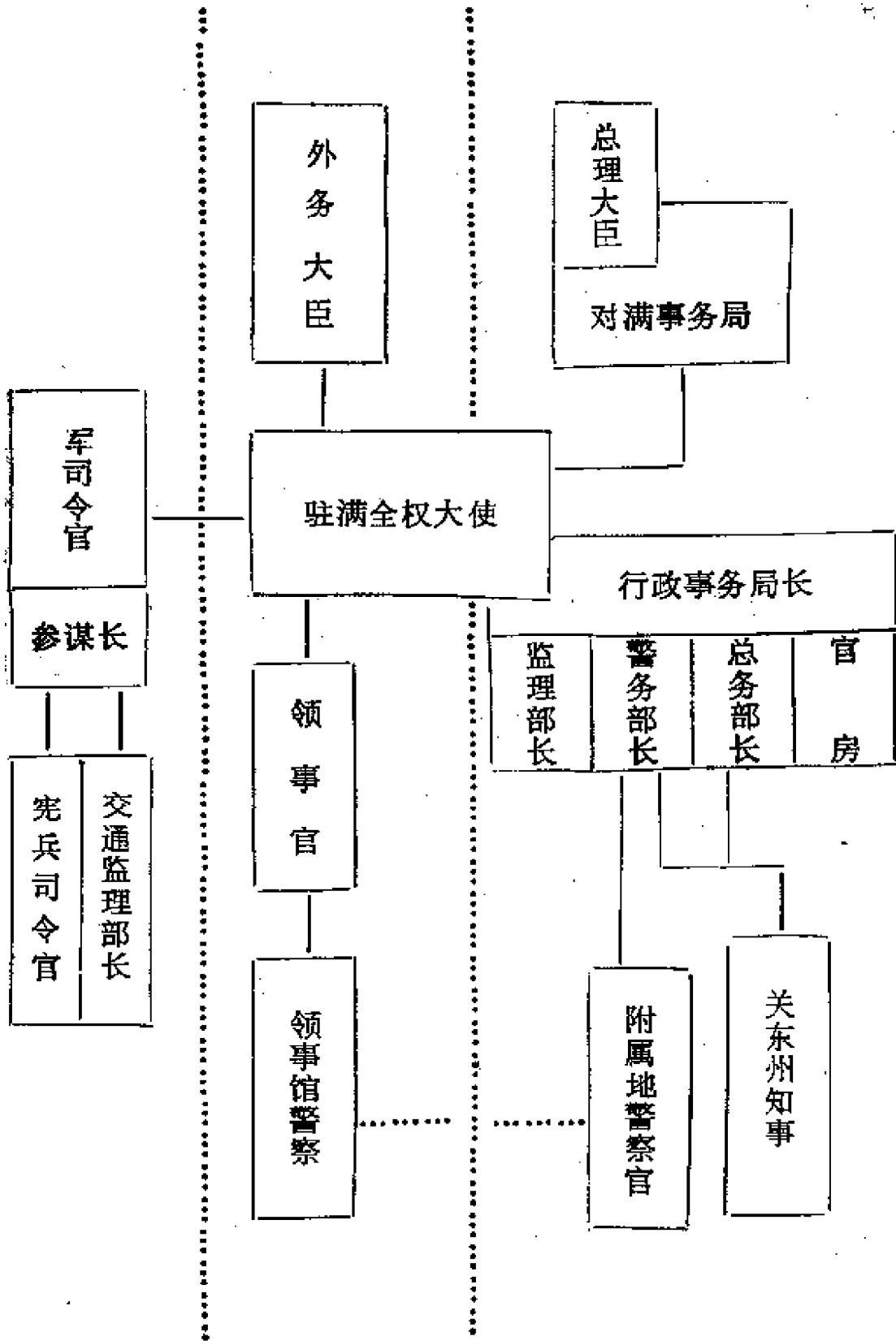
既然如此，日本帝国主义对挂有“独立国家”招牌的伪满洲国，“指导仍不能公开，而是内部的”，这种“内部指导”当然是“以关东军为中心利用其威力进行”的。^②也就是实行武装占领和殖民统治的合一。唯其如此，所谓“内部指导”也难保“内部”而不公开。而日本统治集团认为，实行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全权大使的“二位一体”制，恰好有利于“公开表态和内部指导的协调一致”。^③关东军司令官对伪满洲国的幕后操纵，称之为

① 《日本帝国主义对外侵略史料选编》，1976年，第84~85页。

② 《关于对满关系机关调整问题的经过》。日本陆海军省档案胶卷，REEL 108，第17845~17848页。

③ 日本陆军大臣兼对满事务局总裁林銑十郎向天皇进讲资料《关于满洲现状》中“关东军司令官必须对满洲国进行内部指导的理由”，1935年8月。〔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938~939页。

“二位一体”制隶属关系图



“内部指导”，而所谓“指导权”的内容，决不仅限于日本高级官吏的任免和重要事项，而是无所不包，举凡一切政策、法令、人事、预算以及施政方面的任何重要措施等，如不同关东军联系，未获得关东军司令官的同意，伪满政府休想采取行动。而具体实施此种“内部指导权”的则是关东军司令部的第三课和后来的第四课。^①

关东军的这种至高无上的“内部指导权”并非是依据法律而拥有的权力。武装占领和对伪满军权的完全、彻底的控制，亦即掌握伪满洲国的枪杆子，乃是对伪满政权进行“内部指导”的根本条件与基础。正因为如此，对于后者，即“内部指导”是作为既成事实来进行的，而对于前者，也就是武装占领和控制军权却一开始便迫使伪满洲国以条约的形式固定下来。当时的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说得十分露骨：“只要由国军（即日军）负责国防及治安维持，则关东军之威力将来必将永远存在。”^②所以，如前所述，不管是1932年3月10日溥仪与本庄繁的秘密换文，还是同年9月15日的《日满议定书》，都把日本的驻兵权，也就是武装占领作为重要条款，只是其说法不同而已。在《日满议定书》中，连“国防”“治安维持”等词都没有使用，而创造了一个“共同防卫”。当时的外相内田康哉供认：如果“议定书”赤裸裸地写上日本对伪满的单方面驻兵权，就同业已进行的日满“互相平等”之类的宣传不相符合，也“不利于对抗第三国方面。”^③

① 1934年12月关东军特务部撤销，恢复第三课，后来第三课任务改为教育训练，新成立第四课承担伪满洲国事务。

② 1932年6月关东军司令官向以驹井德三为首的满洲国官吏提出的希望事项。〔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841页。

③ 1932年8月31日内田康哉致武藤信义函。《满洲国关系条约集》，第32页。

“九一八”事变前，关东军非法驻扎我国东北的任务是“防卫关东州及保护南满铁路”；伪满洲国成立后，日本参谋本部命令其以“防卫满洲主要地区及保护帝国臣民”的任务，将我国东北全面而又长期地占领。本庄繁曾称：“满洲国只有在国军（即日军）威力之下方能存在”^①，所以，在伪满洲国日本始终驻有重兵。这种武装占领，是伪满洲国发生的一切历史现象的根源，因而也是认识伪满政治体制傀儡性质的根本所在。关东军的“干将”之一片仓衷说过，伪满洲国乃是根据军方要求而建立的“军政国”。^②

伪满皇帝的傀儡地位

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政权的控制与操纵，是“在关东军司令官兼驻满全权大使的内部统辖下，主要通过日本官吏实际进行”的，这一体制实行于伪满洲国之始终。在这种体制下，伪满各级政权中的汉奸官吏全都沦为傀儡，溥仪当然也不例外，而且他是头号傀儡。

溥仪身任伪满洲国的执政为时只有两年，1934年1月即重登大宝而成为伪满皇帝。伪满实行君主制本已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既定国策，之所以安排两年过渡期，自然也是有其因由的。在拼凑伪满政权时，如前所述，两派汉奸曾发生意见分歧：地方实力派臧士毅等人主张共和制；清朝复辟派熙洽等人则执意实行帝

① 1932年5月，关东军司令官向以驹井德三为首的满洲国官吏提出的希望事项。〔日〕《现代史资料·11·伪满洲事变》，第840页。

② 1941年11月8日片仓衷在奉天某一会议上的讲话，当时他任关东防卫军司令部高级参谋。

制。1932年2月16日，在锦县还由部分汉奸出面演出了一场“辽西各县建国促进大会”的政治闹剧，做出了“采取联省自治和选举任期三年的总统”的决议。其实，当时日本侵略者既反对清朝复辟，又不许实行共和制。在第三次所谓的“建国”会议上，关东军迫使汉奸们达成一致，实行执政制，也就是既非帝制亦非共和的准帝制。但是，这种制度长期继续下去势将走向共和。这当然是日本帝国主义所绝对不允许的，否则也就无法解释日本帝国主义为何如获至宝，老早就把溥仪放在天津日本租界，精心地豢养起来。事变当时日本侵略者所担心的是，立刻实行帝制很可能引起清朝复辟运动的燎原大火，以致不可收拾，因而不得不采取某些过渡步骤。可是，业已做了多年复辟梦的溥仪是极不满意的。熙洽、郑孝胥、罗振玉等一群复辟派也同样难以甘心。所以，溥仪曾命工藤忠^①赴东京活动实行帝制，熙洽也曾指使心腹于1933年8月纠集满族“遗民”和东三省旧议员聚会，鼓动实行帝制，炮制“劝进表”。日本帝国主义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溥仪、熙洽等人当时是不清楚的。实际上，在溥仪充当伪执政的两年间，日本帝国主义对于伪满洲国在各方面都是不遗余力的：在军事上，全力围剿马占山、苏炳文、张殿九、李杜、冯占海、王德林、唐聚五、邓铁梅、黄显声等所领导的东北抗日义勇军，并通过《日满议定书》等的签定，使关东军对东北的武装占领固定化和合法化，同时还占领了承德夺取了热河省；在政治上，通过关东军司令官的所谓“内部指导权”的确定，和日本人官吏在各级伪政权中的大量安插，基本上建立起军事殖民主义的极权统治；在经济上，由于夺取了铁

^① 工藤忠，原名工藤铁三郎，系溥仪的警卫官，清末曾跟随升允，后又积极赞同复辟，随溥仪到东北后，对溥仪极表效忠，致使溥仪认为，他“不下于最标准的遗老”，故特赐他改名为“忠”。

路、通讯、海关，建立了伪中央银行，统一了币制，为殖民统治奠定了财政经济基础。在这种情势下，日本帝国主义便积极准备把实行伪帝制的既定国策付诸实施了。这既迎合了溥仪，又堵塞了走向共和制的道路，同时也为日后版图上的彻底吞并做了铺垫。

对于伪满洲国实行帝制，日本帝国主义也是很着急的。1933年7月，新任伪满国务院总务厅长远藤柳作^①在赴任之前，曾为伪满实行帝制而多方奔走。同年“八八”阁议决定又明确地把实行君主制作为伪满洲国的目标。同年12月22日，日本内阁又专门做出《关于满洲国准备实行君主制之件》的决议。决议说：“尽速改变现行执政制度，实行君主制”，有利于“巩固”伪满洲国的地位。然而，时至此时，日本帝国主义仍然惧怕伪满实行帝制会导致清朝的复辟，还非常戒备因伪满成为帝国而使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推行侵略政策方面发生意想不到的障碍。所以，该项内阁决议对伪满实行帝制提出了约法三章，一是“重新检讨现行政府组织法等重要法令，为加强国务院和改善参议府以及其他方面，做必要的修改”；二是“对现执政府内部，尤其人事等方面进行根本改变，永远消除官与府的派别混乱，对宫廷政治防患于未然”；三是“帝国的满洲国指导方针与要领一仍其旧”，“使满洲国在实行君主制的同时确认日满两国间原有的条约和协议，同时须特别使之明确外交上的指导权。”^②为了贯彻第三条要求，在1934年3月1日溥仪登极作伪皇帝的当天，伪满国务总理大

^① 远藤柳作，日本埼玉县人。历任朝鲜总督府秘书官、东京府产业部长、青森和三重县知事。1928年当选众议员。后任神奈川、爱知等县知事。1933年7月任伪满洲国国务院总务厅长，1935年5月免职。1935年当选贵族院议员。1939年后任阿部内閣书记官长等职。

^② 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SP156，第257~259页。

臣郑孝胥与由关东军司令官兼任之日本驻伪满全权大使菱刈隆还签署了公开的和秘密的两件换文。在秘密换文中，除了重申《日满议定书》外，还特别规定：“关于满洲帝国有关外交事项，其他有关国家共同防卫上必要事项，须预先同日本帝国妥为充分而无隔阂的协议。”^①由此可见，伪满政体的改变，成了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洲国强化控制、操纵的过程。下节即将述及，伪满实行帝制后，日本侵略者对伪满政府的人事进行了第一次大手术。

1934年8月1日溥仪重新登极做伪满皇帝时，未能龙袍加身，而只是悻然地在郊外祭天时被允许片刻地穿上对之充满感情的在荣惠太妃那里保存了22年的皇帝龙袍；在正式登极典礼上，按关东军的硬性规定，还是穿了所谓大元帅正装。溥仪对此不免感到失望。然而，溥仪毕竟是前呼后拥地隆重地重新作了皇上，再次听到“皇帝陛下万岁”的欢呼声。此后日本人还给溥仪安排许多“御临幸”和“巡狩”等，溥仪的“御容”和“诏书”也被安放在各机关、学校和一切公共团体特定场所的神龛里，并迫令人们顶礼膜拜。凡此种种，虽然都不是溥仪自身能动的结果，决定权完全操诸日本帝国主义之手，但是对于长期做惯了复辟梦的溥仪来说，思想感情上不无影响。因此，尽管溥仪的《即位诏书》并非溥仪的手笔，可是溥仪对于“诏书”中的对日本帝国主义的肉麻的颂扬与吹捧，诸如“原天意之爱民，赖友邦之仗义”、“事等解悬，功同援溺”之类的感恩戴德的话语，未必引起他内心多么大的反感。溥仪曾称，即位以后的一段时间内，由于当上了皇帝，受到了崇拜，还是比较陶醉的。日本帝国主义也正是想利用这个心理与时机，迫使他进一步靠拢，甚而达到死心踏地，彻底

^① [日]《现代史资料·11·绥满事变》，第905~906页。

丢掉“复辟大清”的黄粱梦。因此，溥仪即位 3 个月后日本秩文官殿下来满，一方面代表日本天皇为溥仪登极祝贺，同时也给溥仪访日做铺垫。秩文官 6 月回国，根据关东军的安排，7 月溥仪即通告日本宫内省：明年 4 月访日。在这种情况下，思绪善变的溥仪，在遗老胡嗣瑗^①等人的嘀咕下，又狐疑起来，甚至认为凶多吉少。可是，到了 1935 年 4 月 1 日，溥仪还是无可奈何地从伪都新京出发了，经由大连改乘日本海军特派的军舰“比叻丸”前往日本。日伪公开宣传溥仪此行的目的有三：一是对裕仁天皇派秩文官来满进行回访；二是对“盟邦”日本朝野自“建国”以来所给予的“援助”表示谢意；三是亲自表示“日满亲善”。这些目的无可否认，但除此之外，还有更深层次的讳莫如深的用意，即对于溥仪通过满足其虚荣心理和对其显示威力，诱发其内心发生更大的变化，彻底地听从摆布。因此，溥仪乘“比叻丸”在海上航行期间，不但参加了神武天皇祭，检阅了军舰夜间探照演习，而且行至九州西部时，还受到了日本海军联合舰队鸣礼炮致敬的礼遇。4 月 6 日到了东京，又出乎预料地受到裕仁天皇的亲自迎接。溥仪在日本逗留 19 天，4 月 23 日由神户乘军舰返回。作为“元首”在外国逗留时间如此之长是中外罕见的。日本对于溥仪确也给予了“君主”的最高礼遇。把溥仪作为领衔主演而演出的这幕政治戏，导演的意图除使角色自身产生心理变化外，也极力夸大对社会的宣传效果。当时曾风行一本《扈从访日恭记》，书中特别将 4 月 9 日溥仪由裕仁天皇陪同在东京代代木练兵场阅兵式上检阅日本陆军，和 4 月 13 日溥仪与日本皇太后在大宫御所一

^① 胡嗣瑗，又名晴初，1869 年生，清翰林院出身，清末以候补道充入津北洋政法学堂总办。民国时期伙同郑学青、姚文墓等从事复辟活动。伪满洲国成立后任伪执政府秘书长，1933 年任伪参议。

同散步的情景，大加渲染。这是两项精心安排：前者是继日本海军亮相之后，再以日本陆军进一步向溥仪显示日本的威力；后者则成了鼓吹“日满亲善”的愈来愈添枝加叶的热门话题。日本帝国主义的这番苦心没有白费，在溥仪身上可以说得到一定成功：溥仪不但头脑发了热，而且有些昏昏然了。溥仪回到伪都新京，仅隔一日，1935年4月29日即兴高采烈地参加了裕仁天皇诞辰纪念会。翌日，4月30日又急忙把在伪都新京的简任以上的汉奸和日本人官吏召集到伪宫，破天荒地在既没有同日本人商量又没有日本人预先写好讲稿的情况下，口若悬河，进行了50分钟的训谕。最后还说：“如果不忠于满洲皇帝的，就是不忠于日本天皇；有不忠于日本天皇的，就是不忠于满洲国皇帝……”。就在这种空气下，1935年5月2日溥仪颁发了《回銮训民诏书》。“诏书”中最主要的一句话是“朕与日本天皇精神如一体。”尽管“诏书”不是溥仪的亲作，但他当时确实认为自己与日本天皇平起平坐了。

溥仪又错了。日本帝国主义尽可以利用溥仪访日一事尽情鼓吹“日满亲善”、“一德一心”，以愚弄中日两国人民，进行殖民统治与掠夺，但是溥仪的地位却丝毫没有改变。不要说裕仁天皇，就连裕仁派出的关东军司令官也仍旧是溥仪的太上皇。溥仪还在访日的时候，1935年4月13日关东军炮制出的《关于人事事项》中声称：要确保军司令官对皇帝的师傅的地位”。^①“皇帝的师傅”顾名思义，自然是对皇帝有管教之权了。关于溥仪的这种受管教的地位，1936年9月18日关东军司令部炮制的《满洲国的根本理念和协和会的本质》一文说的更加淋漓。文中第三项专

^① [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920~921页。

门阐述了“天皇、军司令官和皇帝之间的关系”，说溥仪是“基于天意，即天皇之意”而即位的，所以他必须“为皇道联邦的中心——天皇服务，以天皇之圣意为己心”。在这里，日本帝国主义明确地把伪满洲国作为主要建立的“皇道联邦”大帝国的一员，而溥仪要充当这个联盟一员的儿皇帝，不但要交出领土主权，而且还必须交出自己的全部灵魂。文中把溥仪和日本裕仁天皇的关系形象地比喻为像月亮靠太阳发光那样。如果溥仪不遵循这种关系行事，即所谓“不以天皇之圣意为己意”，“则将立即失去其地位”，也就是说，溥仪只有百依百顺，否则随时都将垮台，以致遭殃。那么，日本天皇的“圣意”如何体现，又由谁来执行呢？回答是：“关东军司令官作为天皇的代理人必须是皇帝的师傅和监护人。”^①在今天，这些话给人以隔世之感，听之令人感到离奇，可是当年的日本帝国主义不仅是这样说的，而且正是这样做的。^②

难怪溥仪访日后所表现出来的热情逐渐又冷了下来，不久甚至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因为一连串的事实使他看清了自己的处境和地位依旧，甚至更糟。

首先是凌升事件。凌升即孟凌升，原副都统、伪满参议贵福之子，曾任张作霖的东三省保安司令部和蒙古宣抚使顾问，事变后在拼凑伪满政权的活动中十分卖力，后被任命为以呼伦贝尔为辖区伪兴安北省省长。1935年6月，凌升以首席代表资格出席解决

^① [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908～911页。

^② 1941年11月8日关东防卫军参谋片仓衷大佐在奉天一次会上，向协和会省事务局30余人讲话时曾称，“满洲国皇帝享受日本天皇的天意，对满洲国皇帝是绝对性的。例如，如把可畏的日本天皇作为太阳，满洲国皇帝乃是依靠太阳之光而辉煌的月亮。”

哈尔哈事件的满洲里会议。^①会后不足一年，关东军突然以凌升等人在满洲里会议上泄露日军军事秘密的罪名，于1936年4月12日逮捕了凌升等4人，并以最快速度——逮捕后12天，即按“间谍罪”处以极刑。事件还株连到伪兴安北省警备司令官乌尔金和伪兴安东省省长额勒春，这些“兴安蒙古”举足轻重的上层人物险些也被扣上“通苏反满”的罪名而死于非命。凌升事件的内幕至今也还是个谜。它却在伪满，特别在上层汉奸中造成了恐怖。溥仪曾称：凌升事件发生时，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曾直截了当地告诉他，是为了“杀一儆百”。早已患有恐惧症的溥仪，不能不联想到自己而感到“阴森可怕”。

继凌升事件之后，又发生德王与溥仪谈话被追究事件，使溥仪感到“更大的不安”。德穆楚克栋鲁普原系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扎萨克郡王，简称德王。这个年轻的蒙古王公是个狂热的民族分裂主义者，1934年时即受关东军的策动，与之勾结。1935年冬，德王亲自跑到伪满首都新京面见关东军司令官南次郎和参谋长西尾寿造。1936年初，德王在关东军授意下成立了伪蒙古军司令部，1936年5月又成立了伪蒙古军政府。以总裁身份而总揽伪军政府大权的德王，在伪军政府成立后，为签订《满蒙协定》而第二次窜到伪都新京。德王早在溥仪被逐出宫在日本公使馆“避难”和后来在天津时就面会过溥仪，此次“仍愿以君上事之，以臣属之礼相见”。两人谈话时见侍从人员均已退出，德王发了牢骚。尤其使他感到苦恼的是，自己样样不能做主。“他的话勾起了我的牢骚，不免同病相怜，安慰了他一番。”^②不料，

^① 1935年1月，日伪方面说有10余名外蒙兵侵入呼伦贝尔占领了哈尔哈庙，因而关东军和伪兴安北省警备军曾出击，进行了所谓夺回哈尔哈庙的战斗。

^② 爱新觉罗·溥仪：《我的前半生》，群众出版社，1984年，第348页。

两人的私房话第二天就受到关东军代表的直接追查。^①追查虽然没有继续下去，可溥仪一连数天“心惊肉跳”，寝食难安。

一年之后，又发生了使溥仪在精神上遭受更大打击的护军事件。护军，不同于隶属于伪满军政部的“禁卫军”，它是溥仪试图亲自掌握的按军官标准训练的一支队伍，共300人，由伪宫内府警卫处长佟济煦管理。关东军当然不喜欢这支部队。1937年6月28日，部分护军在公园游玩时与身着便衣的日本人发生口角，日本人举手就打，护军用武术对抗，日本人放出狼狗被护军踢死。事件发生后，日本宪兵公然到伪宫内抓走有关护军。原来在公园内着便衣的日本人就是关东军的人员。当时正是东条英机任关东军参谋长，并兼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他借口此事，不但迫使管理护军的佟济煦赔礼道歉，驱除有关护军，而且命长尾吉五郎接管护军。长尾就是日本宪兵大佐出身的伪满第二任警察头子伪治安部警务司长。护军编制也被缩小，长枪一律换成短枪。

就连溥仪本人都要受到严格管制，又怎能允许溥仪拥有亲兵呢？作为“师傅和监护人”关东军司令官日常是和对待伪满政府一样，通过其第三课和后来的第四课对溥仪进行控制与操纵的。除此之外，关东军还在溥仪身边安设一名常驻代表。十几年间这一特别职务虽几易其人，但吉冈安直从1934年一直持续到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以致他在溥仪身边衔着“帝室御用挂”的头衔，从陆军中佐一直爬到堂堂的日本陆军中将。吉冈被安插进伪宫，显然是与他素同溥仪有交往有关，而他到了溥仪身边，又一干到底，不言而喻，那是因为他出色地胜任了溥仪的监视人和行动总导演。溥仪曾回忆说：“我出巡、接见宾客、训示臣

^① 据溥仪称，他当时与溥仪谈到凌升事件。

民、举杯祝酒，以至点头微笑，都要在吉冈指挥下行事。我能见什么人，不能见什么人，见了说什么话，以及出席什么会，会上讲什么，等等，概听他的吩咐。”^①至于说到对溥仪的监视，只举一例：上面所说的发现与追查溥仪与德王的谈话，就是吉冈干的勾当。

从帝王宫廷来看，伪满的宫内府未免显得寒酸。不过它也拥有一套并不算小的人马和机构。在伪宫内府大臣和次长之下设有帝室会计审查局，和总务处、内务处、掌礼处、侍卫处、皇宫近卫处等。在宫内府的700余名职员中，日本人虽只占十分之一，但却占据着次长、处长、课长等所有重要职务。就是以溥仪名义颁布的诏书、敕语等，也都由通晓汉语的日本人和有关的日本课长包办。掌管“御玺”、“国玺”和溥仪敕裁文书的伪尚书府，也与伪宫内府大同小异。溥仪的责任是，每天按照日本人的意旨，在各种文书上画上大大小小的“可”字，至于文书的内容，根本不看，也无需过目。溥仪由于阶级地位所决定，重登伪皇宝座不能不说是受其复辟欲望所趋使，而且他的言论、行动和他所批阅的文书，无不有助于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与殖民掠夺；然而，日本帝国主义给他戴上伪皇的桂冠，却丝毫未能使他重新能称王称霸，更谈不上恢复“大清祖业”。不仅如此，溥仪个人的人身自由都是极其有限的。如果说伪满洲国实质是一座容纳三四千万人的人间地狱，那么把伪宫内府比喻为禁锢溥仪及其一家的政治牢笼，也不应该说是夸张。

^① 爱新觉罗·溥仪：《我的前半生》，群众出版社，1964年，第354页。

总务厅与日人官吏网

关于伪满政权的组织及其权力的基本法是所谓《组织法》。溥仪任伪满洲国执政和重新登极作皇帝时都颁布了由他签署的《组织法》。在溥仪任伪满执政时期，根据《组织法》，在执政之下设伪国务院、立法院、监察院；另以应执政的咨询为目的设伪参议府；关于司法权特别处理，司法权与伪监察院同伪国务院并立，都直接隶属于执政。1934年8月1日，伪满政体由共和制改为帝制后，按《组织法》，“满洲帝国皇帝统治之”^①，伪皇帝拥有至高无上的统治权力，而且伪立法院、伪国务院、伪最高法院、伪最高监察院，依然存在。由此可见，伪满政权不但效仿西方资产阶级国家的三权分立，而且还佯装保持了我国所独有的监察权，实行四权分立。然而此乃假象。伪皇溥仪是否拥有那么大的治国权力，前一节已经叙及，勿庸赘述。就说这些权力机关本身在很大程度上也纯属虚设。先看伪立法院：伪满14年间，伪满政策法规全部出自日本人官吏之手，都是以“敕令”或“教令”的形式公布，伪立法院只起所谓“翼赞”作用；及至协和会成立全国联合协议会后，伪立法院这么一点可怜的“翼赞”作用也被取代。所以，尽管伪立法院在伪满期间始终存在，但是却从未公布《立法院组织法》。就连伪满洲国的喉舌——伪满洲国通讯社都公开承认：伪“立法院处于未成立状态”。^②伪立法院的具体机构，只有一个伪立法院秘书厅。难怪当时的一些伪满大臣和其他高级官

① 1934年8月1日《组织法》，第1条。

② 伪满洲国通讯社，《满洲国现势》，1938年，第41页。

吏都不知道有个立法院存在。再看伪监察院：其职责矛头所向理应是伪满的汉奸官吏，但是，伪满的高级汉奸对于日本侵略者来说，有着特殊的使用价值，因为追究他们的腐败、丑行和贪污、受贿等等，致使他们撤职查办，不利于殖民国策的推行。又何况，在那种黑暗腐败的时代，诸如此类不胜其繁，官官相护，伪监察院也只能敷衍了事。因此，1937年伪满行政机构改组时，伪监察院干脆被撤销了，仅将其审计的职能保留下来，单独成立了伪审计局。再次，看看伪参议府：诚然这是一个始终存在的伪中央机构，但是，它既非议会，也不是代表民意的机关。充当伪参议的人员，除张景惠、臧式毅、沈瑞麟之流的汉奸外，都是积极参加过侵华活动的日本军阀、官僚和政客，诸如日本陆军中将筑紫熊七、原关东军参谋长桥本虎之助、原独立守备队司令官井上忠也、原日本驻哈尔滨总领事和伪满外交部次长大桥忠一、原日本工商省矿山局长高桥康顺，等等。而且，伪参议府也只是作为咨询机关而存在的；到了1937年，伪参议府所实行“上奏制”也被取消了。由此可见，伪满政权的所谓四权分立，实际上只有两权发挥作用，这就是统治与镇压人民的行政权与司法权。

伪满国务院始终是伪满政府中最为庞大的行政机关。一方面它直接统辖许多机关和事业；另一方面，隶属于它还有各个独立的部和局。1932年8月，伪满国务院共辖7个部：民政部、军政部、财政部、外交部、实业部、交通部、司法部。1933年又增设伪文教部。1934年实行伪帝制时，8个部一仍其旧。只有在1935年，原直属于伪国务院的伪兴安总署改为专门处理蒙旗事务的伪蒙政部，于是又变为9个部。

关于伪国务总理大臣和各部大臣的汉奸人选，当然是日本侵略者所最为重视的。权衡和利用的标准，与其说是能力高低，莫

如说是驯服程度。不过，在伪满之初始，凡是对于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九一八”事变和拼凑伪满洲国效过犬马之劳者，都被委以伪职，职位之高低当然取决于“效忠”程度。日本侵略者这样做是为了达到一箭双雕的目的，既有利于政治安抚，又可以进行牵制。^①前已述及，“九一八”事变后，经关东军、特务和日本浪人所策动的降日从伪的汉奸集团，除辽、吉、黑各派汉奸外，还有高居三派之上的清朝复辟派，也就是溥仪及其一伙。日本帝国主义为使各派汉奸互相牵制，在职位上做了精心安排。除溥仪外，经过激烈竞争，郑孝胥成为复辟派首脑，郑被委为伪国务总理，罗振玉、贵福、张海鹏任参议；以臧式毅为首的奉天派，臧本人被委为伪民政部总长兼伪奉天省长，丁鉴修任伪交通部总长，冯涵清任伪司法部总长，另外被任命为伪立法院院长的赵欣伯、伪参议袁金铠、伪监察院长于冲汉等也都属于奉天派的汉奸；以熙洽为代表的吉林派，熙被任命为伪财政部总长兼伪吉林省长，谢介石任伪外交部总长，张燕卿任伪实业部总长。辽、吉是对立、抗衡的两派，在他们之间安插了作为伪参议府议长的哈尔滨派巨头张景惠。在其上则是伪国务总理郑孝胥和伪执政溥仪。对于黑龙江省，日本侵略者企图利用的主要目标是马占山，马也确曾被任为伪军政部总长兼伪黑龙江省省长，但他根本没有到任，就重新举起抗日的义旗。马占山脱离日伪之后，拥有实力和影响的则是郑孝胥、臧式毅和熙洽三大汉奸，他们成了日本侵略者加以戒备和警惕的主要目标。

日本内阁要求，伪满政府须以实行帝制为契机，在人事方面

^① 1934年日本帝国主义为“奖励”伪满汉奸卖国“有功”，对重要汉奸还发给了“建国功劳赏金”少者数万，多者数十万。

“进行根本改变”，以打破伪满洲国始建时不得不暂时维持的那种汉奸势力分布格局。这是对伪满政权的一次大手术，不是在实行伪帝制后立刻就做的，而是在1934年底先进行地方行政改革，并且在1935年5月溥仪完成访日之后才动手的。其目标当然是可能成为障碍或需要经常戒备的人物。首先是郑孝胥。作为亲日的复辟派，郑在伪满洲国出笼前后为其日本主子出了大力；可是伪满政权建立后，不但没有复辟，而且他发现自己原来是一具傀儡，真正掌握实权的国务总理乃是日本人总务长官，而总务长官驹井德三又特别跋扈。因此，1932年9月15日《日满议定书》签定后，郑与驹井的对立、矛盾就公开化了。据称，有数次伪国务院会议都因郑拒绝出席而不得不休会。最后，郑还以辞职回天津相要挟。^①当时，伪满洲国刚刚出笼，日本方面只好暂以驹井“辞职”的方式平息这一矛盾。二三年的时光过去了，日本侵略者有余力回过头来“收拾”郑孝胥了。1935年5月17日郑提出辞呈，只经过4天，21日即被批准。接替郑孝胥的是处于辽吉两派之外的张景惠，他是一个对日本帝国主义无论如何也不会构成威胁的彻底投降派，所以他的伪国务总理大臣一直做到伪满洲国最后垮台。和郑孝胥同时被逐出伪内阁的还有辽、吉两派汉奸巨头臧式毅和熙洽。臧式毅接任伪参议府议长，离开第一线。熙洽则担任既接近溥仪又无法伸张势力的伪宫内府大臣，显然这是一个属于没有实权的第三线位置。熙洽的这一结局也是事属必然。早在1932年8月12日的第三次伪国务院会议上，熙洽同驹井在任用日本人官吏问题上就曾发生过激烈的对峙。^②而且，关东军早已

^① 参见战犯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稿。

^② 参见战犯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稿。

策划“排除大吉林主义”，使之“服从中央统制”。^①1935年5月汉奸大臣的人事变动还包括：吉林的张燕卿任伪外交部大臣；孙其昌由伪财政部次长升任为伪财政部大臣；奉天派的丁鉴修任伪实业部大臣；冯涵清留任为伪司法部大臣；彻底的亲日派阮振铎被启用，任伪文教部大臣；哈尔滨派的李绍庚任伪交通部大臣；吕荣寰任伪民政部大臣；伪军政部大臣由旧军阀于芷山担任；伪蒙政部大臣仍由齐默特色木丕勒继任。就这样，使令郑孝胥“引退”，将臧式毅、熙洽“供奉”起来，而让彻底投降和最最无能的张景惠当上“总管”。从而像日本内阁对伪满实行帝制时所要求的那样，切断伪官与伪政府的联系，避免所谓宫廷政治的发生。应该指出，像如上这样的大臣以上的最高层人事变动，即伪内阁的更迭，却都由总务长官和参谋副长以上的关东军首脑们所决定。总务厅长根据决定一一通知本人，或者告其任职；或者令其提出辞呈。如此而已。而伪国务总理大臣或其他大臣根本不可能与闻其事。施政方面当然也是如此。

按伪满公布的《官制》，伪满政府各部总长或后来的大臣，都是在国务总理或后来的国务总理大臣指挥和命令下处理政务。后者是前者的上级长官，拥有处理政务的全权，是对伪执政或伪皇帝负责的唯一“国务大臣”。然而，《官制》归《官制》，事实是事实。真正统揽伪满国政的不是伪国务总理或后来的伪国务总理大臣，而是伪国务院总务厅的日本人总务长官或总务厅长。总务厅本来是伪国务院的下属办事机构，是伪国务总理的幕僚部门。但是，日本帝国主义为使伪满政权建立起彻底的中央集权

^① 关东军司令部：《对满蒙方策》（第四次方案），1932年5月21日。〔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638页。

制，和实施关东军对伪满政权的“内部指导”，总务厅就成了以较少的日本人官吏控制与操纵伪满洲国的政治与行政的理想机构。所以，伪满洲国建立伊始，就实行所谓“总务厅中心主义”。1933年的“八八”决议声称：“日本人官吏应该是满洲国运营的核心”，“为了使日本人官吏成为活动中心，便于统制起见，决定保持以总务厅为中心的现行体制。”^①这样，伪国务院下属的总务厅，竟反过来指挥着伪国务院；伪国务总理大臣的下级总务厅长，却实际指挥着伪国务总理大臣。这也是帝国主义殖民统治史上的一种“奇观”。总务厅是伪国务院的院中之院，其机构与权力不断膨胀。1932年总务厅刚刚设立时，设4个处，1936年就扩展到秘书、企划、法制、人事、主计、情报等7个处，俨然成为拥有200多名日本人官吏^②，实际控制着伪满政权的机密、政策和人财物等一切大权的庞大机构。“总务厅中心主义”，它不是务虚的理论主张，而是实实在在实行着的日本人官吏控制伪满政权的一种行政体制。在这种体制下，伪国务院下属的各部，也和伪国务院一样，都设有实际掌握各该部人、财、物和施政大权的总务司，而日本人总务司长才是各该部的真正主宰者。

根据伪国务院《官制》，凡属政策法令、条约、预决算、高级官吏的任免等重要国务，都必须经过伪国务院审议。伪国务院会议，即伪满的内阁会议，出席者除总务长官（后改称总务厅长）外，其余都是汉奸大臣。但是，这种会议是有名无实的。由于关东军司令官对伪满洲国实行“内部指导”，未经关东军司令官同

^① 1933年8月8日日本内阁决议《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87页。

^② 1936年，总务厅内除总务厅长、次长外，有处长7人，参事官14人，理事官14人，秘书官1人，事务官37人，统计官2人，属官108人，统计官佐11人。

意的议案是绝对不许提交给伪国务院会议审议的。这也就是说，一切重要决策必须在提交给伪国务院会议、汉奸大臣们讨论之前做出。于是一个没有任何明文规定但却掌握决策和施政实权的日本人官吏高级审议决策会议应运而生，即每周周二召开的“火曜会议”（初为水曜会议）。会议的主要成员是总务厅长、次长和各部总务司长，此外还有总务厅各处长、伪兴安局参与官等。关东军第四课长也列席。它实际已成为公开的常设会议。提交伪国务院会议的所有议案都必须先经“火曜会议”审议。“实际上火曜会议通过的议案，在国务院会议上被修改的连一件也没有”。^①除定期会议外，事属机密以及中国人官吏不应得知的事项，还可以召开不定期的秘密会议。这种情况更说明，以总务长官为首的“火曜会议”是伪满洲国的最高决策会议，真正的内阁会议。它与总务厅、各部总务司等在伪满政权内自成体系，并与关东军第四课相衔接，形成了完整的日本人官吏控制、操纵伪满中央政府的权力机构。

当然，为了实行实际由日本人官吏控制、操纵伪满洲国的体制，不单是伪国务院总务厅和各部总务司，伪满各级政府和各种机构中，无不由日本人官吏在那里掌握着实权。1932年5月关东军司令官的一件文稿中写道：为了“适应我永远不放弃在满洲的政治经济权益的态度”，要在伪满政治经济各种机关内部安插日本人，“以便从内部谋求发展”，单是握有军权还不够。^②关于伪满政府等机构必须任用日本人问题，前已述及，作为重要条

① 战犯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稿。

② 1932年5月《关东军司令官向以驹井德三为首的满洲国官吏提出的希望事项》（草案）。〔日〕《现代史资料·11·伪满洲事变》，第840~842页。

款已载入1932年8月10日溥仪与本庄繁的密约之中。第二天，8月11日即正式公布任命关东军特务部长驹井德三为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总务长官。与此同时，控制伪满中央政府各部门的主要日本人官员也已任命，只是暂时未敢公布。当时一下子将230名日本人官吏派到伪满政府，主要是伪中央有关部门。^①

从组织角度来看，伪满各级政府和各种机构都由日本人官吏来控制，而日本人官吏的人事权则由关东军司令官所掌握，具体业务由关东军第三课和后来的第四课以及总务厅进行处理。按规定，荐任级以上的伪官吏的任免，都必须经关东军司令官批准。^②如果欲从日本国内任用课长以上的官员，无论是伪满政府还是特殊会社都无权直接办理，必须由关东军和陆军省协商和决定。关东军对于日本人官吏的任免大权，是“长期牢固地掌握，决不许变”的，汉奸官吏的人事权“实质上由关东军司令官掌握，原则上通过国务院总务厅长具体执行。”^③

伪满政府以及其他机构中的日本人官吏，特别是高等官大部分出自满铁、关东厅和日本政府。日本政府最初试图以较少的日本人官吏把伪满洲国控制起来。具体来说，就是伪中央政府“高等官约需七八百名，其中约一成，七八十名，计划由日本人充当。”^④而伪满第一任总务长官驹井德三则认为，只有10%的日本人官吏难以控制伪满洲国政府，因而在第三次伪国务院会议上

① 1932年4月15日驻长春田代总领事致外务大臣电。《日本外交文书》，满洲事变，第2卷第1册，第485页。

② 伪满的官吏，分为特任、简任、荐任、委任四级，荐任以上为高等官。

③ 关东军司令部《关于关东军司令官对满洲国官吏人事权确立问题》1935年4月13日。〔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920~921页。

④ 1932年4月11日日本内阁决议《关于帝国对满蒙新国家具体援助及指导之件》的附件《关于满蒙新国家成立经过、现状及其他之件》，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打印件。

提出，至少须安插20%的日本人官吏。实际上，这20%的标准也没有打住。日本人官吏的比例制度已成为一纸空文。到1935年，在伪满中央机关中，日本人官吏已达3000人，加上所谓“准官吏”，总数超过6000人，日本人官吏比例已超过50%，有的机关，例如伪国道局竟达90%。^①

与比例制一并实行的还有所谓定位制。日本侵略者为使伪满洲国多少保留一点“独立国家”的外貌，对于伪国务总理大臣为首的各院院长、各部大臣等正职，都任命汉奸担任，而伪中央政府各部门的副职以及一切重要岗位，均由日本人官吏来垄断。至于究竟哪些职位交给汉奸，哪些职务必须由日本人官吏担任，是有规定的，并且是固定的。此即所谓定位制。1932年4月11日日本阁议决定所规定的伪中央政府机关必须任用日本人高等官的职位，就有71个，其中包括：伪参议府参议和书记官长，总务厅长和各课处长，伪民政部警务司长，伪军政部顾问，税捐局长，税关长，审计官，监察官，各部总务司长，伪中央银行副总裁、理事、支店长等。尤其是伪国务院总务厅长^②和各部总务司长，是伪满政权中最为重要的日本人人事。^③

省县旗地方伪政权

关于省和省以下的地方伪政权，日本帝国主义也是以日本人官吏进行实际的操纵和控制的。具体情况，因地方伪政权不断变

-
- ① 关东军参谋部第三课：《满洲国人事行政指导方针要纲》，1935年5月。〔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第923页。
- ② 伪国务院总务厅总务长官一职，1932年10月5日阪谷希一接任时改称总务厅长（阪谷任代总务厅长），1937年恢复总务长官之称。
- ③ 先后任伪国务院总务厅长或总务长官者有：驹井德三、阪谷希一、远藤柳作、长冈隆一郎、大达茂雄，最后是武部六藏。

动，各时期不尽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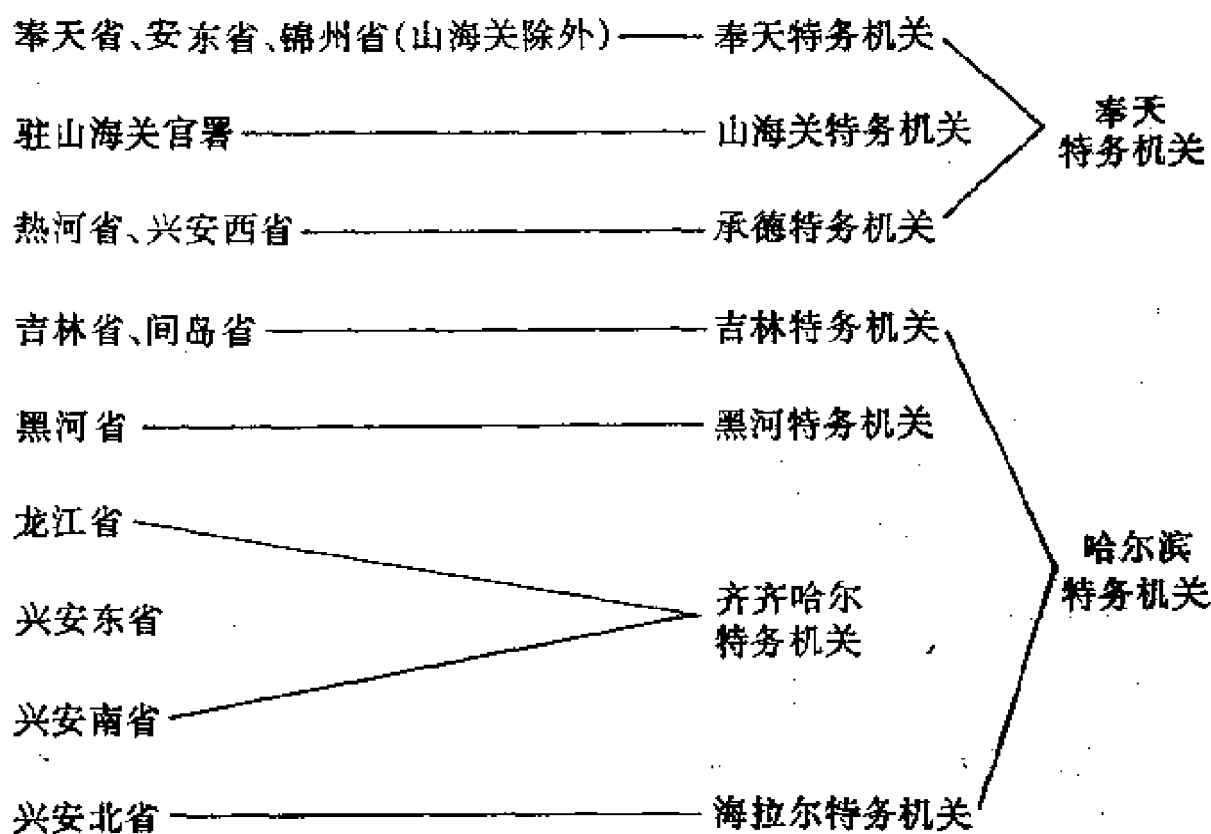
日本人官吏控制下的伪满政权实行高度的中央集权统治，“不得擅政权于地方”。^①为此，在省一级伪政权，开始即实行军、政、财分权，各权分别归伪中央集中管理：军事方面各省设警备司令官，由伪军政部指挥监督；伪省长由文职充任，受伪民政部总长指挥监督；财政金融中央集权化，伪省政府不设财政厅，财务、税收部门悉归伪财政部总长指挥监督。因此，伪《省官制》规定，伪省长受伪国务总理及各部总长指挥监督，执行法令，管理省内行政事务。但在伪满初期，日本侵略者也不能不顾虑人心之向背，因而并没有骤然改变原有地方体制，致使某些地方实力派仍保留一定势力与地位。不过也相应地采取两项措施：一是伪省长兼任伪中央某部总长；二是按照伪国务院的作法，在各省公署中设总务厅，由日本人总务厅长实际控制、操纵各该省的政务。尽管如此，各伪省长在地盘和人、财等方面仍拥有相当势力。特别是吉林的熙洽，他拒绝将省库纳入伪国库，不许自治指导员入吉，还养有3000私兵。对此，日本侵略者一时也不得心安，称其为“大吉林主义”。随着伪满各项集权统治的建立，特别是1933年《塘沽协定》签定和关东军撤回东北并实行分散配置，以及1934年3月实行伪帝制后，伪满实行第一次地方行政改组，这也是日本侵略者时伪满政权的一次政治大手术。1934年10月1日伪满政府公布了新的《省官制》。从此，伪省公署再也不是地方最高行政机关，而是伪中央与县旗的中间机关，地方行政的最高权力属于伪中央。借此机会还解除了地方实力派、特别是臧式毅和熙洽的伪省长的职务，并把原来的4省划分为14省，委派二三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108页。

流的亲日汉奸充当新的伪省长。新的14省是：奉天、滨江、吉林、龙江、三江、间岛、安东、锦州、热河、黑河和内蒙地区的伪兴安东、西、南、北4个省。相应地撤销了原来隶属于伪国务院、专管内蒙地区事务的伪兴安总署，设立了伪蒙政部。此外，还新设新京、哈尔滨两个特别市。东省特别区保持原状。^①

日军特务机关对伪地方官署“内部指导”分工表

(1935年5月 关东军)



① 伪满地方行政有两个系统：伪民政部管辖的各省、两个特别市和东省特别区；伪兴安总署，即后来伪蒙政部管辖的伪兴安四省。东省特别区是民国时期的旧制，管辖原中东铁路沿线地区，共分13个行政区，是中国特别行政区，设有东省特别区政府。伪满初期，因中东铁路仍实际由苏联管理，故特别区保持原状，1935年日伪收买了中东铁路，特别区撤销。

很明显，伪满地方行政的如此大改革，是和日本帝国主义控制、操纵伪满政权的政治体制业已确立有直接关系。伪国务院总务厅、各部总务司和各省总务厅的建立，意味着日本人官吏控制伪满政权的组织体制的形成。而在关东军方面，除其第三课或第四课与伪国务院总务厅对口之外，此时各地日军特务机关对各伪省政权的“内部统辖”也已建立起来。截至1936年，关东军设在各地的特务机关已增至20多个。其中有少数是专门从事对苏情报和对白俄从事政治谋略活动的，其余特务机关，包括对苏情报活动中心的哈尔滨特务机关，都兼做对伪满地方政权的“内部指导”，甚至如牡丹江、齐齐哈尔、锦州等特务机关更专门是为控制各该地方的伪政权而设立的。这些特务机关的机关长一般都是由关东军派驻各伪军管区的顾问兼任，以便于统一监管地方的军事与行政。特务机关对地方伪政权的“内部指导”实际是公开进行的。各地特务机关长不但出席地方所有官方会议和民间集会，而且不放过任何机会与日伪官吏接触，掌握情况，进行“内部指导”。特务机关受关东军之命还掌握着省的人事大权。而省一级地方日本人官吏网同伪满中央是大同小异的。

关于省以下的县、旗地方伪政权，1932年7月5日即公布了《县官制》和《旗官制》。但因日本侵略者统治力量有限，鞭长莫及，各县旗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仍处于“各自为政”，“彼此组织不同”，“县长未经正式任命”，“职员亦多县长任意采用”的状态。^①大约在1935~1936年，县级伪政权才从组织上划一。当时，按县的规模，划分为甲、乙、丙、丁四等。伪奉天省有甲等县7个，乙等县19个，丙等县23个，丁等县9个；伪吉林省有

^① 《各县公署暂行划一组织概要》，《市县旗街村制总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第180~197页。

甲等县6个，乙等县8个，丙等县20个，丁等县6个，伪黑龙江省有甲等县7个，乙等县8个，丙等县13个，丁等县9个。伪热河省因占领不久，还顾不上县旗伪政权机构的划一。^①另外，在土地多未开发、人烟比较稀少的地方，暂时设立设治局，以待正式伪政权的建立。在蒙族聚集的伪兴安各省和伪吉林、锦州、热河等省的部分地区，设蒙旗若干个。^②

日伪当局曾称，在有些地方准备设立所谓“自治县”，可是旋又宣称“如即实施自治县制，恐地方扰乱愈甚”。^③蒙族聚居的旗，过去一直享有较多的自治权。但是，在伪满洲国任何所谓的“自治”均属空谈，不管是县或旗，实际上都处于极少数日本人官吏的严格控制之下。前已述及，“九一八”事变后，以法西斯右翼团体大雄峰会成员为骨干，在沈阳曾出笼了名为自治指导部的这样一个“阴谋的存在”。^④到1932年8月伪满洲国建立时，它已向37个县派了日本人指导员，他们广泛地从事“讨伐”、镇压、组织自卫团、建立伪警察队、网罗汉奸，拼凑地方伪政权等阴谋活动。伪满洲国成立后，1932年8月15日自治指导部鸟兽散，自治指导部成员的许多人进入伪满政府的新机构资政局，该局“实际接替了自治指导部的工作，是一个进行愚民宣传的机

① 这里所示各等级县数，是仍按奉、吉、黑三省计算的，当时此三省已划分为10省。数字见《市县旗街村制总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第184~187页。另据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载，县旗均分三个等级，1933年共有151个县，27个旗，12个设治局。

② 1934年12月1日伪兴安总署改为伪蒙政部，原兴安各分省改为伪兴安四省时，库伦旗划入伪兴安南省，翁牛特左翼旗、奈曼旗划入伪兴安西省。同时伪吉林省的郭尔罗斯前旗、伪滨江省的郭尔罗斯后旗和伪龙江省的杜尔伯特旗亦归伪蒙政部管辖。1937年1月1日伪热河省有6旗、锦州省有2旗实行旗制归伪蒙政部管辖。这样，蒙旗共达36个，其中伪兴安四省为24个旗。

③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121页。

④ 国联调查团团长李顿曾称，“从指导部看到了建国运动的阴谋的存在”。

构。”^①而原已侵入各县的所谓自治指导员，则摇身一变而成为独揽地方统治大权的县参事官。到1933年7月，成为县参事官和副参事官的日本人已达224名，伪奉天省111名，伪吉林省45名，伪黑龙江省68名。^②全伪满只剩偏远的20多个县还没有派人。蒙旗派参事官较晚，但至1934年1月，伪满政府也明令向伪兴安四省和吉林、龙江、滨江等省蒙旗派日本人参事官。^③

日本国粹主义者和法西斯份子笠木良明^④是参事官制度的积极鼓吹者，他曾称，县旗参事官是“指导中核”，即统治核心。在1932年7月5日公布的《县官制》中虽然没有看到关于参事官的规定，但是根据当时执行的《县公署暂行处务规则》^⑤，县参事官不但可以代理伪县长，而且遇有“重要或疑难事项”，伪县长不得单独处理，必须与日本人参事官共同“裁夺”，至于“机要事项”则专由参事官办理，伪县长不得与闻其事。所以，日本人参事官就是操持县旗生杀予夺大权的土皇帝，他们绝“不是受县长之命执掌事务的官员”。^⑥就像日本人总务厅长是伪满真正的国务总理，日本人省总务厅长是真正的省长一样，县旗参事官是各该县旗真正的县旗长。笠木良明曾就参事官的所谓“使命”，罗列了行政、经济、精神3个大方面，10多个项目，举凡县旗的

① 战犯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稿。

② 笠木良明，《满洲国参事官制度的重要性》，大亚细亚建设社，第8~4页。

③ 1934年1月18日《设置参事官之旗指定之件》。《市县旗街村制总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第223~225页。

④ 笠木良明，京都帝大德国法律系毕业。曾长期在满铁任职。“九一八”事变期间积极参加拼凑伪满政权的阴谋活动。1933年在华北发行鼓吹侵略战争的“大亚细亚”杂志，并任法西斯团体“兴亚塾”塾长。

⑤ 《市县旗街村制总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第167~172页。该“规则”公布实施日期不详。

⑥ 笠木良明，《满洲国参事官制度的重要性》，大亚细亚建设社，第28页。

警务、财政、民心动向、经济、农村、移民、教育、宗教等等，参事官无不过问、插手和定夺。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这样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地区实行殖民统治，不无人力问题。把少数日本人官吏放到广大中国人民中间实行统治，不能不充分利用枪杆子和借助于对当地某些势力的怀柔与谋略。而参事官制度正是这种帝国主义阴谋与镇压有机结合的体现。唯其如此，罪恶多端的日本人参事官，在相当一段时间内，成为各该地区抗日武装力量打击重点目标之一。诸如凤城县参事官友田俊章、虎林县参事官隐岐太郎、康平县参事官中川胜、突泉县参事官山口六郎等等，都是在东北人民的抗日怒火中死于非命的。事属必然，罪有应得。

第八章

日伪军警统治

日伪军警的中枢与魁首

伪满洲国是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下的“军政国”，实行军事殖民统治，因而军警机构庞大，罪恶昭著，这是伪满政权在组织和施政上的重要特征之一。当然，在日伪军警中，首要的是日本军队和日本宪兵，他们执伪满军警宪之牛耳，是日伪军警肆虐的总枢纽、大本营和骨干力量。在军警统治上，和伪满其他方面的施政略有不同，关东军和关东宪兵队赤膊上阵，直接向中国人民施暴。

事变前，关东军所属部队有独立守备队和派遣师团，共1万余人。事变期间，以驻朝日军第二十师团所编组的第三十九混成旅团为首，日军部队接连不断增援关东军。伪满洲国出笼后，关东军非但没有削减，反而大幅度地增加。第八师团、第十师团、第六师团、第十四师团、骑兵集团(含骑兵第一、第四两个旅团)、第七师团所属的第十四混成旅团等又接连侵入我国东北各地。1932年底，独立守备队又一扩为三，即由1个独立守备队的6个大队，扩编为3个独立守备队共18个大队。1933年2~3月，关东军以其第六师团、第八师团、第十四混成旅团、骑兵集团、第十师团的一部和第十四师团的特种兵等部队，进攻热河，继而又

越长城，犯华北，进逼平津。1933年5月《塘沽协定》签定后，关东军陆续撤回长城线外，在伪满境内开始推行“治安第一主义”，对前仆后继、继续深入开展的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展开全面的武力镇压。按“分散配置”的原则，关东军各部队分别侵入东北各个地区。从此连续数年，关东军全面动员，全员出击，制造了屠杀、镇压东北抗日军的“讨伐”高潮。这期间日军调动异常频繁，先后又有第一师团、第二师团、第三师团、第七师团和第十六师团等侵入我国东北，进行轮换或增援。1934年末独立守备队又翻了一番，由3个独立守备队的18个大队，扩编为6个独立守备队的36个大队，它是众所周知的关东军专业“讨伐”部队。“七七”事变前日本常备现役师团共有17个，而隶属于关东军的师团竟一直保持在四五个师团的水平。①除近卫师团外，日本常备师团几乎无不参加过对我国东北的军事侵略；在日本的高级军官中，未曾涉足对我国东北的侵略者，也恐不多见。

不错，日本是始终把苏联当作“假想敌”的，事变后的关东军更是竭尽全力加强对苏战备。可是，实际上无论是军事方面，还是政治谋略方面，日本还是首先把矛头对准中国。《塘沽协定》后，关东军一方面以其设在各地的特务机关为据点，继续对华北和内蒙施展阴谋，妄图不战而取，拼凑第二、第三个伪满洲国；另一方面倾注全力血腥镇压东北抗日军民。抗日的黑龙江省军和吉林自卫军虽已转进苏联，以原东北军为基干的东北义勇军的抗日武装斗争虽已转入低潮，但是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斗争并未停止，而是在深入发展，迎接新的高潮。据关东军调查：1933年五六月份东北人民抗日武装人员数量又恢复到了1932年某些月份的

① 日本原有常备师团20个，加上近卫师团共21个，1925年裁减4个师团。

水平。日本帝国主义对东北人民的殖民统治非但没有确立，而且在许多方面其军事占领都岌岌可危。难怪关东军的头头们叫嚷：

“治安工作”、即镇压抗日军民“是大业中的基础大业”，要为此而“尽全力”。^①所以，关东军在占领热河和在华北迫使国民政府妥协后，回过头来“宁肯牺牲自身训练，也采取所谓分散配置”，全力进行“讨伐”和镇压。^②他们以为，四五个以上师团的兵力，全部实行分散配置，进行“彻底讨伐”，只需几个月，就可以肃清甚至根绝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力量。他们利令智昏地忘记了这样一条真理：在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殖民地，侵略与被侵略，统治与被统治的矛盾与对立是不可克服的。日伪的杀伐只能削弱抗日力量而不能消灭抗日力量。因此，关东军的“分散配置”，特别是武力讨伐必然长期化。它没有也不可能从此脱身。从1934年春开始，关东军所辖属的师团、独立守备队等，即自成体系地设置了“中央”、“东”、“南”、“东南”等防卫地区司令部，和这些司令部下属的更多的日军警备队司令部。实质上它就是日军在占领区内进行军事统治的日军军区。

关东军司令官除统率其隶属的各师团、独立守备队，以及由这些师团、独立守备队构成的各防卫区司令部、警备司令部外，还有一支相对独立的部队，即关东宪兵队。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是配合武力“讨伐”，统一指挥日伪警宪机关，制造腥风血雨，实行白色恐怖的枢纽。从沿革来说，它基本上是和关东军同时建立的，伪满洲国出笼后它扩大为关东宪兵队司令部，原来只称关东宪兵队。关东宪兵队司令部下设教习队和设在各地的特设宪兵队

^{①②} 1933年6月13日在中央治安维持会第一次委员会上委员长（关东军参谋长）的致词。《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7页。

及宪兵队本部；每个宪兵队直辖3~6个宪兵分队；分队以下是若干分遣队；分遣队以下还设若干派遣队和分驻所。从而由伪满中央到地方市县旗街村，构成了相当细密的日本宪兵网。1935年，关东宪兵队共有官兵1800名，1936年剧增到3000人。日本宪兵还使役着大量中国人和朝鲜人的“宪补”和“宪兵补”以及难以计数的大量密探。顺便指出，1935至1937年，正值关东宪兵队大膨胀时刻，大战犯东条英机以关东军参谋长身份兼任关东宪兵队司令官。^①另外，许多侵华宪兵头目和骨干都是出身于关东宪兵队。^②

关东宪兵队执行“军事警察”和“防谍与思想对策”双重任务。前者就是在关东军行动地区所谓“确保安全”；后者即镇压抗日爱国者，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及其外国人员。事实证明，这后一项任务愈来愈成为关东宪兵队活动的重点。“防谍与思想对策”即镇压抗日爱国者，大部分行动是与武力“讨伐”配合进行的。日伪所说的“治安肃正”是包含这两个方面的统称。日本侵略者自始就是把武力“讨伐”同招降纳叛和政治镇压结合在一起的，1935年开始按季节进行武力“讨伐”后，更加感到单靠武力，其效果是有限的。关东宪兵队发现，尽管连续不断地进行“讨伐”，1935年9月的东北抗日武装力量，从人员数量看反比1934年增加1万人。他们还发现，反满抗日思想和共产主义思想“在程度低的农村中，已有发展和扩大”，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

① 东条英机于1935年12月至1937年8月任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当时是日伪“讨伐”镇压抗日运动最为疯狂的时期。在东条前后任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的有，二宫健市、桥本虎之助、田代皖一郎、岩佐录郎、藤江惠辅、田中静壹、城仓义卫、内田宽、加藤泊治郎、大野广一、三浦三郎、大木繁等。

② 例如，华北宪兵司令官加藤泊治郎曾任奉天宪兵队长和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曾任广东宪兵队长的齐藤美夫，“九一八”事变前即在我国东北充当宪兵，后曾任关东宪兵队警务部长。

抗日力量有很大发展。原来所妄想的在几个月或一二年内彻底扑灭东北抗日烽火计划，不得不自行宣布破灭。在这种严峻形势下，日本侵略者只能寄希望于武力“讨伐”与政治镇压更密切的结合，作为强化后者的组织措施，首先是以关东宪兵队司令部为核心，将“所有日满警备机关的思想对策一元化”。1935年8月，警务联络委员会应运而生；1936年4月，该会改称为警务统制委员会。其主要活动是，集中日伪一切警宪力量，统一搜捕、镇压中国共产党和其它系统的抗日爱国人员。警务统制委员会，伪满从中央到地方层层建立。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宪兵队长、分队长、分遣队长，分别担任中央和各级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的委员长。而各级警务统制委员会则纠集了各该地区内的日本宪兵、伪满宪兵、日本警察（日本领事馆系统警察和关东厅警察）、伪满警察、铁路警护队、伪法院、伪检察院等所有警宪暴力机关。实际上，是把关东宪兵网扩展到全伪满，成为更加严密的日伪警宪统治网，把全东北人民都置于这一残酷的网络之中。在警务联络委员会和警务统制委员会成立前，关东宪兵队在日伪的警宪暴力机关中也是说了算的，该二会出笼后，日伪警宪机关更统一由关东宪兵队“统制”，而且从此在对我国东北人民的镇压上，更愈来愈多地采取统一行动。

关东宪兵队不仅从组织上把它的统治网扩展到日伪所有警宪机构，而且把它任意杀戮中国人民的所谓“严重处分”权也扩大给了一切日伪警宪机构。自从日本帝国主义占领我国东北以来，关东宪兵队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始终是视中国人民如草芥，肆意迫害，随意屠杀；而这种滔天暴行竟是上级所允许，并正式命名为“严重处分”权。关东宪兵队因拥有此“权”而为所欲为，肆无忌惮，杀人不眨眼。这样干犹嫌不够，1936年7月关东军司令官又

向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下发了旨在强化镇压共产党的《共产党关系者处理要纲》，规定对于共产党及其有关人员，不仅日本宪兵仍继续按军事行动随时执行“严重处分”，而且“日满警务机关得依宪兵之指示执行严重处分”。实际上，在日伪的警宪机关任意杀戮、草菅人命早已司空见惯。“要纲”以明文规定，无非是使日伪警宪屠杀无辜“合法化”，并给关东宪兵队以指挥日伪警宪进行屠杀的极大权力。与这种“严重处分”同时并行的还有所谓军法会审。后者是考虑舆论影响而实行的一种屠杀镇压办法。^①日本帝国主义认为，普遍审判是“缓慢而又温和的审判”。对于共产党及其有关人员“必须按军的意图，特别是要服从军的利益加以断然的处理”。^②必须指出，“严重处分”和军法会审都不只是针对共产党及其有关者，凡是爱国反日，甚至无辜百姓，随时都有遭受杀戮的可能，这就是伪满洲国“王道乐土”的实态。

日本侵略者的帮凶——伪军

日本帝国主义虽在伪满洲国内驻有重兵，但在进行殖民统治和镇压人民反抗上，还是竭力推行“以华制华”政策，采取用中国人打中国人的毒辣办法。这不单是个统治力量不足的问题，也是特意实行的一项重要政治策略。不过，枪杆子问题非同一般，它直接关系到殖民统治和伪满政权的存亡。因此，日本侵略者对于伪军伪警的控制，采取了与对伪满政府其他部门迥然不同的体制与办法，即由关东军直接进行。

^① “要纲”是1936年7月9日关东军以关参一第1595号命令下发的。

^② 1936年7月8日关参一发第1595号命令附件，《共产党关系者要纲的说明》。

1932年9月15日，日本与伪满在签定《日满议定书》的同时，还签定了《日满守势军事协定》。通过这些协定，日本帝国主义既制造了长期占领我国东北的借口，又夺取了伪满的军事大权。上述“协定”规定：日伪“两国军队在日本军事指挥官的统一指挥下行动”；日本军在伪满“享有军事行动上所需要的自由保障和相应的便利。”^①从而完全剥夺了伪军的军令权。至于对伪军的组织上的控制与操纵，那是从伪军建立时就开始了的。1932年3月，伪满政府成立军事部，4月13日关东军即向该部派了军事顾问。4月15日随着伪满《陆海军条例》公布和各警备区的划定，关东军又向各警备区派了军事顾问。而这种派军事顾问控制伪军的办法，早在伪满政权出笼之前，1932年2月9日的关东军司令部幕僚会议上即已确定。伪满军中的日本军事顾问，同事变前中国政府聘用的咨议顾问性质不同，他们都是由关东军现役军官充任的，并且“在作战、军政以及其他方面，顾问掌握实权，权力极大。”^②伪满军政部内的关东军顾问团，为首者称最高顾问，他们差不多都是曾经长期从事侵华活动、双手沾满了中国人民鲜血的臭名昭著的日本军阀，诸如多田骏、板垣征四郎、佐佐木到一等人。伪满初期，除伪军政部和各省伪警备司令部配属关东军顾问外，各重要军事岗位都配有关东军的日本人教官。日本预备役军人和其他人员也纷纷向伪军捞取官职。其数目与日俱增，扶摇直上，1934至1936年，从1800人增加到3000人。关东军顾问和日本人军官在伪军中自成体系，是控制与操纵伪军的组织网。

① [日]《战史丛书·关东军·1》，日本朝云出版社，第103页。

② [日]小泽荣光，《穆史满洲国军》，第35页。

伪军的兵源是多方面的。

降日从伪的原东北军残部是伪满军的主要兵源。日本帝国主义招降纳叛，极力收编原东北军旧部，是瓦解抗日阵线和力图推行“以华制华”的重要政治策略。据关东军统计，原东北军有正规军26.5万人，非正规军10多万人。这近40万的东北军，事变前有相当一部分开入关内，留驻在东北的部队，在“九一八”事变的民族危亡的紧急关头，发生了急剧的分化。奉天军的唐聚五、吉林军的李杜、黑龙江军的马占山等著名抗日将领，大义凛然，率领大量东北军旧部，坚决走上武装抗日的道路。与此相反，也有相当一批叛国求荣的汉奸军阀，在日本侵略者的策动下，甘心使所挟持的部队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帮凶军。他们是：原东边道镇守使于芷山部3万人；原洮辽镇守使张海鹏部3万人；原吉林军5万人；原黑龙江军3万人，共约14万人左右。^①这批伪军是构成伪满军的基础，伪满军中的高、中级军官大部分来自这批降军。

日本浪人、日本预备军人勾结中国失意军人或惯匪头子，网罗土匪、兵痞和流氓，是伪军的第二兵源。典型的例子是伪奉天警备军混成第三旅，该旅就是由日本大陆浪人伊达顺之助勾结失意军人李寿山拼凑起来的。李寿山原为奉系军阀张宗昌的部下；伊达顺之助曾与张宗昌结盟，故有张宗援之称，是个嗜杀成性、妇孺皆知的魔王。他们通过大特务甘粕正彦、奉天日本在乡军人会长木下亮九郎等人从关东军领取枪支后，窜到辽中一带，恣意进行

^① 于芷山、张海鹏部都是事变膨胀起来的，原来各辖1个旅。据1933年8月24日多田骏《满洲国军政指导状况报告》载：伪满建立时为11万人，后增至13.5万人，1932年末恢复到11万人，1933年进攻热河时，因收编各种伪匪军，又增至15万人，但不久以后又恢复到11万人左右。

烧杀抢掠，网罗土匪，拼凑起伪匪军。张宗昌的另一旧部下王殿忠^①的伪军暂编第一旅，也同样是在关东军的唆使下，于辽河地区啸聚而成的。类似的伪匪军还有程国瑞、李际春、王铁相、刘桂堂、金璧辉（川岛芳子）等部，他们在关东军特务直接操纵下，分别以“救国军”、“建国军”、“护国军”、“定国军”之名，各立山头，绝大部分是不堪一击的乌合之众，但在打家劫舍、烧杀抢掠方面比任何匪帮都不逊色。日本帝国主义利用他们，与其说是军事目的，不如说是政治谋略的需要。^②

在形形色色的伪军中，伪靖安军的地位特殊而又重要。它原称靖安游击队，是事变后关东军利用日本退伍军人所组成的伪军，因而军中全部中上级军官和一半以上的下级军官全都是日本人，日本预备役中尉和田劲以伪满陆军少将军衔任该军司令。^③还从日本内地招募了十七八岁的中学生组成少年队和少年候补生队。这是伪满时期日本侵略者最为器重，同时也是最为凶恶的一支伪军。靖安军袖头上缝有红布，故人们称其为“红袖头”。

日本帝国主义对内蒙地区和蒙族人民向来是居心叵测。他们极力想把内蒙化为扩大侵略中苏的特殊地带，并妄图利用性格剽悍的蒙古民族充作军事侵略的别动队。正是为了这些，日本的军政特务们曾经对内蒙古百般经营。“九一八”事变后，早年在“满蒙独立”的叛乱中毙命的蒙匪头子巴布扎布的儿子甘珠尔扎布，

① 王殿忠，又名王孝先，辽宁省益平县人，曾在江苏军、蒋楚军、直鲁军任职。1928年任直鲁联军骑兵总指挥。“九一八”事变后在东北投敌，后曾任伪辽河地区警备司令、第一、第六军管区司令。

② 如石友三的部下李际春（又名丁强），多田骏曾称其为“潜伏之亲日亲满细鬼”，天津事变时为便衣队头子，后在辽西拉起伪救国军，在关东军进攻热河时充当马前卒。而且在其盘踞和骚扰的地区“迫令商民卷五色旗”，阴谋实行“河北独立”。《塘沽协定》签定后，李匪军被改编为冀东保安队。

③ 1933年8月伪靖安军有军官290名，其中日本人196名。

以关东军为靠山，拉起一支名为内蒙独立军的伪蒙军，共3000余人，但在1931年10月13日进犯通辽时，被中国守军所击溃。关东军占领通辽后，以其新设的通辽特务机关为据点，重组伪“独立军”。经老牌内蒙谋略特务松井清助一番策动，很快虚张声势地凑起8个军。这支由松井清助、盘井文雄、小泽一六八等直接控制的伪蒙军，仍旧是缺乏战斗力的乌合之众，不久即在葛家店被热河军所击溃。1932年2月在策划设立伪兴安省时，关东军派本间诚大尉第三次建立伪蒙军。先由驻奉天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训练两批蒙族青年。1932年4月，伪兴安南警备军正式成立，扎赉特王巴图玛拉布坦任司令官，甘珠尔扎布任参谋长。之后，绰罗巴图尔在关东军志方少佐指使下于西布特哈旗一带招收土匪和地方保卫团千余人，组成了伪兴安东警备军。伪兴安北警备军的基础是降日的原海拉尔都统公署卫队，后由西尼河旗长乌尔金扩充到千余人，关东军的寺田利光为顾问。伪兴安西警备军成立于关东军侵占热河之后，当时有一支由关东军承德特务机关长松室孝良操纵的自称为察东警备军的伪军（亦称热河游击队），司令李守信，驻多伦，其中专由蒙族组成的新编第二支队被改编为伪兴安西警备军。该部由多伦移至林西，关东军本间大尉任顾问，李守信以原职兼该军司令，实际由乌古廷代行职务。

所有这些各类伪军，基本上是伪军政部设立时被整编为各警备军的。按当时伪省行政区划，成立4个省的警备军和伪兴安4个分省的警备军。1933年共有伪军，步兵12个旅，7个团，18个营；骑兵17个旅，12个团，3个营；炮兵4个营，计12万人。^①

日本帝国主义既然执意推行“以华制华”政策，让中国人自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271~280页。

相残杀，就必然使大量中国人手执武器，对此它又忧心忡忡，总感到是心腹之患。这种矛盾的存在，就决定了对伪军的严格限制和不断残酷整肃的政策。1932年3月12日日本阁议决定《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明白的写着，伪满洲国“不许正规陆军存在”。^①一年多以后的1933年8月9日日本陆军省抛出的《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尤为具体：（一）须将伪军置于日军的“经常的实质的掌握之下”；（二）兵力须“止于最少限度”，当时规定的标准为8万人；（三）战斗兵种只设步兵和骑兵，不得拥有重炮、坦克和飞机。总之，伪军只能是日军的“补助因素”。^②很明显，要想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将伪军大杀大砍，这在伪满之初是不可能的，一则需要利用伪军参与“扫荡”抗日武装；二则需要“防止士兵动摇”。所以，日本帝国主义对于伪军官兵，和对待政界汉奸一样，采取了先拉后打的策略。问题是，伪军不比政界汉奸，他们之中大多数是下层群众，而且是拿枪的群众，在事变的剧烈政治动荡中，他们都是受极少数汉奸裹胁而坠入敌人营垒的，一旦遇有机会许多人必然反正甚至反戈一击。因此，伪军注定是不稳定的，兵变起义，频频发生。例如：1933年4月，驻伪黑龙江省通河县和木兰县的伪黑省警备军第四旅2500人兵变；同年5月，进入热河地区的伪洮辽警备军第二支队2000余人起义。^③至于数百人和几十人的中、小规模兵变、起义，在伪满初期更是层出不穷。面对这种情势，日本帝国主义在攻取热河、东北全部占领、从华北撤兵和关东军分散配置后，便急忙地向伪军开刀了。

① [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494页。

② [日]《战史丛书·关东军》（1），日本朝云出版社，第112页。

③ 满铁，《情报日报》，8第20号，8第21号。

上述日本陆军省的《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正是适应这种需要而炮制出笼的。特别是1934年，借伪满实行帝制之机，实行了伪军的大整编。这一年只在4月份内即裁减军官1600余名；士兵，按日本陆军省的要求裁减近一半。大整军，实质是对伪军官兵的一场残酷政治迫害，许多伪军官兵被扣上“思想不稳”或“反满抗日”等莫须有的罪名，而惨遭整肃，打入监牢。但这只是整军之始。日本帝国主义对伪军的大手术，比对政界汉奸的大手术先行一步。而在随后的政界汉奸的大手术中，伪军中的高层实力派汉奸也未能幸免。例如：从洮辽进入热河而急剧膨胀了势力的张海鹏，被免除了伪热河省警备司令官兼伪热河省长的职务，而改任有职无权的溥仪的侍从武官长。

整军后的伪军政部仍然是集军政、军令、训练、后勤补给于一身的伪军大本营；控制和操纵这个大本营的也还是关东军军事顾问团；直属部队也依然如故。地方部队却有较大变动。1935年8月起，全伪满划分为5个军管区，伪兴安东、西、南、北4个伪警备司令部保持原状。此次虽然是行政区划与军事区划基本同时变动，但两种区划完全分离。1936年又在正东部边境增设第六军管区。这时伪军兵员已从最高峰14.5万人减少到近8万人。兵源方面，也开始实行分区定额募兵制，即所谓的“寓征于募”的准征兵制。另外，由于扩大军事侵略的需要，1935年末，日本帝国主义对伪军的“指导”方针有所修改，即要求伪军独立担任对抗日武装力量的“讨伐”，并以部分兵力准备随时跟同日军进行“外征”。这种方针的试验性实践，就是1936年秋开始的伪军东边道“独立大讨伐”，和该年末参与对绥远的侵略。

1937年初伪军状况

伪 军 政 部	禁卫军、靖安军、宪兵
第一军管区 司令官于琛猷 参谋长满良 安东地区警备司令部 奉天地区警备司令部 第一教导队	混成第一、二、三旅 混成第四、五、六旅
第二军管区 司令官吉兴 参谋长王遇甲 吉林地区警备司令部 新京地区警备司令部 间岛地区警备司令部 第二教导队 骑兵第一旅 琿春国境警备本部	混成第八、九旅 混成第十旅、骑第二旅 混成第七旅
第三军管区 司令官张文铸 参谋长于治功 黑河地区警备司令部 龙江地区警备司令部 第三教导队 黑河国境警备军	混成第十五旅 混成第十二、十三、十四旅
第四军管区 司令官郭恩霖 参谋长尚志 滨江地区警备司令部 三江地区警备司令部 第四教导队	混成第十六、十七、十八、二十八旅 混成第二十二、二十三、二十七旅

<p>第五军管区</p> <p>司令官王静修 参谋长 芦静远</p> <p>锦州地区警备司令部</p> <p>承德地区警备司令部</p>	<p>混成第二十四、二十五旅</p> <p>混成第二十六旅、骑第七旅</p>
<p>第六军管区</p> <p>司令官王殿忠</p>	<p>混成第十一、十九、二十、二十一旅</p> <p>骑第四旅</p> <p>东宁、绥芬河、平阳镇国境监视队</p>
<p>兴安军</p>	

典型的警察特务统治

日本帝国主义既然不许伪满拥有“正规军”，那就只有使“警察和警察性质的军队”在统治与镇压方面起更大的作用。所以，在伪满洲国警察多如牛毛，是典型的警察特务统治。1932年，伪满警察逾10万人。^①平均每300人有1名警察，而在日本国内则是500比1。1934年，伪军削减将近二分之一，而伪警却始终保持在10万人以上的水平。

伪满初期的警察，70%来自民国时期的警察机构。就绝对人数而言，中国人伪警察也始终居多数。但是，伪警与伪军一样，决定因素是日本人。按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洲国所推行的日本人

^① 据《伪满洲国警察概要》载，1932年共有伪警100650人，其中警察队37509人。

官吏定位制度，在一般政权机关日本人官吏大都只能充任副职。可是，伪警察机构却不同，大部分正职和一切重要职位，全部定位为日本人。在伪军系统中日本人都是军官，并无士兵；而在伪警系统却有大量的日本人充当一般警察，从而从伪满中央到广大的基层和统治末梢，撒下了日本人警察网。在伪满前半期，日本人警察至少有5000人。^①难怪在伪满警察系统中，中高级警察头子几乎清一色是日本预备役军人、特别是日本宪兵出身者，这也是一项殖民统治政策。例如：伪满民政部警务司第一任司长甘粕正彦，就是20年代的日本宪兵大尉，因杀害无政府主义者大杉荣而臭名远扬；“九一八”事变期间窜入我国东北，伙同关东军的法西斯少壮军官，罗致汉奸，拼凑伪军，挟持溥仪，招降土匪，制造暴乱与恐怖，结果从一员浪人摇身一变而为伪满最高的警察头子。^②他的继任者也都是一丘之貉。^③

伪满民政部警务司和各省警务厅，都是1932年8月与伪满洲国出笼同时建立的。同年6月，伪首都警察厅和各主要城市警察厅也相继建立。县旗及其以下的基层，大部分沿用原有的机构和人员。据称当时有9万余名民国时期的警察、警察队和保安队员被转用为伪满警察。

① 据〔日〕加藤丰隆，《满洲国警察小史》估算为5000人。1932年从日本退伍官兵中采用1000人，编入伪警察队或任各县旗警察指导官。1933年又从关东厅、外务省和宪兵中采用约1000人。1935年又前后4次从日本警察界和日本宪兵中采用约1000人。

② 1935年甘粕成为天津大东公司出资者，该公司系特务机关操纵下的控制华北劳工出关的特殊机构。1937年甘粕任协和会总务部长，1939年后任“满映”理事长，日本战败投降时自杀。

③ 第二任伪警务司长长尾吉五郎系日本宪兵大佐出身，第三任大岛陆太郎是“二二六”事件关系者，陆军少将，曾任近卫第二旅团长，第四任濑谷三郎，“二二六”关系者，陆军大佐，曾任第三联队长。

伪满时期一仍其旧的还有日本警察系统。事变前，日本设在我国东北的警察系统有二：一是分驻于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的日本拓务省系统警察；二是分驻于上述地区以外的日本各领事馆管辖的日本人侨居区的日本外务省系统的警察。这两类警察，伪满政府无权指挥，但它不单是面对日本人的，也是对中国人民进行殖民统治的暴力机关。1937年所谓“治外法权撤销”时，日本警察才被合并于伪满警察系统之中，在这之前归日本“驻满大使馆”行政事务局警务部，实际是关东军和关东宪兵队管辖。上述伪满系统警察数量和伪满警察系统中的日本人数，均不包括这部分日本警察。

日本对于伪满洲国的殖民统治，始终实行中央集权主义，对伪警察机关，自然也主要着眼于集中控制警察权。伪满政府曾发布命令：警察归属伪中央；东省特别区警察管理处由伪东省特别区行政长官指挥监督；伪首都警察厅由伪民政部大臣直辖；各市警察厅或局由各该伪省长指挥监督；各县、旗警务科由各该伪县、旗长直辖。^①很明显，日本帝国主义唯恐伪警自成体系。但是，统辖伪警的不是伪满各级政府。实际而又绝对控制伪警系统的是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讨伐”时则直接受关东军部队指挥。

伪满警察机构星罗棋布，遍及伪满城乡。除伪中央、地方警务领导部门外，在县、旗范围内，大致人口以8~10万人、面积以半径20公里为标准，设立伪警察署。伪警察派出所和分驻所，全伪满更多达数千个。伪满警察的业务是多方面的，警察队伍相应地区分为任务、性质各异的警察。不过，由于日本帝国主义殖民统治的主要矛头是指向反满抗日运动，所以实行所谓“高度的

^① 1932年3月29日伪国务院令第8号《关于警察权归属之件》。

特高警察主义”；乃是伪满警政贯彻始终的特色之一。而伪满的特务警察几乎全部由日本人充当，他们在伪满警察机构中占特殊地位。他们控制的密探网遍布伪满全域。伪满初期，在伪民政部警务司内，设有以日本预备役宪兵少佐海村园次郎为头目的由200多名日本特务组成的侦缉室，专门指挥各省市县旗的特务科、特务工作网和密探网。按照关东军和关东宪兵队的指示，从事秘密警察活动，大搞白色恐怖。伪满后半期的保安局特务系统就是在这个侦缉室和各地特务科为基础建立起来的。

大量武装警察集中的警察队的始终保存，是伪满警察机构的又一特点。警察队即“武力警察”，它在关东军指挥下主要从事武装镇压。伪满初期，伪警察队占警察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①，相当于伪军限额的大致一半。当时的警察队有两种：特殊警察队与县警察队。前者又分三种：（一）国境警察队，设于山海关、满洲里、黑河、绥芬河、安东、瓦房店、古北口等6处；（二）海边警察队，设于营口和安东，备有炮艇；（三）游动警察队，设在伪首都新京和哈尔滨，主要从事城市镇压，和应援县警察队进行“讨伐”。这3种警察队，特别是前两种，日本人占主导地位，队员多数来自日本退役军人。县、旗警察队，多半是原民国时期的县、旗公安队或保安队，日本人参事官和警务指导官侵入各县、旗后经策动而建立的，是县、旗镇压群众的主要暴力集团。

“讨伐”时受日军指挥，可它又指挥自卫团。当时，伪军、伪警和伪自卫团并无太大差别，日伪当局可以将其任意调换。1936年，伪军政部还接管了总数达1.6万人的县、旗警察队，将其改变为

^① 伪满国务院《第一次满洲国年报》载，1933年伪满警察共101000人，警察队36000人，与《满洲国警察概要》所载数字基本相同。

关于建立“集团部落”的第969号训令。^①带有讽刺意味的是，训令竟把归屯并户的残暴行径，美化为改变“住户星散”“凡百设施，均欠彻底”的“旧弊”之举。然而，美化归美化，事实是事实。残暴的归屯并户与血腥的军事“讨伐”，是等比的、同步的。1935年，东边道成为“讨伐”的重点地区，随之也就重点地在辑安（今集安）等12个县大肆归屯并户；接着，伪吉林、滨江、三江等地区列为“讨伐”重点，那里也大刮起驱赶人们建立“集团部落”的妖风。至1935年末，全伪满的“集团部落”已多达1172个。1936年起，日本帝国主义变本加厉地在伪满推行其所谓“治安肃正三年计划”，归屯并户也随之推向高潮。1936、1937两年，分别建立“集团部落”3261个和4922个。^②两年间建立的“集团部落”为伪满时期全部“集团部落”的二分之一以上。

归屯并户，建立“集团部落”，是日伪推行惨绝人寰的“三光政策”的过程。分散居住或在较小村庄居住的居民，被强制地迁移到指定的集中的所谓“部落”中去；而对原来的村庄，和在村庄不肯离去的居民一律实行烧光、杀光和抢光。1934至1936年，通化县回归屯并户而被毁坏的房屋达1.4万间，废弃耕地33万余亩。黑龙江省汤原县二区太平川村，东西南北纵横十多华里。伪满时期，是抗日联军第三、第六军的抗日根据地。1936年日本侵略者强迫农民归屯并户。“当时，本屯（指太平川屯）的西部的三百余户，约一千八百余间民房和大量粮草、家具等财物被日寇全部烧毁；东部的民房全部被扒掉，仅留中间十余户，作为集团

① 伪满洲国《政府公报》，1934年12月13日。当时日伪文件都按日语称“集团部落”，而此训令中却称“集团村落”。

② 《满洲国警察史》，上卷，第383页。据此书载，截至1939年，全伪满共建“集团部落13451个。该书所载数字与文中所列表数字略有不同。

集团部落建设状况

	1935年前	1936年	1937年	合 计	1938年预定
吉林省	760个	892个	663个	2315个	78个
龙江省	13	910	187	1110	46
黑河省	—	—	7	7	38
三江省	—	60	115	175	215
牡丹江省	—	—	404	404	1018
滨江省	246	971	2167	3384	299
间岛省	70	29	39	138	24
通化省	—	—	103	103	76
安东省	49	134	44	227	15
奉天省	— 39	364	211	(614)610	199
锦州市	—	—	23	23	28
热河省	—	—	—	—	38
兴安西省	7	279	511	797	216
兴安南省	345	556	344	1245	165
兴安东省	—	—	—	—	—
兴安北省	—	—	104	104	76
合 计	1524 (1529)	4195	4916 (4922)	10635 (10646)	2964 (2531)

资料来源：满铁总裁室弘报课《满洲特殊自治制度》，弘报资料第55号，1938年10月。表中数字有误。（ ）中数为核算后数字。

部落的聚集点。并将远至十七里，近至三里范围内的齐家屯、姜家屯、黄有屯、温家沟、滕家沟、于家油房、刘盛金屯、柴家屯、蔡家屯、庆余屯、杨风礼屯、郭家屯等十二个村庄的部分居民，约一百四五十户，强迫并入太平川集团部落。上述村庄被日军烧毁或胁迫群众扒掉的民房约有七百余座，二千一百余间，粮草、家具和其他财物等大部分被焚烧，荒芜耕地四千余垧。除并入太平川村的数百户外，都被迫逃散各地，流离失所，家破人亡。对拖延和反抗者，实行了残酷的烧杀或集体抓捕。如刘盛金屯群众不愿向太平川并屯，日军将全屯的男女老少，都集合跪在一个场院里，并用棒子打得人们头破血流。刘其昌的妻子正在产期，日军毫无人道地将她赶到场院，让她跪在地下进行毒打。日军走后她卧床不起而死，因此还饿死一个男孩子。刘奎昌拖延往太平川并户，日军就向其屋内打了一排机枪，致使妻子和女儿惊病而死。”^①伪满时期，前后共建立“集团部落”1万多个，至少使100万户、500万人在日伪军警刺刀的威逼下，饮痛抛弃多年辛苦垦种的土地和世代建立的家园，这不能不说是世界史上罕有的大规模的对群众的大剥夺。

日伪对“集团部落”的规模和布局，有具体要求。伪间岛省初期的“集团部落”，纵横各200米，占地五六垧，四周筑土墙，墙外设木栅，还有的再设一层铁丝网，四角筑有炮台。北满的“集团部落”，以上面所说的汤原县太平川“集团部落”为例，部落四周是9尺高、6尺宽、长达2500米的围墙，墙外挖有1.5米深、3米宽的水沟，沟外还设有5尺多高的铁丝网。此外还筑

^① 1955年4月30日张和等十一人控诉书。《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91~192页。

有大小炮台 9 个，分布在部落四门、围墙四角和部落中心。各地区的“集团部落”大多以方形为原则，必备炮楼，减少道路，尽量设在平原，“部落”间的距离，以 2 小时内能到达为标准，呈三角形分布。

“集团部落”实质上就是侵略者囚禁殖民地群众的集中营，故人称其为“人圈”不无道理。每个“部落”大约关闭着 100~150 户左右的居民。日伪统治当局为对“部落”居民进行军警统治，和把“部落”变成“讨伐”的据点，在“部落”中驻扎军警，设立警察派出所、分驻所或警防所。“部落”内彻底实行保甲连坐。自卫团与适龄壮丁被迫站岗放哨。为防止抗日军民混入“部落”，出入挂号。耕种也只可在“部落”附近进行。由于远处耕地无法耕种，也不许耕种，粮食严重缺乏，以致吃草根、啃树皮的现象经常发生。“部落”的围墙和炮楼虽然修筑得比较坚固，可是“部落”内的居民住房却狼狈不堪。人们无力也来不及构筑新居以御寒暑，扶老携幼的大量居民，只能以窝棚、马架子和地窖子等以栖身。饥寒交迫，度日维艰。据日伪军警部门统计，1936 年“通化县的传染病患者为 1132 人，其中死亡 153 人，金川县为 1508 人，死亡 137 人，柳河县为 4385 人，死亡 305 人。传染病的蔓延并不止于上述各县。”至于传染病如此广泛流行的原因，同一材料写道：“兵警的镇压、房屋的烧毁等精神上的打击，和身无御寒之衣、食则草根等肉体的折磨，两者起了交织作用，所以终于导致像今天这样的传染病。”^①这才是“王道乐土”伪满洲国的真实写照，日本侵略者对此讳莫如深。

^① 伪满治安部思想战研究部治安问题研究班，《治安工作委员会宣抚监察第二班报告》。

前面说过，由于归屯并户，建立“集团部落”，致使100万户、500万人以上的居民深受流离之苦。与此同时，使东北六分之一人口居住的广大地区变成了不许居住和生息的荒漠。在这种地区，抗日武装力量当然也难以坚持，而这正是日本侵略者罪恶用心之所在。事情还不止于此。日本帝国主义还在我国东北特别制造了无人区。从1936年起，在漫长的边境线上，边境线以内20公里被日伪划定为不许中国人进入的无人区。至于铁路两侧的无人区，称为“展望地带”，1935年起即已建立。除此之外，还有特定的无人区，而凡属无人区大都是抗日武装斗争比较活跃的地方，尤以县与县接壤的地区为最。日伪统治当局把这类地方划为“匪区”，禁止群众居住，违者“格杀无论”，非有伪村长和伪警察署长联署的通行证，亦不得通行。还有所谓“半匪区”，虽允许人民居住，但严格控制，居住者须持有印着指纹的“住民票”，发现无票者，一律逮捕惩办。在所谓“准半匪区”，居民亦须持有“住民票”，如欲前往“半匪区”，必须办理通行证，运输物资更须伪警察机关的正式许可。居住在日伪完全统治的地区，居民虽无需“住民票”，但若向“半匪区”、“准半匪区”运输物资，必须取得伪警察署长和伪自卫团长的许可。

日伪统治当局对抗日武装斗争比较活跃的地区，严酷实行经济封锁。尤其对食盐、御寒物品和胶鞋等，封锁最严。因为这些都是抗日武装人员极为需要的物资。日伪当局为了不使粮食和食品落入抗日武装人员之手，在所谓“匪区”之外的“集团部落”，不但耕地限定在附近，而且禁种可直接充食的土豆、苞米和豆类等。由于鸦片可能成为抗日武装团体的重要财源，所以日本侵略者往往不惜动用飞机侦察罂粟的秘密种植情况，一旦发现，立即动员力量彻底踏毁。

日伪军警为了在“讨伐”中做到快速行动，需要灵敏的交通通讯设施。这样，架设警备电话和修筑警备道路，也成了“治本”的内容。而所需的电话设施、电柱和劳力，均来自对人民群众的掠夺与奴役。至于警备道路，都以县城为中心，修向四面八方。以辽阳县和海城县为例，1935年8月15日至10月10日，仅55天，就分别新筑和改筑警备道路695公里和197公里。规格与一般火车道不同，路面宽6米。为此分别强制征用劳动力470万余和147万余人次。^①

伪满初期仍散在东北民间的枪支，据估计有130万件。毫无疑问，它是抗日团体的武器来源之一。这种状况的存在，使日本侵略者坐卧不安。1932年12月，关东军曾命令伪满国务院拨款，由伪清乡委员会收买武器，但收效甚微。1933年2月26日伪满国务院发布《暂行枪炮取缔规则》，全面开始了枪支收缴。虽然按规定，1934年10月以前先行收买，之后发现隐匿者予以没收；但是实际上始终是强制收缴。隐匿者，枪支没收，逮捕惩办。在伪三江省，关东军第十师团曾由部队直接收缴民间枪支。日本兵荷枪实弹，挨家逐户，砸墙刨炕，残暴至极。据统计，至1937年共收缴达80万支以上。这也是“治本”的内容之一。

“特别治本”与警宪特别工作班

前面所说的一切“治本”，虽是在我国东北普遍进行的，但因各地情况不同，“治本”措施各有侧重。也还有的地区，日伪集中力量推行所谓“特别治本工作”，给当地人民群众造成了更

^① 1935年《辽阳、海城县治本工作概况》。

任。在这里，日伪权且把警察性质的统治组织与行政机构合而为一，或者也可以说用警察组织代替了行政机关。建立保甲制度，便于日伪驱使居民奴役群众去修筑警备道路、架设警备电话、搜集抗日军情报，建立“集团部落”等等，而这些都是“治本”的内容。

保甲制度最毒辣之处还在于连坐。连坐，也是东西方各国在历史上都曾经采用过的统治方法。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台湾和关东州长期实行此制度后，又在伪满洲国强行推广。一家“违法”出事，九家连带受罚。《暂行保甲法》规定的是6种“罪”，凡居民有一家违犯其中之一者，即课以牌内每家之连坐罪，除非事先“报官”或“自首”。6种“罪”是：“内乱罪”、“外患罪”、“公共危险罪”、“《暂行惩治盗匪法》规定之罪”、“《暂行惩治叛徒法》规定之罪”、“《暂行枪械取缔规则》规定之罪”等。牌长为了自身安全和全牌免受连坐之罪，不得不把眼睛经常盯着周围的动向；居民之间也只好互相监视着。试看，“以华制华”的恶毒政策竟然推行到如此地步。当然，它在广大的中国人民中间究竟能收多大效果，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伪自卫团是日伪军警的辅助力量。按《暂行保甲法》，甲内凡“有一年以上住所，年龄在十八岁以上四十岁以下之男子”，只要不是“公务员”或“残废者”，“均为甲之自卫团员”。伪自卫团，各保设团总，各甲设团长，都直接归伪警察署长指挥监督。在此种强制性伪自卫团普遍建立前，日伪为解决燃眉之急，在奉、吉两省首先控制和利用了事变前各地原有的自卫团体。^①

^① 事变前两省民间自卫团体，一般称保卫团，少数称民团，城市亦有设商团者。1928年奉天省保卫团拥有常驻团丁1.5万人，散在团丁13万人。

《暂行保甲法》实施后，力图用义务性的伪自卫团代替原有的职业性自卫团。在过渡期，在许多情况下，是两种自卫团并存。伪自卫团的建立，给傀儡武装团体增添了花样和品种。伪军、伪警察队和伪自卫团的同时并存，反映出日本侵略者在推行“以华制华”方面，用心何其良苦。不过，伪自卫团的诞生，毕竟是又使部分东北人民群众掌握了枪，谁也难保他们不调转枪口。这是推行“以华制华”而陷入的不可自拔的矛盾逻辑。可供选择的办法只有一种：严控。1933年2月颁布的《暂行枪炮取缔规则》规定：伪保自卫团允许有50支枪，每支弹药不超过20发，伪甲自卫团允许有枪20支，弹药也是不得超过20发。武力如此单薄的自卫团，主要被用于所谓“治安良好”地区，因为这类地区日伪军警力量配备相对薄弱，用伪自卫团作为补充。

更毒辣的“治本”——建立“集团部落”

保甲制度与归屯并户、建立所谓“集团部落”同时并举。后者也是“治本”的内容，是更毒辣的“治本”。日伪统治者不遗余力推行这一措施，目的在于切断抗日武装力量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妄图使抗日武装力量成为无水之鱼，枯竭而死。而数百万人民群众则因此而被迫弃离土地和家园，遭受巨大的苦难和涂炭。

吉林东部延边地区（1934年伪满在那里设了伪间岛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团体成立最早、也最为活跃的地区之一，因而也就成了日伪军警“讨伐”镇压的重点目标。随之“治本”最严酷，归屯并户也最早。1933年，延边、和龙、珲春三县共建8个“集团部落”，此为伪满归屯并户之始。1934年12月3日，伪满民政部向伪奉天省等10个省（不含伪兴安四省）发布了

治安维持会，关东军警备司令官的师团长（独立守备队的司令官、骑兵集团长、独立旅团长）指挥省治安维持会；地区警备队长之日本军队指挥官（主要为大队长或中队长）指挥县治安维持会。”

“关东军地区司令官之日本军队指挥官（主要是旅团长或联队长），得指挥其担当的警备地区内之有关机关，必要时可组织治安维持会。”^①按照这种体制，有关“讨伐”与镇压的一切事项，所有日伪机关，都必须绝对服从于关东军各级指挥官。所以，尽管治安维持会是所谓“治安”事项的咨询和审议机关，但是各级治安维持会的头头却由关东军的各级指挥官担任。伪中央治安维持会即由关东军参谋长任委员长，关东军主管作战的第一课长任干事长。因此，治安维持会，随着关东军的调动和“讨伐”部署改动而经常变化。当时，奉、吉两省是“讨伐”的重点，1933年6月和7月成立了该两省的治安维持会，1934年11月，关东军重新调整其分散配置的兵力，即在分散配置的同时，抽出部分兵力集结要地，以进行机动“讨伐”。相应地，关东军的“讨伐”区，即防卫区也随之变动。于是按关东军的中央、南、东南、东、东北等防卫区，设立一批地区的伪治安维持会，由驻在各该地区内的关东军旅团长、联队长等任委员长。这时，伪满省一级行政区划已由原来的4省变为14省，但关东军的“讨伐”区以便于行使武力的原则，不受行政区域制约，伪地区治安维持会亦然。《塘沽协定》签定后的关东军，气焰十分嚣张。他们以为，把四五个师团的兵力全部压上去，实行分散配置，全线出击，只需几个月，便可将东北抗日势力全部吞噬。因而决定，1933年6月成立

^① 关东军司令部《关于本年度夏季治安维持之统辖指导特别规程》，1933年7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4页。

的伪治安维持会，同年10月即予撤销。事与愿违。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因敌人连续“讨伐”镇压虽然遭到很大损失与挫折，但是未被消灭，而且它成了日本侵略难以根除的“不治之症”。武力“讨伐”继续进行，伪治安维持会几乎变成了常设机构。1934年11月以后，地区治安维持会亦须设常任干事会，干事长由日军幕僚军官担任。后来一直拖到1938年8月31日才从伪满洲国的罪恶历史上勾销了这种伪组织。伪治安维持会，实质上是关东军设在“讨伐”区的军政府，万恶的“治本”活动就是由它推行的。

伪治安维持会是县、旗以上的综合机构。在基层则实行保甲制度，它是“治本”的措施之一。保甲制度，当然不是日本侵略者的新发明，不单中国和日本，世界上许多国家都实行过类似的制度。日本侵略者利用这种旧制度，当然不是为了“缉盗安民”，而且补充警察统治，完全是为了剿杀抗日爱国军民。1933年12月22日，伪满政府公布了《暂行保甲法》，继又公布了该法的《施行规则》和《施行须知》。伪满的保甲制度，由保甲组织、连坐惩罚和伪自卫团这三个环节构成。

当时，除伪都新京、奉天、哈尔滨等极少数大城市外，全部实行保甲制度。先行户口调查，城、乡居民每10户为1牌；在城镇每10牌为1甲，在农村1村之牌为1甲；每个伪警察署管区内的几十个甲为1保。相应地，设有保长、副保长，甲长、副甲长和牌长等。这些人名义上由居民互选产生，但须经伪警察署长乃至县长批准，“非有正当理由不得辞职”。伪满洲国前半期，街村一级伪行政机关并未建立，仍继续沿用原有基层组织。①伪《暂行保甲法》规定，农村的甲长以村长或相当于村长的人员充

① 伪满洲国的《街制》和《村制》都是1937年12月1日才公布的。

伪治安队，交各伪军管区统辖。地方警察队并未由此而绝迹，例如：在武力镇压的重点地区伪通化省，那里有由叛徒所组成的省警察队，转战省内外，替日本侵略者“讨伐”和瓦解抗日武装队伍，罪恶昭著。另外，直至1937年仍自立于伪满警察体系之外的日本警察系统，虽无常设的警察队，但在大规模“讨伐”中，诸如1932年12月在所谓三角地带对邓铁梅、刘景文抗日义勇军的“讨伐”，和1936年春秋两次安奉铁路沿线的“讨伐”中，关东局的警察都组成了数百人以至千人的临时警察队。而1936年的日本警察队的“讨伐”，竟由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兼关东局警务部长东条英机亲自指挥。

构成伪满警察体系的，不单是行政警察和警察队，还有各部门的专属警察：水上警察、缉私警察、森林警察、矿山警察、铁路警察等。他们中间值得一提的是铁路警察，实际它是由关东军指挥的准军队。1932年满铁垄断经营伪满全部铁路之后，在铁路总局内设警务处。关东军为保持侵略大动脉不误军运，以路警之名，行铁路警备军之实。关东军后宫淳大佐兼任铁路警务处长，路警人员和装备等均隶属军队。伪满一般警察机构中，日本人平均不到10%，而在伪路警中日本人竟占25%以上。日本人路警的出身几乎全部是关东军独立守备队官兵。其活动：警备业务受关东军直接指挥；警察业务归关东宪兵队统辖。伪路警非但在各车站和列车上刁难和迫害群众，而且在铁路沿线强迫数以百万计的居民组成所谓爱护村，奴役村民守护铁路，对村民实行警察统治。

治安维持会和保甲制度

在伪满洲国，日伪军警宪暴力主要是杀伐和镇压我国东北的

抗日人民的。他们所采用的办法，分为“治标”和“治本”两种。所谓“治标”就是直接“讨伐”和抓捕镇压抗日武装力量和反满抗日人员；而所谓“治本”，顾名思义，就是采取种种毒辣手段，妄图“拔本塞源”，从根本上消灭反满抗日势力。这两种办法，时而交替，时而又结合使用。进行“治本”工作时，参加者就不限于军警宪了，而其危害所及更多的则是一般居民群众。

清乡，事变前奉、吉两省都曾经进行过。伪满洲国成立后，竟继承了这个统治手段。1932年10月23日，伪满国务院按关东军的指示，发布了关于清乡的第62号训令。但是伪满的清乡不是为了除暴安良，矛头所向是反满抗日的东北爱国军民。从伪满中央到地方，当时层层设立伪清乡委员会。伪中央清乡委员会以伪国务总理为委员长；伪省、县清乡委员会，以伪省、县长为委员长。这样，按统一的清乡方针与部署，通过各级清乡委员会进行所谓清乡。具体活动包括：改组和强化警察机关、收缴枪支、“讨伐”“宣抚”等等，还进行所谓“县政的指导与改善”。但是，实际上省、县伪清乡委员会与伪省、县公署，无论在组织上还是活动上都没有区别，因而所谓清乡徒具虚名，毫无成效。伪省、县伪政权都系初建，其本身尚难称稳定和完美。

1933年关东军侵占热河之后，面对方兴未艾、更加广泛深入发展的东北人民抗日斗争，倾注全力进行“讨伐”和镇压，集中推行所谓“治安第一主义”。关东军实行分散配置，在我国东北各地全面出击。同时，为改变伪清乡委员会没有日军参加的情况，实行日伪警备机关的一元化，并使之直接处于关东军统辖之下，妄图发挥综合统治力量，于1933年6月10日起，成立伪中央和省、县、旗治安维持会，以取代伪清乡委员会。后者，伪满政权是主体；前者，由关东军直接主宰。“关东军司令官指挥中央

为深重的灾难。哈东五县——双城、阿城、宾县、珠河、五常就是这样的地区。事变后，那里的人民抗日斗争情绪高涨，抗日武装力量、特别是抗联第三军一直在那里活动，而那里又正邻近北满的政治、经济中心，日伪统治当局不能不视为“心腹之患”。1936年3月，伪滨江省的市、县、旗日本人参事官会议决定，对该地区采取“特别对策”，在五县的中心点帽儿山设立“治安肃正办事处”（亦称五县联合办事处），集中五县警察力量，实行“特别治本工作”。所谓“特别”，就是更加凶残。1936年5月至10月，只在五县中的蜜蜂地区，即为归屯并户而烧毁6000间房屋。同一期间，为修筑警备道路、架设警备电话，竟奴役群众达18.5万人次。^①为了制造无人区，当年夏天办事处的伪警察在蜜蜂村南大沟，把老百姓围圈在大道上，逼迫他们从沟里搬出，并以放毒相威胁。秋天，伪警察再次窜到南大沟，见房就烧，肆无忌惮。哈东五县的“特别治本”，还“特”在“治本”与“讨伐”的直接结合。五县联合伪警察队，在珠河、双城、阿城等地，大力“讨伐”赵尚志、张连科率领的抗日队伍。在蜜蜂村一次逮捕35人，其中1人刑讯致死，5人被杀。此次被逮捕者之一杜忠臣在法庭上作证时，曾称：“一九三六年九月一日早晨，有帽儿山五县治安肃正办事处警察二十名，到扈家沟抓捕了我和我的母亲，还有一个姓尤的。当时打了我一棒子，把我的头打得鲜血直流，现在还有个伤疤。接着就到老扈家，抓捕了扈礼、扈祥、扈礼的爸爸和七岁的小妹妹以及七十多岁的老洪头，连我们一共捕

^① 最高人民法院军事法庭对野崎茂作犯罪事实的庭审调查记录，1956年7月11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56页。野崎茂作当时以伪滨江省警务厅属官兼任哈东五县帽儿山治安肃正办事处处长。

了八个人。当时就把扈礼、扈祥绑在扈家门口的柳树上，逼着要枪。他们兄弟俩人说没有，就严刑拷打，打得皮开肉裂，鲜血直流，当场就昏了过去。把他两个解下来用凉水灌醒后，还逼着要枪，扈礼起来就跑，被警察用枪当场打死。然后将我们七个人，押到帽儿山警察署的拘留所里。”此后，伪警察继续向他们反复施刑，让他供认是“抗日军”。结果杜忠臣的母亲受刑致废，同案扈祥受刑过重死于监狱。杜忠臣还揭发称：“在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六日，五县治安肃正办事处的警察又抓捕了一趟沟的赵德江、宋海楼、孙广庆和孙广庆的老婆和他五岁的小女儿共五个人。他们对孙广庆过电后又灌辣椒水，硬是把他活活灌死了。”^①

哈东五县的“特别治本”是个典型，而不是全部。继哈东之后，在伪安东省的桓仁、宽甸，伪间岛省的安图，伪吉林省的额穆，伪北安省的北安等地，也都推行了“特别治本”。这些地方是东北抗日联军极其活跃地抗击日本侵略者的地区。

日伪武力“讨伐”常常伴随着所谓“治本”，也离不开策反、诱降等政治谋略。当然，策反、诱降的重点目标是抗日军领导人。典型的例子是对丁超。丁超于1932年12月率吉林自卫军退至宝清后，由于敌人继续“讨伐”而钻入宝清北部密林，以图据守。这时，日军迫使住吉林的丁超之侄丁文凯，持汉奸熙洽和关东军第十师团长广濑寿助的信件，到宝清对丁超劝降。结果，这个1931年12月代理中东铁路护路军总司令，1932年7月又被国民政府特任为吉林省政府主席的吉林自卫军首领沦为中国人民的叛徒，倒入敌人的怀抱。在这之前，1932年10月11日，王殿阁和随同苏炳

^① 最高人民法院军事法庭对野崎茂作犯罪事实的庭审调查记录，1956年7月11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56~157页。

文起义的朴炳珊也先后被策动投敌。日伪为了诱引更多的叛变者，对少数叛变者还委以重任。例如，在吉林地区投降的刘东坡部，被改编为骑兵团编入伪军。就是这个刘东坡，在1936年东边道独立“大讨伐”中，率领由教导队组成的伪第二军管区讨伐队，与抗日军为敌。然而，日本侵略者对于降者，特别是拥有队伍的降者，总是心存戒备的。1933年6月以后，对“招抚”就采取了严格政策。强调“投降”必须是“无条件”的，必须缴械，不得按原建制改编为伪军或自卫团。甚至“必要时将其头目处以极刑”以达到招降的目的。^①到了1937年初采用了更毒辣的办法：为了防止投降者重新拿起武器，不但要求降者提出誓约书，将降者送回原籍进行管制，而且在降者右胳膊内侧中央部位刺以△型身纹，以备检查。^②就像古代犯罪奴隶那样，降者成了永生不赦的罪人。不过，以后的历史事实表明，日本侵略者招降纳叛，逆用降者去破坏抗日营垒的罪恶行径，做得够多了。

由于共产党的组织日益成为抗日斗争的坚强堡垒，所以从内部瓦解共产党的组织和抗日队伍，也就成了日伪警宪的重要谋略活动之一。1932年5月，在日本的朝鲜总督府和驻间岛总领事操纵下，一个专门从事民族离间和反共反人民罪恶活动的民生团出笼了。同年7月，经中国共产党东满省委揭露、打击，被迫宣布解散。可是，另一个以反共为宗旨的协助日本军宪搜捕抗日军民的反动组织代之而起，它就是1934年9月6日出笼的“鲜民协助协会”，简称协助会。其主要成员是朝奸和叛徒。组织严密，由本

① 《关东军实麓之扫匪手段概要》，1933年6月13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6页。

② 《归顺匪贼处理要领》，1937年2月28日修改。《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9～21页。

部、支部、区会、总班和班构成。它实质是日本宪兵队的御用鹰犬集团和密探组织。本部附设于日本宪兵队内，活动直接受日本宪兵队长和独立守备队长指挥。1936年4月，协助会的会长是金东汉，副会长是孙枝焕；下属5个支部，即延吉、汪清、明月沟、安图、敦化等，它们分受各该地宪兵分队、分遣队或分驻所的指挥；会员多达7757名。^①协助会还拥有武装团体——义勇军自卫团和协助义勇团。协助会的行动纲领，核心是“对共产党和反日反满发挥解体作用”。办法是向共产党和抗日组织中“移植”密探，以破坏其组织活动。从协助会成立到1935年7月，经协助会破坏的共产党支部就多达190多个。协助会宣称，它的成功之处就在于“宣传共产党内部潜人民生团”。^②1937年协助会解散，其衣钵为协和会特别工作班所继承。原协助会会长金东汉就曾以协和会特别工作班班长身份，出现于自1937年下半年起进行的三江特别“大讨伐”中，后被抗日军所击毙。

间岛协助会组织系统一览表

(1936年. 4)

间岛协助会本部 (延吉宪兵队本部)

会长 金东汉

副会长 孙枝焕

庶务部

财务部

宣传部

^① 1936年4月延吉宪兵队长间濑勘八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东条英机函，延宪高第25号。1935年会员为6411名，其中降者和叛徒多达1898名。

^②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伪档案抄件，第180卷。

组织部

教养部

产业部

劳动案内所

会员总计 7757名

延吉县支部（延吉宪兵分队）

支部员 700名

延吉区会（同上）

朝阳川区会（同上）

凉水泉子区会（图们分队）

老头沟区会（同上）

二道沟区会（同上）

八道沟区会（同上）

三道沟区会（龙井分遣队）

铜佛寺区会（同上）

汪清县支部（百草沟分遣队）

支部员 1202名

汪清区会（同上）

大荒沟区会（春阳分驻所）

罗子沟区会（罗子沟分遣队）

春阳区会（春阳分驻所）

大肚川区会（图们分队）

明月沟支部（明月沟分驻所）

明月沟区会（同上）

支部员 1101名

安图县支部（安图分遣队）

支部员 137名

安图区会（同上）

敦化县支部（敦化分遣队）

支部员 70人

敦化区会（同上）

（ ）指直接担任指挥指导的宪兵所。

资料来源：1936年4月延吉宪兵队长阿濂翰八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东条英机函，
延宪高第251号，公141，8~11。

协助会只是日本军宪“特别工作”的一种，活动也只限于伪间岛省。继此之后，特别工作班、特别搜查班以及形形色色的特别工作员等相继产生，活动广泛而嚣张。1936年4月，奉天宪兵队长加藤泊洽郎命令山城镇宪兵分队组成以宪兵曹长长岛玉次郎为首包括伪警的特别工作班，侦破中共柳河县委。特别工作班“剿抚并施”，以进行策反、诱降。当时抗日游击区的党组织是与抗日武装密切结合的。长岛特别工作班第一步先在柳河孤山子、五道沟、三源浦等地诱降抗日军司令老长青、赵明恩等70余人和后方分队长田海山等24人，然后逆用叛徒侦破柳河县委，进行搜捕。例如，1937年1月14日，长岛曾指挥宪兵补、密探、协和会特别工作部山城镇支部人员、三源浦警察等数十人，乔装铁道枕木运输工人，分乘10个雪橇，赶到柳河五区老爷岭山中，向山寨施放毒气，逮捕抗日武装人员。^①1936年秋到1937年，长岛特别工作班不仅诱降了近百名抗日武装人员，而且还破坏了柳河县委等一系列抗日爱国组织，使被诱降者数以百计被集体杀戮。当时，东边道正进行独立“大讨伐”和“特别治安肃正”。长岛工作班的捕获和屠杀，正式列为“讨伐”和“肃正”的“战果”。长岛工作班活动的中心是诱降，而他们诱降是在日伪军警武力

^① 1937年2月26日奉天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报告，奉警委第173号。

“讨伐”，伪满行政机关经济封锁和协和会欺骗宣传等密切配合下进行的。诱降的手段包括利用伪警察、伪乡屯长、叛徒，对抗日队伍或组织进行策动；一旦发现和确定了诱降目标，如诱降不从，即袭击据点，予以逮捕和枪杀。^①长岛工作班的活动被视为成功的经验，大肆推广；长岛本人也成了日本宪兵界的“风云”人物。

伪警也有特别工作班。由伪警务司警备科长田中要次亲自率领的田中特别工作班，进行着与长岛工作班相同的阴谋活动。此外，从1936年7月起，伪民政部警务司按关东宪兵队司令部的要求，在36个“治安肃正”重点县，分别设立各由20名伪警组成的特别搜查班。当时，日伪在武力“讨伐”抗日武装力量方面，已采取组成特设游击队以歼灭主要抗日游击队的办法。设立特别搜查班目的在于专门搜捕抗日游击队长和干部。上述这些日伪警宪组织是可以互相转换的。例如原来分布在安图、桦甸、额穆、敦化、汪清各县的特别工作班，是由宪兵和协和会人员所组成，1936年末他们主要是“策应”伪军在东边道的“正面攻击”，“截断”抗日游击队退路“搜拿有力匪首”的；后来由于镇压的主力“指向共产党团及反满抗日份子”，他们便被改编为“以思想工作为主的侦谍班”。这种侦谍班分为两级，即地方侦谍班与地区侦谍班，前者指导和支援后者。地方侦谍班每班由宪兵2，伪警、领事馆警、铁路警各1，密探2组成。地区侦谍班，由警务机关人员1至数名和必要的翻译、密探组成。他们按发现的目标，拟定侦谍计划。为了进行所谓“培养工作”，往往要“潜入目标内进行密侦”，妄图“一举检举”和“捕捉背后的大人物”。^②

^① 1954年8月10日长岛玉次郎笔供。（一）119—2，703，1，第5号。

^② 《昭和十一年度第三期延吉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治安肃正实施要领》，1936年12月4日，延警委第282号。《昭和十二年第一期延吉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服务要领》，1937年4月5日，延警委第96号别册。

第九章

血腥杀伐抗日军民

义勇军余部坚持抗日

1932年末至1933年初，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转入低潮，但是日伪统治者并未由此而摆脱到处挨打的局面。历史表明：东北人民抗日武装力量并没有因为日军长驱直入占领热河，继而又在华北挫败中国军队，并迫使国民政府屈辱地在《塘沽协定》上签了字，而丝毫影响斗志；相反，为了牵制日军对热河及华北的侵略行动，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斗争规模很快恢复，并向纵深发展，准备新的斗争高潮的到来。这主要表现在：东北抗日义勇军余部继续在东北各地坚持抗日武装斗争，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游击队与东北人民革命军等抗日武装的建立和壮大。

经过1932年日伪连续不断的大规模“讨伐”，东北抗日义勇军各路，特别是吉、黑两省的义勇军，确实严重受损。此后东北抗日义勇军实际是一分为三：一是在李杜、王德林、马占山、苏炳文等抗日将领领导下转进苏联；一是在黄显声、邓文、李海青、冯占海、郑桂林等抗日将领领导下，南下参加热河抗战、长城抗战和察哈尔抗日同盟军的抗战；一是在邓铁梅、苗可秀、王凤阁、孙永勤等抗日将领领导下坚持在东北各地继续进行艰苦卓绝的抗日武装斗争。

在北满，高玉山在虎林领导的国民救国军就是在原地坚持进行抗日武装斗争的重要队伍。高玉山曾任虎林县自卫团总队长，事变后追随李杜参加抗日，李杜率部入苏后，曾一度被日伪委任为虎林自卫团副总指挥，但在1933年3月1日率部起义，枪毙县参事官隐岐太郎，成立了国民救国军，而且救国军很快发展到五六千人，先后攻克虎林、饶河、抚远等县县城。高玉山救国军的胜利，引起国内外的很大关注。当时，已由苏联转道回国继续从事抗日救亡斗争的李杜、马占山和正在察哈尔进行抗战的冯玉祥等都曾派代表到虎林表示慰问和支持。与高玉山救国军相呼应而继续战斗在北满的，还有以德都山区为基地，不断出击打击敌人的张云阁部，和转战于青冈、望奎、兰西、肇东、木兰、安达一带的张锡武部。前者原属黑龙江抗日救国军第四军徐海亭部，后者原属黑龙江抗日救国军第三军李海青部。张云阁和张锡武于1933年冬和1934年10月，在对敌斗争中先后壮烈牺牲。在三江地区，由马占山和李杜任命的绥滨县长陈大凡和桦川县长张锡侯，在马、李入苏后不但坚持抗日武装斗争，而且双方会合成立了黑龙江省抗日人民自卫军。张锡侯的黑省自卫军，还与上述高玉山的吉林自卫军建立了联系，配合抗日。但在1934年初，他们在日伪疯狂“讨伐”下，被迫退入苏联。

在南满，邓铁梅、苗可秀等爱国志士的抗日斗争事迹，更是感人至深，不可磨灭的。邓铁梅系辽宁省本溪磨石峪人，1928年任凤城县公安局长，事变时正在居闲，在抗日名将黄显声的支持下，经与好友云海青密谋后，从锦州回归凤城进行抗日。由于邓铁梅在凤城、岫岩一带素有声望，所以一经串连，很快就获得300多支枪，拉起180多人的队伍。1931年10月下旬，在凤城县小汤沟顾家堡子，东北民众自卫军宣告成立，此后不到两个月，自

卫军就扩大到1500人，并于1931年12月26日夜袭凤城，致使敌人“胆战心寒”。1932年3月，设在北平的东北民众抗日救国会特派苗可秀到邓的司令部联系，此后不久邓便被救国会委任为东北民众自卫军第二十八路司令。同年4月21日唐聚五在桓仁誓师后，邓又被委任为第十三路司令。从1932年春到同年8月左右，邓铁梅部与日伪军进行的大小战斗达百余次，队伍一跃而达到15000人以上，共编为6个旅20个团，成为活跃在安东、凤城、岫岩、庄河一带的抗日义勇军劲旅。1932年深秋，唐聚五的辽宁民众自卫军遭受挫败而转进热河后，邓铁梅部也连遭“讨伐”，特别是1933年4月的“大讨伐”使邓部大受损失。然而，邓部利用随即来到的青纱帐季节使队伍得到恢复，以致在同年7、8月间十分活跃地反击了日伪的扫荡，取得了部分的胜利。进入1934年，日伪不但一再“讨伐”，而且开始推行迫使军民分离的归屯并户政策，致使部队不得不化整为零，进行小股游击活动。就在此时，邓铁梅因病不能随队活动，不久在凤城小蔡沟张家堡子养病期间被日伪便衣军警逮捕，1934年9月28日又被秘密杀害于奉天陆军监狱。在就义前，邓铁梅曾写下“五尺身躯何足惜，四省失地几时收”的壮烈词句。邓铁梅的继承者苗可秀，是地道的投笔从戎的知识分子。他以东北大学流亡学生的身份，不但参与了北平东北抗日救国会和东北民众赴京请愿团的活动，并奉派千里迢迢到辽东邓铁梅部进行工作，最后还毅然放弃复学和毕业考试的机会，参加邓部成为邓部的总参议。邓铁梅遇难时，苗可秀任少年铁血军总司令。这支部队的主要成分是，邓部的学生队，和凤城、岫岩、庄河几县的大、中、小学学生和中小学教师以及青年农民。1935年4月21日，苗可秀的铁血军进行了使日伪受到很大震动的汤沟战役。此后不久，苗可秀从凤城

向岫岩转移过程中身负重伤，后又被敌人逮捕，1935年7月25日被日伪杀害。苗可秀牺牲后，少年铁血军中的杰出青年刘壮飞、白君实等踏着先人的血迹继续前进。“九一八”事变前夕，刘壮飞和白君实还是在中学读书的青年学生，事变爆发后，1932年春他们便在岫岩师范学校内，会同其他人组织了学生团和抗日救国会。1933年1月，他们受苗可秀的委托组织别动队，刘、白分任队长和队副。同年8月别动队改为劲斗团。1934年2月劲斗团又改为少年铁血团，刘、白分任第一、第二大队长，苗可秀任总司令，共500余人。这支以知识青年为主体抗日队伍，直到1935年仍是给敌人以很大威胁的抗日劲旅。不幸的是，同年11月21日刘壮飞被另一支抗日军误击致死。继任少年铁血军总司令的白君实后来转进到深山密林之中，并以地道战与日伪周旋，直到1939年，最后壮烈殉国，时仅82岁。需要说明的是，与邓、苗、刘、李部抗日军共同战斗在辽东、辽南一带还有李春润部、阎生堂部和王凤阁部等。李春润曾在于芷山属下任参谋处长和营长，唐聚五在桓仁誓师后，李任第六路司令，活动于新宾一带。辽宁自卫军主力败退后，李春润曾去北平，被北平东北抗日救国会委为抗日义勇军第三军副总指挥，代行总指挥职权，并筹集一批军火由海路运回东北。但不幸于1933年8月在对敌斗争中，身负重伤，后牺牲。阎生堂领导的“老阎队”是活动于安东南部地区的抗日武装。李春润从海上运回一批武器弹药后，阎在李的指挥下曾进行多次战斗。1935年“老阎队”发展到300多人，同年12月被编入少年铁血军，为该军的第一路军。1936年阎生堂部向宽甸、通化一带进发，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联军取得联系。但是，1936年12月，正在进行分散活动的阎生堂，在凤城沙里寨北尖山沟被敌人包围，负伤后牺牲。王凤阁更是最终为国捐躯的民族英雄。

他本来是奉军的一名下级军官，事变后同原辽宁陆军步兵第二团团副孙秀岩密谋抗日大计。1932年4月，他在通化、临江的交界处组成了辽东民众义勇军，并于5月8日一举攻克了柳河县城。之后，王被唐聚五的辽宁民众自卫军委为第十九路司令，全路共3000余人，后又被任为第三方面军总指挥，统辖海龙、柳河、金川、辉南等县近万名抗日武装。1932年10月，唐聚五乔装赴平，部队转进热河时，王凤阁主张枪不离人，人不离乡，率部数百人回归到果松川、大罗圈沟一带，坚持抗日武装斗争。那里是临江、通化、辑安的交界处，山岭纵横、地势险要，从1933年夏到1936年冬，王凤阁抗拒了日伪的多次“讨伐”，保存和壮大了自己。王凤阁部当时不但与辽东三角地区的苗可秀的少年铁血军保持密切联系，而且同杨靖宇的抗日队伍和金日成的朝鲜人民军相互支援，相互配合，不断打击敌人。因而王凤阁与抗日联军的将领共同被日伪列为“讨伐”的主要目标。

辽西抗日义勇军，1932年遭受两次日伪的“大讨伐”，1933年春日伪进攻热河前后，大都西进参加热河的抗日斗争。值此之际，辽北和吉林的几股抗日义勇军，为配合热河作战，开进辽西热边，继续进行抗日武装斗争。他们是：辽北义勇军贾秉彝、刘翔阁部，吉林抗日救国军第十六旅田霖部，和辽宁民众自卫军留守部队英若愚部。他们曾于1933年4月2日攻克阜新；4月下旬又攻克康平，生擒日本参事官南竹次。但在同年7月，在敌人的“讨伐”中，田、英、贾三部被分割，失去联系，并且田霖不幸中弹身亡，英、贾两部也受挫而退向关内。代之而继续在辽西一带抗击日本侵略者的是原辽西抗日义勇军高鹏振部。高鹏振即“老梯子”，绿林出身，事变后毅然走上抗日道路，1931年9月就组成了200多人的救国军，不久部队就扩大到2000余人，后被

纳入东北抗日救国义勇军第四路耿继周部，为该部的第二团转战辽西各地，成为辽西义勇军驰名的有力之旅。辽西各路义勇军西进热河后，高鹏振决心留在热辽边境继续战斗，从此高部转战于法库、新民、阜新、彰武一带达5年之久。1937年6月高鹏振却死于叛徒手下。热河沦陷后在当地开展对敌斗争的杰出代表，是孙永勤的抗日救国军。孙永勤系热河省兴隆县人，曾任黄花川自卫团的团总。热河沦陷后，他目睹日本侵略者的野蛮残暴和汉奸亲日派的厚颜无耻，决心奋起抗日。恰好中共冀东特委派人到黄花川一带，号召群众起来武装抗日，孙永勤颇受影响。1933年12月10日以孙永勤为首的民众军正式宣布成立。孙永勤义勇军的诞生，受到中国共产党重视与支持，中共京东特委派20多名共产党员参加孙的民众军。由于民众军在热南连战连捷，各地民团和山林队纷至沓来，队伍很快扩大到5000人左右。1934年5月，民众军接受中共京东特委王平路的建议，改称抗日救国军。由于部队经过整编，战斗力提高，连续攻克许多伪军据点。1934年8月日军诱降孙永勤，遭孙的拒绝后加紧对孙部围剿，1935年2月遭敌人重兵包围，突围后被迫进入冀东“非武装区”。在那里，遭到数以万计的日伪军的猛烈围剿，孙永勤壮烈牺牲，其领导的救国军全部殉国，时为1935年5月下旬。

红色抗日游击斗争

东北抗日义勇军的可歌可泣的英勇抗日斗争，其意义是巨大的，他们以鲜血和生命展示了中华民族坚决反抗侵略的无畏斗争精神。同时，它也为继之而起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做了组织上的准备，并从正反两方面提供了斗争经验。但是，共产党

所领导的抗日武装并非抗日义勇军的直接继承者。从时间方面看，共产党所领导的抗日武装几乎是与抗日义勇军同时建立的。

“九一八”事变后，中共中央多次发表声明，坚决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我国东北，明确提出“组织东北游击战争，直接给日本帝国主义以打击”的战斗任务。当时，设在东北的满洲省委虽然还不能完全摆脱中央的冒险主义的错误领导，但是罗登贤等满洲省委领导人能够从当地的实际出发，清醒地把努力开展和领导抗日民族战争，作为党的中心任务。很明显，在日本帝国主义直接武装占领的情况下，一般的罢工、罢课以示反抗，是无济于事的。因此，中共满洲省委除与原已在抗日义勇军中的共产党员保持联系外，陆续增派一些人到各地从事抗日武装的创建工作。磐石游击队是中国共产党在南满地区最早建立的抗日武装。因为早在1930年8月就建立了中共磐石县委，继而又成立磐石中心县委，所以在“九一八”事变后，磐石地区受党领导和影响的反日会、农民协会、妇女会等抗日群众组织纷纷建立，并连续多次进行大规模的反日锄奸斗争和示威运动，从而极大地激发了群众的抗日热情。1932年1月起，中共满洲省委先后将张振国、杨君武、杨林等^①派往磐石，一方面做义勇军的工作，一方面加强对创建游击队工作的领导。当时磐石中心县委已拥有一支小型武装，名为“特务队”，队长李红光，它是1930年建立的，主要任务是锄奸御敌，故亦称“打狗队”。1932年6月4日，磐石工农反日义勇军正式成立。此后，该军先后与抗日军“常占队”合并和以“五洋队”之名开展抗日活动。1932年11月，满洲省委为加强南满党

^① 张振国又名张玉斯，时任吉林市特支书记。杨君武又名杨佐青，原任中共北满省委兵运工作负责人。杨林时任满洲省委军委书记。

和游击队的领导，特派省委军委代理书记杨靖宇到南满巡视。在杨靖宇的指导下，工农义勇军经过整顿和改编，改名为中国工农红军第32军南满游击队。1933年1至5月，这支游击队与敌人作战30多次，粉碎敌人4次“讨伐”。在这种形势下，驻烟筒山的伪吉林警备军第五旅第十四团迫击炮连，在共产党员曹同安、宋铁岩、张瑞麟等人的组织下举行起义，加入了南满游击队。南满地区的另一支由党创建的抗日武装是海龙游击队。这支队伍是中共海龙县派10名党员和爱国青年到辽宁民众自卫军第九路军工作后，从自卫军拉出来的，原称海龙工农义勇军。1933年1月，杨靖宇从磐石到海龙，整顿了海龙工农义勇军，并将其改称中国红军第三十七军海龙游击队。同年秋，该部又与中国红军第三十二军南满游击队会合，形成为由杨靖宇领导的拥有2000余人的抗日队伍，活动于磐石、永吉、桦甸、辉南、通化、柳河、海龙、东丰、西丰、伊通、双阳等县，是南满地区抗日武装的骨干力量。包括延吉、和龙、琿春、汪清、安图、敦化等县的东满地区，也是早有党的组织和事变后抗日群众组织林立和抗日群众斗争高涨的地区。1931年10月东满特委就派人在那里筹备建立抗日游击队，11月满洲省又派童长荣到东满任特委书记，以加强领导。1932年，延吉、汪清、安图、琿春、和龙等县先后都建立起游击队。1933年1月，童长荣把这些游击队合编为拥有200人的东满游击队。王德泰任大队长，每县游击队编为中队。后来这支游击队扩大到1000人，活动地区由图们江、雅河一带发展到图佳和敦图铁路沿线，并建立了东满游击根据地。吉东相当于今日之黑龙江省牡丹江地区。事变后那里成为李杜的吉林自卫军和王德林吉林救国军互相配合进行抗日武装斗争的重要地区。满洲省委不但在那里建立了由其直接领导的宁安、饶河两个中心县委，而且于1932

年4月特派军委书记周保中到吉东工作。与此同时，党的组织还派大量党员加入自卫军和救国军。1933年5月还成立了中共吉东局。就在吉东局成立前后，由密山、宁安和饶河等几支游击队构成的吉东游击队应运而生。以李延禄为总司令、孟泾清为政治委员的密山游击队，是王德林救国军溃散时，以党秘密掌握的救国军补充团为基础建立的。改编后经过多次战斗，向密山转移。宁安游击队是周保中到宁安地区对自卫军和救国军进行工作后，1933年5月将李荆璞率领的“平南洋”总队改编成立的，当时称为宁安工农义勇队。后来，周保中将其领导的王德林救国军残部、柴世荣等所属各部，与宁安工农义勇队合并，组成绥宁反日同盟军。1934年5月20日，又决定组织宁安游击队，队长为白殿贞。饶河游击队原称饶河反日游击队，是以救国会为基础建立的，由崔石泉、金文亨领导，原与陈东山、高玉山等救国军统一行动。1933年6月，陈、高救国军瓦解后才独立出来。北满的几支游击队中，首先是巴彦游击队，它是中共党员原清华大学学生张甲洲发动东北籍同学回东北建立的，名为东北工农义勇军江北骑兵独立师，师下设两个中队，约200余人。1932年6月末，满洲省委派军委书记赵尚志到该部进行工作。后赵尚志任该部参谋长。同年8月，巴彦游击队会同邻近的抗日军才洪猷部围攻了巴彦县城后，部队扩大到700余人。但是，1932年末，由于执行党的北方会议所决定的实行土地革命的冒险主义方针，部队失去群众支持，最后离散。汤原游击队也是北满游击队中的一支，它是1932年夏满洲省委秘书长冯仲云赴汤原后着手建立的。那里也是党的组织设立较早，群众抗日斗争高涨的地区。但是，汤原游击队是历经坎坷的：第一次，1932年10月中共汤原中心县委在反日同盟会的基础上建立的汤原游击队，竟被土匪“柴好”缴了械；同年冬第二次建立的

汤原游击队，发生了兵变。总结前两次的教训，1933年冬在县委书记夏云杰领导下，第三次建立了汤原反日游击队，戴洪宾任队长，夏云杰任政委，队伍很快发展到600余人。后来又有张传福的伪自卫团和冯治刚率领的矿警队加入，汤原游击队扩大到2000余人，活动在汤原、萝北、通河、依兰、桦川、富锦一带。北满游击队还包括珠河游击队，亦称哈东游击队。1933年初满洲省委派赵尚志到哈东义勇军孙朝阳部工作。赵以马夫身份提议攻击宾县并亲自带队攻克了宾县县城，于是被提拔为参谋长。同年秋，孙部溃散后，赵尚志率人携械到了珠河，在珠河县委领导下，在该县三股流成立了珠河反日游击队，赵任队长。1934年春，珠河游击队攻克珠河镇，大破黑龙宫，三次围攻宾县城，并争取了部分伪军反正，队伍扩大到400多人，被编为东北反日游击队哈东支队，赵尚志任支队司令，张寿箴（即李兆麟）任政治委员。他们还在珠河建立了抗日根据地，成为一支抗日劲旅。

不过，从总体上看，中国共产党创立和领导的几支抗日游击队，力量还比较薄弱，还未成为东北抗日武装斗争的主力 and 中心。但是，与抗日义勇军的江河日下的态势相反，党的抗日游击队呈现着发展和上升的可喜趋势。特别是1933年1月26日中共中央《给满洲各级党部及全体党员的信》，即所谓“一·二六指示信”传达贯彻后，由于在很大程度上克服了左倾冒险主义，停止土地革命，建立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斗争迅速改观，走向新的高潮。从组织和队伍方面来说，从1933年夏到1936年初，在10多支游击队的基础上建立了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至第六军。相应地，各军都建立了根据地，扩大了游击区，把东北人民抗日游击战争推进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不断地打击和动摇着日本帝国主义利用伪满洲国所进行的殖民统治。

由杨靖宇任军长兼政治委员的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是在南满游击队的基础上，于1934年11月7日正式成立的。中间还经过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独立师的阶段。而且在1933年9月18日独立师成立之前和以后，都曾同其他各路抗日军建立联合作战组织。到1935年10月，第一军已发展到5000人，活跃在南满以至东满，根据地设在柳河、通化、浑江的交界金川河里，在河里根据地群众抗日热情的影响下，南满各游击区建立了300多个农民委员会，15个乡政府，56个区政府，还在辉南石头河子成立了南满特区人民革命政府。

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于1935年5月30日正式成立，军长王德泰，政治委员魏拯民，共1200余人。前此，1934年8月也曾建立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独立师，它把原东满延吉、和龙、汪清、琿春4县游击队合而为一。第二军的游击活动地区与第五军有交叉。其第一师转战于安图、敦化、额穆、桦甸、抚松等地，其第二师大部分与第五军一起行动，小部分在汪清、琿春一带坚持斗争。

哈东游击队在同敌人的周旋中迅速壮大，1934年底已拥有队员450余人，并与10多支其他抗日军建立了联合抗日司令部，游击区也从珠河1县扩大到周围6县。根据满洲省委的指示，1935年1月28日在珠河铁路南三股流，哈东游击队扩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军长赵尚志，政治部主任冯仲云。第三军活动在珠河东北部和中东路沿线的方正、延寿、宾县、阿城、五常、双城一带，直接威胁着北满政治经济中心哈尔滨，敌人的“讨伐”异常频繁与残酷。1935年9月，根据珠河中心县委的决定，赵尚志率主力向下江的依兰、勃利、通河、汤原等地转移。在那里，第三军会同第四军李延禄部及谢文东部、李华堂部，打击敌人。

1936年4月初,赵尚志又率主力西征松花江北岸的通河、巴彦、木兰、东兴、庆城、铁力、海伦等县。此时,第三军基本队伍已发展到1500人,加上收编的队伍,共达6000人。活动区域为松花江两岸的20余县,在深山和河谷建有4处带有根据地性质的密营。

东北抗日同盟军第四军是以原抗日救国游击军司令李延禄为首建立起来的。1933年7月下旬,李延禄在密山郝家屯召开了反日山林队联席会议,决定建立统一指挥机构东北人民反日革命军,平时分散独立活动,战时统一指挥联合行动。1934年9月以此为基础组成东北抗日同盟军总司令部,李延禄任总司令。同年12月按吉东特委统一部署,同盟军正式定名为东北抗日同盟军第四军,军长李延禄,政治部主任何忠国,共200余人。1935年秋,第四军发展到2000余人,活动地区扩及穆稜、林口、密山、勃利、宝清、依兰、方正、虎林、饶河等地。

东北抗日同盟军第五军,是1935年2月10日,由绥宁反日同盟军改编而成,周保中任军长,柴世荣任副军长,辖两个师,共900余人。该军主要以八道河子为根据地,在宁安境内活动。1935年夏,第二军第二师来宁安,配合第五军开展游击战争。该师遂由第五军指挥,第五军后来又派陈翰章代理该师师长,主要活动于宁安、额穆、敦化一带。

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六军,于1936年1月30日由汤原游击总队扩编而成,军长夏云杰,政治部主任由张寿箴代理,冯治刚任参谋长。^①

^① 关于抗日游击队和东北人民革命军的概述主要参考,军事科学院军史部著《中国抗日战争史》上卷,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版,抗联史编写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日军分散配置与季节大“讨伐”

《塘沽协定》签定后，从1933年6月起，关东军转过头来全力以赴，以武力围剿东北人民抗日武装力量。至于日伪的兵力部署和战略战术，归根结底是以抗日武装力量的发展变化为转移的。根据关东军的统计，如下表所示，1932年9月东北抗日武装总人数达21万人，至1933年8月日伪进攻热河时减少到6.6万人，但到《塘沽协定》签定后的1933年的5月和6月，重又增长到10.5万人，相当于1932年初期和年末的水平。尽管如此，大集团的武装抗日斗争，已经让位给分散的、小集团的游击战争。据统计，1932年10月，拥有500人以上的大抗日武装集团共有151个（不含热河省），而到1933年10月只剩36个（含热河省的11个），即减少了115个团。大武装集团的减少，意味着小武装集团的增加。一旦遇到一齐“讨伐”，他们就逃进深山或高粱地里，然后再重新集结，进行袭击，充分发挥行动的机动性，必要时也可以汇合成为二三百人的大队伍，进行作战，给日伪以巨大威胁。此时虽然不像1932年那样，连奉天、新京、哈尔滨等日伪统治中心都屡遇威胁，但是攻击敌人据点以至县城的事件层出不穷。仅在1933年夏各县城即受到72次攻击，其中被攻克者为7个县城。^①面对这种势态，关东军也一改其以大武装抗日集团为目标的大规模讨伐作战的战略战术。从1933年6月起，关东军实行分散配置，采取全面分头出击的战术。当时，第十师团分布在哈尔滨、吉林方

^① 加藤量隆著，《满洲国警察小史》，清蒙同胞援护会爱媛县支部发行，第36页。

1932~1936年东北抗日武装力量演变状况

单位：千人

年 月	抗日武装人数	备 考
1932年1月	62.0	
2	75.3	
3	100.0	
4	115.0	
5	156.0	
6	178.0	
7	183.0	
8	137.0	
9	210.0	
10	135.0	东边道讨伐
11	111.0	吉长奉境康平法库地区讨伐
12	86.0	三角地带讨伐呼伦贝尔作战
1933年1月	84.0	
2	73.2	
3	66.0	进攻热河
4	63.8	
5	105.0	
6	105.0	
7	94.0	东边道、三角地带奉吉省讨伐
8	95.0	同上
9	95.0	
10	62.0	吉林省秋季大讨伐
11	66.0	同上
12	56.0	

续1表

年 月	抗日武装人数	备 考
1934年1月	35.0	
2	24.0	
3	18.4	
4	23.5	
5	26.5	
6	28.3	
7	28.6	
8	33.0	
9	45.0	
10	40.0	
11	32.0	
12	25.0	
1935年1月	21.0	冬季讨伐
2	22.0	同上
3	21.0	
4	27.0	
5	27.0	
6	27.0	
7	28.0	
8	29.0	
9	28.0	秋季讨伐
10	21.7	同上
11	20.0	同上
12	19.0	

续2表

年 月	抗日武装人数	备 考
1936年1月	13.5	冬季讨伐
2	15.0	同上
3	17.0	
4	20.0	
5	18.9	
6	16.0	
7	16.0	
8	19.9	
9	18.0	
10	13.0	秋季讨伐
11	12.0	同上
12	10.0	

注：该统计数字偏低，参照其他资料，约为实际数量的三分之二。
资料来源：1937年5月关东军参谋部编《最近满洲国的治安》。

面，第十四师团分布在齐齐哈尔方面，第六师团分布在承德方面，第八师团分布在锦州方面，骑兵集团分布在海拉尔方面。至于独立守备队，它原来就是分散配置的。不但师团、旅团分散配置，联队以下也实行分散配置。当时日伪已将大部分县旗政权夺取到手，因而每个县旗几乎都派驻了日军的大队和中队。伪军也按关东军的要求，实行分散配置，但由日军指挥。和日伪军的分散配置相适应，从伪满中央和地方县旗层层设立由关东军直接操纵控制的所谓治安维持会，妄图使“与满洲国治安工作有关系

的各机关……最大限度地发挥其全力”。^①当时，作为围剿、“扫荡”抗日武装的手段，“有讨伐，有招抚，有政治工作。但军队恢复治安的唯一无二的手段是讨伐。”^②因此，关东军在《塘沽协定》签定后，“用其主力，专事满洲国内的治安恢复”。他们以为，这样做只用几个月或半年时间就将达到目的。因此，与日伪军分散配置相适应的各级治安维持会，原来规定同年10月即行撤销。事与愿违。如关东军的统计所示，抗日武装虽然有所减少，但未消灭。“反满抗日武装势力数量是减少了，但质量却精锐化行动更活跃化了，也比较具有了思想性。”^③因此，1934年日伪军的分散配置继续实行，但自同年4月兵力配备原则有所调整，即以县或几个县为单位，将部分兵力分驻于特定的专守要地，其余兵力集中作预备队，机动进行“讨伐”，这叫作集团配置，日伪军均如此。不管是分散配置还是集团配置，其采取的战术，均称之为“绝对讨伐主义”，即实行多方面的连续不断的“讨伐”。目的是使抗日武装部队陷入“不安、恐怖和悲观”之中，并使支持抗日武装斗争的广大群众“感到威严”。^④至于其打法，“多半以头目为目标彻底进行”。^⑤也就是首先将抗日部队击溃，然后对溃散的队伍，以为首者为主要目的，逐一消灭。据统计，1933年7月至10月，光是伪军就对东边道的抗日游击队和王

① 1933年6月13日在中央治安维持会第一次委员会上委员长（关东军参谋长）的致词。《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7页。

② 1933年6月13日关东军实施的“扫匪”手段概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页。

③ 加藤登藏著《满洲国警察小史》，第38页。

④ 1933年11月2日吉林派遣员松岛颯托。《关于间岛共产匪认识之件》，日伪档案，171-3—41。

⑤ 1933年6月13日关东军实施的“扫匪”手段概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页。

凤阁、毛作彬、殿臣等抗日军，就“讨伐”了230余次。^①同年10月中旬至11月中旬，吉林省的全部伪军，黑龙江省伪骑兵第一旅、第三教导队、伪靖安军炮兵队、伪新京骑兵旅等，共3.5万人，在吉林省各地同时出动，进行全省“大讨伐”。在这之前，同年7月起，进行了为期两个月的第三次三角地带的“讨伐”；在这之后，1934年1至5月，和6至11月，又分别进行了第四次三角地带“讨伐”，和第四次东边道“讨伐”。这些“讨伐”都是实行分头反复出击和逐一消灭的战术。

除上述各次“讨伐”外，1934年秋已开始进行季节性大规模“讨伐”，并继之以反复多次进行的局部“讨伐”。然而，抗日武装力量不仅没有减少，反而呈增涨之势。1935年8、9月比1934年3月，东北抗日武装总人数增加1万人。出现这种势态的原因很简单：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抗日武装发展壮大，正在成为抗日武装斗争的中心与主力。^②1935年各支抗日游击队已经发展为东北人民革命军或东北抗日同盟军。本来自1934年起，关东军力图从武装镇压中抽身，便令更多的伪军伪警参加武力“讨伐”，实行“以华制华”。针对1935年的新情况，关东军重又大规模地赤膊上阵，集中日伪的暴力机关，实施综合性的季节“讨伐”。此时关东军仍在重申其“治安第一主义”，和“皇军”的“骨干”地位。但是，他也承认，过去的“讨伐”，“虽收到了相当的成果，但仍未能轻易地达到消灭匪徒的目的”。“特别是共产思想之影响日益扩大和加深，实乃治安维持上极为忧虑之事。”当

① 《省政汇览》，奉天省篇，第578~582页。

② 据1940年关东军司令部《满洲共产主义运动概史》载：1933年，原东北军余部及王德林等部为25000人，中共领导的基干武装为2220人，1935年则分别为7900人和9200人。

时，抗日武装的主力活动于南满铁路以东、大松花江以南地区，特别是山区僻地早已成为抗日根据地。关东军还认识到，抗日武装与一般民众的关系“是极为良好的”，他们说“并不像我们所认为有不共戴天之仇，甚至可以说，三千万民众在精神上与匪贼无大差别者为数不少，大多数的民众还没有与匪贼完全分开，如果进行精神上争夺，假定匪数有三万，精神上的匪军之友军，不知有几倍或几十倍。这些匪贼精神上的友军，虽不敢持枪反抗我们，却是扶育匪贼之母体。历来讨伐效果不大的最大原因，就在于此。”^①这是事实。正是这个事实，促使日伪日甚一日地加紧血腥的武力“讨伐”；正是这个事实使日伪把武力“讨伐”和政治镇压紧密结合起来；也正是这个事实使日伪把“讨伐”镇压的所谓“治标”和各种政治工作即所谓“治本”，全都列为所谓“治安肃正”的内容。

从1935年9月起，关东军在全伪满实行“秋季治安肃正工作”。关东军“统一指导”，“讨伐”由“日满军警一体”进行，“其他各项政治工作，则以满洲国各机关为主体”进行。因此，整个“肃正”期间，武力“讨伐”与下列“治本”措施同时并举：调查户口、收缴武器、推行保甲制度、强化自卫团的训练、建立“集团部落”、建设警备道路和通信网，妄图所谓“彻底肃清被匪贼污染的地区”。此次行动亦有重点，即伪滨江、吉林、奉天、安东、三江等5省。显然，那里正是东北人民革命军和抗日同盟军的活动地盘。“特别是对思想匪、政治匪，以军（指日军）之主力进行剿灭，自九月下旬开始行动，以三毛部队

^① 关东军参谋部《关于昭和十年度秋季治安肃正工作概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1~16页。

为基干之部队，担任安东省及奉天省三角地带和东边道等方面的讨伐；以尾高部队为基干之部队，担任京图线沿线地区之吉林、间岛两省方面的讨伐；以岩越部队为基干之部队，担任滨绥线沿线地区以北至大松花江间之地区的讨伐；川岸部队向锦州方面，崴谷部队向齐北线；儿玉部队向洮南西部及通辽西部地区，分别担任讨伐任务。总之，以日、满军之大部分从事全满的肃清工作。”在为期3个月的“讨伐”中，共出动作战600次，抗日武装遗弃尸体4646具，同时还逮捕3554人，其中包括所谓“政治匪”50人，“思想匪”261人，“通匪者”227人，“影响治安者”2209人。^①这只是“秋季肃正”的屠杀、镇压情况，如再加上“冬季肃正”，到1936年3月，日伪军在“讨伐”中打死、打伤、俘虏和诱扣抗日军人员12425人，再加上日伪警察宪兵逮捕者，共30000余人。^②其中包括大量的抗日爱国者和一般普遍群众。

日本侵略者在大力围剿抗日武装的同时，大规模屠杀无辜，并非始自此时，也不是全伪满的季节大“讨伐”仅有的事情。在1935年秋季大“讨伐”前不久，同年5月末，关东军第三十八联队在吉林省舒兰县境内的老黑沟（现改为榆树沟）制造了屠杀1017名群众的大惨案。关东军的这支部队，1934年至1936年是驻在齐齐哈尔的，1935年5月30日，被调到老黑沟的青顶子一带讨伐。这次行动属于1935年春季“讨伐”。从地区上看，“讨伐”的目标应是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第三军及其他抗日部队。当时，由东川少佐指挥的第三十八联队1000余人，兵分两路，在安

^① 关东军参谋部《关于昭和十年度秋季治安肃正工作概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1~16页。

^② 1936年5月19日伪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第一回中央委员会议事要录》，中警委第103号。

图消灭抗日军的同时，有计划地屠杀无辜群众。老黑沟是一道山沟，中间有一条呼兰河，惨案发生的那一年，这条河水都被群众的鲜血染红了。沿这条河上溯达山沟的最高点桦曲顶子，大屠杀便从这里开始，接着又在北大泡、胡家店、月牙泡、桂家、柳树河西边等处进行屠杀，屠杀持续5天（另一说是八九天）。以上6处共屠杀980人，加上个别被屠杀37人，共1017人。日军为了集中杀人，用刺刀把居民群众威逼到一块儿，每个人双手用铁线上绑打紧，再从两臂中间穿上一根水曲柳杆子，每根杆子能穿上20人左右。集体屠杀地之一就是青顶子月牙泡。据目击者说，当时泡子里、泡子沿的这里那里到处是尸体。上半身在水中，下半身在外倒立着的，全身泡在水中、头部搭在岸边的……。直到今天人们在泡子里打渔，还有时打出人的骨头。^①

在1935年秋、冬季大“讨伐”后，1936年7月，在伪通化省柳河县又发生了白家堡子惨案。这桩罪行是驻辉南朝阳镇的独立守备兵第五大队第一中队犯下的。这个中队在中队长中山八郎的指挥下，为“讨伐”抗联一军杨靖宇部进入柳河县大荒沟白家堡子附近，结果遭到抗联青年队的伏击，10余名日兵被击毙，于是迁怒于老百姓，用屠杀无辜进行血腥报复。1936年7月15日（旧历5月27日），日军大队人马“将白家堡村围得水泄不通，把全村居民不论男女老幼，连吃奶孩子都在内，一个不漏地，像赶羊群似的赶到大荒沟警察署内（与白家堡村相距约十里），不问青红皂白，每十数人分为一组，用铁丝和绳子绑在一起。此时

^① 石切山、英彰：《日军血洗老黑沟——吉林省特大惨案调查记》。吉林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吉林百年》，上卷，吉林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50～256页。该报告原载1989年2月12日日本《朝日新闻》杂志。

正是早晨，天空还下着濛濛细雨，被绑上的男女老幼一串一串地被赶到大荒沟警察署东南山根底下，密集在一处，然后用机关枪扫射，展开残忍无比的集体大屠杀。枪声一响，人们东挣西撞，挤成一团，弹丸比雨点还密打到人们的身上，就是铁铸的也会被穿得稀烂。”“屠杀之后，鬼子叫警察抓民伏挖了九个大坑，将尸体给埋掉了。埋后，警察署白署长和民夫在警察署说，他们在埋尸体时，经过清点，共杀了三百六十八名。白家堡子被鬼子放了一把无情大火，烧得片瓦无存。”^①白家堡子惨案亦称大荒沟惨案，惨案发生后的1936年9月东北抗日救国会曾发表“告民众人士书”，揭露日军的滔天罪行。“告民众人士书”说，当时曾有26名青年妇女进行对抗，日军用4挺机枪向群众射击，目睹惨状的日兵竟还高声怪笑。^②

东北抗日联军建立

从关东军分散配置到季节性全面大“讨伐”，经过两年多反复而残酷杀伐，各路抗日军虽然遭受严重损失，但是他们并没有被歼灭，而且经受艰难战争洗礼后，他们显得更加精锐和坚强。特别是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抗日武装，已由抗日游击队过渡到人民革命军，又由人民革命军发展为东北抗日联军。东北抗日联军的诞生，标志着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再一次推向新的高潮。这种形势的到来，与全国抗日救亡运动空前高涨直接相关。

^① 1951年9月25日赵琦检举书，并参考1955年4月19日木村正二揭发材料。此2件载《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52~54页。

^②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日文档案抄件，公114，2~27。

1935年夏，日本帝国主义制造的华北事变达到高峰，他们逼迫中国国民政府同其签定“何梅协定”，妄图推行华北自治，不战而取全华北。值此民族危机严重关头，同年冬在北平发生了著名“一二·九”运动，它把全国的抗日救亡运动推向空前的高潮，并对后来的全民族团结抗日局面的出现，起了不可磨灭的历史作用。在这之前，1935年8月1日中共中央和苏维埃政府发表了《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即所谓“八一宣言”，重申了中国人民团结起来一致抗日的主张，号召全国建立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组成全国统一的抗日联军、统一的抗日联军总司令部和全国的国防政府。稍前一点，1935年6月8日，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经中共吉东特委发来《给满洲负责同志秘密指示信》，简称“六三指示信”，其基本精神与“八一宣言”是一致的。根据这些文件精神，经过充分酝酿，1936年2月，以杨靖宇、王德泰、赵尚志、李延禄、周保中、谢文东和汤原游击队、海伦游击队的名义，发表了《东北抗日联军统一军队建制宣言》。从此，至1937年10月，东北人民革命军及其他抗日部队陆续改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一至十一军。由于在这之前，1936年1月满洲省委被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团撤销，所以新成立的抗日联军，分别受中共南满省委、东满省委和北满临时省委领导。

1936年7月初，中共南满特委在金川县河里后方根据地召开了南满党第二次代表大会。会议正式宣布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改编为东北抗日联军第一军。杨靖宇任军长兼政委、宋铁岩任政治部主任、安光勋任参谋长。下辖3个师和教导团。第一师，程斌任师长兼政委；第二师，曹国安任师长兼政委；第三师，王仁斋任师长，周建华任政委。抗联第二军的诞生早于第一军，是1936年3月上旬，在中共吉东特委和第二军领导干部的安图后方

基地迷魂阵会议上，决定由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二军改编而成的。军长王德泰、政委魏拯民、政治部主任李学忠、参谋长刘汉兴。下辖3个师和教导团、少年营。第一师长安凤学，第二师长史忠恒（陈翰章代），第三师长金日成、政委曹亚范。抗联第一、二军成立后，1936年7月两军即合编为抗联第一路军，并成立总司令部。杨靖宇任第一路军总司令，王德泰任副总司令，魏拯民任总政治部主任。第一路军下辖第一军和第二军，共6个师。即第一军的第一、二、三师；第二军的3个师改为第四、五、六师。会议还研究了第一路军的战斗方针和任务，决定以第一军军部率第一、第三师西征辽西、热河，谋求同关内红军和中共中央取得联系；以第二军军部率第四、第六师，在原第一军游击区内，会同第二师坚持斗争，开辟长白山游击根据地；第五师留在东满和绥宁地区，配合抗联第五军继续开展抗日游击战争。为统一领导抗联第一军和东南满的抗日斗争，会议决定将中共南满特委和东满特委合并组成中共南满省委，魏拯民任省委书记，杨靖宇、王德泰等11人任委员。从此抗联第一路军西征东战，将东南满的抗日游击战争推到了高潮。西征，1936年6月和11月先后进行两次，虽未成功，却扩大了抗联的活动区域和影响。转战于东南满的第一路军各部，1936年8至12月，先后胜利地进行了攻打抚松县城、进攻安图东清沟和伏击长白七道沟等战斗，给敌人以很大打击与威胁。抗联也受到很大损失，在这些战斗中，军政治部主任李学忠、第二师师长曹国安和第一路军副总司令兼第二军军长先后不幸牺牲。总之，从第一路军编成到1937年7月，在大约一年的时间内，共进行大小战斗近百次，歼灭日伪军数千人，游击区扩大到10多县，部队发展到逾万人，严重威胁着日本对东南满的殖民统治。日本一篇回忆录曾称，抗联第一路军活动区

“东边道治安极坏，被称为满洲之癌”。^①

抗联第五军成立也比较早。1936年2月，中共东满特委书记、第二军政委从苏联回到东北，在宁安南湖头召开会议。会后，反日联合军第五军被改编为抗联第五军。军长周保中，副军长柴世荣，政治部主任胡仁，参谋长张建东。下辖2个师：第一师长李荆璞，第二师长傅显明。1936年3月，活动于密山、勃利、穆稜、虎林、饶河一带的东北抗日同盟军第四军改编为抗联第四军。军长李延禄，参谋长胡伦，政治部主任黄玉清。下辖3个师：第一师师长李延禄（兼），第二师师长郑鲁岩，第三师师长李天柱。同年7月，在富锦南部山区活动的原吉林自卫军第二旅余部，被编为抗联第四军第四师。抗联第七军是在抗联第四军第二师的基础上，于1936年11月改编而成，其前身是1933年6月成立的饶河反日游击队。抗联第七军军长陈荣久，参谋长崔石泉。第一师师长陈荣久，第二师师长李学福，第三师师长景乐亭。为统一领导吉东地区的抗日斗争和抗联各部，于1937年3月10日成立了中共吉东省委，以取代1936年吉东特委破坏后成立的下江、道北、道南3个特委。吉东省委书记为宋一夫，委员有周保中等8人。抗联第五军成立后，除留一部分坚持宁安老区的斗争外，军的主力向中东铁路以北的穆稜、密山、依兰方面转移。1937年春，第五军的主力已集结于以刁翎游击根据地为中心的牡丹江下游地区，开展了大规模的抗日游击战争。1937年3月，第五军还会同抗联第三、第四、第八、第九军各一部，围攻依兰县城，并于3月20日占领大部分城区。新建的抗联第四军主要开辟宝清、富锦

^① 岸正之助，《匪区——东边道开发调查》。岸信介，《啊！满洲》，满洲回顾集刊行会，第402页。

新游击区，其一部也曾会同抗联第三军远征铁力、海伦。抗联第七军，主要是扩大了虎、饶老游击区，开辟了富、同新游击区。

抗联第三军和第六军，是1936年8月和9月，分别在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和第六军的基础上改编而成。在这之前，1936年1月下旬，会师于汤原的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三军、东北抗日同盟军第四军和汤原抗日游击队总队，以及自卫军、救国军等各军领导人赵尚志、李延禄、夏云杰、张寿篈、谢文东、李华堂、冯治刚等，在汤原吉兴沟，举行了东北反日联合军军政扩大会议。会议决定组织东北反日联合临时政府，成立东北民众反日联合军总司令部，推举赵尚志为总司令，张寿篈为总政治部主任，李华堂为副总司令。这个总司令部，实际是北满抗联总司令部，在统一指挥北满抗日活动和统一安排北满抗日武装的给养、人事干部方面起了重要作用。新改编的抗联第三军是抗联中最大的军，军长赵尚志，政治部主任冯仲云，下辖10师，共6000人。抗联第六军，原来夏云杰任军长，张寿篈代理政治部主任，冯治刚任参谋长。1937年2月整编后，戴鸿宾任军长，兰志渊为政治部主任，参谋长未变。下辖4个师，戴鸿宾兼第四师师长。统一领导北满抗日游击战争和抗联第三、六军的中共北满临时省委，于1936年9月18日成立，其前身是中共珠河、汤原中心县委和第三、六军党委。省委常务书记为冯仲云，省委执行委员会赵尚志任主席。抗联第三军本来是辗转战斗在松花江两岸的广大地区，从1936年末起，根据省委决定，以主力西征小兴安岭一带的铁力、海伦、龙门，进入黑嫩平原，开展游击战争。配合西征的还有抗联第五、第四军的各一部。从1936年9月到1937年4月，抗联第三军，转战数千里，在北满几十个县与日伪军进行百余次战斗，毙伤俘敌千余人，攻占城镇20余座，粉碎了日伪以汤原为中心的多次“讨

伐”，并开展了黑嫩平原的游击战争。抗联第六军主要以汤原为根据地，开辟依兰、桦川、富锦等新游击区。1936年11月23日，抗联第六军创始人、军长夏云杰在汤原西北部活动时，遭敌袭击，负伤后牺牲。继任者戴鸿宾军长后将第六军扩大为5个师。1937年5月18日，在日伪的春季“讨伐”之后，第六军还取得夜袭汤原城的重大胜利，给敌人以很大震动。

抗日联军第一至第七军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部队，而抗联第八至第十一军则是与中共保持统战关系的抗日武装。由于他们都是抗日的，又愿意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于1936年夏至1937年秋，先后被纳入抗联的序列，中共向各部派了党代表和政工干部。这些部队政治工作薄弱，成份稍杂，组织上动荡、变化较大。抗联第八军，原为1934年3月依兰县土龙山农民暴动后的民众救国军。改编为抗联部队后，军长谢文东、副军长滕松柏先后叛变。该军主要在依兰、方正、延寿、勃利等地开展游击战争。抗联第九军军长李华堂，原为吉林自卫军营长，他所拉起的中国自卫军吉林混成旅第二支队遭受严重损失时，曾得到人民革命军第三军的帮助。改编为抗联部队后，辖8个师，由800人发展到2000余人，活动于依兰、方正、勃利一带。抗联第十军的前身是汪雅臣反日山林队“双龙”队，1936年初被珠河中心县委改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八军，1936年冬又被改编为抗联第十军，军长汪雅臣，政治部主任王维宇，副军长齐云禄，共千余人，活动于五常、苇河、舒兰一带。抗联第十一军的构成与前几个军都不同，实际是由依兰县驼腰岭金矿工人组成。1933年6月，他们起义后建立以祁致中为首领的反日山林队“明山队”。1936年5月被改编为抗联独立师，1937年10月正式被编为抗联第十一军，军长祁致中，政治部主任金正国，参谋长白云峰。辖1个师3个

旅，千余人，活动于依兰、桦川、富锦、集贤一带。

抗联的11个军，共30000余人，活动于东南满、吉东和北满三大游击区，游击区覆盖70余县，建立了许多根据地、基地、密营，与东北人民建立了血肉联系，博得了广大群众的极大同情与支持，从而得以在极端困难的环境下，持续多年与日本侵略者作战，取得了武装抗日斗争的一系列胜利，当然也付出了不可弥补的巨大牺牲。据日伪统计，1932~1937年，抗日部队共出动131423次，抗日武装人员共出动21058011人次；按年计算，同期间从377万人次，增加到1035万人次。后者是前者的3倍。^①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是艰苦卓绝的，意义重大的。它不但牵制和打击了敌人，而且也完全打乱了敌人的侵略计划。^②

“治安肃正三年计划”

1935年，日本侵略者即震惊于抗日武装的重又增长，而变本加厉地进行杀伐。进入1936年，随着东北抗日联军的建立，关东军又抛出了“治安肃正三年计划”，图谋从1936年4月起以三年为期，“彻底肃清、镇压”抗日联军和“在满共产党”。“计划”本身也反映了过去几年间“讨伐”镇压的失败。由于极其广大地区都被抗日武装所占领，或化为游击区，“三年计划”突出地把着眼点放在地盘争夺上，或者说是实行分区的“肃正”，并把“治标”和“治本”、“思想工作”密切结合在一起。所以，“计划”虽然是属于关东军的，但是它要求日伪军警宪特和有关

^① 伪满治安部，《满洲国警察史》，第321页。

^② 本节的叙述多处参考：军事科学院军史部《中国抗日战争史》上卷，解放军出版社1991年版；抗联史编写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日伪机关全都上阵，并反复强调“彻底进行”、“长远观点”和“永久性成果”。“三年计划”是全局性的总体计划。各个年度以至季度，关东军以及日伪军警宪部门都炮制和实施更为具体杀伐镇压计划。

“计划”的第一年，即1936年4月至1937年3月，“主要肃正地区”规定为：“国境地区特别是能彻底封锁的国境地区”；“国防上及工业重要地区”；“铁路沿线（包括预定线）、县城和主要城市附近需两天路程之地区”；“匪化地区及可压缩匪团的游击区”；“省县城附近地区”；“除以上各项外，军（指关东军）将重点放在滨江、吉林、间岛、三江（特别是饶河及汤原等县）等省”。当时，关东军所辖部队，除各独立守备队外，还有第一、第九、第十二师团，独立混成第十一旅团，和其他部队。他们分别配置在北、西北、西和东北、东、中、东南、南等各“防卫地区”内。其中“北、西北、西各防卫地区，其全区或大部地区的治安维持工作，已逐渐由满军警自己负担”，而其他“防卫地区”，至少到1936年夏秋是以关东军为主导，日伪军警共同进行“讨伐”和镇压，只有所谓“北部东边道”，即第一、第二独立守备队分驻地，在1936年秋交给了伪满军政部最高顾问部，由伪军进行所谓“独立大讨伐”。

关于所谓“治本”与“治标”的配合，和“讨伐”镇压的方法，在1936年《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要领》中规定的尤为具体。第二期为8至11月。这一期“肃正”的主要地区，仍为伪满东部地区，特别是东边道、三角地带和伪滨江、三江两省的松花江以北地区。但“要领”的各项规定也适用于“其他地区各项工作”。“第二期”的前半期，即青纱帐起的8、9月份，以“治本、思想对策”为重点；后半期，即初冬叶落的10、11月份，以

“治标”为主，即进行“讨伐”、逮捕等，同时也“使治本、思想工作立即跟上，与之相适应，以期彻底做好治标工作。”关于“治本”，“要领”要求，本期的重点是“匪民分离”和“掌握群众”。前者的措施包括：组成“集团部落”，设置无人区，修筑警备道路和通信网等；而后者则是建立伪自卫团，建立固定密探网等。关于“治标”，就是“积极坚决地进行大讨伐和大逮捕。”为使抗日军“无存在之余地，通过捣毁匪贼山寨、组成集团部落、划定无人区、分离匪民等工作，使其孤立，然后进行讨伐，加以歼灭。同时，用盘查、逮捕等手段，剿灭潜伏、逃亡的匪徒。”这些虽然都不是什么新招法，但是，“要领”强调“要特别警惕跟随匪贼的行动而行动”，也就是不让抗日军的活动牵着鼻子走，而“要主动积极地确定肃正地区，将治标、治本、思想各工作结合起来，全力彻底消灭匪贼，特别要摧毁共匪地盘及盘踞地”。^①关东军的这一套究竟有多么大的效果，或者说能够在打多么大的折扣下付诸实施，值得研究。最基本的事实是：当时东北抗日联军各部不仅相继建立，而且正在发展壮大，“三年计划”经过一年的推行，在第二年度，即1937年继续把滨江省、间岛省、吉林省、安东省及奉天省东部作为“肃正的重点”，此外，还要对抗联部队云集的伪三江省进行“特别工作”。^②

“三年计划”的目标之一是，除伪三江省外，伪满全域都准备以伪满之力“独立担任肃正工作”。1936年秋至1937年初的东边道独立大讨伐就是为实施这一计划所采取的重要步骤。这对伪军来说还是破天荒第一次。但是，实际指挥者是伪军政部中由关

^① 1936年7月23日《昭和十一年度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要领》。《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15~219页。

^② 1937年8月8日《昭和十二年度关东军治安肃正计划要纲》。《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四卷“东北大讨伐”，第227~229页。

东军军官组成的顾问部，该部特以最高顾问、关东军少将佐佐木到一为首组成了全部由关东军军官构成的“讨伐指导部”。“讨伐”区域为东边道北部，即辑安、通化、柳河、辉南、金川、濛江、临江、抚松、长白和磐石东部、桦甸安图两县南部。动用的部队，除伪第一军管区的部队外，还有伪军政部直辖的伪靖安军主力、伪国都宪兵队1个连、伪第三军管区所属混成教导旅和混成第十四旅、伪第五军管区所属的索混成旅和第五宪兵队约1个连等。这些部队，分别部署在临抚、辑安、通化、金柳、濛辉等5个地区，每个地区都拥有两个旅以上的兵力，受地区司令部指挥。“讨伐”目标明确地规定为吴义成、金日成部和王凤阁抗日救国军。所使用的战术是：“将所需兵力，高度分散配备在各县，同时以一定之兵力担任游击讨伐，使匪贼无存身之地。”^①“讨伐”分秋、冬两期。从1936年10月25日正式开始的“秋季讨伐”，主要是通化和辑安两个地区的部队，分别“讨伐”吴、金部和王凤阁部，以后者为主。为此，“讨伐指导部”特由各地区部队选拔了游击部队。对“讨伐”主要对象王凤阁还悬赏5000元。伪满宪兵特别编成便衣队，进行搜查和暗杀。在通化市还杀气腾腾地采取所谓“净化”措施，发放居民证，围城设立检问所。然而，这场以同年11月25日为终期的、可谓周严的“大讨伐”却以失败而告终。尽管“讨伐指导部”也罗列不少“战果”，但是主要“讨伐”目标王凤阁及其救国军依然存在，充其量是和一些抗日山林队一道受到较大损失。^②

① 1936年7月23日《昭和十一年度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要领》。《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15~219页。

② 据1937年4月20日佐佐木到一《昭和十一年度满军独立北部东边道秋冬季讨伐综合报告》载，在此期间，战斗350次，参加“讨伐”者累计8690人，杀伤1000余人，覆灭山寨300余处，东边道抗日武装减少到2000人。“报告”还列举了被捕者、被杀者和投降者。

由于没有捕捉到王凤阁的抗日救国军，12月1日开始的“冬季讨伐”，便以吴义成、金日成及其部队为主要“讨伐”目标。随之临抚和临抚以西地区成为主要“讨伐”地区。“讨伐指导部”的意图是，把吴、金和抚东其他抗日军，统统围歼在抚松县中部，不得已时把他们围困在长白县的无人区，“使之自灭”。所使用的部队，包括李寿山的混成第三旅和靖安军支队，他们都是伪军中最为凶恶的部队。两军经过一个时期的周折之后，1937年1月16日，在预定的作战地临江东北三道沟里大洋岔开始总攻时，结果落得个抗日军“所在不明”，“分散绝迹”。实际上，抗联已转移北上。总之，活动于临、抚、长三县的抗联等部队，虽然因连遭围剿而不得不化整为零，并遭受某些损失^①，但是并未溃散，他们主要转移到抚松以东地区和长白山南麓。而且转移后的抗联各部仍在继续打击着敌人。^②

东边道独立大“讨伐”的唯一“战果”是，最后终于捕杀了王凤阁。1937年1月6日，再度围剿王凤阁的行动即已开始。1月中旬临江之东的大围攻扑空之后，“讨伐指导部”更集结兵力，向辑安第四区和辑安同临江交界处这两个王凤阁救国军“可能潜伏”的地区，进行搜索。这时，连续数年、特别是东边道独立大“讨伐”以来屡遭围剿之苦的王凤阁部已所剩无几。但是，哪怕只剩王凤阁一人，日本侵略者也认为是心腹大患。按1937年1月6日“讨伐指导部”下达之第二次“讨伐”王凤阁计划，竟然动用了除临抚以外的全部伪军。2月初，根据各方面情报，判断王凤阁部仍潜伏在原根据地后，“讨伐”更加猖狂起来。连续追

① 1936年12月21日，抗联第一军二师、第二军四、六师在长白县七道沟一带与伪靖安军交战，二师师长曹国安不幸牺牲。但是，1937年2月中旬敌人还悬赏拿曹国安。

② 如抗联二军六师于1937年2月20日在抚松县城南与伪靖安军交战。

剿王凤阁部达5个月之久的伪满桥本宪兵队，“构成了更加严密的谍报网，努力弄清他的所在。”^①然而一直到8月27日才在辑安六道沟捕获了王凤阁及其妻儿，并捕杀20余名救国军人员。1937年4月6日，王凤阁被惨杀在通化城东玉皇山下。日本帝国主义极其狠毒，在用战刀砍杀了王凤阁之后，接着竟又枪毙了王凤阁的妻子和只有几岁的儿子。

在东边道北部进行伪军独立大“讨伐”的同时，以独立守备队为主导，日伪在东边道全域还实行了所谓“特别治安肃正”。结果，不仅使抗日武装力量遭受损失^②，东边道广大人民群众也深受涂炭。进行“讨伐”的5个小区，光是被夷为无人区的面积，就相当于当时伪通化省的三分之一。光是1937年就计划将“讨伐”区内的13000多户逼入所谓“防卫部落”。^③总数达一万数千人的10多个旅的伪军，给东边道造成兵祸达半年之久。只通化县就“有一万三千余名饥民”，其他各县情况亦然。^④人民群众所遭受的屠杀，更是怵目惊心。特别像关东军参谋、伪军顾问小越信雄少佐，和李寿山的老搭档、日本浪人伊达顺之助这类妇孺皆知的杀人魔鬼，当时也参加“讨伐”，他们随意杀人，被杀者数以百计，他们甚至对着被砍下的人头饮酒作乐，将挖出来的人心寄回日本。^⑤

① 佐佐木到一《昭和十一年满军独立北部东边道秋冬季讨伐综合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89~291页。

② 例如，1937年2月11日抗联第一军一师在本溪县和尚帽子的密营遭日伪军包围，突围中一军政治部主任宋铁岩牺牲。

③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335~336页。

④ 伪满治安部，《各地治安工作调查报告集》，1942年7月。

⑤ 1954年5月4日赵秋航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342~345页。

白色恐怖愈演愈烈

1936至1937年，日伪警宪还把对爱国人士和群众的逮捕、镇压推到高潮，这种白色恐怖也是所谓“治安肃正”的重要内容，对武力“讨伐”则是直接的配合。但日伪的白色恐怖并非始自此时，而且它贯彻于伪满的始终，愈演愈烈。对于维持殖民统治，它是基本的暴力手段之一。

伪满洲国出笼不久，1932年9月12日，一下就抛出了三项镇压人民的反动法律：《暂行惩治叛徒法》、《暂行惩治盗匪法》和《治安警察法》。这就给日伪警宪以极大的镇压权力。在伪满洲国，自不待言，所谓“叛徒”是加给反满抗日者的罪名。至于所谓“盗匪”，按《暂行惩治盗匪法》规定，是指以强暴或威胁手段企图夺取他人财物的聚众或结伙。^①可以看出，要害不是“夺取他人财物”，而在于“聚众或结伙”。^②也就是说，只要日伪警宪认为你是“聚众”或“结伙”，即使扣不上反满抗日的“叛徒”罪名，也可以随时按“盗匪”治罪。至于《治安警察法》，更明确规定禁止秘密结社。而且，由于该法的实行，人民群众不但随时可能遭到逮捕，甚至还可能随时招致杀身之祸。

《暂行惩治盗匪法》第七条、第八条都规定了伪军伪警的“临阵格杀”和“裁量处置”。两者实质是一样的，都是直接屠杀。伪军伪警可利用该法所规定的“事态紧迫不允许犹豫”，而把这种屠杀扩大到无边无际。难怪关东军后来把镇压共产党及其外围组

① 此为《暂行惩治盗匪法》的第一条规定。

② 1932年11月24日伪满司法部第363号训令解释，聚众是指多人集合并呈随时增加之势，结伙，按本法系指2人以上，与刑法第338条4款规定的结伙不同。

织的所谓“严重处分”即就地屠杀权，从关东宪兵队扩大到所有日伪警宪，那不是偶然的。日伪军警宪特所实施的“临阵格杀”“裁量处置”和“严重处分”，以及秘密屠杀等等，证明了伪满洲国之初所颁布的《人权保障法》的彻头彻尾的虚伪性。

伪满时期，殖民主义的高压统治日甚一日，人民被剥夺一切自由，生命甚至难保。即使如此，各阶层人民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反抗侵略者，表现出了爱国主义的高尚情操。即以1933至1936年的情况来看：1933年5月8日，哈尔滨发生了反对日本宪兵殴打乘务员的电车工人大罢工，市总工会领导，300多名工人参加，后被日伪欺骗和镇压，但震动和影响很大。伪满时期，厂矿、特别是日资企业的劳资关系也日趋紧张。工人阶级的大多数，在高压统治下以消极怠工等方式对抗侵略者。但是，也有一部分工人群众，与日伪势不两立，逃走，暴动，投身于抗日斗争。1933年2月，伪军占领依兰县东部驼腰子金矿后，日夜监视工人的行动。而当时年仅18岁的矿工祁致中（时称祁宝堂）目睹祖国山河破碎，决心抗日救国。1933年6月某日，他率领同盟兄弟7人用托人买到的两支手枪，一举歼灭日军7人护矿队，然后拉起“东北山林义勇军”。在这支抗日军的基础上，后来发展成为抗联第十一军。而祁致中坚持战斗到1939年，最后为国捐躯，成为工人阶级投身抗日武装的杰出代表。

伪满前半期，最驰名的农民起义，莫过于土龙山农民暴动。1934年3月8日，依兰县土龙山一带2000多农民，在保董谢文东、甲长景振卿率领下，为反对日伪占地、收枪而举行武装暴动。3月9日农民武装队伍占领了太平镇伪警察署，解除了伪警的武装，击毙10名伪军。10日，前来解救太平镇的由关东军第十师团第六十三联队长饭冢大佐亲自率领的日伪军，又遭到武装农

民的伏击，结果饭冢朝吾大佐等17名日军和1名伪警被击毙，其余数十名全部被俘、缴械。堂堂的一位“皇军”大佐，竟被中国农民所击毙，简直给日本陆军丢了大脸。因此，日军立即以百倍的疯狂对土龙山农民进行血腥报复，10余个村屯被血洗，数百名群众受杀伤。但不屈的土龙山农民起义武装，却进而整编为“民众救国军”。在其影响下，依兰及其周围，各种抗日武装纷纷建立，云集依兰者即数以万计。后来，就是依兰的这支农民武装发展成为抗联第八军。的确，包括抗日联军在内，各路抗日军的主要成分都是农民，广大农村也是抗日武装斗争的主要舞台。正因为如此，农村的农民参与抗日救国运动的规模和人数，很可能高于城镇。各种反日救国组织在农村犹如雨后春笋，纷纷建立。例如，1935年在各地发展的“南满反日会”，其分支组织遍及盘石、伊通、双阳、桦甸、西安、辉南、濛江、金川、抚松、海龙、柳河、临江、清原、通化、桓仁、东丰、西丰等县。^①诸如此类的抗日救国组织很多，如“东北反日总会”、“东北抗日救国总会”、“东满中韩反日联合会”、“沿江协会”、“东满中高反日联合会”、“宁安反日总会”、“青年救国会”、“北满青年救国会”、“满洲反日青年大同盟”、“北满中国青年救国总会”、“下江救国青年会”、“农民协会”等等。^②广大农民通过这些组织，配合武装抗日斗争，从事各种抗日救国活动。所以，日本侵略者固然害怕抗日武装的发展壮大，更害怕成为抗日武装生存源泉的广大群众的觉醒与斗争。关东军都在惊呼：“三千万民众在精神上与匪贼（指抗日武装）无大差别者为数不少”。^③

① 1936年8月6日驻何岛日本领事致驻满大使南次郎第974号机密函。

② 见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文档案抄件。

③ 关东军参谋部，《关于昭和十二年度秋季治安肃正工作概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11~18页。

站在抗日救国斗争对立面的20余万众的伪军、伪警，其实也并非日伪方面的稳定、可靠因素。由于敌我斗争日炽，胸怀良知者接连调转枪口，站到抗日救国的立场上来。因此，事变以来，伪军警起义、哗变事件从未间断，并日趋频繁。仅以1936年6至12月为例：1936年6月9日午夜1时，筒子沟国境监视队连长率两个小队95人，携带武器，将日本军官神田上尉、重见中尉及日兵5人击毙，然后于同日上午9时入苏^①；同月25日，密山县当壁镇伪军混成第十一旅步兵第十五团一营三连王戈、宋凯玉等8人，击毙张准尉、高中士后，携械入苏^②；同年7月30日，驻满洲里伪兴安北警备军骑兵第八团初年兵8名起义外逃^③；同年10月4日，临江伪森林警察队一部分队员起义^④；同年12月18日，苏满国境21号界标驻军（驻平阳镇伪军1个排）20名起义^⑤；同年12月21日，临江县六道江伪警察署长、巡官苗德霖，在护卫通化宪兵分遣队长米冈准尉途中起义^⑥。遍设在伪满各地的监狱，也是拥有巨大能量的抗日斗争的“火药库”，时刻威胁着日伪统治，因为在伪满身陷囹圄者有相当一大部分是抗日爱国者、抗日军被俘者和遭受整肃的伪军伪警。^⑦他们只有砸碎枷锁才能获得

① 1936年6月9日密山宪兵分队长平野幸治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东条英机密宪高第92号报告。

② 1936年7月1日牡丹江宪兵队长中井传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东条英机牡宪高第154号报告。

③ 1936年7月30日海拉尔宪兵队长致宪兵队司令部警务部长电。

④ 1936年10月奉天地方委员会致中央警务委员会奉警第1号报告。

⑤ 1936年12月牡丹江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中井传致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东条英机牡警委第17号报告。

⑥ 1937年8月8日奉天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加藤伯治郎致中央委员会东条英机奉警委第196号报告。

⑦ 1935年伪满有新监狱23，新分监1，旧监狱103，新看守所20，旧看守所29，特区监狱1，特区分监1，及其他监狱计205所。被囚者22143名。

解放。1936年6月7日，延吉监狱发生暴动，50多被囚农民击伤狱长和狱警，夺枪出逃，分别参加了人民革命军和抗日义勇军。同年12月21日，齐齐哈尔陆军监狱也发生暴动，103人越狱外逃，他们虽然遭受逮捕或射杀，但对日伪统治者却是很大的震动和打击。^①

东北的广大青年学生和知识份子，除了像苗可秀、刘壮飞、白君实等这些投笔从戎、最后为国捐躯的优秀份子，和他们所领导的少年铁血军这样以知识份子为主体的抗日军的英勇斗争外，本书即将言及，也有越来越多的人，用适合自己的方式，以表示对日伪统治的不满与反抗。总之，在伪满洲国，侵略与被侵略，统治与反统治，这是不可调和的对立与矛盾。对于日伪统治来说，只有不断地强化统治与镇压，别无他策。

日伪的统治、镇压当然是面向全东北人民的，其中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和成员却自始就是重点目标。伪满初期，中共党的力量还比较薄弱，据统计，中共满洲省委所属党员共有2132人。党的组织，除屈指可数的中心城市和主要铁路沿线城市外，在农村，只有磐石、珠河、汤原、宁安、饶河等才有。但是，作为抗日救国的领导和组织力量，至少在“七七”事变以前，除中共之外，没有其他。1933年4月11日至13日和5月6日，抚顺和吉林两个特支被破坏。1934年4月，又由于共青团满洲省委遭到破坏，而导致中共满洲省委、哈尔滨区委、吉东局，以及双城、长春、奉天、珠河、呼海铁路党、团和工会组织的一系列大破坏。但是，党的活动与工作没有停止，除继续组织武装斗争外，1934年9月满洲省委做出了关于工会工作的决定，把工人运动和抗日武装斗

^① 1937年1月25日齐齐哈尔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致中央警备统制委员会齐警委第22号报告。

争结合起来，建立工人群众武装自卫队和工人义勇军，恢复“满总”和“哈总”等工会组织。这不能不引起反动政治嗅觉很灵的日伪警的注意，特别对于党的工作比较活跃和可称之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武装摇篮的磐石和沈海铁路沿线，更格外注意。1935年8月5日至21日，日伪警宪在沈海铁路沿线连续逮捕8次，109人被捕，从而破坏了磐石县委、沈海铁路工会和反日妇女会等组织。^①同年冬又从磐石逮捕了数十人。这时，日伪军警宪更加明确地把政治镇压目标置于中国共产党，名之曰“思想对策”，与此同时，逮捕、镇压的范围也大大地扩大了。

伪安省，是苗可秀等抗日英杰领导以知识份子为主体的抗日队伍，坚持武装斗争的地区，同时它也是知识界遭受镇压最为残酷的地方。两者是偶合，还是有其因果关系，还不清楚。事实是：1935年9月安东发生所谓救国会事件，事件株连到安东的小学教员、校长和其他人士，最后扩展到伪安省的11个县，文教界以至工商界笼罩着一片白色恐怖。1936年11月，伪安省教育厅长孙文敷等58人被枪杀，300多名教职员和工商业者被判刑。在这一事件前后，日伪宪警在沈阳还先后制造了“一分钱委员会事件”和“共荣学院事件”，使笼罩在伪安省的恐怖，漫延到了伪奉天省。所谓一分钱委员会，就是沈阳市部分文教、工商界人士，每人每天节约1分钱帮助贫困学生，使伪警宪疑为是共产党所领导的运动，乃从1935年10月开始大逮捕。后来株连到锦州、吉林、长春等地，在这些地方有58人被逮捕。共荣学院系私立学校，日伪警宪认为，学院以“共”字为名实属可疑，加以在该校还发现马列主义书籍，便开始镇压。1936年8月20日，学院

^① 1935年4月6日，日驻伪满大使南次郎致外务大臣广田弘毅公机密第528号报告。

创始人王殿玉被枪杀，许多奉天教育界知名人士被判刑。北满文教界的恐怖，是与上述各案几乎同时发生的齐齐哈尔民报社事件。起因是该社人员曾演出《母与子》等戏剧，和发表一些进步文艺作品。1936年6月日伪警宪从报社、学校、文教界逮捕了50余人。最后，2人刑讯致死，31人被判刑，5人被枪杀。另外，伪黑龙江省教育厅长王宾章也被牵连，并死于齐齐哈尔日本宪兵分队。与民报社事件相牵连，哈尔滨还发生了口琴社事件。日伪警宪认为知识份子经常出入口琴社，行为可疑。开始逮捕后，又株连到中东路电务段和三十六棚，共180人左右被捕，70余人受到各种惩处。

1936年，日伪的武力“讨伐”与政治镇压都是转折期。当年关东军制定的“治安肃正三年计划”明确把“大逮捕”也列入计划。要求日伪警宪机关须配合“讨伐”，肃清抗日武装活动地区，断绝抗日武装生路，迫使抗日武装“衰败以至溃灭”。从此，日伪警宪更加疯狂起来。1936年1月，关东宪兵队警务部长齐藤美夫在宪兵队长会议曾称：“逮捕对象之多超过了我们逮捕兵力之所及”。于是，日本侵略者发明了所谓“一齐逮捕”，即在指定时间，各地警宪机关同时出动进行逮捕。1936年3月，关东军还把“一齐逮捕”正式列入“治安肃正三年计划”，要求“一齐逮捕”前，进行“准备侦察”，“准备侦察”又分为“侦察”和“培养”；而“一齐逮捕”也分为“地方、地区一齐逮捕”和“综合一起逮捕”。^①上述民报社事件，就是“六一三”一齐逮捕的组成部分。当天下午3时，按关东宪兵队司令部的统一部

^①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关于昭和十一年四月至昭和十四年三月警宪施行之满洲国治安肃正大纲》，1936年4月10日，关宪作命第45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卷，“东北大讨伐”，第216~217页。

署，哈尔滨、齐齐哈尔、海拉尔、牡丹江等4城市，同时逮捕共产党员和有关者260人。最后，只哈尔滨一地就有15人被处死，30人被处无期徒刑或有期徒刑。^①1936年末到1937年初，日伪警宪还把“一齐逮捕”发展为出动大量警宪公开进行拉网式的大搜捕。例如：1936年12月中旬，奉天警宪在奉天宪兵队“管内”出动12649人，逮捕745人。^②1937年1月28日，伪奉天省再次进行城市全面大搜捕，出动日伪军警宪达38930人，逮捕2481人，其中竟有2331人捕因不明。^③显然绝大部分都是所谓可疑的无辜者。另据关东宪兵队统计，1936年4月至1937年2月，只10个月，日伪警宪就逮捕了38577人，送伪司法机关惩处的为10489人，所谓“严重处分”即就地屠杀者竟达4336人。^④

就在这白色恐怖推到顶峰的时候，伪满时期东北共产党组织最大一次破坏——“四一五”事件发生了。事情与前一章所说的长岛特别工作班破坏柳河县委有直接关系。最后是由于哈尔滨宪兵队埠头分队从1名慑于白色恐怖的党内异己份子获得党的交通线和哈尔滨特委情况，而导致了大逮捕。1937年4月15日，一天时间，哈尔滨特委、哈尔滨市委、奉天特委、磐石特委、下江特委，以及海龙、柳河县委等，全遭破坏。作为这一事件的继续，接着抚顺特支也遭破坏。1938年初日伪报载：在“四一五”事件中，共有482人被捕，85人被屠杀，64人被判有期徒刑，另有135人尚在刑讯之中。^⑤

① 1936年6月关东宪兵队机密档案第13号。

② 1937年1月12日奉天地方委员长加藤治郎致中央警务统制委员长东条英机奉警委第31号报告。

③ 1937年3月4日奉天地方委员长加藤治郎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藤江惠辅奉警委第195号报告。

④ 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思对月报》，第11期，中警委第186号。

⑤ 《满洲日日新闻》，1938年2月12日。

第十章

经济附庸化

经济统制政策

关于伪满的经济采取什么政策？可供选择的大体有两种，即传统的自由资本主义的殖民榨取政策，和“统制主义”的所谓“日满融合”政策。日本帝国主义之所以很快做出抉择，舍弃前者而采用后者，是和世界形势发展有关。1929年资本主义世界的空前大危机之后，资本主义国家越来越多地利用政权干预经济，并组成国际经济集团以扩大经济势力，进行国际抗衡。所以，在30年代，资本主义世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急剧发展，法西斯主义明显抬头。也就是，经济上和政治上全都加浓了“国家主义”的色彩。日本在我国东北尤其如此。由于它占领了全东北，制造了伪满政权，夺取了东北经济命脉和官有财产及企业，就使它不仅感到需要，而且完全有可能实行经济统制政策，以图使伪满经济完全从属于日本的需要，彻底附庸化和殖民地化。此种“统制”政策并非权宜之计，而是伪满期间贯彻始终的基本政策，它随着侵略战争的不断升级而愈益加强。

1931年12月8日，关东军第三课所炮制的《满蒙开发方策案》，是关于伪满经济政策的最初方案。^①其要点是：确保平、

^①〔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1965年，第291~292页。

战两时的军需资源；满蒙开发要为日本做出贡献；实行“日满一体”的计划经济等。在具体目标中，把掠夺东北经济资源作为“最大重点”，尤其对铁、煤、页岩油、菱镁矿等格外重视。设想虽极为粗略，但关东军把它视为“今后军部研究产业开发的基础”，故其体现的基本精神贯彻于始终。这就是：日本帝国主义一直把我国东北作为战争资源供应地而进行掠夺，一直作为殖民地经济而为日本经济服务，一直在统制经济政策之下受日本侵略者的严酷控制。

关东军统治部成立后，为炮制伪满的经济政策，1932年1月15日至26日，曾广泛邀请日本知名教授、学者和工商界头面人物参加咨询会议，讨论了有关伪满经济的各种问题。经济政策的具体起草工作，主要还是由满铁承担。为“应军部咨询，协助军部”，满铁于1932年1月26日组成了直属于总裁的经济调查会，任命河本大作（后为十河信二）为该会委员长，并网罗了满铁调查课的几乎全部人马。^①“九一八”事变的风云人物、关东军的决策者石原莞尔曾描绘当时的殖民政策的制定与实行体制：关东军决定根本方针；经调会以此为基础制定计划或方案；伪满洲国政府和满铁执行计划或方案。^②拥有300多名常务人员，划分5个部进行活动的满铁经调会，规定了起草政策、计划、方案的四条基本方针：“第一、将日满经济融合为一体，确立两者间的自给自足经济；第二、建立国防经济（开发国防资源）；第三、扶植人口势力；第四、不使满洲经济放任自流，置于国家统制之下。”^③这里，把伪满经济从属于日本经济，以实现日本经济的“自给

① 满铁，《满铁调查机关要览》，1935年，第213～215页。

② 〔日〕《走向太平洋战争的道路》，资料编，第184页。

③ 满铁，《满铁调查机关要览》，1935年，第216页。

自足”，作为伪满经济政策的出发点和归结点；而一方面从东北掠夺战争资源，另一方面向东北移植日本过剩人口，则成了伪满时期的日本主要经济侵略活动；至于统制乃是实现上述目标和进行经济运营的手段。由此可见，它和关东军第三课的最初方案是一脉相承的。满铁经调会于1936年完成其使命，在其存在期间，共起草方案、计划118件，涉及30多个部门和方面。如今它已成为日本帝国主义使东北经济彻底殖民地化的历史记录。^①

1933年3月1日，伪满洲国出笼1周年的时候，《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公布了，它规定了伪满经济的基本方针政策。由于它是由伪满政府公开出面发表的，许多具体内容被抽象化了，文字也做了不少修饰，但是政策本身的殖民侵略本质是掩盖不了的。

“纲要”共10部分，涉及交通、农业、矿工、金融、商业和所谓“私经济”等各个方面。重点是第二、三部分。在这两部分中，以“反对无统制的资本主义的弊病”为标榜，提出了伪满经济的“国家统制”政策。“纲要”提出四条根本方针，尽管用词隐讳，但也反映出了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经济所追求的根本目的，这就是：全面掠夺东北经济资源，把伪满彻底沦为日本的经济附庸。用“纲要”的话说，即实现日、满的“融合”、“协调”和所谓“相互扶助”。办法之一，就是根据方针第三条所规定的，尽量引进外资与技术。这是落后的日本帝国主义大规模掠夺殖民地所必需的。然而，由于日本走上了穷凶极恶的军国主义道路，这个欲望无从实现。因此，剩下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根本方针第二条所显示的，对各部门实行统制，以推进经济掠夺计划。至于根本方针第

^① 满铁产业部：《经济调查会立案调查书类目录》。所编资料2000余种。

一条所标榜的“排除一部分阶级垄断利益之弊”，纯属空谈。因为，在统制经济的条件下，特别由于侵略战争扩大经济掠夺和推进战时经济体制的需要，军阀与财阀的勾结愈益密切，获得巨额利润的正是垄断资产阶级。

“纲要”所规定的主要是统制政策，这从“纲要”的炮制过程也清楚地反映出来。“纲要”炮制时，关东军和满铁所煞费苦心的，也就是如何进行统制。1932年6月20日，满铁经调会在《满洲经济统制策要旨》^①中，竟然主张把日、满经济“融合”成为“单一的经济国”，在“国”中实行统制政策。至于统制范围和方法则规定：一般经济实行计划统制；重要产业实行经营或监理统制；其他经济实行法制统制。满铁还有个方案：设立“满洲总督”这样一个“实质上的最高权力机关”。^②后来他们感到这样干未免太露骨了，于是“弃名求实”，继续把关东军司令官作为过渡期的“最高机关”。1932年8月5日，关东军下达给满铁经调会的成案《满洲经济统制根本方策案》，主要宗旨与内容同满铁经调会所提出的上述“要旨”并无差别，只是在三种统制范围和方法之外，增加一项所谓“重要矿务资源的保护”，规定除已着手开发者外，对重要矿产实行“国有，并暂时封锁”。此外，还明确了必须由日本方面进行监理统制的主要产业，即：铁路、河川、港湾及其附属事业（满铁经营）；铁、煤、特殊钢、页岩油、轻金属、碱、硫氨、煤炭液化等工业，和这些工业所需电力等经济上、军事上的重要产业（由包括满铁在内的日本方面经营）；日本方面的金融机关，兵器工业等与军事有关的事业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方策》，第43～50页。

^② 同上，第51～58页。

(日本方面经营)；农业移民(日本方面半官半民事业)等等。^①

但是，在《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发表时，却只是笼统地把统制的范围和方法划分为两大类，即：所谓“具有国防或公共、公益性质的事业”，实行“国营或特殊会社经营”；其他产业和经济事业，可由“民间自由经营”，但在生产和消费方面进行“必要的调节”。^②当时，日本资产阶级对“统制主义”持怀疑和反对态度，尽管统制政策并不损害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纲要”表述上的含混，恐怕也是因为顾虑“民间”的动向。尽管如此，“纲要”发表后，日本资产阶级除通过满铁这一渠道进行对满投资外，较少直接对满投资。在这种形势下，日本政府以伪满政府为喉舌，于1934年6月28日发表了《关于一般产业的声明》，大意是说，伪满政府已征求各方面意见，并经过了反复讨论，决定只对军事上的重要产业、“公共公益”事业和基础产业，即：交通通讯、钢铁、轻金属、金、煤炭、石油、汽车、硫酸、碱、采木等事业，“采取特别措施”；其他企业，根据“事业的性质”，“有时或许加以某种程度的行政统制，但大体上广泛欢迎投资经营。”^③一年后，1935年6月，伪满政府再次发表《对工商企业家的希望》文告，又一次摆出欢迎日本民间资本投资的姿态。日本帝国主义对殖民地的经济掠夺，是离不开资本家的资金、技术和经营的。

伪满政府在发表上述“声明”时，还不打自招地做了一番解释，说什么人们可能是把《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和“事变后一部分人所倡导的国家社会主义混同”起来了。^④何止是混同，日本帝国主义所推行的经济统制，是地地道道的法西斯经济政策。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方策》，极秘，第13~18页。

② 《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第二，“经济统制的方策”。

③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第284页。

④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第284页。

这种政策“即使经过最精密的检查，也不能在它里面发现一点社会主义成分。”^①所以，关东军在伪满推行经济统制政策时所提出的“不许财阀进入满洲”的口号，和德国法西斯上台时所玩弄的反垄断资本的把戏，如出一辙，完全是骗局。日本侵略者很快收回了它的骗人口号，一再洗刷其既定政策，不断地向资产阶级递送秋波。经济统制不但丝毫无损于资本家所有制，而且充分保证了资产阶级、特别是垄断资产阶级的巨额利润。这在统制经济的基本企业体制——特殊会社的发展中，体现得尤为明显。

特殊会社体制

1932年7月1日开业伪满中央银行，是第一家特殊会社，之后还有少数特殊会社相继建立。但作为经济统制的一种企业体制来推行，应该说始于《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的发表。“纲要”规定，军事或“公共、公益性质的事业”，“以公营或特殊会社经营为原则”。

特殊会社，分为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两种。所谓特殊会社，就是根据伪满的特殊立法，或伪满同其他国家、主要是日本签定的条约而设立的会社；而所谓准特殊会社，虽不像特殊会社那样有特定的准据法，但与日伪政府有特定的权利义务关系，即：或由政府出资，或在政府批准设立时附以命令性条款，或在会社章程中规定有政府的干涉权。从有无特定的准据法来说，特殊会社与准特殊会社是有区别的，但从政府干预经营和作为“国策”代行机关的性质方面来看，二者并无实质差别，都被称为

^① 《斯大林全集》，第13集，第26页。

“国策会社”。

特殊会社经营的事业都是重要的事业。不过，重要与一般的划分，是前面所说的1934年6月28日《关于一般产业的声明》发表后的事情，从此以后企业分为三类：一是所谓“国营”、“公营”或特殊会社经营的企业或事业，共21种，如中央银行、特殊银行、邮政、铁路、电报电话、航空、林业、采金、矿业、轻金属、钢铁、石油、电力、火药、兵器，等等；二是须经许可才能经营的企事业，共24种，如普通银行、保险事业、地方铁路、海运、渔业、汽车、烟草，等等；三是可以自由经营的企事业，共20种，如农牧业、农产品加工业、制糖、制粉、油脂、纺织、皮革、一般机械，等等。^①由此可见，由特殊会社经营的都是属于经济命脉性质的金融、交通、重工业和军事工业等部门。特殊会社体制发展很快，如下表所示，到1937年“七七”事变为止，伪满已有28家特殊会社，资本总额4.8亿多元。而1932年至1936年末，伪满各项事业的全部新投资则为13亿元，而且其中的近一半是由满铁直接进行的对交通运输业的新投资，由此不难看出特殊会社的重要地位。^②

特殊会社是半官半民企业。如下表所示，伪满政府的出资大约占三分之一；这三分之一的出资中，又有大约一半是现物出资，即事变当时日本侵略者夺取的官有财产和所谓“逆产”。^③日本帝国主义以伪满政府之名，把夺取中国的官有财产和所谓

①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统制政策的变化及特殊会社的特质》，油印本，第17～18页。

② 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下，第101页。到1936年交通运输业新投资达6.47亿元。

③ 伪满政府的8337.7万元中，现金出资为4134.7万元，其余4153万元为现物出资。

伪满的特殊会社与准特殊会社

(截至1937年7月)

部 名	会社名	资本	设立时间
金 融	中央银行(特)	3000万元	1932.6.15
	兴业银行(特)	3000	1936.12.7
保 险	满洲生命保险(特)	300	1936.10.17
交通通讯	满洲电信电话(特)	5000	1933.8.31
	满洲航空(准)	415	1932.9.26
电 力	满洲电业(准)	9000	1934.11.1
兵器制造	奉天造兵所(特)	460	1936.8.1
	满洲火药贩卖(特)	50	1935.11.1
汽车制造	同和自动车(特)	620	1934.3.31
液体燃料制造	满洲石油(特)	500	1933.2.24
	满洲油化(准)	250	1936.9.1
	大同酒精(准)	176	1933.11.24
钢铁冶炼	昭和制钢(日准)	10000	1933.5.31
	本溪湖煤铁(准)	1000	1935.9.8
矿 业	满洲矿业开发(特)	500	1935.8.24
煤 炭	满洲炭矿(特)	1600	1934.5.7
轻金属冶炼	满洲轻金属(特)	2500	1936.11.9
采 金	满洲采金(特)	1200	1934.5.16
制 碱	满洲曹达(准)	800	1936.5.22
化 肥	满洲化学(日准)	2500	1933.5.30
制 盐	满洲盐业(特)	500	1936.3.1
移 民	满洲拓殖(特)	1500	1936.1.4
	满鲜拓殖(特)	1500	1936.9.14
林 业	满洲林业(特)	500	1936.3.1
棉 花	满洲棉花(特)	200	1934.4.19
商 业	日满商事(准)	1000	1936.10.1
其 他	满洲计器(特)	300	1936.10.26
	满洲图书(特)	200	1937.4.6

注：表中“日准”即日本的准特殊会社。

资料来源：关东军司令部《满洲经济建设概观》，1937年8月，第8~10页。

特殊会社出资构成

(1936.12末)

单位：千元

	名义(承受)	实 缴
26社合计	357,820	261,095
伪满政府	106,826(29.9)	83,377(31.9)
满 铁	104,478(29.2)	81,091(31.1)
其 他	146,516(40.9)	96,627(37.0)

资料来源：《满洲建国十年史》，第556~561页等。

“逆产”同日本国家资本和私人资本结合起来，目的就是尽快把重要产业和事业垄断、控制起来，并按其侵略、掠夺政策进行经营。唯其如此，日伪政府对特殊会社的组织、人事、事业计划、生产、财务等各方面，拥有广泛的命令权与监督权。但不能由此而在认识上颠倒了日伪政权与垄断资本的关系。特殊会社正是那种“把资本主义的巨大力量和国家的巨大力量联合为一个机构”。^①但是，在这种联合中，从本质上说，起主导作用的是垄断资本，而不是日伪政权。在上述特殊会社中，有满铁投资，也有日本私人垄断资本投资，后者投资有日趋增长之势。日伪政府在握有广泛的命令权和监督权的同时，对私人资本的投资给予了包括利润保证在内的一系列优惠。到1936年，伪满一些主要工业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8卷，第75页。

会社的利润分配常是6分8厘，而像满洲石油、满洲采金、满洲化学和伪满中央银行等，利润分配额高达12分以上。^① 垄断资本对特殊会社的支配，并不限于持股这种直接和原始的手段，通过融资等间接办法更可以左右特殊会社。因为，特殊会社的筹资途径，较之收缴股金，更多的是靠发行相当于法定资本3倍、5倍以至10倍的社债（即公司债券），而承办特殊会社社债的银行团的操纵者，正是垄断资本。

特殊会社实行“一业一社”体制，即一个行业建立一个特殊会社或准特殊会社，进行垄断经营，以达到统制每个行业的目的。在这种体制下，满铁处于特殊地位，这不单是因为满铁侵华资深，拥有雄厚的人、财、物力，也是因为当时日本国内萧条，大量闲余资本寻求出路，而日本财界对伪满的经济统制又暂时怀有疑惧，满铁遂成了日本对满投资的主要渠道。日本财界先向满铁投资，满铁再向伪满各部门投资。如上表所示，截至1936年，在伪满特殊会社的总资本中，满铁出资占31%，再加上间接投资，即特殊会社对特殊会社的投资，占近50%。所以，伪满前半期的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大部分是满铁的“关系会社”，并几乎全都是由满铁创办或在满铁参与下创办的。满铁本来就在东北处于垄断地位，经济统制政策之实施，又被授予权力，代行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掠夺“国策”，成为高踞于一切特殊会社之上的总特殊会社，尽管它本身不是伪满的法人，而是日本的特殊会社。^②

① 《满洲经济年报》，下1937年，第77～78页。

② 1932年6月20日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要旨》写道：“日满两国经济统制机关完备并发挥机能之前，使满铁承担国家事业的运营，代替国家进行活动。”这一宗旨虽未见诸官方正式文件，但事实是这样做的。

特殊会社是官僚化的机构，不是合理化的经营组织。因此，随着形势的发展，这种体制不断动荡。

畸 形 产 业

伪满前半期施政的重点是，全力“讨伐”镇压，建立殖民统治，并积极为日本帝国主义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服务。在经济上，适应这种施政需要，在夺取各种经济命脉和炮制经济侵略政策的基础上，主要是积极发展与武力镇压、战争准备有关的交通通讯、基础产业和军需工业。制定与推行经济统制政策，目的就在于使伪满全部经济朝这个方向倾斜。

1932至1936年，伪满各经济部门按股票实缴和公司债纯增额计算的资本增长额，共为13.1亿元。其中交通运输业为6.4亿元，工业为4.5亿多元。前者占资本增长总额的49.2%，将近一半；后者占34.9%，占1/3强。两者共占84.1%。其他部门新增资本微不足道。①交通通讯部门的庞大投资，大部分投向铁路、公路、港湾等的修筑方面，大都是非生产和非急需的事业。大量工业投资主要投向电力和金属冶炼业，化工方面也令人瞩目。所有这些投资都是投向与军事和“讨伐”镇压密切相关的部门。伴随这些部门的发展，与关东军军事设施和伪满官衙等大规模修建有关的建筑、水泥、窑业、玻璃、制材、木器等行业也相当受益，有较大发展。其他部门，特别是民族资本比较集中的农产品加工业和地方工商业明显地萧条和衰落。

交通通讯部门的投资中，铁路居首。满铁的巨额资本主要投

① 《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下，第102页。

人铁路建设，特别是1934、1935年达到高峰。这是出于当时的政治需要。这两年日伪军警全力“讨伐”镇压的时期，需要铁路交通的相应发展。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修筑铁路最终目标是25万公里，10年内先修4000公里，加上原有的6000公里，共10000公里。^①日本侵略者往往是行动先于计划的。伪满洲国尚在孕育，1931年12月16日，关东军就指示满铁，立即修通吉会路（吉林至朝鲜会宁）和拉法、五常、哈尔滨并经过呼海铁路与齐克线相连接的铁路。这就是事变后满铁修筑的第一批铁路，从此一批接一批，到1936年底共完成了3000多公里。5年间完成10年计划的80%。这些铁路都是按日伪的“国防”、“开拓”和所谓“治安维持”的需要修筑的，而这些需要的具体内容是不言而喻的。

大规模修筑公路更是与武力“讨伐”直接相关的。在这方面，制定有《第一回国道建设计划》。到1936年，竣工7700公里，部分竣工1200余公里，计8900余公里。^②除直接用于军事部分外，有5000公里由满铁铁路总局经营汽车运输，与铁路构成统一交通体系。航运方面，满铁除把吞吐量为750万吨的大连码头和吞吐量为300万吨的甘井子煤码头合并为大连港，并增加经营吞吐量各为250万吨、30万吨、22万吨的营口、旅顺、安东三港口外，又着手修筑吞吐能力为400万吨的葫芦岛港，以准备运出北票、阜新两矿的煤炭。

日本侵略者认为，航空不仅是各大城市间最为便利的交通设施，而且在同抗日武装活跃的“僻地”联系方面，“为避免危险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情况》，1937年4月，第31页。实际上到1943年，即10年间共修筑6000余公里。

^② 关东军司令部：《满洲经济建设概观》，1937年12月，第30页。

也有极大的利用价值”。^①所以，伪满的航空事业自始就是从军事目的出发的。1932年8月7日，关东军与伪满签定了设立航空会社的协定。据此协定，用原来中国的沈阳奉天飞机修理厂、兵工学校的财产，和满铁、住友财阀的250万元投资，设立了所谓“日满合办”的满洲航空会社，垄断伪满的航空事业。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协定还具体规定了73个机场和中间降落场，其中甚至还包含许多在地图上没有记载的地点。显然，它是与铁路、公路共同构成统一的交通体系。1936年伪满航空线总长7700公里（包括北朝鲜）。

和铁路交通一样，日本帝国主义为了迅速建立起由满铁、财阀资本控制的、以基本原料为核心的军事工业体系，事变期间借助于刺刀占领并没收了中国官营和官僚资本经营的企业。接着，又通过与伪满签定协定，全面攫取了矿业权。1932年9月15日的《日满议定书》的秘密附件之一就是所谓《关于确定国防上所需矿业权的协定》，规定伪满政权不但要“尊重”日本臣民（包括法人）原来在东北攫取的“一切矿业权”，而且还要把另外38处各种矿区，交给所谓“日满合办的法人”。^②当然这只是一种法律形式。因为，整个东北都处于日本的武装占领之下，伪满政权是彻底的傀儡。不过这一协定也反映出，日本侵略者已决定用“日满”假合办的形式直接垄断东北矿产资源。后来果然如此。

我国东北煤炭资源丰富，伪满后期统计，埋藏量达200亿吨以上。^③但在事变前，东北丰富的矿产资源的很大一部分，已被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情况》，1937年4月，第32～33页。

② 《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年，下，第221～223页。

③ 《满洲矿工年鉴》，东亚文化图书会社版，1944年，第104页。

帝国主义所霸占和掠夺。继沙俄在吉、黑两省及中东铁路沿线攫取许多矿权之后，日本帝国主义又在继承沙俄在南满的侵略权益的基础上，大肆攫取煤矿权益。首先，满铁恃强霸占了抚顺、烟台煤矿。其次，日本大仓财阀在日俄战争期间侵占了本溪一带煤铁资源，1910年实现了所谓“中日合办”。1915年日本向中国提出“廿一条”无理要求时，又妄图一举攫取东北9处矿山。后因中国人民坚决反对，其野心未逞。但是，满铁通过对中国中央和地方政府大小官员的购买，窃取了阜新矿权。其他一些矿权，如田师傅沟煤矿、牛心台煤矿、老头沟煤矿等，也都为日本资本所获取。伪满成立后，按统制政策的“一业一社”原则，满洲炭矿会社垄断经营了东北煤矿。例外的只有满铁的抚顺、烟台煤矿，和本溪湖煤矿。前者是因煤炭为铁路不可缺少的事业；后者与低磷铁的冶炼相联系，并有大仓财阀的存在。这样，东北煤炭就形成了满铁和满炭两大系统。后者越来越被侧重。

满炭会社就是上面所提到的《日满议定书》秘密附件《关于确定国防上所需矿业权的协定》中所规定的“日满合办法人”之一。伪满政权对其财产和业务有监督之权。可是，在满炭设立时，关东军司令官与伪满国务总理之间有特别协定，规定之一就是，伪满政府或主管官厅在批准满炭负责人的任命、年度事业计划、股东大会讨论事项时，事先须同关东军司令官协商。还交换了备忘录，规定理事长须是日本人，其他负责职务必须半数由日本人担任。正是根据这个备忘录，杀害张作霖的罪魁祸首、“九一八”事变阴谋参加者河本大作很长时间任满炭理事长。满炭名曰会社，实乃关东军严密控制的掠夺东北煤炭的指挥部。

满炭设立时资本为1600万元，伪满政府与满铁折半出资。伪满的出资是复州、八道壕、尾明山、孙家湾等各煤矿的矿权和附

属财产，以及对鹤岗、西安（即辽源）、北票3个煤矿公司的持股。前4矿是事变期间日本侵略者以“敌产”之名而占领的原东北官营或官僚资本经营的煤矿；后8矿原系官商合办，均有民间资本，伪满政府只能将原有官股作为对满炭的投资。满铁的投资，是它在阜新的大新、大兴公司的矿业权和附属财产。因此，满炭设立时，只直营复州、八道壕、孙家湾、新邱等矿，并接管了原属中东铁路的扎赉诺尔煤矿。1936年陆续收买了由其持股的北票、鹤岗两矿，着手开采和龙和田师傅煤矿，这时资本已膨胀到1亿元。

但在产量方面，截至1936年为止，以抚顺煤矿为首的满铁煤矿系统一直占优势。当年产量超过1000万吨，其中只抚顺煤矿即达950万吨。^①抚顺煤矿生产的增长，是军需产业膨胀的直接结果。特别是对于吃煤大户昭和制钢来说，抚顺煤的供应具有决定意义。抚顺煤在日本煤炭市场上也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1933至1936年，每年运往日本的抚顺煤都在200万吨以上。^②日本海军有使用抚顺煤的特别规定；日本最大的海军工厂——吴工厂全部使用抚顺煤。满炭系统，由1934年开始出煤，到1936年从72万吨增加到193万吨，占当时东北煤炭总产量1296万吨的14.8%。^③比重不大，增长速度却较快。

整个伪满时期，日本侵略者对我国东北钢铁资源的大肆掠夺，基本上是在其经营多年的两个基地，即鞍山和本溪两个钢铁企业的基础上进行的。前者，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满铁依靠张作

① 《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1年。1936年满铁系统总产量为1025万吨。1929年抚顺产量为850万吨。

② 《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3年度，第2编，第14~15页。

③ 《满炭社业统计》，1941年，第8页。

霖并利用于冲汉买通北洋政府农商部，而窃取矿权的；后者，是1911年在“中日合办”本溪煤矿公司基础上，添设炼铁部而建立起来的。伪满政权出笼后，也曾图谋对钢铁业实行“一业一社”原则，但因大仓组的反对而作罢。1933年4月10日，日本政府从所谓“国防需要”出发，批准了满铁原决定设立在朝鲜新义州的昭和制钢所改在鞍山设立，并将鞍山制铁所并入昭和制钢所，实行铁钢连续作业。与此同时，原来以假合办形式存在的供应鞍山制铁所矿石的振兴铁矿公司，也随之合并于昭和制钢所。前此，还从日商饭田延太郎手中收买了弓长岭铁矿矿权。鞍山制铁所原来就是满铁直营企业，新设立的满铁全额持股的昭和制钢所虽变成满铁子会社，但系日本法人。随着昭和制钢所的设置，在鞍山出现了一系列日本私人资本经营的钢铁企业，它们以昭和制钢所为依托，成为昭和制钢所的生产与经营的延长。1933年6月和1934年12月，昭和制钢所相继推行第一期和第二期两期增产计划，增建项目投产后，到1937年，生铁生产能力从原来的28万吨增加到70万吨；钢的生产能力，从无到有，达到58万吨。^①本溪湖煤铁公司因大仓组反对未被并入拟议中的满洲制铁会社，但原来的“中日合办”形式已无实际意义，1935年8月改为伪满法人，资本1000万元中，大仓组出资600万元。因有伪满政府的投资，它被列为伪满的准特殊会社。它虽然不是钢铁业的统制企业，但在当时的低磷铁和后来的特殊钢的生产方面却处于垄断地位。这个期间，本溪的生铁生产能力增加不多，但在向日本运送生铁方面保持上升势头。1932至1936年，从7.4万吨增长到13.2万吨。^②

① 满铁档案，甲种，总体，监理，关系会社监理，昭和制钢所，第91册之17，第4号。

② 《昭和制钢所调查月报》，1940年4月号，第28~33页。

由日本军部和财阀直接控制的伪满军火生产，也是在夺取中国原有工厂，主要是沈阳兵工厂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该厂始建于1919年，原名军械厂，1922年扩大并改称东三省兵工厂（习惯称奉天兵工厂）。事变前拥有设备8000部，发电能力10000千瓦，厂区长2公里，宽1公里，职工20000人，是当时中国规模最大的兵工企业。从步枪到大口径榴弹炮，以及各种枪炮弹药全部生产。事变时，关东军用该厂生产的军火补充了自己，并占领该厂作为野战兵器厂。1932年11月，事变的战火尚在燃烧，关东军就用奉天兵工厂的财产设备，同日本的大仓商事、三井物产的投资，设立了奉天造兵所。1934年又做了扩充。1936年增资至460万元，将日本法人变为伪满法人，垄断伪满军火生产。

伪满时期东北化学工业，全然是畸型发展的殖民地工业，军工性质浓厚。中国民族资本的化学工业，受外国资本的挤压，原来就只限于肥皂、蜡烛、火柴、纸张、皮革等消费品生产，且均以商业资本为基础。重化学工业几乎全部为日本资本所垄断。但是，日本在满化学工业，不是一般的、正常的化学工业，而是以采煤、冶铁为中心，偏重于煤焦油、火药和硫酸等方面的生产。换言之，是围绕煤铁等基本原料掠夺的化学工业。1933年5月，满铁与日本垄断资本集团投资设立了满洲化学工业会社。除生产硫氨和硫酸外，还生产制造火药所不可缺少的浓硫酸、硝氨、硝酸等。

日本在我国东北大搞石油工业更带有军需性质。抚顺煤矿煤层顶部的油页岩是重要的石油资源。满铁经过20年的持续试验，1930年5月终将提炼页岩油的设备投产。1931年生产粗油6.3万吨。^①事变后，在日本陆军和海军不断争夺的情况下，抚顺页岩油生产设备一再扩大。1935年粗油生产能力提高到14.5万吨。

1936年4月抚顺煤油厂又开始扩建，完成后可炼油30万吨，凌驾于日本国内产油量25万吨之上。^②日本当然还不满足于页岩油这“唯一油源”。从1928年起，满铁就同日本海军共同研究抚顺煤的液化问题，但其企业化则始于1934年。此项事业，不仅日本军部插手，内阁总理大臣也亲自过问。原拟建立日处理100吨的设备，后迫于形势有所缩小。日本对于东北天然石油的掠夺也从未稍懈。1934年设立的特殊会社满洲石油会社，垄断石油的开采与销售。实际上它是日军石油供应部。在扎赉诺尔和阜新，满洲石油会社曾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钻探，寻找石油，但终无所获。所以，该社设在大连海猫屯的煤油厂，始终用美国、加拿大、墨西哥的原油炼油，年产能力为15万吨。后因油源断绝，大部分设备闲置。

电力工业作为新兴的重点产业急剧发展，是军需产业片面膨胀的结果。事变期间，东北各地电力企业全被占领。当时东北大小电力企业数以百计，隶属关系复杂。1934年11月，“一业一社”的“日满合办”的满洲电业会社成立。当时，它只将9家大的企业兼并，但其发电能力几乎占东北发电能力的一半。后来，它又通过收买和资本渗透等手段，逐步控制了地方电力企业，最后终于成为东北电力的垄断者。不过，抚顺煤矿、本溪煤铁公司和昭和制钢所的电力部门始终单独存在。

民族工商业凋落

由于外国资本垄断着我国东北的经济命脉，并广泛地进行经济侵

^① 《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0年，下卷，第325～326页。

^② 满铁：《满铁第三次十年史》，第1915页。

略和渗透，致使我国民族资本只能依靠农业，面向出口，在农产品的加工和交易方面寻求发展，因而油坊、制粉、粮栈、钱庄等成了民族工商业的代表性行业。但在事变后，就是它们也很快“让位给炼铁、采煤和化学工业”和日本金融交易机构，“立于满洲经济的一隅”，凋零、衰落。^①

我国东北是世界著名谷仓和大豆产区。1930年全国出口总额中，东北出口额占75%，其中大豆占39%，豆油和豆饼占21%。^②油坊在东北民族工业中居首位。^③然而，东北油坊业早已趋向停滞。原因是多方面的，遭受打击最大的因素是，1929年开始的世界经济危机，和随后发生的“九一八”事变。东北豆油的外地市场，大体欧洲和中国内地各占一半。对欧洲的出口，因银价暴跌逐步有所好转，但从1932年又陷入慢性减少和停滞。关内市场，激减之后亦有回升，但因日本悍然切断了东北与关内的经济联系，从1933年起更趋于彻底的减少。豆饼的主要市场是日本和华南。日本因关税政策和硫氨大量上市，完全排斥了豆饼。华南市场因事变也基本丧失。导致民族资本油坊业衰败另一重要因素，是日本资本由来已久的排挤与竞争。满铁依靠其强大的运输机构，运用运费政策和运输设施，极力把大豆的加工和交易引向大连，并扶植日本资本的特产商。满铁中央试验所还发明了出油率较高的酒精抽油法。因此，大批油坊在大连出现。三井财阀控制的三泰油坊，除大连总厂外，在长春、沈阳、四平、哈尔滨等地设立支店和办事处200多家。而民族资本集中的营口、安东、哈尔滨等

① 《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上，第27页。

② 黄香生，《东三省农业危机与农民》。《流火月刊》，1932年1月，第2卷，第1期。

③ 1932年东北共有民族工业企业3000家，产值3.2亿元，其中油坊、制油等工业占38%，居第一。

地油坊却衰落下去。大连的油坊业显然也逃脱不了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但因便于出口和有较大比重的日资，情况明显不同。1934年，哈尔滨、营口、安东等地油坊，都停业一半甚至更多，而大连的35家油坊，只停业8家，占18.6%。^①

1928~1936年哈尔滨油坊概况

年 度	油 坊 数	资 本 额	一昼夜最大生产能力	
			豆 油	豆 饼
		千元	吨	吨
1928	42	5350	258	2479
1931	33	5540	220	2104
1932	28	1727	192	1844
1933	20	1496	151	1453
1934	15	1040	111	1068
1935	14	880	107	1032
1936	14	880	107	1032

资料来源：《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11号，第158页。

然而，日资油坊业的膨胀，却扭转不了东北油坊业急剧衰落的总趋势。从生产上看：大连、安东、营口、哈尔滨等4城市，1929年生产豆饼3795万块，1935年下降到2875万块，减少37%。哈尔滨下降最剧，从1312万块下滑到411万块，减少69%。^②反映在

① 满铁地方部商工课：《满洲商工事情》，1935年，第57页。

② 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6~17页。

输出上，到1936年，非但没有好转，而且达到最低点。1929至1936年，大豆出口由271.7万吨下降到204.5万吨，减少25%；豆饼由141.9万吨下降到84.8万吨，减少41%；豆油11.8万吨下降到6.6万吨，减少44%。^①

面粉工业是随着中东铁路的修筑而建立起来的，日俄战争期间，以哈尔滨为中心，有很大发展。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外粉断绝，中国民族资本面粉业取代俄资面粉业，垄断了北满市场，并向南满扩张。但因资力有限、小麦不能确保和中国缺乏保护制度，遂逐渐受外粉竞争，而不得不局限于北满和南满部分市场。1935年，东北共有面粉工厂60家，其中哈尔滨16家，北满各地37家，长春5家，其他地方2家。^②面粉业也曾受1929年世界经济危机的严重打击。日本乘机打进南满各地。事变后，因日本军事侵略所造成的社会动荡，和北满水灾所引起的小麦价格上涨，民族面粉工业更加一蹶不振。尤其长春，面粉厂几乎全部停产，1931年生产72.5万袋，1932年下降到9.7万袋，减产87%，以后虽有回升，但到1934年也只有32.1万袋，为1931年的44.2%，仍减产一半以上。哈尔滨的情况也很严重，1931至1934年，由610.5万袋下降到396.9万袋，减产35%。^③相反，外粉、特别是日本面粉的上市量却扶摇直上。1931至1933年，日本面粉进口量由4.9万袋，增加到28.7万袋；同时期，其他国家面粉的进口也从13.7万袋增加到21.9万袋。^④特别是日本接管中东铁路并实行统一运费后，哈尔滨和北满面粉业丧失了中东铁路所一贯实行的保护政

① 《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加工篇），第28～29页。

② 满铁地方部商工课：《满洲商工事情》，1935年，第62～63页。

③ 满铁新京支社：《新京经济的基本动向》，1937年，第57页。

④ 满铁调查部：《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5页。

策，外粉的北上，更加畅通无阻。决定民族资本面粉工业必然衰落的基本因素，随着殖民统治和经济掠夺的不断强化，只能日趋发展。日本为了倾销其面粉，不可能令伪满进一步提高关税。与此同时，日资面粉业也积极向小麦产区和面粉生产基地入侵。1934年6月，东洋拓植会社伙同其他日本商社，用200万元资本，收买了哈尔滨东兴火磨第一厂、第二厂，绥化广信电灯公司火磨，和海拉尔广信泰火磨，建立了拥有年产面粉280万袋能力的日满制粉会社。当时，东北面粉工业全部生产能力，也只有2100~2700万袋。^①其他日资也跃跃欲试：三菱商事收买安达面粉厂，建立福兴制粉所；三井物产计划在昂昂溪建厂；日东制粉准备在长春建厂。东北农业对已有的面粉厂都远远不能满足其原料需要，新建的日资面粉企业，只能以牺牲中国民族资本，来扩张自己。

作为粮食批发商的粮栈，在东北有特殊的发展，它是和东北农产品、特别是特产大豆的国际商品化休戚相关的。一方面是千千万万小生产者农民；另一方面是油坊、出口商等大批量粮食需求者。这就给粮栈这种行业以经营地位，并变得不可缺少。当时东北农产品交易达到这种程度：农民将剩余农产品全部出售给粮栈，而油坊、出口商所需粮食又完全依靠粮栈。粮栈则利用其地位，还常常兼营油坊、烧锅、磨房，并向农民放贷，既是交易机构，又成了与广大农民保持密切联系的金融组织。据统计，事变前东北共有粮栈2800多家，投资总额达3900余万元，多数是资本不足10000元的小粮栈^②。

^① 《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9期，第162页。

^②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经济事情》，1937年，第80页。

投资多的大粮栈，许多都是隶属于东北三省的官银号，或者受官银号的资助。这些大粮栈以及与它们有着营业关系的更多的小粮栈，经营着东北绝大部分的农产品交易。据统计，1930年，三省官银号粮栈经营的大豆交易达11.9万车（每车30吨），而当年东北大豆总产量为17.5万车。^①但在事变后，日本侵略者夺取三省的官银号，设立伪中央银行时，全部撤销了这些大粮栈。剩下的众多小粮栈，也因为事变后大量民族资本抽逃关内，经营上也陷入困境。特别是后来日伪当局又采取各种措施，进行遏制和夹击，使粮栈更加无地容身。粮栈的重要营业之一是向农民放贷。可日伪当局为了切断农民同粮栈的联系，设立伪金融机构金融合作社，取而代之。金融合作社实质是以地主富农为对象的，与贫农、佃户并无关系，但在排挤和限制民族资本粮栈的活动上，不能不说是个祸害。日伪当局排挤粮栈的另一个办法，是利用高利贷性质的当铺。当铺本是贫苦百姓以仅有的衣物等作抵押进行借贷的场所。而日伪当局却通过当铺既盘剥广大城乡人民，又排挤民族资本金融业，达到一箭双雕的目的。据统计，1934年末，东北共有当铺445家，总放贷额达1350余万元，其中伪满中央银行系统的大兴公司官营当铺竟有115家，占当铺总数的25.8%，而放贷额达645万余元，占当铺放贷总额的47.7%，将近一半。^②日伪当局排挤、打击粮栈还有一个办法，这就是迫使农民实行所谓共同销售农产品。这种办法带有迫使农民在农产品上市时交纳粮税的目的，受到广大农民的抵制而归于失败，但它也反映了日伪当局扼杀粮栈的良苦用心。哈尔滨、绥化、海伦、克山等地原有粮

① 《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8期，第9页。

②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特产与当铺》，1935年，第43~44页。

栈79家，到1934年剩下41家。^①其中哈尔滨倒闭的大粮栈，都是拥有资本数万元的粮栈。从事变到1934年，吉林市也有23家粮栈倒闭。^②

民族资本金融业，除普通商业银行外，更多的是从事货币兑换、汇兑和对商业、手工业等进行小额信贷的钱庄。钱庄赖以存在的条件之一，是多种货币同时流通；其营业的主要对象是中小工商业者和广大城乡群众。事变后，由于货币强行统一、农业危机、战争动乱和民族工商业衰落等原因，其可能活动的余地大大缩小。致命打击的因素，还是日伪的金融政策。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伪满为对金融货币实行全面统制，一再对其它金融机构，以“整顿”之名进行摧残。1933年11月公布《银行法》，开始对钱庄进行强制“整顿”。首先是勒令一切钱庄在1934年6月以前都必须登记，经批准发给营业执照后，才准许继续营业。结果169家登记行庄，只有88家得到执照。其中有22家总行设在关内（中国银行12家，交通银行8家，其他2家）。日伪当局为了割断东北与关内的金融联系，强令中、交两行的支行不与关内总行来往，并在长春设立两行的两个总管理处，严格进行控制。继而，被批准的88家行庄在资本构成和资本额上又受到限制，即要求一年内都必须改组为股份制，不得独资经营；资本不足10万元，实缴不足50%者，也不准经营。于是又有27家行庄被淘汰。对新设私人银行，要求发起人和负责人，必须拥有确实财产和信用，并限定最低资本额，大城市为40万元，中等城市为30万元，县城为20万元，其它为10万元。从而导致了1935年各地民族资本行庄纷纷倒闭的

① 《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9页。

② 池田和夫：《吉林特产概况》，满铁吉林事务所，第32页。

凄凉局面，许多钱庄不得不转营当铺，或者干脆解散。

农业危机与日本移民

我国东北拥有3000万公顷以上的耕地，和占居民80%以上的农业人口，是举世闻名的谷仓之一。事变前，在相当一段时间内，由于广大农民的艰苦开发，出现了单位面积产量稳定和耕地面积、农产品产量迅速增长的局面。1924至1930年，耕地面积从814.8万公顷，增加到1338.7万公顷；主要谷物收获量从1446万吨，增加到1870万吨；主要谷物单位面积产量保持在1300~1400公斤的水平。^①然而，如上表所示，事变后耕地面积、产量和单

1930~1936年东北农业生产状况表

年 度	耕地面积	产 量	每公顷收获量
	千公顷	千吨	公斤
1930	13387	18865	1409
1931	13733	18457	1344
1932	12664	15395	1215
1933	13241	16846	1272
1934	11897	13431	1129
1935	12415	15356	1237
1936	13058	16274	1246

资料来源：满铁《农产物收获量预计调查》，有关年度。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计图表》，1934年，第25、30页。

位面积产量都明显下降。大豆的生产情况更为严重。如以1931年为基期，到1934年的农业生产最低点，全部耕地面积下降到86.6%，大豆播种面积则下降到77.9%；农产品总产量下降到72.7%，大豆则下降到68.8%。^①经过1934年的最低点后，其它作物的生产都略有恢复，唯有大豆生产，依然萎靡，甚至还在下降。

农业生产的危机，给广大农民带来很大灾难。拥有土地二、三十垧的中流农民，生产、生活都发生困难。大量的贫农更不得不弃离土地，沦为难民。据调查，1934年，仅伪奉天、安东、吉林三省即有难民118万多人，难民占全县人口30%以上的县就有：清原、柳河、宽甸、通化、长白、磐石、舒兰等7县，其中舒兰县难民占全县人口的70.6%。^②北满情况同样严重。1933年伪黑龙江省难民即达33.2万多人。^③由于严重缺粮，吉林省农民直到1936年还在大批卖杀耕牛，并已卖杀大半。^④广大贫苦农民“彷徨在死亡线上，吃虫食草，卖儿卖女，景象极为悲惨”。^⑤日伪报纸都连声哀叹东北真是“饥饿地狱”。^⑥当时只有以盘剥群众为业的高利贷最为得意，当铺生意也非常兴隆。一项报告声称：“热河的当铺，门庭若市，从早到晚从不间断，一日达千笔以上，每笔当一元者都算好的，许多都是当二、三角钱，仅仅为了当二、三角钱而不惜长途跋涉，不能不令人感到惊异。”^⑦据推

① 满铁经济会：《满洲农产物收获预计量调查》，有关年度。

② 满铁铁路总局文书课：《奉天、安东、吉林三省农民疲弊状况》，总局资料（二）第115号，第2~4页。

③ 满铁经济会：《满洲农作物改良增进方策》（大豆），第343页。

④ 《满洲日日新闻》，1935年3月12日。

⑤ 朝鲜银行京城调查课：《事变后的满洲经济及其将来》，1935年，第18页。

⑥ 《满洲日报》，1935年7月30日。

⑦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特产与当铺》，1935年，第44页。

算，当时东北农民各种负债总额已达6亿元。^①20年后，有人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还说：“三年不能恢复生产”。^②

农业危机的产生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由于东北农业产品国际商品化程度很高，反过来它遭受世界经济危机的惩罚也最重。如以1921至1923年的月平均数为100，1931年大连农产品批发价格指数则为：大豆49.8，高粱57.2，谷子65.9。^③大豆价格下跌最大。当时东北大豆总产量的80%以上出口；大豆出口量占农产品出口总量的80%；大豆出口额占东北各种商品出口总额的70%。因此，大豆出口危机的影响是极其严重而深远的。其次，1932年夏北满的特大洪水，和1934年气候反常所造成的低温、多雨、江河泛滥和虫灾蔓延等等，也加重了农业危机。但是，使农民危机难罢、处境惟艰的根本原因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武装侵略，和随之而至的残酷殖民统治。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为杀伐中国人民的抗日斗争和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构筑了大量军事设施，上万公里铁路、公路，和10多万公里铺设在农村的所谓“警备道路网”。^④如此庞大的工程，几乎全部是靠征发农民车马、劳力，突击完成的。甚至铺路用的砂石和材料全都由群众自备。完工的铁路交通设施，还强迫农民保护和守卫。至1937年，全东北约四分之一的农民，被强行编入4000多个所谓铁路爱护村。^⑤铁路两侧500米，公路、道路200米以内，不准种植高棵

① 《满铁调查月报》，1935年7月号，第77页。

② 《黑龙江日报》，1957年8月15日。

③ 《满洲经济年报》，1935年，第239页。

④ 《满洲国警察史》，上，第389~390页载：到1938年共修筑“警备道路网”15.2万公里。

⑤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农事合作社关系资料》，产业部资料（17），第34页。

作物，否则强行铲除毁掉。^①危害更为惨重的是日伪军警连年不断的“讨伐”，姑且不说日伪军警烧杀抢掠给人民造成的涂炭，只说配合“讨伐”所实行的归屯并户，给农民带来的灾难就相当严重了。到1936年，全东北已建立“集团部落”4000多个，迫使40多万户农民弃离家园和土地。黑龙江省汤原县四合村拥有耕地2160垧，农民120余户，1936年11月日伪军将其全部烧毁，夷为无人区，将人民驱至“集团部落”。

保存封建土地制度，依靠封建势力，是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进行殖民侵略与掠夺的一贯政策。伪满政权出笼后，先后设立了土地局、土地制度调查委员会和地籍整理局。但是，日伪进行土地调查与整理的目的，是为了便于征税，和使日本人的各种形式侵占的土地合法化^②，绝非是要改变原有土地制度。1936年伪满实业部临时产业调查局对北满681户，中满401户，南满569户调查的结果表明：耕地的57.1~85.5%属于同租佃有关的农户所有，其中地主所有占39.7~67.5%，佃农所有只占17~25.7%，如再加上荒地，土地占有的悬殊情况更为严重；耕地面积的分配情况是：地主与佃农的对比是：北满是22.4比62.8，中满是12比73.6，南满是15.3比41.1。^③这也就是说，土地的大半是出租土地，耕地的大半是带租佃关系的土地；一方面是数量极少但占有大部分土地的地主，另一方面是为数众多的无地少地的弱小佃

① 因抗日武装逐步集中于特定地区，1937年2月22日伪民政部、蒙政部、实业部联合通知，以后禁种范围基本限于“国道”，但铁路依旧。

② 事变前，日本除通过不平等条约侵占土地，和由满铁、东亚劝业会社以“附属地”和“中日合办”为名霸占、窃取土地外，日本团体与个人以“商租”名义盗取的土地达12万笔。1936年9月21日伪满公布《商租整理法》确认了其土地权。

③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租佃关系》，产业部资料（40之1），第6~7页。

农。再从最能反映租佃关系性质的地租来看，实物地租占80%以上，它与资本主义地租完全采取价值形态，即货币地租形态是根本不同的；地租率也远远超过资本主义地租，也就是不像资本主义地租那样，按总收益扣除包括平均利润在内的各种费用的余额决定地租。无论是占优势的实物地租，还是为数不多的货币地租都是如此。高额地租，必然在很大程度上侵占农民的生产费用和自家劳动所得，使佃农的生活和经营陷入很大困难。在这种土地制度下，农民，不管是自耕农或佃农，在生产和经营上，必定是分散的小农经济占优势地位，和耕作技术极端落后，不要说扩大再生产，简单再生产都难以维持。

日本帝国主义不但维护固有的封建土地制度，而且倒行逆施，实行一整套有利于地主、富农，打击佃农和小自耕农的政策。首先是农村租税政策。伪满农村租税分为国税、地方税（即县税）和摊派三类。后两种重于前者，尤其各种摊派最重。一般“国税地主负担，地方税和摊派一般由地主、佃户分担，地主全额负担而佃户无任何负担的情况，极为罕见。”^①据当时调查，农民的租税、摊派占其总收入的8.5~20%。在现金收入中，各阶层的捐税负担的比重是不同的：地主19.8，自耕农52.2，自耕农兼佃农30.9，小土地所有者兼佃农36.6，佃农33.1，雇农8.5。^②可见，除地主和农业雇工外，佃农和自耕农的货币捐税负担都很沉重。原因是地方税和各种摊派都落到众多弱小的农民身上，捐税都由甲长、牌长征收，农民难以逃税或滞缴。农民负担，不只是直接税，占伪满捐税收入90%的盐税、出产粮食税、关税等间

①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962页。

② 野间清：《满洲——农村的农民租税负担》。《满铁调查月报》，第14卷，第10期，第24~25页。

接税，最后也都转嫁到占人口大多数的农民身上。伪满中央银行也向农村发放极其有限的贷款，但这有限的贷款，也以地主富农为对象。因为贷款的担保条件是土地。而且，这种贷款逐年减少，1935年完全停止。代之而起的金融合作社，对象同样是农民的上层。根据1934年9月17日公布的《金融合作社法》，参加合作社者需要出资。因此，到1936年，参加者只占合作社区域内农户的2.37%。^①合作社的贷款，分为短期和长期两种。贷款条件是：无担保者限额200元；有担保者限额500元。实际上，到1936年为止，99%都是有担保的贷款。它和普通银行的严格担保要求，别无二致。

日本帝国主义的移民政策，也是破坏东北农业生产，危害农民生活的重要因素。早在日俄战争刚过，日本帝国主义殖民政策制定者儿玉源太郎和后藤新平，在策划设立满铁的时候，就曾公然鼓吹向我国东北移民100万人。此后亦曾采取若干步骤。但是，日本大批移民狂潮的到来，是始于“九一八”事变。沉渣泛起，事变后，诸如杀害张作霖的凶手、关东军的东宫铁男，日本皇道精神和农本主义的鼓吹者加藤完治，农林省次官石黑忠笃，殖民主义御用学者桥本传左卫门、那须浩等等，都起而煽动向我国东北移民。1932年8月30日，日本第63届国会竟正式做出决议：第一次向伪满移民500户。于是，在日本陆军省和在乡军人会的参与下，拓务省将日本的东北6县及新泻、长野、茨城、栃木、群马等5县作为募集地，从在乡军人中选拔移民。根据关东军东宫大尉和吉林伪军司令官于琛激的协定，第一次移民的现地名称是“吉林屯垦第一大队”。日本移民每人持步枪一支，全队还配备迫击炮2门、机关枪3挺。他们于1932年10月14日到达佳木斯

^① 《满洲经济十年史》，伪满洲国通信社，第463页。

后，1933年2月11日，又由熊吉大尉指挥的步兵中队和机关枪队掩护，一面与抗日军作战，一面侵入桦川县永丰镇。从此到1936年6月，共进行5次移民，将2785户、7000余人移入桦川、依兰、绥棱密山等县。①这批移民是“试验性”的武装移民，主要目的是参与军事侵略和武力镇压。

日本武装移民概况表

(1938.4.30)

次 别	移 入 地	团员数	人口数	耕 地
第1次	三江省桦川县永丰镇	291	1131	20355 反
第2次	三江省依兰县七虎力	327	1188	19320
第3次	滨江省绥棱县北大沟	202	614	20313
第4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城子河	255	535	15606
第4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哈达河	172	447	10579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永安屯	282	620	771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朝阳屯	266	588	1132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黑台	201	497	827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黑台	290	472	9841

注：第一次移入地永丰村，日本移民村称为弥荣村；第二次之七虎力，日本移民村称为千振村；第三次之北大沟，日本移民村称为瑞穗村。
每反为991平方米。

资料来源：满铁调查部《满洲农业移民概说》1938年4月附表。

5次武装移民是日本官办移民，亦称集团移民。此外还有由民

① 满铁调查部：《满洲农业移民概说》，1938年，第12页。到1938年4月，这5次移民现有户数为2268户，7092人。

间团体组织的所谓集合移民，亦称自由移民。如：由失业者构成的天照园移民、由天理教主办的青年宗教开拓团天理村移民、镜泊学园移民等。以警护铁路为目的的铁路自警村移民，到1937年已有13个村，201户，470余人。

为了日本移民，中国农民的土地大片大片地被剥夺了。关东军鼓吹实行的“新国家主义土地制度”，实质就是强权夺取土地。日本侵略者不仅夺占了大面积的官公土地和原东北军政要员、抗日将领的所谓“逆产”，而且以收买不在地主土地之名，强行剥夺了大量普通农民的耕地。1933年3月，第1次武装移民侵入桦川县永丰镇时，还没有准备好土地。于是，日本侵略者掀起一场大规模的圈占土地运动，地域涉及依兰、桦川、勃利、密山、宝清、虎山等6县。^①当时，移民侵略活动由关东军直接进行。在三江平原“收买”土地被当作军事秘密，由第十师团长广濑寿助亲自指挥，第六十三联队长饭冢朝吉直接进行。关东军“收买”班竟命令农民带着地照到村公所，由师团经理部员强行收缴地照，宣布不论荒地、熟地每垧一律1元。^②农民如有拒绝，即施以高压。甚至命令日兵跑到农民家里用枪托捣墙毁炕，搜找地照。当时，关东军还正在依兰一带继续围剿抗日武装，并强行收缴民间武器，再加上缴照占地，结果终于在1934年3月激起了武装抗暴的土龙山事件，土地“收买”班长饭冢大佐等被活活击毙。

① 据档案载：6县共有可耕地2828474垧，日军计划圈占1652452垧，占可耕地的57.5%。

② 第十师团所进行的土地“收买”，分2班，其中有东亚劝业会社人员参加。第一班班长饭冢大佐，活动于佳木斯、富锦一带，第二班班长松田大佐，活动于密山一带。关于当时的地价水平，据档案载：三江一带，上等熟地120余元，中等80余元，下等50余元，上等荒地60余元，中等荒地40余元。

这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移民侵略无疑是当头棒喝。但是，移民侵略并未因此而停止。只是伪满洲国政府被推到第一线。伪民政部特设立开拓科，后又扩大为拓政司。土地“收买”由东亚劝业会社进行，到1936年已“收买”了上百万公顷的土地。为管理这些土地，1935年12月还设立了满洲拓植会社。关于土地“收买”办法，土龙山事件后即改为实行更加毒辣的“买田制度”。日伪先以“收买”名义向农民收买土地，使农民私有地变成移民会社的“官有地”，但在日本移民入侵前仍由原土地所有者使用；日本移民入侵后，退出土地的农民在同一县内可以买到相当于原来面积的土地。在推行这种办法时，日伪先用金钱贿赂当地大地主和村屯长，然后利用警察的暴力压价收照。

殖民主义财政

伪满洲国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和对华、对苏扩大军事侵略的基地。这体现在经济上，也体现在财政上。如下表所示，军费和警察费始终在伪满各项财政开支中独占鳌头，达财政总支出的1/3以上；其它方面开支，特别是文教开支，微不足道。地方财政也体现了这一特点。到1936年，伪满地方行政组织有：14省、126县、2特别市、3普通市、30旗。省一级虽系地方行政组织，但因省税被取消，省费由伪国库开支，再无省级地方财政可言。具有典型意义的地方财政，是162县的县财政。以1936年为例，警察费占40%，公署行政费占26%。教育费和土木建筑费分别占15%和4%。观察伪满的财政，不能把视野局限于伪满各级政权部门。日本在伪满还直接设有军政机关，它们的财政收支虽与伪满财政无关，但却参加全伪满洲国的财经大循环。“满洲事件

各项财政支出所占比重表

(1931~1936)

年度	军事警察费	行政费	产业土木	文化	其它	总计
1931	45	12			43	100
1932	39	34	2	1	24	100
1933	38	29	6	2	25	100
1934	38	29	14	3	16	100
1935	38	29	15	5	13	100
1936	42	27	14	2	15	100

资料来源：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7年，第364~365页。

费”是日本在满陆海军支出和日本其它部门参与“九一八”事变及屠杀镇压的财政支出，此项支出，到1935年即高达8.8亿元，几乎相当于伪满同期财政预算规模。其次是关东局财政，其预算规模约为伪满“国费”和地方费总额的1/10。再就是满铁附属地财政，包括满铁支付的补助金，以1934年为例，其岁出额为520多万元。

伪满财政收入主要来源是捐税。而捐税体系，由“国税”和“地方税”两大类构成。“国税”征收机关是税务监督署、税捐局和税关；“地方税”征收机关是县财务局和村公所等。“国税”又分为“内国税”和关税。以1936年的预算为例，“内国税”中收益税占40%。收益税又分一般收益税和特殊收益税。前者有田赋、营业税；后者有出产税、矿业税和牲畜税。两种收益税中，以田赋、营业税和出产税为主。田赋，是按土地等级向地

主征收的，各省税率不一。营业税，是向法人营业者和非法人营业者征收的，易于向消费者转嫁。出产税中，粮食税最重要，主要对商品粮征税，它是小生产者农民负担的主要税种。“内国税”中的消费税，在伪满前半期始终高于出产税，约占“内国税”的60%左右。其主要税种，如盐税、酒税、烟税、统税等，自然都由消费者承担。在“国税”中占压倒优势的是关税。1932至1936年占税收的34~44%。在关税中又以进口税占压倒优势。这是事变后日本商品大量向东北倾销和垄断东北商品市场的结果。输出税所占比重越来越小。尽管如此，90%的输出税是对农产品及其加工品的课税，因而是对小生产者农民的粮食出产税的重复课征。

地方税包括县市县、村税和旗税。地方税体系由营业附加税、地捐、房捐、杂捐、户别捐构成。5种捐税中，地税居首。杂捐是对车、船、捕渔、不动产取得、土地增殖、屠宰、游览等课税。村税从1936年起大体形成体系，有地亩、房捐、户别捐、商捐和各种摊派。尤以地亩摊派为最重。30个旗的旗税，到1936年尚未形成体系。1934年，伪兴安省各旗和省外各旗所征税种，有18种以上。

捐税，按课征对象又有直接税和间接税之分。直接税是对纳税人的收入和财产课税，无法转嫁；间接税是以日用品或劳动价格为对象的征税，由商品的生产者或贩卖者缴纳，最后以提高价格等方法将税负转嫁给消费者。1932至1936年，直接税占11~15%，间接税和准间接税占84~89%。^①当然在间接税中最重要的税种还是关税，它始终占“国税”的50%以上。这种巨额税负最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调查汇报》，1940年1月，第1辑，第171页。

后都转嫁给了广大农民，因为无论作为进口商品的消费者，还是出口商品的生产者都是农民。

日趋深化的经济从属性

伪满经济的各个领域，总的发展趋势是对日从属化、附庸化和殖民地化，这不仅反映在各种经济势力的对比和产业结构等方面，而且也体现在经济体制上。

1932年1月6日板垣征四郎专程赴东京与陆军、海军以及外务省炮制，1932年3月12日又被日本内阁通过的《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明确要求“彻底改善满洲经济结构”，“使帝国与该地成为共同的经济体系”。从此以后，伪满实行的经济政策，便成了日本统治集团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首先日本内阁特别设立了受内阁总理大臣监督的由内阁书记长牵头的“对满蒙实行策审议会”，它专门负责起草、审议包括经济政策在内的伪满各项施策。1932年9月30日，审议会还决定设立日满产业统制委员会，它也直接受内阁总理大臣监督，由资源局长官掌管。该委员会审议的所谓“日满产业统制事项”，重要者附议后向内阁提出，非重要者直接交给各主管机关执行。如前所述，1933年3月1日，日本指使伪满政府公布了《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它正式发表了伪满所实行的经济统制政策。一年后，日本内阁于1934年3月30日通过了《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它又赤裸裸地道出了日本统制伪满经济的总方针和各项政策，是迫使伪满经济彻底从属化、附庸化、殖民地化的基本纲领。

“要纲”提出，把“日满经济”“作为一个组织体”“合理融合”。“实行适应适地主义”，“确立平时和非常时之日满两

国组织性经济”，也就是要求把伪满经济变成日本经济的组成部分。为达此目的，“要纲”规定“满洲的交通、通讯及其它事业制约帝国国防者，置于帝国的实权之下，适当统制。”至于统制方法，包括行政和资本两种统制。当时日本把伪满的交通通讯、铁钢、轻金属、石油、代用液体燃料、汽车、兵器、铝等非铁矿业、煤炭、硫氨、碱、采金、电力、采木等14种产业置于最重要地位，要求由“在满洲该种事业中处于支配地位的特殊会社经营”，直接受日本政府的特别保护与监督。日本在这方面是舍名取实的，新设立的特殊会社不妨是伪满的法人。伪满政府已经这样做了。如前所述，除老牌特殊会社满铁和伪满洲国成立后新设立的满洲电信电话会社之外，垄断上述各种重要产业的伪满法人特殊会社已成批设立。问题是还有其他行业和部门。如盐、纸浆、棉花、绵羊、面粉、油脂、麻等，这些虽非制约“国防”，但系日本经济的缺口和急需，因而要求对这些产业也进行“适当的行政乃至资本的统制措施”，使之按日本的经济需要发展。相反，如纤维、种稻、养蚕、渔业等，因与日本同产业发展发生竞争，“要纲”明确要求采取“行政统制措施”，予以限制。此外，为便于日本产品进入东北市场和从东北获取原料，“要纲”竟公然要求“关于满洲国的进口税，特别与适宜在我国（日本）维持和发展产业有关者，考虑对该国的财政影响，尽速予以适当调整。为此，必要时对于无碍于日满贸易的品种，不妨提高其进口税。满洲国出口税，在该国财政许可范围内，尽快废除。”日本一方面妄图最大限度地利用伪满的资源与经济力量；另一方面却又绞尽脑汁竭力排除伪满经济发展给日本经济带来任何一点不利，即使是与所谓“国防”有关的由特殊会社垄断经营的重要产业也是如此。例如，对于钢铁业就要求“与我国（日本）同业密切联系和

协调”。^①因为，伪满生产的生铁和钢坯都是日本需要的，但钢材，特别是薄板却与日本同行争嘴，以致伪满钢铁业安排几万吨的生产计划，都引起日本钢铁业界的吵闹。

日本急迫地迫使伪满经济彻底附庸化，与当时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不无关系。进入30年代，随着帝国主义列强军备竞赛的白热化，国际经济集团纷纷建立。勃勃野心的日本帝国主义同其他国际经济集团抗衡，也只有把伪满洲国纳为自己经济力量的一部分；同时，好歹打出个“日满经济圈”或“日满经济集团”的破旗，也好设法跻身于世界经济争夺战的潮流之中。因此，1935年7月15日，随着日本在满殖民机构的统一、伪满行政机构的调整，和伪满“经济统制中枢”关东军特务部撤销，日伪宣告成立了日满共同经济委员会。它虽然是个咨询性机构，但也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从公开的组织上使伪满“融合”于自己而做的努力。从消极方面说，日本急切建立伪满从属化的公开体制，也是为了防止与抗衡其它国家染指伪满经济，以确保对伪满经济的独霸地位。^②

根据1935年7月日满之间签署的《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设置协定》，该委员会设在伪满首都，主要应“两国”要求，就“两国经济联系上的重要事项”和“日满合办特殊会社业务监督上的重要事项”提出咨询。凡属咨询事项，未经委员会提出意见不得办理。而且，委员会也可以就“两国经济的合理融合”提出建议。但从委员会的构成——伪满方面是外交、实业、财政三大臣和伪国务院总务厅长；日本方面则是关东军参谋长、日本驻满大使

^① 1934年8月30日日本阁议决定《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593~597页。

^② 1935年11月21日片仓衷在日满实业协会第三次大会上曾称：成立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的目的之一，就是一旦第三国承认伪满洲国时，使之明白日满经济具有特殊关系。

馆首席参事官、关东局总长和日本政府特别任命者——来看，所谓“日满共同”无非是名义。伪满代表汉奸三大臣是彻头彻尾的傀儡，共同委员会实际是日本侵略者以“两国”之名控制伪满经济的公开机关。

到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成立时，日本非但完全霸占了东北经济设施与资源，而且用种种手段破除了原来中国行之于东北经济的法令与体制，代之以一整套的日本式的或有利于日本经济的体制，从而把伪满经济从中国经济的有机整体中分割出来，使之与日本经济“一体化”，彻底沦为日本经济附庸。

首先，在铁路交通方面，上述《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明确要求“进一步致力于铁路和船舶运费的修改”。实际上，满铁于1933年3月在“委托经营”名义下取得所谓“国有铁路”的垄断经营权后，5月就统一了原来各铁路局实行的货物运费规定和货物等级，之后又实行特定运费。1935年8月，日伪从苏联手手中购买中东铁路之后，由于北满特区的撤销，获得全东北铁路交通垄断经营权的满铁，于1935年12月28日宣布全满实行铁路运费改革，统一原来的三地区运费率^①；实行远距离递减制度；设立内地开发特定运费；统一“社线”、“国线”货物运费规则和货物等级。凡此种种，就为日本的商品、资本输入和运出资源扫清了道路，畅通无阻，获得优惠。难怪当时的日本方面资料评价说：它对“日满结合具有划时期的意义”，“为促进日满经济集团做出大贡献”。

其次，在金融方面，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以伪币收兑了原

^① 1935年5月运费改革时，按京图线、奉山线、滨北线和其他各线，实行四地区运费率，1934年9月，滨北线与其它各线划一开始实行三地区运费率。

来东北各地流通的各种通货，并使银本位的不兑换伪币与金本位的日元等价，成为日元的附庸，将伪满金融纳入日元领域。原来东北四省通货制度比较复杂，中外银行、银号同时发行货币，许多机关、团体、银炉、大商号自由发行私帖。仅“四行号”发行的货币就有15个币种，136个券种。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按伪满政府公布的《货币法》，强行收缴旧币，代以伪币。原“四行号”发行的货币由伪满中央银行直接收缴，其它各种特殊货币，如“过炉银”“镇平银”等，由发行机关自行清理。这种强行统一货币的过程，实际上是一场强权金融掠夺。日伪把原有货币比价压得过低，制造“四行号”亏损，以发行“补偿公债”，迫使人民负担，停止以金银为基础的特殊货币流通，趁机捞取大量金银。可是，用伪币统一币制后，日本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发行的钞票和金票，依旧如初，照常流通。伪币是不兑现的银本位，发行后，针对群众的抵制，采取了抛售部分现银、开放上海汇兑等一些应急措施后，才勉强使伪币同银元保持等价。但是，到1934年美国实行白银政策，提高银价之后，银价暴涨，日元剧跌。结果，农产品价格跌落，金融市场受到冲击，伪币与日元的兑价也变化莫测，难以控制。于是，日本采取措施，通过压缩日元与伪币的差价，使伪币逐步接近日元。1935年4月，进而决定使伪币脱离银本位，实行管理通货制度。1935年8月26日又宣布伪币与日元等价，从9月1日起实行。为稳定伪币，保持伪币与日元的等价，1935年11月，日本内阁特别做出决议，要求日伪双方都要加强外汇管理，准备停止发行正金、鲜银的钞票。当天，日本和伪满又同时发表声明，强调以伪币统一伪满货币。实际上，伪币放弃银本位，实行管理通货制度，与日元等价，是使伪币完全沦为日元附庸，受日元所左右。所以，统一伪满货币的实质是日元而非伪

币。这当然大大便利了日本对伪满金融垄断和资本、商品输出。

最后，在投资方面，先是伪满在推行经济统制政策和确立特殊会社体制的过程中，执行由日本资本控制伪满经济的方针；继而1934年8月17日伪满又公布了关于公司资本的敕令，允许直接使用日元在伪满内设立会社；加以从1935年9月1日又实行日元与伪币的等价，为日本向伪满输出资本提供了便利。据统计，事变至1936年，日本对满投资总额达11亿元，加上事变前的投资，共达28亿元以上。巨额投资，有的是对伪满政府的贷款，以建立殖民统治；有的投入铁路交通建设，为日本的资本、商品输出，掠夺资源，和进行武力镇压以及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提供便利；有的投入特殊会社，垄断伪满各种重要产业；此外也还有的向工矿农商各业投资，向各个领域广泛渗透，从而形成了日本帝国主义全面控制伪满经济的资本体制。

对外贸易是一面镜子，它会映照出经济生活的全貌。伪满经济彻底附庸化和殖民地化的情景，再清楚不过地显现在它的进出口的演化上。事变前，大豆三品（即大豆、豆油、豆饼）等农产品在东北的输出中占主导地位；同时由于东北乃系农业社会，经济落后，购买力低下，进口较少，对外贸易始终是顺差。事变后，对外贸易不但处于下降趋势和停滞状态，而且很快转为连续的逆差。固然，这与当时的世界经济危机有关，但是，主要还是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和殖民统治与掠夺的结果。

由下表可以看到，从1932年起，贸易总额开始下降，直到1935年也未能恢复到1931年的水平，而且从1933年起便连续出现入超。输出与输入正好背道而驰。对外贸易总额的下降主要是输出减少的结果，直到1936年仍较1931年相差甚远。相反，输入方面从1933年起急剧地持续地增长，1936年为1931年的1倍。诚

然，表中贸易总额中还包括关东州的输出入额。大连港的输入额中有的并非是伪满的输入，而大连港的输出额中也包含着关东州的产品。但即使将这两部分扣除，伪满对外贸易总趋势依然如故。按伪满的纯贸易额计算，1935年的人超额也是1亿元以上。

伪满对外贸易额比较表

(1931~1936)

单位：亿元

	贸易总额	指数	输出额	指数	输入额	指数	入出超
1931	10.8	100	7.3	100	3.4	100	(+)3.9
1932	9.5	87	6.1	83	3.3	98	(+)2.8
1933	9.6	88	4.4	60	5.1	151	(-)0.6
1934	10.4	95	4.4	60	5.9	173	(-)1.4
1935	10.2	94	4.2	56	6.0	176	(-)1.8
1936	12.8	118	5.9	80	6.9	202	(-)0.9

资料来源：《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第141页。

1934年伪满进口额为5.9亿元，其中从亚洲进口额达5.1亿元，占86%。进口贸易不但集中于亚洲，而且集中于亚洲的日本。在伪满的输入贸易中，日本始终居首，而且比重连年提高。1932年占58.4%，1935年上升到75.4%。绝对额同期从1.9亿增长到4.5亿元。1932年9月日本侵略者指使伪满宣布对关内贸易课以进出口税，切断了东北与关内的传统的正常经济联系，日本商品独占了东北市场。

进口商品结构显示，生产资料进口的增长大大快于消费资料

的增长。而造成生产资料需求热的因素有三：一是前面说过的“满洲事件费”，即日本帝国主义为占领东北和进行“讨伐”镇压所支出的巨额军费，据统计到1935年已达八九亿元，这巨额款项被用于修筑关东军司令部、大量兵营和军事设施；二是伪满的所谓“国费”，亦即伪满为建立傀儡政权而需要的开支，主要是修筑官舍的土木建筑费，据统计，到1936年其总额超过1亿元；三是满铁和民间资本对满投资额的大幅度增加，据统计，到1935年纯增额达7亿元以上。所有这一切，就造成了输入以建筑材料为中心，建筑材料又以日本产品为中心的局面。消费资料的进口，增长速度虽慢于生产资料，但亦呈逐年增长之势，而促成这种增长的因素，当然不是仍处在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双重压迫之下根本谈不上购买力提高的占人口90%的农民，主要是：日本人侨居人口的急剧增加、军需扩大和中国民族工商业的衰落。此外，受到日本怂恿与保护的对华北大规模走私，也是重要因素。^①

日本在伪满排挤中国商品和争夺中国商品市场的基本手段是运用关税。自伪满将中国关内商品当作外国产品而课以关税以来，中国商品和日本商品的竞争就不再是对等的竞争了。实行保护政策，不仅体现在1933年7月的第一次关税调整，也是1934年第二次关税调整的主要内容。总之，军事占领、关税保护和交通垄断等等，这一切都是任何资本主义国家进行商品倾销和垄断海外市场所不具备的条件。

伪满洲国建立以来，出口明显下降。以1931年的指数为100，1936年为80，最低谷是1935年，为56。伪满的出口虽也以亚洲为

^① 以大连港为例，1933和1934年进口额的大约30%，即总额达1.1~1.2亿元的商品通过海路或陆路向华北走私。当时大连走私商船队拥有机帆船2000余艘，轮船若干艘。

主，但集中程度非如进口那样高。1932至1935年，对日本出口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从38%提高到了51%。日本的地位只是相对数量的提高，绝对数量也是下降的。对苏、德的输出明显减少；对英、美、荷的输出虽有增加，但数额极有限。从品种看，只有那些意义不大的落花生、大麻籽、苏子、硫氨等的出口有所增加；而且有决定意义的大豆三品、高粱、苞米、煤炭、生铁、柞蚕丝、棉纱等的出口均在减少，有的减少量达50%以上。尽管如此，伪满作为帝国主义原料供应地的地位并未改变。农产品、农产加工品和工业原料的出口，绝对量虽然减少，但是在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提高。农产品的出口，1931至1936年，从48%提高到60%。而且，主要输出品日益集中于日本，到1935年，苏子、柞蚕丝、煤、页岩油、生铁、硫氨、盐、菱镁矿石、石蜡、滑石等，出口额的84~100%输往日本。另一方面，日本竟极力破坏东北对关内的商品供应。原来，东北大豆三品和煤炭等是大量供应华中和华南的，事变后这类供应几乎等于零。

第十一章

协和会与文化专制

伪满政权的“精神母体”

伪满政权出笼后，关东军的石原莞尔参谋和簇拥其周围的满洲青年联盟和大雄峰会的成员认为，实行殖民统治光靠暴力不行，还必须辅之以思想政治统治。1932年4月1日，在石原的支持下，经原伪自治指导部成员山口重次、小泽开策等人积极策划，在奉天满铁附属地的日本忠灵塔前举行了结党宣誓，成立了协和党。协和党既标榜反对资本主义，又排斥共产主义，一心实行国家社会主义，是地道的法西斯政党。它利用青年联盟的固有系统发展组织，并以“宣抚”之名，追随关东军的血腥“讨伐”与镇压，进行了各种政治阴谋活动。但是，关东军是坚决反对作为一种相对独立政治力量的政党存在的。尽管石原在关东军内是举足轻重的关键人物，个人主张也不能全部化为全军的政策。日本帝国主义经营伪满洲国的总战略，乃是“准备以太平洋为中心的世界争霸战”。^①日本为了把自己置于“东亚的王者”的地位，同欧美抗衡，需要用更加具有广泛性的政治团体，争取和控制极为广大的群众。即使仅从眼前着想，由于正在集中力量实行

^① 小山贞知：《满洲国协和会的发展》，1941年，中央公论社出版，第38页。

所谓“治安第一主义”，面对东北人民抗日斗争日趋高涨的紧迫形势，日本侵略者也感到急需一个能够配合军事“讨伐”和政治镇压，从思想和政治上统治群众的所谓“思想的教化的组织”，而不是由法西斯“精锐”所构成的政党。于是，由关东军的另一名重要参谋片仓衷出面，开始筹建协和会。以创立委员身份参与策划的，除片仓衷本人外，原协和党人亦被吸收，还招纳了几名汉奸以做点缀。他们是：板垣征四郎、张燕卿、谢介石、于静远、阮振铎、小泽开策、和田劲、小山贞知、山口重次等。1932年7月25日，在关东军司令官、伪满执政、满铁和关东厅首脑人物亲自参加下，于伪满国务院宣告协和会成立。溥仪任协和会名誉总裁，本庄繁任名誉顾问，郑孝胥任会长，张燕卿任理事长，谢介石任中央事务局长，中野虎逸任中央事务局次长。协和会虽然取代了协和党，但是换汤不换药，大雄峰会员、青年联盟盟员以及原伪自治指导部成员还是骨干。推出的几名汉奸，无非是招牌，且系过渡性安排。

协和会是伪满时期的殖民统治机构之一，所以它的推移演化是受伪满政权的动向制约的。随着伪满各级政权中日本人官吏势力的不断膨胀，和中央集权统治的日趋强化，协和会作为直接的殖民统治机构的性质愈益浓厚。1934年3月伪满实行帝制，9月协和会也随之改组；伪国务院总务厅次长阪谷希一取代山口重次，兼任协和会中央事务局次长。与此同时，协和会其他首脑人员也几乎全部改由伪满政府中的日本人官吏兼任。协和会与伪满政府开结实行“一体化”。1934年12月，南次郎接任关东军司令官、板垣征四郎接任关东军参谋副长之后，关东军进一步加强了对协和会的控制。1935年9月，原由汉奸担任的协和会中央事务局长，也改由日本人平岛敏夫担任。1936年2月，在协和会中央事务局内还设

立了以半田敏治为委员长的协和会事务局，从此开始在伪满各机关、各会社建立协和会分会。同年，拥有四五万名成员的日本法西斯右翼团体“大满洲正义团”也与协和会合流。“正义团”成员复杂，“团员不良行为频发，酿成各种事端”^①，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无恶不做的黑社会法西斯流氓集团。协和会与“正义团”合并，也反映了它的反动本性。

1936年7月25日协和会出笼四周年，值此时刻又实行了第二次大改组。名称改为满洲帝国协和会；人事方面：伪国务总理大臣张景惠任会长，原关东军独立守备队司令官、伪满参议府参议井上忠也任中央本部长，平岛敏夫任中央本部总务部长。^②此次改组的实质，是把协和会进一步明确地规定为“国家机构的团体”，具体地说，就是将协和会作为“以指导民族引导被指导民族为主要目标的国家机构的团体”。这里所说的指导民族自然是指实际控制和操纵着伪满政权的日本人了。

1932年协和会成立时和1936年协和会改组时，溥仪按日本人的指挥棒先后颁布了《训词》和《敕令》，两项文件用词委婉、含蓄，但说的是一个意思：建立协和会是为了思想统治。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比溥仪直截了当，他在1936年7月23日的协和会第三次联合协议会上的《训词》中明确地提出了“统一民心”的问题。至于协和会作为“国家机构的团体”具有什么性质、同伪满政权又是什么关系？1936年9月18日，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在其特别发表的《满洲帝国协和会之根本精神》文告中做了回答。

^① 伪满洲国协和会东京支局：《对大满洲正义团的考察》，1935年9月10日，打印件。

^② 1937年协和会中央本部长改为桥本虎之助，总务部长改为日本浪人出身的伪满警察头子甘粕正彦。当时，协和会监查部长和田劲也是日本浪人出身，协和会顾问为：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参谋长东条英机和井上忠也等。

文告说，协和会是与伪满洲国“俱生俱长”的，它是“护持”所谓“建国精神”，“训练国民”，“并实现其理想之唯一无二的思想的教化的政治的实践组织”。关于协和会和伪满政府的关系，文告解释说：“建国精神之政治的发动表现，须依据满洲国政府，至其思想的教化的政治的实践，则须依据协和会”。所以，“协和会既非政府之从属机关，又非对立机关，乃政府之精神的母体也。”^①那么，又有何必要在伪满政府之外成立一个协和会这样的国家机关性质的团体呢？第一、伪满洲国被打扮成“独立国家”，实际却是日本帝国主义的附庸，这就需要有一个能量颇大的大喊“日满一德一心”的庞大宣传机器；第二、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洲国是以“王道”之名而行殖民统治的霸术的，所以在进行法西斯统治的同时，“必须研究缓解由于权力的重压而产生的各种政治的社会的摩擦的一些方法。”^②

协和会最大限度地从思想上政治上控制和统治人民群众，从各地区、各民族、各阶层广泛地网罗会员。因此，协和会基层组织——分会，有单位分会、行业分会，也还有民族分会，甚至在伪军中还建立了分会。至于地方分会，哪里人民抗日斗争高涨，哪里的协和会组织就特别膨胀。如磐石县，1935年全县人口为13万人，协和会组织率达1%，有12个分会，6个联合会，1个县联合分会，179个村分会。^③至于全伪满洲国的情况是，截至1937年末，共有2608个分会，814897名会员。^④协和会领导机关有：中央本部、省本部、市县旗本部。

① 关毅编著，《国民道德参考资料》，1938年，第79页。

② 阪谷希一，《满洲国与协和会》，日伪档案，（一）475号。

③ “关于伪满协和会”，日伪档案，（一）475号。

④ 《满洲国现势》，1938年版，第130页。

协和会的活动极其广泛，首要的是竭力进行所谓“建国精神”和“国家观念”的宣传，驱使人民群众服从日本帝国主义的统治，为其效劳。其次是所谓“宣德达情”，其具体化和组织化就是协和会的联合协议会。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在谈到协和会时曾称：“勿效议会政治之弊，勿陷专制政治之弊”。^①但是，日本帝国主义不搞议会政治是真，而不实行专制统治则纯属谎言。按《协和会章程》，联合协议会分为全国、省、市县旗三级和支部，都被称为“宣德达情”机关。协和会骨干份子小山贞知曾经解释说，“宣德达情”“其真意不能解释为上意下达、下意上达。还是解释为宣扬德、上达情最为妥当。”他还说：“宣德就是宣扬这种帝德，而达情则是将奉仰帝德的草民的心情上达”。^②说穿了，就是想方设法迫使殖民地的黎民百姓服从日本帝国主义的摆布。所以，实践“宣德达情”的联合协议会，其活动的中心便是“使民众周知政府的施策、搜集民间的不满，并协助政府消除之”。^③唯其如此，协和会联合协议会的构成、议事办法和会议结果处理等都极其特别，不伦不类。以市、县、旗联合协议会为例：出席者是各分会代表和伪政府以及其它单位人员，但分会代表并非民主选举产生，而是分会领导机关决定的；议案虽由分会提出，但议案整理委员会可以各种理由拒收或撤销议案；议案处理不做表决，而由议长根据所谓“建国精神”进行“裁定”，会议决定事项虽均分别传达给各有关机关，但任何机关对决定只负有“道义责任”，并非是权利与义务的关系。

① 关毅编著：《国民道德参考资料》，1938年，第76页。

② 小山贞知：《协和会的发达》，第48~49页。

③ 伪满治安部参谋司农田事务官：《北安地区治安肃正献策》，1940年9月2日齐齐哈尔宪兵队呈实敏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竹内宽函，齐宪高第317号。

帝国主义的主观愿望和殖民地的客观现实，往往是两回事。协和会所进行的“精神工作”和“宣德达情”活动，除极少数民族败类外，在反侵略意识强烈的广大群众中间究竟产生什么效果，值得研究。确凿无疑的事实是：当时的东北人民都把协和会唾骂为“蝎虎会”或“协和坏”，由此不难窥见人民群众厌恶与痛恨协和会心理之一斑。这是协和会自身的罪恶所使然。特别在反共和镇压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方面，协和会成了日伪军警宪的一支别动队，其罪行也是罄竹难书的。从这个角度来看，也还是可以把协和会和德国纳粹党、意大利的法西斯蒂比照一下的。

民族离间与分治

协和会所标榜的“民族协和”，被日伪称之为所谓“建国精神”之一。实际上，日本侵略者以“协和”之名，行离间之实，通过民族分治而达到殖民统治的目的。

日本侵略者首先鼓吹日本民族核心论，说“民族协和”是以日本民族为“核心”的“五族协和”。事变以来，日本人竞相涌入我国东北。1931至1937年，日本侨民从20万增加到40万人以上^①，此后也剧增不已。他们中的大多数，是普通的劳动人民和中下层官私职人员。甚至也还有的是受日本统治者的逼迫，而不得不流到伪满的。但也不能不看到，日本帝国主义为巩固其统治，极力用对外民族的侵略来掩盖和缓冲国内阶级矛盾，而在伪满他们

^① 据《满洲国现势》。1938年版载：1937年4月日本人为39.7万人，1937年7月为42万人，1937年10月为44.5万人。

则使日本民族在各方面都处于优越的特权地位。事变前，日本通过不平等条约和既成事实，使日本侨居我国的人民享有“治外法权”，不受中国政府及其法律的约束和管辖。伪满洲国出笼后，日本侨民一变而为伪满的民族之一，大量日本人纷纷充当了伪满各部门的首脑、官吏和职员，操持了伪满各方面的全权和实权。在这种情况下，“治外法权”已无实质意义。所以，“治外法权”的“撤销”，与其说是取消日本人的特权，勿宁说是扩大特权，或者说是使日本人所获得的权益全部合法化。又何况，治外法权“撤销”后，在伪满的司法与行政上公开保留着特权；而且，在教育、兵事和神社等方面，日本人根本不受伪满法制约束。

伪满洲国出笼以来，“日满一德一心”已成为日本侵略者的口头禅。可是，在民族关系上却鼓吹民族“优劣论”。中国各族人民被诬为“不法、无知、愚昧”；而日本人则被吹嘘为“富有优秀质量和卓越能力”的“大和民族”。日本侵略者的统治意志是把日本民族摆在“核心”的指导地位。可是，这种人为的优越感和特殊化，不能不导致民族压迫问题的尖锐化。曾任伪满协和会首脑之一和祭祀府总裁的桥本虎之助公然声称，日本人“他们是站在现代文化最高峰的民族，所以立于指导地位也是当然的。”然而，他又感到理亏，所以主张日本人的“指导地位”不能暴露，就像肉体与骨骼的关系，作为骨骼的日本人“跑到肉体外边，那就不好看了。”问题是，被比作骨骼的日本民族，当时是征服者、侵略者、压迫者、掠夺者，他们同殖民地人民根本不是什么骨肉关系。日本人当时所强烈表现出来的不单是个人意志，而是殖民政策的必然体现。桥本也不得不承认日本人的横行霸道的事实：“在某公园里，有一个日本人犯了规则把自行车带到公园里来，叫一个满人园丁看见指问了，可是那个日本人不但不受质

问，反而夺去了园丁的扫帚，把园丁打个落花流水。”^①当然，日本侵略者在伪满洲国，不单是民族优越感和欺凌打骂之类的问题。强调以日本民族为“核心”，是宣布日本人是伪满的主宰。

亘古以来，我国东北地区都是汉族和其他民族共同开发和生息、繁衍的地区。可是，日本帝国主义为达到彻底吞噬这块土地的目的，竭力篡改历史。而且，这种篡改由来已久，不惜工本。日本统治阶级善于利用精神力量，在历史问题上大做手脚也有其传统，从事这种丑陋政治行径的史学权威也不乏其人。而且，事实证明，日本侵略者篡改我国东北历史，不仅仅限于几本著作和若干演讲，伪满的各种教科书和一些出版物中，都充斥着这种篡改。篡改历史是日本的“国策”，目的是把东北从中国割离出来。问题还不止于此。篡改历史，也是为了制造“自古以来日满就有关系”，伪满是“一君万民的日本国体的发展”和“日本国国土的延长”等历史谎言，为使中国人亡宗灭族准备条件。而在民族关系上，日本侵略者篡改历史，乃是为了制造汉族与其他民族的对立，实行离间和分而治之的“高等”民族政策。

在我国东北，汉族是人口占多数的民族，政治上、经济上处于优势地位，血缘上与关内占多数的汉族有直接关系。日本帝国主义急于屈服的首先和主要是汉族。如何对待汉族，是日伪实行民族政策的中心环节。在经济上，由于汉族人口居多，力量较强，不能予以漠视；但在政治上，则明显地实行遏制和孤立政策，特别在人事上则做更多的戒备。

满族和汉族，在日本帝国主义的民族优劣论的眼里，同被视为劣等民族。满族和汉族的广大劳动人民，同样被践踏在日本侵

^① 伪新京特别市社会事业联合会，《新京社会事业》，第4~7页。

略者的铁蹄之下，遭受着巨大的民族灾难。问题在于，日本帝国主义在侵吞我国东北的过程中，在政治上一贯地充分利用了与清皇室有着血缘关系的满族上层份子，或满族统治阶层的其他份子和汉奸份子。日伪对满族上层不但特别垂青，且给予特别待遇。在沈阳还设立了维城国民高等学校，专收皇族子弟。伪皇宫的护军和警卫连等自然也以满族为限。

朝鲜与我国只一江之隔，自古以来两国人民往来就很密切。事变后渡满的朝鲜族激增，由事变前的每年平均1.5万人增加到4万人，到1937年估计已达80万人。^①朝鲜人民大量渡江来满的主要原因，是不堪忍受日本帝国主义的统治与压迫。渡满朝鲜移民的绝大多数是贫苦农民，官公吏和工商业者极少，从地区分布上看主要在南满。^②朝鲜族人民，无论是居住在朝鲜本土者还是渡江来到我国东北者，都是受日本帝国主义统治、压迫的殖民地人民。只因1910年日本吞并了朝鲜，故日本称朝鲜人是“本质上”的“日本人”。在伪满的人口统计上，虽把朝鲜族当作日本人口，但与日本人相区别，将其称作“半岛人”。实际上，在伪满，无论政治上、经济上，朝鲜族和日本人不能同日而语，地位根本不同。“本质上”的“日本人”主要是指朝鲜族的上层而言。因为朝鲜族向来是反帝意识很强的民族，日本侵略者为从政治上巩固其统治，极力强调其“净化”和“自净”，为此就要依靠朝鲜族的上层，扶植其为“核心的指导阶级”。^③在经济上，

① 朝鲜移民多种水田，流动性大，人口数量不确。《满洲国现势》，1938年版载，到1937年1月，在东北的朝鲜族人口为85.9万人。

② 满铁产业部，《在满朝鲜人实情》，1937年2月，秘，打印本载：朝鲜族居住在伪间岛省占56.4%，伪奉天省占13.4%，伪安东省占11.0%，其余各省均在10%以下。

③ 关东军司令部，《在满朝鲜人指导要纲》1938年12月25日。〔日〕《现代史资料·11·满洲事变》，辽宁书店，第956页。

日本侵略者对朝鲜族实行的是，既榨取又利用的两面政策。例如，日本侵略者针对朝鲜族多以水田为生的特点，对在满的朝鲜族实行一种称为“创定自作农”的政策。“自作农”即“自耕农”，而“创定”即扶植、树立之意。这种政策，通过东洋拓植会社和满鲜拓殖会社办理。他们帮助朝鲜农民获取土地，不必支付现款，地价和契税统由会社贷款，利息8厘至1分，以15年为期还本付息，领得地契，取得土地所有权。日本侵略者这样做的目的，是企图在朝鲜族农民中扶植起比较富裕的中农阶层，使之成为实行殖民统治的社会基础。而在被扶植过程中，朝鲜族农民遭受殖民会社的残酷剥夺。其结果又加剧了民族矛盾，使被剥夺土地的汉族或其他民族，把对日本侵略者的仇恨，在某种程度上转嫁到朝鲜族身上。日本侵略者如此进行朝鲜移民，还怀有军事和政治目的。所以，关东军强调：“对朝鲜人农业移民，根据军事和其它需要，适当统制指导”，“在满朝鲜人担任满洲国内的治安维持、并逐步担负国防义务。”^①

我国东北地区的蒙古民族，伪满时期人口不足100万人，但却分散在从大兴安岭到锦热一带，占伪满面积三分之一的广大地区。蒙古民族性格强悍，内蒙地区战略地位重要，日本帝国主义对之采取了一整套特殊政策。要害在于“以兴安蒙古作为对蒙政策之推进基地”。^②也就是以内蒙地区为基地，西进蒙苏，南侵中国大陆。这是早经确定、并在事变前即“默默进行”的侵略方针。所以，不管是关东军内蒙特务机关的特务，还是伪满洲国从

^① 关东军司令部：《在满朝鲜人指导要纲》，1938年12月25日。〔日〕《现代史资料·11·满洲事变》，みすじ书房，第956页。

^② 向野元生：《对蒙政策之根干》。《满洲国政指导综览》，1944年，第131页。

事内蒙地区殖民统治的日本参事官们，全都是在“为使战马奔向帕米尔，必须驯服蒙古人”的嚣张口号下，从事其侵略活动的。

为此目的，日伪对蒙古民族的基本政策是：维护内蒙原有制度，利用蒙古王公贵族继续对蒙古族人民进行统治；离间蒙汉民族关系，竭力把蒙古民族的强悍性格利用于镇压反抗和对外侵略。^①

蒙古民族的社会制度和群众习俗，封建性质极为浓重。统治阶级是王公、贵族和喇嘛。王公贵族把持着盟长、旗长、协理等一切重要职位，是军事、政治和经济上的统治者，握有极大特权，甚至蒙旗租税都可任意挥霍；喇嘛以宗教为绝对权力而成为统治者，自然喇嘛也分为贵族出身的为所欲为的喇嘛，和奴隶出身的沦为高级喇嘛奴隶的喇嘛；平民即自由民，从事放牧或农耕，勉强维持生活；奴隶则完全隶属于王公贵族，没有任何权力和自由。

日本侵略者离间蒙族同其他民族的关系，口号是：“满洲是满洲人的满洲，蒙古是蒙古人的蒙古”；政策是：实行民族分治。如前所述，伪满傀儡政权成立，从伪中央到地方，内蒙都实行特殊行政。1936年对伪热河省和锦州省的蒙政，还采取了“属人主义”，同一地区设立县、旗双重行政机构：旗管蒙族；县对蒙族以外的各族施政。自然，实行蒙族特殊行政，只是让王公贵族充当头面人物，并非真正实行民族自治。因为蒙政实权操在日本人次长、参与官和参事官手中。不过，自1935年奈曼旗事件发生后，日本侵略者怀柔和利用蒙族统治阶层的政策倾向更加明

^① 1933年7月16日关东军的《暂行蒙古人指导方针要纲案》和1936年5月20日伪满洲国炮制的《蒙古民族指导根本方针》，都以此为主要内容。

显了。奈曼旗是1934年由伪热河省绥东县划为伪兴安西省蒙旗的。①1935年7月3日，汉族周荣久起义，集800人攻打县城，参事官山守英治等数名日本人官吏被击毙。事后，新任旗参事官根本龙太郎了解到，当时蒙族、包括旗长在内都站在周荣久一边。后来，伪兴安西省警务厅派出的以警井文雄为首的400人警察队追击了周的起义队伍，周本人最后也被处以极刑。但是，奈曼旗新任日本人参事官却大幅度地调整了旗政，恢复了原来行之于蒙族的努图克制。②阿鲁科尔沁旗参事官鸟村三郎还利用蒙族群众绝对信赖喇嘛的心理，组织喇嘛委员会，怀柔蒙族上层，控制蒙族群众。但是，蒙族王公贵族与日本侵略者的矛盾也是不可调和的。前面已经提到的1936年4月发生的凌升事件就是例证。尽管这一事件的内幕至今尚未完全揭开，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即对蒙族上层造成普遍的恐怖，而这正是日本侵略者的目的所在。不知是历史的巧合，还是有意安排，反正凌升等人被杀的1936年4月24日，西蒙为推进伪蒙古军政府成立的第一次蒙古大会，在乌珠穆沁旗召开。急忙赶去参加会议的关东军参谋田中隆吉，一下飞机就向与会者通报了凌升已被处决的消息。德王曾经回忆称，凌升事件后，蒙古王公都守口如瓶，明哲保身，采取应付场面的态度。

关于将蒙族强悍性格利用于武力镇压和扩大军事侵略的图谋，早已开始，但是见诸于明文政策，则始于1935年12月27日日本参谋总长下达给关东军司令官的《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其

① 原属昭乌达盟，王府在大沁搭拉，旗长是达那不达尔吉亲王。

② 每旗分10个左右努图克，其首长称努图克达。下分嘎查和爱里，聚居5000人的地方称街。街长、努图克达和助理员由旗长任命，旗发工薪。爱里达由努图克达任命。

中规定“得将满洲国陆军中蒙古骑兵等一部逐步使用于外征”。^①至于具体行动，早在1932年11月关东军围剿苏炳文、张殿九起义军时，兴安伪军就充当了帮凶。1935年1月，伪兴安北警备军还被派遣参加所谓夺还哈尔哈庙的作战。更大规模地利用兴安伪军于对内镇压和对外侵略，还是“七七”事变以后的事情。

教育事业蒙受摧残

文化教育也是日本侵略者推行殖民统治的重要领域，他们为此而大做文章。

事变前，我国东北地区随着经济的发展，文化教育水平也有相应的提高。当然，四省情况颇不平衡，差距较大。就中等教育而言，辽宁省可与广东、江苏并驾齐驱，名列前茅，吉林省属于中间状态；黑龙江、热河两省比较落后，属于下游。事变前夕，东北四省加东省特别区，共有小学13000余所，小学生80余万人，中学330余所，学生26000余人。^②但是，事变后，不但教育大权被日本侵略者所夺得，而且由于日本武装侵略所造成的社会动荡，和日伪推行的殖民主义教育政策，使业已走上发展之路的东北教育蒙受严重的摧残与破坏。到1933年5月，总数13324所中小学中，复课者为7928所，仍有5352所关闭。^③特别是小学，40%以上停课。尤其吉林和热河，中小学大都在停办。伪满前半

① [日]《现代史资料·11·满洲事变》，みずび书房第947页。

② 满铁地方部学务课：《中国的教育制度概要及东北四省的学校教育概况》，1931年4月。另据伪满文教部《第一次满洲帝国文教年鉴》载，事变前小学为14330所。

③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编《第一次满洲国年鉴》，1933年刊行，第291页。

期，伪满的殖民统治重点，始终是贯彻“治安第一主义”。特别在抗日军比较活跃的山村，日伪当局为了进行“讨伐”镇压，根本不顾人民的死活，对文化教育更不屑一顾。因此，直到1936年，中小学仍未恢复到事变前的水平。据伪满文教部统计，截至1936年8月，全伪满虽已有13245所小学，已达事变前小学总数的96%强，但恢复状态较好的是日伪统治的中心地区，即原属辽宁省的伪安东、奉天、锦州三省，其它各省只恢复到事变前的60~70%。还必须指出，已开学上课的中小学，民间出资的村立和私立小学占很大比重，尤其小学占近70%。^① 人民群众为不使孩子辍学，不得不节衣缩食，自力办学。因此，开学上课的学校，大都非常简陋，多数是只有一位教师的“私塾”。

摧残教育的无形因素，是殖民主义教育政策。在日本侵略者眼里，原有教育设施“成了排日之地方轴心”，是“排日干部之养成所”。^② 故处心积虑予以改变。1933年8月8日日本内阁决定《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写道：“关于满洲国民的教化，着眼点是使该国国民自觉到该国同帝国的不可分的关系……把力量倾注于劳作教育，振兴实业教育。”^③ 由此可见，通过教育，不仅要使中国人民“自觉”即甘心依附侵略者，成为亡国奴，而且经受“劳作”、“实业”教育，充当掠夺工具和盘剥对象。作为关东军的殖民主义决策工具的满铁经调会第五部教育班，根据上述“要纲”曾经炮制了相应的教育方针，和以实业教育为主、修业年限缩短的教育体系。但是，教育体制的改变，牵扯很大，难以一蹴而

① 以上数字见伪满文教部学务司，《康德三年度学事统计》。

② 伪满文教部编，《第一次满洲帝国文教年鉴》，1938年版，第476页。

③ 《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第13条所载。〔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90页。

就。本书在后面将要述及，伪满学制的重大变化，发生在1937年。在那之前，主要是向教育内容开刀。1932年8月25日，伪满国务院以院令第2号公告：“嗣后各学校课程暂用四书孝经讲授，以崇礼教。凡有关党义教科书等一律废止之。”^①同年7月，伪满文教部还急忙设立教科书编审委员会，着手编纂教材。但远水不解近渴。作为权宜之计，伪满文教部命令小学暂用日本小学教科书，和事变后伪奉天省教育厅临时胡乱编造的教材；中学因无其它教材可暂用，继续使用原有教科书，但须删改，进行所谓“取舍选择”。对此，日本侵略者极不放心，竟动用宪兵检查教材。1933年7月，1名来自哈尔滨的中学二年级学生因携带1931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英语模范读本》而在长春被日本宪兵逮捕，理由就是书中有关于青天白日旗、华盛顿、林肯、美国国体、孙中山和三民主义的记述。^②对于这些，日本侵略者竟畏之如虎，“严加取缔”。可是，伪满文教当局要想用自编的教科书敷衍整个教育阵地，至少在当时是不可能的。于是，伪满文教部门三令五申，必须使用其它教材者，须经伪文教部批准。1935年1至11月被禁止使用的教材即达156种。^③诸如：樊炳清《修身要义》（商务，1913年版）、王炽昌《新师范教育》（中华，1922年版）、许国英《国文读本》（商务，1914年版）、金兆梓《新中华本国史》（中华，1928年版）、严济慈《现代初中教科书——算术》（商务，1923年版）等，都在被禁之列。^④

日本侵略者千方百计培养顺民，惟恐青年学生提高民族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289页。

② 1933年7月14日新京宪兵队长小山弥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桥本虎之助报告，新宪高第64号。

③ 伪满文教部：《第四回教育厅长会议记录》，1935年11月，第9页。

④ 伪满文教部：《文教月报》，第4号。1935年11月20日，第16~22页。

意识。在中小学不但将修身、伦理、经学作为必修课，而且宣称“孝悌、敬老、怜贫”、“俭、勤、信、恕”、“智、仁、勇”等是各级学校的教育宗旨。这些思想行为本身无可非议。问题在于日本侵略者的居心，是蒙蔽青少年，达到奴化的目的。为此目的，还急忙把日语列入教学。高小第一学年，日语即必修课。至于初高中和师范，日语是各年级必修课，教学时数不得少于国语。

伪满时期，高等教育同样遭到摧残，而且情况更惨。事变前，我国东北高等学校发展之速，中外瞩目。从1911年8月英国人司督阁在沈阳小河沿创办辽宁医学专门学校（后改盛京医科大学）起，到“九一八”事变前，东北的高等学校已发展到30余所。其中，1923年由张学良亲自创办的东北大学，是闻名遐迩的东北最高学府。校园宏大，建筑雄伟，设有文法、理工、教育、农学4院、19系和公民史地专修科与预科。然而，所有这些教育设施却毁于“九一八”事变的炮火。师生相率流亡，图书失散无存。“沈阳事变以来，以东北大学、冯庸大学、萃升书院等各处藏书散失颇多，城坊书摊俯拾即是。”^①由张作相任校长的吉林大学亦然。“教授多南人，亦相与俱去，学生亦因之四散”，故“无”学之可能。^②总之，国破家亡，学校荡然。直到1936年8月，被伪满文教部门列为高等教育设施的也只有8所，学生1600余人。^③而且，其中主要是教会学校、私立学校或短期训练机关。

① 伪满文教部，《满洲帝国文教部第二次年鉴》，1935年12月刊，第411页。该年鉴载，沈阳故宫博物馆和东北大学藏殿本书，不下400种，45000册。

② 伪满文教部，《第一回教育厅长会议记录》，1932年，第8页。

③ 伪满文教部学务司，《康德三年度学事统计》。

就在普通高等教育一片秋风萧瑟之际，一所特殊教育机关却受到日伪当局的青睐而独领风骚，它就是伪满时期闻名的大同学院。其前身是伪自治指导部训练所。伪满政权成立后，自治指导部被撤销，其活动与人马全由伪国务院资政局所继承，训练所也随之由沈阳迁至长春。伪资政局长和训练所长都由原大雄峰会成员笠木良明担任。他与当时的伪国务院总务厅长驹井德三意见相左。关东军支持后者。1932年6月伪资政局遂被撤销。同年7月11日伪满国务院又以教令第60号公布了大同学院“官制”，训练所在所训练生一变而为大同学院的首批学员。驹井德三兼任了院长。大同学院是伪满官吏短期训练机关，而非科学理论的系统教育设施。为了训练服从精神，还进行“近于军队”的训练。大同学院直接隶属于伪满国务院总务厅，伪文教部无权过问。1934年大同学院机构改革时，改为由伪国务总理大臣直辖，但只是形式。改变隶属关系的目的是，在于建立以大同学院为首的伪满官吏训练体系。从同年起，大同学院院长被授以统辖、指导伪满各部局、各省的职员训练所和警察学校的权力。同时，大同学院除为伪满政府训练官吏外，也开始为协和会、社会团体、特殊会社及其它机关训练职员。1936年，屠杀、镇压我国人民的刽子手、原关东军独立守备队司令官、预备役中将井上忠也任院长，曾任台湾守备队副官和关东军副官的预备大佐恒吉秀雄任学监。

事变后，中国人的教育设施和日本人的教育设施，呈现鲜明的反差。后者迅速发展，急剧膨胀。事变前，日本帝国主义以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为基地，主要由满铁大肆进行文化侵略，规模之大，程度之深，举世注目。满铁自创办之始即根据首任总裁后藤新平所鼓吹的“文装武备”论，推行“以王道之旗而行霸术”的侵略方针。满铁所办的教育，既有中国人教育，又有日本人教

育。对于前者，主要“使他们了解日本的情况，培养将来可能成为日中之间联系的纽带人物。”^①对于后者，其教育目的，除使日侨安居于我国东北外，主要是培养推行大陆侵略政策的人才。截至1931年，日本人初等学校，即寻常小学和寻常高等小学共36所；中国人初等教育设施，即公学堂共10所；日本人中等教育，有中学校4所，女子高等学校4所，此外还有长春商业学校和奉天南满中学堂，后者也招收中国学生；高等学校有大连的南满洲工业专门学校、满洲教育专门学校，和奉天的南满洲医科大学，此外，还有幼儿园26所，补习教育设施60余所。这套教育体系全都布设在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同时满铁还资助了附属地外日本人开办的几十所学校。^②事变以来，日本人蜂拥而至，以附属地为中心的日本人教育急剧膨胀。附属地以外的日本人小学，也已逾百，并从1936年8月起，统由满铁“委托经营”。中等教育，到1937年，日本人中学校由4所增加到7所，高等女子学校由4所增加到11所。

在伪满洲国还有个比教育更大的概念——教化，它包括学校教育、社会教育和宗教活动。因此，不管是原来的伪文教部还是后来的伪民生部文教司，都设有分管这3个方面的机构。关于社会教育，日本侵略者也是采取偷梁换柱的办法，利用原有设施，为殖民统治大唱赞歌，玩弄“右手持凶锋，左腕挂念珠”的一贯伎俩。事变前，辽宁省的社会教育设施比较发达，在全国属于中间偏上水平。事变后一时陷于瘫痪的社会教育设施，很快沦为日伪宣传工具。到1935年，作为综合社会教育设的民众教育馆，到

① 满铁档案：甲种，总体，监察，监察意见书，2—2，第22号。

② 满铁：《昭和六年度统计年报》，第832~835页。

1935年为72所。但除省城和特别市者外，其余“效率殊欠敏活”，徒具虚名。全伪满的图书馆，约有60余处，多为县立，“设备苟简”，能为日伪鼓吹“王道”者为数甚少。当然，被收罗在奉天图书馆的珍贵典籍，为数较多，但伪满期间它却成了侵略者任意摆布的囊中物。^①至于博物馆之设，是1935年在没收汤玉麟在沈阳的房产基础上实现的。^②

孔孟的儒家思想，渊远流长，中外影响深远，是东方悠久文化的精华，不能否定。但是，日本侵略者鼓吹孔孟之道，完全是为了愚弄群众，是为殖民统治服务的。后来的历史证明，日本侵略者正是在宣扬孔道之后，又转而鼓吹“惟神之道”，妄图更改中国人民的“祖宗”。如前所述，孔孟之道首先用于学校，目的是用四书孝经排除三民主义的党义教材。明令祭孔，始于1932年秋，同年9月23日，溥仪竟也出现在孔庙，顶礼膜拜。从1933年起，各地统一礼节，都得行跪拜礼；主祭官得着用“蓝袍青马褂”，陪祭官“均用缎靴困秋帽”。同时还招收中小学生，授以“宫殿宴飨之乐”，和“羽龠之舞”，以备祭孔时“充作乐歌舞工，锵镗鼓舞”。总之，复古之风大作，汉奸傀儡丑态百出。

当时，孔教总会设在沈阳故宫内，此外哈尔滨、延边设有孔教会，30余县设有分会。但孔教只是伪满“教化”团体之一。其他宗教也无所不有。主要的也还是三大宗教。据伪满1932年末调

① 据伪满文教部《满洲帝国文教部第二次年鉴》载，奉天图书馆的藏书，除故宫文溯阁的《四库全书》外，来源有5：张家448种15684册，东北大学776种，22426册；萃升书院438种，12410册；故宫博物院358种，34429册；冯庸大学65种，3395册；赠书900种5000册，档册2000册，档稿50000件。后来满日文化协会进入故宫，用清档、图书编纂出版了《清实录》和《东方国民文库》等。

② 以后又将清快移交给伪满的奉天教育研究所改组为自然科学博物馆。1939年两馆合并为伪满的中央博物馆。

查，当时东北有佛教信徒75万人，回教15万人，基督教9.6万人。^①如何对待宗教群众，不但关系思想统治，也是民族政策上的重要问题。特别如蒙古族，对喇嘛教的信仰极为强烈。据不完全统计，伪满时期，伪兴安各省共有寺庙和教会220处。光是喇嘛就有12000余人。^②这些宗教团体，当时都由协和会进行统制。为此，在组织和活动上，切断同关内宗教团体的联系。典型的例子是东北道院和红卍字会东北主会，1934年被迫宣布与济南总院、北京红卍总会断绝关系，成立伪满洲国总道院和红卍总会。^③

言论文化统治

伪满前期，虽然推行“治安第一主义”，倾注全力镇压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但是并未放弃和忽视文化统治。在组织机构方面，伪满洲国成立时，在资政局内设弘报处，担任“建国和施政精神”的宣传工作。不久，由于日伪统治集团内部的派系斗争，短命的资政局于1932年6月即被撤销，它所承担的宣传业务由伪国务院总务厅秘书处新闻班所继承。之后，出于对国联调查团进行侦察，演出承认伪满洲国、签定《日满议定书》的政治把戏，和向热河地区武力进犯的需要，日伪加强了宣传和情报活动，于1933年2月在伪国务院总务厅内新设情报处，它是伪满言论文化的中心统治机关，一元化地管辖新闻、出版、通讯、广播等事业。当然，在它的上面还有关东军。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337～341页。

② 伪满文教部学务司：《满洲国少数民族教育事情》，1939年8月，第16页。

③ 民国初年道院诞生于山东省，1927年起世界红卍会附设于道院。事变前东北红卍会，在奉天主会之下各地设有分会。

通讯社在宣传舆论机关中处于中枢地位。“九一八”事变前后，我国东北是世界的热点地区，多方舆论关注，各国通讯社林立。中国和西方国家的通讯社姑且不论，光是日本的通讯社就有两家，即：电报通讯社，简称电通；新闻联合社，简称联合。此外还有《朝日新闻》和《每日新闻》等报社。为竞相报道“九一八”事变真相和事变后东北的真实情况，各通讯报导机关增派大批人员，记者云集。特别是国联调查团在我国东北进行调查期间，沦陷后的中国东北，尤其南满成了国际信报的中心市场。这种局面当然不利于日本帝国主义掩盖其血腥的侵略罪行。1931年12月，日本联合社专务理事岩永裕吉即秉承关东军意旨，提出了“一国一通讯社”和建立“满蒙通讯社”的主张。而建立“满蒙通讯社”的方案，是以充分利用日本电通和联合两社在东北的机构为基础的。1932年10月19日关东军嘱托里见甫在东京与日本两家通讯社总社交涉后签定契约，规定新成立的通讯社将继承电通、联合两社的通讯发行权、通讯设施和满社员。1932年12月1日，通讯社正式成立时，名称由原拟的“满蒙通社”改为“满洲国通讯社”，简称国通社。但它却直接隶属于关东军司令部，1933年4月1日才开始形式地受伪满政府的监督。国通社实质上是日本通讯社在伪满所设的分支机构。这种关系，4年后又以契约的形式固定下来。1937年4月12日，伪满国通社与日本同盟（国通社成立后日本原有通讯社合并为同盟社）签定的协定中包含有这样的条款：国通社人员到日本系同盟社人员，同盟社人员到伪满系国通社人员，两社人员按所在地区受两社领导，从事业务；国通社在伪满发表的新闻，拿到日本或其它外国算作同盟社的新闻，反之同盟社在日本发表的新闻，发到伪满就变成了国通社的新闻。可见，国通社与同盟社乃异名同体，干的是一种勾当。国

通社在伪满处于垄断地位，它建立了囊括全伪满的新闻报导网。1935年秋，关东军为进行“高度言论统制”，以其报导班为核心，筹划设立了满洲弘报协会。国通社成了该会的首要会员。

弘报协会的成员，除独家新闻社国通社外，还包容了当时伪满的一些主要中外报纸。确切地说，弘报协会乃是日伪当局对报界进行一番扫荡的产物。《出版法》公布后，日伪当局虽然可以用宪警对报刊进行检查和取缔，但是光靠这种消极办法还不能完全达到控制言论的目的。可是对报刊又不能像通讯社那样实行“一国一通讯社主义”。办法只有通过强化统制以控制报刊动向。

据伪满国务院统计，到1933年2月末，东北共有中文报纸27种，日文报纸11种，俄文报纸10种，英文报纸3种，计51种；按办报主体计算：中国人办22种，日本人办18种，俄国人办3种，波兰人办1种，犹太人办3种，英国人办1种，美国人办1种。^①不过，各种报纸究竟为哪个国家、集团或势力服务，既不能看文种，也不取决于承办人的国籍。下面即将提及的东北大报《盛京日报》，固系中文报纸，但它始终是以日本帝国主义最大侵华机构满铁为背景的。又如，事变后东北新出现的7种报纸中，除英文报纸1种外，均为日本人所办，7种中有5种是日文报纸。另外，在日本直接统治的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还有大批期刊发行，其发行范围也不限于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②因此，无论从

① 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330～334页。该统计，既有讹误又有遗漏。如朝鲜文报纸即未统计在内。

② 据伪满国务院统计处《第一次满洲国年报》第334页载，至1931年12月，关东州、附属地发行年刊40种，3.3万份，月刊148种，33.5万份，周刊11种，2.6万份，日刊57种，25.7万份，不定期刊4种，2.5万份，计260种，67.7万份。

哪一方面说，事变后的东北报界，日本势力是占上风的，但却没有控制全局。中国人和其他外国人在东北经营着大量报纸，而且就发行量而言，中文报纸占绝对优势，日文报纸发行量甚至还不如俄文报纸。^① 这种状况虽然不能完全说明日本言论界当时在东北的地位，但是无论如何也难以说得上是达到了“高度言论统制”。

伪满言论统制总枢纽是关东军报道班。根据该班策划，伪满政府于1936年4月9日公布的关于设立满洲弘报协会的第51号敕令规定，满洲弘报协会投资并经营新闻、通讯和出版事业，而这种投资和经营都是从统制目的出发的。根据敕令，国通社等8家通讯、新闻社的过半数股票被满洲弘报协会所持有，从而成为满洲弘报协会的加盟者。至于满洲弘报协会本身的资本，则来自伪满洲国、满铁和满洲电信电话会社，但以前二者为主。^② 满铁之所以在满洲弘报协会成立时成为主要出资者，原因在于，满铁在东北的日本宣传舆论事业中处于执牛耳的地位，所以满铁的雄厚实力继续被利用，以统制全伪满的新闻事业。为此，满铁不但投资，而且派长期替满铁经营宣传舆论机关的原日本陆军中将高柳保太郎出任满洲弘报协会的第一任理事长。^③ 高柳上任不久即与伪满国务院弘报处签定备忘录：弘报协会是伪满政府重要事项代行发布机关。^④

① 1933年初，中文报纸发行量为55万份，日文报纸为6930份，俄文报纸为2.5万份。

② 伪满政府占70.8%，满铁占23%，满洲电占5%，其它占1.2%。弘报协会还每年接受满铁、关东军和伪满的补助金。

③ 高柳保太郎，加贺的金泽藩士，先后参加青岛和西伯利亚出兵，是俄国通兼中国通。1924年接管满铁弘报事务，成为《满洲日日新闻》监督将军。在满铁享受理事待遇。

④ 满洲国通信社，《国通十年史》，1942年12月，第55~56页。

再从加盟的国通社以外的7家报社来看：日文报纸有8家，其中《满洲日日新闻》系满铁创办并与满铁同龄的所谓“满洲唯一大报纸”；《大新京日报》原称《大满蒙》报，事变后归《满洲日日新闻》经营；《哈尔滨日日新闻》，1922年创办，1926年就被满铁收买了经营权；中文报纸有两家：《盛京时报》，1906年由中岛真雄在奉天满铁附属地创办，发行量大，常与上海《申报》争高低，1920年满铁给予补助，1925年改为股份公司后，35万元资本中满铁出资20万元；《大同报》是事变后在伪都新京新办的中文报纸。朝鲜文报纸1种，即《满鲜日报》，它也是1906年创办的。至于英文报纸《每日新闻》，则是由《满洲日日新闻》的英文版独立而成的，它也是地道的满铁报纸。此外，这7家加联报纸中，《满洲日日新闻》在沈阳发行《奉天日日新闻》；《盛京日报》在哈尔滨发行《大北新报》。这样，满洲弘报协会就把包括国通社在内的10家主要通讯、新闻机构置于自己的支配之下。另外，哈尔滨俄文报纸《哈尔滨时代》，也被吸收为准加盟报纸。

其他报纸，特别是缺乏资金和后台的小报，事变后纷纷倒闭，有的还公然遭受日伪迫害，被勒令取消。事例之一就是，1927年关俊彦在延边龙井创办的鲜、汉文报《民声报》，事变后即被迫停刊。到了1936年9月29日弘报协会成立时，不过是把日本势力，特别是满铁的舆论机关集中起来，变分别称霸为集中主宰，以左右通讯和新闻。然而，这只是向新闻界开刀之始，满洲弘报协会的成立被称为伪满洲国的第一次新闻整理。

弘报协会作为统制会社，统一支配各通讯社和报社。就连报纸和新闻的制作材料都由协会统一分配。每月一次的社长会议讨论经营、编辑方针。随时召开的协会经营、编辑部门负责人会议

则进行业务联系与统制。全局性新闻，特别是所谓非常时期，必须“顺应国策”进行协调。各加盟社的代表被囑任为弘报协会的参与。在参与会议上，国通社社长任会长，关东军报导班、伪满洲国弘报机关、伪满军事机关和协和会代表出席，讨论新闻检查、取缔和言论、宣传统制等问题，其决议由各社贯彻执行。

伪满第一部言论文化专制法令是《出版法》，它早在伪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出笼之前，1932年10月24日即已公布实行。《出版法》所称的出版物，是“指以出售散布之目的用机械化化学方法复制之文书图书”，包括报纸、杂志和普通出版物。日本帝国主义惟恐各种出版物的发行危及其占领和殖民统治，乃在《出版法》中规定了8种“不得掲載”的事项，诸如：“变革”伪满“组织大纲”，“危害”伪满“存在之基础”，“外交或军事之机密”，“波及国交上重大影响”，等等。《出版法》还规定，伪满国务总理大臣随时得以“有障碍”于外交、军事或财政，抑或“维持治安”的需要为由，禁止或限制报纸、杂志的新闻报导。从此，日伪当局便向出版物大开杀戒，或被禁止发行，或被禁止出口，或被禁止输入。1932年上半年，就有600余万册图书被焚毁。1934年6月一次即有30余种报刊被禁止进口。在《出版法》抛出之前，1932年9月12日还公布了《治安警察法》，它不仅取消了人民群众集会结社的自由，而且剥夺了人们从事文化活动的权力。从此，如果有谁在街道、公共场所张贴标语、传单、图画，或散布、朗诵其它文字，伪警便以“扰乱秩序”的罪名予以禁止或扣留。特别是，各种出版物的检查和取缔也开始由警宪来进行。

文艺界的奋斗牺牲

新闻、出版统制在很大程度上是针对文艺的。一般新闻报导和政论文章，容易检查和取缔，而形象思维的文艺，其主题和思想倾向往往是隐讳曲折的。在伪满的前半期，日伪当局对于民族和进步的文艺，除以殖民主义文艺和用行政手段进行检查取缔外，还由军警直接进行法西斯镇压。因此，文艺界所受的统治甚为残酷。

事变前，在东北的文学界中，日本的俳句、短歌和川柳等有一定的发展。事变后，在东北的文学活动中，不但日本人新人辈出，而且文学社团丛生。诸如：《满洲浪漫》集团、作文发行所的《作文》集团、诗刊《鹤》集团等。此外，短歌团体的大连“亚细亚”、“合萌”，新京的“满洲歌人”，哈尔滨的“北满歌”，川柳团体“新京”的吟社“长春”，等等。文学现象是比较复杂的，日本人在我国东北的文学活动，特别是事变前的文学活动，不能一概而论，有些人还是深受进步文学影响的。然而，事变后日本人的文学活动骤然活跃起来并不是偶然的，纵然不应全加否定，许多日本人文学社团和期刊也显然是推行殖民主义文学和妄图控制伪满文学活动的。特别是在日本帝国主义实行“治安第一主义”、全力镇压抗日力量，而伪满政府又无法直接干预文艺的情况下，日本人文艺社团实际上是起着统治文艺界的作用的。

东北人民的民族文学活动，遭受事变炮火的严重摧残，一时间，报刊几乎全部停办，文坛呈现死寂状态。伪满洲国出笼后，报刊适应扩大宣传的需要逐步复刊，中国人的文学活动也随之缓

慢复苏。最初出现的文学社团，是沈阳、抚顺一带的“四大社团”，即：冷雾社、飘零社、新社、白光社。这些社团都是先由极少数人个别活动，逐步地寄附于报纸的副刊。继这些社团之后，寒寂社、曦虹社、白云社、白眼社、凋叶社、新潮社、孤雾社、红叶社、野狗社、ABC社、寒光社、凄风社等也先后建立。在北满还有下面即将述及的口琴社、星星剧团以及平凡社、L·S（鲁迅）文学研究社等。诚然，有些社团有名无实，只是昙花一现；社团的构成者，情况也不一致。但是，从总体上说，它反映了文艺界的不屈和奋斗。这在当时是难能可贵的。

在伪满初期，报纸副刊是进行文艺斗争的主要阵地。尽管许多报纸都已沦为日伪的宣传工具，日伪当局的检查取缔亦颇严酷，文学社团和文人作家仍能巧妙地加以利用，躲开日伪的文化罗网。1932年，身任哈尔滨市委书记的杨靖宇同志就曾指示党内作家，团结文学青年，创办报纸副刊，占领文学阵地。《哈尔滨新报》副刊“新潮”，是东北沦陷后中国共产党的文艺工作者所掌握的第一个副刊，它发表了若干倾向性鲜明的文学作品。萧红的《王阿嫂之死》就是其中之一，它展示了由于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所造成的社会关系剧烈变动。1932年夏天的松花江大水冲垮了报馆，“新潮”停办。此后，不息的党员作家罗烽、姜椿芳、金剑啸、舒群等人又同进步作家萧军、萧红等一起，利用关系，于1933年8月6日在日伪官办报纸《大同报》上创办了“夜哨”文艺周刊，影响很大。其发刊词《生命的力》，大胆地号召青年勿须彷徨、踌躇和随波逐流，而要起来“以自己为武器去斗争”。同时，它也委曲婉转地抨击了“王道”、“大同”、“日满协和”、“共存共荣”之类的谎言与鬼话。“夜哨”相继发表许多倾向进步的文艺作品。思想内容由浅到深，人物描写从忍受宰割，到怒目

以对，再到起而斗争。正是由于“夜哨”发表了较为暴露的作品，最后遭到监视、取缔，被迫停刊。代之而起的又有哈尔滨《国际协报》的“文艺”周刊。该刊直截了当地批驳了以“有目的的文学”自称的歌功颂德文学，并不顾白色恐怖，发表了一系列革命的、进步的文艺作品，反映了当时的社会动荡、人民挣扎和不屈的反抗精神。“文艺”周刊团结吸引了许多新的文学青年，影响深广。后期的“文艺”周刊，还曾发表高尔基的《夜店》和尼采的田园诗。可与“文艺”周刊相媲美的，是《黑龙江民报》副刊“芜田”。1935年，金剑啸的那篇著名的长篇叙事诗《兴安岭的风雪》，就是发表在“芜田”上的。诗中描述了32名转战于风雪弥漫的兴安岭的抗日军战士，在一次同敌人的浴血奋战中，14人为国捐躯，其余18人“爬过了死亡”的威胁，信誓继承先烈遗志继续前进。诗篇热情讴歌的是抗日武装的艰苦卓绝的反侵略斗争，而呻吟在日伪统治下的东北人民，从这气壮山河的诗篇中却受到了莫大的精神鼓舞。

伪满初期，日伪当局对于文艺作品，利用殖民主义文艺进行挤压，或以行政力量进行检查、取缔，而对于文艺工作者，主要还是从政治角度进行迫害和镇压。首先发生的是星星剧团事件，亦称牵牛房事件。1933年7月，在上海的30年代革命文艺浪潮影响下，金剑啸、罗烽、舒群、萧军、萧红、白朗等人在哈尔滨创建了半公开的抗日剧团——星星剧团。目的是为了团结左翼文化人，扩大宣传阵地，争夺报刊阵地，抨击汉奸文艺，进行抗日宣传。为此，金剑啸等经常在萧军、萧红的家和牵牛房议事。牵牛房是画家冯咏秋、黄田的家，院内多种牵牛花，故得名。剧团先后演出了美国进步剧《居住二楼的人》、白薇的独幕剧《娘姨》、白涛的独幕剧《一代不如一代》等。金剑啸、姜椿芳、罗烽、萧军等利用《大同报》副

刊“夜哨”，也是在这个时候。引起日伪警宪注意后，1934年秋，剧团成员被捕，剧团被迫解散。由于白色恐怖袭来，文艺活动暂又趋于低沉。

此后，萧军、萧红、罗烽、白朗、舒兰、骆宾基、端木蕻良等人，因环境日趋恶化，难以坚持斗争，于1935年前后，陆续逃入关内。他们虽脱离了这块灾难的土地，却继续为这块土地摆脱灾难而奋斗。譬如，当时即蜚声文坛，如今仍为国内外文学界所肯定、赞扬的萧军、萧红的合集《跋涉》，及萧军的《八月的乡村》和萧红的《生死场》，虽然出版于上海，但却是东北这块土地培养的，作家起笔于东北，作品所展现的也是东北沦陷区的生活。当然，也还有更多的文人作家继续留在东北，诸如金剑啸、梁山丁、陈堤、袁犀、田贲、王秋莹、石军、关沫南、但娣、梅娘、吴瑛、田兵、姜灵菲等。他们在日伪的法西斯高压下，以笔墨为刀枪坚持奋斗。有的人，竟以生命和头颅在万恶的敌人面前，为中华民族赢得了尊严、自豪与伟大。

面对东北人民抗日斗争掀起新的高潮，从1935年起，以关东宪兵队为最大阎王殿的日伪警宪机关，开始实行以镇压反满抗日组织与活动为主要目标的所谓“思想对策”。知识界和文艺界人士，越来越多地被列入黑名单。如前所述，继南满的安东救国会事件、沈阳共荣事件之后，1936年6月13日，日本宪兵队又制造了黑龙江民报社事件，即所谓“六一三”事件。这是一场主要以左翼文化人为目标的血腥镇压。中国共产党的文艺战士金剑啸壮烈牺牲、姜椿芳被捕入狱。10个月后，1937年4月13日，又有哈尔滨口琴社事件发生，酿成新的流血牺牲。

1935年4月，德商孔氏洋行为推销真善美口琴，招聘口琴教员，应聘者共青团员、邮局工作者袁亚成，在姜椿芳、金剑啸、

任震英等人支持下，创办哈尔滨口琴社，作为党的外围组织。1935年底，该社在哈尔滨闹市区巴拉斯电影院成功地举行一次口琴音乐大会，由袁亚成亲自指挥演奏了俄罗斯民歌《伏尔加船夫曲》，最后的压场戏是大合奏《沈阳月》，协奏曲以悲壮丰盈的节奏弦律变化，再现了“九一八”事变之夜日军袭击北大营的凶暴情景，使与会者感到无比的凄怆悲愤。音乐会接连三天暴满，口琴社从此名震哈埠，自然也引起敌人的高度警觉。1936年初，金剑啸与姜椿芳商定接办“大北新报画刊”，口琴社队员纷纷协助集资和书写诗文。“画刊”也曾以轻松的笔调发表了一些进步作品和苏联木刻，等等。由于这些，在“六一三”事件中，“画刊”遭日本领事馆警察查封，金剑啸、姜椿芳被捕。此后口琴社处境更加危险，队员常被跟踪。但口琴社并未因此而停止活动。为避开敌人监视，口琴社的活动改在太阳岛，还曾在碧波荡漾的松花江上举行大联欢，船上飘扬着哈尔滨口琴社旅行团的旗帜，队员们合奏着《快乐的农夫》曲。1936年10月17、18日两天，突然又在巴拉斯电影院举行第二届口琴音乐大会。这就更加触怒了日伪警宪。已经上了黑名单的袁亚成，闻知警宪即将进行大逮捕，乃与妻子陈涓匆匆离哈赴沪。口琴社的其他12名队员却未能逃脱毒手。大逮捕发生在1937年4月13日。有关无关的人都受株连。最后，积极、热情、为口琴社出了大力的侯小古惨遭极刑。

遭受白色恐怖摧残的东北文艺界，消沉一二年后，至伪满中期又以新的姿态投入战斗。文艺界的不屈的斗争表明，确实像鲁迅为萧红的名篇《生死场》所写的序言中所说：侵略者可能征服这块土地，但永远不能征服人们的灵魂。

第十二章

伪满与日本蚕食华北

关东军入关与塘沽协定

日本帝国主义悍然侵占我国东北，制造伪满洲国傀儡政权，既从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使东北彻底殖民地化，又把东北作为扩大侵华和称霸亚洲的有力基地。这两个方面是双管齐下、齐头并进的。本书前面曾经述及，1931年11月关东军在制造天津事变的时候，就曾计划在华北同时下手，酿成席卷华北的大暴动，以便在占领东北的同时，也吃掉华北整块地盘。只因当时土肥原事先准备失误，失去战机，加以中国方面及时有力抗击，其阴谋未能得逞。但在一年多以后，关东军在进攻热河时，再次推行同时侵犯华北的方针。有资料说，当时“在关东军内部希望在华北和蒙疆成立亲日政权的空气开始抬头。”^①岂止是希望，而是非常具体的侵略行径。1933年2月23日，关东军司令官在其指挥部队开始向热河大规模进兵时，即发表《声明》声称：只要中国方面进行抵抗，就“不得不将战祸波及华北”。^②这不啻为对中国的宣战书。所以，当关东军于1933年3月4日晨占领承德

① 【日】战史丛书《关东军》，1，第133页。

② 陆军省报道班：《热河省讨伐经过概要》，1933年12月，第5～6页。

后，参加进攻热河的关东军各部立即全线展开夺取长城各个关口的进攻：第八师团对古北口；混成第十四旅团对喜峰口；混成第三十三旅团对冷口和义院口，后来第六师团也参加了对冷口的进攻。日本帝国主义给其明目张胆的侵略行径制造借口说，这是“关东军为了履行日满议定书及其附属换文的义务所必须的作战行动。”还扯谎称，这一“扫匪工作”是1933年4月10日才开始的。^①

热河失陷后，张学良的军委北平分会主任为何应钦所代替，国民政府的不抵抗政策也变成了“一面抵抗，一面交涉”的政策口号。当时，集结在喜峰口、冷口、罗文峪等长城沿线，有华北军、山西军、中央军、义勇军等大量中国军队，加上平津一带的驻军，共有20个师。^②他们在全国人民抗日爱国热情的声援下，积极反击敌人，在从山海关起的长城线上，展开了激烈的拉锯战。特别是3月中旬，在喜峰口和遵化北部罗文峪的战斗中，给敌人以很大杀伤。于是，关东军转向商震部所守卫的冷口方面重点进攻，4月10日经一整天的激战，冷口失陷。与此同时，关东军越过长城，于河北省东北部滦河东部地区，进行所谓“滦东作战”，以策应整个长城线的进攻。4月11日，第六师团越过长城。向滦河一线进攻，夺取迁安。于是，防守喜峰口之第二十九军因腹背受敌，不得不撤至通州以东。4月21日起，关东军向古北口以南的南天门进攻。迎战的是第十七军二十五师关征麟部，战斗十

^① 满铁经济会外事班调查员真锅廉治：《从国际法角度来观察的停战协定及关系诸协定的研究》，1935年6月20日，特秘，打字件。

^② 当时华北军宋哲元二十九军主力守卫长城南之玉田、三河；商震军在警戒山海关与海上的同时，主力置滦河一线；山西军以张家口为中心向古北口和热河以西多伦方面部署；国民政府中央军2个师北上，其中1个师用于古北口。

分激烈。4月24日，“敌自早六时起以飞机六架，并集中炮火向我南天门左翼某高地轰击”，“激战三小时，肉搏五六次，敌人虽伤亡枕藉，仍节节进逼”，我军阵地失而复得，“但至下午三时，敌仍以飞机六架并集中猛烈炮火，掩护其步兵向我南天门正面阵地猛烈进攻。”^①经7昼夜激战，南天门终于失陷。于是，中国军队开始后撤，特别是商震第三十二军向平谷、三河一线转进，其李吉村师已到达通州。^②

自5月初起，关东军更加疯狂，除第八师团继续向石门匣方面进攻外，在东线，关东军司令官则命令混成第十四旅团、步兵第五十联队和第十四师团的第一旅团司令部与骑兵、炮兵联队，统通归第六师团指挥，占领永安和迁安，并由迁安上流地区，用主力给中国军队以“打击”。^③5月11日，关东军在西线占领石匣镇。在东线，第六师团也从罗家屯方面，击破了王以哲部的左翼，一路向丰润进攻。混成第十四旅团，则开始了对宋哲元第二十九军主力的进攻。正当关东军用当年进攻旅顺的办法进攻密云的时候，中国军队的指挥者何应钦不组织抵抗，而是下令退却。

关东军在疯狂进攻的同时，还紧张地大搞政治谋略。活动中心是天津特务机关；核心人物是来自关东军的板垣征四郎^④；指挥

① 1933年4月24日何应钦致南京各院部电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

② 按4月30日何应钦的新部署，除商震部做如上移动外，万福麟第五十七、六十七两军任滦河线之守，主力仍置西岸，第五十三军在唐山，宋哲元第二十九军如旧，但须形成左翼重点，萧之楚部进占兴隆县及荞麦岭土城头一带，然后以一部守兴隆，主力转进墙子路，归徐庭瑤指挥；傅作义指挥的一个军，在昌平一带集结。此项部署，名为防备关东军兵力转移，实乃建立防守平津的态势。

③ 关东军命令，关作命第503号。《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商务印书馆，第541页。

④ 板垣特由奉天特务机关长转任天津特务机关长。

自当是关东军司令官和日本参谋本部。他们借助当时行使的军事压力，指使张敬尧^①一伙发动政变，制造亲日政权。第一次是拟于4月27日发动，未遂；5月初，日本参谋本部又执意实施军事行动“辅助手段的华北施策”^②，结果因走狗张敬尧5月7日在北平东交民巷六国饭店被暗杀而归于失败。

国民政府当局既慑于关东军的疯狂进攻，又恐惧天津特务机关制造的华北反蒋空气，故早在4月27日南天门失陷的时候，即通过日本驻沪武官试探停战的可能性。如前所述，亲日派何应钦早在热河失陷时即已取代张学良任军委会北平分会代理委员长。5月4日又有老亲日派、已退居数年的非国民党员黄郛任北平政务整理委员会委员长，以紧急推进停战。5月中旬何应钦即已同逼近平津的关东军暗中接触。5月21日，何应钦、黄郛、黄绍竑联署密电蒋介石、汪精卫：“连日与对方迭次接洽。……拟请政府即将我军希冀和平、自动撤退情形，酌情通告各国，以为将来地步。”^③密电中虽然还说针对日方“态度陡变”的情势，“积极准备于白河附近决一死战”，实际上屈膝求和的大政方针业经确定。5月22日午夜黄郛闻讯23日拂晓关东军将“大举进攻”，便急忙“赴一私友处，不露声色，与中山代永津陆军武官、藤原海军武官彻夜讨论，天明始归”。^④黄郛之所以采取这一行动，也是因为22日汪精卫有电示在先。汪电称“除签字于承认伪国、

① 张敬尧，又名勋臣，1880年生，安徽人。1922年第一次直奉战后从张作霖，任东三省保安总司令部顾问。1926年任张宗昌的直鲁联军第二军军长，后无军职。

② 1933年5月6日日本参谋本部次长转关东军参谋长下达之《华北方面应急处理方案》。〔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43—544页。

③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826—2。

④ 1933年5月23日黄郛致蒋中正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826—2。

割让四省之条约外，其他条件皆可答应。”^①当时——5月23日，来自绥远的傅作义第三十五军还在怀柔以西牛栏山一带阻击关东军，白刃格斗，流血牺牲；5月25日，军委北平分会上校参谋徐汉谋即奉命赴密云关东军第八师团司令部，在停战备忘录上签字。汪精卫等人既甘心充当投降派，又生怕沦为被人永世唾骂的千古罪人，所以总企望在停战协定文本上留有余地。^②可是，上校参谋徐汉谋到密云日军司令部签字时，关东军要求中国代表必须到日军军部“乞求正式停战”，而且出示的协定，只有日文本，并声称无修改余地。^③

1933年5月31日，中方代表熊斌和日方代表冈村宁次签署《塘沽协定》，协定如下：

“一、中国军，即撤至延庆、昌平、高丽营、顺义、通州、香河、宝坻、林亭口、宁河、芦台所连之线以西、以南之地区。尔后不越该线而前进，又不行一切挑战扰乱之行为。

二、日本军为确认第一项之实行情形，随时用飞机及其他方法，以行视察，中国方面对之应加保护及与以各种便利。

三、日本军，如确认第一项所示规定，中国军业已遵守时，即不再越线追击，且自动归还于长城之线。

① 1933年5月22日汪精卫致黄郛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826—2。

② 1933年5月24日蒋中正致何应钦等电，对停战“形诸文字”表示不安，特别对东北三省和热河“无意割让之承认尤为可虑”。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国民政府行政院档案，826—2。

③ 关东军司令部《华北停战交涉经过概要》，1933年6月。〔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21页。

四、长城线以南，及第一项所示之线以北、以东地域内之治安维持，以中国警察机关任之。

右述警察机关不可用刺戟日本感情之武力团体。

五、本协定盖印之后，发生效力，以此为证据，两代表应行记名盖印。”^①

这是自1915年“廿一条”条约以来，最为损伤中国尊严与利益的屈辱协定。它不但使国民政府“间接承认”了伪满洲国^②，而且使华北的一大块领土——冀东沦为中国不能行使主权，日方却可以任何方式，包括飞机侦察和“其他方法”进行活动的地区。日本侵略者私下不得不供认，《塘沽协定》，从字义上看是休战协定，但却“没有任何关于休止战斗的规定，相反从实际情况来看却多是降伏规定之类的内容。此外，如在停战地区内维持治安及其实施上我方的监督权、严禁挑衅和扰乱行为、禁止排外排日活动、日军对特定地区的驻兵权，以及其他许多干涉权的规定……这是设定我方势力范围的规约。”^③关东军在这个由他单方炮制迫使中方签字的“协定”，埋下许多伏笔，种下粒粒火种，以备进一步侵华大做文章。

关东军越过长城进犯华北时，李际春、程国瑞、刘桂堂、白坚武、王铁相等数万名各种牌号的伪匪军尾随其后。这些时而啸聚、时而溃散的民族败类和外国走狗，无恶不作。当时光是在北

①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三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年第940—941页。

② 1933年6月关东军司令部《华北停战交涉经过概要》承认，“协定”第三条使用“撤回长城线”（按日文本，下同）的提法意即令中国方面意识到，长城线具有分隔同中国的“国境”意义，再与第四条的“长城线以南”相对应，就是“取消中国方面对长城以北发言权，使之间接承认满洲国。”

③ 满铁经济会外事班调查员真锅嘉治：《从国际法角度来观察的停战协定及关系诸协定的研究》，1935年6月20日，特秘，打字件。

宁铁路沿线与中国抗日军对峙并进行烧杀淫掠的郝鹏、白坚武、程国瑞、李际春等匪帮，就“号称四万人”。关东军操纵、利用伪匪军，固然是为了弥补兵力之不足，更重要的是政治谋略之所需。例如，原安徽省长、青帮土匪头子郝鹏，和天津事变时的便衣队头子李际春，受关东军唆使，都曾在其盘踞的地区“迫令商民悬五色旗”，阴谋推行“河北独立。”^①停战后伪匪军又被派上新的用场。《塘沽协定》第四条规定，在冀东“非武装区”“治安维持，以中国警察机关任之”，但“不可用刺戟日本感情之武力团体。”为此，关东军于1933年7月3至5日，和7月16、17、19日，迫使国民政府华北政委会代表，与其举行大连会议和唐山会议，决定将伪匪军李际春部改编为驻屯于“非武装区”的保安警察队。即从李际春的“救国军”中抽出4000人，分别编成各以王铁相和赵雷为头目的第一、第二两个保安总队，驻于滦州和丰润。^②中国政府为此还支付了几十万元，而关于这部分武装的调动、指挥等，关东军始终进行所谓“监督”。对于其他伪匪军，日本侵略者也竭力与策划中的华北汉奸傀儡政权“合流”。^③

关东军之所以没有攻入平津，也没有继续前进，而接受停战，主要是恐惧英美干涉，同时也不无兵力不足问题。当时日本侵略者开始推行的对华战略是：打击抗日军、迫使国民政府妥协，建立亲日政权，不战而取全华北。而《塘沽协定》签定后的

① 关东军参谋部第二课《机密作战日志》。《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第547页。北平军委分会战报，亦有此类记载。“五色旗”是北洋军阀政府时期用过的国旗。

② 1933年7月6日关东军司令部，《大连会议议事录》，1933年7月25日关东军参谋部，《唐山会议决议事项》。均系油印原件。

③ 《塘沽协定》签定后，日本侵略者积极策动以亲日派冀东为中心，拼凑华北伪政权，并使其余伪军与之合流。

国民政府再也无法重提“一面抵抗，一面交涉”的口号，而是继续“剿共”，并开始采取对日绥靖政策。1933年9月庐山会议后，宋子文的外交部长为汪精卫所取代。亲日势力抬头。黄郛、殷同^①等人也在积极地为《塘沽协定》而奔走。继大连会议和唐山会议之后，1933年11月7至9日，应日方要求，又举行了北平会议。会议前一天抵平的关东军参谋副长冈村宁次所提出的交涉草案，比《塘沽协定》的规定还要严峻，实质就是要求国民政府承认伪满洲国，同意关东军在华北驻屯。而黄郛、何应钦等人当时竟报告蒋介石、汪精卫，只要不出现伪满洲国的字样，就准备基本同意冈村的草案。为躲避人们的耳目，会议是在秘密之中悄悄进行，最后得出的是“不签字、不换文”的“协议事项”。其基本内容是：一、华北当局随着维持治安机能完善，尽速并完全接收“长城线以外的长城以南和以西地区”；二、华北当局在近期内，同意关东军在接收地区内的连接长城或邻近长城的地区，设置为处理交通、经济等各种事项所指定的必要机关，并为这些机关提供方便；三、华北当局同意借给近期内在接收区内驻屯日军所需土地和建筑物；四、为在长城内外建立交易、交通、通信等设施，华北当局指定必要的委员同关东军指定的委员尽快进行协商。^②关于第二项的各种机构设置地点是：山海关、古北口、喜峰口、潘家口、冷口、界岭口；第三项的日军驻屯地点是：山海关、石门砦、建昌营、冷口、喜峰口、木兰峪、古北口。事

^① 殷同，又名桐声，江苏江阴人，时任行政院驻平政务整理委员会顾问，辅佐黄郛进行中日交涉。

^② 满铁经济会外事班调查员真锅藤治：《从国际法角度来观察的停战协定及关系诸协定的研究》，1935年6月20日。附件4，关于停战协定善后处理的北平会议。

后，中方对如上的“协议”还曾提出所谓“希望事项”，诸如：关东军在接收区内不干预中国行政，其他正规军不得进入停战区，华北当局在察东和多伦自由讨伐等，均遭拒绝。后来，1934年7月1日和1935年1月，中国国民政府也先后被迫同意与伪满通车和通邮。

日本的“华北自治”阴谋

经过数次交涉，到1934年2月，中国方面才算办完了所谓战区接收，关东军也才陆续撤完。但是，关东军不但在“战区”一些地方留驻一部分部队，设置了“指定机关”和特务机关、宪兵队、警备队等，而且撤退的主力部队之一第六师团也是撤退到邻近华北随时都可入关的锦州一带。所以《塘沽协定》后日本对华北的侵略阴谋，是以关东军的武力为后盾，或者说，是在关东军的武力威胁与讹诈下进行。而且大部分侵略阴谋，都有关东军参加，甚至是主谋者。

《塘沽协定》签定后，关东军曾决定，以黄郛为中心一举实现华北的亲日政权。然而，《塘沽协定》的签定，激起全中国人民的无比义愤，抗日爱国斗争空前高涨。^①在这种形势下，国民政府中的非亲日派，竭力试图借助于美英的政治、经济力量，打破日本帝国主义所推行的独霸中国的政策。然而，1934年4月17

^① 如：1933至1934年春，由沪返闽的第十九路军要求抗战，并与红军签定抗日作战初步协定；1934年春，上海30万人举行给反日烈士潘洪生送殡的抗日大示威；同年5月，宋庆龄、何香凝等3000人签名的《中国人民对日作战基本纲领》发表，等等。

日日本发表强硬的“天羽声明”^①后，国民政府很快软化，在抵抗日本的侵略上毫无作为。于是，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狂人们更加有恃无恐，从暗杀到武装暴动，无所不用其极，使偌大一个华北，乌云密布，事件迭起，岌岌可危。1935年初，关东军一手制造了下面即将说到的察东事件。5月初，日方又借口两名报社社长被杀事件和所谓孙永勤事件进行新的要挟。天津国权报社长胡恩涛和天津振报社长白逾桓都是亲日份子，他们却分别于5月2日晚和5月8日凌晨在北洋饭店和白宅被暗杀身死。孙永勤则是奋战在热河和长城线上的抗日英雄，他所领导的抗日救国军于1935年2月因受围剿而进入遵化境内。本来，4月20日关东军已通过驻平武官高桥坦通告北平军委分会代理委员长鲍文樾，将自行讨伐，并从24日起已采取行动，为此特从东北调了1个旅团。可是，日本侵略者却利用此事和两名报社社长被杀事件，作为向中方发难的借口。1935年5月29日，华北驻屯军参谋长酒井隆和驻平武官高桥坦访问了北平军委分会委员长何应钦，严重要求“清算蒋介石的二重政策”，提交了由11项要求构成的通牒。其内容包括：从华北撤出东北军、中央军、宪兵三团、国民党；严惩杀人者，赔偿被害人损失；解散排日团体，取缔排日教育；河北省政府迁移保定，等等。与此同时，驻北平武官室还以中国驻屯军名义发表声明称：“日本军基于条约的权力，有必要采取自卫行动。由此而产生的事态，其责任当然由中国方面来负。”^②在上

① 当日日本外务省情报部长天羽在“声明”中称，如果外国向中国“提供武器、军用飞机，派遣军事教官，提供政治借款等等，最后显然要导致离间中国和日本以及其他各国的关系……因此，日本不能对此置之不理。”

②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日中事件的经过》，综合情报10之号外，1935年6月21日，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

海的矶谷驻华武官也向南京政府采取了同样行动。关东军则表态支持中国驻屯军。顿时软化的国民政府，经过6月1日的临时中央政治会议，6月4日何应钦答复了酒井参谋长。然而，日本政府决定“一举解决过去的一切悬案”。^①因而6月8日酒井又以最后通牒形式提出，“将河北全省置于几乎与非武装区同样的状态”，撤回北平军委分会，撤走中央军、东北军和一切杂牌军，解散全国蓝衣社和其他排日团体，并要求6月10日前必须答复。^②实际上，无论是日方的无理，还是国民政府的退让，都与关东军重兵压境有关。酒井发出最后通牒的前一天，6月8日关东军突然命令满铁动员人员和设施，向山海关火速集结军队。到12日，共有7列168辆军车的关东军集结完了。^③军事讹诈果然有效。关东军开始行动的翌日，6月9日汪精卫即电示何应钦：“全部答应日方要求”。10日下午，何应钦往访高桥正式回答，此即后来的所谓“何梅协定”。当夜中央军第二师、第二十五师以及军委北平分会政治训练处的200人即由北平南撤汉口。由此，继冀东之后，国民政府的军政力是被排除河北省。

日本侵略者吞噬的目标是全华北，所以他们继续寻衅闹事，为制造亲日政权而大肆活动。“何梅协定”墨迹未干，6月27日就制造了炮打北京城的丰台事件。事件幕后总指挥是大特务土肥原，老巢在奉天。由于《塘沽协定》的签定，关东军不仅将其权限扩大到非武装区，而且大观模插手华北工作，将山海关、通州、唐山等地特务机关也划归奉天特务机关领导。而在“九一

①②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日中事件的经过》，综合情报10之号外，1935年6月21日，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存。

③ 满铁：《会社功绩概要》，打字本，第78~81页。

八”事变后，因晋升少将而被任为广岛第九旅团长的土肥原，经过一年半的军旅生活后，于1933年8月重又被任命为奉天特务机关长，他此次大大扩大了活动舞台。他们把华北闹得乌烟瘴气。报称：土肥原“只要他存心在什么地方计划暴动，那是必能实现的。”^①关于丰台事件，土肥原双管齐下：一手操纵黑龙会成员牛込富太郎，通过伪匪军头子王铁相策反在丰台的中国铁甲车队；一手唆使原吴佩孚的政务厅长、老牌汉奸白坚武收买铁甲车队。白坚武在日方指使下，为拼凑华北亲日伪政权，曾数次阴谋暗杀于学忠，并策动于的部下叛变，最后在沈阳成立了以分裂华北为目的的“正义社”和“正义军”。而丰台铁甲车大队第六中队长段春泽原系石友三部下，由于石也是“正义社”成员，所以白坚武向段策反一拍即合。但是，当1935年6月27日开始行动时，中国军队预有准备，尽管牛込富太郎和王铁相等人都已登上铁甲车，但见永定门紧闭，城门上布满守军，便慌忙向城内乱发10余炮，逃窜而去，暴乱以失败而告终。

1935年夏天，日本侵略者在华北虽然极其嚣张，但是并未完全得逞。丰台事件的失败只是其一。为了实现华北的“特殊化”，以“自治”为名网罗汉奸的活动，包括土肥原对吴佩孚、高桥坦对阎锡山和天津日军对宋哲元、孙传芳的策动，均未见效。因为，华北事变，特别是《塘沽协定》和“何梅协定”的签定，使中国人民的反帝爱国运动空前高涨，在这种形势下，无论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野心，还是中国投降派的卖国企图，都难遂所愿。但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狂人是不甘心的。1935年8月由伪满军政部最高顾问转任为华北驻屯军司令官的多田骏少将，9

^① 《外交周报》，第8卷，第8期，1935年8月。

月24日在招待日本记者团的午餐会上，公然抛出强硬的爆炸性声明，要求“华北五省联合自治”，把国民党部和国民政府全部排出华北，使“华北明朗化”，为此不惜诉诸武力。此举不仅震惊了中国，而且日本政府也出乎意料，因而不得不急忙调整和统一对华政策。其实，日本广田外相自1935年7月就草拟对华北新政策。多田声明发表后，1935年9月27至28日的四相会议和五省会议，被透露出来的对华“新政策”是，华北“目前不需要进行大手术的政治工作”，亦即暂不动武。^①1935年10月4日，外务、陆军、海军三大臣又达成对华政策的谅解。从此，便以要求中国对日亲善、承认伪满和共同防共为条件，向中国展开外交交涉。此即所谓的“广田三原则”。其实质就是妄图使中国对外屈从日本“放弃依赖欧美”，不但承认伪满洲国，而且承认华北的特殊化，以“防共”之名，攫取内蒙即所谓“外蒙接壤地区”。^②由此可见，“广田三原则”并非是同关东军等军国主义份子所推行的“华北自治”阴谋背道而驰的，相反把推行“华北自治”正式纳入国策。

1935年10月20日，上述对华“新政策”尚在传达贯彻，关东军大特务土肥原和松室孝良竟又制造了一场香河暴动。当天，由香河劣绅指挥，以要求减税为名，2000暴民冲城，形成“携带枪械之变民”与县警保卫团间的互击。翌日，又有23名日本宪兵乘车进城，“一时枪声四起”，全城大乱。^③暴动前劣绅和日本浪人要挟县长：让出县城，由民众自动组织政府。显然这是“华北

① 清铁：《协和》，1935年11月1日，第157号。

② 1935年10月4日外务、陆军、海军三大臣谅解。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940~1945，下，第303~304页。

③ 天津《大公报》，1935年10月25日。

自治”阴谋之一幕。虽然事属中国内政，但是中国的当权者、河北省主席商震却必须向外国驻军首脑、华北驻屯军司令官寻求所谓“根本解决办法”。^①

香河暴动问题尚未了结，1935年11月，关东军再一次对华北进行军事威胁和讹诈，用兵之多和持续时间之长远超过6月那次行动。根据关东军下达的《关于华北时局的铁路军运计划》，满铁自11月12日起把10个列车共230辆车的关东军人员与装备，从公主岭和海城等地运抵山海关。^②这是对中国政府于11月3日宣布实行币制改革的反应。如所周知，国民政府自统一全国后，鉴于币制紊乱，白银大量外流，通货萎缩，物价下跌，经济危机加深，积极着手筹划币制改革。英国也曾拉拢日本共同向中国提供币制改革借款。而日本正在谋求独霸中国，表示冷淡。然而，中国突然发表，停止使用白银，集中法币准备金，实行以英国资本为后台，与英镑挂钩的通货体制。无疑这对日本是一大刺激。不过，关东军大军压境，不单是针对币制改革的，或者说是利用对币制改革的阻挠，以推进“华北自治”的侵略阴谋。1935年11月13日，即关东军向山海关集结的第二天，关东军司令官以驻满大使身分给广田外相的传言称：对南京政府的政策“必须采取彻底的阻止手段。而其手段不是其他，就是乘此机会，一举断然进行华北工作。”“华北工作的最终目的在于，将华北各省从政治上和经济上都从南京政权完全分离独立出来。”^③满铁也扯谎称“因

① 《北京日报》，1935年10月27日。

② 满铁：《会社功绩概要》，第59～62，78～81，89～90页。

③ 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309～310页。11月8、9日驻华武官矶谷廉介、日本中央军部、外务省分别发表了反对中国币制改革的声明。

南京政府实行白银国有令，使早已酝酿的华北自治运动突受激发。”^①的确，“华北自治”阴谋活动是“突受激发”，但那是侵略者阴谋制造出来的。在11月12日关东军集结山海关之前，日方又提出“根绝”“排日机关”的要求；山海关陈兵之后，“华北自治”活动更加猖狂，无以复加，形形色色的汉奸“自治”组织应运而生。11月25日，受日本人唆使的几百名流氓还围攻了在天津的河北省政府和公安局。11月27日，天津的华北驻屯军犹公然发表公告：“华北顷近之运动，乃因民众要求自治问题，故中国当局如以武力镇压实属徒劳。”^②前此，11月20日，有吉大使就华北问题、广田三原则等与蒋介石、张群等会谈时，还威胁称：“对最近华北的自治运动”，“中央一旦加以压制或武力镇压”，“关东军对此不能坐视”。^③就在这种“气氛”下，受日本唆使的汉奸殷汝耕^④，11月25日在通县拼凑了一个冀东防共自治委员会，把冀东停战区的22县作为辖区，宣布脱离中央，实行“防共自治”，一个月后改称冀东防共自治政府。此时，集结在山海关的关东军也已完成撤退。

这种局面的出现，自然也是国民政府再次退让的结果。就在冀东伪政权出笼的几乎同时，12月18日国民政府在撤销军委会北平分会的基础上，成立了以宋哲元为首的冀察政务委员会，把冀察两省和平津两市置于中国一般行政区之外，实行自治性的管辖。这种迎合自然博得日方的欢心，说它“充满亲日反蒋气味”，“将与日本提携排除国民党等”。^⑤至于冀东傀儡，无非是日本

① 满铁，《会社功绩概要》，第89～90页。

② 天津《益世报》，1935年11月27日。

③ 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310～311页。

④ 殷汝耕，又名亦农，1885年生，浙江人，曾参加郭松龄反奉和浙江自治活动，《塘沽协定》签定后任冀宝区督察专员。

⑤ 《满洲报》，1935年12月10日。

侵略者手中的一个筹码。在两个政权并立的局面下，他们妄图用冀东傀儡迫使冀察委员会“亲日化”、傀儡化。日本政府为此而制定的方针是：“一俟冀察的自治大体稳定时，则尽快促使‘两个政权’合并，并把‘华北自治’扩大到华北五省，以实现其‘华北国’的黄粱梦”。^①为此，关东军特从伪满洲国调伪龙江省总务厅长永井四郎等8名日本人打入冀察委员会进行所谓“内部指导”。至于对冀东伪政权，毗连冀东的伪满第五军管区军事顾问部特派骑兵大尉田中巽等多名日本军官，任冀东保安队教官。1936年4月，冀东伪政权特派池宗墨访问伪满“敦睦友谊”、“答谢关东军”。5月伪满也派专使回访。两伙汉奸打得火热。日本侵略者在伪满大吹特吹的“王道乐土”，也开始“灌输于我冀东二十二县”了。^②

华北走私与兴中公司

《塘沽协定》后的冀东，不但沦为关东军特务们兴风作浪，阴谋进行华北分裂活动的罪恶渊藪，也成为日本大搞华北走私的交易市场。日本对华走私由来已久，特别是以旅大租借地为基地向中国内地的走私，自本世纪初即成为日本帝国主义经济侵华的一项国策。时至“九一八”事变后，日本的华北走私更成为“华北自治”阴谋的经济手段之一，因而达到空前猖獗的程度，中外为之咳叹。旅大，即所谓关东州，沦为日本的租借地后，非但大连海关长等由日本人充当，而且由海路运入大连口岸的货物免征

^① 1936年1月33日《华北处理大纲》。日本战史丛书《华北治安战》，中译本（1），第5页。

^② 《冀东日报》，1936年4月24日。

进口税，但从旅大租借地运往中国内地则须缴纳进口税。《会订大连海关试办章程》还规定，日本官员须设法杜绝走私漏税，并在这方面协助中国官员。^①“然而，事实上日本方面对此并无诚意采取适当有效措施。虽然看起来有些奇怪，但是日本方面是采取将走私作为繁荣关东州之所需的政策的，默许走私。”^②及至“九一八”事变后，日本的华北走私，不只是数量激增，而且发展到公开化、武装化的程度，其目的也不单是为了繁荣关东州经济。特别是《塘沽协定》签定和华北与伪满通车、通邮后，日本的华北走私更猖獗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冀东“非武装区”成了日本走私犯麇集的“天堂”。是时的走私路线有海路、陆路两条。前者主要经由大连，并主要走私日本货；后者主要经由锦热地区，日本货、伪满货都有。当时大连附近海面漂浮着12000只帆船。它们大部分参与走私。发货地点，先是大连露西亚町码头，后改为老虎滩、小平岛和关东州其它海岸。1933年8月，伪满洲国大连税关取消预缴税制度——一种防止走私的措施，即从大连出港时预缴半额进口税，到达目的地后出示纳税证，缴纳关税时扣除预缴额——后，帆船出港不受任何约束，走私船激增。机动船也参与走私，且其数量与日俱增。走私船停靠地点，虽以中国当局的取缔、监视状况为转移，经常变动，但其活动范围基本不超越秦皇岛至青岛之间。渤海湾适于走私帆船停靠的场所很多。特别在所谓“非武装区”的沿海，原来的两只武装监视船因停战协

① 该章程签定于1907年5月30日。见《中外旧约章汇编》，2，第394~397页。

② 满铁经济会第四部中滨义久，《关于修改租借地海关制度的方针》，1932年8月，打字稿。另外，1916年1月关东厅野波桐托致函佐藤民政长官称，“在现行制度下，杜绝走私意味大连经济界的大危机，进而也危及满蒙政策，影响甚大。”

定而被停止使用，很容易靠岸。海路走私，规模越来越大，从单个商人发展到集团化、武装化。大走私集团设有统一机构，下辖采购、情报、运送、卸货、推销等各职能部门。陆路走私路线比较复杂。经由山海关向华北走私有两条线：一是从朝鲜经安东，由铁路到达山海关的前一站万家屯；一是从大连经瓦房店，再运到万家屯。这两条线都是在山海关逃税，然后再运至天津等地。走私物品，从华北向伪满，主要是现大洋，先在天津、北平、唐山等地集中，然后利用火车运到山海关，通过关卡后，在山海关的下一站万家屯再上火车，经朝鲜运往日本；从日本向华北，主要是人造丝、罗纱、卷烟纸。这些货物运抵万家屯后，先运到邻近山海关城的东罗屯开箱，然后雇用“苦力”背货通关。当时东罗屯拥有2000多名准备被雇用的“苦力”，每当午后，便以50、100或200名为一队，背负走私货物，由10至20名手持棍棒的日本人或朝鲜人随行，从东水门、南水门和海岸通过长城关门，遇有中国监视员阻拦时，随行的日本人和朝鲜人监督便成了打手团，殴打中国官员，强行通过。用人力运到秦皇岛的走私货，重新包装，利用铁路，运销各地。长城线上的九龙口、义院口、界岭口、冷口、古北口等，也都成了日本走私的途径，但以山海关为最。日本走私，公然施暴，以致中国海关人员被殴致伤、致残、致死的惨状，经常发生。^①

1935年下半年起，日本的华北走私更趋猖狂。武装走私团出现。此后，不但缉私人员常遭枪击，由天津等地转运走私货时也往往以武装押运，甚至以华北驻屯军名义，带军用护照，挂太阳

^① 上述日本走私情况，见满铁天津事务所高见信雄：《冀东区域贸易概况与关税情况》，华北经济资料，第5辑，1936年，第95～126页。

旗，公开进行，肆无忌惮。大规模的华北走私同日本对华中、华南走私相汇合，损害了正常贸易，打击了中国民族工商业，破坏了中国财政，动摇了中国金融。关税是当时中国的首位财源。据阿瑟·恩·杨格《1927~1937年中国财政经济情况》第80页统计表载：关税收所占比重从1932年的59.8%，下降到1936年的33.3%。1935年11月，即中国币制改革前，日本从华北走私外运的现大洋，每月达数百万元。所以，日本的华北走私确实是不费一兵一枪的侵华毒计。北平特务机关长松室孝良首经叫嚣，把走私作为“对华的断然手段”，以“促进华北特殊政治体系的成立”。日本的华北走私的确不单是经济侵略问题，它也是政治阴谋。日本侵略者利用走私日本浪人滋事闹事，借口保护日侨而增兵，同时也妄图利用走私洋货和走私利益，瓦解中国的抗日营垒与意志。冯玉祥曾尖锐指出，日本对华走私是他们侵华、亡华的一项国策，是“制中国于死地的一个最毒辣的可怕的手段。”^①

日本帝国主义支持怂恿华北走私的政策措施，除上述1933年8月伪满大连税关取消预缴税制度外，冀东伪政权出笼后，又指使其在秦皇岛等5处设立了“查验所”，征收相当于当时中国现行税率四分之一到六分之一的“通过税”，并实行差别待遇，对日本以外的他国货，则课以相当中国关税百分之八十的税。这无异于公开批准走私。所以，到1936年，机动船走私几乎完全代替帆船走私，甚而出现了走私保险业，日本一流商社，诸如三井、三菱、伊藤忠等也都积极参与了走私。公开支持走私并使走私合法化的主谋，自当是关东军，它除妄图以走私为手段破坏中国政

^① 冯玉祥：《奋起起来和敌人拚命》。《冯氏丛书》，6，上卷，第443—454页。

治经济形势、助长日本侵略势力外，经济上则把“通过税”的收入用于对内蒙的谋略活动。当然，被日本方面称之为冀东特殊贸易的华北走私，也势所必然地成为中日交涉的课题，但因日方以南京政府每月支付给冀察政权100万元补助金，和降低关税为条件，停止这种贸易，直到“七七”事变交涉毫无进展。

日本大肆进行华北走私，除商品倾销的经济目的外，在政治上是为了瓦解中国政治营垒，培植亲日势力。只是到了华北风云激变、日本侵华狂人的“华北自治”阴谋甚嚣尘上的1935年，作为经济侵华的手段，他们已不满足这一手了。当年，满铁大举向华北进军，并在冀东和冀察两个政权出现的几乎同时，1935年12月，由满铁全额出资，以华北为主要活动舞台的兴中公司设立。

满铁是众所周知的日本推行大陆侵略政策的“国策会社。”

“九一八”事变和伪满洲国出笼的结果，它“在满洲进行政治活动的任务”已告一段落，而在日本“积极向中国内地伸张方面”，又开始“负有更大的使命。”^①1935年3月，满铁向日本政府申请在华北设立兴中公司。5月，新任满铁总裁松冈洋右赴任前夕，陆军大臣兼对满事务局总裁林銑十郎对其谈称：“我军之期望满铁成为向中国进行经济伸张的急先锋，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恰当的。兴中公司即在此宗旨下策划设立的。”还说“兴中公司之能否担负起其肩负的任务，影响甚大。”^②1935年夏，中日关系最为紧张。8月2日，兴中公司的设立获得日本内阁总理大臣批准后，广田外相也表态：“最近华北情况越发使我们感到有必

^{①②} 1935年5月林陆军大臣同满铁新任总裁松冈洋右会谈基本内容（一）。
《现代史资料·8·日中战争》，みすじ书房，第735~786页。

要设立这种服从统制的对华企业机关。”^①因此，兴中公司的性质自始就是十分明确的，它是日本政府和“像满铁这样的国家机关”的“对华政策代行机关”。那么，日本政府何以需要采取如此的曲线办法对华施策呢？原因是：他们感到，由政府或代表政府的机构如满铁充作对华经济政策的执行机关，“从目前的日中经济关系上看既不便也不利”^②；而如果让其他方面，例如民间资本或通过民间资本去实行，“又不能站在国家的立场上进行活动。”^③至于兴中公司又何以拖延成立，而在冀察政务委员会诞生的第三天——1935年12月20日赶忙正式开张，是因为兴中公司就是要抓住像冀察委员会这样一个对手，在经济上与其结成“依赖关系”，在政治上迫使其“亲日化”。

资本1000万元，总店设在大连，由满铁全额出资，直接指挥监督，与满铁系异名同体的兴中公司，虽为日本国策执行机关，却以普通法人面貌出现。不过，在活动上，除接受满铁的指挥监督外，外务省和驻华使馆也进行监督、指导，军部还直接间接插手。关于兴中公司活动的总方针，1936年8月11日日本政府所确定的《第二次华北处理要纲》表述最为明确：“华北经济开发以民间资本的自由进出为宗旨，通过我方权益的伸张，构成以日华人经济利益一致为基础的日华不可分的事态，目的在于，平战两时使华北保持亲日态度。特别是国防上所需的军事资源（铁、煤、盐等）的开发，和与之有关联的交通电力等设施，必要时以

① 1935年8月8日广田外相致驻华若杉参事官函。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文档案抄件，108~279号。

② 《对华投资会社设立要纲》。《华北开发株式会社及关系会社设立书类集》，1942年8月，第547~549页。

③ 《对华投资会社设立要纲》。《华北开发株式会社及关系会社设立书类集》，1942年8月，第547~549页。

我方资本迅速期其实现。”^① 为了从经济上“使华北保持亲日态度”和掠取“国防上所需军事资源”，首先把铁煤等矿产资源作为重点目标，而以冀察政务委员会和冀东自治政府为对手和工具，并以“中日经济提携”为口号而进行活动的。

埋藏量号称亿吨的龙烟铁矿，由龙关、烟筒山两个主要矿区所构成。1914年发现后，陆宗輿、段祺瑞创办了资本500万元的半官半民龙烟铁矿公司。1917年开采后日产500~700吨，供应汉阳铁厂。翌年在北京西郊石景山建造高炉，旋因大战后的经济衰退而停止。1934年以来，它成了满铁华北经济调查的主要目标之一。1936年8月，日本政府决定，由兴中公司出面，满铁协助，获取龙烟矿权。由于冀察委员会已决定龙烟铁矿国有化，并任陆宗輿为恢复委员会督办，兴中公司便以天津的日本军部为后台，强行策动所谓“中日合办”。1936年末，冀察委员会虽被迫趋于妥协，但在“七七”事变前未能实现。

华北煤炭，无论藏量、产量均居全国之冠。尤其山西省，当时探明的储量即占全国之半。开滦、井陘和正丰煤，又都是适于炼铁的粘结性煤。但是，华北矿权所属复杂。最大的开滦煤矿为英国资本所经营。山东半岛的淄博等矿又早为日本资本所渗透。所以，兴中公司首先计划“把井陘、正丰的经营收归我手，以资炼铁”。^② 但井陘煤矿的利权早为德国资本所夺得。1908年清政府批准合办，德方为海军老将提督汉纳根，中方是井陘文生张风起，资本50万两，中德各半。1922年矿权收归省有，签定改办合同，中国股四分之三，德国股四分之一。兴中公司根据日本政府

^① 《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347~348页。

^② 1936年12月11日兴中公司社长十河信二致对满事务局总裁寺内寿一函。满铁档案，总体，东亚，文书，关系会社，5-8，第7号。

指示，先“继承”德国股份，然后以“中日合办”形式夺入手中。1936年驻华北日军司令官田代中将与冀察政务委员会谋求签订所谓《华北经济开发备忘录》时，要求兴中公司先收买好井陘股份。经与德方代表巴尔交涉，1936年8月签署了合同，但收买款是1937年10月才交付的。邻近井陘的正丰、宝昌两煤矿，都由中国资本经营。1937年4月，兴中公司用24万元收买了前者。

冀东地区丰富的高矾粘土资源，是炼铝和生产耐火材料的重要原料。1937年6月，兴中公司通过操纵冀东防共自治政府的通州特务机关，攫取了“统一管理开发”冀东粘土的特权，最后将59处矿区攫为己有。

华北沿海地区雨量少、地势平、气温高、蒸发力强，最适于晒盐。尤其渤海湾头白河两岸，自古即以长芦盐而著称。而需要工业用盐与日俱增的日本，急欲用华北盐取代其它进口盐。1936年6月，日本陆军、海军、外务、大藏四省共同决定：长芦盐进口命令由日本专卖局发布；进口业务统由兴中公司办理；天津总领事馆和中国驻屯军帮助“斡旋”。1936年当年即向日本出口7万吨长芦盐。

河北、河南、山西、山东等华北各省盛产棉花，产量占全国之半，其内销和出口均与日本密切相关。不仅日本国内棉纺织业需要大量华北原棉，而且对在中国攫取了垄断地位的在华日资棉纺织业，华北原棉的供应，也具有决定意义。1936年6月，日本外务省、陆军省和参谋本部达成谅解：设立以棉花收购、运输、内销、出口、融资、储藏为业务的华北棉花会社，并由外务省密令兴中公司“尽快创办”。兴中公司还积极向山西、山东直接伸手。作为兴中公司的“侧面机关”的通裕公司，专门从事棉花交易和农村活动，还利用青帮勾结经济界亲日势力。

在交通运输方面，兴中公司主要是图谋修筑津石铁路。这条铁路计划由来已久。1912年和1920年中国曾先后制定修筑计划，目的当然是振兴华北经济。后来满铁染指这条铁路，它的着眼点却是山西无比的煤炭，因为该路一旦修通便可与正太路接轨而直插山西腹地。所以，1929年7月满铁以日商华昌公司代表市吉彻夫出面与中国沧石铁路局长签定的1900万元的《沧石铁路借款契约》，是以获取山西煤炭销售独占权为条件的，但也正是这个使中国难以承受的条件，使契约化为废案。兴中公司成立后的1936年夏，中日关系已十分严峻，“日本痛感有必要在华北确保一条利权属于自己的铁路，于是想到实现沧石铁路的问题。”^①于是沧石铁路计划死灰复燃。因为天津系华北经济中心，邻近海口，又是日本侨民聚居地和中国驻屯军司令部所在地，所以，驻天津日军部改为修筑津石铁路。但因冀察政务委员会委员长推拖躲避，计划又未得逞。

关东军制造伪蒙古国

关东军在侵略、割取华北的同时，在内蒙古西部地区也干着同样勾当，手段、步骤如出一辙。1932年关东军就派参谋田中久窜到锡林郭勒盟对索王进行策动，还要求在乌珠穆沁设立特务机关。当时，关东军在多伦已设有特务机关；在锡盟庙冒充喇嘛的日本特务已公开活动。1933年8月，关东军侵占热河和越过长城出兵华北时，虽然没有直接踏进察蒙，但是关东军所豢养和操纵

^① 满铁调查部，《津石铁道建设计划案及参考资料》，1937年12月，第1～2页。

的伪匪军却被命令窜入多伦一带。当时的部署是：由冈田大尉操纵的李际春伪匪军以锦州为基地侵入辽东；由山东土匪在开鲁一带啸聚而成的刘桂堂伪护国军，从鲁北经林西侵入多伦一带，同一路还有原在通辽的拥有3000人马的李守信匪军。关东军利用伪匪军的窜扰，把对华北和对察蒙的侵略连接起来。为了更有效地操纵伪匪军使之充当马前卒，关东军竟以金钱为诱饵，伪匪军每前进一步就支付给一点钱款。《塘沽协定》签定后，李守信伪匪军的一部分被改编为伪满兴安西警备军，李守信本人则以中将军衔当上伪察东警备军司令官。这一支察东伪军是日本帝国主义对察蒙地区进行谋略的主要帮凶军。后来李守信竟成了伪蒙军总司令和伪蒙政权的主要头目之一。

德穆楚克栋鲁普原系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古旗扎萨克郡王，简称德王，1924年任锡林郭勒盟副盟长。这个年轻的蒙古王公是个狂热的民族分裂主义者，积极从事所谓“蒙古高度自治”的活动。而锡、察两盟又恰恰是“九一八”事变后关东军西进的要冲，因而两者一拍即合。1934年秋，关东军在华北的特务头子土肥原贤二亲自到苏旗活动。从此，德王便一面保持同国民政府的联系，一面与日本侵略者勾勾搭搭。1935年冬，德王在关东军的引诱下还亲自跑到伪满首都，面见关东军司令官南次郎和参谋长西尾寿造。关东军表示愿意帮助他在内蒙西部先搞个所谓“独立局面”，继而成立“蒙古国”，还答应送钱送枪，以编建伪军。

在这之前，1935年初发生了察东事件。关东军本已在察东侵占多伦，但又无时不在得寸进尺，步步紧逼。1935年1月，关东军声称察哈尔省沽源县属之长梁、乌尼河、南北石柱、永安堡、四道沟一带地方系伪满热河省丰宁县辖境，要求中国军队撤至长城以西。其实，当时那里已无中国正规部队。1月19日，关

东军以丰宁县三好警务指导官所率领的警察和自卫队员遭到大滩南干顺店附近中国自卫团的袭击为借口，通过驻平武官向北平军委分会和政务委员会发出通牒，将对宋哲元的第二十九军开始讨伐。实际上，两天前驻热河承德的第七师团即组成了600人的所谓“讨伐队”。20日和21日，又有飞行中队、野炮中队和第十三旅团的大量兵力，经丰宁、大滩向沽源进发。1月23日，关东军声称宋哲元军拒不撤退，向东栅子、沽源方面出动飞机^①，致使当地自卫团和居民死亡40余人^②。关东军如此兴师动众，大逞淫威，主要企图是打通多伦至沽源的交通线，占领西进要地。关东军本来并未同中国军队接战，无所谓胜败，可是国民政府也进行妥协，与日方举行所谓大滩会谈，签定所谓“大滩口约”。据此，此后中国宋哲元的第二十九军不得进入“石头城子、南石柱子、东栅子（长城东侧之村落）之线及其以东之地域”。^③日方承认，这一事件是关东军根据“长远考虑而采取的有计划行动”，而所谓“长远考虑”就是，“促进日满势力进入该地区”和“利用战区和察哈尔为缓冲地带”。^④

察东事件后，日伪在察东大设机关。李守信的察东伪警备军就是1935年3月在多伦设立司令部的。随之日本侵略者在这一地区的活动也更加嚣张。1935年6月5日，德王同以商人自称的8个日本人从多伦到张北，日本人因无护照被守城卫兵扣留。于是日方说中国方面污辱日本人，并以此为借口进行要挟。当时，

①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察哈尔事件概要》，综合情报10第8号，1935年6月1日。关东军特从伪都新京调了集重型轰炸机。

② 《国闻周报》，第12卷5期，1935年1月。

③ “大滩口约”，1935年2月2日由军委北平分会公布。

④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察哈尔事件概要》，综合情报10第8号，1935年6月1日。

“定协梅何”刚刚签定，墨迹未干，6月27日，国民政府又由秦德纯^①与关东军的土肥原签定屈辱的《秦土协定》。宋哲元被迫交出张北、宝昌等察东6县行政权。从而由冀东“非武装区”到察东“非武装区”，形成了实际由关东军一手控制的伪满洲国同中国内陆的所谓“缓冲地带”。和冀东的情形一样，第二十九军撤出察东后，察东6县名义上由保安队维持治安，实际上，关东军命令驻多伦的李守信伪察东警备军进行了占领。^②

张北事件后，关东军更加紧策动。1936年初德王便在关东军参谋长西尾寿造亲临下建立了伪蒙古军司令部。当时在德化已设有操纵伪蒙的特务机关。关东军的真正意图是，唆使德王建立伪蒙古军政府，而不能单是成立伪蒙古军司令部。因为冀东傀儡政权业已出笼，关东军急于在察蒙也造成同样态势。1936年4月24日，终于促使索王出面，在乌珠穆沁旗召开了有关东军参谋田中隆吉、横山顺等人参加的第一次蒙古大会。根据会议所讨论的建立伪蒙古国和蒙古军政府、征兵扩军、实行经济统制等议案，1936年5月12日，在关东军今村参谋副长等人的亲临下，正式成立伪蒙古军政府，云王、索王、沙王任正副主席，德王以总裁之职统揽大权。不过，实权掌握在以村谷彦治郎为首的顾问部，顾问部之上自然是关东军。伪军政府参谋长由总裁帮办李守信兼任。德王把李守信伪军、从伪满招募的兵、从锡察两盟招的兵合编为两个军8个师，德王本人和李守信分任第一、二军军长。

1935年冬德王赴伪都新京时，就会见了关东军参谋田中隆

^① 秦德纯，又名绍文，山东沂水人，时任察哈尔省政府委员、民政厅长，第二十九军参谋长。

^② 李伪军进犯沽源时，当地保安队曾奋起抵抗，击毙李军参谋长，但因关东军出动了飞机进行轰炸，保安队乃撤退。

吉，从此田中在操纵伪蒙方面，所起的作用日益增大。作为伪满洲国的延长伪蒙古军政府成立后，田中更极力用伪满影响伪蒙集团。为此，伪蒙古军政府出笼后，德王等人在田中的指使下，再赴伪都新京，同伪满签定了内容为共同防共、军事同盟、互派代表、经济提携的“满蒙协定”。同年6月，伪满开始逐步撤销治外法权。借此机会，关东军与关东局达成协议，把原属关东局的200名警察派往内蒙，其中一部分在张北特别机关指挥下，训练伪蒙保安队。日本的蒙古善邻协会^①也以伪满洲国为基地，从1935年起兵分两路侵入锡察，以教育和医疗等为手段欺骗、怀柔蒙古民族，搜集情报，充当关东军特务机关的手足。

关东军和德王都不满足于锡察两盟的有限地盘。所以，取代田中玖任德化特务机关长的田中隆吉，在伪蒙军政府成立后，积极策动伪蒙军西犯绥远。他利用关东军发动“九一八”事变和制造伪满洲国的侵略经验，极力鼓动野心勃勃的德王等人。在他们看来，绥军不堪一击，只要西进，绥远唾手可得。伪蒙军的两个军8个师1万余人当时已初步编定。垂涎河套地区的王英匪帮，也在关东军指使下凑起“大汉义军”。按田中炮制的西攻计划，王英匪部在先，伪蒙军在后，把百灵庙作为后方军事基地。1936年11月5日，伪蒙突然向绥远省主席傅作义发难，口实是绥蒙之间早已存在的税收等问题的摩擦。此后，不到10天便摆开阵势，同傅作义军兵戎相见。田中隆吉大佐还带去一支由关东军和伪满军组成的不大不小的特别兵团，参与其间。田中本人还亲自坐

^① 1933—1934年根据近卫文麿、荒木贞夫的重旨设立，以善邻之美名，专门对中国的蒙族和回族进行怀柔、拉拢，妄图使其依附日本。1937年，为便于同伪蒙联系，东京的日本蒙古善邻协会分离出来独立的蒙古善邻协会，井上雍中将任会长，其活动尤为广泛。

在飞机上在空中盘旋指挥。然而，在国民党军队系统中，傅作义部队的军风纪和战斗力是闻名遐迩的。同时，在绥远不仅驻有傅部第三十五军，还有山西军的支援，兵力倍于德王和王英的伪匪军。尤其王英匪军更是乌合之众，毫无战斗力，进攻仁格时很快溃败。李守信派兵进驻商都接替王匪对抗傅部后，后方基地百灵庙很快遭到傅部孙兰峰旅的袭击。守备百灵庙的是由新兵编成的战斗力更差的伪蒙军第二军第七师。伪蒙军第二军日本顾问烟草命令死守。可是，当1936年11月23日傅部孙旅对百灵庙展开攻势时，烟草顾问和当地特务机关长却首先抱头鼠窜。傅军占领百灵庙后，王匪军妄图卷土重来，可是他在锡拉木伦庙的石玉山、金宪章两个旅，却杀死日本顾问，起义反正。正当此时，“双十二”事变发生，傅军奉命停止前进，使田中和德王免于灭顶之灾。伪蒙西犯的失败，使关东军和日本陆军丢脸。但是，他们并未停止对内蒙的谋略。田中隆吉被调走，继任者是关东军参谋部第二课长武藤章，他以德化特务机关长的身分，继续贯彻关东军的侵略意图。

关东军指挥伪蒙军西犯也具有象征意义。它表明，日本侵略者正在悄悄地从阴谋“自治”转向以武力夺取华北。这是历史因果转换发展的必然。1935年末，冀东和冀察两个政权并立的局面出现后，日本侵略者寄予很大希望的冀察委员会，尽管有一批日本顾问打人，非但没有“亲日化”，相反“对日态度渐趋强硬”。^①急忙设立起来的兴中公司，虽也攫取了部分利权，但未取得突破性进展。所以，1936年的华北，日本侵略的火药味更浓。一是自同年4月18日起，华北驻屯军升格，主力由两个大队增加到两

^① 冯玉祥：《知己知彼百战百胜》，1936年8月12日在中央军官学校特训班讲话。《冯在南京第一年》，上卷，三户社印行，1937年，第485页。

个联队，并成立隶属于华北驻屯军的步兵旅团司令部，此外还附有战车、骑兵、炮兵、工兵等部队；二是同年5月和8月，关东军先后被授权，不但可以将部队部署在“长城线外近处”^①，而且一旦需要重大军事进攻行动时，必须“迅速果断行动”。^②由此可见，关东军敢于指挥伪蒙军武力西犯，不是偶然的。当然“双十二”事变，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它是“九一八”事变以来中国人民爱国抗日运动不断高涨，特别是“一二九”运动的历史升华。“双十二”事变预示着中华民族团结抗战伟大历史局面即将到来。

① 1936年5月6日参谋总长《关于关东军与华北驻屯军的配置与任务的指示》。〔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406页。

② 1936年8月2日《参谋次长就作战问题与新任关东军司令官谈话事项》。〔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587～588页。

第三编

全面战时体制化



第十三章

行政大改组

1937年的行政改革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爆发，日本帝国主义的大规模的全面侵华战争开始。由于日本政治和经济开始全面实行战时体制，日本及其从属者伪满洲国之间所谓“日满不可分”关系，也要求“进一步发展为一体化”^①的关系。也就是，日本要求伪满洲国和它一道并同样地战时体制化，以适应扩大侵略战争的需要。这便是1937年7月伪满进行行政机构改革的基本动因；自然，它也是伪满洲国自身强化法西斯殖民统治的需要。

所以，伪满的此次行政机构改革，是“对统治机构所进行的基本改革”，即“从建国初期统治阶段，向正规的日满一体化统治阶段的进展”^②。日本侵略者认为，伪满洲国建立的5年来，已为这种“一体化统治”奠定了政治与经济体制的基础。在经济上，农业虽然仍旧建立在前资本主义的小农经营基础之上，但是在工业上，由日本资本控制的钢铁、煤炭、化学等近代化经济体制，已经取代了民族资本的以油坊、磨坊、烧锅等为代表的经济

① 1937年伪中央机构改革的背景与情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274～281页。

② 1937年伪中央机构改革的背景与情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274～281页。

体制。在政治上，通过 8 院 9 部行政机构的建立，伪帝制的实施，新的 10 省制的实行，治外法权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准备撤销与转让，以及帝位继承法的颁布等，原来的军阀官僚的地方分权的政治体制，已让位给日本帝国主义的中央集权的政治体制。伪满洲国的这种历史演化，也恰好与日本帝国主义扩大侵华相一致，所以，伪满的行政改革也就成了日伪历史的“必然”。下面即将述及，伪满的行政改革是和制定与推行备战的“产业五年计划”同步进行的。以“七七”事变为转折点，随着日本帝国主义全面侵华战争的开始，伪满政权的施政重点，也从集中进行武力“讨伐”镇压的“治安第一主义”，转向不断强化战时经济掠夺和殖民侵略。而早于“七七”事变仅 1 周，即 1937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行政改革，则是这种施政重点转换的组织措施。

至于此次所谓改革的要点，1937 年 5 月 8 日伪满政府公布“改革大纲”时，以伪满国务总理大臣“声明”的形式做了表达，这就是：一、“彻底精简一切机构”，加强“各方面的一元化统制”，“实现高效率”；二、“治安”“有关机关实行一元化的统一”，“军警同一般行政之间的协调”；三、“加强对于重要产业的统治机能”；四、扩大“地方行政机关的机能”，等等。^①

改革涉及伪满洲国所有政权机构，重点是伪满国务院。其它机构的变动，都服从于这个重点。首先，伪参议府，它废除了所谓的上奏意见的制度，虽然这种制度本来也徒具形式，可形式也被取消，从而完全被剥夺了参与伪国务院施政的权力与机会。其次，撤销伪监察院。除新设从事财务会计检查的伪审计局外，其

^①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关于中央政治行政机构改革问题》，1937 年 6 月 15 日。

它方面的监察，未设任何机构，亦无任何制度。这样，伪国务院作为伪满洲国行政权力的中枢，更为突出，而所谓“改革”主要是“改”这个中枢中的中枢，即彻底实行所谓“总务厅中心主义”。改革并未导致伪满国务总理大臣以及其他汉奸大臣们傀儡性职务的变动，变动的只是伪满国务院各部的数量。原来伪国务院设有民政、外交、军政、财政、实业、交通、司法、文教、蒙政等9个部，此次则从所谓“一元化统制出发”，改为外务、内务、兴安等3个局，和治安、民生、司法等所谓行政三部，及产业、经济、交通等所谓经济三部。这样一来，伪国务院除原有的总务厅、恩赏局、大同学院、大陆科学院外，又增加外务、内务、兴安等3个局，以及伪监察院撤销后设立的审计局。根据1937年6月5日公布的《国务院官制》，伪国务总理大臣对上述直属机关，可以就其事务发布“院令”，可以停止或取消各部大臣的命令或处分，可以就官吏之任免、升降以及奖惩等“奏请皇帝”。这些同既往没有变化。只有“国务顾问”制度废除，原来也是虚设，并未实行。在新设机构中，除上面所说的几个局外，还有1个企划会议，它包括经济、民生振兴和文教3个委员会。为此，原有的各种委员会进行了合并和“整顿”。

总务厅在伪国务院中处于中枢地位。按《国务院官制》，总务厅主管伪国务总理大臣执行各项任务中的具体事务。由于地位的重要性，特设特任官总务厅长官和二人制的次长。“总务厅长官是辅佐总理大臣的幕僚长，在新的机构中采取由总务厅长官对于一切部门的政治进行实质性统一领导的方针。”^①原来至关重

^① 1937年伪中央机构改革的背景与情况。《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274~281页。

要的外交和地方行政，都设有专门的部，即伪外交部和民政部。此次，撤销了这两个部，将外交和对地方团体的一般性指导，和对地方“长官”（包括伪兴安各省省长）的一般性监督，都改由伪国务总理大臣直接管辖，“实质上是在总务厅的控制下统一领导”。所以伪国务院和伪国务总理大臣权限的扩大，实质是总务厅和总务厅长官权限的扩大。后者是目的，前者是为了后者。撤销伪蒙政部，设立伪兴安局，是为了解决原伪民政部和蒙政部的矛盾。而解决的办法是，伪兴安局和伪内务局的新设和归伪国务院直辖，也就是扩大伪国务院、实质是总务厅的权限。新设的伪兴安局，它不再负责蒙旗行政的一般性指导监督。

伪国务院除上述直属机关外，下设治安、民生、司法、产业、经济、交通等6个部。但是，在伪满的汉奸大臣中，只有伪国务总理大臣是国务大臣。他“奉皇帝之旨统督各部大臣，掌理国家行政之总务任其责。”“各部大臣承国务总理大臣之统督，掌理其主管事务。”^①这和日本各省大臣的情况不同，对伪皇帝不负有辅佐之责。权力如此集中到伪国务总理大臣身上，实质上是为了集中到日本人总务长官身上。

在所谓行政三部中，伪司法部其职权基本上仍因袭旧制。伪民生部则是原民政部的部分职权，和原伪文教部的部分职权。最值得注意的，伪治安部的新设，它由原伪军政部和原伪民政部警务司合并而成，是伪军、伪警统一的产物。掌管用兵、军政、警察以及其它有关军警事项，相应地设立参谋、军政、警务3个司。伪治安部大臣和参谋、军政两司司长均由现役武官担当。此举的要害在于：日本帝国主义把伪军、伪警的指挥机关统一起

^① 1937年6月5日《国务院官制》，第一条和第八条。

来，以图谋更加迅速而有效地镇压东北人民的反抗和武装斗争。因为，在1937年伪满洲国进行行政改革前后，关东军已将其主力用于准备和进行侵略战争。以1936年秋至1937年春的东边道伪军独立“大讨伐”为标志，在继续“讨伐”围剿东北人民的抗日武装方面，日趋依靠伪军、伪警，实行“以华制华”，并将武力“讨伐”和政治镇压更密切地结合起来。

所谓经济三部，除伪交通部外，伪产业部系原伪实业部，伪经济部系原伪财政部，都基本承袭原有职权。^①这些部门的保留，并使之占伪中央部级机构的一半，反映了当时实行战时经济统制和经济掠夺的迫切需要。

1937年行政机构改革后伪满

中央政府机构职官表

(1937年)

皇帝 溥仪
参议府 议长臧式毅
副议长田边通治
侍从武官处 侍从武官张海鹏
尚书府 大臣袁金铠
秘书官长高木三郎
宫内府 大臣熙洽
次长入江贯一

^① 伪产业部设农务、矿工、建设、拓政4个司，设下属独立局——林野局及畜产局，以取代原林务局和马政局。伪经济部设金融、商务、税务3个司，及下属的独立局——专卖总局。伪交通部设铁路、道路、航路3个司及独立局——邮政总局。

国务院 总理大臣张景惠

立法院 代院长寺崎英雄 (7月撤销)

... 秘书长刘恩格

最高法院 院长林荣

次长柴硕文

国务院直属机构,

总务厅 总务长官星野直树

次长神吉正一、谷次亨

国道局 局长直木伦太郎

国都建设局 局长郑禹

恩赏局 局长藤山一雄、寿聿彭

审计局 长官寺崎英雄

地籍整理局 局长寿聿彭、袁庆璇

营缮需品局 局长笠原敏郎

内务局 长官天津敏男

外务局 长官大桥忠一

兴安局 总裁扎噶尔

参与官博彦满都、白滨晴澄

大陆科学院 院长直木伦太郎 (兼)

铃木梅太郎

大同学院 院长井上忠也

建国大学 总长张景惠(兼)

国务院各部:

民生部 大臣孙其昌

次长官泽惟重

治安部 大臣于芷山

次长薄田美朝

司法部 大臣张焕相

次长古田正武、及
川德助
产业部 大臣吕荣寰
次长岸信介
经济部 大臣韩云阶
次长西村淳一郎
交通部 大臣李绍庚
次长平井出真三

注：本表系根据有关资料编制。伪监察院于1931年7月撤销。关于伪国务院总务厅首脑的称呼，1937年行政改革后，自星野直树起又恢复总务长官之称，直到最后。

1937年伪满的行政改革，也及于地方各级伪政权机构。日本帝国主义为在伪满实行中央集权统治，按改革后的新职权，伪满地方行政由伪满中央统管，而且直接指挥监督地方行政官员的，是伪国务总理大臣，实质即日本人总务长官，而非伪满中央各部及其官员。但为了更有效地推行战时经济体制，执行战时经济掠夺计划，此次改革也给以地方行政机构以一定的“独立性”。1937年6月17日，伪国务院公布实行之《地方行政整备要纲》规定：“于可能范围统合地方行政机关，以扩张省公署之权限”，“关于地方行政权限或事务，务须广为委任于省长。”^①根据这个精神，部分矿业监督事务和一般林野行政，明确划归伪省公署。同时，省一级又开始实行地方费制度。这样，省就不是伪中央的派出机关，重又被赋予行政权，而恢复为一级行政机关。在实施这些改变的同时，省的区划又实行新的“分合增置”，按所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3卷，“伪满傀儡政权”，第447～451页。

谓“渐进主义”，以伪滨江省公署的牡丹江办事处管辖区，设伪牡丹江省；以东边道复兴办事处的管辖区，设伪通化省。显然，省一级是朝着分权制发展。关于特别市，此后只限于伪首都新京，哈尔滨则降格为普通市。

地方行政改革的具体实施，也始于1937年7月1日。但首先实行与伪中央行政改革关连密切的部分，即省、特别市和市。关于普通市，原来只有奉天、吉林、齐齐哈尔3个市。此次除哈尔滨降格为普通市外，新设安东、抚顺、营口、鞍山、四平街、辽阳、铁岭、牡丹江、锦州、佳木斯等10个普通市。这些普通市的新设，大部分与下面即将谈到的所谓治外法权撤销有关。正是这个缘故，新的《市制》、《市官制》、《县制》和《县官制》，是1937年12月1日，亦即所谓撤销治外法权开始付诸实施时，才公布的。县、旗伪政权，主要推行所谓“官制主义”。“县为国家之行政区域，于行官治行政之同时，原则上则为公法人，但县不置咨问机关。”^①蒙旗虽然可设咨问机关，但不得民选。1937年的行政改革大纲规定：“自治的范围不能扩大到下级团体”。因而即使是最下层的街或村一级，也委派伪官吏进行统治。至于《街制》和《村制》，也是1937年12月1日公布的，此为伪满正式推行街、村制之始。从此，街村一级，由伪奉天、安东、锦州、热河、间岛、龙江等省，和伪滨江、三江、牡丹江等省的一部分，开始废除保甲制度。但在实施时保留了保甲制度的“牌”的组织。^②在地方殖民统治方面，特别在县旗以下，实行政治经济统一政策。例如，伪地方行政机关与农事合作社，不仅人事上

^① 伪满国务院：《地方行政机构整备要纲》，1937年6月17日。

^② 1937年12月21日公布之《街制村制施行规定》规定：“牌之组织于街约以二十户，于村约以十户为标准。”

互相交叉，而且辖区也尽求一致，以利统治与掠夺。

治外法权的所谓“废除”

与行政改革齐头并进的，还有所谓“治外法权废除”。特别是地方行政改革，与“治外法权废除”直接相关。所谓治外法权，一般是指国家之间彼此授予对方国家外交官的特权，诸如人身、住所不受侵犯，不受当地司法、行政机关管辖，免除捐税、服役等等。然而，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治外法权，是通过强加给中国不平等条约或通过造成既成事实的办法而攫取的种种特权。此外，“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除割据关东州，直接推行殖民统治外，满铁还以铁路附属地为名，在南满铁路沿线^①霸占大片土地；另外，日本帝国主义的其他各种侵略势力，也纵深地侵入东北各地。因此，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的所谓治外法权，不限于领事裁判权^②，还有警察权和满铁附属地的行政权。本书前面的章节已经述及，在我国东北的日本警察机关，当时是两个隶属不同的系统。其一，是日本拓务省警察；其二，是日本外务省警察。前者配置在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后者以各地领事馆管理的日侨居住地为辖区。但在日本警察辖区内，不管是拓务省警察，还是外务省警察，他们既管辖日本人，也对中国居民进行统治，而中国的警察权则被排斥在外，对中日两国人都不能进行管辖。至于满铁附属地行政权，毫无条约依据，全然是恃强行使，是对中国主权的公然侵犯。满铁在附属地内设有

① 长春至旅顺和安东至奉天的铁路称为南满铁路。

② 满铁附属地内居住的日本人和侨居于各地由各日本领事馆管辖的日本人，均适用领事裁判权。

地方事务所，以“公费”名义征收捐税，全面行使行政管辖权^①；日本宪兵和警察驻扎附属地，以附属地为根据地，在附属地内外实行警宪暴力统治。这些非法特权的强制行使，日本侵略者认为“乃帝国对满发展之主要条件”。^②而“九一八”事变后，伪满初期，日本侵略者尚未站稳脚跟，殖民统治也有待于确立，他们没有也不会放弃治外法权，相反更加肆无忌惮地行使它，以作为统治和镇压东北人民最直接的暴力之一。1936年春秋两次的安奉铁路沿线的“讨伐”就是一例。为了围剿活跃在东边道一带的抗日联军等抗日武装，在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兼关东局警察部长东条英机率领下，关东局警察大队于1936年春和秋，对安奉铁路沿线进行两次残酷镇压，打死打伤我抗日军400余名，抓捕570余名。当时，关东局警察的活动与伪满军警的活动，已无界线的划分。这种事态本身也表明，保持着日本帝国主义的直接殖民统治和伪满洲国统治的形式上的区别已无必要，治外法权已失去存在的意义。1935年8月9日，日本内阁曾做出决议称，日本是将伪满洲国“作为与帝国实质的一体之东亚雄邦”的。所以，“随着上述我对满国策之演变”，“为实现满洲国之健全发展，谋求日满两国国民之真正融合，使我国国民有可能并确实地在满洲国获得全面发展”，认为“有必要”撤销治外法权。同时，决议还说“帝国率先撤消治外法权，从而使各外国以帝国为准，必须放弃其事实保持之治外法权的地位。”^③但是，日本策划和谋求的治外法权撤销，是以不使日本“在满臣民”生活发生

① 满铁总社设有地方部，全面管辖满铁附属地事务。

② 日本阁议决定，《关于撤销帝国在满洲国之治外法权及调整并移交南满洲铁道附属地行政权之件》，1935年8月9日。

③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126～127页。

急剧变动，确保其生活安定，和顺利执行对满“国策”为条件的。因而采取所谓“渐进的方式”进行。也就是先确保“日本臣民”的各种特权，然后再做事务性处理。1936年6月10日，日本迫使伪满洲国与其签署了关于撤销治外法权的预备性条约《日本国与满洲国关于日本国臣民在满洲国居住和满洲国课税等条约》和《附属协定》。前者主要是令伪满洲国原则上承诺：“日本臣民”得在伪满“自由居住往来”，得从事“各种公私业务和职务”，“享有有关土地的一切权利。”同时，还要求“关于日本国臣民在满洲国领域内享有一切权利和利益问题，不受到较满洲国臣民不利之待遇。”同样，在日本人纳税方面也是如此约定。此外，条约还规定：“本条约之规定不得影响根据日满间之特别约定特定之日本国臣民或法人的权利、特权、特典及豁免。”^①至于后者，即《附属协定》，则更是难见天日的日伪之间的私相授受。第一条便是“将日本臣民原有之商租权”，“变更为土地所有权及其他有关土地权利。”这是一种极其卑劣的侵略行径。民国时期，商租地是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侵占土地的一种形式。根据1915年的“廿一条”条约，即《关于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之条约》第二条，“日本臣民”可在“南满洲”“得商租其需用地方”^②，用以经营工商业或农业，进行经济侵略。“廿一条”条约被废止后，1929年中国政府曾公布《严禁盗卖土地条例》，严禁擅自出售土地与外人，违者严惩，直至处以死刑。但非法的商租地依然存在，日本人窃地行为并未停止。据满铁调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128～129页。

②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二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1101页。

查，“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在东北商租土地达12万件以上，其中有3万件系满铁所为。所有这些商租地，绝大部分都是暗中盗取的。而如今日本政府竟以协定约束伪满政府将其变为日本人的正式的土地权。伪满政府为此而于1936年9月21日公布了《商租整理法》，并把“商租整理”作为同年3月设立的地籍整理局的主要业务之一。其次，《附属协定》更多的是关于日本人纳税的规定。例如，日本“遵守”伪满课税、产业法令的“范围及其方式”，须预由日、满“协商决定”。日本人还须“适用减轻税率”等。^①治外法权的正式“撤销”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实行转让，是根据1937年11月5日日本与伪满签定的《关于撤销治外法权和转让满铁附属地行政权条约》，而于1937年12月完成的。该条约也附有《附属协定》。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第四章关于神社、教育和兵事行政。也就是，治外法权撤销后，有关神社、日本人教育和日本人的兵事行政等，仍由日本方面自行掌管，伪满洲国不得过问。

治外法权的撤销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没有给日本国和日本人民造成任何不利和损失，相反它成了日本帝国主义进一步控制和统治伪满洲国，强化殖民统治的契机和新起点。实质上，它是日本帝国主义把已经攫取的特权合法化，并扩大到全东北，同时也是日本与伪满洲国政治统治机构与统治权力的合一。在治外法权“撤销”过程中，日本所强调的是“满洲国制度及设施的整備”，其实质是按日本的标准，适应伪满的具体情况，实现日本式的制度、法令的齐备，以利于日本侵略势力。撤销治外法

^① 该《附属协定》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129~132页。

权和转让附属地行政权无非是一种政治招牌，以便在“日本人已服从满洲国的统治，在统治机关中自然要增加日本人”的借口下，向伪满各部门增派日本人。从此，伪满政府从中央到地方，日本官吏猛增，几乎所有的重要职位均为日本人所攫取。从与撤销治外法权直接相关的伪司法部来看，其总务、民事、刑事和行刑4个司中，有3个司即总务、民事、刑事司的司长都是日本人；各司的13个科中，重要的8个科科长都是日本人；重要职务参事官5名全是日本人；此外还有73名日本官吏。法院、检察厅、监狱配备的日本人官更多达907名。伪满司法机关全部日本人化。警察方面，伪治安部警务司长是日本人。警务司下属的7个科中，6个科全是日本人科长。其中特高科青木科长即来自关东局警务部警务课。伪警务司当时实有人员175名，日本人官吏136名，占71%。伪满警察系统，因治外法权撤销和满铁附属地转让，共接收警察5000名，其中3500名为日本人警察，结果使日本人警察总数激增到8000人。征税机关、邮政机关以及地方行政机关，也因为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增加了人员，从而扩大了基层单位的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势力。附属地行政权转让也使满铁减轻了负担，加强了财政基础。从此，它可以免除每年多达1000万元的教育、土木、卫生等地方一般行政支出，并把城市、卫生、警备、产业等总额达6500万元的无效益资产，移交给了伪满洲国，而获得补偿。^①

治外法权的所谓撤销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使日本帝国主义得以按照自己的意欲，向伪满洲国的行政、司法、警察、

^① 以上数字见战犯吉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侵华史料。《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3卷，“伪满傀儡政权”，第138~141页。

经济、文化各部分大量安插日本人官吏，致使日本人在伪满洲国的统治能量空前增强。不仅如此，一般日本人在伪满洲国的地位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由于治外法权的撤销，此后的日本人在伪满洲国，以利害为转移而称作自己是日本人或“满洲国”人，可他们却不在伪满办理户籍。这就非常清楚地暴露了所谓日本人是“满洲国的构成分子”的虚假性。在经济方面，满铁附属地是东北近代化企业集中地区，而主宰这些企业又多半是日本资本，他们经过治外法权的撤销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便自然而然地变为伪满洲国法人。联系到备战的产业五年计划开始执行，其意义是不言而喻的。至于伪满的地方行政，至此才算完全划一。前面所说的新设的10个普通市，有7个是治外法权撤销后设立的。

各级伪政权战时体制化

1937年伪满洲国的行政改革，是适应战时需要的政权机构大改组。但是改革后的各级伪政权机构仍然不是稳定的。扩大侵略战争所导致的战时政治经济形势的尖锐化和严重动荡，决定了政权机构的不断的分合立废，而总的趋势是强化战时体制。

继1937年之后，伪满政权机构的大动荡，发生在1940年。前此，1939年的大事是开拓总局的设立。本书前面已经说到，关东军所直接进行的武装移民活动，因土龙山农民暴动而转入幕后。伪满政府出面接管日本农业事宜后，1935年4月于伪民政部地方司下设拓政科。同年7月伪民政部官制改动，拓政科升格为拓政司。1936年11月，被称为伪满“三大国策”之一的日本百万户移民计划出笼。随之，拓政司由二科制变为四科制。随着日本帝国

主义全面侵华战争的开始与发展，和对苏备战的加紧进行，“开拓政策亦有重大变化”，成为强化战时政治经济体制的重要一环。于是，按1938年12月24日的330号敕令，开拓总局作为伪产业部的外局设立起来（1939年1月1日正式设立）。后来随着伪产业部的改组，它又成为伪兴农部的外局。开拓总局是个庞大机构，设4处12科，除总务处外，还设有土地、拓政和招垦等3个处。

本书下面的章节即将谈及，随着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战争愈陷愈深，和欧洲战争的爆发，从1939年起，伪满洲国的战时经济出现了严重危机。适应战时经济资源向重点主义转轨，和开始强化粮食掠夺的需要，自1940年6月1日起，伪满洲国再次进行以经济部门为重点的行政机构改组。这就是：将原来的伪产业部改为伪兴农部，原属伪产业部的矿山、工务工司和水电局等划归伪经济部。日伪之所以如此突出农业，是因为他们感到：“中国事变之长期化与国际情势之紧迫，日满华三国粮食、饲料之自给对策，骤为当面之重要问题。满洲国之农业政策，不止于国内自给自足，而尤为东亚食粮供应之基地，成为特殊农产物之供给渊源”。^①新成立的伪兴农部下设官房、农政司、农产司、粮政司、畜产司，和独立的所谓外局开拓总局。

溥仪第二次访日，堪称为1940年伪满洲国的重大事件。溥仪秉承日本的意旨，此次赴日捧回了天照大神，建立所谓建国神庙和建国忠灵庙，开始推行所谓“惟神之道”。这对日本侵略者来说，是事属从根本上奴化和吞灭中华民族的大事。故在1940年7月15日伪满洲国特别修改了大法——《组织法》，新设立属于伪

^① 满洲产业经济调查会编，《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191页。

皇帝的伪祭祀府，特任原关东军参谋长、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现任伪满参议府副议长桥本虎之助为总裁，汉奸沈瑞麟为副总裁。

1940年末，适应日德意军事同盟的建立与日美矛盾加剧的新形势，和迎接不可避免的与即将到来的更大规模的侵略战争，伪满洲国再次进行以精简中央和加强地方为主旨的行政改革。1940年11月19日，火曜会决定的《中央地方行政事务合理化要纲》^①，作为“方针”提出：坚决实行行政机构的调整、行政机构的合理化，和中央权限向地方移交，合理配备官吏，从而使中央作为“规划和监督机关”，彻底贯彻精简的原则。同时，充实和强化第一线的执行机关，使其做到能彻底执行任务，提高效率。根据这个方针，伪中央机关的部分人员随着权力的下放而转移到地方。伪中央机关本身，事务分工力求统一和集中。重点是伪国务院总务厅、伪治安部和伪兴农部。总务厅：撤销调查室，由参事官室和国土计划室组成企划处；撤销伪国务院恩赏局，其业务移交总务厅人事处掌管；弘报处接管原由伪治安部对电影、报纸、出版物，和交通部对广播、新闻通讯的审查业务，以及伪民生部负责的关于文艺、美术、音乐、戏剧、电影、唱片、图书等文化行政事务，与外务局的对外宣传业务；总务厅外务局撤销官房和调查处。伪治安部：国境警察队事务，由保安局移交给警务司；国境警察队由市县旗管理指挥，伪治安部大臣指定事务由地方保安局长指挥监督；铁道警护总队总监部撤销处制实行大科制。伪兴农部：因已设立营林局，林野局精简设科；马政局由伪兴农部大臣管理。关于地方机关，重点是整顿、充实县旗机关。为发挥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3卷，“伪满傀儡政权”，第285~287页。

县旗行政的“综合作用”，县旗庶务科长定为事务官。县旗还要新设和加强主管产业、经济行政的科室，并充实、强化对街村基层组织的主管科。

纵观1937年行政改革以来伪满政权，特别是行政机关的推移演化，可以看到，其总的趋势是：实行高度的集权统一，和地方分权的不断强化。这后一方面，不仅是战时体制强化的需要，而且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洲国控制体制的一再调整，和各级政权与机关日本人官吏的大量增加，它已成为可能。所以，在1937年的行政改革时就可以看到：省一级行政机关，不仅扩大了部分权力，而且恢复成为一级地方政权机构；县则实行新的《县制》，街和村制也开始实行。实行地方分权和扩大地方权力，主要体现在地方政权机构的增设、地方权力的增大和地方行政机构与基层其它团体组织的横向统一的不断深化。省一级行政区的设置，继1937年7月伪通化、牡丹江两省的设立，1939年4月18日，为推行旨在加紧对苏备战的所谓北边振兴计划，增设了伪北安、东安两省。前者所辖县为：北安、绥棱、铁骊、庆城、绥化、海伦、望奎、依安、德都、克山、克东、拜泉、明水、通北、嫩江；伪省公署所在地为北安街。后者所辖县为：东安、虎林、饶河、宝清、林口；伪省公署所在地为东安市。1941年7月1日在南部又成立了伪四平省，目的主要加强战时经济掠夺，特别是农业掠夺。其辖区为：四平、双辽、梨树、昌图、开原、西丰、西安（今辽源）、东丰、海龙、长岭。这一地区不仅是东北的主要农业区之一，在对苏备战上，亦具有重要的军事战略价值。

伪市、县、旗行政区划和行政机构及其权力变动的总出发点是，适应战时需要，加强地方统治与经济搜刮。办法是：扩大地方行政机关权力，由日本人官吏统一控制地方行政。从时间方面

说，变化主要发生在1940年。在这之前，地方行政制度的大变化，是蒙旗特殊行政制度的改变。前面业已谈及，1937年行政改革时，为了强化“一元化”的殖民统治，实行彻底的“总务厅中心主义”，伪蒙政部和伪民政部均被撤销，代之以由巴特玛拉布坦为总裁的伪兴安局，名义上直属于伪国务总理大臣，实际由日本人总务长官控制，对蒙古行政起咨询联络作用。有关内蒙的各项具体行政事务，分别由各有关部局掌管，伪兴安局应咨询，负有协助各部局之责。新设立的直属于伪国务院的内务局也设有专管蒙政的第四科。1939年内务局改为总务厅地方处后，其第四科变为总务厅的第二参事官室，这才是蒙政决策机构和统辖中心。至于蒙旗地方行政机构，1937年12月《县官制》修改后，各县统揽大权的日本人县参事官都改为副县长，但蒙旗日本人参事官依旧不变。1940年4月30日公布的《旗官制》，日本人蒙旗参事官也还是一仍其旧。然而，蒙旗特殊行政制度却发生巨大变化，这就是开放蒙地及锦热蒙地的所谓“上交”，和随之而实施的县旗并存的双层行政制度的废除。

蒙古民族以游牧为业，土地由以王公为首的旗民公有。清代初叶保护蒙地，命令禁止他人进入蒙地。清末部分蒙地实际上业已开放，进入蒙旗的垦户成为蒙古王公贵族的佃户。蒙旗开放是清政府实边政策的举措，目的是防卫外侵，奖励垦殖。后见蒙地垦蚀日甚，复又禁垦，但禁而不止。这不仅是因为垦民流移势不可挡，也是由于蒙古王公贵族可从放垦中获得大量蒙租，以供挥霍。民国时期事态日趋严峻，蒙族与他族垦民的矛盾日甚一日。伪满洲国出笼后，日本侵略者出于殖民统治需要，既维护蒙古王公贵族等上层的地位，又利用固有的民族矛盾，推行了保护蒙地的政策。1933年11月，伪满政府公布了《关于兴安各省各旗旗地

保全之件》，规定除原有蒙族自行垦种或放牧等利用蒙旗土地外，禁止私垦或暗中出租垦种。翌年，保护政策扩大到所谓“省外四旗”，即伪吉林省的郭尔罗斯前旗、伪龙江省的杜尔伯特旗和依克明安旗、伪滨江省的郭尔罗斯后旗。法令的执行情况不详，是否达到了保护蒙地的目的，不无疑问。不管怎样，总算向蒙族和蒙古王公贵族做了姿态，这也是怀柔政策内涵之一。然而，时至伪满后半期，1938年首先实施所谓开放蒙地的“奉上”，即上交。所谓开放蒙地，即按法规明令规定而正式开放的蒙旗土地。垦种此种土地的农民，支付荒价，获取租借执照，按年交纳定额蒙租。开放蒙地分布在哲里木盟、齐齐哈尔以东的依克明安旗以及其它广大地区，那里早已设县。正因为如此，佃户非但向蒙旗或王公交纳蒙租，还须向县公署交纳地方税和国税。而蒙旗王公并不将蒙租收入用于行政，仍作为个人收入任意挥霍。以伪吉林省郭尔罗斯前旗为例，蒙租年额达120余万元。此种双重行政体制和租税制度，既不利于中央集权统治，又是县、旗之间经常摩擦的祸根。1938年10月17日，伪满洲国实行开放蒙地上交的作法是：在32个县、1个市和1个特别市的范围内，有关蒙旗和蒙古王公将他们拥有的1430万垧蒙地土地权和蒙租，一律上交给伪满政府；伪满政府为酬其“功劳”和维持其生活与体面，以伪兴安局总裁名义，发给登记公债600万元，年息24万元，分4期支付。另外，每年还向蒙族支付300万元定额补助金。蒙族以其半额在王爷庙设立了蒙民厚生会。

开放蒙地一般是清末开放的。而锦热蒙地早在康熙年间即已开放，但对开时禁，不准永住，因而土地关系亦较复杂。锦热蒙旗制是1936年12月设立的。1939年9月8日，伪满政府命令锦热两个省的8个旗的蒙古王公贵族，准据开放蒙地的作法，将一切

蒙地和关于蒙地的特殊权利上交给伪满政府。伪满政府则向锦热蒙旗和蒙古王公发放登记公债249万元，并从1940年起每年发给150万元定额补助金。以此为基础，1939年12月28日伪满政府以敕令废除锦热两省实行的双层行政体制的8个县县制，从1940年1月1日在这些地方实行单一的旗制。在伪锦州省，由于在吐默特左、右旗外，又设立了中旗，故锦热蒙旗增至9个。

开放蒙地和锦热蒙地上交后，蒙地只存在于伪兴安四省，其它地区蒙地不复存在。蒙旗土地有偿上交和县旗双层行政体制的撤销，既是日伪实行中央集权的需要，也是为了强化财政经济的掠夺。在蒙地上交的同时，伪满的全面“地籍整理”已经开始。前者实际是为后者准备条件。从1942年起，根据“地籍整理”的结果，实行新地税法。更早开始的农产品掠夺，即所谓的“粮谷出荷”，也是以“地籍整理”的资料为基础的。

县旗双层行政体制的废除，使地方行政进一步单一化了，这就更便于地方行政的战时体制改革。1940年12月3日，伪国务院火曜会通过《地方财政确立要纲》和《市县旗行政机构整备要纲》。前者的主要宗旨是：“尽快地建立地方团体的财政”，而主要办法是：重新划分和调整伪中央与地方团体以及地方团体相互之间的经费负担，建立地方团体的基本财产，增加地方税收。在地方税制修订完成前，作为过渡措施，将所谓“国税”中的土地税、营业税、粮食出产税、矿区税、矿产税，以及禁烟特税等各种税收的50%拨给各省，作为省的地方经费；将属于省地方费收入的部分税收，作为实际上的分与税支付给市县旗。建立地方财政，目的是扩大地方权力，这在市县旗尤为重要。为了强化战时的政治统治，《市县旗行政机构整备要纲》要求市县旗“尽最大努力开展民众工作，把握民心，从而发挥地方政治的综合作

用”。在经济上，由于开始实行经济统制，尤其是对农产品开始实行收购和配售，以及生活必需品开始实行统一配售，已经“空前地扩大了县、旗的权限”。《要纲》要求的是：“必须新设或加强主管产业和经济行政的科”，而且《要纲》规定，今后县旗“各科科长原则上由荐任官担任”。另外对街村的主管科也要加强。同时鉴于在地方行政中，县旗地位的提高和任务的加重，“增加县旗长中的简任官人数。”^①以上种种的实行需要修订县、旗官制，为此计划县旗机构增员1500人，这与伪中央行政机构的精简，恰好呈现背道而驰的趋势。

对于协和会和合作社，1940年12月3日的《市县旗行政机构整备要纲》还是要求伪县长、旗长、副县长、旗参事官等，根据各自的职责积极开展活动，及至1941年，伪县旗行政、协和会和兴农合作社的首脑，便开始形成“三位一体”的体制。1941年8月协和会实行改组，从此伪市县旗长兼任协和会市县旗本部长，副市长、副县长、旗参事官兼任协和会市县旗本部副部长。至于市县旗行政与兴农合作社的所谓“表里一体”关系，则是从1940年1月兴农合作社诞生伊始就建立了的。在地方，这种关系更具有实际的重要意义。因为，兴农合作社是取代农事合作社和金融合作社的农业垄断机构，伪满农业政策，特别是同农业生产有关的政策措施，都经由兴农合作社推行。兴农合作社的社长、理事长、理事和监事，均由伪满政府任命；伪县长、旗长、副县长、旗参事官则担任兴农合作社的“参与”。但这只是两者交织之

^① 火曜会：《地方财政确立整备要纲》、《市县旗行政机构整备要纲》，1940年12月8日。伪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33~42页。

始，后来日本人副县长和旗参事官终于兼任了县旗兴农合作社的副社长。

1937、1940年的两次行政改革，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职能部门和地方行政机关的职权，目的是强化战时经济掠夺。以后地方行政改组也频繁不已，战时经济掠夺的目的更为突出。因此，直接面对广大群众的行政统制末梢——街村也不断强化战时体制。不过，伪满的街村制度1937年行政改革时才开始实行，短期内难以完善。据称当时计划用5年时间完成街村制度的建设，但是战时经济掠夺迫不及待，特别粮谷统制迫使日伪提前和加紧街村组织的强化。1939年6月7日伪国务院以训令发布了《关于街村育成之件》。伪满的街村制度实施伊始，就排除“自治”色彩，明确实行官治，并使地方团体与经济组织建立直接关系，机构人员密切联系，辖区尽量一致，实现所谓行政机构的“单一化”。1939年的伪国务院训令自当也贯彻这一宗旨，只是它更加具体化了。训令非常明确地说明，建立和扶植街村制度的首要目的，是“图国家行政之浸透”，并毫不隐讳地宣称把街村作为“诸般国策遂行之实行单位”。关于街村的区划和街村的内部区划：凡拥有人口20000以上具有市街形态的地区为街，或者人口虽不足20000人，但系政治经济要冲且具市街形态的地区亦可设街，设村的标准是1000户和耕地40000亩；街下分区，区下组成牌，村下设屯，屯下组成牌。关于街村区划与其它组织的关系：警察机构，原则上是“一村一派出所主义”；农事合作社，逐渐以村为单位构成合作社；学校实行“一村一国民学校主义”；协和会，分会与街村一致，分会下的班与屯一致。街村机关与其它组织的人事交织更为彻底：农事合作社村办事处设于村公所内，由村长充任办事处处长，屯的合作社董事长由屯长兼任；协和会街村分会事务

局设街村公所内，村长兼任协和会分会长，屯内的协和会的班，其班长与屯长为一人。^①

街村是伪满行政机构的末梢，但还不是最基层，其下还有所谓邻保组织。伪满后半期，日本侵略者为了最大限度地驱使中国人民为侵略战争服务，“国民组织化”的口号越叫越响。1941年2月3日伪国务院又以训令第24号抛出了《国民邻保组织确立要纲》。其目的，“以期国民生活之向上”是假，“国策之遂行”才是真。所谓邻保组织，虽以一定地区内的全部区民构成，但“要纲”却要求“以协和会员为中核”。邻保组织，在市街为班以下，在农村为屯以下，屯以牌组成，班以组构成。但屯长、班长、牌长、组长都必须“以协和会员充之”。^②这一“要纲”的实施，无异于保甲制度的死灰复燃。伪满前期实行保甲制度，在于政治统治目的和“讨伐”镇压的需要；而伪满后期的“国民组织化”，更多地是为了有利于日趋加紧的战时经济掠夺。邻保组织虽然不实行连坐制度，但是，日伪通过邻保组织，可以有组织地把东北人民沦为战争奴隶，和进行战争物资剥夺。

日本人次长制与次长会议

伪满各级政权的战时体制化，归根结底是强化日本人官吏对伪满政权的控制权。所以，说伪满政权是傀儡政权，并非意味它不具备政权职能，而在于政权职能全然为日本人所把持。伪满后

① 1939年6月7日国务院训令第71号《关于街村育成之件》。《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518~528页。

② 1941年2月3日国务院训令第24号《国民邻保组织确立要纲》。《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523~529页。

半期日本官吏控制权的强化，表现为日本人次长制的普遍化，它是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洲国推行二重政治的新发展。

1937年行政改革的结果，伪国务院统制权扩大，各部变为行政部门，各部的立法权全都隶属于伪国务院。根据伪国务院“官制”第一至第五条所载，伪国务总理大臣职务包括：奉伪皇帝之旨统督各部大臣，管理国家行政事务；熏导官吏，并就其任免、进退和赏罚奏请伪皇帝；关于其主管事务，得依职权或特别委任发布院令；为保持行政统一和维持全局平衡，必要时得命令各部大臣停止或取消处分；支持为谋求行政事务联系而设立的国务院会议。然而，具体执行伪国务总理大臣这些职务的有关事务机关，是几乎清一色由日本人官吏构成的伪国务院总务厅。它是“国务院的神经中枢”，其机构和权力不断膨胀。1937年行政改革后的总务厅，设有总务长官1人，次长2人，下设官房、企划处、法制处、人事处、主计处、统计处、弘报处。1939年又增加地方处。后来，它膨胀到500余人，其中次长2人，处长7人，参事官48人，理事官14人，秘书官4人，事务官67人，调查官3人，技佐2人，属官346人，技士10人。在总数503名官员中，荐任以上的所谓“高等官”达147人，其中简任为16人。这些都是伪国务院“官制”中记载的数字。^①所以，单从机构来看，称其为伪满国务院的院中“院”也不算过分。当然本质地讲，它才是伪满洲国的真正的国务院。

基于总务厅机构和职权的膨胀，1937年行政改革后，总务厅首脑又恢复总务长官之称。在“官制”上虽只是笼统地规定：“国务院置总务长官，为特任”，“总务长官辅佐国务总理大

^① 《国务院官制》多次修改，此为1943年12月数字。

臣”。^①但其实际职权之所及却绝不是文字所能局限的。这一点，日本侵略者并不讳言：“总务长官由日本人充任，他是总务厅的事务长官，同时也处于全面辅佐国务总理的地位。应该辅佐的范围，不限于总务厅所管事项，还涉及到属于国务总理权限的所有事项。总务厅掌管有关国务总理执行职务的事务，总务长官统辖厅务。因此，总务长官的地位相当重要，虽然不是组织法所规定的国务院的构成人员，但实质上相当于副总理，或者是总理的参谋长。”^②其实，总务长官既非副总理，也不是参谋长，而是地地道道伪满洲国的国务总理。

伪满初期先后担任总务长官或总务厅长的有：驹井德三、阪谷希一、远藤柳作、长冈隆一郎、大达茂雄。1937年行政改革时，星野直树任总务长官，1940年8月武部六藏继任，直到伪满洲国垮台。在伪满洲国，如果把关东军司令官比作殖民总督，那么总务长官就好比总督府的民政长官，其人选至关重要。特别是后两任总务长官，即星野直树和武部六藏，不仅在伪满洲国，即在日本整个统治集团上层，也算是名噪一时的重要人物，对于一系列战时政策的炮制都起了关键性作用。星野直树，系日本大藏省出身的官僚，1932年由大藏省派遣，出任伪满财政部总务司长，以执掌伪满的财政大权，1936年6月任伪财政部次长，同年12月任总务厅长。不能不提到的是，星野直树主宰伪国务院总务厅后，获得1个极其重要的政治搭档，这就是靠执行侵华政策起家的法西斯官僚岸信介。岸信介原在日本商工省任工务局长，

① 《国务院官制》，1937年8月5日，第九条。

② 《满洲国现势》，1944年。《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12～313页。

1936年10月任伪满实业部总务司长，1937年行政改革后任伪产业部次长，1938年又成为星野直树的副手，任总务厅次长。正是星野直树和岸信介等人沆瀣一气，狼狈为奸，配合关东军，炮制和推行了伪满的所谓“三大国策”——产业五年计划，日本百万户移民计划，和北边振兴计划，并把日产康采恩引进伪满，设立垄断伪满重工业的满洲重工业会社，为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推行战争经济和战时掠夺，立下了汗马“功劳”。当时，星野直树、岸信介与关东军参谋长、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东条英机，满铁总裁松冈洋右，满业总裁舘川义介一起，被称为控制、操纵伪满洲国的“五虎”，对中国人民犯下了滔天罪行。1939年1940年，岸信介和星野直树先后回国，1941年东条英机组阁时，前者任商工大臣，后者任内阁书记官长，在制定日本战时经济统制政策和发动太平洋战争方面起了重大作用，战后都曾被定为甲级战犯。星野的继任者武部六藏，也是个资深根牢的日本帝国主义统治营垒中的“有力成员”和“一流人物”。他出身于日本内务省，因被三菱财阀岩崎男爵招为女婿，38岁即出任了秋田县知事，1934年即在我国东北任关东局司政部长，1935年升任关东局长。1936至1937年回国任日本企划院次长。在这期间，他在制定备战的经济计划等过程中，与日本各财阀发生了关系，特别是由于1938年又受命筹设华北开发会社，通过确定出资分担额等事务，结识了财界巨头，成为日本各财阀信赖的人物。例如，住友财阀后来获得安东轻金属会社，就是因为有武部之助。武部六藏在日本帝国主义的统治阶级中，交往既广且深，所以，当日本帝国主义，亦即日本军阀、财阀、官僚选择一名对伪满洲国实施侵略政策的最高责任者时，经内务省官僚汤泽三千等人的推荐，立即得到陆军大臣东条英机和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的同意，而被任命为伪满

洲国总务长官。而得到军部和军阀的信赖和支持，是充当伪满总务长官在政治上绝对必备的条件。武部就是因为具备了这个条件，不仅当上了总务长官，而且一干到底，直到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

“伪满洲国总务长官秉承日本帝国主义的意图，充当强行侵略满洲的关东军司令官的最高政治参谋，向关东军提供侵略满洲的重要计划与方策，并与关东军司令官、参谋长等共同决定最高侵略政策。另一方面，作为侵略满洲的工具，总务长官又是伪满洲国实际的国务总理大臣，即最高实权者。”^①不过，日伪的喉舌说总务长官相当于伪满的副国务总理，也不无道理，因为，自1937年行政改革起，日本官吏对伪满政权的操纵控制，从上到下实行次长制，即以副职执掌全权和实权，从而使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洲国推行的特殊的二重政治体制，更加公开化。原来，与伪国务院总务厅相对应，在伪满各部都设有由日本人官吏任司长的总务司；在各省也设有由日本人官吏任厅长的总务厅（伪兴安各省设日本人参事官）；在各县则设日本人参事官（旗亦设日本人参事官），从而自成体系地形成了日本人官吏控制网。经过1937年的行政改革，除了伪国务院总务厅机构、职权扩大，和总务厅长改称总务长官外，伪国务院下属各部的日本人总务司长升格为次长，名副其实地总揽各该部的一切权力，对地位重要的司长和人事、文书、经理等科的科长都换成日本人官吏；将各省的日本人总务厅长升为省次长，警务、交通厅长和人事、文书、经理等科长全部换为日本人官吏；将各市的日本人总务处长升为副市长，

^① 1954年7月1日古海忠之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47～349页。

财务、实业处长和文书、经理科长换为日本人官吏；将各县的参事官升为副县长，警务指导官升为县警务科长等。不只是伪政权行政部门，其他机关、团体和学校，无不如此。当然也还有的部门、团体，其正职也是直接由日本人官吏担当的，如伪祭祀府总裁、伪间岛省长等。1937年行政改革后，日本人负责职务没有改变的，只有伪兴安各省的参事官和蒙旗参事官。实行次长制，由日本人副职总揽全权，虽未见诸文字，但系客观现实。就像伪国务院总务长官以“辅佐”之名充当实际的国务总理那样，日本人次长们也无不名为“辅佐”或“代理”而实际行使全权。在伪满洲国，不知有哪一位汉奸大臣、省长、县长，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而不让日本人次长“辅佐”或“代理”？

日本人次长会议尤为鲜明地体现出次长制在伪满洲国施政中的决定性作用。本来，按照“官制”伪满的最高决策机关是，由伪国务总理大臣主持的伪国务院会议。然而，日本帝国主义却使它变得有名无实，成为政治点缀。因为，关东军司令官对伪满洲国实行所谓内部指导，凡属重大提案，非经关东军司令官的批准，不得提交伪国务院会议；反之，凡经关东军司令官批准的议案，提交伪国务院审议时均不得修改。“实际上，满洲国的最高决策机关就是火曜会议”。在《组织法》中虽无任何明文规定，但这一“由真正掌握国家大政实权的最高日系官吏所组成的审议决定机构——火曜会议”，确系客观存在。由于它是日本人官员的会议，只有总务长官才有权主持，参加者有：总务厅长、各部次长、总务厅各处处长、兴安局参事官，以及关东军第四课课长等。凡是要提交国务院会议的提案均须由火曜会议审议决定。火曜会议已成为常设的公开机构，它的决定集中体现了日本人官吏的意志，并以关东军司令官的批准为保证。所以说它是最高决

策机关，就是因为它所“通过的提案，在国务院会议上再进行修正的，连一件也没有。”^①溥仪曾称，伪满的“根本大计”和一切法令，都由火曜会议制定，一经决定“便成为铁案，不能更动。”经过伪参议府时“无条件的通过”，然后“再由伪总理和伪议长先后对我作形式上的报告”。^②火曜会议早已存在，1937年行政改革后，随着次长制的实行，火曜会议不仅可称次长会议，而且它的作用也发生了新的变化：第一、和定期次长会议相比，临时次长会议日益重要。前者主要是定期审议准备提交伪国务院、和伪参议府的重要议案；后者所审议的“是不让中国官吏知道的”“属于重要侵略政策”，审议决定不需要通过伪国务院和伪参议府履行形式上的手续，直接付诸施行。随着侵略战争的扩大，和战时政治经济矛盾的日趋尖锐化，临时次长会议审议的议案越来越多，大都是“关东军机密事项和伪满国家机密事项。”在这种情况下，定期的“火曜会议，仅仅在通过说明议案，通过向上呈交议案，使日籍官吏首脑们全盘了解伪满的国策，以便统一思想认识，在这方面所起的作用较多一些。”^③而不定期召开的临时次长会议，却越来越成为战时侵略掠夺政策最主要的决策机关。第二，由于临时次长会议的决定，不需要通过伪国务院和伪参议府而直接付诸实施，所以临时次长会议公然成为凌驾于伪满政权机关之上的立法部门。从1940年起，单独由火曜会议制定、颁布和实施的政策法令，屡见不鲜。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29～330页。

② 1954年7月19日溥仪检举武部六藏。《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37～338页。

③ 1954年6月8日古海忠之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30～335页。

伪军伪警合流与盖世太保

1937年7月的行政改革之一，是将伪军政部和伪民政部警务司合并，成立伪治安部。这是伪军、伪警管理、指挥的统一，而非军警组织的合并，在行动上仍然按各自的组织进行。伪军、伪警统一的目的，在于建立伪满洲国相对“独立的”军警镇压指挥系统。这样做，当然并不意味着关东军不再介入“讨伐”和镇压，只是它愈益把主力倾注于准备随时参加侵华战争和对苏备战。历史表明，在伪满洲国，关东军始终是全部日伪军警的统辖者，和杀伐镇压东北人民的罪魁祸首。本书后面章节即将述及，伪满后半期的重点大“讨伐”，无一例外，都是由关东军指挥和有关关东军部队参加进行的。1941年7月，关东军还特别把5个独立守备队划出，成立关东防卫军司令部，这是一支专以东北人民为敌，与伪军、伪警一道，进行所谓“地区防卫和治安确保”的武装。在这之前，对于各地区的“讨伐”与镇压，都是由分散驻在各地的日军——主要是独立守备队——防卫司令部统一进行。关东防卫军成立后，此种防卫司令部依然存在，如设在热河地区的西南地区防卫司令部。

1935年12月日本参谋总长载仁亲王下达给关东军司令官的修订的《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要求伪军必须以“独立的力量”“担任国内防卫及维持治安”；必须更多地承担“战时后方警备”；必须加强“对外征伐之实力”。^①这说明，对于日本帝国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3卷，“伪满傀儡政权”，第362页。

主义来说，伪军增加了它的使用价值。关于伪军参加“讨伐”镇压和随同日军进行“外征”的情况，下面还将述及，这里只说说“七七”事变后几年间伪满军的消长变化。1937年行政改革后成立的伪治安部，于芷山为大臣，日本高等警官任次长，下设官房、参谋司、军政司、警务司。其中参谋、军政两司是指挥、管理伪军的。关于地方军事机构，“七七”事变后，由于内蒙地区的蒙旗伪军作为扩大侵略工具的意义增大，为统一指挥调动伪兴安东、西、南、北警备军，成立了伪兴安军管区。随着伪军更多地参加对东边道和对伪三江省的“讨伐”，1939年5月，分别在佳木斯和通化设立第七军管区和第八军管区。第七军管区，张文铸任司令官，日本人赤泽任参谋长；第八军管区，王之祐任司令官，赫慕侠任参谋长。前此，撤销了各地区司令部。关东军和伪军在诺门坎战争中一败涂地之后，撤销了被置于伪军管区序列之外的伪兴安军管区，而改在通辽和海拉尔设立第九军管区和第十军管区，分别由巴特玛拉布坦和乌尔金任司令官。与苏联沿海州隔江相望的所谓东满地区，始终是抗日武装活跃的地区，也是对苏的军事战略要地。因而尽管1936年已在牡丹江设立了第六军管区，可是在1941年又于密山设立了第十一军管区。至此，伪满军的地方军制算是完成。

伪军的整肃实即换血，它开始于1933年5月《塘沽协定》签定之后。取代老弱伪军军官数千人的是日本人军官，1936年达3000人，伪满后期达8000人。主要来自日本退役军人和伪满陆军中央训练处毕业的日本人军官候补者。为强化中国人伪军官的奴化训练和加紧军国主义思想的灌输，除陆军中央训练处外，1939年还设立了军官学校。前者以训练日本人军官为主^①，后者以训

^① 到1941年共训练2541名。

练中国人为主。^①此外，还设有兴安军官学校，和军需、飞行、通讯、宪兵、汽车、兽医、铁路警护、江上军等训练机构。兵源方面最大的变化是，通过1940年4月11日《国兵法》的公布，由募兵制过渡到征兵制。年满19岁的青年被征入伍。^②

伪军开始被用于对内的武力镇压，和随关东军“外征”，相应地亦有“国防军”和地方军之别。前者第一支部队，是1937年由伪靖安军改编的第一师。不过，充作“国防军”主力的还是伪兴安军和各军管区教导队。兵种方面，也打破了原来的框框，开始建立特种兵，和训练特种兵的军事学校。不过，特种兵也主要限于防空部队和后勤部队，即飞行队、高炮队、汽车队、工兵队、辎重兵队。飞行队始建于1937年，到1940年共建3个队，分驻于新京、奉天、通辽（后改驻安东，主要警备水丰电站）。高炮队也是1937年建立的，共5个队，多置于南满重工业区，和丰满、永丰发电站地区。伪满的江防舰队原由日本驻满海军控制，1938年日本驻满海军部撤销，1939年11月江防舰队改为伪江上军。后来因日本人官兵多数人被日本海军召集，伪江上军大大削弱。铁路警护队是最后划入伪军兵种的。它原属警察范畴。1938年1月1日，在伪治安部的隶属下，设立了铁路警护总队，以警卫铁路、船只、汽车、港湾等，共12000人，三分之二是日本人，大量是日本退伍军人。后来，关东军为弥补兵力之不足，曾策谋将其隶属于关东宪兵队司令部之下，但最后却作为伪军的兵种之一，编为铁路警护军。不过，它仍是关东军直属部队。鉴于铁路交通的重要性，铁路警护军，在军事警备上受关东军指挥；警察

^① 到1945年8月，军官学校共办7期，训练1389名。

^② 1941~1945年共征集15~17万人入伍。

业务受关东宪兵队区处。铁路警护军拥有6个旅，分设于牡丹江、哈尔滨、齐齐哈尔、吉林、奉天、锦州；旅下设有更多的警护团。这是一支军警兼任，以铁路和交通线为基地，对中国人民最为凶残的武装暴力集团。

伪满宪兵和伪军特殊谋略部队，在武力镇压和跟随关东军“外征”上，更是一种别动力量。伪满宪兵成立较早。1934年在吉林设立伪宪兵训练处。1935年伪宪兵司令部设于训练处内，应振复为伪宪兵司令官，石黑贞藏中佐为顾问。当时共有6个宪兵队，即伪首都宪兵队和其它5个宪兵队。1936年兵力达1500人。伪满宪兵自始即担任所谓“地方防卫”，兼行军事警察任务。也就是，以对抗日武装和团体进行“讨伐”作战和逮捕镇压为主，而以宪兵的本来任务为辅。1937年3月，伪满洲国发布《宪兵总团令》，将伪满宪兵的所谓“地方防卫”和军事警察两项任务的顺位又颠倒过来，以适应强化伪军控制的需要，因伪军哗变起义事件频频发生。1938、1939年张鼓峰战争和诺门坎战争发生后，伪满宪兵除继续执行其军事警察任务外，还被用于准备对苏作战。当时曾抽调将近半数的伪宪兵兵力，组成独立宪兵团，以5个连作为预备队驻哈尔滨，以5个连分驻乌云、饶河、呼玛、鸥浦、漠河，一旦对苏战争开始，即过江进行铁路爆破等谋略活动。

伪军谋略部队的建立，不仅暴露了日本侵略者竭力使伪军帮凶化的罪恶企图，也说明它所推行的民族离间政策竟应用到军事谋略上。1937年，全东北的朝鲜族人口达80万，70%居住在日伪称之为间岛的延边地区。日本帝国主义对朝鲜族从来就严加控制，极力迫使朝鲜族为其服务，大肆推行朝鲜族的“日本化”政策。间岛地区又与苏联接壤，并系日本经日本海到达我国东北的交通

要冲。故早在1935年伪满军政部就建立数连朝鲜族国境监视队。1939年3月，监视队被改编为伪军间岛特设队，由关东军延吉特务机关长兼间岛地区伪军顾问小越信雄操纵。而小越是妇孺皆知的嗜杀成性的刽子手，与杀人狂伊达顺之助齐名。间岛特设队的主要任务是：“讨伐”抗日联军，镇压中朝共产党人，破坏抗日组织。特设队全系日本人和朝鲜族，队长染川一男少校，共360人。在邻近陶赖昭的老少沟还有个浅野部队，1937年组建，士兵以三河地区的白俄移民村的青年为主，军官中大部分是日本人，也有少数白俄。初称独立骑兵团，后因日本人浅野中校任队长，故得名。兵力初为200人，1941年增至700人。哈尔滨特务机关直接控制。其主要任务是：准备潜入苏联从事间谍和武装破坏工作。故日本人军官多数是日本陆军训练特务的中野学校出身者。浅野队长就是日俄战争时期在俄军后方进行骚扰破坏的长沼挺进队的中队长浅野力太郎的遗腹子。1941年6月苏德战争爆发后，伪军第九军管区按关东军旨意，撤销伪兴安骑兵第八团，将团内蒙族官兵约400人交王爷庙特务机关长金川大佐，编成由矶野实一任队长的特殊部队，设在王爷庙北20里。矶野部队的军官全是日本人，并授以日军军衔。它是专对苏蒙的谋略尖兵部队，必要时将被派人外蒙进行袭扰、暗杀和破坏。回民团，是1939年回族王殿忠任伪满第一军管区司令官时，由回族官兵组成的伪军回族团队，设于奉天北大营，共3个连，部队内供奉伊斯兰教主，设有阿匍。待日苏开战时，将远进新疆。此外，从1941年起，哈尔滨特务机关还指派多数日军军官打人鄂伦春族，向壮丁散发日本三八式步枪，妄图将善于骑射的鄂伦春族青年用于搜集苏联情报和进行游击。

关于伪满警察，到1938年3月，除163个伪县公署和37个伪

旗公署内设有警务科外，全伪满还设有1067个伪警察署，3612个伪警察分驻所，5个消防署，共有日本人警察7480人，中国人警察70256人^①，加上保安队等具有警察性质的团体，仍如伪满初期，保持10万人的庞大队伍。如前所述，1937年底治外法权“废除”的结果，关东局的日本警察系统有5000人合并于伪满警察机构，其中3500人系日本人警察，致使伪满警察系统中的日本比重高达十分之一，牢牢控制着伪警大权。

伪军、伪警的统辖、指挥系统统一后，原属伪军政部的治安队，即原县属警察队、国境监视队和保甲自卫团等武装团体，全都统一到伪军伪警的体系之中。特别是1938年伪警察机关中开始设立警备科后，更强化了伪警察队和自卫团的统辖与运用，尤其在“讨伐”抗日武装的重点地区。例如，在伪通化省，到1939年8月，在警察队本部下设有10个警察大队，共2600余人。^②他们不仅转战于伪通化省和东边道，而且还被派到热河地区，参加那里的对抗日军民的血腥镇压。随着侵华战争的扩大和太平洋战争即将爆发，伪满洲国从战时体制向临战体制过渡。体现在警察统治上，便是强化配合战争的警备任务，和适应战时经济要求，参加经济掠夺，加紧监视社会思想文化动向。1941年7月，苏德战争爆发后，关东军实行所谓“关特演”时，伪都新京、吉林、哈尔滨、齐齐哈尔、奉天、鞍山、抚顺、本溪、安东等重要城市，同时组成了警备队，以备镇压战时人民起义，和警备发电厂、电

^① 加藤丰隆：《满洲国警察小史》，满蒙同胞保护会爱媛支部，第二编，第13页。

^② 伪通化省警务厅：《康德六年度通化省秋冬期肃正讨伐计划书》，1939年8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10页。

报电话局、银行、仓库、粮库等。此后，县警察队也开始加强。至于经济警察，早在1940年，在伪治安部次长涩谷三郎和伪警务司长植田贡太郎指挥下，首先在哈尔滨建立。骨干来自日本，在哈尔滨、奉天、新京的警察机关中设立了经济保安科。城市经济警察全系日本人。不过，从事经济镇压活动的，不单是经济警察，一般警察全都参加。

标志伪满警察统治步入法西斯新阶段的是，秘密警察组织保安局的设立。时间是1937年，也可以视为当时行政改革的组成部分。伪满的保安局及秘密警察，正好相当于德国法西斯的第五纵队，即盖世太保。^①保安局设立后，伪满的警察活动，分为公开的和幕后的两种，也就是开始有一般警察和特务警察之分。从此，所谓“思想取缔”和一般性特务性工作，称为“轻特务”，由警察部门中的特务科、特务股进行；谍报、防谍和谋略工作，则被视为“重特务”，由保安局的秘密警察进行。这样，伪满的日本警察头子们同时指挥两个系统，将公开的“讨伐”镇压，和秘密警察暗中残杀的“秘密战”，同时加在中国人民头上，使法西斯恐怖达到登峰造极的程度。

设立保安局的策划者，是关东军第三课的片仓衷和第二课的山冈参谋等人。保安局是一个与关东宪兵队保持密切联系的完全秘密的特务组织，其“秘密战”的主要目标，是苏联和中国共产党等民族抗日力量。保安局的庞大特务网遍及伪满洲国的全境。盖世太保都以秘密身分活动，拥有“特权”，可对警察、税关、国道局、航空部门、税捐局下达进行特务活动所需要的指示。

^① 德国法西斯的秘密警察组织盖世太保，正式成立于1933年11月，1939年成员达8万人。

为把保安局活动同警察统治衔接起来，保安局长与警务司长，保安局第四科长和警务司外事科长等，实行兼职制。自不待言，这些职务都毫无例外地由日本人充当。保安局在业务上受关东军参谋长直接指挥，从组织角度看，可视为关东军参谋部第二课的分支。第二课派参谋任中央保安局参事，常川驻在保安局。地方保安局则由各地特务机关长任参事，对保安局长进行内部指导。保安局自然是以特务机关为后盾的。此外，关东宪兵队司令官也对中央保安局长进行所谓内部指导。^①

保安局的所谓防谍组织称特谍班，亦即特别侦察班，这种组织一般设于地方保安局。有总班长，总班之下设班，班数因地而异，每班的班员，一般为5人。总班长和班长都是日本人。他们与关东宪兵队往往共同活动，把特务的触角伸向各个角落。

“他们都尽量避免见头就抓，零敲碎打的作法”，而是采取“深入侦察，放长线钓大鱼，一网打尽的方针。”^②因此，在伪满洲国，人们常常是在不知不觉之中被保安局特务或日本宪兵的暗中监视之下，甚至最后遭受迫害。1941年开始，保安局和日本宪兵队编造“战时有害分子”名簿，列入名簿的不仅有中国人，还有苏联人、无国籍者和欧美人。有的地方还把列入名簿者分类：甲类，暗杀对象；乙类，逮捕和监禁对象；丙类，监视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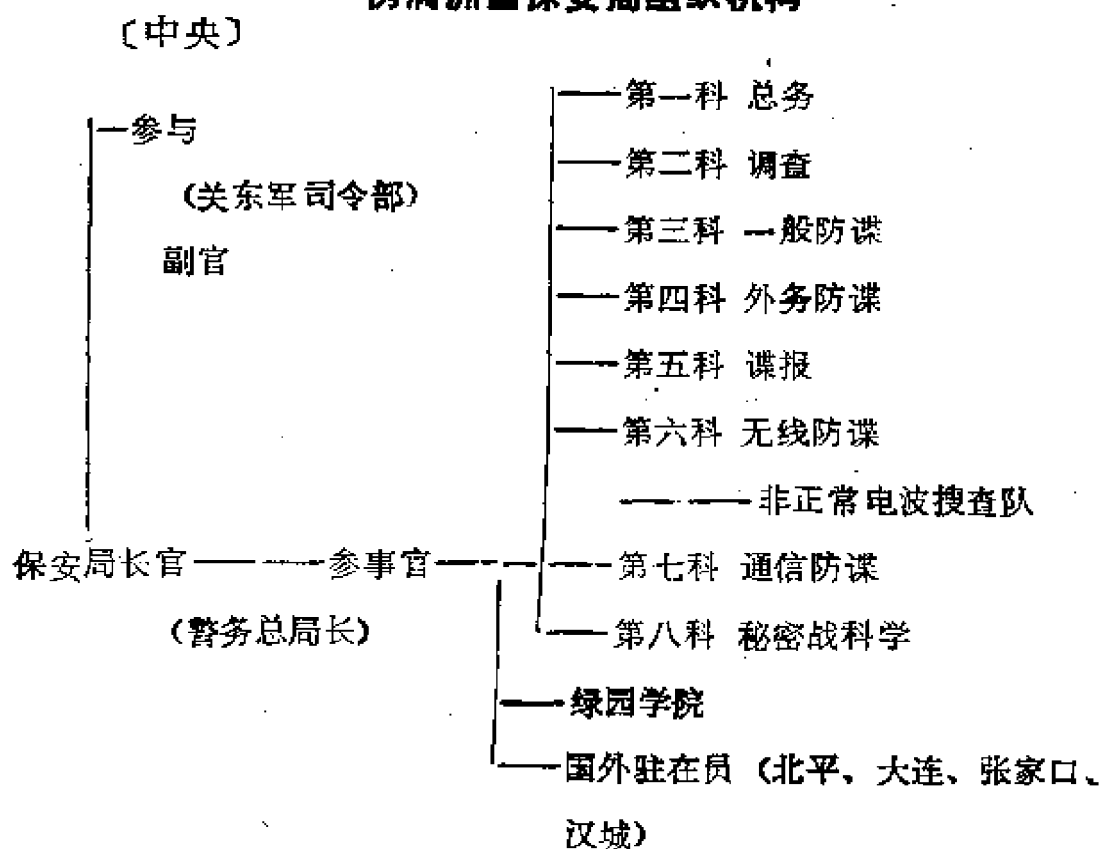
保安局的盖世太保，无论是所谓防谍还是谍报，都离不开谋略和杀害。所以，各地保安局都有伪装的活动据点，和杀人魔

① 在中央保安局先后任参事的是：松村千代喜中佐、武部松雄中佐和大森三彦中佐。1944年地方保安局参事制度废除，省一级保安局专做伪满内的所谓防谍工作。

② 西原征夫，《哈尔滨特务机关——日本关东军情报部简史》，群众出版社，1986年，第19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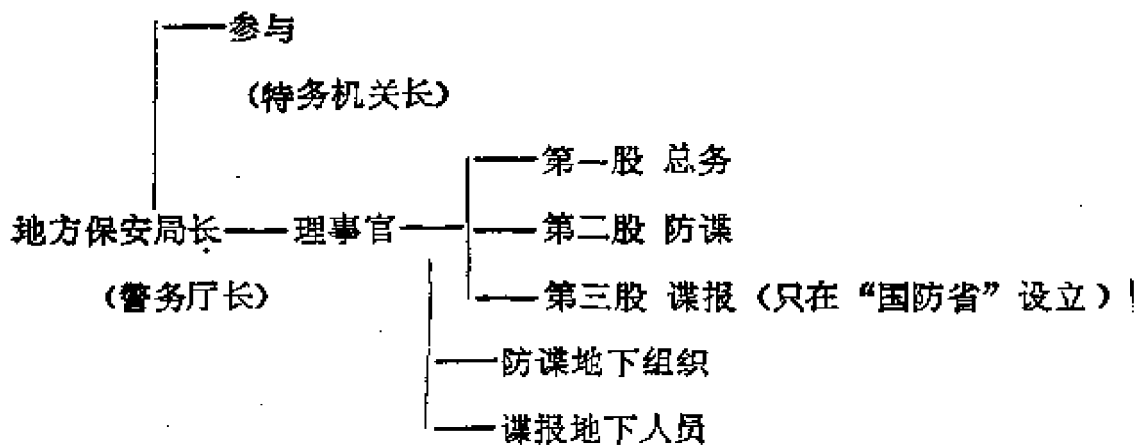
窟。设于哈尔滨的伪滨江省保安局设3个股和“邮检”、“防电”两个班，“邮检”班的对外名称为“冈田洋行”。后来又设特谍班，其活动据点是：道里中央大街的伊伯利亚饭店、高士街的游览船组合和宝石商店。另外，在道里中央大街设有名为“松花塾”的秘密监狱。伪奉天省地方保安局设于沈阳市，以“姜满洋行”为掩护，设有9个特谍班。城内的育美屋书店、劝业商场内的秋江书店、千代田大街前瓦尔夏瓦露西亚饭店、住吉街奉天大楼的“此之花”豆酱馆等都是他们的活动据点或联络点。此外，在加茂街的“敷岛寮”和北陵警察学校内设有秘密监狱。佳木斯西南万发村，设有1处名为三岛化学研究所的保安局魔窟，1939年始建，后又加高围墙，内设两个监狱。

伪满洲国保安局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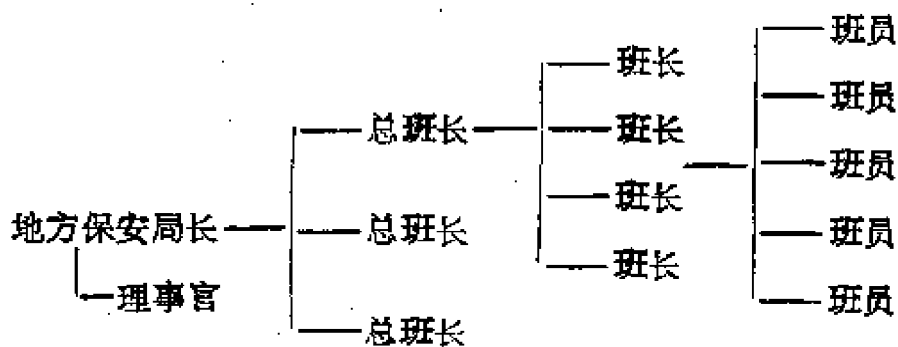
〔地方〕

先在边境省设立，继而陆续在内陆省设立



〔特谍班〕

由地方保安局直辖



注：此表为伪满末期保安局组织状况，当时伪警务总局已成立。

第十四章

重点“大讨伐”和大逮捕

三江“特别大讨伐”

以1937年7月1日实施的行政改革，和紧跟着发生的“七七”事变为转折，伪满洲国的施政重点，转向为扩大侵华战争服务，特别是战时经济掠夺，但并未因此而削弱政治军事上的统治与镇压。实施后者是为了保证前者。

1937年“七七”事变爆发后，7月17日，中国共产党代表周恩来等和国民党代表蒋介石等，就国共合作问题举行了庐山谈判。9月22日南京中央通讯社发表《中国共产党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9月23日蒋介石发表《对中国共产党宣言的谈话》。从此，以第二次国共合作为基础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正式形成，全民族抗日的新局面开始出现。这对东北人民的抗日游击战争发生了巨大影响，在战略上东北抗日游击战争成了全国抗战的组成部分。当时，以东北抗日联军为主导的抗日游击战争正在掀起新的高潮，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更是火上加油。抗联第一路军总司令部、中共吉东省委和北满抗联总司令部都先后发出文告或通知，号召全东北各阶层人民，实行总动员，支援抗日联军，响应中日大战，配合全国抗日，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推翻傀儡政府伪满洲国，实现中华民族的独立与繁荣。东南满、吉东、北满抗日游击区的人民群众，抗日救国热忱最为高涨。依兰、佳木斯、富

锦等地的许多知识分子和学生纷纷参加抗联。还有更多的人秘密组织或参加抗日救国会。据统计，仅汤原、依兰、桦川、富锦4县，抗日救国会和分会就发展到103个^①。1937年9月17、18日，汤原县抗日人民还举行了纪念“九一八”事变的大暴动。该县格区、龙区、鹤区等暴动群众，不但示威游行，散发传单，而且砍倒破坏了许多电杆和煤矿铁路。

按照关东军原定的1937年“治安肃正计划”，北满的“讨伐”镇压重点首先置于伪滨江省。因为伪滨江省是北满心脏，且系抗联劲旅——第三军的摇篮。尤其哈东5县^②，1936年起日伪即着手“特别治安肃正”，1937年正在紧锣密鼓加紧进行之中。就整个伪滨江省而言，在所谓“治本”方面，与其它各省相比，也是最为残酷的。^③然而，1937年下半年，日伪突将“讨伐”镇压的凶锋转向三江地区，开始了以“特别治安肃正”为名的三江“大讨伐”。导致此种骤变的事态是：抗日联军，除第一路军的第一、第二军外，其它各军均向日伪统治相对薄弱并与苏联隔江相望的北满、特别是三江地区云集。同年5月，还接连发生了如下几桩击痛侵略者的事件：一、5月4日凌晨2时，抗联第六军第三团约250名，从北部袭击了郑金店伪警察队，在离警察队驻地50米处构成包围圈，与伪警察队激战两个半小时始退。^④二、5月18日凌晨至天亮，抗联在地下工作人员的有力配合下，非常

① 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编写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01页。

② 指双城、阿城、宾县、珠河、五常等县。

③ 以“集团部落”为例，至1937年伪满共有10644个，其中伪滨江省为3384个，占31.7%，大部分为1937年所建，该年即建2167个。

④ 1937年5月5日河村部队本部河本参匪情第29号。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档案抄件，公390，6—27。

漂亮地夜击汤原县城成功。18日1时，抗联部队集结在汤原县城墙北100米处之后，灵巧地用钳子切断3道铁丝网，然后分路进击，第一枪是在东北门警察分驻所打响的，迅即突入伪县公署。当时，在伪县署外驻有伪军伪警120人。但因从北门攻入的抗联部队，分数路对伪警务局、拘留所、日本人宿舍、弹药库、总务科、监狱等一齐攻击，先发制人，特别是对日本人宿舍，用两挺机枪交叉射击，致使日伪束手挨打，毫无还手之力。抗联的另外一路还以各望台为据点用轻机枪和步枪对外进行威胁性射击，致使日军和县游击队明知是抗联来袭，也却步不前。抗联撤退前将伪法院点燃，火光将黑夜照得通明。此役共击毙斋藤巡官等8人，重伤3人，其中官北县参事官不久死去；解放被关押者75人；使敌损失：迫击炮3、轻机3、步枪30、迫击炮弹96、步枪子弹3.5万、马35。脱狱者大部分加入抗联。①三、5月27日晚10时，抗联第六军军长戴鸿宾率骑兵200余名，突然袭击了依兰西湖景自卫团，将30余名团员缴械。戴鸿宾率部占领自卫团后，还给10里以外的依兰县第一区三嘴子警察分驻所华巡官打了电话：“最近将去贵地，请准备粮食，门前迎接”。②

三江“特别大讨伐”的策划者和指挥者是日本头号战犯东条英机，他当时任关东军参谋长。在部署这场大屠杀时，他兼带恐惧与恼怒地声称：由于各地都已进行“讨伐”和“肃正”，抗联“逐渐向三江省聚集”，并“与共产党地下工作相配合”，1934

① 1937年7月8日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中警委第294号通报。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文档案抄件，公390，6—27。内应的地下工作者为8名伪警察，即曲某、徐弹山和王福龄。据《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载，攻打汤原的是抗联第六军300人。

② 1937年6月4日牡丹江警务统制委员长代理致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委员长社函，警委第377号。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文档案抄件，公390，6—27。

年谢文东曾率农民起义，如今农民不仅与抗联“声息相通”，且受其领导，居民中与抗联“有血缘关系者甚多”；所以，伪三江省“匪民身分不清，界线混淆”，共产党“统治区域，甚为广阔”，土地肥沃，易于解决给养，还靠近苏联；对三江地区的“三万朝鲜人”也深感不安，本来由于移民政策的实施，在朝鲜人中间已呈现动荡不安之兆，又何况朝鲜人中“有很多是共产主义、民族主义者”；对伪军和自卫团更不放心，因为其中不仅“有畏惧共匪者”，“而且还与匪相通”，“借口保命供给共匪武器弹药”，“多次引导共匪袭击警察署。”总之，在东条英机看来，当时的伪满洲国还有大约一半的地区不“理想”，即还未确立殖民统治，三江地区尤为具有“特殊性”。为了给“将来实行根本的肃正”、即彻底的统治镇压作准备，和推行“重要国策”、即移民政策（这里是日本帝国主义最重要的移民地区），关东军决定“增加日军，加强讨伐威力”，实行带有“浓厚军事管制色彩”的“治安肃正新方式”。^①

1937年6月11日，关东军司令官发出关作命第995号命令。当时三江地区被划定为关东军的东北防卫地区。^②按照上述命令，第四师团主力被派至该地区，第四师团长任东北防卫地区司令官，而将原驻该地的第四独立守备队移至牡丹江地区。“讨伐”重点是三江地区西南部，即汤原县东南部、桦川县、依兰县、勃利县及方正县东北部，也就是邻近北满中心——伪滨江省的

① 1937年6月11日关东军参谋长东条英机在传达九九五号命令的会议上的讲话。《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366~373页。

② 当时划分为5个防卫地区：东北防卫地区，即三江地区；东防卫地区，即牡丹江地区；中防卫地区，即牡丹江以西和哈东地区；东南防卫地区，即吉林地区包括延边；南防卫地区，即安东地区和辽南。

地区，特别是“距铁路沿线县城和主要城市约二日行程之地区”。所采取的战术是：“在以大规模分散配置的兵力束缚匪团行动之同时，迅速准确地搜集匪情，一旦发现匪团，适当运用另外准备的游击队，和上述分散配置之部队，迅速追击，彻底消灭。”^①另外准备的特设游击队，共为9个独立中队，他们来自第二、第四、第十二师团和第四、第五独立守备队，每队100~150人。^②战术还规定，在重点“讨伐”地区，“特别须以有力攻势”破坏抗联的根据地；而在兵力薄弱地区，“须以强有力的攻势消灭匪团”。自不待言，在进行武力杀伐的同时，还要辅以所谓“治本工作”和“思想工作”。

三江“特别大讨伐”与东边道“独立大讨伐”不大相同，关东军主力师团直接上阵，大规模的高度分散配置，实行带“有浓厚军事管制色彩”的武力镇压。但也还是“照顾”伪满洲国的所谓“独立国家”的外形。为此，伪满特把在东边道独立“大讨伐”中担任名义司令官的伪满第一军管区司令官于琛激调任为第四军管区司令官，并实行军政统一，兼任伪三江省长。^③伪治安部高级顾问大迫通贞大佐兼任第四军管区和三江地区主任顾问，实际上，伪军主要由关东军专门从事策划“讨伐”抗联战术的北部邦雄中佐指挥。伪军投入三江“特别大讨伐”的兵力，除第四军管区的1个步兵旅团、两个混成旅团和步、骑各1个团外，还有

① 1937年6月11日关作命第995号命令附件《昭和十二年七月至十三年三月 东北防卫地区治安肃正计划要纲》。《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365~366页。

② 1937年7月16日关作命第1063号附件《昭和十二年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计划要领》。《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30~233页。

③ 第四军管区司令部设哈尔滨，伪三江省为其辖区，原司令官为郭恩霖。伪三江省长原为金名世，调任伪热河省长。

第二、三军管区的部分部队，以及靖安骑兵团和兴安骑军支队等。这数以万计的伪军统归关东军东北防卫地区司令官、第四师团长山下奉文指挥，他们主要担任江东地区的“讨伐”，划分为罗绶、抚饶、宝清、贤集等4个小区。^①显而易见，伪军承担的是非重点地区。

三江“特别大讨伐”，“以治标为其第一主义”，日军和伪军都实行高度地分散配置。警察也参加武力围剿，实行“大警察署主义”和“警察署中心主义”，伪警察队则增加到3500人。在武力追剿的同时，“综合实施治安肃正”，进行各种所谓“治本工作”。还仿照在哈东5县所实行的那种办法和模式，在方正县东部设立了“三道沟治安肃正办事处”，综合“治标”与“治本”。“治本”不但是三江“特别大讨伐”部署之一，而且也是当时全北满的“治安肃正”行动的构成部分。按1937年7月16日《昭和十二年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计划要领》^②，1937年深秋落叶前，在伪三江、黑河、龙江、滨江各省，“治本工作”第一线须推至东起萝北县太平沟、经兴山镇、三道沟（汤原西方约二十公里）、凤山、铁骊、摇家店（绥棱东北方约三十公里），西到刘家店的一线，在线外也尽量建立“集团部落”。

“治本”的根本目的，在于使抗联等抗日武装部队入冬后无法与人民群众取得联系，断绝粮食来源，亦即达到所谓“匪民分离”的效果。所谓“匪民分离”，既在居住上分离，也还包括思想、

① 罗绶小区：主力为来自第三军管区的混成第十五旅和骑兵第二十一团，抚饶小区：主力是混成第二十三旅（欠1团）和靖安骑兵团。顾问中方一角；宝清小区：主力为兴安骑军支队（欠1团）和步兵第30团，顾问为柿村中佐；集贤小区：主力为混成第二十二旅、第十七旅，骑兵第二十四团和宫越骑兵团，顾问为松田中佐。

②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30～233页。

职业方面的分离的措施。居住分离,主要通过归屯并户,强制建立“集团部落”,发放居住证明书,彻底实施《国境地区法》,严惩所谓“积极通匪者”等办法进行。思想分离工作包括:给日伪官吏打气;对各种团体进行“内部工作”,破坏思想方面的地下组织,组成流动性的“宣传、宣抚”工作班,建立固定“宣抚网”;加强第一线警察、自卫团“内部”,消灭其中的“通匪者和其他思想昏庸者”;建立协和会组织,等等。至于所谓职业分离,主要是警戒或禁止林业、矿业和渔业经营,特别是绝对禁止私种鸦片。为了切断抗联的粮道,不但划定大面积无人区,赶走居民,而且实行物品购买证制度,监视批发商和其他大批购买者的动向。总之,千方百计,妄图置抗日武装于死地。

活跃于伪三江省的抗联部队,涉及除第一、第二军外的抗联各军,也就是以赵尚志、周保中、夏云阶、李华堂、王荫武、谢文东等为首的各支抗联部队,1937年7、8月,为最高峰,达14000人。有这样一支强大的反侵略武装集团,转战游击于邻近苏联的重要战略地区,日本侵略者是寝食难安的,当然也就不遗余力了。关东军连对专业“讨伐”队——独立守备队都嫌不大中用了,所以特把他的野战主力师团之一的第四师团调来,以充作这场凶狂武力镇压的剑子手。而且,正当关东军调兵遣将付诸行动时,“七七”事变爆发了,这就使三江“特别大讨伐”又具有排除后顾之忧的性质,倍加凶残。面对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的侵华战争,和中华民族全民抗战的开始,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更不能不用最大的力度抗击敌人,牵制敌人的有生力量。这便是三江“特别大讨伐”有别于前此历次“讨伐”的历史大背景。据日伪方面统计,从1937年7月“讨伐”开始,到1938年12月,抗日军被射杀7400名,被俘虏860名,被抓捕1480名,被诱扣2700名,

结果抗日军的总数从14000名减少到1200名。这一统计虽有夸大“战果”之嫌，但也反映了这场火与血的暴行的规模与凶残。同时期，光是伪警察、自卫团即出动“讨伐”2777次，累计达90562人次。如果加上日、伪军的出动“讨伐”，则为这一数字的“三倍”。^①按此数字计算，“讨伐”期间每天有10多股规模在500人以上的日伪军警在追剿和屠杀抗日军民。^②由此也反映出抗联等抗日武装打击侵略者的活跃程度。到1938年12月为止的整个“讨伐”期间，抗联出现几十万人次。

日伪在三江“特别大讨伐”中剿抚并施，后者即招降，它是瓦解抗日军的毒辣手段。他们实行的是所谓“特别招降工作”，由日伪警察宪兵进行，并有特务机关参加。策动的主要对象，是在抗日武装斗争大潮起伏中，随波逐流混入抗日队伍的意志薄弱者，和窃据领导的异己分子，后者尤为重点。日本侵略者这样干的目的，既是为了瓦解抗日队伍，也是妄图更多地逆用叛徒，强化其“以华制华”伎俩。有些被诱扣者即被编入专门从事潜入抗日军从事招降策反等活动的“讨伐”特设队。^③

言及三江地区日军招降纳叛阴谋时，炸死张作霖的直接杀手、关东军的东宫铁男的罪恶行径是必须要说到的。“九一八”事变后，其魔影始终游荡于三江大地，为推进日本移民而积极活动。“关东军的目标是要夺取北满地区的土地，代之而迁

① 此为伪治安部，《三江省治安肃正工作综合报告书》，1938年12月所载数字，引自《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400—401页。

② 另据1938年7月14日《新京日日新闻》报导，三江“大讨伐”过去一年间出动3304次，交战1242次，遭遇123742次，击死5470名，诱扣1131名。

③ 1938年7月22日佳木斯宪兵队长向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报告，佳宪高第458号载，已招降472名，归农313名，一部分编入“讨伐”特设队。

人日本开拓团，使之完全成为日本的领土。在此基础上，建立军事基地，企图侵略苏联。”^①但结果却激发了依兰县土龙山农民暴动，暴动农民后来又进一步拉起一支以谢文东为首领的抗日武装，最后还被编为抗联第八军。东宫铁男于1936年12月着手诱降抗联第八军长谢文东。当时东宫系佳木斯特务机关长，兼任三江地区伪军顾问。为了进行招降，他还特别组织了以东宫公馆为名的特务组织，兵分两路进行活动。1937年2月，东宫等人经过策划，前往依兰县半截河子准备会见谢文东。与此同时，他们在依兰县八虎力逮捕了谢的母亲，并把东宫的走卒与谢的母亲、长子之妻和孙子等一同拍照的照片，谢母说的话，以及会面要求、条件等，交由半截河屯长送给谢文东，迫其投降，但未遂。三江“大讨伐”开始后，在依兰地区警备司令部顾问兼富锦特务机关长牛方一角指挥下，继续对谢的谋略。到1939年3月，谢文东终于投敌叛变。此后不久，抗联第九军军长李华堂也沦为日伪的走卒，中国人民的叛徒。

招降谋略是有重点目标的。伪警搜查班不同，他们配合日伪军的“讨伐”，在搜集情报的同时，广泛搜捕所谓“党团关系者、通匪通苏者和潜伏匪”。此类搜查班以伪警察署为单位组成，每县4~5个班。各县伪警务科设有特别搜查班本部和流动逮捕班，以统辖各搜查班。据统计，伪三江省各县搜查班，1937年7月至12月抓捕1938人；1938年1月至11月抓捕4054人。他们完全是滥捕滥杀。在上述逮捕人数中，1937年所谓“通匪”者和“其他”，各为508人和824人，两者合计占当年逮捕总数的66%；

^① 1954年9月15日白土五郎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415~419页。

1938年这两者各为1098人和1688人，两者合计占当年逮捕总数的68%。至于以“严重处分”为名就地屠杀，这两年各为118人和124人。^①这些统计数字虽然道出了日伪军警滥杀无辜的罪恶事实，但却不是日本帝国主义在三江平原制造腥风血雨的全貌。

在三江“特别大讨伐”中，协和会特别工作班的罪恶作用也不容忽视。根据伪三江省内抗日军的活动情况，日本侵略者认为“活用协和会特别工作班将有重大意义。”^②协和会特别工作班其活动“特别”之处在于，它以日伪军警武力为后盾，打入“匪团内部，谋杀匪首，扰敌共匪内部，搜集匪情，对共产党及抗日团体侦察谍报，逮捕”。不过“协和会特别工作班的主要目标，与过去相同，是匪首。”^③参加三江“特别大讨伐”的协和会特别工作班，1937年7月组建，1938年9月解散。一年间，他们在日本宪兵队的直接指挥下，共逮捕抗日军政人员407名，诱降635名，缴枪700支，弹药2000余发，马93匹。^④由此也不难反映出协和会特别工作班活动之猖狂。需要指出：这个特别工作班的头目，就是原间岛协助会会长金东汉，这个恶贯满盈的日本宪兵鹰犬，在三江“特别大讨伐”中，最后终于变成抗日武装的枪下鬼。

“四一五”与“三一五”大逮捕

自1935年起，日本帝国主义即明确地将武力“讨伐”的主要

① 以上数字均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389~390页。

②③ 1937年7月30日《日满警务机关一九三七年第二期治安肃正要领》，关宪作命第86号附件。

④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满洲共产抗日运动概况》，1938年部分。协和会特别工作班活动地区是：桦川、汤原、依兰、勃利、富锦。

锋芒指向抗日联军，而把政治镇压的重点目标置于中国共产党。后者称之为“思想对策”。1936年4月开始推行的“关东军治安肃正三年计划”要求，日伪警宪机关须配合军事围剿，肃清抗日武装活动地区，断绝其生路，迫使其“衰败以至溃灭”。并且将所谓“一齐逮捕”正式列为镇压办法与手段。从此，日伪警宪对中国共产党以及其他抗日爱国团体与人员的镇压，进入了更为疯狂的新阶段。继1936年的“六一三”大逮捕之后，1937和1938年又相继制造了规模更大的“四一五”和“三一五”对中国共产党的镇压事件。“四一五”大逮捕，“七七”事变前后正在紧张进行；“三一五”事件，实际是三江“特别大讨伐”的组成部分。

1937年4月15日，由日本关东宪兵队司令部统一指挥命令下，各地日伪警宪同时一齐下手，大肆抓捕共产党人，此即所谓的“四一五”大逮捕。它是前此，特别是1936年一系列逮捕镇压事件的继续，并由此又导引出其它许多镇压事件，直到1937年11月，才暂告一段落。

1936年11月27日，磐石、伊通两县日伪警务机关根据从舒兰所获线索，出动近300人，在两县同时逮捕81名中共县委人员和所谓嫌疑者。继而1937年2月初，又第二次逮捕22人。两次逮捕的103人中，被认为“有共产党事实”的68人，竟有52人被处死。^①

与此同时，如本书第二编有关章节所述，自1936年7月起，山城镇地区警务统制委员会以破坏中共南满省委为目的，组成长岛特别工作班，以柳河五道沟为据点，采取“首先进行武装讨

^① 根据伪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1936年12月4日第450号通报，第一次逮捕的81人中，“严重处分”即就地枪杀者为48人。这里所说的52人被处死，是1937年2月9日中警第52号通报中的记载。实际上，多数是就地屠杀，而非判处死刑。另外后一通报还载：5人刑讯致死，5人送服苦役。

伐，然后再搜捕诱扣”的战术，持续破坏逮捕中共组织与人员，直到1937年春。^①

上述这些侦破和逮捕还都是分别进行的。1936年“六一三”大逮捕后，关东宪兵队司令部在部署1936年秋季“治安肃正”计划时即已提出，在追击、讨伐抗日联军的同时，要对东北全部共产党组织进行统一侦破，不许各警务机关各自为政，个别活动。促成1937年“四一五”统一行动的是哈尔滨特委的暴露。1934年中共满洲省委遭到破坏后，党决定撤销满洲省委，代之成立哈尔滨特委和南满、吉东和北满3个省委。1936年初着手整顿党的组织，1月9日正式宣布撤销满洲省委，成立哈尔滨特委。这一年日伪白色恐怖虽已进入高潮，但对中共组织的全面情况仍不甚了了。1937年初，非但南满省委辖属的柳河县委暴露，而且由于哈尔滨宪兵队埠头分遣队抓得1名慑于白色恐怖的党内异己分子，暴露了交通线和哈尔滨特委，从而导致了“四一五”大逮捕。这一天同时遭到严重破坏的中共党组织有：哈尔滨特委、哈尔滨市委、奉天特委、磐石特委、哈东特委、下江特委，以及海伦、柳河等县委。作为“四一五”大逮捕的继续，是抚顺特支的严重破坏。1937年3月，奉天的日伪警宪将密探打入抚顺党组织，摸清情况后，10月4日上午到10月5日一举进行逮捕，共捕到31人，最后13人被处死，5人被判10至15年徒刑。被捕者多系伪县公署职员、小学教员和村公所职员等。到1937年11月，整个“四一五”

^① 根据1937年5月19日伪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第214号通报所载：长岛工作班首先使党组织脱离红军的掩护，故于1936年10月诱降红军125人（这支队伍后来全被屠杀），继而又逮捕红军第五团和第一游击队22人。1937年1月29日，开始逮捕柳河县委人员，当天即逮捕了县委组织部长郭喜明等28人。2月12日，在清原县逮捕柳河县委书记冯剑英。3月9日至20日，又相继逮捕25人。

大逮捕，共有480余人被捕，是伪满时期日伪镇压共产党的最重大案件之一。

“四一五”事件尚未了结，1938年日伪警宪又进行了“三一五”大逮捕。此次镇压的主要目标是，中共北满省委、吉东省委及其下属的党组织和抗日救国会等。1936年9月，北满省委在抗联游击活动区汤原县四块石深山中正式成立，随即领导抗联第三、第六军开展游击战争，打击敌人，发展组织。1937年5月，抗联第六军奇妙地袭击汤原城成功。9月，汤原县4个区同时举行了纪念“九一八”的群众暴动。于是，惶恐不安的日本侵略者便将这里视为“满洲第一赤色地区”。关东军迫不及待提前进行三江省的“特别治安肃正”后，着令佳木斯日本宪兵队根据“特别治安肃正计划”，指挥协和会特别工作班和伪警特别搜查班，进行所谓“决死性的侦探培养”。而像纪念“九一八”的大规模群众暴动，也难免暴露党和抗日群众组织的某些情况。1937年8月，第四师团熊谷旅团仓石联队驻汤原太平川青田部队抓捕了所谓“通匪”嫌疑者何友三。交由警宪机关审讯后，10月26日汤原县委宣传部长尹洪明被捕。与此同时，经日伪宪兵特务软硬兼施，汤原县委组织部长周兴武和县委书记高春雨也先后被捕叛变。为了侦察党的外围组织抗日救国会的情况，敌人还曾煞费苦心收买、训练少年儿童，将他们化装成乞丐，潜入汤原县格区等这类抗日救国斗争比较活跃的地区。

当时，除小兴安岭密林地区到松花江两岸地区，即汤原、桦川、依兰等县，有北满省委及其下属党组织和抗日救国会外，吉东省委及其下属也活跃在南起绥阳北至同江的边境各县，两相呼应。而且，两个省委的活动地区犬牙交错。在依兰县双方就都设有县委。

为了策划和部署这场规模巨大、情况复杂的大逮捕，1938年3月8日，在关东宪兵队有关军官列席下，佳木斯宪兵队本部召开了日伪警务机关的联合会议。确定的方针和要领是：“实施对北满临时省委、吉东省委首脑机关党员和外围团体干部的一齐逮捕。”逮捕范围“只限于有可能逮捕的地区”，“如饶河、宝清、抚远、绥滨等地，暂不逮捕。”“主要目标是共产党上级组织和外围团体的负责人”，“对妇女只限于特殊情况，其他不予逮捕。”^①一齐大逮捕按地区的远近，分别于3月15日午前1时和14日傍晚开始的。对5县1市，分7区，派出34个逮捕班，出动警宪千余人。汤原、鹤岗两县还出动了日军。敌人预计，逮捕时有可能发生武装抵抗，故分别采取军警乘汽车急袭和逮捕班全员化装进击两种方法。结果，380余人被捕，部分破坏和全部破坏的组织有：特委1个，县委8个，区委18个，支部6个，区级抗日救国会10个。^②最后，有89人被判处死刑和各种有期徒刑。^③

抗联西进与日伪的继续“讨伐”

三江“特别大讨伐”于1938年12月告一段落后，伪三江省仍被列为“治安肃正”的三大重点地区之一，并居三者之首。1939年度的“关东军治安肃正计划要纲”规定：“统一集中日、满军

①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部《三江省地区“三一五”逮捕经过与实绩》，1938年11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180~181页。

② 这一被捕和被破坏状况，是根据中方档案资料。根据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部《三江省“三一五”逮捕经过与实绩》等载，为315人。

③ 伪司法部刑事司思想科关于“三一五”事件通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181~191页。

警各机关力量，彻底消灭在三江省、通化省和热河省一部地区的残存匪患”。^①为此，第四师团继续盘踞在三江地区，并指挥那里日伪军警，向抗日军民施暴。当时，三大重点“讨伐”地区，尤其在三江和通化两地区，都是以全力“捕杀”抗联各部领导人为主要目标，并妄图于1939年达到目的，其实是枉然的。

日伪进行三江“特别大讨伐”时，除抗联第一、二军在东边道，抗联第十军在五常坚持抗日游击战争外，其他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十一军等8个军都云集在三江地区。他们从1938年初起即开展反“讨伐”斗争，虽也取得一些胜利，但处境维艰，损失日重。为了冲破敌人的“讨伐”，和争取与战斗在南满的抗联一路军及挺进到热河地区的八路军取得联系，中共吉东省委决定，以抗联二路军第四、五军为主力进行西征。根据1938年6月29日第四、五军领导人会议商定的计划，西征部队混合编组，由3部分组成，共680人，统由吉东省委书记、第五军政治部主任宋一夫领导。西征开始后，还曾胜利地袭击了苇河县楼山镇。但是，当西征部队进入哈东地区后，不仅屡遭追击，而且给养枯竭。7月30日，西征领导人宋一夫携款叛逃。这个大叛徒，后来充任伪警佐，给抗日事业造成相当损害，是个十恶不赦的民族败类。宋一夫的叛逃虽给部队带来很大动摇，但李延平、王光宇等部队领导人，坚持按既定计划指挥西征。问题是，时至8月上旬，来自哈尔滨的日伪军，陆空联合，追围堵截，部队不得不于8月下旬分兵活动。当时只剩百余人的第四军远征队，曾谋求同战斗在五常山区的抗联第十军取得联系；第十军军

^① 1939年4月7日《昭和十四年度关东军治安肃正计划要纲》。《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34~235页。

长汪雅臣闻讯后也曾率部接应，但结果不仅未达目的，汪自身还负了重伤。9月下旬，第四军远征队又被包围，损失惨重。11月下旬，部队损失大半。最后，西征领导人李延平、王光宇还被叛徒袭击，先后牺牲。第五军远征队一分为二：一部分与抗联二军五师会合，转战于额穆、敦化一带；另一部分则返回第五军后方基地刁翎地区，但在返回途中，迫于敌人的追击，发生了著名的“八女^①投江”的悲壮一幕。

抗联二路军，除第四、五军主力西征外，其余部队，包括第四军留守处、第五军三师和第七、八军，在总指挥周保中的领导下，继续在三江地区与敌人进行艰苦而激烈的斗争。1938年6月，周保中在宝清召开会议，重新部署了所辖各军的反“讨伐”斗争。与此同时，第五、七军组成联合部队。1938年7月，吉东省委还决定成立下江临时党团组织，以统一领导活动于富锦、宝清一带的第四、五、七军工作。同年9月，周保中率抗联二路军总指挥部，由宝清向依兰、方正转移，下旬到达刁翎地区，在那里他们同第五军军长柴世荣及救世军王荫武部会合。但因敌人发现了抗联二路军总部行踪，又不得不向牡丹江岸莲花泡的山里转移。为巩固第五军，1939年1月，周保中于牡丹江柳树河子召开了吉东省委临时会议，揭露了第五军一师师长关书范的动摇叛变行为。抗联第二路军所属第七军，一部分战斗在虎林、饶河一带。代军长崔石泉曾于1938年9月下旬在挠力河打了一次成功的伏击战，击毙伪军日野武雄少将，给敌人以震动。1938年冬，第七军损失很大。除军长李学福病死于苏联外，第一师副师长姜克

^① 她们是：指导员冷云，班长杨贵珍、胡秀芝，原第四军被服厂厂长安顺福，战士郭桂琴、黄桂清、王惠民、李凤善。

智和第三师政治部主任刘延伸先后牺牲。抗联第二路军所属第八军，拒不按总部要求参加西征，而在谢文东带领下潜入密林。这支本来成分比较复杂的抗日队伍，后来终于被日本特务的谋略所瓦解。军长谢文东、副军长滕松柏和师长秦秀汉、白自孚等都沦为可耻的叛徒。

与抗联第二路军并肩战斗在三江地区的由北满省委领导的抗联第三、六、九、十一军，在敌人的疯狂的“讨伐”下，损失也很大。如抗联劲旅第三军，原辖10个师，1938年5月即已减员过半，故被整编为4个师。1938年5、6月，北满临时省委决定，为冲破敌人“讨伐”，跳出包围圈，组织北满抗联部队第三、六、九、十一军穿越小兴安岭，向西部海伦地区挺进，开辟新的游击区。参加西进的主力共800人，分8批行动。由第九军第二师组成的首批部队150人，1938年6月出发，11月到达海伦时仅剩20人，但抗联北满部队的西进最后终于成功。张寿箴及其战友们所留下的不朽诗篇《露营之歌》，是当时艰难历程的真实写照：“草枯金风急，霜晨火不燃”，“火烤胸前暖，风吹背后寒”。他们却信誓旦旦：“精诚奋发横扫嫩江原”，“夺回我河山”。

北满抗联部队西进后，大约还有400人左右的留守部队，在三江地区坚持斗争。除此之外，原北满抗联总司令、第三军军长赵尚志，第六军军长戴鸿滨，第十一军军长祁致中等率部百余人由苏联归来，对日伪更构成新的威胁。赵尚志是1938年1月赴苏的，他应苏联远东边防军之邀代表北满省委抵苏后，却被监禁起来，继而入苏的戴鸿滨和祁致中等也遭到同样命运。1939年6月，他们获释归满，在汤原一带开展抗日游击活动，并首战佛山县乌拉嘎金矿告捷，但在战斗结束时抗联名将祁致中却被错误处

死。以后赵尚志继续取得一些胜利，致使敌人对之忧心忡忡，草木皆兵。但因敌人封锁严酷，同年底赵尚志等重返苏联。

北满抗联主力部队陆续到达海伦地区后，1939年1月28日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召开第九次常委会，决定将抗联第三、六、九、十一军编为第一、二、三、四支队和第一、二独立师。随即在黑嫩平原寻隙袭击敌人。1939年4月，北满临时省委又在通河召开省委第二次执委会议，决定以第三、六、九、十一军为基础，成立抗联第三路军。继而又成立了隶属于三路军的3个地区性指挥部：龙北指挥部，由新任抗联第三军长许亨植（后改为第六军参谋长冯治刚）任指挥，领导第二、三支队，活动地区为海伦、讷河、嫩江、德都、龙门、通北、克山、克东一带；龙南指挥部，由第十一军第一师师长李景荫任指挥，领导独立第一、二师和第四支队所属第九军第二师，活动地区为绥棱、庆城、铁力、绥化、木兰、东兴、巴彦一带；下江指挥部，由第六军第一师师长徐光海任指挥，领导留守部队在下江地区进行活动，但因徐光海牺牲，该指挥部实际未能成立。1939年5月，关东军制造了诺门坎事件，对苏战争开始，关东军的主力纷纷西调前线，从而给抗联三路军的黑嫩游击战提供了更加有利的形势。他们将山区游击战向更为广阔的平原地区推展。所以，在1939年夏季，抗联三路军在黑嫩平原，纵横驰骋，频繁袭击敌人的军事设施和据点。1939年9月18日，冯治刚率领的第二支队270多人还强行占领了讷河县城，给群众以极大鼓舞。1940年初，在苏方的斡旋下，吉东和北满两省委得以在苏联伯力召开联席会议。会后，冯仲云被任命为抗联第三路军政委，抗联第三路军也被改编：龙北部队改编为第三、九支队（第三支队长王明贵，第九支队长陈绍宾）；抗联第三军、第十一军各部合编为第六支队，张光迪任支队长；抗联第三军的

一部改编为第十二支队，支队长为戴鸿滨。各支队活动区域：第三支队——嫩江、讷河、德都、甘南、布西、阿荣旗、扎兰屯、景星，基地为德都朝阳山；第六支队——拜泉、明水、青冈、海伦、绥化、兰西、呼兰、通北，基地是东兴、庆城；第九支队——北安、通北、克山、克东、拜泉、明水，基地是通北县南北河；第十二支队——绥化、望奎、巴彦、肇东、肇州、肇源，基地是铁力、庆城。顺便指出，此时抗联其它部队也都已小部队化，且在苏联境内已建立野营，野营派回的小部队，配合在各地坚持斗争的抗联部队，不断袭击敌人。

抗联三路军之所以决定西进并取得成功，后来又得以在那里驰骋作战，固然与三路军自身善战有关，同时地理条件优越也是个不容忽视的重要因素。以伪北安省为中心的黑嫩平原，介于大小兴安岭之间，是号称北满宝仓的沃野。其北部虽不如伪三江省那样易于活动，但因靠近苏联，敌人武力“讨伐”时，可以躲进山林或入苏，而当需要粮秣给养时，则可求之于平原沃野。在政治上，这一地区恰系日伪统治的薄弱环节。日伪称，这里“民心极度不安，给匪贼以可乘之机”，“村落的自卫施設等都未曾实施”，“警备力素质低下”，“从未把握民心”，“几乎没有群众组织”。^①所以，继东边道、三江地区之后，黑嫩平原居然成为抗联武装游击区，是不无原因的。

黑嫩平原和三江地区的地位相同，都是关东军对苏备战的重要战略地区。抗联的游击活动，直接影响着关东军对苏备战计划的推行。何况当时的抗联游击活动已在相当程度上以苏联为依

^① 伪治安部参谋司农田事务官，《北安省地区治安肃正献策》。1940年9月2日齐齐哈尔宪兵队长星实敏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竹内宽函，齐宪高第317号。

托。特别是1939年伪满洲国开始推行所谓“三大国策”之一的北边振兴计划后，以伪北安省为中心的黑嫩平原，和伪满东部的伪东安省一样，成为接近第一线地区的加紧兵站基地建设的第二线地区。在这样的地区内，竟有抗联三路军的几支劲旅，纵横征战，对日本侵略者来说，不能不认为是心腹之患。但是，由于抗联部队业已小部队化，作战异常机动灵活，又十分隐蔽地寓于群众之中，所以，日伪军警都“避免大兵力的一阵风似的讨伐”^①，而是用少数部队进行捕捉性的长追作战，并与政治上的血腥逮捕镇压密切结合。无论是三江还是黑嫩平原，都是如此。

前面已经提到，自1939年4月起，冯治刚所领导的抗联三路军二支队，即辗转于北安、德都、讷河等地，频频袭击敌人。特别是同年9月18日，二支队270人，在当地人民配合下，攻克讷河县城。为了“讨伐”抗联二支队，在嫩江和北安地区日军部队出动同时，在伪龙江省警务厅长渡边兰治命令下，讷河和甘南两县伪警察队出动300人；伪北安省警务厅长也命令冈野警察队120人参加“讨伐”。但是，日伪军警的“讨伐”是徒劳的^②，根本未见二支队的踪影。于是日伪警宪向广大群众寻求报复，第二年制造了下面即将述及的讷河事件。

以王明贵为首的（改编后）第三支队也是抗联三路军的善战劲旅之一。它以德都朝阳山为后方基地，活跃于嫩江、讷河、甘南、布西、阿荣旗、扎兰屯、景星一带。1940年9月进行了攻打克山县城的著名战斗。继而又进行了著名的霍龙门战斗。然后于

① 伪满治安部，《康德八年度治安肃正指示》，1941年1月10日。

② 1939年末冯治刚率120名骑兵过嫩江入伪兴安东省布西、巴彦旗、阿荣旗一带开展游击活动。1940年2月4日在阿荣旗三岔河上游任家窝堡与日伪军作战中，冯治刚牺牲。他是屡建成功的抗联名将。

1941年1月全支队渡黑龙江入苏休整。3月重返东北战场。到达爱辉县后，6月23日袭击了罕达气金矿。转到阿荣旗后，8月25日攻克了阿荣旗震威庄的伪警察署。这场走出山林在平原进行的战斗，直接威胁了昂昂溪至满洲里这条唯一的铁路交通线。因此，日伪军警对三支队开始了疯狂的“讨伐”。驻昂昂溪日军防卫司令官岩佐少将命令所属部队300名；伪龙江省警务厅长神子勇命令所属伪警察队430名；伪军第三军管区所属部队150名；加上伪兴安东省警务厅长安藤贞夫和齐齐哈尔伪铁路警护队本队长山田英二所派出的队伍，共1千数百人，即10倍于三支队的日伪军，对三支队展开围剿。使三支队受害最大的是，关东军驻海拉尔特务机关操纵的以鄂伦春族为主体的一支由70余人组成的特务谋略部队。该队由特务机关员铃木喜一少尉指挥，故称铃木“讨伐”队。他们把三支队最后包围在呼玛县苦楚河边，造成三支队102人的巨大牺牲，只有16人冲出敌阵，转移过程中又有5人牺牲，到达苏联时只剩11人，其中包括支队长王明贵和宣传科长陈雷。

抗联三路军其他支队的情况是：第六支队以庆城凌云山为基地进行游击活动；第九支队以通北县南北河为根据地进行活动；活跃于三肇地区的第十二支队，遭到敌人大规模“讨伐”，特别是代支队长徐泽民被捕后，向第六、九支队靠拢，最后划归第六支队领导。而第六、九支队活动的地区，是哈尔滨至黑河铁路贯穿其间的伪北安省，军事战略意义重大。自1939年末抗联三路军威胁、袭扰滨黑铁路后，驻北安的独立守备队司令官安藤中将和伪北安省警务厅长大畑苏一，即指挥日伪军警加紧进行“讨伐”。伪北安省的警察队也从3000余人增加到5000余人。步入1941年，第六、九支队处境更加艰难。青纱帐起的夏季虽取得一些战果，但到了9月转战讷河、远征嫩江的第九支队便遭致严重挫折。9月

20日，在伪兴安东省莫力达瓦旗，第九支队遭驻昂昂溪的日军田中部队白丸队包围，支队参谋长郭铁坚等20余人牺牲。而且，从郭铁坚身上还搜出了有关材料，结果导致了以“田白工作”为代号的逮捕100余人的血腥镇压惨案。在这种情况下，1941年11月，第六、九、十二支队主力，由于天放带领赴苏休整，只留下两支小部队坚持斗争：一支以第十二支队长朴吉松为首的10余人继续在庆城、铁力一带活动；另一支张瑞麟等六七人在巴彦、木兰、东兴一带活动。两支队伍统由抗联三路军参谋长许亨植领导，虽人数有限，但在发动群众进行抗日救国方面，发挥了巨大的组织领导作用。因而敌人把他们看成眼中钉，急欲拔之而后快。

讷河事件与三肇惨案

如前所述，1939年9月18日，冯治刚率领的抗联三路军二支队约270人，由预先派出的联络员引路，以高粱地为掩护，夜袭讷河县城成功，占领县警务科，冲破监狱，解放囚人100余名，夺取了武器，打死了地方警察学校的日本人主事，从而在黑嫩平原上，使日伪遭受一次沉痛打击。当时讷河县城城墙相当坚固，警戒森严，伪县公署周围还没有电网。但抗联二支队所派联络员已做好侦察。夜袭时利用高粱地接近城区，一路在城内牵制日本守备队，另一路越城墙奇袭伪县公署。第二支队此次攻城的胜利，是和讷河人民的积极响应和支持分不开的。从1939年初起，在中国共产党的号召下，讷河县内的部分村屯群众就开始组织了抗日救国会。因此，第二支队不但攻城时备受群众欢迎，主动撤离时，沿途也受到各地居民的热烈欢送，有的村屯小商贩还有组织

地慰问了抗联支队。于是，日伪一面追击二支队，一面对百姓进行血腥报复。在该县五区龙河村抓捕40余名群众，并于同年农历10月28、29日，将其中的22名以“私通红军”的罪名，枪杀于讷河县城的北门外和西门外。从此讷河县被划为“匪区”。齐齐哈尔日本宪兵队指挥日伪警宪，经过大约半年时间的秘密侦察后，1940年9月和12月，先后两次以“通匪济匪”罪名，在讷河各地逮捕142人。^①第一次96名，第二次36名，两次共有52名于1941年6月和12月被送到伪龙江高等法院惩处。在这些普普通通的中国百姓身上，日伪警宪特们表现出了他们所独具的残暴本性，他们施用种种奇特酷刑——诸如，点燃成卷报纸烧身；用夹板夹太阳穴（夹板上安装两个木头疙瘩）；用开水烫；用卷烟头烧，等等，以致活活刑讯致死8人。

三肇事件与讷河事件几乎同时发生。三肇，即肇东、肇州、肇源（即郭尔罗斯后旗），邻近北满统治中心哈尔滨。抗联三路军为把利刃插入敌人心脏，在日伪眼皮底下开辟游击区，1939年6月把第十二支队^②派往三肇地区。党的组织也相应地成立了龙江工作委员会，即三肇地区工作委员会。而饱受日本帝国主义统治、掠夺之苦的三肇人民，对于仰慕已久的抗联的来临，表现出了极大的爱国热忱。许许多多普普通通的人很快便给抗联以各种支持，积极参加抗日救国会的斗争。因此，活跃于三肇地区的第十二支队，如鱼得水，钻进敌人心脏，打得淋漓痛快。从1940年9月12日首战肇州丰乐镇，到12月21日徐泽民率队袭击安达兴安

① 此为日伪警宪机关的统计数字。据当时群众揭发和有关战犯、汉奸、特务交待，共逮捕230余人。

② 第十二支队长原为戴鸿滨，因其携款离队，从1940年9月下旬起，由徐泽民代理支队长。

农场，在3个多月里，就进行了8次完全胜利的袭击。^①就在敌人眼前把他们的坛坛罐罐打得稀里哗啦。特别是11月8日对郭后旗肇源街的袭击，使敌人胆战心惊；攻入伪旗公署，杀死日本人警察官7人，夺取枪支296支，释放囚人29人，焚毁监狱和伪法院、检察院，还在城内十字街口召开民众武装起义大会，砸开日清粮栈，分配粮食给群众。抗联第十二支队的军事斗争胜利亦非偶然，三肇地区党的政治工作和群众抗日斗争的组织化发展很快。当时，3县已建立区委4个，小组5个，抗日救国会9个，妇女部1个，武术团2个。

面对三肇地区抗联和群众迸发出来的如此高昂的抗日斗争精神，日伪当局极为震惊。稍稍冷静之后他们发现，在这种平原抗日游击战中，除有组织的活动外，还广泛地存在着“完全自发性的积极的通匪活动”^②，从而更加剧了其内心的恐惧。出于法西斯殖民统治的需要，日伪悍然“实行必罚、严刑主义”。^③所以，从三肇事件起，日伪镇压政策，血腥气味更为浓重，不单对共产党人，而且对于倾向和投身于抗日救国的广大群众，也开始大规模的杀戮。这也是继“四一五”和“三一五”之后，日伪镇压政策十分明显的新趋向。

敌人不迟钝。1940年8月19日1名共产党员被捕叛变后，伪滨江省警务厅和三肇以及邻近的安达、青岗、兰西等县立刻编成

① 9月12日100人袭击肇州丰乐镇，11月8日70人袭击郭后旗肇源街，11月9日102人袭击郭后旗头台村，11月16日60人袭击肇州托古村，11月21日80人袭击郭后旗古鲁站，12月7日200人袭击肇州明村，12月11日180人袭击郭后旗大官村，12月21日200人袭击安达县兴亚农场。每次袭击都捣毁伪警察所、伪村公所等，并夺取枪支，以壮大自己。

② 此为被破坏的组织状况。见1941年9月9日伪哈尔滨高等检察厅关于三肇事件起诉书，哈高检思密第752号。

③④ 1941年6月30日伪哈尔滨高等检察厅关于三肇事件处理情况的报告，哈高检思密第180号。

总部设在肇州的特别搜查班。第十二支队打响后，特别是11月8、9日袭击郭后旗肇源街和台头村后，日伪军警随即转入公开的逮捕与镇压。及至1940年12月9日，以大迫通贞中将为司令官的滨江地区司令部更炮制了《三肇地区讨伐计划》，动员关东军子安部队主力，伪军刘兴讨伐队和伪警察队，以三县一旗，即肇东、肇州、安达、郭尔罗斯后旗为范围，以肇州和郭后旗为重点，构成本部和主力设在肇州县城，其它各设一部，划分地区，各方均可随时出动“讨伐”的态势。与此同时，由伪治安部、第四军管区、滨江省警务厅、协和会和宪兵第四团等，还组成了所谓治安工作委员会。于是，一场围剿抗联第十二支队、镇压三肇抗日群众的白色恐怖风暴，很快席卷三肇平原。

抗联第十二支队和三肇抗日群众，始终与日伪针锋相对，英勇不屈。1940年12月下旬，支队长徐泽民还曾亲自打电话给肇州县城伪警察署长劝降。^①但在1941年2月13日晚，徐泽民和第十二支队参谋长李忠孝便于兰西县临江村丁家油坊被捕。此时，日伪警特已在三肇及其周围地区搜捕了近300人。日本侵略者已红了眼。当1940年11月8日第十二支队首袭郭后旗后，伪滨江省警务厅特搜班立即前往镇压，按关东宪兵队命令，11月9日马上把19名被“认为是袭击时的通匪者”“在郭尔罗斯后旗南方松花江上做了严重处分。”^②即塞进冰窟窿之中。日本宪兵队承认，当时“未能详细查核，不免有若干捏造”。^③为了对中国抗日军民进

① 哈尔滨宪兵队本部：《三肇地区治安紊乱前后经纬与肃正工作进展状况》，1940年12月。

② 1941年4月1日哈尔滨宪兵队关于三肇事件大逮捕的报告。哈宪高第335号。

③ 1941年4月4日哈尔滨宪兵队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报告，关宪高第220号。报告附有19人名单。另有资料载，还有1名目击者也被塞进冰窟窿中。

行兽性报复，他们肆意大量屠杀无辜。对其他被逮捕者，也实行所谓“果断的处理”。为了威慑群众，“显示法律的威力”，哈尔滨伪高等法院的特别治安庭，跟随日伪军警“讨伐”队到三肇现地开庭，随捕随判。据日伪统计，如下表所示，最后有175人被判处各种刑罚，其中72人被处死，这不包括上述19名被“严重处分”者和其他被任意杀戮者。当时，在三肇地区，杀气腾腾，满沟站等地都悬挂着被屠杀者的人头。实际上，在三肇惨案中，群众所遭受的劫难是难以计数的。日伪军警在追剿第十二支队过程中，只在四撮房、敖木台、黑家窝棚等地，即屠杀抗日军民100余人。可三肇惨案只是伪满末期日伪在北满大地制造的一连串杀害大批群众的大血案的序幕。

三肇事件被判处者统计表

	死刑	无期	10年	7年	5年	3年	2年	计
肇 州	32	20	21	1			5	81
肇 源	40	20	17	2	3	5	7	94
	72	40	38	3	3	5	12	175

资料来源：哈尔滨伪高等检察厅关于三肇事件处理情况报告，1941年6月30日。

野副“大讨伐”

1936年秋至1937年春，日伪在东边道曾进行“特别治安肃正”和伪军“独立大讨伐”，但未达到预期目的。由第一、第二军所组成的抗联第一路军，南起安奉铁路沿线，北到牡丹江的绥宁地

区，在漫长的抗日游击战线上，仍然活跃地打击日本侵略者。自不待言，盘踞这一地区的关东军第一、二独立守备队和伪军第一、二军管区所辖部队，也在定期、不定期地继续进行“讨伐”。而且，由于日伪“治标”、“治本”并举，抗日游击区不断缩小。在这种形势下，1938年初，抗联第一路军总指挥做出决定，抗联第一军由桓仁向辑安老岭山区转移，争取与第二军会师，2月开始行动。在转移过程中，杨靖宇还率部进行了袭击老岭隧道工程的战斗。该隧道是当时正在修建的通化至辑安铁路的关键工程。抗联第二军活动地区比较广泛。其教导团和独立旅活动于金川、濛江一带；其第五师则在宁安、敦化地区打击敌人。1938年4月，中共南满省委书记、抗联第二军政委魏拯民率部来到辑安，与杨靖宇的第一军会师。5至6月还举行了第一次“老岭会议”。会议决定组织西征，由第一军第三师先行，第一、二师随后行动。同时鉴于王德泰已经牺牲，会议决定由魏拯民兼任第一路军副总司令。会后，杨靖宇和魏拯民还组织指挥了伏击前来“讨伐”的伪军索景清旅的战斗，给敌人以很大杀伤。正当此时，抗联第一军第一师长程斌叛变，形势为之一变。1938年6月，专门从事策反、逼降的日本宪兵长岛工作班80余人，在本溪将正在准备西征的抗联第一军第一师长程斌等人包围，一方面答应保全其生命，将其所属改编为伪满武装部队，一方面派其他叛徒到伊通将程母和兄捉来，迫令她们向程劝降。最后，程斌终于在本溪碱厂新宾集投降。程斌及其所属正式投降后仅8天，1938年7月即被改编为伪警察队，在日伪警宪控制下组成工作班，分赴各地搜捕杨靖宇、魏拯民等抗日将领。当时，日伪军警的小头目曾坐着飞机指挥叛徒程斌等，向抗联队伍喊话劝降。后来的历史事实表明，叛徒程斌及其一伙，给中国人民的神圣抗日事业造

成很大损失。抗联第一路军总部鉴于程斌叛变不但急剧恶化了本溪、桓仁、宽甸一带的形势，而且暴露了抗联第一路军的军事秘密，不得不另做他图，重新部署。根据1938年7月紧急召开的第二次老岭会议决定，取消了西征计划，并将主力从老岭向金川河里地区转移，同时撤销第一、二军番号，在抗联第一路军总司令部统辖下，将其改编为3个方面军和1个警卫旅。警卫旅由总司令部和杨靖宇直接领导，活动于金川、濛江、辑安一带。第一方面军，1938年8月于金川黑瞎子沟编成，原为第一军第二师，指挥曹亚范、政治部主任伊俊山、参谋长尹夏太，约250人，活动于辑安、临江、通化、金川、辉南、濛江等地。第二方面军，1938年11月于濛江南排子地方编成，原为第二军第六师，指挥金日成、政治部主任吕伯岐、参谋长林水山，约350人，活动于长白、抚松、濛江、临江、和龙、安图、延吉、珲春、汪清等地。第三方面军，1939年9月于敦化汉阳沟（今安图县境）编成，原为第二军第四、五师，指挥陈翰章，副指挥侯国忠、参谋长朴德范，约300人，活动于延吉、汪清、珲春、敦化、额穆、蛟河、宁安、五常、舒兰等地。^①抗联第一路军的这些部队，尽量躲开敌人“讨伐”锋芒，主动出击痛袭敌人。如杨靖宇亲自指挥的警卫旅和少年铁血队于1939年4月一举攻入敦化县内重镇大蒲柴河镇，解除百余名伪警武装。1939年2至5月，第一方面军在辑安境内的花甸子、土城子、青石沟、台上、横路等地进行10余次战斗。第二方面军，在金日成领导下，不仅在长白山地区开展游击战争，而且曾向朝鲜茂山地区进击，推动朝鲜人民的民族解放斗

^① 参见《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编写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35页。

争。在第三方面军编成前，坚持在敦化、额穆、宁安一带开展游击战争的抗联第二军第五师，在陈翰章指挥下，1939年7月初，还曾袭击了镜泊湖水电站北湖头工程地区，焚烧了工程事务所，解放了大批劳工。

关东宪兵队统计，1939年初，抗联第一路军还有1800人，杨靖宇直属部队500人，下属部队1300人。按关东军1939年的所谓“治安肃正计划”，通化列为8个重点地区之一，并以“捕杀”抗联领导人为首要目标，拟于同年底完成“讨伐”。为此，关东军第二独立守备队于1939年4月决定^①，将“讨伐”重点指向桦甸、敦化和额穆岭东地区，并以杨靖宇（包括金得范、崔贤、方振声、全光）和陈翰章为目标，“至迟在今年六月内完成”“治安肃正”。手段是，日军、伪军、伪警分别组成所谓挺进队，进行追击。其中，伪警通化富森队，就是程斌叛徒警察队。然而，历史发展的逻辑是不以侵略者的意志为转移的。欲以短短两个月的时间达到所谓“捕杀匪首、灭绝匪根”的目的，无异于白日作梦。1939年6月24日，敦化县三岛副县长伙同伪吉林省警务厅西濼警备科长等人，窜到敦化南黄泥河保安村，向抗联领导人崔贤诱降，结果诱降者悉被击毙。^②这一事实，标志着日伪“讨伐”计划的失败，也反映了抗联仍旧是给日伪以巨大威胁，是其日夜难宁的反抗力量。但是，日本帝国主义急欲从武力“讨伐”中抽身。特别是由于爆发了越陷越深的诺门坎战争，和激变的欧洲风云终于导致欧洲战争，日本侵略者不惜孤注一掷，妄图解脱后顾

^① 1939年4月19日《第二独立守备队作战命令》，二独司作命第376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240页。

^② 同年12月，当时野副“大讨伐”已经开始，陈翰章还率部袭击了蛟河县城，打得日伪懵头转向，不知所措。

之忧。另外，随着战时经济掠夺的加剧，东边道地区作为钢铁、煤炭和森林等资源品的供应地，也日趋受到掠夺者的青睐。

野副“大讨伐”正式开始于1939年10月。因“大讨伐”的指挥者是关东军第二独立守备队司令官兼东南防卫区司令官野副昌德少将，故称为野副“大讨伐”或“东南部治安肃正”；又因此次武力围剿行动是伪吉林、通化、间岛三省日伪军共同行使的，也叫作“三省日满军联合作战”。“讨伐”地区是：伪通化省的抚松、濛江、长白、通化、金川、临江；伪间岛省的安图、延吉、汪清；伪吉林省的桦甸、磐石、敦化等地。“讨伐”对象确定为：抗联杨靖宇部1500人；金日成部800人；曹亚范部300人；魏拯民部100人；陈翰章、朴德范、崔贤部500人；其他各部300人。①

“讨伐”司令部设于吉林市。这是一次日伪军警宪特完全融为一体的武装暴力行动，非但指挥机关，而且小区分担和“讨伐”行动都是混合进行的。此种做法为过去所罕见。以野副昌德为首的“讨伐”司令部是个庞大的机构，设有：以新京宪兵队特高课长玉冈严宪兵少佐（后为松本满贞）为部长的宪兵部；以伪治安部警务司长植田贡太郎（后为谷口明三）为部长的警察部；以伪军第二军管区顾问黑石中佐为部长的满军联络部；以伪吉林省检察厅日本人为次长的法院联络部；以伪满国务院参事官宗敏雄为部长的行政联络部等。此外，更重要的是以关东军作战参谋北部邦雄中佐任部长的参谋部，该部不仅实际指挥着按如下配置的日伪军，而且直接统辖日军游击队、特设队、工作队，和日伪警宪特别工作队，其中包括长岛工作班和曾在三江“特别大讨伐”中大肆活跃的伪警田中特别工作班。

① 以上抗联部队的划分和各部人数均据日方资料。

至于日伪军的配置，独立守备队的分布是：通化、濛江为第五大队，大队长古见中佐，约1000人；延吉为第二十一大队，大队长布上中佐，约1000人；宁安、和龙为第九大队，大队长小林大佐，约1000人；敦化为第八大队，大队长弘德中佐，约600人；吉林、长春为第七大队，大队长木崎中佐，约800人。伪军有：伪吉林省的步兵第二旅，步兵第五旅；伪间岛省的步兵第十五团，步兵第二十团；伪通化省的步兵第六旅，混成第七旅，他们分别同日军配置在各该地区。

值得一提的是，此次“大讨伐”中，伪警察队队伍异常庞大，并被充分利用。在伪吉林省境内参加“讨伐”的伪警察队，达3100人，其中本省警察队6个，1400人，其余为外部支援的伪警察队。^①伪通化省的警察大队共有10个，包括臭名远扬的程斌大队，合计约2600余人。各伪警察大队和日伪军一样，被分配在各个小区进行游击围剿，但不以省界为限。

这场武力围剿的实际指挥者北部邦雄，在三江“特别大讨伐”中曾实际指挥伪军。此次野副“大讨伐”所实施的战术，是所谓篋虱战术，它分为发现、引诱抗日军，和对抗日军进行长追、堵截两个方面。具体作法就是：除利用飞机和了望哨外，冬天则尽量利用雪地足迹进行侦察和追剿，无论何时，只要发现抗日军踪迹，即长追到底，不给喘息之机。因此，“讨伐”行动以小部队游击为主，大部队主要从事警戒和封锁。1940年5月，北部邦雄还将其炮制的引诱袭击抗日军的11条办法，正式通令各“讨伐”部队执行，这就是：按各县联防区分配各游击队担当区；游击队

① 伪中央警察学校200人，伪奉天省警察队500人，伪滨江省警察队500人，伪森林警察队500人。

和专门从事夜间警备的警防队，白天尽量减少勤务进行休息，以便夜间处于随时出击的态势；夜间接近抗日军可能夜袭的部落，或潜伏于抗日军可能经过的要道；故将某些村落警备撤除以诱致抗日军；在引诱抗日军的部落内潜伏尖兵，遭袭击时用电话或烽火报警；研究抗日军袭击方向和退却路线，以一部迎击，以主力扼制其退路，一举歼灭；谋求一切方法欺骗和引诱抗日军，等等。^①配合这一套毒辣战术的是残酷的“治本”。光是奴役群众修筑的所谓警备道路，即达960公里，包括在原始森林里开辟360公里道路。大规模归屯并户，建立“集团部落”。在“讨伐”区内，还建立了80个警防所，日以继夜监视抗日军民。^②此外，伪行政机关禁止群众向抗联活动区移送物资；协和会进行反共宣传，强迫人民为“讨伐”游击队服劳。

日本侵略者还认为，单是武力“讨伐”只会“像割草那样，不能深入覆灭敌人阵营”。所以，还妄图“拔”抗日军之“根”，“塞”共产党之“源”，实行所谓“文化讨伐”，亦即破坏共产党的地下工作、外围团体和寓于革命群众中的所谓“通匪网”。此类镇压，既施之于群众，也以伪军、伪警为目标。指挥这种“文化讨伐”的是，司令部中的参谋部长北部邦雄、宪兵部长玉冈严、警察部代部长田中要次、伪新京高等检察厅绪方检察官等。自1940年3月起，他们以“吉林会议”为名，每月1日和15日交流情况，统一行动部署。

① 1940年5月25日《野副讨伐队参谋北部邦雄关于当前讨伐方法及其他问题的通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22～525页。

② 1940年9月5日野副昌德在东南部地区治安联络会上讲话。见1940年9月11日延吉宪兵队长给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报告，延宪第470号。

成立于1939年10月的野副“讨伐”司令部，至1941年3月19日宣布解散。为时近1年半的血腥“讨伐”，先后发动两个围剿高潮：1939年10月至1940年2月；1940年10月至1941年2月。成为此次“讨伐”主要目标的抗联第一路军，早在“讨伐”开始大约1年后，1940年9月5日，“讨伐”司令部即宣称，已歼灭大半，射杀和抓捕2500人。^①这个“战果”虽不无夸大之嫌，但是抗联确也遭受巨大损失。特别是成为“讨伐”“主要目标”的抗联领导人的牺牲，其损失是无法弥补的。由于部队连遭损失，到1940年初，杨靖宇直属部队只剩60余人，他当时拟离开濛江西部林西，向东与其它部队靠拢，但遭敌人阻击。1月下旬，警卫旅一团参谋丁守龙被捕叛变，得知杨靖宇行踪的日伪“讨伐”队更加猖狂。连续出动飞机配合陆攻。2月2日，杨靖宇等只剩16人；2月10日左右，又减员至12人；及至2月15日，伪通化省警务厅长岸谷隆一郎指挥崔（青峰）、程（斌）、唐（振东）、崔（志）警察大队和五厅顶子森林警察队开始猛攻时，杨靖宇等只剩8人，且杨已身患重感冒。但杨等仍顽强抵抗，交战时杨靖宇奋力击毙伪警察崔（青峰）大队长和伊藤警尉。但终因寡不敌众，于16日凌晨3时30分，被迫退至濛江北大山村庄东3公里处。是时杨靖宇已经负伤，在退却经过的白白雪地上，敌人清楚地发现了 he 点滴滴的鲜红血迹。2月18日，杨靖宇身边仅存的两名战士，在濛江县东6公里的大东沟附近向村民购买粮食时，又被当地警防队和特搜班所击毙。于是，岸谷所指挥的伪警察队，对杨靖宇只身一人加紧封锁，还曾派1名不携粮食的“樵

^① 据1942年1月5日伪治安部参谋司：《满洲共产匪团概况》治参二匪情第一号载，射杀1282人，诱扣1040人，逮捕896人。

夫”进山劝诱，但被拒绝。2月23日，杨靖宇只身转至濛江县第一区保安村，路遇打柴者赵连喜等4人，该4人欺骗杨说回村为杨取面粉和棉鞋，实际于当天下午8时到濛江县城警察署做了报告。这时伪通化省各警察队正向朝抚公路以北地区搜索杨靖宇。得知情报后，伪通化省警察队本部的西谷警佐等21名被派往现场。他们在保安村南约1公里的地方下车后，由告密者赵连喜带路，沿三道濛江河向七四三高地前进，在高地前两公里处发现山中小房，遂兵分两路包抄前进，右翼前进100米发现山寨和杨靖宇，交战20分钟，杨靖宇壮烈牺牲，斯时杨仍两手持枪，说明他战斗到最后一刻。后经叛徒程斌等辨认，确认牺牲者正是杨靖宇。^①

杨靖宇牺牲，敌人欣喜若狂。但抗联一路军在副总司令魏拯民领导下，继续坚持战斗。1940年4月起，抗联第一路军所属警卫旅和8个方面军，均开始向北部突围，并取得一些胜利。但因野副“大讨伐”仍在加紧进行，斗争日趋困难。魏拯民的健康也更加恶化，不得不离队转移到桦甸县夹皮沟牡丹岭密营休养。战斗在敦化一带的第三方面军指挥陈翰章，也于1940年12月8日的镜泊湖南湖头小弯弯战斗中壮烈牺牲。3个月后，1941年3月8日，久病的魏拯民终于逝世。此时，不但抗联第一路军，整个抗日联军的抗日游击斗争都转入低潮。

从大连放火团到“一二·三〇”

日本帝国主义杀伐镇压虽然以中国共产党和抗日联军为重

^① 1940年3月6日伪通化省警分厅关于枪杀杨靖宇经过情况的报告，通省警特密第1167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57~560页。

点，但是不限于这个重点。随着时光的流逝，日本侵略者为了维护江河日下的殖民统治，把一切抗日爱国组织、各种形式的反抗者，以致一般无辜的黎民百姓，统统置于法西斯高压统治之下，概莫能外。前章已经谈及，为了强化白色恐怖统治，1937年行政大改组时，不但实行伪军伪警的统一，而且建立了实行所谓“秘密战”的盖世太保组织——伪保安局。时至1940年，关东宪兵队又成立了专门从事所谓“思想防卫”的思想宪兵队，它把1935年以来关东宪兵队所实行的“思想对策”进一步组织化了。^①

“七七”事变后，中华民族空前觉醒，抗日救亡运动如火如荼。深受激励与鼓舞的东北各阶层人民，也普遍奋起，采取各种形式，打击侵略者，推翻殖民统治，争取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大连抗日放火团的斗争就是典型的一例，他们的斗争也受到日本帝国主义极其残酷的镇压。自1937年起，尤其在1939年前后，日本直接统治的大连地区，连续发生多起大火。日本报纸声称，到1940年起火事件达百余起。光是大连港区仓库和露天堆放的军用物资和非军用物资，被火烧二三十次。此外，如满洲石油会社工厂、关东军被服仓库、大连机械厂、大连满铁工厂、东洋木材工厂、市内油坊、特许品制造厂等都发生过大火。类似的情况也出现在天津和青岛等地。日本侵略者很快便认为是有组织的谋略放火。关东军曾派特别侦谍机关“八六”部队前往侦破，但无结果。于是，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部长齐藤美夫伙同关东军司令部第

^① 1940年5月30日的《思想宪兵队编成要领》规定，思想宪兵队专门掌握思想对策业务，而一般宪兵队主要担任军事警察及防谍。思想宪兵队是秘密组织，“以特别工作为原则”，一般宪兵队给以秘密协助。思想宪兵队150名，每名宪兵使用“工作员”2名，共300名；配备宪补、宪兵补200名，他们每名使用“工作员”1名，共200名。思想宪兵队本部以下设7个分队，设于各大城市。

二课人员亲往大连坐镇，指挥当地警宪进行大规模的搜捕。

日本租界地关东州，设有庞大的警察机构，光是警察署就有9个。为统一领导侦破“谋略放火”，关东厅警察部于1938年4月成立了130多人的特殊警察队；在警察部内还设立了特别班，负责化验放火药品，研究搜查方法。1938年8月，从关东厅警察部到各警察署再到各工厂企业，层层设立防谍委员会，强化特务侦查活动。他们在日本宪兵队的实际指挥下，随着“起火”事件的不断发生，而将恐怖引向各个角落。1938年4月，甘井子石油会社工厂起火，宪兵队和大广场警察署派人前往搜捕，工人们全被集中在石油工厂排成一排，然后逐一被命令从工厂小门出去，出去时还必须向停在那里的小汽车注视，两面站满的警特与汉奸，查颜观色，认为可疑立即逮捕。同年6月，港区一二四、一二六、一二八、一三〇等军用仓库起火，200多名工人被捕。码头工人杨天恩竟因仓库起火先后被捕3次。1939年12月，港区一三七仓库起火时，水上警察署又逮捕了二三百名工人。1940年农历正月15日，日清三泰油坊起火，大广场警察署将油坊的帐房权作临时审讯室，长达两个多月，不许工人出门，最后逮捕70多名工人。由于抓捕的人过多，各拘留所都已塞满，于是在关东厅后面特意赶建了1个圆形监所。据统计，从1937年到1940年，日本警宪因起火而抓捕了2000多名工人与居民。除公开的搜捕外，日本警宪还广泛使用特务手段。特别对大连港区，那里不但聚集着数以万计的码头工人，而且是火事频发的场所，所以成了特务侦察的主要对象。日警特搜班乔装满铁社员混迹于码头工人中间，还收买几十名工头充作耳目。最后终因1名小工头出卖放火团情况，而使敌人得了手。1940年夏，抗日放火团成员先后被捕。搜捕从大连护及到复县、沈阳、山东、天津和上海。日本警特因逮

捕放火者洪德锡不得，竟株连其亲属17人，相继被捕。最后，1942年3月15日，日本关东地方法院竟判决21人为各种有期徒刑，11人为死刑。加上刑讯致死的共有48人命归黄泉。被判处死刑者，日本帝国主义最后在旅顺监狱用绞刑将之置于死地。但是，以纪守先为首的抗日放火者威武不屈，英勇就义，表现出了中华民族必将战胜侵略者的伟大气概。纪守先最后曾回答侵略者称：“你们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我认为你们很快就会失败完蛋的！”^①

大连抗日放火团事件表明，普通工人和城镇居民，已成为战时逮捕、镇压的对象。情况还不只于此，青年学生、知识分子，甚至还有手持枪杆子的伪警、伪军也越来越成为日伪强化统治的眼中钉。这也是事属必然。面对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并日趋扩大，中国各阶层人民迅速觉醒。这种势态体现在武装集团的伪军中，自然就使斗争显得格外激烈。“七七”事变后，伪军第五军管区奉命将驻滦平的第五教导队编为热河支队，随关东军东条兵团西进察绥。支队长为原教导队长朱家训少将，实权则掌握在日本教官相马中佐手里。随同支队司令部活动的是原教导队步兵第一团的第一、二营。1937年8月中旬，热河支队先头部队骑兵已突入张家口并转趋东南，指向宣化，支队司令部也已抵达罗文峪。8月17日，中国军队第八十四师1200人急袭支队司令部，朱家训成了中国大刀队的刀下鬼，相马中佐也被砍的稀巴烂。实际上，当第八十四师大刀队冲入时，担任警卫的两个

^① 以上参考1952年5月30日旅大市人民检察署关于前日寇关东州厅警察、宪兵捕杀抗日放火人员及和平居民的罪行调查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291~316页。

营全部反正，在他们的引导下，中国军队急袭成功。可当时日的报纸只报导朱家训战死，却只字未提两个营伪军临战反正。同样情况也发生在靖安军。1937年8月，靖安军的司令部、两个步兵团、骑兵团、炮兵团奉命调到热河丰宁地区，亦准备随同东条兵团西犯，8月21日靖安军司令藤井重郎少将在第一团团团长山崎积上校引导下视察第一机枪连阵地时，被该连山西籍中士班长李玉峰用匣枪击毙。因而藤井也成为“战死”者，山崎积继任其职。在朱家训、藤井重郎死后不久，被派三江“特别大讨伐”的伪军混成第二十二旅的第二十九团，即赫奎武团发生兵变。起因是，参加“讨伐”的伪军本身被整肃，不堪忍受的第二十九团官兵在赫团长率领下，携大量武器弹药，准备加入抗联第八军。后来赫团的数百人虽被招抚回队，但此事对伪军的震动很大。

在赫奎武团兵变的几乎同时，依兰县三道河伪森林警察队，在队长李文彬率领下起义参加抗联第五军，并携带不少武器。1939年5月下旬，又有方正县伪警察队100余人起义。伪三江省警务厅村上警备科长到现地指挥，依兰、通河伪警察队参加追杀。最后追击中俘获的约20人，和特搜班抓捕的约10人，均遭杀害。1940年1月，桦川县八虎里伪警察“讨伐”队70余名队员，亦在队长率领下杀死日本人警察后起义，向富锦方面转进。伪三江省警务厅长岛崎在命令桦川、富锦两县警察队进行堵截的同时，还亲自带伪警察队追剿。时因天降大雪，起义部队留下脚印，遭到围歼。最后队长等半数起义者战死在山中，另一半被俘，其中5名被残酷处死。

在1939年5月爆发的诺门坎战争中，先后被派上前线充当炮灰的伪军部队有：伪军第三军管区教导队长石兰斌指挥的步、骑1个团；伪兴安北警备军司令官乌尔金所辖4个骑兵团；伪兴安

师师长野村登龟的骑兵和炮兵团。结果于1939年7、8月，大批溃退与逃亡，有的还逃往苏联。伪兴安军奉命采取强迫离队者归队的政策，先后收回数百人。但在查布干庙有田菊保率领的17名战士坚不归队。伪兴安军顾问金川耕作和参谋长德永恭助亲率伪军1个连，将其全部射杀。与此同时，关东宪兵队司令部命令各国境分队竭力搜捕正在外逃和企图外逃的伪军。到1941年5月，共捕到24名投入齐齐哈尔陆军监狱，后交由伪军第三军管区，通过军法审判，以违背“军机保护法”的罪名，判刑或处死。

日本帝国主义对伪军警镇压之残酷，莫过于王岗事件的镇压。事件发生在北满重镇哈尔滨附近，并与三肇事件并发，影响很大，震动了整个伪军系统。王岗位于哈尔滨之南，是伪满新建的航空兵基地，那里驻有伪军第二飞行队，共两个连。1941年1月4日，不堪日本军官虐待的全队人员，杀死日本人连附，携带机枪4挺、步枪80余支、手枪10支，毅然起义。当时日伪军警正为三肇事件而大逞凶狂。王岗起义部队亦被追击到三肇地区。1月5日，起义部队在肇东县榆树林（肇东县城南13公里），遭关东军滨江防卫司令部所辖日军2个大队和伪军第二十五团“讨伐”队的包围。结果，被射杀30名，被俘45名，10名逃散。^①后来，被俘者经军法会审，也大都处死。不仅如此，家属亦受到株连，数以百计的无辜者遭受各种迫害。伪军军法部门经过审讯还认为，该事件与国民党地下组织策动有关。于是，白色恐怖袭进伪军军事机关，甚至宪兵中间，开始抓捕伪军中的国民党嫌疑。

^① 1941年4月17日关东宪兵队司令部关于王岗事件的通报，关宪高第348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361~368页。该件正文中载起义者共85人，被俘45人；但在附表中，起义者共84人，被俘44人。另外据该件载，起义者夺取的武器，有机枪2挺、手枪12支，步枪120支，刺刀100把，军用卡车1辆。

东北地区国民党地下组织的抗日活动始于“七七”事变，到太平洋战争爆发前已有较大发展。国民党地下组织的抗战活动，是中华民族全民抗战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敌人同样构成威胁。他们主要活动于铁路交通沿线和较大城镇，且因系统、成分较为复杂，易遭破坏和镇压。1941年7月25日，以铁路员工为主体的秘密组织——“执委部”在齐齐哈尔成立。核心成员是1937年成立但不久又停止活动的倾向国民党的秘密组织“七人组”成员。“执委部”也沿用“七人组”的活动方式，开会时恭读《总理遗嘱》。但他们愿意接受抗联三路军的领导。1941年9月至10月，抗联三路军九支队参谋长郭铁坚和大队长曹玉魁率领的30余人，在讷河县西北的伪兴安东省莫力达瓦旗多西浅附近，遭驻昂昂溪日军田中部队白凡“讨伐”队的袭击，郭、曹牺牲。敌人从郭的身上搜出“执委部”的汇报材料，从而揭开了搜捕国民党地下组织的序幕。关东宪兵队司令部特调集昂昂溪、嫩江、白城子、阿尔山宪兵分队的力量，以齐齐哈尔宪兵队为主，组成特别搜查班，按日军“讨伐”队之名，以“田白工作”为代号，在1941年11月9日至15日进行了全面大逮捕。逮捕范围扩大到齐齐哈尔、哈尔滨、长春、吉林以及关内的济南等地。但在125名被捕者中，绝大部分是无辜群众。最后被判处各种徒刑者38人，其中3人被屠杀，他们之中大部分是铁路员工。

在那之前，1941年5月，齐齐哈尔宪兵队即通过密探得知，市内潜伏有国民党地下工作者。后从“田白工作”的高压逼供中又确证此事。所以，“田白工作”告一段落后，从12月8日起，齐齐哈尔宪兵队长星实敏根据线索，组织侦察班，并按自己的姓名以“贞星工作”为代号，突击进行侦察。此后不到10天，12月17日即开始大逮捕，在齐齐哈尔逮捕100多人，在锦州逮捕40多

人，最后有40多人遭到包括死刑在内的各种残酷惩处。^①例如：伪锦州铁路警护队在刑讯周振寰及被株连的周的怀孕7个月妻子时无所不用其极：“竹签刺指甲”、“火烧全身”、“灌辣椒水”“竹籤刺阴道”、“猪鬃通尿道”、“滚钉笼”、“坐老虎凳”，等等。最后，周振寰连一具完尸也未曾留下。

“贞星工作”事件和继而发生的“一二·三〇”事件是套在一起的。或者说前者是后者的组成部分。当“贞星工作”立案并很快侦察到国民党地下组织“遍布全满”时，与日伪警特的另一条线侦破汇合到一起了。这就是，1940年6月伪首都警察厅在搜查伪新京税捐局的所谓决职事件中，偶然发现了国民党地下活动的线索。由于国民党派系复杂，领导多头，一人与诸多组织发生联系，结果大批组织暴露，诸如东北协会、东北调查室、东北抗战机构、铁血同盟团，以及成为“贞星工作”目标的北宁铁路党部，等等。对此，1941年12月30日，日伪警特进行了一齐大逮捕，故被称为“一二·三〇”事件。从组织构成上看，“贞星工作”事件和“一二·三〇”事件，青年学生和文化界人士占很大比重。他们之中，有的是国民党地下组织成员；也有的希望加入共产党组织的信仰共产主义者，例如以“恢复党”之名所组织起来的部分青年便属于此类。不过，“一二·三〇”及其以后的历次相关大逮捕中，被捕者多数是国民党或倾向国民党的爱国青年。需要指出，在这些大逮捕中，特别是“一二·三〇”的大逮捕中，叛徒宋一夫等人为虎作伥，扮演了极端可耻的罪恶角色。

“一二·三〇”事件，是伪满时期重大惨案之一，先后有500余人被捕。只是各伪警察机关送交伪都新京、奉天、哈尔滨、锦

^① 因“贞星工作”事与“一二·三〇”事件套在一起，无法划分两案界线，故逮捕数字说法不一。

州、齐齐哈尔等5个伪高等检察厅的就有239名。^①但如果与伪满末期的几次大逮捕联系起来，“一二·三〇”事件，还属于大规模镇压国民党地下抗日爱国活动的先奏。

^① 1942年12月7日伪治安部通报，治警特密发第1040号。

第十五章

产业五年计划

五年计划不断加码

1937年是伪满洲国兴亡史上的重大转折：由于以关东军武装占领为基础的军事殖民统治业已确立，施政重点便由集中进行武力“讨伐”镇压，转向加强经济掠夺和殖民侵略。具体表现就是所谓“三大国策”——产业五年计划、北边振兴计划和百万户移民计划的推行。尽管1936年由于抗日联军的建立东北抗日武装斗争掀起新的高潮，以关东军“治安肃正三年计划”的推行为标志，日伪的“讨伐”镇压也推向高潮，但是，基于扩大侵略战争的需要，也不得不实行这种施政重点的转换。伪满后半期不断升级的法西斯高压统治，归根结底是为了保证愈演愈烈的战时经济掠夺的。

关东军的《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纲要》的最后方案，是1937年1月25日确定的，同年3月伪满洲国开始执行。而计划的草拟工作，1935年即已开始。是时正值德国法西斯重整军备和国际军备竞赛高潮；也是日本帝国主义制造华北危机、决心全面侵华的风云激变的尖锐时刻。1935年11月，原关东军参谋、“九一八”事变积极策划者之一片仓衷就全盘托出军部发展战争经济的方针。他说，“满洲国经济政策至今最大的问题，就是以所谓的

1935或1936年的危机为目标”，“换言之，就是满足国防的要求。为此，将全力倾注于重要产业，尤其重要的是重要产业中与国防关系密切的产业。”他甚至主张可以在“导致物价上涨，或者使其他经济部门受到压制，造成发展不平衡状态”下进行。^①所以，伪满的产业五年计划是彻头彻尾的日本帝国主义战争经济计划。这一计划的出笼，是“九一八”事变以来，日本军阀与财阀重新组合，为推行战争政策而建立所谓“总力战体制”的表现之一。

在风云激变的1935年秋天，满铁经调会参事、东京驻在员官崎正义接受参谋本部作战课长石原莞尔的委托，成立了一个名为日满财政经济研究会的机构，人称官崎机关，着手拟制后来成为满洲产业五年计划原始方案的军需产业扩充计划。1936年7月计划拟定后，陆军省军务局满洲班长片仓衷少佐做了修改。它是一个以制造飞机、汽车和掠夺煤铁资源为主的所需投资达22亿元的计划大纲。稍前于此，同年6月20日参谋本部还抛出个《关于对满洲国的要求》文件，明确提出进行对苏战争准备，要求“满洲”生产军需品。8月3日，日本陆军省根据参谋本部7月23日提出的《关于准备战争的产业开发要求》，又炮制了《满洲开发方策纲要》下达给关东军。关东军于8月10日提出了《满洲国第二期经济建设要纲》作为对案。^②《要纲》以1940~1941年为目标，加强和充实在满兵力，并“实施日满防卫上必要的各种设

① 1935年11月21日片仓衷在日满实业会第三次大会上的讲话《关于满洲国经济政策的现在与未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20~29页。

② 1937年前称“第一期经济建设”，它以“国防所需的应急设施为主”，实施军事、基础产业的所谓“组织化”。

施”。^①

炮制产业五年计划的决定性步骤，是始自1936年10月5日的为期1个月的汤岗子会议。主要出席者有：关东军秋永、国分两参谋，伪满国务院总务厅长星野直树，企划处长松田令辅，伪满实业部的椎名悦三郎，满铁的奥村慎次等。讨论是以上述宫崎草案为基础的。最后拟定了包括矿、工、农20项主要产品的各年度生产目标，和投资总额为25亿元的产业五年计划。总的说来，“产业开发五年计划按如下三原则，以将现在的全部产业部门的生产量大体增产二乃至十成为目标。即：（一）依靠日满一体经济的强化，确保原料资源；（二）一旦有事之际，得以现地筹办，拥有强有力的弹性；（三）防抑输入，奖励输出。”^②

1936年末，汤岗子计划方案被送到东京向日本政府解说后，1937年1月25日作为关东军的决定案送交伪满政府执行。但是，由于投资计划过于庞大，日本内阁没有正式批准计划，而是采取了在执行计划过程中根据需要随时逐项安排的办法，推行计划。计划甫将执行，“七七”事变爆发，形势为之一变。伪满产业五年计划被纳入日本战时计划之内。本来就因为规模过于庞大而难以执行的计划，却又从第二年度——1938年，更大幅度地扩大了计划规模。1937年12月，伪满洲国政府在重新研究的基础上草拟了“修改计划”，并于5月14日召开会议正式宣布执行修正五年计划，其规模相当于原计划的2倍。修改与扩大规模的中心是矿工业部门，目标是建立完整的军需工业，特别是铁、煤炭和电力生产大幅度地提高

① [日] 满洲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御茶之水书房，1972年版，第59～80页。

②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统制政策的变化及特殊会社的特质》，1938年8月，油印稿，第31页。

了指标。如下表所示，生铁由原计划的253万吨增加到485万吨，钢锭从200万吨增加到339万吨，钢材从150万吨增加到170万吨，挥发油从82.6万吨增加到174万吨；汽车从4000辆增加到30000辆，飞机从240架增加到30000架。反映在投资上，原计划实际所需资金为29亿元，修改后的计划则达49.6亿元，如再加上涨价因素，总投资额将增加到61亿元。^①

伪满产业五年计划部分指标

项 目	单 位	1936年 生产能力	原计划指标 (生产能力)	修改计划指标 (生产能力)	向日本 运送目标
生 铁	千吨	850	2530	4850	1552
钢 锭	千吨	580	2000	3390	1120
钢 材	千吨	400	1500	1700	
煤 炭	千吨	11700	27160	34910	6000
煤液化	千吨		800	1770	
页岩油	千吨	145	800	650	
挥发油	千公升	24	826	1740	
铝	吨	4000	20000	30000	
汽 车	辆		4000	30000	
飞 机			300	30000 (暂)	
电 力	KW	458600	1404600	2,18110	

资料来源：满铁调查部《满洲五年计划概要》，东亚研究所《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矿工部门）。

① 1937年1月25日关东军的《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纲要》决定案为25.7亿元，29亿元为实际投资额。修订投资额见《满洲产业五年计划资金关系资料》，1938年8月。

原计划与修订计划的基本差异在于：前者的重点是贯彻所谓“就地筹措主义”，即实现驻满日军军需的自给自足，并具有因应形势骤变的巨大弹性，这是依据全面侵华战争发生前的情况制定的；而修订计划是以“七七”事变业已发生，全面侵华战争势将长期化的局势为背景的，所以它进而又承担了供应日本军需资源的任务，也就是既要在伪满境内利用当地资源、劳力大搞军需生产，又必须向日本供应其战时所需，特别是重工业原料。

日本承认，在农业占优势的伪满洲国推行如此庞大的军需生产计划，“不无造成国民经济过重负担之虞”。^①实际上绝非仅仅是“过重之虞”的问题，它完全超越了客观现实可能性。尽管如此，1939年4月，伪满产业五年计划再次扩大修改。这是适应1939年1月17日日本内阁通过《生产力扩充计划大纲》所做的修改。当时，日伪的战时经济危机已开始暴露，人、财、物力的供求都呈现紧张状态。同时，由于侵华战争的不断扩大和日德意法西斯加紧勾结，必将导致日美矛盾加深、日美通商条约废除和日本极为依赖的废钢的禁运。这种不可逆转的趋势，加重了日本战时经济的困难。伪满产业五年计划的再次修改与扩大表明：日本帝国主义妄图通过进一步加强对殖民地——伪满洲国经济掠夺的办法，强行推进战时经济，硬着头皮把扩大了了的侵华战争支撑下去。如下表所示，此次具体修改的主要指标是：生铁，将原定的1941年的485万吨，提高到745万吨，1943年达1000万吨；钢锭的计划指标虽然未变，但要求1943年达603万吨；煤炭，将原定的1941年的3491万吨，增加到4000万吨，1943年则达5600万吨。这是经伪满政府

^① 东亚研究所，《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矿工部门），第5页。

正式制定和日本政府点头同意的计划。然而，它是一纸空文。实际执行情况表明，非但修订计划没有兑现，原定计划也大部分流产。

产业五年计划第三次修订计划表

产 品	单 位	1939年4月 新扩充计划		1938年5月 修订计划 最终目标	新计划与修订计划 的增减比较		新计划部分所需资金 ()内为外汇	记 事
		1943年	1941年		1943年	1941年		
生铁	千吨	10000	7450	4850	5150	2600	1244 百万元 (183 百万元)	设备能力
铜锭	千吨	6030	3390	3390	2640	0	包括纯铁和矿石	设备能力
煤炭	千吨	56000	40000	34910	21090	5090		316 百万元
煤液化	千吨	1860	540	1770	90		900 百万元 (170 百万元)	粗油能力
页岩油	千吨	1150	500	650	500			
铝	千吨	80	30	30	50		180 百万元 (25 百万元)	
铅	千吨	75	50	29	46		19 百万元	
亚铅	千吨	58	51	50	8	1	5 百万元 (1 百万元)	
铜	千吨	34	31	3	31	28	18 百万元	
金	千元	649769 (1939~43 累计)	228697 (1939~41)	304012 (1937~41)			247 百万元	
碱	千吨	224	224	72	152	152	7 百万元	
电力	千KW	3801		2570	1231		537 百万元 (80 百万元)	

备考：新增计划部分所需资金总额 3473 百万元 新增计划部分所需外汇总额 459 百万元

资料来源：伪满洲国政府《满洲国生产力新扩充计划总括表》，1939年4月13日打字件。

伪满执行日本物动计划

在伪满炮制产业五年计划时，日本也在制定适应侵略战争需要的生产力扩充计划。计划起草者也是宫崎机关。最终结果便是前面提到的1939年1月17日经内阁会议通过的《生产力扩充计划纲要》。不过，1938年起已实行物动计划，它成了逐年安排生产与供需的依据。所谓物动计划，就是重要物资的供应与需求计划，它把国内生产、进口、库存以及回收等总和为总供应量，然后按军需、民需向各部门按比率分配。这一战时经济计划在日本国家总动员的各项计划——资金统制计划、劳务动员计划、交通电力计划、贸易计划等中居于最中心的地位。物动计划开始执行后，特别是徐州会战之后，侵华战争长期化的势头非常明显，日本帝国主义为逞其征服中国的侵略野心，不得不把“有史以来”最大的侵略军置于中国战场上，从而必然造成军事需要的急剧的、大幅度的增加。但是，另一方面，由于侵华战争扩大化所酿成的国际紧张局势，和当时的经济危机，日本出口贸易骤然减少，出口减少又导致进口的减少。^①因而1938年物动计划所安排的30亿元进口额计划无法实现，与进口物资有关的生产有相当一部分落空。迫于形势，物动计划必须修改，但修改不能单是指标的修改。1938年6月23日，日本内阁决定修改1938年物动计划的同时，还做出决定，彻底推行国家总动员上紧急需要的对策：抑制物价、彻底励行物资节约、限制使用进口物资、扩大出口、完善配给机构、动员在外资金、增产物资、采用换班制、回收废品、采取失业转

^① 1938年1～6月，日本出口额比前一年同期减少38.8%，进口减少42.4%。

业对策，等等。总之，以1938年物动计划修改为契机，原来分散的个别的战时统制，变为全面而又统一的战时统制；准战时经济体制全面过渡到了战时经济体制。

在这种形势下，日本政府便迫使伪满洲国同其“一体”实行战时经济体制，执行物动计划。1938年7月初，日满经济联络会议在日本召开，中心议题是根据日本的修订物动计划，重新制定“日满一体”的物资与资金动员计划。日本要求伪满：增加对日供应，提供外汇，限制输出。这样，伪满必须全面修改物资供需计划。时间1938年7月23日，地点伪都新京，伪满政府召开了所谓时局经济会议，传达贯彻日本方面的强制实行战时统制的迫切要求，确定了对日本“积极协力”的方针。当时日本处心积虑迫使伪满与其实行物资一体化和资金一体化，并把两个一体化的效果结合起来，实行金与物的一体化。关于物资一体化，主要是根据日本军需在日满集团内确保自给的方针，由伪满向日本确保并增加供应铁、煤、纸浆以及其它原料品；日本向伪满供应其所需机械设备。关于资金一体化，过去，按日本与伪满签定的外汇协定，伪满的出口创汇，按伪满6、日本4的比率利用，亦即伪满将40%的外汇供给日本；此次会议结果，将新纳入日元圈的华北贸易额扣除，伪满可以自由处理对第三国的出口外汇，但须从中向日本提供5000万元外汇。^①与此同时，伪满外汇管理机构实行一元化，包括关东州，一切外汇全部集中于伪满中央银行，该行设立了临时外汇管理局。

伪满的物动计划，由伪满国务院新设立的企划委员会的物资

^① 这样，伪满洲国可使用的外汇更少了，如1938年伪满出口创汇约356百万元，按原比率可使用213.6百万元，按新规定，扣除华北的130百万元和提供给日本的50百万元，只剩176百万元。

物价委员会（简称物物委员会）编制。1938年8月，该委员会在草拟《重要物资策定要领》的同时，着手自1939年起的各季度和全年度的重要物资需给计划的编制工作。需给计划即物动计划，其主要内容包括：（一）国内需要分类，即军需、官需、特需、民需等^①；（二）国内供给额分类，即生产总额、现存和回收等；（三）不足填补对策，即应急增产、节约、代用或收回、对日期待、对华北华中期待、从第三国进口等。由于日本的物动计划年度为当年4月到翌年3月，伪满1939年物动计划须首先编制1939年1至3月的季度计划，然后再编制1939年4月至1940年3月的年度计划。关键在于，伪满的物动计划必须与日本物动计划相吻合。伪满1939年1至3月的物动计划，包括9类物资210多个品种。然而，该项计划经日本同意落实下来时，1个季度已过去大半，最后得以实施的只有普通钢材、水泥、煤炭、木材等4种。关于1939年4月至1940年3月的物动计划，同年1月伪满政府与日本政府达成的具体协议是，伪满尽可能向日本大量供应普通生铁、低磷铁、煤炭、农产品，日本则向伪满供应普通钢材、非铁金属、生胶。然而，由于日本外汇不足，伪满对日期待额，除军需外，削减50%，主要是削减钢材和非铁金属。可是，在1939年5月25日日本阁议决定1939年度日本物动计划的前一天，伪满的该年度物动计划已最后敲定。在这种情况下，因对日期待物资大幅度削减所造成的计划失衡，只能通过减少军需以外所有部门的分配额来解决，特别是对产业五年计划部分的“特需”，大幅度被削减。所以，一年一度的物动计划执行后，产业五年计

^① 1938年12月4日改为六种：军需、准军需、官需、特需、准特需、重要民需、准民需。

划受到越来越大的掣肘。实际上伪满已放弃全面执行产业五年计划。1939年，产业五年计划所规定的钢铁、煤炭液化、轻金属、纸浆、碱等项目，都不得不实行部分保留。

1940年是产业五年计划的第四年，面对人、财、物的全面困难，不得不从根本上改变计划执行方针，即开始采取所谓重点主义，不但在部门之间实行重点主义，而且在企业之间和企业内部也实行重点主义，也就是人称的彻底重点主义。迫于形势^①，这确系不得已之举；如若不然，仍继续执行各种生产齐头并进的方针，定将导致计划的半途而废，造成器材、资金等毫无效益的大量耗费。为了贯彻重点主义，当时还提出了充分利用现有设备、强化物动计划和配给机构、加强各种事业间的联系、动员当地资本等方针和措施，可这些究竟能起多大作用，不无疑问。当时，在产业部门之间，确定铁钢、煤炭、非铁金属、电力、重要农产品为重点，其它部门的增产计划一律停止、缩小或延缓执行。尤其钢铁和煤炭成为重点中的重点；不久农产品也与煤铁并驾齐驱，成为集中掠夺的重点中的重点。

实行彻底的重点主义，是1940年5月确定下来的。在那之前，1940年1月，日美通商条约失效，美对日的废铁等战略物资禁运开始。这是致命的。因为，日本是个铁矿异常贫乏的国家，所以，它的军需基础产业钢铁的生产，不是实行矿石炼钢法，而是普遍采取废铁炼钢法，而废铁的供应主要仰赖工业大国美国。不难想见，美国卡着日本的脖子，很可能就是促使日伪下决心实

^① 过去伪满主要靠大豆出口所获外汇从德国引进部分机械设备，欧战爆发后此路不通。同时，因东北大豆生产衰退，用这张王牌创汇从其他国家进口物资也日益困难。至于日本本身，军需剧增，并为巨额军需进口而外汇不足所困扰，遂逐步限制向不能换汇的日元集团地区出口，减少对伪满的供应。从1939年起劳动力开始严重不足，向日本筹措资金也骤然困难起来。

行重点主义的直接因素。而在重点主义方针开始实施之后，1940年9月27日，日、德、意三国军事同盟条约签定，它意味着日本同美、英等彻底绝裂的前途已确定无疑，不可逆转。这样，日本帝国主义为了支撑其侵略战争，继续推进战时经济，只好把主意打在它的殖民地和占领区上。1940年10月22日，伪满国务院经“火曜会”通过了《日满华经济建设联系要纲》；接着，11月4日，日本政府公布了《日满华经济建设要纲》。当初喧嚣一时的所谓“日满经济集团”，如今全然为“日满华经济集团”所取代。日本公然提出：建立“以三国为一体的自给自足的经济态势”，“调整和促进日满华经济的综合建设计划”，“健全日满华经济的综合计划机构”。^①随之关内沦陷区经济也被紧紧地绑在日本军阀的战车上，华北也必须执行日本的战时物动计划，伪满与关内沦陷区的战时经济“联系”也不由自主地在加强着。日本明确要求伪满着重扩大矿业和电力，并充作“日满华粮食饲料供应基地”；而华北主要向伪满供应煤炭和劳动力。

1941年是执行产业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这一年按重点主义方针，选取煤炭和粮食两项作为重点中的重点而倾注全力。

由此可见，时间跨越到了执行计划的后两年，产业五年计划本身已经蜕变，一贯标榜的“综合开发”转向不顾经济全局的个别部门的重点掠夺；扩大生产设备能力的宗旨让位给逐年按物动计划单纯追求产品产量；更重要的是，“现地筹措主义”的高调销声匿迹了，重又回到“原料东北，成品日本”的老路上，不同既往的只是更加集中到战略物资，更加疯狂和不择手段。而这种

^① 日本政府，《日满华经济建设要纲》，1940年11月4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281~284页。

发展逻辑又是战时经济计划——产业五年计划和物动计划的经济掠夺这种根本性质所决定的。

全面经济统制

产业五年计划的修订和物动计划开始执行，标志着伪满已同日本一道，从准战时体制过渡到战时体制。除产业政策，从“就地筹措主义”，即实现驻满日军的自给自足，转向“日满一体化”，承担供应日本军需资源的任务外，产业、经济统制政策也发生了重大转换。伪满的战时经济，不但被纳入日本的战时经济统制轨道，伪满洲国自身的经济统制也有新的重大变化，即从生产到流通，实行全面经济统制。当然，产业统制政策也有很大变化。

1936年以前，是伪满经济统制的初始阶段。当时日本侵略者的主要目标是，在伪满洲国建立起以关东军的武力占领为背景的军事殖民统治，为此而倾注全力进行血腥的“讨伐”与镇压。相应地，在经济上置重点于为这种殖民统治奠定基础。在政策上，犹如《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所称，实行带有浓厚国家社会主义色彩的统制主义，主要通过特殊会社形式，按“一业一社”原则，控制起经济命脉和重要产业部门。此种统制自然不是按资本的自主要求行事，而是由强权干预资本的活动。1935年以关东军特务部撤销为标志，该时期的统制大致告一段落。因为特务部是实施这种统制的中枢。当然，特殊会社制度依然存在，1936年以后仍有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相继成立。

产业五年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意味着伪满经济进入所谓“第二期”。1937年7月伪满行政机构大改组和5月的《重要产业统

制》的实行，正是推行产业五年计划和迎接“第二期”的组织措施和法律准备。当时，日本处于准战时体制阶段，伪满产业五年计划也主要从备战的战略出发，实行所谓现地筹措主义的生产力扩大方针。亦即从“第一期”的控制交通和基础产业，转向全面发展以化工、机械等为中心的军需生产，除实现重要产业的自给自足外，对日本也做必要的资源供应，把“现地筹措”的“自给自足”和所谓“日满一体”的“适地适业主义”结合起来。《重要产业统制法》就是按照此种战时经济掠夺需要应运而生的，从而扩大和强化了产业统制。

《重要产业统制法》是1937年5月1日伪满政府以敕令第66号公布的，同月10日起实施。如前所述，原来伪满政府根据其经济统制的根本方针，将属于骨干产业的基础部门，按特定的特殊会社法和“一业一社”原则，置于国家强权统制之下；与此同时，对于其它各种企业则广泛地实行许可制，进行某种程度上的行政规制。而这种许可制，始终是依据抽象的统制方针，权宜地采取行政措施，特别是许可的范围并不明确。《重要产业统制法》主要从制度上明确统制的形式、内容和范围。该法共6条，第1条规定：“凡拟经营重要产业者，须按命令所定手续，取得主管部大臣的许可。”第2至6条，都是关于“主管部大臣”对重要产业的监督管理权和经营重要产业者接受监督管理义务的规定，如：业者每年须提出事业计划书和事业报告书；“主管部大臣”得向业者发布“公益上或统制上必要的命令”；得令业者报告财产或令官员检查文件帐簿；业者签定或撤销统制协定、变更或扩大生产设备、转让全部或一部事业、合并为法人时，须经“主管部大臣”许可；废止一部或全部事业或解散法人时，须向“主管部大臣”提出申请，等等。至于适用该法的所谓重要产业的种

类，在该法公布同时公布的敕令第67号中明确规定为如下的21种：兵器制造业，液体燃料业（石油与无水酒精），铁、钢、铝、镁、铅、亚铅、金、银、铜冶炼业（金、银湿式冶炼除外），煤矿业（年产5万吨以下者除外），毛织业（手工业除外），棉纱业，棉纺业（手工业除外），麻线业（年产50吨以上者），制粉业（日产能力500袋以上者），麦酒业，制糖业，卷烟业（年产卷烟1000万支以上者），制碱业（天然碱除外），化肥业，纸浆制造业，油坊业（采用抽出法和拥有压榨机15台以上者），水泥制造业，火柴业等。这些行业虽都成了“重要产业”，但统制目的却各异：军需和与军需有关的资源产业，竭力发展，置于特殊监督管理之下；当地主要产品的加工产业，主要是使之与原料生产相协调，而与日本同行竞争的产业，主要是限制问题。另外，需要指出，所谓的“国防和基础产业”，大都已被纳入特殊会社制度，适用各项特定的特殊会社法；而同类产业的其它企业，则适用《重要产业统制法》。从该法的条文可以看到，它对企业活动的指挥监督，限于企业外部。而各特定的特殊会社法对特殊会社的监督管理，则深入到企业内部，包括组织人事、经营管理等。这样，《重要产业统制法》实行后，作为伪满产业行政客体的产业各部门和企业，则可以划分为三种类型：（一）受特殊会社法制约者；（二）适用《重要产业法》者；（三）不受法规制约而经营者。这里，至关重要之点在于，再次划分了所谓统制企业和自由企业的界限。^①自然，《重要产业统制法》所指定的21种产业外，都属于自由经营的部门。这样划分，不但是推行产业五年计划的需要，同时也是为所谓治外法权废除和满铁附属地行

^① 1934年6月28日伪满政府发表《关于一般产业的声明》后，做过划分。

政权转让准备条件。届时将有大批企业转入伪满洲国产业行政统辖之下，而这批企业对伪满并非是无足轻重的。^①

《重要产业统制法》公布和实行于“七七”事变前夕。侵华战争长期化的趋势明朗后，日本帝国主义进一步推行“日满一体化”的战时经济体制，把伪满的经济统制也纳入日本的战时经济统制轨道。最明显的事实，就是伪满外汇管理法的修改（1937年10月修改，1938年3月再修改）和贸易统制法的制定（1937年12月）。两项法律的修改和制定，都是为了紧密地与日本的外汇管理及输出品临时措施法相吻合，图谋“日满一体”地改善同所谓第三国的国际收支。与此同时，伪满的经济统制也全面化了。1938年2月26日，伪满公布《国家总动员法》。接着，开始实施物资统制；1938年4月1日公布《铁钢类统制法》；1938年12月26日公布《毛皮皮革类统制法》；1938年12月14日修改了一年前（1937年10月7日）公布的《棉花统制法》；1939年3月25日公布了《原棉棉制品统制法》；1938年10月公布了《米谷统制法》。相应地建立了物资统制机构网。重工业产品，包括伪满国内生产的和进口的铁钢、煤炭、轻金属等的配给、价格、输出入等，都由日满商事会社一手办理。而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生活必需品，则由满洲生活必需品会社全面统制。而且，凡是没有建立配给机构的重要物资，其统制都由两社进行，两社成了物资统制的支柱。

① 据统计，到1936年末为止，满铁附属地内的工厂数为全伪满工厂总数的12.2%，但实际出资额和生产额分别为全东北总额的42.4%和43.3%。相对而言，附属地内的工厂一般规模较大，近代化程度较高。

② 日满商事会株式会社是继承满铁商事部、满炭营业部和抚顺煤贩卖会社业务的基础上，于1936年10月成立的，1939年改为特殊法人，资本3000万元，满铁与伪满政府各半。满洲生活必需品会社成立于1939年2月。

各种物资统制实施机构

(1939年10月)

物资别	统制机关	统制范围
铁钢类	日满商事会社	配给、价格、输出人
非铁金属	同上	同上
轻金属	满洲轻金属制造会社	同上
煤炭	日满商事会社	同上
水泥	满洲共同水泥会社	同上
木材	满洲林业会社	采伐、配给、价格
橡胶	全满橡胶工业联合会	输入、配给
毛皮皮革	满洲畜产会社	毛皮皮革的收买、价格、配给
	毛皮输入组合	毛皮的输入
	皮革输入组合	皮革的输入
	单宁剂输入组合	单宁剂的输入
羊毛	满洲羊毛同业会	收买、配给、价格
原棉棉制品	满洲棉业联合会	收买、配给、输出人、规格
柞蚕	满洲柞蚕会社	收买、加工、销售、输出、价格
米谷	满洲粮谷会社	生产、配给、价格、输出人
饲料	同上	收买、输出、配给、价格
小麦、面粉	满洲制粉联合会	小麦收购、面粉生产、输入、销售
重要特产品	满洲特产专管公社	大豆、豆饼、豆油的买卖 (预定1939.11.1实施)
棉籽	满洲棉籽输出组合	以输出为目的的棉籽的收买与输出
苏子	满洲苏子组合	收买、配给、输出、价格
蓖麻子	蓖麻子共同蓖货事务所	蓖货、配给、输出、价格
青麻	满洲青麻商组合	蓖货、配给、价格
洋麻	农事合作社	收买、配给、价格
烟叶	满洲烟叶会社	收买、配给、价格、输出人
麻袋	满洲特产中央会	} 输入、配给、价格
	关东州特产中央会	
生活必需品	满洲生活必需品会社	输入、采购、配给、价格

资料来源：《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版，第337~339页。

1940年5月，随着战时产业计划实施上的重点主义的确定，战时经济的各个领域都采取了强化统制的措施。为此，1940年6月1日，首先进行了经济机构的改组，撤销伪产业部，将其所属之工矿部门移交给伪经济部，以其所属的农林部门独立组成兴农部。日伪试图以此来解决1939年下半年经济形势急剧恶化后，各部门特别是资金部门同计划部门——伪经济部同伪产业部之间日益加剧的摩擦，以推进战时统制。在资金方面，6月3日公布了《资金计划调整要纲》和《事业资金调整实施方针》，据以实行紧缩方针，对与产业五年计划有关的105个企业，将其所需资金由26.5亿元压缩到20亿元，削减约25%。至于金融方面，早在1938年9月16日即公布了《临时资金统制法》，对5万元以上的贷款和会社新设、增资等都实行了许可制。到了1940年，对满洲兴业银行的放贷也进行全面抑制。与此同时，强行了物资、价格和外贸的统制与管理，继1940年6月20日公布《物价与物资统制法》后，7月28日又公布了《价格等临时措施法》，8月20日确定了《对日贸易管理要纲》。在特殊会社方面，1940年9月17日伪满国务院还颁发了《关于革新和强化特殊会社机能文件》，以谋求特殊会社提高效率、改善收支和保证重点。^①

满业庞大计划破灭

产业五年计划开始执行的第一年秋天，1937年10月29日，日本和伪满洲国同时发表一则经济界为之震惊的消息：“为经营满

^① 在提高效率方面，文件要求：特殊会社负责人必须对政府决定的事业计划目标负全责，排除多头领导，以理事为中心，加强第一线的工作。

洲国的重工业，由满洲国政府和日产会社共同设立股份资本四亿五千万的国策会社，并任由鲇川氏进行经营”^①。消息是突然发表的，事情却在极端秘密里早已进行。关东军为准备和推行侵略战争，发展军需生产，早把“不许财阀进入满洲”的口号抛到九霄云外，如今它竟把伪满的重工业交给日本新兴财阀巨头鲇川“一手经营”。

1936年10月，关东军召开炮制产业五年计划的汤岗子会议时，曾通过日本陆军省召请日本新兴财阀代表津田信吾、安川雄之助、松方幸次郎、鲇川义介、森田桐等来伪满进行经济视察。因为推行规模庞大的备战性的产业五年计划，在资金、技术和经营等方面都必须求助于财阀，也就是必须请财阀出马承担。尤其是资金问题，是横在产业五年计划前面的最大障碍。伪满初期，日本恰好有过剩生产力和休闲资本。虽然，由于关东军在伪满洲国推行统制主义，和虑及伪满政权尚未稳固，日本一般民间资本对满投资较少，但是满铁却成了日本对满投资的主要渠道。1933年3月，满铁把它的资本额由原来的4.4亿元增加到8亿元。在满铁筹集资金方面，日本特殊银行——兴业银行起了积极作用，^② 1932至36年，日本对满投资达11.6亿元，其中经由满铁和满铁系统会社的投资额为7.9亿元，占68.2%。^③ 可是，满铁大部分资

① 日本外交协会：《日产进出与满洲重工业问题》，1936年，第8页。鲇川氏即鲇川义介，原任户畑特务会社经理、日本产业会社总经理，满业成立后任总裁，和伪满政府经济顾问。

② 日本兴业银行是参与殖民地金融活动的日本特殊银行，1932年起是承办伪满洲国债券银行团（共16家）的中心机构。到1936年，承办伪满国债券的85%以上。

③ 〔日〕《日本兴业银行五十年史》，第291～299页。伪满洲国占14.6%，其余为其它。

金投在铁路建设和铁路的“委托经营”（包括所谓“国铁”、收买的中东铁路和北朝鲜的铁路、港湾），固定化了，未能充分发挥作为向重工业投资渠道的机能。而且，到产业五年计划着手制定时，满铁不仅民间股份实缴即将结束，社债募集也陷入困境，休闲资本充溢的局面已经过去。另外，满铁自身也开始扩大生产，资金需求增加。可是，1936年日本对满投资额即比1935年呈现明显的下降。^① 诚然，1937年1月1日，从事长期产业金融业务的伪满特殊银行——满洲兴业银行，在收买日本8家金融机构——朝鲜银行在满各支行和满洲银行、正隆银行在满总、支行的基础上正式成立，它对产业五年计划的资金筹措不无作用。但是，实践表明，其长期信贷规模有限，而且放贷以中小工商业为主。因此，产业五年计划所需庞大资金，只有仰赖日本财阀，同时也指望他们解决技术与经营的合理化问题。

那末，何以新兴财阀，特别是日产康采恩受到关东军的青睐而成为伪满洲国的重工业主宰者呢？原因很简单，新兴财阀是“以大众资本为基础的公开康采恩，在与军需生产直接结合的重化学工业上，进行有机的多角经营，特别是在满洲事变后的阶段，能与军阀密切结合而发展。”^② 尤其日产，它是实现产业五年计划最适宜的对象，因为日产综合经营着与高工业技术相联系的各种企业。

日产董事长站川义介在随同日本新兴财阀巨头们前来“视

① 【日】《日本兴业银行五十年史》，第292页载，1935年为3.85亿元，1936年为2.63亿元。

② 铃木隆史，《满洲经济开发与满洲重工业会社的成立》。《德岛大学季艺纪要》，第XIII卷，别册。

察”我国东北时，表现也最为积极。他对以汽车、飞机等军需工业为核心的伪满洲国产业五年计划，提出一系列意见，包括采取所谓综合开发形式和引进其他国家的资本与技术等。1937年1月，他就被关东军委任为事务嘱托。1937年5月，日本军部又直接告知鲇川，伪满洲国将对过去那种统制方式进行必要的改造。鲇川的回答是：不能只是他个人，全部日产会社都必须进入满洲。“七七”事变的爆发，促进了日本军阀与财阀的加速勾结。因为，由于事变，日本在国内实行战时经济化的同时，要求殖民地实行资源总动员。然而，战时经济计划色彩更加浓重的伪满产业五年计划，在筹措资金方面局面更加严峻。满铁1937年年度的1.3亿元起债计划，到8月末才实现1500万元。为打开困局，同年9月，伪满中央银行与德国财团签订了200万英镑的借款协定，但以此来解救产业五年计划的巨额资金需要，杯水车薪，无济于事。实际上，此前伪满总务长官星野直树业已造访了鲇川义介，正式提出委托他进行所谓“满洲的综合开发”。伪满方面的要求恰中日产下怀，日产获得了打开经营窘困的绝好机会。因为，自1936年以来，在准战时体制下，股票市场停滞，日产也随之股票价格、利润率、分红率都在下跌。日本政府对于日产迁往伪满洲国使之垄断重工业也是表示赞同的，1937年9月19日阁议即做出决定，并表示在资金方面给以方便。继而10月19日，关东军又炮制了《满洲国重工业确立要纲》，至此事成局定。但这一切都是偷偷摸摸的幕后交易，其间起着牵线搭桥作用的是伪满产业部次长岸信介。他曾称：“我认为正是由于事前的保密才导致了事情的成功。而且，至今还痛感，正因为是鲇川，才干得如此出色。”

1937年10月29日，日、伪同时发表、事情公开化时，日产迁

至伪满的一切具体细节均已策划妥当。11月24日，日产即将其总社迁至伪都新京满铁附属地内；12月1日，随着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自然而然地变为伪满洲国法人，既省却办理手续，也勿须缴纳税金。接着，伪满洲国于12月20日抛出《满洲重工业开发株式会社管理法》。在该法生效的1937年12月27日，日产召开股东大会，修改章程，改名为满洲重工业开发株式会社，任命总裁、副总裁，正式成为伪满洲国特殊法人。^①

满业自始即以综合经营重工业的国策会社为标榜。具体说，即对钢铁、煤炭、轻金属、其它重工业和军需工业，进行支配性投资和经营指导。满业的资本为4.5亿元，日产与伪满政府各半。以往，在伪满洲国内的日本企业，多半个别经营，相互间的联系仅见之于伪满的统制法令。满业成立后，伪满的重工业产业会社合而为一，并与日本财团直接连接，使伪满的产业进一步为日本资本所控制。

伪满政府不仅把鲇川捧上“产业将军”的宝座，而且对满业的所谓的民间股份给以特别优惠。首先，在10年内保证满业的综合纯利，即纯利未达6分时，伪满政府补贴。^②其次，伪满政府与民间股份的利润分配有特别规定：利润分配在7分5厘以下时，按伪满政府股份1、民间股份2的比例分配；超过7分5厘时，超过部分按同一比例分配。^③此外，在财产处理、捐税等方面，民间股份也享受种种优惠。这就更加证明关东军原来喧嚣一

① 总裁鲇川义介。副总裁，一为伪满原司法大臣冯涵清，一名暂缺，后任原日本工商大臣吉野信次。日产当时仅将总社迁至伪满，日本国内仍留有子会社18个，孙会社130个。直到1941年，日产子会社才由满业分离出去。

② 《满洲重工业株式会社管理法》，第十三条规定。

③ 《满洲重工业株式会社管理法》，第十二条规定。后来限额改为10分。

时的“不许财阀进入东北”的虚伪性。进入战时经济体制，军阀与财阀狼狈为奸的程度，与日俱增。情况表明，满业所属企业，在经营上大都是赔本生意。因而伪满政府给满业的补助金逐年增加。1941年达3800多万元。如此巨款自然都是源于对中国人民的搜刮。

满业的设立，导致满铁地位的变化。虽然在资本、技术和人力等方面，满铁仍保持优势地位，但是对伪满重工业的垄断经营权却不得不拱手让位给满业。如果说伪满前半期经济是满铁的一统天下，那么1937年以后的伪满洲国经济，则是满铁与满业分庭抗礼。

满铁原本于1936年将经济调查会撤销，代之以庞大的产业部，雄心勃勃准备大规模进行所谓“产业开发”。岂料，满业突然出现，满铁迫不得已按日本政府决定，将有关的重工业企业移交给满业。尽管满铁社员会也曾表示强烈反对，但是并未发生像1933年7月关东军提出满铁改组案（将满铁改为铁路会社，事业分离独立）时所产生的那种动乱。满业筹建秘密进行，主要是回避满铁。

满铁转让出的持股总额为1.07亿多元。对昭和制钢所的持股转让为55%^①，其余几社都是持股全部转让。后来，满铁还转让了其满洲石油会社的持股。这样一来，以铁路为中心的交通运输综合经营，以抚顺煤矿为中心的采煤炼油事业，以调查部为中心的调查研究，便成了满铁三项主要侵华事业。

^① 当时昭和制钢所由满铁全额出资，1亿元，200万股。转让55%，即110万股。1938年9月和1943年5月昭和制钢所增资到2亿和4亿元，满铁持股下降到22.5%和11.25%。

满业设立时满铁转让的对重工业会社持股

会社名	持股(千股)	单价(元)	实缴(元)	金额(千元)
昭和制钢所	1,100	70.00	44.50	77,000
满洲炭矿会社	旧股160 新股840	52.55 13.14	50.00 12.50	8,408 8,409.6
满洲轻金属会社	280	25.00	25.00	7,000
满洲采金会社	100	52.57	50.00	5,257
同和汽车工业会社	58	25.00	25.00	1,450
				107,524.6

资料来源：《满铁第四次十年史》，第525页。

满铁是将其对重工业会社的持股转让给伪满政府的，伪满政府再连同其原来对这些会社的持股，向满业作现物投资。在此基础上，满业又相继设立了满洲矿山会社、满洲飞机制造会社、满洲汽车制造会社、东边道开发会社等，并先后收买了满洲铅矿会社和本溪湖煤铁公司的股份。到1939年10月，满业直接投资会社和间接投资会社，如下表所示。

满业是全面经营重工业的综合会社，直接投资会社多数是按“一业一社”原则组建的特殊会社。这些会社划归满业隶属之后，在本行业仍处于垄断地位。然而，“一业一社”的特殊会社不是合理的经营组织，而是“强权性的一业一社的官僚统治。”^①

^① 满铁调查部一般经济系：《战时下的日本经济诸矛盾和对大陆要求的发展》，油印本，第42页。

满业所属会社

(1939.10.30)

类别	会社名	设立	实缴资本 千元
直接 投资 会社	昭和制钢所	1929.7	175,000
	同和汽车工业会社	1934.3	18,100
	满洲炭矿会社	1934.5	140,000
	满洲轻金属会社	1936.11	50,000
	满洲矿山会社	1938.2	50,000
	满洲飞机制造会社	1938.6	20000
	东边道开发会社	1938.9	41250
	本溪湖煤铁公司	1910.5	100,000
	满洲汽车制造会社	1939.5	25,000
	协和铁山会社	1939.8	10,000
间接 投资 会社	满洲铅矿会社	1935.6	4,000
	满洲镁工业会社	1938.7	2,500
	安奉矿业会社	1937.11	500
	热河矿业会社	1935.10	300
	抚顺水泥会社	1934.7	5,000

注：带•者为普通法人，其它均为特殊会社或准特殊会社。

资料来源：《满洲产业概观》，1939年版，第359~360页。

这种官僚化企业，其弊端在伪满最大的特殊会社之一的满炭会社，表现得尤为突出。满炭垄断着除满铁抚顺煤矿和大仓组的本

溪湖煤矿以外的伪满全部煤矿。故其“经营遍及全满各煤矿，相当复杂，不仅总社与煤矿缺乏联系，而且对各矿的开支也不清楚。这样一来，就不能把重点置于业务的效率方面，而且始终只是从事人、财、物的争夺，徒事增加费用。”^①所以，尽管满炭一再大幅度地增加投资，却不能按计划实现增产。从1939年起，伪满洲国就陷入煤炭供应危机，以致成了伪满整个战时经济发生破绽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一业一社”原则势必打破。从1940年独立的珲春煤矿面世起，继而扎赉诺尔等各矿也先后独立。到伪满末期，满炭已完全丧失其在煤炭业的垄断地位。

伴随伪满经济统制政策和特殊会社体制变化的是，日本财阀集团内部的矛盾斗争日炽。在“一业一社”原则全面贯彻时期，满铁处于高踞一切特殊会社之上的总特殊会社地位。它表明，三井、三菱、安田、住友等老财阀在我国东北拥有势力。因为，以国家资本面貌出现的满铁，资金主要来源是老财阀。“亲军”财阀日产集团取代满铁，人主伪满重工业，“实际是日本国家资本与财阀资本支配的一种交替表现罢了。”^②亦即新老财阀势力的交替。但是，在战时经济条件下，特别在对华经济掠夺过程中，老财阀依靠其雄厚的经济技术实力，并不示弱，力图一逞。上述“一业一社”原则放弃过程，正是日本财阀集团激烈角逐过程。一些日本新老财阀分别打入我国东北各矿：东满矿业——珲春煤矿；日铁和日矿——密山煤矿；日窒——舒兰煤矿。

满业总裁鲇川义介野心勃勃。他同军部商定的计划，综合经

① 满洲中央银行资金统制课：《满炭五年计划及其实绩》，1941年8月，油印本，第14～15页。

② 中国现代史资料编辑委员会编：《战争中的日本帝国主义》，1957年，第40页。

营基础工业和军需工业，总投资达30亿元。其中计划引进外资10亿元（约8亿美元）。鲇川的如意算盘是：从美国引进资本与技术，利用德国、意大利的财力与设备。然而，他的奔走是徒劳的。侵华战争扩大和长期化后，日美矛盾尖锐，特别是1939年7月美国通知日本废除日美通商条约之后，引进美国资本、技术之路已被堵死；同德、意合作的可能性，也因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从欧洲爆发而终成画饼。

如前所述，满业在继承满铁转让的5个重工业会社的基础上，通过新设会社，直接间接投资，事业不断膨胀。到1941年，子会社已拥有16家，名义资本达15.6亿元，其中满业承受额达12.98亿元（大部分实缴），孙会社15家，名义资本1.4亿元。^①满业已名副其实地成为垄断伪满基础工业和军需工业的超级托拉斯了。但是，它不但事业计划未能兑现，生产和经营的合理化问题依然如初。鲇川梦寐以求的飞机和汽车工业无从实现，增产计划纸上谈兵，经营混乱，人、财、物的争夺愈演愈烈。根本原因在于，满业不断膨胀的综合性经营，同日伪日甚一日的经济统制之间的矛盾，不可克服。满业出笼后，1939年7月、1941年2月、1941年7月，先后三次改组，目的都是扩大和优化综合经营，可结果都是枉然的。满业属下的各企业，大都是受伪满政府监督管理的官僚化的特殊会社与准特殊会社，满业无法全然按自己的意愿和利益去指挥经营。日满商事会社是对煤铁等重工业产品进行统制、配给的特殊会社。满业的子会社，如满炭所生产的煤炭不通过它，满业的另一个子会社昭和制钢所便得不到煤炭供应。而重工业产品，在战时需要急剧扩大的情势下，它是经济统制的

^① 《满洲经济十年史》，第281页。

基础，因而无论如何日伪当局也不会把日满商事交给满业经营。1941年2月，满业进行第二次改组时，为确保实现综合经营，设立总裁室和钢铁、煤炭、金属、机械工业、企划等5部；5部中除企划部外，均以会社理事充当部长，并使之兼任各子会社的理事长或董事长；同时由对各子会社进行指导、监督和统辖的企划部，担当各部之间的联系。但是，实现这些设想，障碍重重。不独有伪满的经济统制问题，日本的经济统制也在掣肘。日本的所谓新体制，是按行业组成统制会。例如，日本钢铁统制会成立后，也要求昭和制钢所、本溪湖煤铁公司、东边道开发会社等伪满钢铁企业参加。这样，日伪统一通过统制会按行业强行统制，满业便不得不放弃或放松对所属子会社的统辖。最终，满业只能从人事配备、技术指导 and 筹措资金等方面，对子会社的经营产生影响，除此之外无能为力。

战争资源的重点掠夺

煤炭，在战争资源中具有决定意义，故而自始至终被日伪列为掠夺重点。

伪满煤炭工业两大系统之一的满铁系统煤矿，适应铁路交通和军需产业不断增长的需求，1937年已将产量提高到1034万吨的最高峰。产业五年计划所规定的满铁系统煤矿的历年计划指标也都在1000万吨以上。可是，如下表所示，1937年以后，产量非但没有提高，反而逐年下滑，到1941年比1937年减产200多万吨。其中，抚顺煤矿的煤产量竟降至“九一八”事变前的水平。以后的情况更糟，生产大滑坡。

满铁系统煤矿煤炭产量表

单位：千吨

年度	总计	抚顺煤	其它煤			
			烟台	蛟河	老头沟	瓦房店
1932	7032	6873	159			
1937	10339	9530	348	312	100	49
1938	10026	9139	364	362	103	58
1939	9919	8922	381	427	136	52
1940	8375	7268	365	538	128	76
1941	8269	6706	368	936	184	75

资料来源：《抚顺煤矿统计年报》，有关年度。

满铁系统主力抚顺煤矿减产的主要原因，是侵略战争所引起的资材、人力紧张。例如：1939年抚顺煤矿需要普通钢材6.5万吨，年度物动计划只拨给3.4万吨，实际到货只有2.3万吨。1940年巷道加固用钢轨需要8500吨，结果是一无所获。当年，劳动力每月缺额6000~10000人。^①同时，由于采煤进入深部，通风、安全等问题接踵而至；加以工人流动性加剧，职工技术水平下降，不能不导致劳动生产率的大幅度降低。抚顺煤矿6个主要矿井，1935年井下常佣矿工日人均采煤1.89吨，1939年竟降至0.90吨。相反，1937至1941年吨成本从3.37元增至10.34元。^②

① 抚顺煤矿，《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第三年度生产实绩报告》，1940年。抚顺矿务局存档，8-7，第140号。

② 《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3年，第1编，第12页。

抚顺煤减产直接影响其它部门的生产。1939年昭和制钢所出现的生产危机，便是抚顺煤供应减少的直接后果。抚顺煤对日供应也减少了。1937年抚顺煤对日供应计划量是264万吨，实际只达171万吨；1940年供应计划量是143万吨，实际只达54万吨，为1934年的1/5。^①这样，从1940年起，在日本抚顺煤只能重点供应于京滨重工业地区、日铁八幡制铁所、中京和阪神重工业地区以及海军吴工厂等。

在劳动力不足和劳动生产率日趋下降的情况下，阻止产量下滑主要办法是强行生产，结果采掘比例失调，生产走上绝路。1939至1940年，抚顺煤矿的掘进准备，每年完成计划率不到60%，而采煤计划完成率则是70~80%。采煤作业面逐年减少，1938年为5669米，1941年就下降到3342米。露天矿，1937~1941年剥离作业推迟1384万立方米，相当一年的作业量，而煤炭却比计划增产了114万吨。^②也就是，将人力、物力全都集中到采煤作业上，不计后果地实行杀鸡取卵的掠夺政策。

满炭系统煤矿情况不同，1937至1941年煤产量持续增长。这是因为，满炭系统煤矿多属尚未开发或很少开发的新矿，所以它成为日伪增产煤炭的希望所在。

统计表明：（一）到1941年，满炭系统煤炭产量持续增长，幅度很大；（二）从1940年起，满炭系统煤炭产量超过满铁系统，亦即满炭系统在东北煤炭工业生产中已获得优势地位。但是，此种事态的出现，并非是满炭系统按预定或超过预定扩大了生

^① 满铁调查部：《煤炭关系资料》，第104页；《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3年，第1编，第15页。

^② 满铁调查部：《确立日本重工业自主性的调查》，第2分册，第35~36页。露天矿的绝对产量也在下降，从1937年的422万吨下降到1941年的305万吨。但因集中掠夺露天矿，按计划指标是超产的。

满炭系统煤炭产量

年 度	产 量
1937	2,547 千吨
1938	3,669
1939	6,421
1940	9470
1941	11577

资料来源：《满炭社业统计》，1941年度，第3—4页。

产力，而是当初设想保持产量的抚顺煤矿严重减产的结果。满炭系统本身的增产状况也是不正常的。原来“期望成为第二抚顺的并可成为满炭经营基础的四大煤矿每年增产量，大体上经过第三年的顶点后，便开始下降，显示出与计划相反的倾向。”^①亦即阜新、西安（辽源）、北票、鹤岗等四煤矿产量，五年计划后三年的增产幅度各为229万吨、169万吨、122万吨。^②从劳动生产率来看，尽管满铁抚顺煤矿的劳动生产率也在下降，但是满炭系统的任何煤矿的劳动生产率也没有超过抚顺煤矿，况且满炭系统各矿的劳动生产率也在急剧下降。1941年，满炭主力煤矿阜新煤矿，井下矿工日人均产量，1月份是0.88吨，11月份就下滑到0.43吨^③，时间不足一年，指标降低一半还多，产量与劳动生产

①② 满铁调查部：《满洲煤业生产力扩充中的诸问题》，第19—20页。

③ 满铁调查部：《昭和十六年度综合调查报告书》，满洲部分，资料篇，别册，第20页。

率背道而驰，前者增长，后者降落，说明满炭系统没有实现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的合理化。增产是靠增加劳动力和强化剥削实现的，因而是极其有限的。1938至39年，东北煤炭需要增加量由300万吨剧增到700万吨，而增产的幅度仅为120~130万吨和320~330万吨。^①

日伪当局为增产煤炭采取种种措施，如派遣出煤督促班，发放增产奖金，实行增产周，等等。然而，在资金、器材和劳动力等全面缺口的制约下，指望满炭实现增产日趋困难。满业已难以承受满炭不断增加投资的沉重负担。满炭内部各企业之间的争夺也愈演愈烈。结果，资金、器材愈是匮乏，器材积压情况愈是严重，资金愈是周转不灵。日伪当局不得不绞尽脑汁设法改组满炭。自1940年起满炭开始分崩离析，化整为零，垄断局面不复存在，但增产问题仍不得解决。

本溪湖煤矿相对独立于两大系统之外，但情况亦基本相同。五年计划期间，只有1938、1939两年产量略有上升，尔后便开始低落。1937年产量为77万吨，1941年为75万吨。本溪煤是昭和制钢所不可缺少的炼焦煤，但其供应量从1940年开始减少，1937至1941年由29万吨减至25万吨。^②

在继续贯彻“日本成品，满洲原料”的殖民主义经济掠夺政策方面，钢铁工业是颇为典型的。1936年，日本商工省召开钢铁国策协议会时，就提出在我国东北增加生铁生产设备，以供应日本制铁会社猛然增长的对原料生铁的需要。对此日本政府均表赞同。伪满钢铁业界虽然反对将东北钢铁业完全局限在向日本钢铁

① 《哈尔滨日日新闻》，1941年2月21日。

② 满铁调查部：《昭和十六年度综合调查报告书》，满洲部分，资料篇，别册，第8页。

业提供素材的范围内，但是以生铁为主导的战时增产方针，是雷打不动，始终如一的。产业五年计划开始执行的1937年，东北生铁生产能力为85万吨，钢的生产能力为58万吨。产业五年计划原定指标，生铁为253万吨，钢为200万吨；计划修改后，分别提高为480万吨和339万吨。1937年当时，日本年产生铁256万吨，伪满年产生铁约70万吨，合计326万吨，钢，日本年产648万吨，伪满年产50万吨，合计698万吨。可是，由于战争和军需，当时钢材需要量不下1000万吨。而日本的钢铁工业，是靠大量进口生铁和废钢度日的。因此，对伪满的要求，与钢相比，更需要生铁。昭和制钢所理事长小日山直登当时曾叫嚷：“昭和制钢所是国策会社……依靠我们的力量哪怕多生产一吨铁，也就为完成国策尽了一份力量……现在如能向日本内地运去一万吨生铁，日本内地也就能减少一万吨生铁或废钢的进口，就可以少向外国支付相应的外汇，以使用这笔钱购买必要的军需品。”^①

昭和制钢所是日本掠夺我国东北钢铁资源的大本营。从它的第三期增产计划起，历次增产计划均被纳入产业五年计划。第三期增产计划，原定增产生铁40万吨，后修改为50万吨。第四期增产计划火药味更浓，计划炮制时侵华战争刚刚爆发。与第三期增产计划不同，第四期增产计划是全面掠夺铁与钢的计划，即扩建年产生铁70万吨（包括粒铁20万吨）和钢50万吨的设备。^②该两期计划构成为产业五年计划的主干，但因缺乏资材和人力等，计划执行情况，每况愈下。只是由于1937、38两年集中一切力量，

① 《铁魂》月刊，1938年11月，第9页。

② 《昭和制钢所第四期增产计划书》，1937年9月27日。满铁档案，甲种，总体，监理，关系会社监理，昭和制钢所，第71册之13，第25号。

才使第三、四期计划的4座高炉（即第5—8号），于1938、1939年相继投产。其它设备，特别是属于第四期增产计划的炼钢、轧钢等设备，迟迟不得进展。由于第四期增产计划在执行上受阻，1940年日本便决定1939年初制定的第五期增产计划，只执行属于第四期增产计划的配套部分，并将与第五期增产计划同时制定的第六期增产计划，干脆停止执行。所以，以1939年为界，昭和制钢所的生产能力实际上已基本上停止增长，而且，第四期增产计划的结尾工程，一直拖到1942年才勉强完成。

所以，到1941年，由于炼钢、轧钢设备没有完成，钢材生产能力基本上没有提高，只是生铁和粒铁的生产能力分别达到170万吨和8万吨。^①然而，生产能力和实际产量是两回事。1939年生铁生产能力虽已达到170万吨，实际只生产88万吨。^②造成这种状况的直接原因是原料煤不足和质量下降。当年7、8月，昭和制钢所日需煤7500吨，实际供应量为5000吨，结果出铁量由3600吨锐减至1700吨，高炉生产能力只发挥二分之一，新建成的高炉也无法投产。^③钢的产量，1938年达58.5万吨后，开始逆转，1939年减至52.1万吨。煤炭供应减少，带来煤质下降，随之导致生铁质量下降，结果又影响到钢的产量与质量，如此形成恶性循环。煤炭供应减少，用次煤代替优质煤，不但造成高炉生产率的降低，也浪费资源。作为阻止高炉出铁率降低的办法之一，是在高炉用料中增加富矿比率。1937年高炉用料情况是：烧结矿75%强，富矿和贫矿合计占24%强；到1941年末，烧结矿减至39%

① 抚顺矿务局存档：8—8，第176号。

② 满铁档案，甲种，总体，整理，关系会社整理，昭和制钢所，第91册之25，第13号。

③ 抚顺矿务局存档：8—6，114，第45号。

强；铁矿石占60%以上，其中富矿占55%强。^① 尽人皆知，鞍山一带铁矿，富矿是极少的。日本侵略者不顾资源状况，在钢铁生产上也杀鸡取卵了。

关于本溪湖煤铁公司，产业五年计划要求其在本溪和太子河之间的官原，建设规模宏大的铁钢连续作业工厂；同时把特殊钢的试验工厂分离独立，在官原建立本溪湖特殊钢株式会社。生铁产量计划，由15万吨提高到100万吨，并以自己的生铁炼钢60万吨。然而，计划修造的两座高炉，直到1941年末和1942年末才算建成投产，五年计划期间并未形成生产能力。

日本侵略者对东边道的资源垂涎已久，认为那里是“东洋的萨尔”。1938年9月14日，特设立东边道开发会社，拉开架势，准备大干。铁矿方面，通化大栗子沟和七道沟是主要目标。产业五年计划规定，该社除增产煤炭和铁矿石外，还要建立450吨高炉两座，年产生铁30万吨。^② 后来随着五年计划的修改，生铁计划年产量又提高到50万吨。^③ 然而，由于资金、材料和劳动力紧张，以及资源状况始终未能查清，计划流产，最后只是作为鞍山、本溪所需钢铁原料的补助来源地而存在。

石油也一直被列为加紧掠夺的重点之一，而且由于日伪始终没有找到天然石油的储油构造，进口原油又因国际形势的变化而日趋困难，页岩油和煤炭液化便成为重点中的重点。

页岩油的工业化问题，解决于30年代初。1935年，抚顺页岩油工厂的产量达14.5万吨。1936年起实施的第二次扩建计划，被

① 昭和制钢所，《昭和12年7月份业务统计》，第24页；《康德八年度作业统计》，第2页。

② 满铁调查部，《铁钢关系资料》，第34页。

③ 《满洲国策会社综合要览》，满洲事情案内所编，第132页。

纳入产业五年计划，1939年完成，粗油年产能力为30万吨。之后，又开始扩建干馏炉20座，年产粗油6万吨的工程，后因矿石供应问题而停止。满铁在扩建西制油厂的同时，1939年着手建设东制油厂，计划年产粗油50万吨，但因资金、材料无着，1941年停建。产业五年计划中页岩油的原定指标是80万吨，1938年修改计划时压缩为65万吨，此为唯一被压缩的指标。然而，就是这一指标，实际完成也不到50%。直到伪满末期，生产能力和实际产量都依然如故。除战时普遍因素的制约外，露天矿剥离作业落后于采掘，致使制油厂常常闹无米之炊。

日本政府和军部对抚顺煤液化工业也极为重视。1936年，日本内阁即批准建立日处理煤炭100吨的设备，后因急需又改为日处理50吨的设备，并将机械搅拌法改为氢气搅拌法，主要目标是完成第一次加氢设备（煤炭直接液化）。计划于1939年2月完成，6月和7月两次试车。继而补建第二次加氢设备，以期实现炼制挥发油的连续作业。1940年3月17日，二次加氢的挥发油终于生产出来。

面对美国石油禁运的必然前景，满铁于1939年底向日本商工省提出1943年实现年产2万吨和1945年实现年产12.5万吨的计划。但是，后来的事实表明，两项计划全都告吹。

1939年秋，伪满特殊会社吉林人造石油会社面世，出资者：伪满政府、日本窒素（野口系）、帝国燃料会社。资本1亿元，实缴2000万元。目的是以舒兰煤为原料进行煤炭液化。为此，该社还与满铁满炭共同出资设立了舒兰煤炭会社。后来抚顺煤炭液化工厂也被并入该社。但是，任何力量也难以扭转历史的乾坤，该社同样陷入毫无希望的困境。

属于人造石油范畴的还有两个会社。一是1936年9月在四平设立的满洲油化工业会社，目的是用“黑井式”煤炭液化法，即高

压加氢法，炼制石油；一是1937年7月29日设立的满洲合成燃料会社，目的是用阜新煤炭提取石油。但是，两社的命运同样是失败和夭折。

电力是需要与煤炭、钢铁和石油等相应发展的部门，因此在产业五年计划中也被列为重点。计划原定指标是，发电能力为140万千瓦，1938年修改计划时提高到230万千瓦，1939年更提高到380万千瓦。从投资看，按1938年修订计划，电力投资仅次于石油、钢铁，居第三位，总额为4.95亿元。^①原来东北电力全系火力发电。产业五年计划实行“水主火从”方针。

1936年12月28日，伪满政府决定设立由伪经济部管辖的水电建设局。1937年将其隶属于新成立的伪产业部。但因鸭绿江、图们江的水电资源须与朝鲜共同开发，1937年8月，伪满洲国设立特殊会社满洲鸭绿江水力发电株式会社，朝鲜设立鸭绿江水力发电株式会社，两社资本各为5000万元，所发电力双方折半分配。鸭绿江水丰发电站于1937年秋、第二松花江小丰满发电站于1938年7月、镜泊湖水电站于1939年5月，先后动工。三座水电站均计划于五年计划期内完成，实际上却无一按期实现。

水电站的修建，是对中国人民的一场掠夺和奴役。电站所需巨额资金，归根结底是对人民的榨取。国外订货的大量外汇，是用东北广大农民生产的大豆换来的。工程本身更是对大批中国人民的残酷奴役。1940年，仅小丰满就使役中国“劳工”18000人。同年5月，还从上海招骗500名童工，到最后只剩1人。^②

靠水电，远水难解近渴。故以满洲电业会社为中心，大肆进

^① 《满洲产业五年计划资金关系资料》，1938年8月。

^② 彭连淮，《关于吉林丰满水电站的历史》。《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82年第2期。

行火电建设，其规模不下于水力发电。重点是服务于煤炭掠夺的煤矿电站，主要是阜新和佳木斯两个发电厂。此外，以密山为首，辽源、舒兰、龙井、滴道、琿春、甘井子等地都先后建立了电站。日本开拓团较为集中的干振、孙吴、依兰等地也设立了电站。抚顺煤矿、昭和制钢所、本溪湖煤铁公司都设有自用电厂，其中的抚顺煤矿电厂为最。但是，所有这些电厂与水电建设一样，都因迫于形势和对外订货转向日本，而大大拖期或被迫改变计划，五年计划未能完成。

铁路交通与“北边振兴计划”

按1937年1月25日关东军决定案《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纲要》，铁路交通投资为7.7亿元，占总投资的29.9%。铁路当然居首，此外还有投资6200万元的公路建设（5年共修筑1.32万公里）、投资3680万元的北朝鲜、葫芦岛等筑港，和投资5000万元的通讯设施。

伪满的铁路交通由满铁垄断经营，这也包括铁路修筑。前此，满铁根据同伪满政府签定的契约，已修筑8批铁路。纳入产业五年计划的是第四次线和第五次线。第四次线主要是分布在东北部和北部的军用铁路，共14条线，1624公里。第五次线则是产业五年计划中所说的“产业开发上所需要的经济线”。它是一条以新建的鸭绿江口安东大东港为起点，连接凤城、宽甸、桓仁、通化、濛江、抚顺等地，北至京图（长春至图们）线某一站的所谓东边道纵贯铁路。在铁路计划制定和实施时，计划线路经过地区仍系抗联第一、二军的抗日根据地，是日伪进行“讨伐”镇压的重点地区。铁路修筑的经济目的有二：一是掠夺东边道经济资

源；二是使东边道与鞍山、本溪湖、田师付等南满重工业地区连结。日本帝国主义朝思暮想在东边道奇迹般地出现个“东洋萨耳”，并与南满重工业区连成一片，从而形成亚洲最大的重工业基地。然而，事与愿违，经过调查，东边道资源埋藏状况并非像预想那样丰富，加以资金、材料和劳力不足，东边道纵贯铁路修筑计划从1939年起停止执行。在此期间，为把阜新煤炭运到奉天，修筑了61公里的高新线；为修筑丰满水电站修筑了22公里的龙丰线。

1938年修订的产业五年计划，交通运输方面投资反而减少；1939年4月，产业五年计划第三次修改时，也还是以工矿业为重点。但这并非意味着日伪的铁路修筑热就此终结。1939年4月确定的第六次线，除梨树镇至鸡西等地总长620公里的新线建设外，重点是复线工程，项目包括：长春至哈尔滨、哈尔滨至绥芬河、图们至新兴、鸡西至虎林、奉天至貔西、安东至奉天等线，总长1448公里，投资2.865亿元。在这些工程进行期间，1941年3月又决定修筑第七次线，共为阿尔山至伴达盖等7条线，总长698公里，和滨州线昂昂溪至牙克石复线工程395公里，总投资为1.9亿元。第六次线和第七次线特点明显：（一）规模宏大，“九一八”事变以来，第一至第七次线，共为10158公里，而第六、七次线即达3000余公里；（二）投资巨大，两次线共达6亿元；（三）复线占工程量的50%以上，达1700余公里。与此相适应，机车、车辆大幅度增加。到1942年，货运能力为1937年实际运输量的2倍。^①

^① 满铁：《第八十四回帝国议会说明资料》载，到1943年10月，伪满共修新线5149.1公里，复线888.6公里，即完成计划的约60%。

自1939年之所以突然开始以复线工程为重点、以提高铁路运输能力为目的的铁路修筑高潮，原因在于，从这一年起，同产业五年计划、百万户移民计划相并行，开始推行以加紧对苏备战的所谓北边振兴计划。推行该计划，满铁是主角，铁路交通是主干，但不仅限于铁路交通。

1939年5月11日，诺门坎战争爆发。一周后，伪满国务院总务厅发表《关于北边振兴的声明》，抛出了所谓北边振兴计划。战争和计划之间的关系显而易见。总务厅“声明”虽然声称北边振兴计划是包括“北边的开发”、“民生的振兴”和“国防的充实”的“综合性计划”；但是，正如“声明”开宗明义所表示的计划“是强化北边国防之所必需”，实际是彻头彻尾的综合备战计划。计划以8年为期，总预算10亿元，出资者：伪满政府2亿元，特殊会社2亿元，满铁6亿元。

日方资料供认，被列为伪满“三大国策”之一的北边振兴计划，是“纯军事性国防地带防卫工程计划”。^①沿边境8个省——伪间岛、三江、牡丹江、东安、龙江、黑河、北安、兴安北省，与大批修筑的军事工程相配套，扩大铁路交通网，引入日本移民，实现边境的“日本化”，构成牢靠的沿边的带状地区。因此，除军事设施与工程外，铁路、交通、通讯设施，在计划中居首。光是铁路即投资6亿元。公路，计划新修公路7000公里，改良公里5000公里，并将地方道路修整到马车随便行驶的程度。通讯方面，干线实现电缆化，建立北边电化通讯网，整顿利用辅助设施，有线电话架线4万公里；建立广播局，和50座无线电塔、20所收听点；增设邮局300所。航空方面，增设“国营”机场，建立地方

^① 清史会，《满洲开发四十年史》，上卷，第249页。

机场。计划的其它几个部分是：电力、给水和城镇计划；移民计划；劳务计划；物资筹措与集中计划等。计划还包括防空、防疫和强化政治统治等方面的内容。^①。

北边振兴计划内容，是伪满国务院总务厅以“声明”形式全盘托出的。实际上，它不过是1938年12月10日关东军司令部《关于国境方面国防建设要求事项》的公开化。从战略方面讲，关东军向来将苏联当作假想敌。特别是关东军实现对东北的全境占领，和伪满洲国出笼后，日苏边境冲突屡有发生。1938年夏，关东军在张鼓峰事件中遭到失败后，对苏的全面战争准备，更加紧锣密鼓。关东军的上述“要求事项”抛出后，1939年2月24日伪满洲国在德、日《防共协定》上签了字。而北边振兴计划，在诺门坎事件前，即已确定为伪满的所谓“三大国策”之一。由此不难看出它的备战性质。关于军事工程和设施，由关东军亲自实施和进行。上述“要求事项”，是需要伪满政府完成部分。关东军毫不隐讳：“关于国境建设，是考虑日本在满军队的增强、对苏作战的各种准备以及其他军事要求，以在满各机构积极协助为原则”。^②当时，日本侵华战争已经扩大并长期化了，以1941年为目标发动更大规模的武装侵略，已在积极准备。所以，关东军急不可耐，在推行备战计划方面，采取重点主义方针，要求三年内“主要方面大体完成”。关东军在“要求事项”中明确划定的备战重点地区是：

“（一）甲方面

（1）牡丹江省，特别是牡丹江市及虎林、密山、东

^① 总务厅“声明”载伪满《政府公报》，1939年5月18日。

^② 满铁调查部：《关于“国境方面的国防建设”的报告和有关资料》，1942年2月。油印本，第11页。

宁、穆棱各县；

(2) 黑河省，特别是黑河市及瑷琿、呼玛、孙吴、逊河、奇克各县。

(二) 乙方面

(1) 间岛省，特别是琿春县；

(2) 兴安北省，特别是海拉尔地区。

(三) 丙方面

三江省，特别是佳木斯市及富锦、宝清、饶河各县。”^①

这些重点地区自当是推行北边振兴计划的主要对象。为推行计划，关东军要求伪满洲国以“文治机构”对“北边地区”进行“军政统治”。1939年4月18日，伪满洲国为此而决定在东满和北满设立伪东安省和北安省，6月1日正式实行。对此，伪满国务院总务厅长岸信介曾称“为使满苏国境的国防建设顺应军事上的诸项要求”，“新建省必然要在其行政营运上能反映出国防的要求。”^②所以，包括新建省在内的“北边”8省机关都是北边振兴计划的推行者。而与伪满行政机关表里一体的协和会，也须“与其他机构一体结合”推行计划。为此“计划”要求协和会设立和巩固协和会的分会、协和义勇奉公队、协和青少年团和协和青年训练所。^③军人后援会、红十字会、国防妇人会、空务协会等，均须强化现地机构，以协和会为核心进行活动。省、县两级还须建立备战统治机关防卫委员会。特别是还把秘密警察组织遍设

① 满铁调查部：《关于“国境方面的国防建设”的报告和有关资料》，第11页。

② 《满洲国现势》，1939年，第241页。

③ “计划”规定新设两个协和会省本部（伪东安省和北安省）和17个县本部。

于“北边地区”，并实行“参与制”，把军警宪特统一起来，进行边境法西斯高压统治。

北边振兴计划的推行，始于战时经济出现严重破绽的1939年。尽管日伪当局十分卖力，但是客观条件的承受能力是有限的。计划刚开始执行，即在地方道路修筑、长距离通讯设施建设和电力事业方面，遇到劳力和材料缺乏的困难。故从第二年起就不得不与产业五年计划一起转向高度的重点主义。

构成东北满地区的伪三江、东安、牡丹江、间岛四省，第二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也很坏，“实绩很坏的原因是，和去年（第一年度）一样，在当前时局下，物资、劳力、技术不足是最大的障碍，尤其是东满的特殊情况和技术行政等方面的问题，是雪上加霜，阻碍计划顺利进行，这是不能不看到的。”^①例如：伪三江省，广播设施因未获得资材配给，工程无法开始；基于同样原因，移民地区警备电话工程停止。伪东安省，无线电设备只完成18%；国境警察队宿舍工程完成35%。伪牡丹江省，警备电话完成50%；给水事业，东宁、绥阳完成49.9%，牡丹江市尚未着手。伪间岛省，架桥工程未能着手，农具修理工厂，因材料关系延期进行。

尽管如此，就整体而言，计划的执行并未全部停止。就是到了1941年以后，虽然再未出现“北边振兴”字样，但是各方面的对苏战备工程从未停止。为此，关东军直接奴役的中国“劳工”，每年即达三四十万人以上。

^① 牡丹江铁道局总务课资料系，《东满康德七年度北边振兴计划的实绩》，1941年3月。

第十六章

农业与日本大移民

农业计划与农业政策

产业开发五年计划当然也包含农业。如把它作为一项产业政策来考察，则与前一时期的农业生产政策大相径庭。1936年前，日伪农业生产主要目标是“谋求依赖外国的农产品的自给”和“努力输出普通农产品”。依赖外国的农产品，主要指棉花和小麦。

《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规定，棉花增产目标是1.5亿斤；小麦是2000万石。两者虽也获得一定程度的增产，但它们毕竟不是农业生产的主要部分。至于普通农产品的输出，由于空前深刻的经济危机，非但没有增长，反而更加一蹶不振。所以，农业“政策的重点与其说是改良增产，不如说是通过市场政策和价格政策的一并实行，努力摆脱危机。”^①加之日本帝国主义的武装占领，日伪“讨伐”镇压，以及倒行逆施的农村政策，农业大幅度减产，特别是主要出口农产品大豆，经过1934年的最低点后，其它农作物的生产都略有恢复，而大豆生产依旧萎靡不振，甚至下降。

农业生产被纳入产业五年计划后，农业生产政策两度修改。

^① 大上未广：《满洲国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农业部门，东亚研究所，昭和15年度报告。

1937年初确定的农业生产政策，不单特殊农产品，而且普通农产品也网罗无遗，增产的重点则是原料农产品和特需农产品，一般农产品居辅助地位。当时被列入计划的15种农产品分三类，第一、二类的特殊农产品，单位面积和播种面积都要增加，而大豆、高粱、谷子等第三类农产品，只考虑单位面积产量的提高，播种面积试图减少。“七七”事变后，产业五年计划两次修改时，农业生产计划也随之修改。1938年的修改，把列入计划的15种农产品增加到19种，并对农产品按增加出口、民需、军需，重新排队。1939年的修改，主要对一般农产品中的粮食生产要求增大。导致此种政策转变的因素是：（一）日本和伪满洲国适应战时需要，均已开始执行物动计划和生产力扩充计划，为获得进口设备，需要扩大大豆等特产品的出口，以换取更多的外汇；（二）日本实行战时体制后，粮食和饲料问题日趋尖锐，不能不靠加紧榨取殖民地，谋求解决；（三）侵华战争长期化后，华北粮食供应困难，日本还妄图从华北掠夺更多的棉花和其它农产品。凡此种种，就使伪满洲国从原料农产品的供应地，变为亚洲粮食供应基地。在产业五年计划执行后期，在实行重点主义掠夺方针时，农产品成了重点掠夺对象之一。

但是，在产业五年计划中，农业是从属的、甚至是被牺牲的部门。在原定计划的25.8亿元总投资中，农业和移民投资为4.3亿元，占17%；修订计划总投资膨胀到49.6亿元，农业和移民投资却未增加，因而比重下降到8.8%。^①扣除日本移民的大量投资，农业投资微不足道，几近于零。如1938年列入计划的15种农作物“增产奖励费”仅为300万元，附带的病虫害预防费和农业

^①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五年计划关系资料》，1938年8月。

改良费等为200万元，合计只有500万元。^①与农业部门的30亿元年产值相比，政府的农业投入是何等可怜！

产业五年计划的农业增产目标是：粮食增加约470万吨，即约增产30%；播种面积扩大约300万公顷，即约扩大24%。^②然而，如下表所示，五年计划初期粮食生产虽有回升，但自1939年又趋于下落，且始终未能恢复到“九一八”事变前的水平，尤其单位面积产量逐年下降，1930年至1939年，由1409公斤降至1064公斤。总产量和播种面积，均与产业五年计划规定指标，相去甚远。具体从各种作物看，如陆稻、大麦、大豆等，反而严重减产，1941年与1936年比，分别下降88%、53%和85%。^③

东北农业生产状况

(1937~1941)

年度	播种面积 (万公顷)	指数 (1914 = 100)	产量 (万吨)	指数 (1914 = 100)	单产 (公顷, 公斤)	指数 (1914 = 100)
1930	1338	164	1886	129	1409	79
1937	1356	166	1659	114	1223	69
1938	1446	177	1731	119	1197	67
1939	1503	185	1599	109	1064	59
1940	1519	186	1637	112	1077	60
1941	1498	184	1665	114	1112	63

资料来源：《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生产篇），第4~5页。

① 世界经济调查会，《满洲国农业政策的发展》，1942年8月，第22页。

② 《满洲帝国农业全集》，10，农政前篇，第160页。

③ 《满洲农业概要》，改订版，满洲事情案内所报告之3，第134页。

伪满时期粮食生产之所以还保持一定水平，未发生更大的滑坡，原因是耕地面积有所扩大。这方面当然也是有局限性的。当时测算，除已耕地外，东北拥有可耕荒地1600~1700万公顷。^①其中大部分是湿洼地和盐碱地。前者主要分布在黑龙江、松花江、牡丹江及其支流地区；后者则多分布在嫩江两侧、辽河沿岸和辽东湾沿海地区。据当时调查，土壤稍做改良即可成为耕地的荒地约为500万公顷；需要进行大规模农田水利建设的可耕荒地为1000万公顷左右。为了给大批日本移民准备耕地，1939年开始较大规模的开荒。同年6月1日，伪满政府出资设立了满洲土地开发株式会社。计划自1940年起，第一年开垦11万公顷，第二年开垦20万公顷，第三年以后每年开垦40万公顷。日本移民的经营规模，当时规定为水田与旱田的比例是1:9。但开荒计划执行后，到1942年，共开荒29255公顷，其中水田16276公顷，旱田12976公顷。^②此为所谓“国营”开荒。此外还有在日本农业移民用地以外的未耕地上进行的所谓省营开荒，此种开荒只在伪三江省、牡丹江省和滨江省进行，计划开荒368200公顷，供39000户中国移民使用。此种开荒是由伪满省、县政权进行的，所以领得开垦地的中国移民，有的暂作县有地的佃户，准备将来使之成为自耕农，有的则沦为县有地的永久佃户，向伪县旗交纳佃租。这是一项旷日持久，实际上大部分落空的计划。如伪滨江省计划开荒20万垧，15年完成。^③而从这一计划着手实行到伪满洲国崩溃，充其量不过5年，其成果可想而知。总之，伪满时期开荒的成效是有限的。后一时期播种面积的某些增长，基本是恢复性质。伪满

① 伪满时期，关于东北可耕地面积说法各异：3000万公顷，3200万公顷，340万公顷等等。因而可耕荒地面积的数字亦不统一。

② 《东北经济小丛书》，农田水利，第55页。

③ 伪滨江省长官房，《滨江省农地造成计划概要》，第2~3页。

初期，日伪军警连年进行大规模武力“讨伐”，剿杀东北人民抗日武装斗争，特别是由于日伪实行归屯并户和制造无人区的残酷政策，致使大批农民丧失耕地，弃离农业，大片土地荒芜，耕地面积锐减。时至伪满后期，日伪为掠夺更多农产品，尤其粮食，又千方百计迫使农民恢复二荒地。显然，这样做比开荒省力得多，且无须增加投资。1941年末1942年初，伪满政府进而以法令推进这种政策。伪兴农部和治安部共同决定，自1942年1月，在伪吉林、龙江、滨江、通化、安东、四平、奉天、锦州、兴安西、兴安南各省，恢复使用因归屯并户所造成的二荒地，许可农民离开“集团部落”建造房屋或窝棚；同时，关于铁路线两侧种植高棵作物的禁令，也有所缓解。^①不久又干脆强迫农民复耕，不按日伪要求及时复耕者，二荒地即被没收。不过，在八路军等抗日武装日趋活跃的热河地区不在此限。

提高农业生产的另一途径是，改良农业，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在这方面，东北地区按理也是拥有极大潜力和充分余地的。当时东北耕种方法是，广种薄收，粗放经营。标志生产技术水平农具，几乎全是原始农具：木犁、锄、镐、镰刀等。反映农耕方法进步程度的另一标志——肥料的使用情况是，绝大部分使用肥效极低的土粪。据统计，伪满时期，每年农民积造土粪6000万吨，其中所含氮的成分，仅为作物需要量的三分之一，磷和钾是二分之一左右。^②东北土壤性质，北满埴质土较多，南满砂质土较多；雨量较少，且年降雨量的三分之二集中在6、7、8月。结果在富有埴土的北满，大量雨水一时不能吸收，水土流失，地力耗减；

^① 伪治安部、兴农部，《治安概要地区农地复兴要纲》，1942年1月23日。伪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161~162页。

^② 《满洲帝国经济全集》，第10辑，农政篇上，第88页。

而在砂土较多的南满，虽无水土流失之虞，却常年含水量不足。因此，解决水的问题是提提高东北农业生产的关键所在。可是，伪满时期东北农田水利建设不值一提，没有有力排灌设施，更谈不上设施的统一。关于其它生产技术，满铁公主岭农事试验场和其它农业科研部门的科研成果都表明：单是增加施肥、单是改良品种，或者单是改良农具，都可以使收获量大为提高。然而，在当时的条件下，科研成果难以转化为生产力，主要农业经营者农民无力采用科研成果。日本的“国策”研究机构——东亚研究所承认：“重要原因在于农民极端贫困。进行农业改良多少要化些经费的。然而，满洲的农民百分之九十以上处于我们难以想象的贫穷状态，仅仅是一两角钱的化费都感到是很大的负担。很显然，他们的生活费每天只是三四分钱的样子。这是阻碍农业改良的充分可能性变成现实的最大原因。而且，更值得注意的是，不仅农业改良不能普及，而且目前满洲的地力逐年枯竭，单位面积产量明显减少，以大豆为例，如以1924年为100，1937年则下降到73。其它小麦、高粱、谷子等无不如此。”^①

兴农合作社

伪满时期，农村也实行所谓的合作化运动，特别是从1940年起，兴农合作社普遍建立。日伪把它标榜为实现农业增产的核心组织。但是，伪满的农村合作社，包括兴农合作社，并不是真正的农民互助合作组织；和“国策会社”一样，它乃是统治农民，推行农业掠夺政策的强权机构。

^① 东亚研究所：《满洲国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农业部门，1941年10月，第4～5页。

兴农合作社的前身，是金融合作社和农事合作社。前者始建于1934年，到1939年已发展到157社，普及各市县，加入者约90万人，为当时农户总数的10%。^①金融合作社的社员必须向合作社出资，因而参加者都是富裕农民或富农阶级。经营上无异于商业银行，实行“回收第一原则”，注重信贷保证，放贷对象是中等以上的农户，无土地执照、不具备取保能力的广大贫苦农民，得不到任何信贷。农事合作社是日伪为推行产业五年计划而建立的综合性农业组织。1937年6月28日伪满政府制定《农事合作社设立要纲》后，当即建立75个社，至1939年末，共建153个社。^②发展较多的省有：伪奉天省23个社，锦州市18个社，吉林省18个社，滨江省16个社，龙江省14个社，北安省14个社，三江省10个社。^③这种农业合作组织，既异于前面所说的金融合作社，也有别于其它各国农业合作组织，它乃是实行战时体制，确保农业掠夺的“半强制性组织”。^④故其组织与活动特别强调：在“政府统治下”，“与地方行政紧密联系”，“在政府的基本方针之下由各省指导统制”，等等。^⑤其建立，也不是准据自愿结合的原则，而是日伪行使行政权的结果。在机构和人员方面，“尽量与行政机构建立人的联系”。^⑥因此，县农事合作社理事长由县长担任；副理事长由副县长担任。社员毫无民主，不实行社员大会制度。另外，在农事合作社成立的同时，农会被迫取消。

① 世界经济调查会：《满洲农业政策的发展》，1942年，第41页。另据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1126页载，1938年加入者为总农户的9.14%。

② 世界经济调查会：《满洲农业政策的发展》，1942年，第44页。

③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999页。

④ 《满洲经济十年史》，第470页。

⑤⑥ 1937年6月28日《农事合作社设立要纲》。

农事合作社带有综合性质，从事购买、利用、加工、保管、销售、金融等各种业务，但主要是信贷和农产品交易。金融合作社虽专门从事农村信贷，但与农事合作社的信贷业务重复；而农事合作社为推行自身业务，信贷业务也不可缺少。两社业务重叠导致相互摩擦。所以，从消极方面说，兴农合作社也是解决矛盾的产物。1940年1月9日，伪满国务院推出《兴农合作社设立纲要》，同年3月又抛出《兴农合作社法》。兴农合作社自上而下建立，分3个层次：在伪满中央设有中央会；在各省设有联合会；在市县旗设有单位合作社。由1940年4月10日兴农合作社中央会设立起，到1941年末，全伪满共设有省联合会18个，市县旗兴农合作社168个。三级合作社组织，共拥有职员12900名。^①

兴农合作社不仅继承，而且增强了农事合作的“国策”性质。如果说农事合作社是“半强制性组织”，那么兴农合作社则更进一步体现了“行政官署与合作社是表里一体的关系”。^②在组织机构方面，兴农合作社的社长、理事长、理事及监事均由伪满政府任命；并且社长和监事须由县旗协和会推荐；县旗公署和县旗协和会本部在合作社中设置参与，而参与由县旗长、副县长、旗参事官和县旗协和会本部事务长担任。兴农合作社垄断一切农业活动，排他地不允许任何农业团体存在。农会早已被农事合作社所取代，金融会等又因兴农合作社的出世而被迫取消。兴农合作社的业务被规定为：农事“共励”，贷款与存款，共同销售，

^①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務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969页。

^② 1940年10月7日兴农部次长致新京特别市长、各省次长《关于指导扶助兴农合作社实施农业共励之件》。《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92页。

共同购买，农事和生活设施的共同利用，以及其它所谓“主管大臣认可”的业务。《兴农合作社设立要纲》还特别记载，兴农合作社应以农业合作作为事业的重点。但是，在伪满广大贫苦农民根本无力进行农业改良；而伪满政府又极端缺乏资金与材料，无法投入。所以，伪满的“农业合作”纯系空谈。至于农业贷款，兴农合作社完全继承了金融合作社的衣钵，依然实行“回收第一原则”。1940年6月，兴农合作社贷款总额为17406万元，其中由“社员”集体保证贷款，包括短期保证贷款和特别短期保证贷款，共为7676万元，其它均为各种有担保的贷款。^①所以，就本质而言，兴农合作社与一般农业合作组织迥然不同，不可同日而语，它是伪满的政策推行机构。在战时体制下，兴农合作社的运营“对农产物之生产、配给、消费各部门，予国家之统制上有莫大之助力。”^②特别在农产品的征购方面，日伪当局认为，过去收效较差“乃系收入农产物统制下部组织之整備有所缺陷也”。^③所以，兴农合作社在其设立同时，即接手管理农产品交易场。而农产品交易场是非常重要的，如特产专管法、米谷管理法、小麦统制法等农产品统制法都规定，凡是必须出售的农产品，都必须经交易场出售。根据强化农产品统制的战时经济掠夺方针，1940年9月伪满政府重新制定了《农产物交易场法》，明确规定，交易场在市县旗开设，扩大机构，由兴农合作社“运营”。所以，在伪满末期愈演愈烈、给广大农民造成巨大劫难的日伪农产品掠夺中，兴农合作社扮演着极为重要的罪恶角色。兴农合作社的罪恶还不只于此，它实际上已沦为日伪政权的一支别动队。举凡日伪政府在农村推行的一切战时奴役、掠夺措施，诸如征“国兵”、

①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983页。

②③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总局，《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203页。

抓劳工、摊派、配给等，无不有兴农合作社参与其间。因此，东北人民痛恨地把兴农合作社说成是“坑农合作社”，是不无原因的。

兴农合作社和协和会，好比伪满政权的两翼。协和会的活动侧重城镇，兴农合作社活动重点放在农村。这个标榜以“实现国家目的为最高使命”^①的兴农合作社，它出笼伊始，就打出了“农村组织化”或“农民组织化”的口号，妄图控制广大农村和农民。所以，在市县旗的兴农合作社之下，除设立事务性机关外，村屯和其他地点设立兴农会，会内还设“组”，以作为兴农合作社的基础组织。他们采取从“渐进主义”向“网罗主义”过渡的办法，迫使广大农民加入兴农会。《兴农会组织及运营要纲》写道：“兴农会是从发扬建国精神出发构成的组织”，目的是通过该组织“谋求农民对国策的自发协助”；“要纲”还写道：兴农会“不是按照合作组织内有志者的自发意图建立的同业组合的追求利益的团体”。^②很明显，日伪当局就是妄图通过兴农会，实现对农民的统治，驱使农民为其农业掠夺卖命。然而，由于东北人民的普遍抵制，兴农会在农村大都徒具虚名，是形式主义的存在，同协和会基层组织一样，无任何实际意义。

农民头上的两座大山

伪满时期，农业生产停滞，耕作技术落后，根本原因在于主要生产者农民贫困。这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两座大山压在农民头上的必然结果。伪满后半期，不仅封建土地关系依然如故，广

^① 世界经济调查会：《满洲国农业政策的发展》，第49页。

^② 伪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第108页。

大农民继续遭受高额封建地租剥削，而且日伪当局对农民的压榨也更加残酷。

一是租税负担加重。伪满政权出笼后，先后进行三次税制改革，1938年税制统一，租税分为国税和地方税两类。当时，国税收入约为1.6~1.7亿元，其中关税占50%左右，其余为所谓“内国税”。如把盐税除外，按1937年的数额计算，“内国税”大约占39.1%。在“内国税”中，占重要地位的是：地税、营业税、粮食出产税和卷烟税。同农民有关的捐税，首先是地税和粮食出产税，其次是禁烟特税、烟税、牲畜税和屠宰税。此6种税，占“内国税”的36.2%，约2300万元。直接税看来似乎不算太重，但如果把农民必须负担的间接税，即酒税、卷烟税、烟税和面粉统税等考虑在内，农民至少要负担“内国税”的一半左右。^①这仅仅是“国税”负担。包含着省税、县旗税、村街税、屯税的所谓地方税更为沉重。自1936年起，即开始对法人营业税、粮食出产税、木税、矿区税、禁烟特税等，征收25~65%的附加税，以作为省的财源。1935年县税统一，从此形成了以营业附加税、地捐、房捐、户别捐、杂捐等五大捐税为骨干的庞大县税体系。其中征收杂捐的种类包括：车、船、渔业、不动产、牧畜、屠宰、观览等等。另外，对粮食还课征法定以外的杂捐。作为“准县税”，还有义仓和赋役等负担。至于街、村、屯税，更是名目繁多，各种各样。属于街、村税者，如地亩摊款、房捐摊款、户别摊款、商捐摊款、杂税捐等；属于屯税者，有警察费、学校费、祭神费、天灾费、招待费、屯牌长费，等等。除了所谓“国税”、地方税外，还有名目更多、数额尤巨的临时公课和摊派。以1939年为

^① 《满洲帝国经济全集》，11，农政后篇，第28页。

例，全年人民群众各种负担额为40586万元，每户平均63元，每人平均10.27元，其中“国税”占16%，地方税占32%，其它公课与摊派占52%。^①问题还在于，苛捐杂税是与年俱增的。如下表所示，地方税按预算额计算，1941年为1937年的近3倍，即从10.93元增加到29.91元。1941年地方税人均负担额，伪都新京和伪兴安北省均为10元以上，前者为17.58元，后者为11.25元。其它各省，人均6元以上者为4个省，5元以上者5个省，4元以上者8个省，2~4元者5个省。^②如再加上占人民群众负担50%以上的各种公课和摊派，其数额之巨大，可想而知。当时，东北的4000万人口中，占80%是农业人口，而农村的地方税和各种公课、摊派，都是以耕种土地多寡为转移的，从而导致了地主逃脱捐税，广大农民负担过重的状态，也就是“国费的几乎接近全部的绝大部分负担者实际是农民”。^③地主和佃户一般地虽都保持有捐税公课分担的习惯，但“分担比例，是与地租等租佃条件为表里的，两者关系密切。因此，佃租便宜的场合，分担比重就高。最便宜的是白租（无佃租），看起来对佃户有利，实际上却把捐税沉重地转嫁给佃户一方了。”^④

二是封建高利贷剥削。在东北农民中间当时曾流行一首歌谣：“农民面前三把刀——地租重，利钱高，苛捐杂税似牛毛。”除地租和捐税外，高利贷剥削也是致使农民陷入困境以至绝境的害人武器。伪满时期的始终，东北农业金融制度，基本上都是封建高利贷性质。日伪金融机构较少，信贷规模有限，并且主要面

① 伪满经济部税务司、总务厅地方处：《康德六年度满洲国国民负担额调查书》，第4~6页。

② 国务院总务厅统计处：《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第35~36页。

③ 《满洲帝国经济全集》，11，农政后篇，第41页。

④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務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562页。

地方税负担状况累年比较（预算）

年度	省 税		市县税		街 村 税		合 计	
	每户	每人	每户	每人	每户	每人	每户	每人
1937	0.79	0.16	5.13	0.84	5.01	0.82	10.93	1.79
1938	1.92	0.31	5.54	0.90	5.14	0.84	12.61	2.06
1939	2.64	0.43	7.10	1.16	7.58	1.23	17.32	2.82
1940	4.07	0.66	9.33	1.52	9.41	1.53	22.64	3.70
1941	8.69	1.44	11.18	1.85	10.04	1.67	29.91	4.96

资料来源：国务院总务厅统计处《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第8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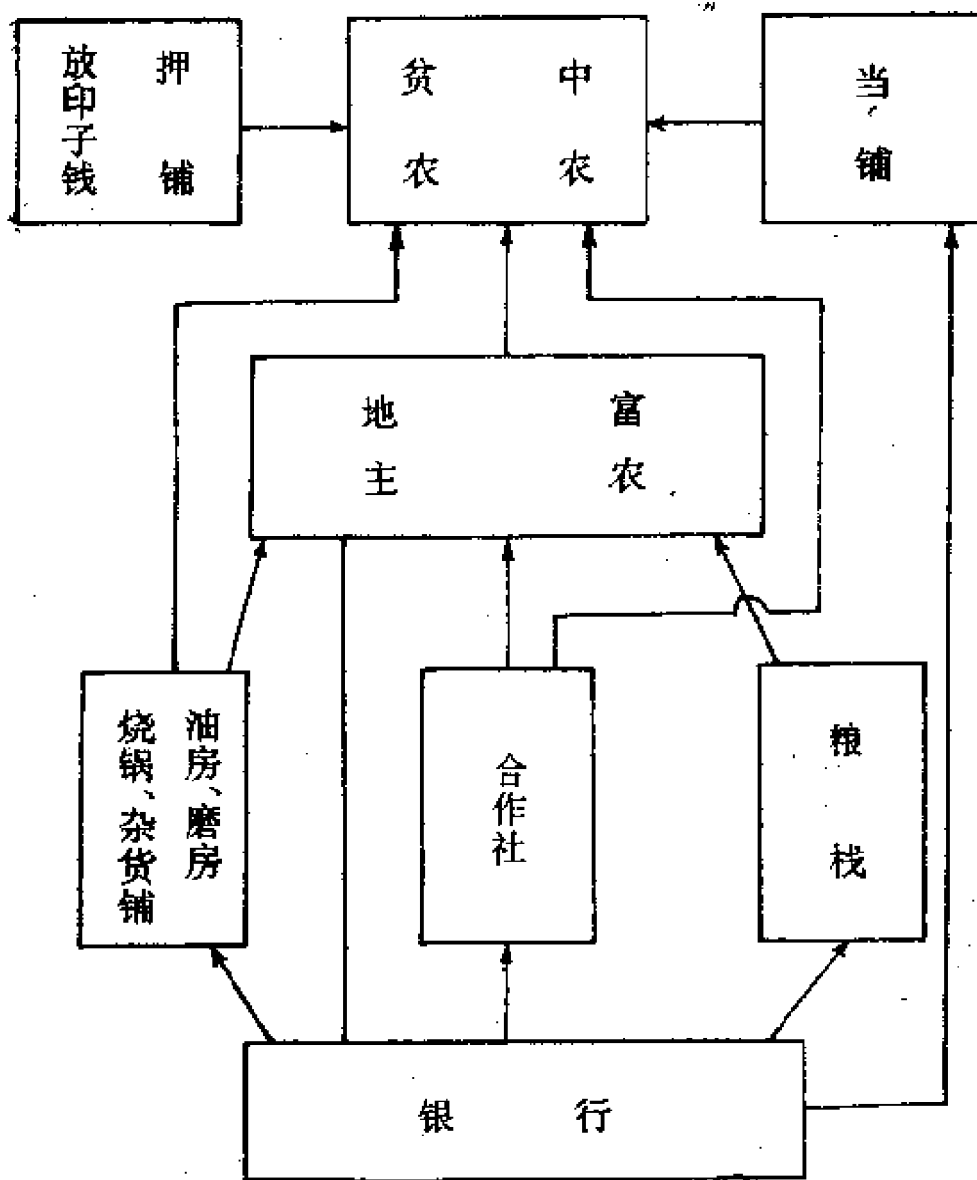
向地主富农阶级，因而不仅不能排除高利贷的盘剥，反而助长了它们的活动。农村高利贷资本和封建土地关系是孪生兄弟，互相补充，彼此加强。据统计，农家负债的来源，北满有58.7%，南满有55.3%，来自农家^①；从阶层来看，只有地主、富农向银行借款较多，一般农户大部分借款来自农家。这里所说的农家，主要是指地主和私人高利贷。他们利用其与一般农民易于接近的地位，趁农民“青黄不接”等困难时刻，放贷收利，年利高达15~90%，月利也在3分以上。时而又采取借钱还粮或借钱还牲畜的办法。地主对佃户的借贷，多半带有工资预借性质，以致使贫雇农长期被债务束缚，受其奴役。抵押借贷也是一种形式，这就是农民把仅有的土地、房屋等“押”或“典”给地主、高利贷者。物品

^① 《满洲帝国经济全集》，11，农政后篇，第60~61页。

借贷的最普遍的形式称为“抬粮”，亦即向地主、富户借粮，偿还时须还2倍乃至3倍。参与农村高利贷活动的，还有杂货铺、丝房、粮栈、油坊、烧锅、磨坊、当铺，等等。尤其是粮栈，它们常常在7、8月份农民最穷困时刻，通过批粮和买卖青苗的办法向农民放贷，条件极端苛刻。不过，时至伪满末期，由于粮谷购销实行统制，粮栈活动受到了极大的限制。榨取农民最狠毒的办法，莫过于押铺和放印子钱。押铺，就是放贷时征收抵押品，然后按日计息，一般是每元日息1~2分，限期1至2个月偿还。至于所谓放印子钱，办法就是：如贷款10元，先扣除1元利息，其9元交给借款者后，每天须偿还4角，25天还完。

伪满时期没有专门从事农业金融业务的农业银行，供应农业以资金的主要是普通商业银行和伪满中央银行。而普通银行的农业投资微不足道，且其投资对象大部分是日本农业侵略机构，如东洋拓植会社、满鲜拓植会社等等。1938年，日本普通银行的农业贷款共279万元，在其贷款总额中占4%；中国普通银行的农业贷款为68万元，占其贷款总额1%。^①伪满时期，伪中央银行每年都向各地分支行贷放1亿至1.5亿元，以作为特产资金，可这笔款农民所得极少，大部分被中间商人所获取。面对农民的金融机构，主要是合作社，而合作社的构成人员80%是地主、富农和富裕的自耕农，其中73.4%是拥有30垧以上的土地所有者。而且，如前所述，担保贷款仍占多数。日伪宣传机器的所谓合作社运动排除了中间榨取云云，纯系欺人之谈。广大农民所遭受的是，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两者结合的高利贷剥削。

^① 奉天商工公会：《满洲国经济政策上的农业问题》，第67页。



三是农产品统制的超经济剥削。“七七”事变前，农民大体上还可以通过一般的商业流通过程进行农产品交易，那时农民主要遭受粮栈等中间商人的剥削。自1938年起，日伪对农产品的购销实行统制政策，农民在处理农产品方面失去任何自由，受害很大。1939年冬，日伪又对大豆三品、主要粮谷、小麦和面粉实行公定价格，同时再三声明，从促进增产和农产品上市出发，公定

价格不变。“农民皆信以为实，悉数卖尽”。岂料，翌年2月18日，公定价格全面上涨。稻谷，1939年11月每石23.56元，1940年2月涨至30.88元；小麦从23元涨至36元。^①结果，农民在卖和买两方面遭受损失。同时，由于实行统制，官商农产公社在农民出售农产品时，任意压等降级，滥用职权，危害农民。

“七七”事变后，军事财政扩大，物资紧张，通货膨胀，物价上涨，这对经济统制的实施，战时体制的贯彻，极其不利。尽管日伪当局竭力实行抑制物价政策，仍不能控制局势。但是，在农产品方面，由于实行更加严格的统制政策，其上涨幅度大大低于其它产业部门的产品，从而造成工农产品价格剪刀差的加剧，使农民又蒙受一层损失。以1937年为基期，到1941年农产品批发价格指数为155，而纺织品为277，食品为239，杂工业品为254。^②这种情况，随着时光的流逝，日益严重。

日本百万户移民计划

日本大规模移民，对我国东北农民更是难以言状的劫难。1936年以前，主要是武装移民，前后5次，这种移民带有试验性质和准备意味。更大规模的移民侵略，开始于百万户移民计划。它和产业五年计划、北边振兴计划，共同被称为“三大国策”。

土龙山事件后，1934年11月26日至12月6日，关东军特务部召开第一次移民会议。从此移民侵略的作法虽有变换，移民侵略步骤却在加快。1936年“二二六”事件后，日本军国主义势力急

^① 《抗战中的中国经济》，抗战的中国丛书之二，第23页。

^② 《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1949，（12）—3。

割膨胀，移民侵略也随之紧锣密鼓，加快步伐。1936年4月，关东军召开第二次移民会议，并于5月11日正式抛出了《满洲农业移民百万户移住计划案》。^①不过，不能认为，积极进行移民侵略活动，单是军部的行径，它乃是日本帝国主义整个统治集团的意图。1936年7月，日本政府拓务省根据关东军的方案制定了日本政府的移民侵略方案；8月25日广田弘毅内阁把“满洲移民政策”宣布为日本“七大国策”之一。

当时，日本帝国主义统治集团推测，20年后伪满洲国人口将达到5000万人；用20年时间把100万户、500万人移到伪满洲国，目的是使自称为“大和民族”的日本人在伪满洲国达到十分之一的比率，建立起以日本人为“指导核心”的“日本秩序”。同时，它也是日本帝国主义大规模地向国外输出贫困和社会经济矛盾的重大举措。是时日本拥有农民560万户，其中占有土地5反以下的贫农为35%，即200万户。^②百万户移民计划就是要将“土地饥馑”的农户的一半，即100万户，用20年时间分批由日本送到伪满洲国，使之充当侵略工具，反过来又削弱日本国内人民的反抗与斗争。

如下表所示，百万户移民计划从1937年起，分四期进行：第一期10万户，第二期20万户，第三期30万户，第四期40万户。表中所示的甲种移民即后来所说的集团移民，由政府直接办理，补贴较多；乙种移民即后来所说的集合移民，由民间组织，政府补贴较少。

① 关东军同时还提出了《暂行甲种移民实施要领案》和《日本人移民用地整备要纲》。

② “反”是日本土地面积单位，等于991.7平方米。

百万户移民计划年度别移民计划

单位：万户

期 别	移 民 种 类		计
	甲种移民	乙种移民	
第一期(1937~1941)	6	4	10
第二期(1942~1946)	12	8	20
第三期(1947~1951)	14	16	30
第四期(1952~1956)	18	22	40
计	50	50	100

资料来源：1936年5月11日，关东军司令部《满洲农业移民百万户移住计划案》。

移民占地标准是，每户10公顷，100万户，共计划占地1000万公顷。而东北已耕地和可耕地加在一起总共只有3000万公顷。这就是说，伪满洲国三分之一的耕地，将被相当于伪满洲国十分之一人口的日本农业移民所占据。而计划圈占的日本农业移民用地，如下表所示，80%在北满地区。这固然是因为北满土地广阔、地价低廉，所需投资较少，不过，更重要的是军事和政治因素。北满山野大地是东北抗日联军和其他抗日力量进行抗日游击战争的地区，更是与苏联隔江相望的重要战略边陲。

百万户移民大计划分期实施。1937至1941年的《满洲移民第一期计划实施要领》，是1937年5月由日本拓务省炮制的。按该计划为期5年中移民10万户。如下表所示，按逐年递增的办法，1937年为6000户，1941年增至30000户，其中农业集团移民占

百万户移民计划中的土地占用计划

单位：万町步

地 区	面 积
(1)三江地区	300
(2)小兴安岭南麓	100
(3)齐齐哈尔以北、松花江上游	200
(4)黑河瑷珲地区	50
(5)原中东铁路东部线沿线	20
(6)京图线和拉滨线地区	80
(7)大郑线地区	50
(8)辽河下游地区	50
(9)洮索线地区	50
(10)三河地区	50
(11)西辽河上游地区	50
计	1000

注：1町步=0.99公顷

资料来源：关东军司令部《满洲农业移民百万户移住计划案》，1936年5月11日。

70%。日本帝国主义计划以集团移民为中心，吸引其它形式的日本移民，构成星罗棋布的日本移民村。五年计划期间，计划占地170万町步，这个数字是按集团移民每户20町步（耕地10町步，牧地10町步），自由移民每户10町步计算的。计划推出不久，“七七”

第一期农业移民计划

单位：户

年 度	农业集团移民	一般移民	合 计
1937	5,000	1,000	6,000
1938	10,000	5,000	15,000
1939	15,000	6,000	21,000
1940	20,000	8,000	28,000
1941	20,000	10,000	30,000
计	70,000	30,000	100,000

资料来源：日本拓务省《拓务时报》，第75号。转引自满洲移民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第55页。

事变爆发，于是不得不像产业五年计划一样做大幅度的修改。不过，产业五年计划是扩大，移民计划是压缩。尽管5年间移民10万户的总指标和农业集团移民的70000户指标没有改变，可是前三年的计划进度却大大推迟。“七七”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妄图靠暂时的军事优势，速战速决，征服中国，因而移民侵略计划也把赌注押在后两年。然而，历史的进程是不以侵略者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武汉战役之后，日本侵华战争长期化了。下面还将述及，日本农业移民第一个五年计划，到头来连一半也未完成。

推行农业移民计划的组织措施，是1937年8月，日伪当局将原来的满洲拓殖株式会社扩大为日本政府和伪满政府合办的满洲拓殖公社，使其掌管日本移民移入地区的各项设施、移民输送、

移民金融、移民物资的购销，提供移民用地，进行移民训练，等等。1939年1月，伪满洲国政府还设立了开拓总局，它继承并扩大了伪产业部拓政司的业务，并以圈占和开垦可耕荒地以供日本移民利用为主要着眼点。

第一期移民五年计划的修订计划

年度	移民户数	其中		青年义勇队 训练生
		集团移民	集合移民	
1937	6,000户	5,000户	1,000户	
1938	6,000	5,000	1,000	30,000人
1939	11,000	10,000	1,000	60,000
1940	30,000	20,000	10,000	100,000
1941	47,000	30,000	17,000	120,000
计	100,000	70,000	30,000	310,000

资料来源：东亚研究所《关于满洲开拓民的资料调查》（决定报告）1941年10月。

日本开拓团是扩大侵略的据点

“七七”事变和抗日战争长期化后，日本帝国主义不仅调整了移民侵略计划，扩大了移民机构，而且重新全面制订了移民侵略政策。1939年12月22日，日本政府与伪满政府同时公布了《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它被诮为“正规移民期”满洲移民政策

的“最高法典”，和谋求实现百万户移民计划具体移民政策的“决定版”。以这一“要纲”为基础，后来又推出了一系列的有关移民的法令，最主要的有《开拓团法》、《开拓农业协同组合法》和《开拓农场法》，此即所谓的“开拓三法”。^①“要纲”和诸多法令的实质就是：在侵华战争日趋扩大的形势下，为把伪满洲国完全沦为扩大侵略的军事基地和经济基地，使日本移民组织成为防止和镇压中国人民反抗，进行殖民统治，和军事侵略活动的稳固的军事、政治据点。

“要纲”在“基本方针”部分中，首先把移民侵略说成是“日满两国一体的重要国策”。的确，日本帝国主义的“满洲移民”是控制与操纵伪满洲国的重要一环，因而日本政府是作为国营事业来对待的。只是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大规模侵华战争以来，东北人民对日本人民的抵制与反对日趋激烈，为防止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与中国内地人民的抗日运动汇合起来，避免伪满洲国的殖民统治陷人大危机，千方百计粉饰侵略，而把移民侵略说成日伪“两国一体”的国策。其次，在“基本方针”部分还明确地提出：“以培养、确立为建设东亚新秩序的道义的新大陆政策的据点为目标”。这里，日本帝国主义把征服和统治全亚洲说成是“东亚新秩序”，而把对中国的血腥武装侵略美化为“道义的新大陆政策”。再次，“基本方针”中还提出：“以日本内地人开拓农民为中核，谋求各种开拓民和原有居民的调和。”这里，具有关键意义的是，强调日本移民的所谓“中核”地位，因此，所谓“调和”的涵义，不言而喻，是把日本移民作为最重点，对

^① 《开拓团法》1940年5月3日公布，《开拓协同组合法》1940年6月20日公布，《开拓农场法》1941年11月13日公布。

于朝鲜移民和原有居民的移民，都是在不妨碍日本移民的限度内和以日本移民活动为中心而予以考虑的。最后，“基本方针”所阐述的是日本移民的军事、政治意义与目的，这就是：“增强国防力——扩军备战的辅助力量”；“巩固日满不可分关系”，“实现民族协和”——建立日本殖民秩序的“核心”指导者；“振兴产业”——经济掠夺的“产业人”；“恢复发展农村”——解决日本农村“人口过剩”和“土地饥饿”的途径。^①

为了贯彻和实现上述“基本方针”，“要纲”的“基本要领”部分做了一系列具体规定：

关于移民种类，“要领”将其划为两大类：日本内地人（朝鲜人准此）和原居民。前者包括：开拓农民、半农开拓民（林业、牧畜、渔业等）、商工矿业及其他开拓民、开拓青年义勇队；后者则有：所谓“国内开拓移动原居民”和“伴随开拓民移住的辅导原居民”。自不待言，在诸多种类的移民中间，日本移民是各种移民的核心，特别是原有居民的移民，是由于日本移民而产生的移民。大量原有居民，土地被剥夺，不得不背井离乡，沦为移民，或者沦为从属于日本移民的“辅导原居民”。

在日本的各类移民中，值得注意的是开拓青年义勇队移民。1938年1月，日本拓务省根据其所制定的《满洲开拓青少年义勇军募集要纲》，开始大量招收16至19岁的青年，送至伪满洲国进行为期三年的训练，然后组成义勇队开拓团。^②1941年以后，这种

① 从1938年起日本即实行“分村移民”，即按“村”把村民一部分作为移民。1940年以后，它是主要移民形式。

② 义勇队训练分为基本训练、实务训练和特殊训练。基本训练是为期1年的“心身”训练。实务训练为期2年，包括农事、教学和教练8种。特殊训练，是对完成基本训练的部分人员进行领导者养成和特殊技术者养成训练。

由“义勇队”演变而成的“义勇队开拓团”，占日本移民的80%。

“义勇队”的成员，大多数是没有继承权的没有希望成为农业经营者的日本佃农的次子或三子、四子。在侵略战争不断扩大，成年男子越来越多地被征入伍，和农业劳动者急剧告缺的情势下，日本帝国主义也象征兵那样，征集“义勇军”，送到伪满洲国，妄图一箭双雕，既推行移民侵略，又贯彻军事意图。这后一目的，从“义勇队”和“义勇队开拓团”的分布上得到佐证，它们绝大部分分布在边界地区和军事要冲地带。作为军事侵略的后备力量，他们既是关东军的现地兵源，又是战时守备铁路、军事设施和镇压中国人民反抗斗争的别动队。

关于日本移民的移住地区，“要纲”的“基本要领”中规定，“日本内地人开拓民，当前除原则上以北满方面为主外，使之在全满交通、产业开发的重定地点定居。理想是广泛分布各地，以期成为民族协和的核心分子。”其间，虽然也反映了“百万户移民计划”关于移民分布的要求，但是也明确无误地规定，未来的日本移民分布将不限于北满，而要广泛分布各地，使之成为建立日本殖民秩序的“核心”和据点。这种政治目的与企图也反映在日本农业移民的所谓“入殖形态”的划分上。“要纲”将所谓“入殖形态”划分为集团、集合、分散三种。日本集团移民与原地中国居民构成混成村；日本集合移民在原地中国居民村落内分别形成“部落”；分散移民在原地中国居民村落中，单个地散在、混居。“要纲”还要求各种形态的移民，都要“包容、融合原有居民”。出于同样政治目的，“要纲”规定，日本移民村的行政机构，按伪满洲国的地方行政制度，实行“街村制”；经济机构则组成“协同组合”。不过，在移住后大约五年间，组成特殊法人“开拓团”，以发挥行政和经济双重职能作用。这就意

味着，五年期满后，日本开拓团，将参入伪满洲国的地方行政体制之中，成为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洲国最末梢和最基层军事、政治据点。《开拓团法》对此有具体规定。

关于日本农业移民的土地制度，它是“要纲”的关键部分，因为它对于日本移民和移民团体的稳定与巩固，至关重要。稍具体点说就是：“确立开拓农地制度”，“关于开拓用地的管理分配，对国家、团及开拓农家间的移交关系等，适当规制，鉴于农民的特性，在谋求土地的永久世袭的确保的同时，规定其所有形态。”更具体一点说就是：日伪官方所管理的移民用地，在移民团移住后交由移民团代为管理，尽快移交给移民团；移民团接管的土地中，林地、牧地、共用地等具有公共和公益性质的土地，不得分给各户，并永远限制其处理；以上各项之外的土地虽分给各户，但个别所有地限度为宅地和自家耕种地；各户分得的土地因迁移、转业或劳动力不足自家无法耕种时，如系暂时原因由移民团代管土地，如系长久的情况，移民团用适当价格收买；各户分得的土地、经营农业所需房屋以及其他设施，除如上述情况由移民团收买外，限制永久性处理或抵押，并采取措施防止继承土地的分化。1941年11月13日公布的《开拓农场法》对这种土地管理制度，和日本移民的土地“永久世袭制”都做了规定。

关于圈占日本移民用地的方针，“要纲”在“基本要领”中虽然明确规定，实行“未利用地开发主义，”但是实际上从来也没有认真实行这种方针。日本帝国主义强行夺取土地的行径依然如初，并愈演愈烈。

关于日本移民侵略机构，原来设想将满洲拓殖公社和满鲜拓殖会社合并，还把满洲拓殖公社变成伪满洲国的“特殊法人”，但是，日本帝国主义一方面粉饰移民活动的侵略实质，极力让

伪满洲国出头露面，另一方面却寸步不让地拒不交出移民的主导权。因此，业已兼并了满鲜拓殖会社的满洲拓殖公社，仍然是所谓“日满合办”的会社。

关于日本移民的经营方针，“要纲”的规定也是明确的。主要是：创造所谓“大陆新农法”，实行“家族性勤劳主义”和“部落性协同勤劳主义”，采取“以自耕农为主的结合协同经营”方式，以“确立自给自足经济”。总之，“要纲”所规定的日本移民经营是：“自给自足主义”、“自耕农主义”、“农牧混合主义”、“共同经营主义”。^①

中国农民沦为日本移民的佃户

以1937年为起点的为期5年的第一期移民计划，原规定10万户，后因预算调整，改为81350户。到1941年第一期计划终结时，5年间实际移民约为45000户，加上原有的即所谓试验期移民共为48000户。实际移民数为计划指标的54%。其中：“集团开拓民”23366户，74000余人；“集合开拓民”5361户，15000余人；分散移民435户。^②此外，还有若干所谓“自警村移民”。

移民计划指标虽远未实现，但在夺取移民用地方面，却大大超过当初的预订计划。“百万户移民计划”规定，日本移民用地总共需要1000万町步，主要由伪满洲国政府以所谓“国有地”、

① 1939年12月《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1940年5月8日《开拓团法》，1940年6月20日《开拓协同组合法》1941年11月13日《开拓农场法》。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659～675页。本项的阐述多参照满洲移民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第74～81页。

② 《满洲开拓年鉴》，1944年，第129～193页。

“公有地”、“不明地主的土地”和“其他未利用地”充之。其中，民有地，在伪满政府的所谓“斡旋”下，由满拓公社收买；所谓“国有地”和伪满政府无偿收取的土地，满拓公社以“政府”购买的形式加以管理。所以，日本移民用地的圈占和所谓“整備”^①实际上是由满拓公社全权实施的。据统计，满拓公社从其前身满鲜拓殖会社继承了235万余公顷，价格2470余万元。^②也就是，满拓公社以每公顷平均10.61元的低廉价格取得了相当于“百万户移民计划”所规定的1000万公顷总目标的23%的日本移民用地。满拓公社成立后，到《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发表，这两年更是疯狂般地从中国农民手中抢夺日本移民用地。截至1939年底，满拓公社拥有的土地已达571万多公顷。^③不管熟地、荒地，满拓公社一律强行收买。例如，1939年在德惠、农安、梨树、东丰等县收买土地时，口头上宣称以收买荒地为主，实际上熟地的收买，范围之大，完全出人意料。对德惠县，决定在松花江、伊通河、饮马河流域收买73000多垧，其中熟地占38000多垧。只因几县人民联合请愿、反对，才稍有收敛，减少了熟地的收买，但在德惠县仍强行收买熟地5000垧。正因为大肆强行收买熟地已成为既成事实和一贯推行的普遍现象，所以，当1939年12月，伪满产业部重申《满洲开拓基本政策要纲》所规定的“未利用地主义”，而发表《康德七年度以后开拓用地整備之件》，宣布以后日本移民用地主要利用荒地时，竟然在日本人上层官吏中掀起轩然大

① “整備”系日语，意为备齐、配备、修配等。移民用地的“整備”即准备移民用地，包括收买。

② 满拓公社：《业务概要》，1940年，第203页。

③ 满洲移民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第199页。

波，以致连伪都新京日本宪兵队长都不得不把这一不寻常的动向报告给关东军司令官。一些日本人上层官吏叫嚣：“满洲国不获得日本政府的谅解片面变更方针”，“是背信行为”，“从根本上破坏了日本的百万户移民”，等等。

如下表所示，到1941年3至4月，伪满政府和满拓公社共“整備”移民用地2000多万公顷，为“百万户移民计划”原定总目标的2倍，相当于日本耕地总面积600万町步的3.7倍。这数以千万公顷计的土地，未支付地价部分占46%，其中70%，即643.6万公顷系所谓“官公有地”，278.8万公顷为民有地，这批土地的地价，据称是在第二期五年计划期间支付完毕的。至于地价标准，平均为：民有耕地每公顷80元，民有荒地8元，“国有地”4元，是彻头底尾的强取豪夺。^① 这些土地大部分分布在北满和中满。

日本移民用地“整備”面积总括表

单位：公顷

	着手“整備”面积	支付地价面积	未支付地价面积
伪满政府	8,306,000	4,875,754	3,430,246
满拓公社	11,720,000	5,925,176	5,794,824
计	20,026,000	10,800,930	9,225,070

注：此表系伪满开拓总局所制。满拓公社部分尾数略有出入。伪满政府部分系1941年4月末，满拓公社部分系3月末统计。
资料来源：喜多一雄《满洲开拓论》，第364页。

“整備”的移民用地当然是准备分给日本农业移民的。但

^① 满洲移民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第199~202页。

是，业已移入的日本移民用地，同业已“整備”的移民用地相比，只是很少一部分。据统计，1941年日本农业移民耕地面积为12.5万公顷。^①在这种情况下，为日本移民准备的土地，特别是满拓公社“整備”的土地，实行了租佃。如下表所示，1939至1941年，满拓公社出佃的土地达40~50万公顷以上，佃户达85000户以上。满拓公社的出租土地大都是原有居民的熟地，而被沦为满拓公社佃户的大多数是耕种该当土地的老佃户。满拓公社的出租土地，一部分由满拓总社直营，一部分实行“承包租佃”，两者都由指定的管理人具体掌管租佃事务。据满拓统计，1940年满拓总社和设在佳木斯、牡丹江、哈尔滨、齐齐哈尔、吉林、东安等地的满拓事务所所统辖的租佃管理人为936名，平均每人管理93

满拓公社租佃土地与佃户

单位：公顷、户

年 度	“整備”面积	租佃面积	佃 户 数
1937	2,352,855		
1939	5,713,199	560,245	87,755
1940	—	(44万)	(86,000)
1941	6,515,462	402,273	85,455

注：1940年为概数，故以（ ）示之。

资料来源：满洲移民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第203页。

户，土地792垧。^②为满拓公社充当走卒的这批人，大都是老地

① 《满洲开拓年鉴》，1944年，第158页。

② 满拓公社：《业务概要》，1940年，第218页。

主、“屯牌长”、恶霸、警察，等等。满拓公社通过他们榨取广大佃户的高额佃租，增加营业收入；他们则利用其管理人的地位对群众敲诈勒索，并享受免出劳工等特权。^①显然这里也是帝国主义与封建买办势力的狼狈为奸。伴随日本农业移民的逐步移入，满拓公社的租佃土地呈减少之势，但至伪满洲国垮台为止，数量仍相当可观，所以，满拓的租佃制度，是随着日本战败投降才命归黄泉的。在满拓土地集中的地区，例如密山县，那里的60%的居民处于满拓的统治与盘剥之下。

租佃关系不单发生在满拓公社为日本农业移民“整備”的土地上，而且在业已获得土地的日本开拓团中，也是普遍流行的现象。尽管日本农业移民高唱采用北海道农法，或者像《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中所说的创造什么“大陆新农法”，但是现实的情况却是，日本农业移民生产技术水平低下，日本的那一套不适用于我国东北，不得不接受和沿袭当地原有农法。加以日本农业移民劳动力较弱，势必大量使用中国雇农。以第三次移民团，即移入绥棱的瑞穗开拓团为例，农业生产方面，靠自家劳动力达50%的，只占日本移民总户数的17.4%。开拓团使用最多的是常工，即年工，占年投入劳动量总额的4.3成。^②情况还不止于此。许多日本移民实际上已经成为出佃收租、剥削中国农民的地主。上面所说的第三次移民团的瑞穗开拓团，1940年的情况是：自耕土地为1367町步，占水、旱田总面积的32.2%，其余占67.8%的2870町步土地，全部变成了租佃地。^③1939年的第八次移民团

① 满拓公社的地租，1940年的情况是：分益制为收获量的40~45%；定额制为20~30%。佃租收入，在1940年以前，占满拓公社总收入的30%或30%以上，以后虽有减少，但亦占20%左右。

② 伪满洲国立开拓研究所：《瑞穗村综合调查》，第245~246页。

③ 伪满洲国立开拓研究所：《瑞穗村综合调查》，第165~166页。

——大八浪开拓团，水、旱田总面积为2526町步，其中自耕地却只有260町步，占全部耕地的10.3%，其余全部出租。^①瑞穗开拓团有中国人佃户138户，朝鲜人佃户50户；大八浪开拓团有佃户498户，朝鲜人佃户84户。

日本开拓团虽然不能像满拓公社那样，可以公然使用土地管理人来统治佃户，但是在开拓团和中国人佃户之间，也有“二掌柜”、“二地主”之流存在，所以开拓团内的中国佃户也是受着双重剥削与压迫。诚然，日本农业移民绝大多数在国内也都是贫苦农民，迫使他们从被压迫者变成压迫者，责任在于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他们同日本统治阶级有着本质的区别。但不能因此而抹杀日本移民给中国人民带来的损害。除了中国广大农民丧失土地，沦为满拓公社和日本开拓团的雇工、佃户受其压榨外，日伪在推行移民侵略过程中，和日本开拓团在其日常生产、生活中对中国人民也为害非浅。例如，1939年4月到1940年4月，伪铁岭县副县长古田传一，为了推行移民政策，建立日本开拓团，在本县汤牛堡等13个村屯大肆圈占土地，同时还向全县强行摊派征集开拓团房舍建筑材料，主要是木材和砖瓦。没有木材、砖瓦者，花钱购买也要完成上缴任务。为修筑日本开拓团到哈大公路的道路，在新台子村强征民工2700多人，大车近300辆。横征暴敛，奴役酷使，终于激起当地人民极大愤怒与反对。当时的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向关东军司令官报告此事时，都不能不承认，这是“不正当行为”。日本开拓团随意杀伤中国人的命案亦有发生。1939年7月11日，五常县太平村朝阳川开拓团本部铃木久，就制造了一起恣意开枪打死同村新立屯农民李洪玉的暴行。是时中国

^① 大东亚省：《第八次大八浪开拓团综合调查报告书》，第7～9页。

农民都忙于铲地，无时间应日本开拓团之雇，为其耕地和修造房舍，而这就居然成了日本开拓团草菅人命的动因。^①1941年2月，镇东县来了1个日本转业开拓团，共79户，216人，分住3个村落。从当年10月10日到12月下旬，仅2个多月，他们就对附近居民制造8起事端：殴打中国妇女，枪打中国居民所养肥猪，偷窃中国居民的干草，等等。总之，日本开拓团对中国居民的危害是多方面的，因此日本移民与中国居民摩擦、冲突，屡有发生。

对朝鲜族移民的统制政策

有组织地向我国东北移殖朝鲜族农民，也是日本帝国主义移民侵略政策的重要一环。1939年末，日本和伪满同时公布的《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把朝鲜族移民纳入日本人移民的范畴。然而，实际上日本人移民和朝鲜族移民，两者地位根本不同，不可同日而语。

在“百万户移民计划”正式推行前，1936年9月，日本帝国主义在朝鲜和伪满洲国，分别建立了鲜满拓殖会社和满鲜拓殖会社，后者是前者的子会社。两会社的前身，都是1921年建立的以推行日本国策的“前卫机构”身份，广泛从事土地掠夺和移民侵略活动的东亚劝业会社。鲜满、满鲜两个拓殖会社，当然也继承了东亚劝业的“国策”性质，它们分别在朝鲜和伪满洲国推行日本

^① 1939年8月21日伪滨江省警务厅长秋吉威郎致治安部警务司长植田重太郎函，滨警特秘发第8666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724~725页。

帝国主义的移民侵略政策。不过，从1941年起，日伪为了实行移民侵略机构的“一元化”，满鲜拓殖会社并入了满洲拓殖公社。

就在满鲜拓殖会社成立的当时，伪满洲国政府和朝鲜当局达成协议：在15年内，伪满洲国收容以经营农业为目的而移入的朝鲜人15万户，75万人，即大致每年10000户，50000人。^①与此同时，还决定对朝鲜族移民采取限制政策，这就是：新移入的朝鲜族移民，定居点限制在伪间岛省和“旧东边道”的23个县范围内。1937年移住范围有所扩大，增加了伪奉天省开原县等6个省的16个县。及至1938年7月25日，伪满洲国开拓民事务处理委员会确定《鲜农处理纲要》时，在移入地区方面取消了附带的任何限制，许可自由移入“与治安关系和国境地区”无抵触的任何地区。

朝鲜族移民和日本移民，在移民形态的划分上是一样的，也分为集团移民、集合移民和分散移民三种。但是，根据《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朝鲜族移民与日本人移民在移民形态的侧重上，有所不同，前者以集合移民和分散移民为主。

“要纲”规定，朝鲜族的集团移民必须是“优秀”者，实行时“从朝鲜移入适当统制”，亦即进行限制。作法是：可成为集团移民者，必须是从事自耕兼佃耕的佃农，或者过去有从事农业的经验者。此种移民，在朝鲜总督府指定的7个道中，按分配户数，选拔人员。选定后，由鲜满拓殖会社帮助准备，和进行训练。移入时，朝鲜总督府、伪满政府和移民会社，准据日本人集团移民的办法，给以援助。

集合移民是在已有朝鲜族移民的地方，因有增加人员的需要

^① 《鲜满拓殖、满鲜拓殖株式会社五年史》，1941年6月30日，第70～79页。

与可能，经亲友关系而移入的移民。他们除享有集团移民同样的资格外，须具有负担移居旅费和移入后临时生活的经济能力。移入时，其他方面享受集团移民的同样待遇。此种移民亦须经朝鲜道一级部门选定，同样须接受训练。

分散移民由业已移入我国东北的朝鲜人介绍，并确系有取得耕地可能的佃农和自耕农，经向朝鲜总督府和伪满政府申请得到批准后才能移入。不同于集团移民和集合移民之处在于，朝鲜当局和伪满政府所给予的援助较少，主要由亲友或金融会通融资金。此种移民始于1939年，其前身是自由移民。“九一八”事变前即已达百万的我匡东北朝鲜族，大部分属于此种移民。从1936年9月满鲜拓殖会社设立时起，实行限制政策，自由移民改为分散移民须经政府批准。凡是未持有移居证者，即未经批准的朝鲜人，绝对不许移居。伪满洲国和朝鲜方面双方在边境关卡共同设有机构，严加检查和取缔。

正是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对朝鲜族移民采取如上的差别政策和限制政策，移入数量不多，集团移民尤其少。^①

日本帝国主义推行朝鲜族移民的目的，是制造朝鲜族自耕农。土地分配标准，集团移民和集合移民，都是每户旱田4町步，水田2町步。从农耕获得收益时起，分期偿还地价，最后使土地归移民所有。

日本帝国主义对早已流入我国东北的数以百万计的朝鲜族移民，主要采取控制和集结政策。集结是为了控制。因为，大批朝鲜族移民，在经济上动荡不安，在政治上对日本帝国主义的长期

^① 据伪满开拓总局拓垦处第二科《朝鲜人开拓民入植统计表》（1944年10月）载，1937~1944年6月，移入朝鲜族集团移民20团，8712户，31771人；集合移民196团，12839户，65059人。

殖民统治极为不满。日本帝国主义出于所谓“国防与治安”上的考虑，竭力把他们集结到特定地区，加以“统制”。前面所说的对新的朝鲜族移民指定的23个县，和后来增加的16个县，也都是原有朝鲜族移民的聚集地区。最初规定，早已移居在所谓“国境地带”的朝鲜移民，必须迁移到指定地区。但是，此种特殊限制政策和差别对待政策，是行不通的，遂从逐步缓解走向最后废除。日本帝国主义对原有的朝鲜族移民，也是采取制造自耕农政策的。当时在伪满的朝鲜族佃农约有10万户。满鲜拓殖会社将部分朝鲜族佃农耕种的土地，从地主手中收买过来，然后通过限期分年偿还的办法，将土地所有权转让给朝鲜佃农，使之变成自耕农，此即所谓的金融自耕农，但其数量有限。^①日本帝国主义将新旧朝鲜移民的一部分制造成为自耕农，目的在于，造成一个富裕农民或富农阶层，作为统治全部朝鲜族的支柱，为其殖民侵略和战争政策服务。

^① 据伪满开拓总局统计，到1944年6月，共有朝鲜族金融自耕农9298户，拥有土地58303町步。

第十七章

民族奴化

所谓“国民组织化”

1936年协和会改组后，它被明确地定为伪满的“国家团体”，从此它与伪满政权“表里一体”，竭力从思想上奴化、从行动上奴役、从组织上控制广大群众。特别是“七七”事变后，为迫使东北人民为其侵略战争服务，变本加厉地采取各种形式奴化、奴役和控制群众，而名之曰“国民组织化”。

首先是对青少年，进行青少年训练，成立青少年团。伪满洲国出笼伊始，“满洲国童子团”即应运而生。1937年1月28日，伪满军政部、民生部、蒙政部联合公布《青年训练规程》，着由协和会推行青年训练。设在各地的青年训练所，在向青年阶层灌输奴化思想、消磨民族意识的同时，进行严酷的军事训练，妄图把东北青年训练成为日本帝国主义的奴隶与工具。1939年，协和会的青年训练所已增至192所，它们都受伪满军警中枢的治安部的干预。不过，此类训练，对象毕竟有限。对青少年的全面“组织训练”始于1938年5月15日协和会《青少年组织大纲》的发布。从此，各地以各种目的组织的各种名目的青少年团体，诸如铁路爱路青少年团、学校童子团、日本在满少年团等等，悉数合并于协和青年团和协和少年团，实行协和会青少年组织的一元化。协和青年团由16至19岁青年构

成，训练目标是使之可能成为各种伪机构的骨干；协和少年团由10至15岁少年构成，进行青年团的基础训练。伪满转入战时体制后，协和会机构随之扩大。新设立的辅导部即从事青少团的建立、指导和训练。1941年8月5日，作为协和会的外局，特别设立了中央青少团总监部，同年6月又改为青少年团统监部。青少年团并未取代青年训练所。此外还有“青年塾”的设置，它是控制、训练农村青年的据点。应该特别指出的是，协和会青年行动队，它实际就是协和会特别工作班和别动队，配合日伪警宪、行政官署，从事谍报、“宣抚”和物资掠夺。青年行动队不多，其活动多限于武力“讨伐”地区。协和会控制奴役青少年的主要目的，是把青少年变成战争奴隶。如协和会驱使青少年所实行的“国民勤劳奉仕运动”，所从事的劳役多种多样：修建“建国神庙”、筑路修桥、“献纳马粮”、收获农产品、为“讨伐”队运送物资，等等。1941年被迫参加“勤劳奉仕”的青年团员达265万人。此后更有增无已。

其次，对成年人控制与奴役的主要形式是协和义勇奉公队。因“奉公队”身着制服，手执木棒，故人称其为“棒子队”。“奉公队”于1938年7月首先出现于伪安东省，前此，同年7月14日伪满国务院曾发布设立“奉公队”的训令。诺门坎事件爆发后，1939年7月随着伪满《防卫令》的发布，“奉公队”亦随之而被加强和扩充，日伪军方妄图把“奉公队”变为重要的警护力量。所以，1940年大规模扩建“奉公队”并非偶然。协和会企图通过“奉公队”，到达“国民训练”“国民组织化”和“确立动员体制”的目的。“奉公队”并非仅用于所谓“防卫”，而被驱使在各方面。所以日伪当局称“奉公队”为“思想战士”、“国民兵”、“预备军队”、“预备警察”等等。“奉公队”组织网络庞大，

协和会中央设有中央总监部，省设省总监部，市县旗设有总队本部。根据1939年7月的《防卫法》，“奉公队”以警护形式出现，分为基本组织和特殊组织。前者又分为“地域队”和“施設队”。顾名思义，“区域队”即按队员居住地区编的队；而“施設队”则是以单位为基础组建的队。“地域队”与邻保组织保持一体关系，邻保组织的班、组长当充“奉公队”的班、组长。特殊组织，因地而异，有高射炮队、高射机枪队、卫生队、消防队、汽车队、爱路队，以及某地“勤劳奉仕”的特殊劳动队，等等。到1942年，全伪满洲国的“奉公队”，共有80个总队，392个区队，1780个分队，222个特殊队，队员总数达34万人。^①“奉公队”员是强行征集的，凡年龄在20至40岁之间的男性均在被征之列，后来年龄的最高限又延至45岁。“奉公队”要经受种种训练。协和会各级组织均设有训练机构。“奉公队”被用于“警护”、“勤劳奉仕”、“物资配给”，以及“思想战”等各方面，故其训练科目亦颇繁多，不过始终以所谓精神训练为“第一义”，其他训练以“警护”为重点。“奉公队”是控制与奴役城乡男子的重要组织，在城镇尤其如此。如果说，在伪满前半期，自卫团是殖民统治的辅助力量，那么在伪满的后半期，“奉公队”基本上取代了自卫团，只在某些乡村仍残留着自卫团。不过，“奉公队”与自卫团不同，它被用于“防护”的各个方面，且以政治统治中心和经济掠夺的重点地区为主。

再次，协和会推行“国民组织化”的对象是，知识界和社会其他各阶层。前面所说的青少年团和“奉公队”都是协和会直属团

^① 协和义勇奉公队中央总监部总务中井重义，《协和义勇奉公队之使命与现状》，《满洲国政指导综览》，1944年，第644页。

体，此外，还有两个特殊的直属团体，即开拓部会和科学技术部会。下面还要述及，协和会的基层组织是分会，它由一般会员组成，而该二部会则以具有专门知识与技能的会员所组成，因为他们对于当时推行的“开拓移民”和经济掠夺具有特殊意义，故以特殊部会形式予以控制。不仅如此，协和会为把知识界和信仰各异的不同阶层都控制起来，以外围团体和关系团体的形式，将社会和宗教团体控制起来。诸如国防妇人会、军人后援会、满洲防空协会、满洲红十字会等。此类团体本身实际上早已成为日伪官方直接插手的官办团体，只因它们拥有广泛的分支机构和数量可观的成员，协和会把它们纳入自己的属下。基于同样宗旨，协和会将无法作为外围团体的团体统通作为关系团体，如兴农合作社、商工协会、红十字会、道德会等，统一实行所谓“思想指导”。

最后，协和会通过分会和所谓国民邻保组织，全面控制一般会员和广大群众，以达到所谓“国民组织化”的目的。分会始终是协和会的基本细胞，是“会运动的主体”。但分会有地域分会和职场分会之分。不过，分会还不是协和会的最基层。协和会的末梢组织是和行政系统的基层组织合二而一的。1941年2月8日，伪满国务院发布了《国民邻保组织确立要纲》。是时太平洋战争虽尚未爆发，但国际形势已转趋紧张，日本帝国主义的玩火政策已经确定，更大规模的侵略战争迫在眉睫。建立“国民邻保组织”，名曰“邻保互助”，实乃“遂行国策”，这才是“国民组织化”的根本目的所在。既然称之为邻保组织，自然是按地区由“全住民而构成之”，但“要纲”规定“以协和会员为中核”。农村，在街、村以下的屯设邻保组织称为“牌”；城市，在区和分区的班之下构成邻保组织，称之为“组”。而屯长、班长、牌长、组长悉由协

和会员充当。^①这样，邻保组织便成了行政系统和协和会共同的末端组织。“要纲”明确规定“国民邻保组织之结成及指导育成，由行政机关及协和会协力一致而担当之。应协和会组织之发达，以协和会工作为主流而行之，行政机关予以协助。”^②由此不难看出，协和会在控制、奴役广大群众方面的地位与作用。历史事实表明，在伪满后期，“国民邻保组织”是日伪把广大群众沦为战争奴隶和进行战时掠夺的重要工具，诸如征“国兵”，派劳工，物资配给，征收捐税，强制储蓄，收缴金属等，无不通过邻保组织进行。

协和会控制、奴役中国人民群众的所作所为，在人们心目中所引起的憎恶，与日俱增。所以，协和会活动的实际作用，由于受到普遍的抵制，而大打折扣，并非像协和会头头们所吹嘘的那样。尽管如此，作为伪满“国家团体”的协和会，随着政治、经济战时体制的实施，不断改组和加强。^③

“日满一如”与民族同化

伪满后半期，日本侵略者的口号，由“日满一德一心”升级为“日满一如”。“日满一如”也就是“日满一体化”。对此，“满洲国通信社”的解释直言不讳：“名目上有国家之别，实质上是一个国家”。^④此种解释表明，在“七七”事变后的战争状态下，日本帝国主义加快了彻底兼并伪满洲国的过程，并把它公开化了。

① “要纲”要领项内的规定。

② 《国民邻保组织确立要纲》，1942年4月3日，国务院训令第24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528～529页。

③ 1937年7月，设置总管会务的中央本部。1938年设企划局，由中央本部长直辖。1941年3月，实行伪满政府与协和会的二位一体体制。

④ 伪满洲国通信社：《满洲国现势》，1938年，第14页。

30年代以来，日本走上了国民经济军事化的道路。“七七”事变后，又过渡到完全的战时经济体制。日本的殖民地伪满洲国，也亦步亦趋转上战时经济轨道。近卫内阁和临时议会所提出的财经三原则，即生产力扩充、物资供需的调节和国际收支的均衡，和随之而实施之临时资金调节法、关于输出入货物措施法、外汇管理法等，都是把伪满洲国包含在内的。所以，“日满一如”或“日满一体化”，首先体现在经济方面。伪满洲国之所以从1937年起推行产业五年计划，首要的就是应日本之要求向日本军需重工业提供资源产品。而且，从1938年起，在计划的执行上，伪满洲国的供需安排，主要以日本战时经济计划即物动计划为准，伪满自身的产业五年计划已不具有强硬的指令性质。与此同时，伪满适应日本战时经济需要，大幅度地调整了经济统制政策，把“拥有五亿大众资本”的大搞军事工业的新兴财阀资本集团日本产业株式会社引进东北，变为伪满洲国法人。这一事实本身，就被视为以重工业为中心的“日满一如”的明显体现。日本的国际收支平衡也是以“日满一体化”为前提的。因为，伪满“国币”早与日元等价，伪满事实上已被纳入日元流通领域，伪满的市场已成为日本市场的组成部分。所以，当日本加强外汇管理时，伪满亦必须随之强化管理。伪满的金融、货物和证券流通，都是以日本大藏省的法令为准据的。在外贸、关税和资金等方面，伪满应日本战时经济，特别是扩大军工生产之需，而加以调整和改动。例如，自1938年1月1日起，伪满全面实行新关税法，修改并统一了关税，以适应日本的战时贸易关系。

经济的“日满一如”和政治的“日满一体化”，互为因果，相辅相承。1936年开始准备，1937年实行的治外法权废除和满铁附属地行政权的转让，如本书有关章节所述，绝非是日本放弃了

特殊权益，而是把特权和利益扩大到伪满洲国的全域。日本帝国主义在全面控制了伪满政权，并建立起法西斯殖民统治之后，继续保留治外法权，不啻为作茧自缚。所以，在满洲重工业会社成立、产业开发五年计划开始执行，也就是经济的“日满一如”采取重大步骤的同时，政治上撤销治外法权，并非偶合。在1937年12月的当时，日本的侵华战争已全面开花。在这种局面下，日本帝国主义必然迫不及待地，从各方面推进“日满一如”或“日满一体化”，以支撑其不义的侵略战争。所以，“日满一如”，不单体现在经济和政治方面，军事上也同样如此。“七七”事变后，关东军是首批侵华的急先锋；关东军东条兵团还很快进犯察绥地区。与此同时，伪满军也一批批地被送上侵华战场。总之，日本帝国主义处心积虑，千方百计，推行“日满一如”，把伪满变成它的构成部分，以弥补其侵略力量之不足。

日本帝国主义要实现“日满一如”，还必须解决所谓“满鲜”关系问题。因为，在地理上伪满与日本之间介在着朝鲜半岛；在民族方面，百万计的朝鲜族是伪满的重要民族之一。虽然早在1910年日本已“合并”朝鲜，但朝鲜毕竟仍与伪满接壤；尽管朝鲜族名义上被视为“本质上”的日本人，可是实际上日本仍把他们作为“半岛人”，实行种族差别政策。1937年以来，日本在提出“日满一如”的同时，也提出了“鲜满一如”。他们或又解释称：“日满一如”，实即“日鲜满一如”或“日鲜满一体化”。

1937年4月20日，伪满国务总理大臣张景惠正式访朝，会见曾任关东军司令官的朝鲜总督南次郎和驻朝日军司令官小矶国昭。“满鲜一如”即出自此时。是时，伪满产业五年计划业已拍板定案，着手执行；朝鲜也开始实行根据产业调查会调查结果所确定的经济方针。1937年4月，日本阁议还曾决定，在组成中央

经济会议的同时，组成满鲜经济会议。该会议不限于“满”和“鲜”，还包含华北，以作为编制日满综合计划的中央经济会议的“前提会议”。该会议虽然因“七七”事变而延期召开，但是侵略战争更促使日本帝国主义推行“鲜满一如”。其具体体现就是在鸭绿江和图们江上架桥。按1936年12月10日伪满与日本签定的《协议书》，将在鸭绿江上架8座桥，在图们江上架6座桥，并设立满鲜鸭绿江共同技术委员会，开发管理鸭绿江的水运事业。此外，配合伪满产业五年计划，在鸭绿江上还要修建水丰发电站。①至于包括清津、罗津、雄基等北鲜三港在内的北朝鲜铁路交通体系，早自1933年即已在“委托经营”名义下，由满铁统一经营。由于“满鲜一如”政策的实施，伪满与朝鲜在经济上已无疆界可言，至少同朝鲜北部是如此。但这不是为了便于“满鲜”的交流，完全是从统一掠夺“满鲜”经济出发。

“满鲜一如”的另一体现是：随着治外法权的废除，在百万朝鲜族正式变为伪满成员的同时，大量朝鲜族官员进入伪满政府。1937年7月，伪满行政改革时即有朝鲜族高级官员，简任官4名，荐任官21名，带着所谓“奠定鲜满一如基础的任务”，踏进伪满官衙，取得“枢要职位”。及至1937年12月治外法权废除时，又有原属朝鲜总督府的2127名官员成为伪满政权的“细胞”，而“力行鲜满一如之实”。②日本帝国主义是把“在满朝鲜人”当

① 鸭绿江架桥点是：昌城、碧潼、楚山、慈城江口、临江、厚昌江口、新芝坡镇、长白；图们江架桥点是：庆源、庆兴、稳城、会宁、茂山、三长。架桥费共为670.5万元，“满鲜”折半负担。伪满负责在两江上各架4座桥。

1937年8月20日，日本与伪满签定了鸭绿江、图们江两江发电事业备忘录。据此，日本方面成立朝鲜鸭绿江水力发电株式会社；伪满方面成立满洲鸭绿江水力发电株式会社，两社共同担当两江水电事业的开发。当时计划在鸭绿江上即修筑7座电站。

② 《满洲国现势》，1938年，第15页。

作伪满的“重要”构成份子来对待的，并且首先“培养把握其核心的指导阶级”。^①因此，向伪满政府大量安插朝鲜族官员，既是加强控制朝鲜族群众的需要，也是图谋发挥朝鲜族对伪满政权的“重要”作用。

“鲜满一如”是朝鲜第七任总督日本陆军大将南次郎提出来的，同这一政策口号一并提出来的还有所谓“日鲜一体”。前者，实质就是把对朝鲜的直接统治延长到伪满洲国，即所谓的“朝鲜延长主义”，取消“鲜满”的实际国境线；后者，便是妄图使朝鲜族彻底“日本人化”，也就是所谓的“皇民化”。可是，它不意味着朝鲜族地位的提高，而只是欲使“半岛人改变成忠良的皇国臣民”^②，以供驱使。“皇民化”运动，不但推行于朝鲜，而且也施之于“在满朝鲜人”。此种政策，可溯源至1910年“日韩合并”，那时已成既定国策。“七七”事变后，为使朝鲜族报效“圣战”，而紧锣密鼓，变本加厉。“皇民化”先从学校做起，在语言上下手。1938年8月，朝鲜总督府发布新教育令，将朝鲜语由必修课改为选修课，翌年朝鲜语课完全取消，实行日语常用化，教材和授课全部改用日语。伪满洲国则步朝鲜之后尘，1941年1月17日伪满民生部特发布文件规定，朝鲜族中学一律使用日本内地及朝鲜总督府指定的教科书。在思想舆论方面，1940年8月，朝鲜总督府竟勒令朝鲜《东亚日报》和《朝鲜日报》停止发行，该二报纸，历史悠久，在伪满洲国内的朝鲜族中广为流传。众所周知，进入40年代，在伪满洲国刮起拜神诵“经”之风，人民群众被迫“参拜”日本神社，大念“国民训”等等。而在朝鲜人

① 关东军司令部：《在满朝鲜人指导要领》，1938年7月25日。〔日〕《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办字字书房，第956页。

② 南次郎：《在道知事会议上的总督训示》，1939年5月29日。

中间，早在1937年7月就开始背诵《皇国臣民之词》（对小學生）和《皇国臣民誓词》（对中学以上）。关于“皇民化教育”，宣染最甚的是皇权神化，它与伪满普遍推行的“唯神之道”是一脉相承的。不过，“皇民化”运动使朝鲜族蒙受奇耻大辱的，莫过于换姓改名。1939年10月10日朝鲜总督府公然颁布《改正朝鲜民事令》，强令朝鲜族一律改为日本姓名，拒改者视为“非国民”，不发居民证，不配给粮食，不能就业，不许入学。“在满朝鲜人”也不例外。日本帝国主义这样干的目的在于，迫使朝鲜族充当炮灰和战争奴隶。1938年日本即发布了《陆军特别志愿兵令》，采取志愿兵形式用朝鲜族作为日军补充兵源。后来，不但对朝鲜族正式实行征兵制，而且实行“国民义务军制”，适龄青年全被编入国民义务军，接受军事训练，准备上战场。按“征用制”所征集的青年，则被送到军事工程和矿山服劳役。还有数以千、万计的妇女，被迫编成“妇女挺身队”，充当“慰安妇”，供日军发泄兽欲，遭受血肉蹂躏，最后有大量朝鲜姐妹含恨而死于异国他乡。

在伪满后半期，日本帝国主义继续把内蒙地区作为西进、外侵的战略要地，继续利用蒙古族的懦弱性格作为武力镇压和军事侵略的工具。而且，不是一般的继续，而是更加变本加厉了。因此，日伪的蒙族政策一仍其旧。同时，蒙族也和其他民族一样，民族意识遭受日伪奴化政策的严重摧残。不过，蒙旗特殊行政制度却发生重大变化。如本书第十三章所述，随着开放蒙地和锦热蒙地的所谓“上交”，县旗并存的双层行政制被取消。这是对蒙族直接进行殖民统治的需要，也是强化财政经济掠夺的需要。在蒙地“上交”时，伪满的大规模“地籍整理”已经开始。后来所实行的新地税法 and 掠夺农产品的“粮谷出荷”，都是以“地籍整

理”的结果为依据的。当然，对于蒙旗地区，特别是伪兴安四省地区，伪满主要征收家畜税，其次才是土地税。蒙地，土地贫瘠，耕种粗放，实行休耕，故土地税不按耕地面积，而按耕犁征收，称为“犁捐”。此捐对蒙族以外的民族征收尤重，但主要税种家畜税还是落在蒙族头上。

盐对于以游牧为生的蒙旗地区人民至关重要。日伪当局通过专卖，贱买贵卖，盘剥蒙族人民。著名的达布苏诺尔的盐是湖盐^①，蒙族人民夏季采盐，冬季越兴安岭出售，换取粮食和生活用品。“九一八”事变前，一车盐可换一车粮食。伪满洲国成立后，按专卖法规，卖盐必须卖给专卖机关，所得价款，三车盐才能换一车粮食。当进入达布苏诺尔盐的运输季节，伪警察在道路上设卡拦检；林西专卖局收盐时又故意刁难，以致售盐蒙族群众需等三四天才能售完，结果售盐价款消耗大半。蒙旗地区的毛皮收购，也为“国策会社”满洲畜产会社所垄断，价格是指定的。可是，蒙族人民购买工业品和生活用品却必须支付高价，遭受多层经济掠夺。

日伪当局用盘剥蒙族群众的一部分收入，豢养蒙族伪军伪警。而蒙族武装力量，不但被用于对内的武力“讨伐”和镇压，而且还被驱使进行外侵。为此，日本侵略者竟然宣扬蒙古人与日本人人种相近，性格一致。更有甚者，还异想天开，妄图制造共同的祖先。举世周知，民族英雄成吉思汗受到蒙古民族的衷心尊敬。而日本帝国主义却利用此种心理蒙蔽蒙古民族。“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准备军事侵华时，就出现过“成吉思汗就是源义经”的奇

^① 属察哈尔锡林郭勒盟，介于西乌珠穆沁旗和东浩济特旗之间，周围17公里，是蒙古第一盐湖，年产2500万斤盐。

谈怪论，可它却受到日本御用学者的赏识。源义经本是日本古代史上一位失败的亡命英雄。传说称，他败兵后辗转逃到中国蒙古地区，当上成吉思汗。更有甚者，竟说爱新觉罗也是源氏的后代。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后又老调重弹。多年从事蒙古谋略活动和操纵伪蒙军的关东军特务金川耕作，还以此种荒诞的传说为舆论，在关东军司令官的同意下，到处游说，百般搜刮，积极建造成吉思汗庙，并在王爷庙设立了以伪兴安局总裁巴特玛拉布坦为委员长的奉建委员会。蒙族群众崇拜民族英雄成吉思汗，天经地义，无可非议；成吉思汗庙实际上也是由蒙族群众用血汗，双手奉建。问题在于，日本帝国主义居心叵测，他们妄图通过伪造历史，借诸偶像，愚弄蒙族群众。不过，在利用神灵奴化东北人民方面，这只不过是一个局部或侧面。

改祖换宗的“惟神之道”

从精神方面看，1940年溥仪第二次访日，捧回日本天照大神，开始推行“惟神之道”，标志着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的殖民统治，转入令人更加无法忍受的新阶段。

溥仪从第一次访日到第二次访日的五年间，主观思想和客观形势都发生了巨大变化。如前所述，日本帝国主义所导演的溥仪第一次访日，可算是相当成功。当时的溥仪真是昏昏然了，甚而感到自己当真与裕仁天皇平等了。然而，随后发生的凌升事件和护军事件，不能不使溥仪心灰意冷，灾祸莫测。除此之外，日本帝国主义在溥仪的帝位继承问题上大作文章，也在煎熬着溥仪的神经。溥仪第一次访日后，在一片“日满一德一心”声中，溥仪的周围，诸如皇弟溥杰、皇后弟润麒、皇妹夫郑陔鼓等，都被

送往日本，接受“熏陶”。就像对待护军那样，溥仪对他们寄以厚望，日后建立起自己的势力。然而，溥杰学成回归后却被伪军政部派了差，溥仪无权无法过问。不仅如此，溥杰还被日本帝国主义选为伪满帝国改换皇室血统的理想对象。1937年3月1日，溥仪登极三周年之际，伪满洲国突然抛出一项大法《帝位继承法》。1个月零3天后，4月3日，皇弟溥杰宣布与日本女子嵯峨浩结婚。浩是日本贵族侯爵嵯峨实任之女，同明治天皇有血缘关系。在溥杰与唐怡莹刚刚离婚之后，日本帝国主义便不失时机地撮成这桩婚事，其政治企图是昭然若揭的。尽管后来溥杰与浩恩爱相处，夫妻美满，但是不能因此而抹煞日本帝国主义的卑劣用心。无论如何，溥杰与浩的结合，是侵略者导演的政治婚姻。溥杰深刻地认识到，日本帝国主义的真正企图是“想抄袭日寇对李垠——朝鲜的前国王的老法子，想偷梁换柱地把所扶植起来的汉奸伪帝进一步换成为中日混血儿的伪帝”。^①溥杰还说，在他结婚前公布的《帝位继承法》规定：皇帝死后由皇帝之子或孙继承皇位；无子或孙时，可由皇帝的侄子继承。^②“侄子指谁而言？不用说，当然是指着及我的日本妻子的混血结晶”。^③正是因为包藏着如此重大的政治祸心，在颁布《帝位继承法》的文告中，利用溥仪之口气强调：“所有守国之远图，经邦之长策，悉与日本帝国协力同心，以益敦两国不可分离之关系”，还说定此大法也是“日本天皇陛下保佑是赖”。^④然而，不管日本帝国

① 1951年9月24日溥杰揭发吉冈安置材料。中央档案馆，119—1，503。

② 此为第五条规定。第九条还规定，“帝嗣精神或身体如有不治重患或有重大事故时，得经咨询参议府，依前数条更易继承之次序。”

③ 1951年9月24日溥杰揭发吉冈安置材料。中央档案馆，119—1，503。

④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伪满傀儡政权”，第159页。

主义多么急于向爱新觉罗皇族注入日本血统，但是生儿育女的自然规律却不受人们的主观来摆布的。^①

日本帝国主义不仅妄图改易爱新觉罗的血统，而且还意欲变换中国人民的“祖宗”，为伪满洲国最后划归日本，做政治、思想和舆论上的铺垫。这本是日本帝国主义最高国策和终极目的，但是侵略战争所酿成的日趋紧张的形势，加速了它的步伐。为了把殖民地的人、财、物力全部赌在侵略战争上，日本侵略者开始借助于神灵，磨灭中国人民的民族意识，实行亡种灭族政策了。

关东军向溥仪提出统一“日满”精神信仰，将日本天照大神捧到伪满洲国，当作“国民”的“祖先”来供奉，是发生在1940年的事情。据说，如果不是先后发生焦头烂额的张鼓峰事件和诺门坎事件，或许还会早些。至于此类主张则早已出现。1934年2月，日本大阪《朝日新闻》发表的大井二郎《对满文化政策的新目标》就提出，日本对伪满不能采取“功利万能主义”，而要“把握满洲国人”，“尽早制定国教，并掀起灌输国教精神与生命的运动。”^②时至1940年，就连当年与肃亲王沆瀣一气发动“满蒙独立”叛乱的川岛浪速都不甘寂寞了。年逾八旬、双耳失闻，地地道道行将就木的糟烂老头子，竟然来到伪满洲国，调查神灵。川岛一伙在吉林小白山，硬说庙中的祭器、执事等与日本的“素盞鸣尊”，亦即天照大神儿子所用的东西相似。

本世纪三四十年代，日本史书说，日本远古的史前时期，有个神代，始祖是天照大神，他降临于大八洲荒岛，令神将武尊征服了各部落的凶神，建立了苇原瑞穗国，即如今的日本国。还说：

^① 1938年2月26日嵯峨浩生女儿慧生。

^② 【日】《支那》，第25卷4号。

天照大神以三种神器治国，代代相传，从神代到人代，“万世一系”，“垂于无穷”。三种神器是：天丛云剑、八咫镜、八坂琼曲玉。说它们象征“智”、“仁”、“勇”，是日本传统的治国“法宝”。

把日本开国元神天照大神接过来，也作为伪满洲国建国元神的决定，是因诺门坎战争吃败仗而行将卸任的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通知溥仪的。具体策划者和实行者是：新任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皇室御用挂”吉冈安置和伪国务院总务长官星野直树。实际的中心人物则是关东军第四课长片仓衷，他奉军部之命，从1938年秋起就向伪满汉奸活动，极力鼓吹制造一个“国民”崇拜的目标，提出“天、地、人”三体之神。他们向溥仪宣称，日本历代天皇都是天照大神的神裔，即“现人神”，既然溥仪与日本天皇“精神如一体”，宗教信仰也应该同日本完全一致。是时的溥仪虽然不能说是死心踏地，但已事事顺从日方了。然而，居然被迫改易祖宗，其内心之苦楚，可想而知。可他只能是偷偷告祭一番自己的祖宗灵位，便乖乖地按日本人的摆布行事了。

1940年是日本纪元2600年，日本帝国主义抓住这一时机推行其既定计划。同年6月22日，溥仪为期8天的第二次访日的政治傀儡戏拉开了帷幕。剧情比较简单：溥仪在吉冈安置的导演下，向裕仁天皇表示欲迎接天照大神到伪满洲国奉祀，裕仁表示同意，并把业已准备好的代表天照大神的3件“神器”——剑、铜镜和勾玉，交给溥仪捧回。溥仪回到伪都新京后，将象征天照大神的3件“神器”供奉在特在伪宫内赶忙修造的木制“建国神庙”之内。7月15日，按“政祭合一”的原则，对所谓的“建国元神”——天照大神，进行“国祭”规格的“开光”大祭。同日，溥仪还颁布了实际由伪国务院嘱托佐藤草拟的《国本奠定诏

书》^①和《建国神庙、建国忠灵庙祭祀令》。同时，还修改了伪满洲国的《组织法》，设立直属于伪帝的祭祀府。而祭祀府总裁则由原关东军参谋长、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现任伪参议府副议长桥本虎之助担任，伪参议沈瑞麟任副总裁。

国本奠定诏书

朕兹为敬立建国神庙，以奠国本于悠久，张国纲于无疆，诏尔众庶曰：我国自建国以来，邦基益固，邦运日兴，蒸蒸日上，跻隆治。仰厥渊源，念斯丕绩，莫不皆赖天照大神之神庥，天皇陛下之保佑。是以朕响躬访日本皇室，诚悃致谢，感戴弥重，诏尔众庶，训以一德一心之义，其旨深矣。今兹东渡，恭祝二千六百年庆典，亲拜皇大神官，回銮之吉，敬立建国神庙，奉祀天照大神，尽厥崇教，以身祷国民福祉，式为永典，令朕子孙，万世祇承，有孚无穷。庶几国本奠于惟神之道，国纲张于忠孝之教。仁爱所安，协和所化，四海清明，笃保神庥。尔众庶其克体朕意，培本振纲，力行弗懈，自强勿息。钦此。^②

伪满14年间，溥仪6次颁发“诏书”。《国本奠定诏书》标志着日本迫使伪满洲国附庸化和彻底奴化东北人民精神方面，又有重大升级。“诏书”中的关键性语言是：“国本奠于惟神之道”。为了推行这一“惟神之道”，“诏书”颁布20天后，伪民生部特以部令通告：“皇帝陛下于帝国创立建国神庙，圣躬钦奉

^① 溥仪颁布的诏书，均先由伪总务长官、关东军第四课长拟定大纲，交由伪国务院嘱托佐藤知恭草拟，最后由关东军司令官批准。

^② 伪满洲国《政府公报》，1940年7月15日。

祀建国元神天照大神”，从而正式宣布将日本的开国元神奉为伪满的“建国元神”。①翌年，1941年7月15日，溥仪亲自参加所谓建国神庙的首次“元神祭”。大祭后未及半载，太平洋战争爆发。于是，天照大神的神灵便成了驱使和奴役东北人民“献身大东亚圣战”的强制力量，因而“惟神之道”的推行，与侵略战争同拍节，愈演愈烈。后来，日伪决定在伪都新京郊区之净月潭划占大片土地，准备修造规模宏大的建国神庙；还通令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都要迎接天照大神的牌位，进行供奉。更有甚者，伪满还以法令强迫中国人民崇拜日本元神，否则治罪。②

“新学制”——奴化教育

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的教育领域，从未忽视。而且他们还发现，法西斯德国之所以能够迅速重新武装，苏联为何得以抗击德国的强大进攻，归根结底全都是“经过相当年月默默经营实践”教育的结果。③本书前面业已谈及，日本在伪满推行的基本教育方针是：培养丧尽民族意识，“体得建国精神”，对傀儡政权怀有“国家观念”的“忠良国民”，即殖民地奴才。所以，伪满洲国出笼伊始，日伪便夺取教育大权，并采取一系列的殖民主义教育政策与措施。但因伪满前半期集中实行“治安第一主义”，施政重点是建立殖民统治，加以改易教育制度又非一朝一夕之事，

① 1940年8月6日《关于国本奠定诏书圣旨奉体之件》，伪民生部令第126号。

② 1942年7月15日以敕令第184号公布《对于建国神庙及其摄庙之不敬罪处罚法》。例如，伪铁岭市长徐渐九在某次会议闲谈中说，修建建国神庙不幸是老张家祖宗硬要老李家也供奉，为日本人所闻知，结果被捕判刑。

③ 伪满文教部教学司长佐枝常一，《教学之振兴》。《满洲国政指导综览》，1944年版，第265页。

所以日伪对原有的教育体制采取“一半因袭，一半破坏”，对原有教育队伍实行“一部分屠杀，一部分收买利用”的策略。

随着行政体制的改组和战时经济体制的实行，彻底破坏原有教育制度的大手术终于开始。1937年5月2日发布，1938年1月1日开始实行的所谓“新学制”，其核心就是1933年8月8日日本内阁决定《满洲国指导方针要纲》中所规定的“劳作教育”和“实业教育”。也就是，让人们“只知劳动，不懂学问”，而“劳动”不为自己，是对日伪“尽忠”、“奉仕”。具体而言，“新学制”将学校体系分为“三阶段二部门”。“三阶段”即：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二部门”是：师道教育、职业教育。所有这些教育全都以实务教育，也就是劳务教育为中心，都要实行“精神训练”、“劳作教育”和“体育炼成”。至于“新学制”的具体内容，伪满政府公布了11项要点，其中要害和本质为如下的（一）（五）（六）（七）项：

（一）“修业年限尽量缩短”；

（五）“教育内容一般均以实业科目为重点”；

（六）“基于日满一德一心之精神，日语作为国语之一而予以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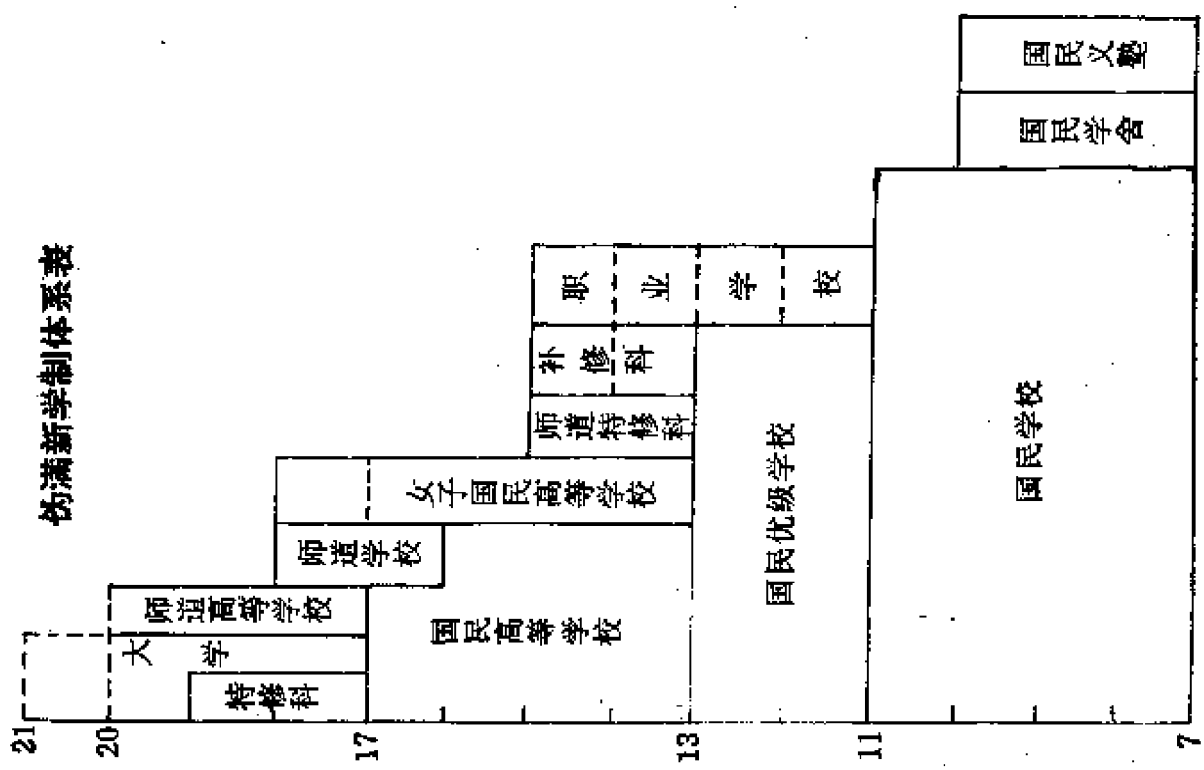
（七）“道德教育，特别是以国民精神为基础的精神教育须在一切学科中，普遍实行”。^①

所有这些都始终如一地贯彻在各级各类教育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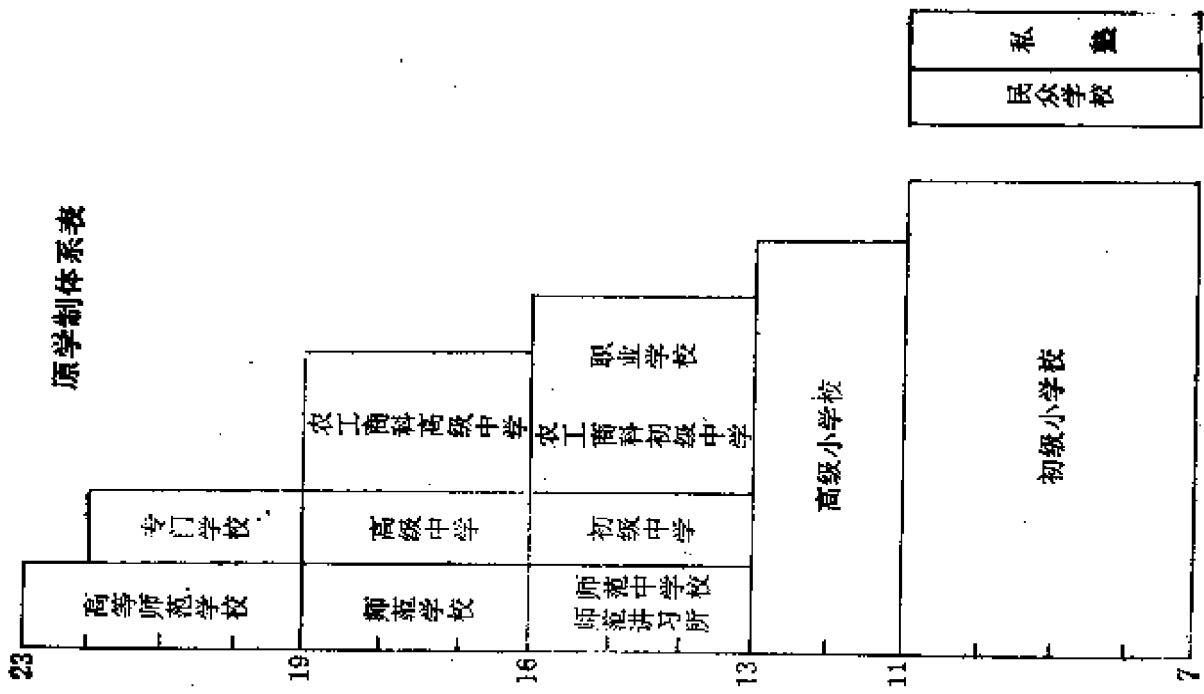
少年儿童，天真烂漫，思想可塑性极强。所以，日伪奴化教育是从初等教育就做起的。“新学制”的初等教育，包含国民学舍、国民学校和国民优级学校。中心环节是相当于原来初级小学

^① 伪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新学制之大要》，1937年。

伪满新学制体系表



原学制体系表



的国民学校，它主要设于县、旗、街、村，或相当于街、村的地方。国民学校的教育目的，是把儿童培养为所谓“忠良国民”。为此而向他们“授以国民日常生活所必需之普通知识技能，培养劳作习惯。”^①就数量而言，日伪需要最多的便是此类“有劳动习性”和略备知识的所谓“新国民”以推行其侵略掠夺政策。因而，如果说伪满时期教育还有一定发展的话，那主要表现在初等教育中的此类国民学校上。^②然而，在伪满洲国，就是此类初级小学也不是义务教育。人民群众极端贫困，儿童就学率只是40%左右，中途退学率则高达50%。偏僻地区，国民学校也无条件设立，“代用”设施，称为国民学舍和国民义舍，前者是公立，后者是私立。都是因袭原有极端简陋的教育设施，修业1~3年，绝大部分采取“单级复式制”，不同年级学生在同一教室上课。日伪竭力将奴化教育贯彻到穷乡僻壤，按所谓“渐进主义”方针，逐步把私立国民义舍及私塾改为公立国民学舍，并对学舍进行监督。日伪惟恐学舍、义舍以及私塾化为东北人民反满抗日的宣传讲台。

日伪为奴化人民，非但遏制高等教育，而且对中等教育也进行控制。所以，在伪满“能够进入中等学校者在国民中不过是极少数。”^③可是，初级小学——国民学校的毕业生过于年幼，难以直接充作劳动力。于是，日伪特别在初级小学——国民学校和中学——国民高等学校之间，设立中间过渡阶段的国民优级学校。学制上，它虽然相当于原来的高级小学，但是教育目的迥然不同，

① 《国民学校令》第一条，1937年5月2日，敕令第69号。

② 据统计，1932~1942年，国民学校学生增加4倍，达220万人，为总人口的二十分之一。

③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新学制之大要》，1937年。

主要进行“实务”教育。

“新学制”之“尽量缩短修业年限”主要推行于中等教育；“实务教育”在中等学校也贯彻得更为突出。伪满前半期，中等教育尚因袭原有的“三三”制，即初中3年，高中3年，并以文理教育为主。日伪为把中等学校作为培养所谓“忠良之中坚国民”的场所，变“三三”制为初高中合一的四年一贯制，并主要实行实业和实务教育。为此而制造的理由是所谓“防止学问游民辈出”。40年代初，伪满当局曾宣称，中学生人数倍增，但如考虑人口的增长，及其对初等教育的比例，则其绝对数量和增涨幅度都是极其有限的。^①日伪将绝大部分青年学生拒之于中学的大门之外，目的之一是把少数中学生培养成为其效忠的骨干，此种企图体现在中等教育的各个侧面：（一）在国民高等学校，列为“精神教育”首位课程的“建国精神”，4年间始终占十分之一课时。（二）被作为伪满“国语”的日语课，始终为“满语”（即汉语）或蒙语课时的一倍。（三）实务课程占全部课时的四分之一以上。课程内容极为广泛，以农科为例，科目达20多个，如：农作物、园艺、土壤、肥料、土地改良、农作物病虫害、畜产、畜产品加工制造、兽医、家畜卫生、牧草及其它饲料、牧场经营、柞蚕、育苗、造林、森林保护、森林利用、森林数学、森林经营、农林土木、农业气象、测量、产业组合，等等。（四）作为军训和体训课程的“教练”和“体练”占有重要地位。（五）授课日数，全年为180天，而所谓“终日实习”、“终日教练与体练”和所谓“勤劳奉仕”等，即使按规定的最低标准60天计

^① 满洲日日新闻社：《满洲年鉴》，1944年载，1942年公私立国民高等学校在校生为74219人，为当时人口的1.9%，是高小学生的五分之一，是初小学生（国民学校）的三十分之一。

算，也相当于授课总日数的三分之一。如再加上授课中实务、教练、体练等课的时数，不难想见，伪满时期的中学生究竟学到多少科学知识，而却遭到何等程度的残酷奴役？！

师道教育和职业教育，如前所述，在“新学制”中，称为“二部门”教育。它们属于中学范畴，也有少部分属于高等学校范畴。师道即师范，此类教育设施，主要培养符合日伪要求的各级教师，并对原有教师进行“再训练”。至于职业教育，日伪认为，原有职业教育落后，学生不多，故特作为单独的教育部门。但是，此种教育未得发展。因为，各大型工厂企业迫于需要都自办了应急的培训机构。

日本帝国主义从来不愿殖民地的人民掌握科学技术，故对高等教育一贯采取遏制政策。推行“新学制”时，对高等学校的学制、设置与发展，无任何规定与计划。后来，由于日甚一日的战时经济掠夺，对劳动力和技术提出了迫切要求，才从战时经济矛盾开始败露的1939年前后，增设若干高等学校。先是1938年，奉天高等农业学校、哈尔滨高等工业学校和新京医科学学校、私立哈尔滨医科专门学校、奉天医科专门学校等改为大学。1939年，又有日俄协会的哈尔滨学院改为“国立大学”哈尔滨学院，伪司法部法学校升格为新京法政大学。同年，私立哈尔滨医科大学改为“国立”，新京和奉天两个矿工技术院分别改为新京工业大学和奉天工业大学。增设的高等学校，大多与农业资源掠夺和农业移民掠夺密切相关。1940年，设立新京畜产兽医大学、哈尔滨农业大学和佳木斯医科大学；1941年又匆忙设立修业年限短于一般高等学校的齐齐哈尔、龙井、哈尔滨3所开拓医学院。同年，私立奉天药剂师养成所改为“国立”，附属于新京医科大学。这样，高等学校从1937年的10所，增加到1942年的20所，教职员从248

人增加到814人，学生则从2200人增加到大约7000人。^①各项指标虽然都是成倍和数倍的跃增，但与人口相比，只为万分之1.5。况且，多数学校系临时升格，新设学校都是基于“国策”需要，属于应急对策。其水平可想而知。就学科而言，农、工、医科居多，并与中学相同，也实行实务教育。

建国大学与大同学院

与一般高等学校形成鲜明的反差，在伪满有两所被称为特殊教育的设施，即建国大学和大同学院，它们一枝独秀，格外受到日伪的垂青，占有特殊地位。因为他们是培养殖民统治的核心骨干人员的场所。

建国大学亦可视为“新学制”的产物。1937年“新学制”公布后，同年8月5日伪满政府颁布《建国大学令》。而筹备活动始于同年初。当时关东军参谋辻政信提议：在伪都新京创办一所容纳亚洲各民族的培养亲日枢要人才的综合大学。辻政信是大亚细亚主义者石原莞尔的学生，其提议的实质，就是图谋以大亚细亚主义——日本为盟主的亚洲人抗斗欧美人和进行反共的思想，教育包括白俄在内的亚洲各民族。此种主张隐现在《建国大学创设要纲》之中。^②“要纲”说，建国大学是“独创的大学，超越一切现有概念，既深且广地通晓亚洲的现况与未来”，“要纲”特别强调所谓“高远的理想”和“长久的理想”，“理想”意味什么，不言而喻。为创办这所特殊大学，特设立以关东军参谋长东

① 日伪资料中关于大专学校的统计极为混乱，原因是许多都是似是而非的大专学校，故统计标准不一。

② “要纲”公布于1937年8月5日伪满《政府公报》。

条英机和伪满总务长官星野直树为头头的创办委员会。具体筹划与实行，则是关东军第四课和伪满国务院总务厅。计划极为庞大：拟占地200万坪^①，修建堪称亚洲一流的图书馆和可供大规模训练的宏大教练场，投资700万元，修建一个现代化建筑群，其中包括一所所谓的建国研究院。计划落实时，虽然规模压缩到原来计划的三分之一，即占地60万坪，但是也大于一般大学10~15倍。

1938年5月2日建国大学正式开学。根据前此公布的《建国大学学则》和《建国大学令》，它不隶属于文教部门，而由伪满国务总理直辖，大学的总长亦由伪国务总理大臣兼任。按“次长制”，副总长自当是日本人，它才是大学的真正主宰者。首任副总长是，原日本京都帝国大学经济学部主任、日本哲学、天皇主义和法西斯主义专家作田庄一；其继任者则是因制造张鼓峰事件而臭名昭著，并曾任日本陆军教育总监的日本军阀尾高龟藏中将。自1939年起，建国大学还设有伪满国务总理大臣任会长，总务长官、建国大学副总长、伪民生部长和协和会中央本部长必然参加的参议会。协和会中央本部长三宅光治亦曾试图以协和会之力承办关东军设计的建国大学，后因经费问题而未逞。尽管如此，协和会也担任建国大学的政治思想领导，它处于协管地位。建国大学是伪满国务院直属机关，但校内设有协和会组织，包括效仿希特勒青年团的协和青年团。

建国大学的教授队伍中，有的竟享受伪满“特任官”待遇，且几乎清一色是日本人，中国教授只鳞片爪。^②被聘为建国大学

^① 1坪等于3.30582平方米。

^② 据1941年《建国大学要览》载，35名教授中只有8名中国教授，42名副教授中只有2名中国人。

顾问、名誉教授和讲师者，不但有法西斯御用学者，还有关东军的高级军官、伪满高级官吏和特殊会社的高级职员。

建国大学学生全部免费学习，这在伪满高等学校是独一无二的。日伪不惜重金，完全是为了培养殖民地统治的核心骨干人员，也就是所谓“体得建国精神之神髓……之先觉指导者。”^①因此之故，关东军和伪满政府共同确定了严格选拔建国大学学生的原则：招收一定数量的各民族学生，但每个民族学生都必须经过特定的专门考试，尤其注重思想和政治情况。实际上，凡是跨入建国大学之门的学生，都经受了日本特务机关和宪兵队的暗中审查，特别对白俄学生更为严格^②。建国大学副总长作田庄一曾称：不管是日、满、鲜、俄、蒙、台、汉任何民族学生，除对“日满”外，不得有任何祖国观念，以使学生最终能按日本的意愿去指导“满洲”以至亚洲各民族。建国大学明文规定，学生毕业后负有义务，接受伪满政府的分配，充当伪满政府官吏和协和会职员。^③学生入学后还须提出“在学誓书”和保证人。

建国大学所标榜的“教育特色”是“知行合一”，培养“实践人材”；教授团“实行共同研究”，“教授与学生一体”，“理论与实践统一”，“本着信念运用手腕”。简言之，就是培养立即有能力推行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政策的实干人员。因此，建国大学的学制非同一般：一是修业年限为一般高等学校的1倍，共6年；二是分为教育训练重点不同的前期和后期。前期三年主要是精神训练、军事训练、武道训练和作业训练。军事训练占近40%。日语、汉语均为第一语学，是课时最多的必修课和主课，

① 1937年8月5日《建国大学令》，第1条规定。

② 由毕业学校报白俄事务局和哈尔滨特务机关，经关东军第二课审查后，第四课指导总务厅挑选。

③ 1937年8月5日《建国大学令》，第22条之规定。

后期三年以学科为主，除共同的基础学科外，分政治、经济、文教三大学科。每学科分若干类，各类设有数门课程。后期的训练课，将作业训练分为农事训练和操作训练，前者包括农耕作业、蔬菜栽培、畜产、农产品加工；后者含有汽车驾驶、滑翔机操纵、机械修理装配，等等。军事训练也升格到以步兵大队为基干的诸兵种联合作战训练。

建国大学后期三年，之所以分学科进行训练，目的在于，培养适于在政治、经济、文教等各方面推行殖民侵略政策的骨干人员。而贯彻在各个方面的，是军事法西斯教育和日本国粹主义教育。建国大学内虽无反苏宣传，但有反共教育，特别在伪满加入德意日反共同盟之后，反共教育变本加厉。建国大学大讲特讲之“八紘一宇”，即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世界统一。他们的结论是，达此目的最佳盟友便是德国法西斯。至于建国大学在精神训练、精神讲话以及后期基础学科所讲授的“建国精神”，无非是强调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别的国家乃是“天命”，关东军悍然侵占我国东北是出于自卫，“满洲”与中国不是一个国家，日本是最优秀的民族，伪满洲国与日本不可分，等等。如前所述，伪满洲国是自1940年开始推行“惟神之道”的。可在建国大学，建立伊始就作为基础课程而讲授神道与皇道。灌输神道，即排斥其它信仰，训练人们为神服务，为神牺牲。而日本天皇就是现人神，或者说人神合一。

然而，客观现实和主观愿望是两回事。建国大学的一整套法西斯训练教育，对学生不无作用，日本侵略者也迫不及待地吧建国大学的学生派上用场。但是，事实却使他们不能不看到，青年学生并不是那么容易被驯服的。所以，建国大学在加紧训练的同时，对学生的政治监督也日趋严酷。从1941年“一二三〇”事件

起，建国大学的学生多次被捕。它反证了中国青年学生的反抗与斗争。

建国大学还设有大学院和研究院。前者招收建国大学毕业生和其他适合者，从事专门研究；后者，由建国大学、大同学院以及其他大学的教授，和伪满政府、协和会等科长以上人员充任研究员，在所谓“实现建国理想”的口号下，从事“满洲民族思想”、“满洲国策”、“神道”、“在亚洲的日本化中满洲的前卫作用”、“建国精神”、“日满合并之路”、“全体主义”、“反共产主义”课题的研究。可见，所谓特殊教育设施的建国大学，不但是训练殖民统治骨干的场所，也是炮制殖民侵略理论与政策的中心。

大同学院始建于伪满初期，实质上它是伪满高等官训练所，与建国大学性质不同。“七七”以后它的变化是，它兼而成为伪满中央一级各官吏训练所的统制机关。大同学院自身设有二部：第一部是日本学员，其中又分两种，一是在日本或伪满刚毕业的大学生，二是在伪满任现职日本官吏学员，修业年限均为半年；第二部为中国人现职官吏学员，修业年限为1年。1940年伪满开始实行文官考试制度。于是，大同学院便以高等文官考试合格的日本人和中国人官吏为训练对象。与此同时，还设立了副县长、协和会事务局长、兴农合作社理事和特殊会社高级职员的研究训练制度，即第三部。是时的大同学院已被日伪称之为“国家中坚指导者之精神道场”，该“道场”实行“学科教育”和“训练”，同时强调“避免偏于理论，注重国家运营上所必须之事项。”^①所以，大同学院除进行各种严格训练外，还进行诸如“农村实

^① 《大同学院训育规程》。伪满《政府公报》，1940年5月14日。

态”之类的调查。授课者许多都是执掌伪满各方面大权的决策者和有力人物。而大同学院的毕业生则占据着伪满政府中央各部司长、省次长、厅长、市县旗长等各种要职。他们还通过“同窗会”和同期生的联系，形成了控制伪满许多部门的巨大势力。大同学院的毕业生，还有一批随日军侵入华北，华北伪政权和新民学院的骨干，许多都出身于大同学院。^①

大弘报处与文化统治

日伪推行奴化教育的基本手段，是教育统制。而统制是多方面的：教材统制、私立学校统制、人事组织统制、教育团体统制。总之，教育事业各个侧面全都置于日伪的直接控制和监督之下。与教育同属一个范畴言论文化事业，也是同样命运。战时言论文化的专制统治，日甚一日。

1937年行政改革时，原伪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改为弘报处。它全面统辖宣传与情报，还接管了原由伪外交部宣化司所从事的对外宣传业务。作为总务厅6个处之一的该弘报处，是时已成为伪满言论文化统治中枢，和宣传、情报的首脑机关。而成员清一色是日本人。首任弘报处长还是个地地道道的手上沾满中国人鲜血的法西斯军人。^②1938年，弘报处的 监理、宣传、情报3个科，改组为受参事官指挥的庶务、新闻、广播、电影、地方、宣化、编辑、图书、情报等9个班。1940年末，伪满行政机构再次

① 到1945年7月，大同学院共训练18期，包括短期讲习班，受训者约3000人，其中日本人约2000人，中国人和朝鲜人约1000人。

② 堀内一雄，曾任第九师团参谋，1932年后历任伪东边道保安司令部顾问、伪奉天警备司令部附、伪第一军管区参谋长。

调整，伪中央各部门实行“少而精主义”，人员和权力转移地方，强化地方行政机构。然而，总务厅弘报处却扩大为所谓大弘报处。大就大在，它根据1940年11月19日火曜会决定的《中央地方行政事务合理化要纲》^①接管了三大权力和业务：原属伪治安部的关于电影、新闻、出版物的检查和伪交通部的关于广播、通讯的检查；伪民生部的关于文艺、美术、音乐、电影、唱片、图书等文化行政事务；原属外务局的对外宣传实施业务。

本书前已谈及，1936年在满洲弘报协会设立时，对新闻界已进行一次手术，当时称之为新闻通讯的第一次“整理”。在非同寻常的1937年，通讯、新闻又实行第二次“整理”。一方面将通讯事业独立，建立独立的通讯体制；另一方面将未加入弘报协会的报纸进行整顿，使之纳入协会的统制之下。1937年7月1日由弘报协会全额出资的株式会社满洲国通讯社正式成立。^②而报纸的第二次“整理”，却一直进行到1940年7月，这是一次对报界更加残酷的扫荡。通过收买、撤销、合并和新设，弱小的报纸被淘汰，日文报纸的发行量急剧增加，弘报协会加盟报纸增至29家，虽然还不是伪满报纸的全部，但其发行量已占全满报纸发行量的90%，全面控制新闻舆论的目的已经达到。^③当时的这种“整理”，是以大连、奉天、新京、哈尔滨为中心进行的。四大城市，只准许各保存弘报协会加盟的中、日文报纸各1种；其中奉天、哈尔滨还准许并存1种非加盟报纸。例如：在奉天，日文报纸除加盟之《满洲日日新闻》外，有非加盟之《奉天每日新闻》；

① 伪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35～37页。

② 独立后的“国通社”，社长由弘报协会理事长森田久兼任，理事有：三浦义臣、橘任、甘粕正彦等。

③ 森田久，《满洲新闻是如何统制的》，1940年8月10日。

中文报纸除加盟之《盛京时报》外，还有非加盟之《醒时报》。此即所谓的“四大据点主义”。其它地方一般只许1种报纸存在，其余都在扫荡之列。

在伪国务院总务厅弘报处扩大的几乎同时，1941年1月16日满洲新闻协会取代满洲弘报协会。此举是为了建立所谓新体制，强化“处于第一线”的直接操纵舆论的新闻机关。当时第二次世界大战已经爆发，国际法西斯同盟业经建立，太平洋战争迫在眉睫。苏德战争爆发和所谓关东军特别大演习开始后，伪满又公布了所谓“弘报三法”，即：（一）《满洲国通信社法》，据以国通社变为伪满特殊法人，它起着伪满弘报大动脉和轴心作用，垄断信报的搜集与供应^①；（二）《新闻法》，它规定报社的设立属于伪满政府的命令事项，报社理事长、理事和监事由政府任命，且政府得以对报社发布监督上和所谓公益上必要的命令，对报社进行严格统制；（三）《记者法》，它规定了记者的考试、惩戒和登记取消制度，其目的显然是为了压制言论自由，保守战时机密，和迫使记者为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战争政策服务。

“弘报三法”是1941年8月25日同时发布的，5个月后，1942年1月25日，国通社和《满洲日日新闻》（日文）《满洲新闻》（日文）《康德新闻》（中文）等四大通讯、新闻机关正式变为伪满特殊法人。与此同时，为实行所谓新闻新体制，在文化发达地区进一步废除重复报刊；在偏僻地区，创办新的地方报纸，以利“思想战”；按当时的所谓“国情”，“积极”指导现有报纸。于是，对报界的大扫荡再次开始。到1942年6月1日满洲新闻协会会员只剩10家，而在一年半前，即协会成立时尚存27家。

^① 该法第8条规定：“对国内外新闻社或外国通信社的信报供应事业，非满洲国通信社不得进行。”

在出版方面，前已提及，1937年3月29日，伪满发布法令，设立满洲国图书会社，以一个特殊会社垄断教科书的发行，编辑出版“国策优良图书”，并进口大量日本出版物。1939年12月，在日本书刊潮水般地涌入伪满的形势下，专营图书进出口业务的全洲书籍配给株式会社成立，它是满洲图书会社的姊妹社。其实，该社主要是进口日本书刊。1936~1941年，日本进口图书从58万册增加到3400余万册。^①日文进口书刊，绝大多数都是宣扬“王道”、“皇道”、侵略战争，以及与日本有关的出版物。伪满出版的书刊，也以日文占优势，中文出版物，严受统制，寥寥无几。1941年7月出版的137种书刊，日文112种，中文只有28种。有幸得以出版的中文书刊，无非都是有利于侵略战争宣传和诋毁民族文化者，至低亦系对殖民侵略政策无害者。伪满政府为进一步统制“国策出版事业”，1941年1月15日还设立了满洲出版协会，它是伪国务院总务厅指定团体，全面统制出版事业。

“满映”与“国策文艺”

1937年伪满文化领域的大事之一，是满洲映画协会的面世。它简称满映，垄断电影的摄制、输入和配给。和经济领域所实行的“一业一社主义”一样，它是统制电影事业的特殊会社。

伪满初期，日伪摄制的电影，主要是满铁电影班跟随关东军拍制之记录片，如《满蒙破邪行》、《辽西扫匪》、《建国之春》、《结成协和》等等。而饱受关东军铁蹄之苦的东北人民对之极端厌恶。当时，占据电影市场的主要还是上海电影和进口洋

^① 《满洲帝国年鉴》，1944年版，第570~571页。

片。除满铁附属地外，日伪记录片和日本电影放映量只占十分之一。日伪当局当然不会甘心于此，他们声称，备受群众欢迎和喜爱的关内影片，“反满抗日色彩浓厚”，“大部分违反国策”。1936年，伪国务院情报处即伙同关东军等日伪机关，策谋成立“大的国策映画会社”，以占领电影文化阵地。1937年8月2日，伪国务院会议通过设立满洲映画协会的法案，8月14日公布，同年10月7日又公布了《映画法》。前者是满映据以设立的特别立法，后者则给它以垄断电影事业的统制权。

满映，实质是伪满与满铁勾结的产物。后者在对华文化侵略上素有经验，颇具实力。不过，主体是伪国务院总务厅。设立委员长是总务厅次长神吉正一，弘报处长堀内一雄，此外，伪产业部次长岸信介也与谋其间。满映的理事长人选尤其令人瞩目，由日本浪人、特务和伪满首任警察头子——警务司长甘粕正彦担当，而且一直当到日本战败投降。联想到法西斯军人高柳保太郎担任满洲弘报协会理事长，堀内一雄充当弘报处长，满映头头如此安排，也不足为怪。

1937年8月21日满映正式成立，资本500万元，伪满政府与满铁各半。按计划，将于1939年7月建成电影制片厂，地点在伪都新京黄龙公园对面的洪熙街（今红旗街），占地50000坪，建造16893平方米的自诩“亚洲第一”的摄影棚。满映的设立，与其说是适逢“七七”事变，勿宁说日本侵华战争加速了它的出笼。作为“紧急对策”，赶忙招收一批演员，在宽城子设临时摄影厂，开始了故事片的生产。与此同时，满映电影队也活跃于关内的日本侵华战场。

满映成立伊始，即将它所摄制的影片分为“教育映画”、“文化映画”和“娱乐映画”三大类，但各类影片都集中于掩饰

黑暗和炫耀军国主义侵略。满映第一部故事片《壮志冲天》，便是受伪满治安部委托而拍制的“募兵映画”。影片把“讨伐”抗日军血腥暴行和爱情这种风马牛不相及的东西，生拉硬扯，编织在一起，无非是引诱青年为日伪卖命，充当“以华制华”的杀手。继续摄制的《明星的诞生》、《七巧图》、《知心曲》、《蜜月快车》、《大陆长虹》、《国法无私》、《微笑的大地》、《田园春光》等等，也无不起着掩盖侵略和粉饰太平的坏作用。后来，满映又把电影制作分成娱民、启民、时事3个处。娱民电影即故事片，绝大部分都是描写爱情和离奇故事的平庸之作或荒诞货色，诸如《碧血艳影》、《瓔珞公主》、《绿林外史》、《求婚启事》、《白马剑客》、《血溅芙蓉》，等等。启民电影是日伪的宣传工具，其中包括关东军报道班拍摄的《守护北方》、《雪的国境》、《北方的部队》、《胜利之响》等反映对苏备战的记录片。至于时事电影就是新闻片，有日语的《满映通讯》和华语的《满映时报》，还有每月1本的《儿童满洲》，以配合其侵略与战争宣传。

《映画法》规定，影片进出口和映演，都必须经伪国务总理大臣指定官署检查。指定官署，初为伪治安部，后为弘报处。他们对于所谓有损于日本与伪满政权者、有损于“皇军”、“皇室”者、有损于殖民政策者、或带有反战和共产主义色彩者，一律禁演。这就断绝了外国和关内影片，而为日本电影的输入和充斥大开绿灯。1936年日本进口影片为154部，1939年扶摇直上，达1630部。此后，也有增无减。法西斯德国影片也打入伪满。①

电影是以现代技术为基础的文艺形式。其他文艺形式，特别

① 如1942年从德国进口影片50部，其中故事片30部，新闻片20部。

是以个人创作为基础的文学活动，相对地比较易于躲避日伪文化统治的罗网。本书前编所述之“六一三”龙江民报社事件和口琴社事件等，虽然使抗日的文学战线遭到严重损失，但是并未全线崩溃。面对日伪的残酷统治，文学战线的斗争艺术倒是更加成熟了。他们的斗争阵地，从报纸副刊转移到回旋余地更大的文艺刊物。诚然，有些期刊系日伪机关所办，充斥着“王道乐土”、“日满亲善”、“民族协和”之类的伪善说教。但是，如同利用报纸副刊那样，民族文学工作者也巧妙地利用它们发表许多富有反抗意识和寓意颇深的作品，甚至还借以开展了对民族文学发展具有促进意义的文学论争。例如：满通社1937年创办的《新民》半月刊，1938年转为文艺刊物后，吴瑛就曾以不同笔名发表《野孩子》、《女叛徒》、《庸医》等一系列作品；1940年该刊还刊出《诗运建设特辑》，山丁、吴郎、魔女等作家都刊登了作品。1937年8月在伪都新京出现的颇有影响的期刊《明明》，系日本人诚岛舟礼所办，实际经营者却是作家古丁。该刊吸引了不少进步作家及其作品，而且由于该刊发表了疑迟的短篇小说《山丁花》，引起一场关于乡土文艺的文学论争，最后虽无结论，但对抗日爱国的“乡土文艺”主张，却产生很大影响。1939年10月，原属《明明》的一些文人所组成的艺文志事务会，在伪都新京又创办大型文学季刊《艺文志》，它曾先后发表过小松的《蒲公英》、石军的《麦收》、古丁的《平沙》、爵青的《麦》等作品。太平洋战争后停刊，继而又以满洲文艺家协会的机关刊物的面目而复刊，沦为替日伪效忠的杂志。而早在1939年12月创刊的奉天《文艺》，对《艺文志》初期所暴露出来的不良倾向即有反应，指出应该“在真正的实践中，创造有生命的作品”，发表了一系列寓意深邃的作品该刊同仁有：陈因、秋萤、袁犀、孟素、王琅、

李乔、李妹等。1939年满洲图书会社还创办了《新满洲》，它以“忠爱孝义为宗旨”，后来成为伪满的“权威”杂志。此外，新京益智书店还刊行大型综合性刊物《学艺》，满洲杂志社出版了《麒麟》。此类刊物都很复杂，公开地大量地为日伪涂脂抹粉。即使如此，仍有若干爱国进步作家和文化人，利用它们进行文学活动。正因此种情况的存在，日伪步步加紧对文艺界的统治。主要手段之一就是“组织化”。大体以1941年为线，此后民族文学活动被迫转入低潮。

说到日伪御用文艺团体，首先应是1937年6月30日由大连10余名文人所组成的“满洲文话会”，伪满民生部为其靠山，出版《满洲文话会通信》，编纂《满洲文艺年鉴》，调查内外文化状况，“致力于日满文化交流”，等等。满洲文话会在各地设有支部，并发展组织。不过，更具代表性的日伪御用文艺团体，还应首推1941年9月在伪都新京出笼的满洲艺文联盟。它由满洲文艺家协会、满洲剧团协会、满洲美术家协会、满洲乐团协会、满洲工艺家协会、满洲摄影家协会、满洲作曲家协会、满洲书法家协会、满洲舞蹈家协会、满洲俳句家协会等团体所组成。艺文联盟设有事务局，伪国务院弘报处通过该事务局，统制各协会。它们都是所谓“国策”文艺团体，是以“组织化”之名控制文艺界的罗网。特别是地方团体，更是彻头彻尾的官办团体和文化官衙。例如：牡丹江文艺家协会，会长是伪牡丹江省日本人副省长，两名副会长中还有1名日本人，而5名顾问全都是日本人，他们是：日本驻牡丹江领事、牡丹江铁道局长、商工会长、日本宪兵队长、特务机关长。齐齐哈尔还设有“艺文报国会”，它的由20人构成的领导机关，全系日本人。

日伪文艺统治机构与团体的繁衍，与《文艺指导要纲》的实

施有直接关系。而“要纲”是伪满政府强化文艺统治的重要施策。总务厅弘报处扩大后，首先于1941年3月23日抛出这一全面统治文艺的纲领，目的就是要彻底摧毁中国人民的民族文化，代之以完全为侵略和战争服务的体现日本帝国主义妄图称霸亚洲以至全世界的所谓“八纮一字”的法西斯文化。“要纲”所说的艺文，是从文化大概念中抽出来的特定概念，它包含文艺、美术、音乐演艺、电影、摄影等。而“要纲”所规定的“指导方针”，就是对上述部门进行所谓“育成指导”，制造出一种与其他部门“相互协调”的艺文，把精神上的统治和物质方面的掠夺结合起来。所以，“要纲”实施后，伪满思想文化统治中枢总务厅弘报处，通过御用文艺团体及其统制机关艺文联盟，控制了一切文艺活动。使东北文艺界深受“五四”以来的新文学影响并促进文艺发展的结社之风遭到严重破坏，文艺团体的群众性和自由创作精神，悉为日伪直接统辖的“国策文艺”活动所取代。各种文艺家协会和艺文联盟都已沦为“艺文衙门”，在它们的策划下，迫使大批文艺工作者组成所谓弘报队等，为鼓吹侵略战争和战时掠夺而摇旗呐喊。无怪乎大约自1941年起民族文艺活动趋于低潮。但是，文化战线上的统治与被统治的斗争并未停止，只是更加尖锐复杂了。日伪文艺专制统治已由作品及于作者本身了。

第十八章

侵华犯苏的基地

东条兵团和伪军各部进犯华北

历史的发展轨迹清晰地显示：“七七”事变，是“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略者在华北接连制造侵华事态的必然结果；而“九一八”事变后出笼的伪满洲国又为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提供了广阔的基地。

曾任伪满总务长官的战犯武部六藏曾经供称：“满洲事变成为中国事变的原因，中国事变又成为大东亚战争的原因，这些事变和战争是日本侵略政策的连锁反应。”^①这也就是说，日本帝国主义在侵占我国东北之后，继而发动全面侵华战争，乃是其侵略与战争政策的必然步骤。当然发动之早晚，不能不受某些临时因素的影响。从日本统治集团的决策来看，1933年6月，即《塘沽协定》签定时，就把军事进攻目标置于中国，“对苏以自卫为主”^②，虽然日本陆军军部在为所谓“应付1935~1936年危机”而讨论国防方针时，也曾叫嚣苏联的“威胁”。此后的事态发展表明，日本驻国外的最大一支侵略军——关东军，正是沿着扩大

^① 1946年8月30日武部六藏于前力的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卷，“九一八事变”，第8~5页。

^② 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中译本吉林人民出版社，第41页。

侵华的这一“帝国”方针行动的。这一方针的另一体现，是自义和团运动以来即盘踞华北的“中国驻屯军”的兵力增加两倍。原来，这支侵华日军主力有两个大队，分驻于天津、北京至山海关沿线。1936年4月18日起，增为两个联队，并成立了隶属于驻屯军的步兵旅团司令部，另外还增设战车、骑兵、炮兵、工兵等部队。《塘沽协定》签定后，日本中央军部命令关东军撤离华北，不能说毫无加强对苏战备的意图；但是，要说增强驻华北日军是因为“担心”“中国军队的轻侮”，则是彻头彻尾的谎言。“九一八”事变以来，中国人民反帝爱国运动，确乎如火如荼，高潮迭起。但是，日本统治集团内心明白，极端软弱、节节退让的中国国民政府，不要说对于日军，就是对于一般日侨都惟恐惹出事来。日本帝国主义战争狂人们，对于中国人民的反日斗争，与其说是恐惧与反对，莫如说正是利用中国人的反日，制造侵华舆论，和战争借口。这已为“九一八”事变、“一二八”上海事变和一连串的华北事变所证实。上述驻华北日军的增兵，绝对数量是两个大队增为两个联队，此外更值得注意的是非同寻常的人事安排：步兵旅团长由日本参谋本部中国班重要成员永见德俊少将担任，第一、二联队长牟田国廉和董岛蒿也，也都出身于中国班。不错，1936年夏，日本的国防方针确有调整，苏联和美国都被列为第一目标，同年冬还缔结了“日德意防共协定。”然而，国际法西斯的反苏反共，有其真反的一面，也有其利用反苏反共为烟幕，恣意扩大军事侵略的一面。1937年6月，近卫内阁取代林内阁仅数日，日本激进军阀东条英机就曾进言：从对苏战备的见地着眼，目前必须给中国国民政府以一击。

1937年7月7日夜，驻丰台日军跑到中国军驻守之卢沟桥进行挑衅性军事演习时声称，遭受龙王庙附近阵地中国军队的射

击,且有1名日兵失踪,随即无理要求进占宛平城,并向城内开枪打炮,遂爆发了“七七”事变。中国驻军第二十九军虽曾予以还击,但恐事态扩大,遂接受日军要求,于7月11日与日军签定停战协定。然而,日方是在故伎重演。和制造“九一八”事变时的干法如出一辙:以“不扩大”为烟幕扩大军事侵略。就在停战协定签署的当日,日本参谋本部即命令关东军派第一、第十一两个混成旅团火速进关,还从朝鲜抽调了第二十师团。7月13日,日本陆军军部尚在重弹其“不使事态扩大”的陈词滥调,但当19日新增兵团在华北集结完毕之后,7月26日日本参谋本部又向驻在国内的第五、第六、第十师团以及其他师团下达抽调兵力的动员令,“增派华北”,对中国“行使武力”,并取消事变第二天即7月8日所发的“为防止事件扩大,避免进一步使用兵力”的第400号命令。就在此时,日本还在掩耳盗铃,宣称“不扩大方针依然不变”。可是,7月28日晨8时,日军各兵团在华北开始全线进攻。

关东军对于进犯中国内陆迫不及待,7月8日晨即召开会议,叫嚷策划“乘此时机应对冀察给予一击”,同时还向日本参谋本部报告:第一、第十一混成旅团和航空兵等部队业已做好出动准备。实际上,未等中央发令,8日当天混成第十一旅团即已开始行动,9日主力在承德、古北口之间完成集结。7月11日,日本参谋本部命令正式下达后,立即越长城,集结于高丽营。该旅团原驻锦热一带,拥有步兵两个联队和骑兵、野炮、山炮各1个联队。同时出动的独立混成第一旅团,是在公主岭由独立步兵第一联队等部队临时编成的。旅团长酒井镐次根据关东军司令部的命令,于7月11日编成,当日出发,经承德、古北口,16日到达密云。7月28日晨开始的华北日军全线进攻,投入行动的部队,除关东军第一、十二混成旅团外,还有来自朝鲜的第二十师团和原驻华北

的步兵旅团。当时，中国第二十九军的第三十八师和一三二师驻北平南苑。主攻南苑的日军第二十师团和华北步兵旅团，于28日当天下午即占领了南苑，迫使中国军从丰台撤退。混成第十一、第一旅团从北线进攻北平，28日当天，也分别占领了清河镇和沙河镇。驻守天津的中国军队，是第二十九军的三十八师一部和天津保安队。同进攻北平的兵力相比，天津的日军较少。7月29日，由第二十师团三十九旅团高木义人少将组成的高木支队，被派往天津，主力为3个步兵大队和1个炮兵大队。此外，还把原拟从热河西部向内蒙进攻的堤支队改派天津，同时还由关东军序列的第一师团临时编成的混成第二旅团急派华北侵略战场。堤支队也是从关东军第三独立守备队抽调的兵力，于白城子编成，拥有步、机枪、炮和装甲兵等5个中队。混成第二旅团由步兵第一、第三联队和若干特种兵大队、中队组成。堤支队与高木支队于7月30日和31日先后到达，占领了天津周围；混成第二旅团8月1日侵入天津以南地区。

由此可见，“七七”事变爆发后，关东军在攻占平津方面，是主力之一，出了大力。但它的更大军事侵略行动，是对察绥的进犯。1937年8月初，日军攻占平津后，准备对河北省中部举行大规模进攻，前此日本参谋本部命令华北日军进攻张家口以东地区，并于8月9日命令关东军从热河、内蒙地区西进。实际上，素怀占领察绥野心的关东军，早在7月27日即请命对西蒙“行使兵力”。7月28日，日本参谋本部也很快批准其以部分兵力入侵多伦。此部分兵力即前面提及的堤支队，该支队开往多伦途中，奉令改进天津，但于8月2日又由天津出发，5日侵入多伦。8月6日，关东军又从第二师团抽调1个大队，编成大泉支队，派往沽源。1937年8月9日，参谋本部向察绥进攻的正式命令下达后，关

东军更是兴师动众，大干特干起来。8月中旬，关东军察哈尔兵团编成，后改称蒙疆兵团。为此，首先混成第二旅团归还关东军，并编入蒙疆兵团，8月2日到达张北，3日侵入多伦的堤支队和侵入沽源的大泉支队也被编入混成第二旅团。其次，关东军命第二师团临时编成的混成第十五旅团，即筱原兵团，经承德侵入张北。事变后第一批侵入华北的独立混成第一旅团，即酒井兵团归还关东军建制。此外，拥有4个侦察中队、两个战斗中队、6个轰炸中队、两个轻轰炸中队的第二飞行集团，也奉命参加察绥的侵略作战。关东军的察哈尔—蒙疆兵团司令官是关东军参谋长东条英机中将，他以关东军司令官名义指挥兵团，故亦称东条兵团。奉令与关东军东条兵团一同西犯的还有伪满军的热河支队，该支队由伪满靖安军和第五教导队于承德编成，共7000人，支队长为伪军热河第五教导队长朱家训。前面已经提及，8月5日该支队主力到达黑达营子后，遭中国军第八十四师大刀队急袭，支队两个营反正，朱家训成为刀下鬼。8月21日继任之支队长藤井重郎视察阵地时，又被伪靖安军班长李玉峰当场击毙。伪军热河支队于8月30日经赤城向宣化进犯，同中国军高桂滋部作战，并与关东军共同西犯。华北日军进攻张家口以东地区的部队，是关东军首批入关的混成第十一旅团，第二批从日本国内动员的部队到达华北后，又增加第五师团，其新任师团长又恰系关东军出身的名噪一时的板垣征四郎。这一路侵略军同来自伪满洲国的东条兵团，8月下旬对张家口形成分进合围的态势。伪蒙军司令李守信也带领主力积极参与这一侵略行动。1937年8月27日张家口沦陷。之后，板垣第五师团经察东向保定右侧迂回，目的是参加对河北中部的进攻。9月11日，南下攻占蔚县，继续进犯涞源。关东军东条兵团在侵占察哈尔后，又增加

原驻公主岭的机械化兵团和骑兵集团。此外，临时编成的混成第十五旅团也进入序列。与此同时，由德永恭助实际指挥的以兴安骑兵第五团为主编成的伪军，也随之沿平绥线继续西进。

东条兵团的下一目标山西大同，于9月11日侵占。前此，在侵入邻近大同的阳高县时，日伪军匪徒们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大惨案。9月初关东军侵入阳高县城，百姓惊恐不安，纷纷逃难，无人挂太阳旗。于是，关东军便以居民“通抗日军”之罪，进行“清乡”。9月7日，关东军抓捕群众700余名，关在县城南门魔圈、西门魔圈、关帝庙和眼光寺内。然后，对于凡是扎红腰带的、红布腰子的和手上肩上有老茧的，都说成是“抗日军”或“通抗日军”者，结果600余人死于非命，此为第一次惨案。3天后，9月12日，又进行第二次大屠杀，抓捕1200余人，屠杀130余人。两次共700余人遇难，三四十户遭灭门之灾。暴行的直接制造者，是东条兵团大泉部、长谷川部、辻村部和伪军。

东条兵团从大同向南继续进犯，直到晋北埽县。10月5日，混成第十一旅团被改编为第二十六师团，师团长后官淳也是关东军参谋出身。关东军命其带同独立混成第一旅团，自大同西进，结果于10月中旬侵占内蒙包头。其他部队转归板垣第五师团指挥，进攻太原。11月上旬太原及其附近地区沦陷后，关东军大部分撤回东北。察绥地区则由第二十六师团继续占领，关东军骑兵集团留驻包头。日本中央军部之所以命令关东军西犯，侵占察绥，是因为那里早已为关东军所渗透。所以，即使关东军大部分撤离，察绥的占领与统治，实际上也掌握在关东军势力之下。

综观当时华北战场，日军继河北中部、察哈尔和太原进攻之

后，又开始对东线的山东和济南的进攻。华北方面军^①命令第二军于10月下旬进攻韩复榘的山东军，并准备进犯济南。至11月中旬为止，日军一直在山东“扫荡”，但未渡过黄河。不久，华东战场发生重大变化。日军发动“八一三”事变，进攻上海，遭中国军顽强抵抗后，兵分两路夹攻沪宁，1937年12月13日南京沦陷。日军占领南京后，日本大本营急于控制胶济铁路沿线，和从济南到黄河上流左岸地区，故而要求急占济南。1937年12月开始的进攻济南的战役，关东军虽未参与，但由杀人魔王伊达顺之助操纵的伪满军两个旅，却被派往山东。伊达原系张宗昌部下，因与张结盟而以张宗援自称。“九一八”事变时，他与张宗昌的另一部下李寿山合谋拼凑伪军，后驻安东。“七七”事变爆发时，该部正于东边道“讨伐”。1937年末被调入关，沿津浦铁路南下。惟恐暴露马脚，入关前脱离伪满军，打着“山东独立军”的旗号侵入山东。这帮伪军纯属匪军，在东北即无恶不作，踏入山东更令人发指。伪“山东独立军”系多方啸聚的匪帮，屡有哗变，数次遭抗日军和八路军的致命惩击，但始终在齐鲁大地为患。山东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胶东半岛和辽东半岛以钳形扼制中国北部，且山东与东北隔海相望，交通捷便，往来甚密。因此，关东军不仅将伊达顺之助的匪军作为楔入山东的谋略匪帮，还先后引其他匪军入鲁，如王铁相部和刘桂堂部等。

日军占领南京、攻取济南之后，华北方面军和华中派遣军以夹攻之势，同中国第五战区的兵力，举行徐州会战。在此次会战中，实际起日本陆军总预备队作用的关东军，又应急参加了对中国内陆的军事侵略。1938年5月10日，日本大本营命令：关东军

^① 1937年8月31日日军中国驻屯军正式改编为华北方面军，辖第一、第二军和直属部队。

由其所辖之第二师团和第七师团，编成混成第三旅团（旅团长田村原一少将）和混成第十三旅团（旅团长森田正范少将），共10000余人，配属于华北方面军第二军，参加对徐州的进攻。

日本帝国主义急欲慑服国民政府，使之屈膝，故在徐州会战之后，准备于1938年秋，提前进犯武汉。然而，中国共产党领导之八路军，早在1937年9月即渡过黄河、北上抗日。八路军的第一一五、第一二〇、第一二九师，在华北大地摆开战场，千方百计反击日本的疯狂进攻。同年9月下旬，八路军第一一五师，取得了著名的平型关大捷，重创骄横的板垣第五师团，并将部分部队开进冀西。时至1938年6月，邓华、宋时轮所率领的邓宋支队，竟挺进到冀东，建立了冀察热游击区，直接威胁着日军占领下的北平和伪满热辽地区。而日军华北方面军，为徐州会战和准备进犯武汉，大批南调。在此种形势下，伪满军再次被利用，侵入华北侵略战场。1938年6月3日，伪满治安部秉承关东军意旨，命令伪兴安军管区编成甘珠尔扎布支队，由热河进入冀东，“讨伐”八路军邓宋部队。该支队由伪兴安骑兵第二、第五团及呢玛部队所编成，共1000余人，实际指挥者是日本人参谋长和顾问。6月10日，甘支队在热河集中，被列入关东军西南防卫区司令官滨本中将指挥之下。6月12日从承德出发，21日在五指山与邓宋部队交战。^①6月30日经迁安、木兰峪进入马伸桥。7月2日，进攻蓟县，使守城之数百名八路军遭受很大伤亡。烧杀抢淫，无恶不为，还迫使蓟县周围二里内的庄稼，全部割倒。7月中旬，他们又受西南防卫司令官之命攻打平谷，和在蓟县一样，残酷糟踏人民。到1938年底，甘支队“讨伐”作战40余次，使八

^① 当时邓宋部队称第四纵队，约8000人，宋时轮任司令员、邓华任政委。

路军和当地人民遭受很大损害。^①

但是，日本帝国主义企图未逞。武汉会战之后，国民政府虽西迁四川，但未屈服，战争长期化了，速战速决征服中国的梦想破灭。在战争的相持阶段，关东军和伪满军应关内日本侵略军的要求，仍多次进关参加“讨伐”“扫荡”，直至最后。

满铁随军夺取华北全部路矿

“七七”事变后，日本不断增加全面侵华战争的部队，虽然不都出自伪满洲国，但是日本国内动员的大批师团，大部分是经由朝鲜进入我国东北，再从东北经海路（大连）或陆路（山海关）侵入华北的。初期的华北侵略战场尤其如此。例如：1937年7月26日，日本参谋本部以临参命第65号命令，增派华北的部队，除第五、第六、第十师团外，还有从各师团抽调的总数达86个番号的部队和军事单位^②，他们虽划归中国驻屯军指挥，但可将其一部分置于“满洲”。伪满洲国完全沦为日本全面侵华战争基地。正因如此，随同日本侵略军侵入华北的后勤保障，也主要来自伪满洲国。在这方面，起无可替代的突出作用者仍系满铁。当年，如无满铁，关东军发动“九一八”事变，不堪设想；同样，“七七”事变后，如无满铁的总动员，日军的侵略行动亦是寸步难行的。

“七七”事变后，满铁立即在山海关设立了输送班，组织增援部队和军火辎重的运输。随着战局的扩大，输送班前进到天

^① 1938年6~8月，中国共产党领导了冀东抗日大暴动，组建抗日武装达10万人。甘支队在薊县、马伸桥时即镇压此次暴动。

^② [日]《现代史资料·9·日中战争(2)》，みすず书房，第19~22页。

津，扩大为事务所。1937年8月23日开始，满铁在继续承担华北军事运输的同时，伙同日军铁道监部侵占和夺取中国铁路。相应地，自8月27日，满铁天津事务所扩大为满铁华北事务局，它是满铁在华北追随日军进行各种侵略活动的中枢，拥有10个部和1个运输委员会，是个庞大的机构。据统计，截至1939年8月，满铁派入华北的人员，光是铁路方面即达20610人，其中日本人为17162人，足足相当于两个师团的铁道兵。^①满铁人员在进行军运的同时，与日军铁道队一道，占领和经营华北铁路。华北路权关系极端复杂。如北宁铁路，满铁派遣团是采取“陆续打人”和“将实权收归我方掌握”的办法实际占领的。当然多数铁路是由日军占领，然后日军铁道队与满铁派遣团之间授受的。至1939年4月，京包、津浦、京汉、京哈、京吉、正太、胶济、同蒲、陇海、道清等线的干支线共5000余公里，全被满铁接管。在这些铁路上运行的满铁车辆，此时亦达5700余辆，为这些铁路原有车辆的1.5倍。^②满铁随军占领、经营华北铁路，首要的是为“确立、扶植我方（日方）势力的基础”服务，不能影响军事运输，一般交通运输“随时可转换为军用列车”。^③满铁对华北铁路是进行“军管”。这已为1938年4月27日日军司令官给华北伪政权临时政府行政委员长王克敏的备忘录所明确：“日本军华北最高指挥官对交通、通信及航空等军事上需要部分进行管理。”^④为此，满铁华北事务局正式被纳入日军序列，在白军的区处下对华

① 兴亚院华北联络部，《华北交通株式会社创立史》，第305页。

② 兴亚院华北联络部，《华北交通株式会社创立史》，第520~522，533~535页。满铁派往华北的货车占其货车拥有量的四分之一。

③ 兴亚院华北联络部，《华北交通株式会社创立史》，第361~363页。

④ 日本军司令官寺内寿一与临时政府行政委员会委员长王克敏《关于交通通信及航空的备忘录》，1938年4月27日。

北铁路进行运营。^①

铁路被日军视为“军事动脉”和“作战上的重要武器”。1938年全年日军都处于疯狂的进攻阶段。即使军事占领告一段落，对日军来说“华北仍是防共第一线而成为军事作战要地”。但是，随着战争的长期化，铁路不能只用于作战，铁路需要“发挥作战和经济双重作用”。赤裸裸的军管不是长久之计。因此，采取怎样的形式与办法维持华北铁路的占领与经营，就成为日本侵略者需要尽快解决的当务之急。最后的抉择是：将铁路名义上归还中国，采取“中日合办法人会社”的经营形式，这是“舍其名而得其实”的办法。^②1939年8月10日日本兴亚院的《华北交通株式会社设立要纲》出台，它规定：交通会社经营铁路、汽车、国内水运和这些事业的附带事业；资本8亿元中，拥有所有权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只出资3千万元；交通会社享有免税，征收使用土地、物品，设置专用电话，和发行相当于实缴股金三倍的社债等特权；临时政府虽有权监督会社规章重要事项的变更，会社的合并、解散的决议，和总裁、副总裁的选任与解职，但是会社总裁、副总裁的任免，章程变更，盈余处理，事业计划及其他事业上的重要事项等，最后均得由华北开发会社“批准”。^③凡此种种，既是日本统治集团各派势力角逐的产物^④，又是日本侵略者与中国投降派激烈讨价还价的结果。只是1938年9月22日至10月30日，华北方面军的佐伯文郎少将即同临时政府

① 1938年7月28日华北方面军特务部长喜多诚一向王克敏发出通牒称，“军组成直属机关华北事务局，并指挥该事务局长担任其运营。”

② 兴亚院华北联络部，《华北交通株式会社创立史》，第638页。

③ 华北交通会社《华北交通株式会社关系书类》，基本书类第8号，1939年4月17日。

④ 例如，日本海军和通信省就坚决反对华北交通会社经营港湾，故陆军方面不得不将此问题保留。

的头头王克敏进行了21次艰苦谈判。

满铁靠其对华北铁路交通在人力、物力的巨大投入，曾公然企图摘取华北经济主宰者的“桂冠”。由于日本帝国主义侵华经济政策的转换，满铁虽未遂所愿，但是日本政府却强调在华北的诸多方面，须充分运用满铁的技术与经验。^①所以，当日本各资本瓜分华北各经济部门时，铁路交通部门则非满铁莫属。1939年4月17日，正式成立的华北交通株式会社，无非是满铁华北事务局的改头换面，满铁投入的不只是1.2亿元（现金2400万元）资金，还有1.5万名社员，会社5名日本人理事中，4名出自满铁，总裁宇佐美宽尔原即满铁华北事务局长。所以，实质上华北交通会社“是以满铁社员和满铁资本为中心而进行经营”的。^②华北交通会社既是华北开发会社的子会社，又是满铁的关系会社，而且不是一般的关系会社。华北交通会社设立伊始，便就“满华”铁路交通的“一贯经营”、业务联系、人事交流、重要规程以及重要资材的规格统一等，与满铁签定了备忘录，以期做到“一朝有事，必须和朝鲜铁道一道归并到满铁的下面，构成直属于大本营的大陆铁道总管理局。”^③满铁在坚持其“综合经营”的同时，始终以大陆铁路的“一贯经营”为目标。到头来，华北交通会社在组织形式上虽然并未归并于满铁，满铁也未蜕变为大陆铁道总管理局，但是，满铁与华北交通会社实质上所保持着的“一贯经营”“满华”铁路交通的格局，不仅对日本侵略者统一“满华”战时经济掠夺至关重要，而且在侵略作战上也具有重要的战略意

① 1937年12月24日日本内阁《事变处理要纲》的“谅解事项”即规定“充分运用”满铁技术与经验。

② 满铁：《满铁要览》，1942年12月，第331～332页。

③ 满铁：《部部长会议议事录，总裁训词》，1938年11月。

义。这些均为此后的历史推演所证实。

华北资源丰富。满铁一项秘密资料载称：“华北是中国少有的沃土，自古以来即称之为中原，称霸于此才能统治全中华。加以煤炭和其它矿区丰富，还包含着北平、天津等经济、金融、交通等中心地区，和黄河、白河水运，以及北宁、平汉、津浦等铁路的陆运……经济价值很大。”^①所以，日本帝国主义在占领我国东北之后，继而觊觎华北，并且终于从华北下手发动全面侵华战争，这除了军事、政治目的外，首夺华北战争资源也是毋庸置疑的经济动因。“七七”事变前，日本政府和军部指示满铁尽速在华北设立兴中公司，其目的就是配合分割华北的军事谋略，在经济上推行华北“特殊化”政策，制造亲日的华北伪政权。这一政策不久虽然被公开的军事侵略所取代，但是，满铁在华北的身分依然是日本经济侵华别动队。除水陆交通设施外，华北的厂矿企业，几乎全由兴中公司所侵占。兴中公司的这种行动，完全是“配合作战，作为军事活动的一部分”而进行的^②。1937年11月23日，华北方面军特务部长喜多诚一正式通知兴中公司：“迅速恢复停业中的华北中国工厂企业，调查尚未开发的资源。”^③按军部命令所侵占和管理企业，称为“军管工厂”。至于“军管”的对象，“不管敌产或是民有财产，只要军部认为必要，就可以实行军管。在军管期间，军部对该管理财产享有绝对支配权，原权利人无任何发言权。”^④从1937年11月7日接收井陘煤矿作为第一个军管工厂起，到1939年4月，兴中公司直营、旁系、军管企业共达58家，涉及煤、铁、矾土、采金、铸造、窑业、盐、化

① 满铁经调会外事班，《最近的国际形势和对华北工作的意见》，1935年6月16日，特秘，打字件。

②③ 满铁档案：甲种，总体，监理，关系会社，兴中公司，67-5，第36号。

④ 兴中公司：《华北炭矿概要》，极秘，第23~26页。

工、棉花、运输等各个部门。其中多数是军管企业。

电气事业是进行战时经济掠夺和侵略作战，须臾不可离开经济命脉。“七七”事变后，由兴中公司“军管”的电灯工厂有：河北的保定、石家庄，河南的彰德、新乡，山西的太原城内、太原城外、兰村、古城村、榆次、太谷、祈县、平遥、临汾、新绛，江苏的徐州等15家。^①同时，兴中公司按军部要求，借用日本国内电力联盟和山西电力企业的技术力量，占领了京绥、京汉、津浦和山西地区的电力设施。此外，兴中公司按日本外务省指示，作为“紧急措施”还控制了上海和南京的电力设施。^②天津电业、北京华商电灯公司、冀东电业公司、齐鲁电业公司等，也在兴中公司的强制下，实行所谓“中日合办”。

事变前，兴中公司已着手掠夺开采之察南龙烟铁矿，事变后被关东军所占领。1937年11月，兴中公司奉军部命令，修筑运矿铁路，用以经由塘沽向日本八幡运输铁矿石。石景山炼铁厂也由兴中公司加快修建，1938年11月20日，日产生铁8吨的高炉投产。山西阳泉、太原两炼铁厂和太原铸造厂，亦于1938年初被兴中公司“军管”。

在华北的煤、铁、盐、棉四大资源中，煤炭居首。事变前，据国民政府实业部地质调查所测算，中国煤炭埋藏量为2436亿吨，占世界第五位，其中山西一省即占一半，华北5省占54.8%，加上陕西、河南占86.7%。煤质，炼焦用强粘结性煤、工业用半粘结性煤和用途广泛的优质无烟煤等，一应俱全。但是，华北矿权所属复杂。中英合办的有河北开滦，河南焦作；中德合办的有

^① 日文档案抄件，108~279号。东亚研究所：《日本对华投资》，第359页。

^② 情报档案，总称，东亚，文书，关系会社，第5—1册，第2号。

河北井陘，中日合办的有山东淄博等矿。中国资本煤矿则有山东的中兴，河南的六河沟，山西的晋北、保晋，河北的门头沟、正丰等公司。华北近代化大煤矿共30余处。就产量而言，只开滦煤矿即占华北煤炭总产量的一半，600多万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满铁即随同日军占领了山东半岛的路矿。1923年，淄博煤矿“中日合办”后，满铁是日方控股会社——山东矿业会社的最大股东。当时，满铁即垂涎于山西大煤田。1935年兴中公司出笼后，首先策划“把井陘、正丰的经营收归我手，以资炼铁”。^①因为该两矿均产强粘结性高沥青煤。事变后，日本借助于武力迅速将开滦煤矿以外的华北几乎所有煤矿一网打尽。兴中公司以“军管”之名占据的煤矿即达20个：河北的井陘、正丰、磁县、中和、永安；山西的阳泉、寿阳、白家庄、牛坨村、孝义、介休、灵石、轩岗镇；河南的六河沟、焦作、常口；山东的枣庄、中兴、华兴、宝兴；江苏的柳泉。随同兴中“军管”这众多煤矿的是日本各煤矿资本集团。当华北开发会社成立，兴中公司将盐、铁矿、矾土等企业相继交出之后，煤矿便成了主业。1939年兴中系统的煤产量为409万吨，1940年更制定了凌驾开滦的738万吨的生产计划。^②不过，华北煤矿后来被日本资本集团所瓜分了。

“七七”事变前，兴中公司即染指了冀东丰富的高矾土资源，它是炼铝和生产耐火材料的重要原料。最终兴中公司通过通州特务机关，侵占了冀东56处高矾土矿区。与此同时，冀东的金矿也成了兴中公司的掠夺对象。它为此而与住友会社相勾结。

事变后，兴中公司掠夺长芦盐的数量大增，1937至1939年，

① 1936年12月11日兴中公司社长十河信二致对满事务局总裁寺内寿一函。满铁档案，总体，东亚，文书，关系会社，5—3，第7号。

② 兴中公司，《华北煤矿概要》，第10~13页。

几乎翻一番，达40万吨。^①兴中公司在掠夺长芦盐的同时，还“军管”了在中国化学工业中占有举足轻重地位的永利化学工业公司和久大制盐公司。这两家民族资本企业当时处于垄断地位。特别是永利化学公司拥有生产能力相当大的碱厂，受国家保护，却被日本侵略者所夺占。

由此可见，满铁及其华北别动队——在华北的军事侵略活动中，配合日军，起着日军难以起到的罪恶作用。但是，包括兴中公司的“军管”企业在内，都是过渡措施，权宜之计。华北方面军在指令兴中公司进行“军管”时即明确告知：“这只是适应当前的暂时变通办法，至于将来由谁正式开发和经营，正在研究之中。”^②满铁从来就极力图谋执华北经济掠夺之牛耳，犹如在我国东北那样，在经济上把华北也变成满铁的一统天下。因此，

“七七”事变后，满铁公然要求在华北建立“第二个满铁”，并积极鼓吹实行经济统制政策。然而，“七七”事变后，竞相侵入中国的日本财阀们，既反对满铁大举入关，又厌恶在伪满洲国所实行的那种统制政策。侵略战争的发展与扩大，导致军阀与财阀的紧密勾结。无穷无尽的战时经济需要，要求日本垄断资本“出血”，拿出更多的财力和物力。所以，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们，不能不一方面唯垄断资本家的意愿是从，另一方面防止民间资本自由地“无统制”的进入。最终确定的方针是：“一般产业”采取“自由投资”形式，“基础产业及国防产业有必要进行某种程度的统制”。后者包括通信、交通、港湾、发电、配电、铁、煤

① 野田经济研究所，《战时的国策会社》，第599页。除兴中公司外，日本在华北还有一个资本集团，掠夺山东盐。

② 1937年11月23日寺内部队特务部长喜多诚一给兴中公司社长十河信二的通报。

炭、制盐等，对于这些部门，按所谓“冠军、内行”的原则，由日本各资本集团瓜分。为对这些事业进行投资、融资和所谓综合调整，1938年3月15日，日本内阁决定设立华北开发株式会社，它是日本帝国主义掠夺华北经济与资源的总枢纽。1939年1月31日，满铁将其对兴中公司持股转让给华北开发会社，兴中公司逐步解体。

满铁的勃勃野心虽然未逞，但是在华北仍保持着相当势力。除华北交通会社实质是满铁在华北的延长外，在煤炭工业领域占有重要阵地。这就是，华北煤矿被日本资本集团瓜分后，满铁不但是六大集团之一，即山东矿业会社，而且控制着六大集团之外的大同煤矿。该矿是西犯察绥的关东军东条兵团侵占后，交给满铁的，满铁以抚顺煤矿的人力与技术进行掠夺，它是日本侵略者重点掠夺目标。

伪满、伪蒙与汪伪

日军攻占平津后，积极拼凑伪政权，但方针未定。1937年7月30日和8月1日，平津两市汉奸治安维持会出笼。8月20日，将国民政府冀察委员会封闭。此刻，关东军就华北伪政权问题，提出了所谓“强力建议”，主张“由大特务机关长通过顾问对当地政权进行幕后指导”。^①关东军并不承担华北军务，其设想与当时日本中央军部的策划不尽相同。然而，事实却证明，关东军设计的这一统治体制，一直为日军占领区所推行。华北的大特务机关，系指设在北平、天津和通州的日军特务机关。它们由驻屯

^① 日本防卫厅战史室编：《华北治安战》上，天津人民出版社，第49页。

军参谋长管辖，是日军的政务执行机构，华北方面军成立后，它们受方面军特务部管辖。不过，因华北政情复杂，日军对若干军阀政客的策动尚需时日，正式伪政权的成立没有条件，只能作为伪政权的准备，暂先成立办事机构。1937年9月23日，在天津，

“平津治安维持联合会”出笼，北平改称北京。日军占领太原和济南后，便赶忙拼凑伪政权，并试图使之成为中央政权，以取代南京国民政府。关东军与华北方面军意见一致，1937年11月，再次提出网罗一流汉奸建立华北伪政权的“强力建议”。于是，在南京陷落的翌日，1937年12月13日，伪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应运而生。政府主席空缺，汉奸汤尔和、王克敏、董康，分别担任议政委员会、行政委员会、司法委员会委员长。“七七”事变前设在通州的伪政权——冀东防共自治政府及其所属22县，于1938年2月并入河北省，汉奸殷汝耕事变后因保安队起义而畏罪潜逃。1937年11月、12月和1938年1月，河北、山西和山东的省级伪政权，相继出笼。

华北地方伪政权，省下分道，道以下设县。“九一八”事变时，关东军是通过拼凑伪自治指导部，由其派自治指导员或别动队，赴各地以“宣抚”之名，网罗汉奸，拉起汉奸武装，镇压人民反抗，而建立地方殖民统治的。在华北，基本上也是如法炮制：华北方面军命令满铁理事、华北事务局长宇佐美宽尔，将在进攻热河时从事“宣抚”活动而富有经验的八木沼大夫调来，在方面军特务部长根本博指挥下，以八木为头头，从满铁抽700人，从日本招募300人，编成10个“宣抚班”，受训1个月，然后分成随军活动和固定活动两种，在各地从事宣传、物资运输、修路、搜集情报、网罗汉奸和拼凑地方伪政权等活动。而各地伪县长等，多半由来自伪满洲国的随军翻译人员充当。

日本制造的华北伪政权，其性质被规定为：“反共亲日”。所谓“反共”，其意不言而喻；至于“亲日”，还包含“亲”伪满洲国的一层意思在内。华北伪政权的汉奸集团，融安福派、直隶派、国民党脱党者、华北封建商业资产阶级于一体^①，他们中间，包括省道县地方伪政权中的汉奸，不乏日本帝国主义豢养过的份子，但同伪满洲国的汉奸集团相比，不免略逊一筹。所以，应华北方面军之招，伪满一批汉奸和日本官吏，掺入华北各级伪政权。例如：原伪奉天省抚顺县副参事官园田庆幸和原伪安东省公署总务科长甲斐政治，后来分别成为伪山东省政府和伪山西省政府的最高顾问。华北的新民会和伪满协和会也一脉相承。后者的干将、石原莞尔的门徒山口重次、小泽开策等，也是前者的创始人。

不过，对于华北伪政权，无论如何关东军只处于侧面协助的立场，伪满政权也只是派一部分官员参与其间。伪蒙政权不同，它是关东军一手制造，在人事上亦可视为伪满政权的延长，伪蒙与伪满关系也非同一般。

1937年8月，关东军东条兵团西犯察绥时，即武力进攻与政治谋略双管齐下，每占一地即拼凑一地伪政权。1937年8月27日占领张家口后，9月4日，张家口特务机关长吉冈安直大佐操纵的，以杜运宇、于品卿为最高委员，金井章次为最高顾问的伪察南自治政府即挂牌开张，它管辖察南10县。继而9月13日攻占大同后，15日即宣布成立以夏恭为最高委员，前岛升为最高顾问的伪晋北自治政府，管辖晋北至长城北的13县。关东军带同李守信伪蒙军，于10月14日占领绥远、10月17日占领包头后，经10月27

^① 例如：赈灾部长王揖唐即为袁世凯制造共和党的份子；行政委员长王克敏北洋时期历任中法实业银行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裁等；治安部长齐燮元属安福派；司法部长朱深属直隶派。

至28日的第二次蒙古大会，撤销原伪蒙古军政府，重新成立以云王为主席、德王为副主席，高场捐藏为最高军事顾问，李守信为伪蒙古军总司令的伪蒙古联合自治政府，管辖察、锡、乌、巴、伊5盟的2市1县39旗和原和、包头2特别市。

察绥地区先后冒出来的伪政权，三足鼎立，互无隶属关系，但地域接壤，交通、经济关系密切。关东军急欲实行集中控制，故于1937年11月，由其指使成立了蒙疆联合委员会，接管了3个伪政权相互关联和影响较大的产业、金融和交通等事项。金井章次任最高顾问，并代行总务委员会委员长职务；而总务委员会是联合委员会最高权力机关。且于联合委员会成立当日，3个伪政权代表还向关东军司令官提交了如下函件：

“一、鉴于此次事变贵国出师之根本义，为关于本委员会应处理一切命令，及执行应付随伴贵军占据之要请，贵军及日满国之充分协力，特关于贵军司令官之内面的指导，请向深甚之考虑。

二、本委员会最高顾问、参议、顾问及委员会职员中主要者，请由贵军司令官推荐日满两国人充当之。三政权内日满系顾问亦准右。

三、关于本委员会应管理或统制之重要交通及重要产业，应其必要委任贵军所指定之日满各机关经营，或为合办事业，如此情形时，请予方便。

四、关于本委员会管下之金融事项，以蒙疆银行为中央银行之根本方针，因关联此项将来所发生之事项，希望援助之。

五、本委员会暂时希望贵帝国军驻兵，故至管理或经营之事业生财政上之余力时，即应对于随伴帝国军驻兵之经费，

以现金或物纳之形式，尽力分担之。

六、将来缔结正式条约、协定等时，关于蒙疆地方之前记条项，限于本联合委员会构成之政权，实质上不加何等变更，实行调整。”^①

伪蒙古联盟自治政府和察南、晋北两个伪政权在秘密换文上的签字代表是卓图巴扎布、于品卿和夏恭。1937年11月25日，关东军司令官复函，表示同意，换文成立。由此，不禁使人油然想起1932年3月伪满洲国傀儡政权出笼前夕的情景。无论从形式上还是从内容方面看，伪蒙与关东军司令官的秘密换文都酷似溥仪与关东军司令官的秘密换文，前者简直就是后者的翻版与再现。一目了然，关东军通过秘密换文所夺得的，是对察绥蒙古的控制权、人事权、经济权、金融权、占领权和收缴军费权。而这一系列大权的攫夺，却展演为伪蒙方面“主动”提供者。1938年初，“蒙疆”最高统治者关东军，由于直属于日本大本营的驻蒙兵团成立，交出了上述权力。然而驻蒙兵团继续贯彻关东军的路线，继承关东军的衣钵。更何况，关东军司令官还曾要求驻蒙兵团司令官莲沼蕃：重要事项须事先与关东军充分而密切地联系与协商。^②因此，关东军在“蒙疆”的势力与影响，始终远比华北为大。

1939年4月，日军突然将伪蒙疆联合委员会总务委员长一职，由金井章次让给了德王。这是因为，此时日军已在策划将联合委员会变为伪蒙疆联合自治政府。同年9月1日策划成为事

① 1937年11月22日蒙疆联合委员会与关东军司令官秘密换文。〔日〕《现代史资料·9·日中战争（二）》，みすず书房，第167页。该件系按原文抄录，语言文字有些不通。

② 《关于蒙疆方面施政问题关东军司令官对驻蒙兵团司令官谈话要纲》。《现代史资料·9·日中战争（二）》，みすず书房，第176页。

实。德王任主席，于品卿和夏恭任副主席，最高顾问仍为金井章次。

伪蒙疆政权，由日军部操纵，日本顾问和日本官员直接控制，此种体制与华北、华中伪政权并无二致。值得注意的是，伪蒙政权与伪满政权的密切关系，甚而将前者说成是后者的延长或分身，也不算过分。前面的伪蒙与关东军司令官秘密换文规定：由关东军司令官“推荐”，“日满两国人员”充任顾问等职；由关东军司令官指定“日满各机关”经营重要产业交通。关于前者，事实上伪蒙政权始终为清一色来自伪满的日本官员所控制。就最高顾问而言：首任金井章次原为伪滨江省次长；第二任大桥忠一原为伪满参议、伪外交部次长；第三任神吉正一原为伪满间岛省省长。伪蒙疆联合自治政府的两任总务部长也是同样：关口保原为伪满首都警察副总监；沼田不二男原为伪满交通部第一司长。伪蒙疆联合自治政府的下属伪机构也无不如此。如：伪晋北政府最高顾问前岛升原为伪满参事官；伪察南政府最高顾问竹内元平原为伪满热河省专卖署副署长。后来，兴亚院蒙疆联络部长竹下义晴还同伪满政府——总务厅人事处签定了由伪满提供“蒙疆”所需人员的契约。不单是日本官员，伪蒙政权中的蒙族人，也多数来自伪满。伪满兴安局参与官曾称：“在蒙古自治邦之指导的蒙古人，出生于满洲国者实居多数，然非几百年前、几十年前移住于彼地者，而是满洲国成立之后，由康德四年十月（昭和十二年十月）由蒙古联盟自治政府诞生前后积极挺身前往者也。”^①关于后者，即所谓重要交通与产业方面：铁路由满铁关系会社华北交通会社垄断经营；龙烟铁矿和大同煤矿，分别归兴

^① 满洲产业调查会，《满洲国政治指导概览》，1944年，第129页。

中公司和满铁开采掠夺。

伪蒙疆政权和华北伪政权，最后终于在形式上都隶属于南京汪精卫国民政府。而汪伪政权是1940年出笼的。在此之前，1937年12月13日南京陷落时，日军沿袭其一贯作法，首先拼凑一个治安维持会，拉出北洋政府时期当过国务院参事的老牌汉奸梁鸿志，出面充当头头。1938年3月28日，以“切实灭绝共产主义，不使赤化危险波及东亚”^①为标榜的所谓“中华民国维新政府”取代伪治安维持会。但它与华北伪政权、蒙疆伪政权一样，都只不过是各自分管一方的临时地方伪政权。在此之前，1938年1月16日，日本政府发表声明即所谓第一次近卫声明：“今后不与国民政府为对手”，并公然表示“期待新兴中国政权的成立发展。”^②当时，日军正在策划将华北临时伪政权改变为伪中央政府。然而，1938年形势剧变而多变，这不但是因为日军先后侵占了武汉和广州，而且从国民党营垒中突然分离出来以汪精卫为首的对日投降派。在这种情势下，日本政府接二连三发表宣言和声明，声言“调整日华新关系”，说到底就是要拼凑一个承认伪满洲国、亲日、反共的所谓“日满华提携”的新伪政权。汪精卫是经过日本特务影佐祯昭和金井武夫等人的谋略工作，于1938年12月18日从重庆潜逃的，经昆明，19日到达河内，并于1939年2月29日，响应日本近卫第二次声明，发表了所谓艳电，该电内容在当时的各大报纸上广为宣传。1939年5月6日，汪精卫也像当年溥仪被偷运出天津时一样狼狈，在日本特工人员监护下，从河内偷偷潜入上海。继而他又于

① 满铁上海事务所调查室：《维新政府浙江省地方行政组织关系法令集》，1940年5月，第9～10页。

② 《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下，第326～327页。

5月31日前往日本，与日本政府讨价还价。日本帝国主义本来期望占领南京后会出现重大转机，可是，不要说占领南京，就是经过徐州会战、武汉会战乃至广州的进攻，都未出现预期的局面。正当日本军政当局派出土肥原这类老牌特务，卸掉其师团长职务，专事网罗中国一流汉奸，而却一筹莫展的时候，居然蹦出来个汪精卫，当然是如获至宝。而汪精卫自甘投降，形势自然急转直下。1940年8月30日，南京伪政权正式成立。为掩盖其傀儡性质，日本方面同意汪精卫的要求，伪政权的名称、组织、旗帜都沿用国民政府那一套，还演一场所谓“还都”的政治把戏。就这样，以“和平、反共、建国”为标榜的南京汪精卫国民政府应运而生。

南京伪政权是作为伪中央政府而出笼的，它取代了维新政府；伪华北临时政府也随之改组为华北政务委员会，但它仍拥有很大独立性；至于对伪蒙疆联合自治政府，南京伪政权的主权更徒具形式，那里始终为日军所直接操纵。1940年11月30日，汪精卫由伪南京国民政府行政院长，摇身一变而为伪政府主席，并公布了《日华基本条约》和《日满华共同宣言》。通过前者，汪精卫在“共同防共”的幌子下，拱手出让了中国的领土主权，允诺与日本“合作开发”“特定资源”，准许日军永久“驻扎”，满足日军在铁路、航运、通讯、港湾等方面的所谓“军事上必要事项的要求”^①；根据后者，日本帝国主义取得了汪伪对伪满洲国的所谓“承认”，和与伪满洲国的所谓“善邻友好，共同防共，经济合作”。

^① 《日本国与中华民国间关于基本关系的条约》及所附秘密协议和协定的译文，见《日本帝国主义对外侵略史料选编》，上海人民出版社，第313~326页。

早在伪维新政府时期，伪满政府便以“提携”之名，在上海设立伪满的通商代表部。^①汪精卫国民政府出笼并“承认”伪满洲国后，双方竟成为所谓“外交”关系。在日本帝国主义导演下，两个汉奸集团打得火热，互派“大使”，互设外交机构，互相访问，等等。^②因为，日本操纵南京伪政权的办法，与其他伪政权不同，不是直接安插日本官员攫据要位，而是设立日军顾问部进行控制，对于汪伪内部和人事等，只能采取另外的办法予以左右。所以，日本帝国主义极力以伪满洲国影响南京伪政权，在人事上大肆进行渗透。而且，有的打入汪伪政权的伪满军政人员，是带着日本方面所交给的监视汪伪集团和安插人员的任务的。所以，在汪伪政府中，特别是伪军中，伪满出身者比比皆是。例如：汪伪军事委员会军令厅长高文卓、陆军部军械司长魏传镛、南京要塞司令官尹作乾等，均曾在伪满任要职。日本帝国主义妄图利用伪满汉奸集团，强化对汪伪集团的控制，并把统治、掠夺伪满的那套办法，移花接木化为汪伪政权的施策。如曾任伪满宪兵司令官的王遇甲，就转而受任专门镇压人民的伪武汉行营的清乡总局长。

张鼓峰事件

日本帝国主义在接连大肆侵华的同时，对苏战争也始终是其军事计划与行动的基本部分之一。侵华与犯苏两者不能互相取

① 伪满上海通商代表部于1941年11月改为伪满洲国驻上海总领事馆，通商代表王庆球也变成了伪满的总领事。

② 1942年5月8日，汉奸汪精卫曾到伪满洲国进行访问，同年6月，伪满国务总理大臣等去南京回访。

代。苏联十月革命时，日军出兵西伯利亚，和1919年关东军成立后，日军部历次的对苏战争设想，都是无法抹杀的铁的历史事实。至于关东军发动“九一八”事变，武装占领我国东北，它即是为扩大侵华和吞并全中国所做的准备，同时也是为对苏作战建立前进基地。诚然，在“九一八”事变和随后的进攻热河期间，关东军的对苏战略是防守，惟恐苏联出兵干涉，在军事侵略行动中，竭力避免刺激苏联和引起纠纷。但是，夺取位于北满的由苏联经营的中东铁路，乃日本彻底占领和统治我国东北之所需，故而日苏紧张关系无法消除。当时，日本特务唆使白卫份子、胡匪、暴徒，破坏中东铁路，袭击车站，颠覆列车；日伪当局制造苏方“盗窃货车”事件，单方中止直通运输，强行切断中东铁路与西伯利亚铁路、乌苏里铁路的连结，逮捕中东铁路苏籍职工和苏联公民，等等^①，无所不用其极，致使中东铁路无法经营，北满大地又起乌云。经过日苏之间的漫长、艰难谈判，1935年8月23日，日苏关于让受中东铁路的协定总算签字。但是日苏关系并未根本缓解。铁路纠纷转为边界问题，小规模军事冲突频发。

30年代的反共反苏带有国际性质。1933年希特勒上台。1934年10月29日，日本通知美国政府废除华盛顿海军军备条约。^②国际法西斯在重整军备之初，就把苏联视为称霸世界的首要障碍。1936年11月25日《日德关于共产国际的协定》签定，此即一般所说的“防共协定”^③，从而更加导致了日苏紧张关系的加剧。然

^① 参考《满铁史资料》第2卷路权篇，第4分册，第1190~1213页。

^② 经过1921年11月的华盛顿九国会议，1922年2月6日签订了“限制海军军备条约”，规定英、美、日海军主力舰吨位为5：5：8的比例，并于10年内停止造主力舰。条约有效期至1936年末，终止条约需在2年前书面通知美国政府。

^③ 该协定附有《附属议定书》和《秘密附属协定》。1年后，意大利法西斯也加入协定。

而中国这块肥肉更富有吸引力。日本帝国主义决定，在对付苏联之前，先给中国一击，造成更加广阔的后方，再调头北进。因此，尽管1937年6月30日在黑龙江边境上发生了干岔子岛事件，却没有影响日本帝国主义于一周后发动全面的侵华战争。

干岔子岛位于瑛珲东南，黑龙江上游，在其上面还有个金阿穆河岛，该二岛屿，日伪同苏联之间素有归属之争。1937年6月19日，有苏联警备队登上该二岛屿。日本参谋本部遂下令“采取适当措施”。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亦于6月24日命令驻北满之第一师团进入战备状态。然而，6月29日参谋本部忽又取消动武方针。7月1日，冲突重趋激化，并互相进行了炮击，但未导致更大冲突。“七七”事变爆发后，1937年8月21日，中苏“互不侵犯条约”签定，苏联对中国的抗日战争积极支持，贷款1亿元，派遣顾问和技术人员等。因而日苏关系，紧张加剧，纠纷日繁。日本参谋本部还判断：苏联为牵制日本侵华战争的兵力，很可能采取某种行动。^①于是，日本帝国主义为推进其刚开始的对中国内陆的大规模入侵，加倍警戒苏联边境的动向，甚至不惜行使武力击溃苏联可能采取的行动。日本军部认为，干岔子岛冲突发生后，苏军的撤退，是日军击沉其1艘炮艇的结果。因而诉诸武力对待边界纠纷的叫嚣，甚为猖獗。

张鼓峰是座海拔149米的秃山，位于珲春县图们江上游20多公里的东岸，邻近还有座略低于张鼓峰的沙草峰。那里既同苏联接壤，又靠近朝鲜。当时，关于张鼓峰的归属，日伪同苏联之间存有争议。珲春虽地处伪满境内，但日本陆军当局却命驻守朝鲜的第十九师团担任警卫。可是，第十九师团并未在张鼓峰配置

^① 参考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第71页。

哨位。1938年7月11日，日军声称，发现张鼓峰上有苏联士兵在构筑工事。7月15日，日本便通过外交途径，照会苏联要求其从张鼓峰撤军，但遭拒绝。关东军当即强硬地要求行使武力。日本大本营也认为，按张鼓峰的地形，很少可能酿成全面战争，故可借此地对苏军进行武力侦察。于是，拟定了不使用飞机和坦克的有限兵力作战计划，并决定由驻朝的第十九师团执行。但计划并未获最后批准。业已开始行动的第十九师团，接到的是撤回的命令。是时侵华战场上，日军正在积极准备寄以莫大希望的武汉侵略作战，日本大本营收回成命，停止犯苏，大约也是惟恐事态扩大，危及侵华战争全局。然而，关东军独立守备队司令官出身的第十九师团长尾高龟藏，却以苏军士兵仍在沙草峰构筑工事为词，作为“独立判断”的行动，向其所统率的佐藤联队长下达了进攻命令。7月29日，日军两个大队分别占领了张鼓峰和沙草峰。双方伤亡较大。日军以为胜券在握。不料苏军大举反攻。8月2日，大批苏军飞机轰炸日军阵地。此时，苏联远东军迅速编成了由3个步兵师、两个机械化旅和国境部队、航空队等构成的第三十九军，从8月6日起全线进攻日军阵地。日军宣称，他们实行的是“专守防卫”，采取固守阵地的战术，连续数日遭受苏军飞机、大炮的猛烈轰击，伤亡惨重，最后不得不向苏军求和。苏方虽处于进兵状态，但同意议和。8月10日停战协定签字，翌日停火。

关东军在诺门坎一败涂地

据统计，日军第十九师团各部队在张鼓峰战役中，死伤近

1500人，处于第一线的第七十五联队死伤过半。^①但是，黩武主义的日本军阀并未从张鼓峰事件中汲取教训。一年后，侵略成性的关东军又在伪满西部边境发动一场规模更大、失败更加惨重的侵略战争。

诺门坎地区位于海拉尔以南约200余公里，亦即汗达盖——将军庙——阿穆古朗一线至哈拉哈河地区。在那里，围绕以哈拉哈河为边境线的问题，日伪与外蒙之间素存有争议。并且，在包括诺门坎地区在内的呼伦贝尔大草原的边境线上，局部性边境军事冲突，屡有发生，但都未演成大的战争。诺门坎战争的爆发，与张鼓峰事件后的关东军侵略政策直接相关。1939年4月25日，关东军司令官植田谦吉大将向全军下达火药味极浓的《满苏国境纠纷处理要纲》，其基调就是不惜以武力解决边境纠纷。稍加具体言之即：发生边境冲突时，须不失时机地“严惩”对方，可越境追击；边境不明地区，防卫司令官可“按自己的判断划定边境线”，并明确通知所辖部队；前线部队可以“果断的行动”。对待一旦发生的纠纷，不必顾虑事态发展和善后处理问题。^②这不啻于发动攻击时的动员令。当时，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战争已陷入胶着状态；国际上，欧洲局势急剧恶化和《日美通商航海条约》势将废除，都预示了日本的暗淡前景。关东军气焰嚣张，恐怕也是反映了日本军阀不甘认输的气极败坏、不计后果的变态心理。加之，关东军一贯骄横，不可一世，认为自己比吃败仗的朝鲜军高出一筹，有恃无恐。

在这种氛围下，司令部设在海拉尔的关东军第二十三师团长

^① 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中译本，第85～86页。

^② 榎本舍三：《全史·关东军》，第251页；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第105页。

小松原道太郎中将，一面传达关东军司令官的决定，一面根据所谓外蒙军数百人越过哈拉哈河的情报，命令东八百藏中佐率骑兵联队出击了。此为发生在1939年5月13日之事。5月17日，该部队主力撤回后，又说有外蒙军进入哈拉哈河东岸。小松原师团长便又命令增派由步、炮兵1000人组成的支队，会同原先派出的东支队，进击外蒙军。不料，就在渡江点的战斗中，东支队骑兵几乎全军覆灭。此即所谓的第一次诺门坎事件。日军本来是以失败而告终，而小松原师团长却向关东军谎报军情称，空战绝对有利，在日军无损失的情况下，击落苏军飞机59架。

关东军自然不会罢休。根据小松原师团长的申请，关东军幕僚会议决定，除投入第二十三师团的主力外，还增派特新组成的安冈正臣中将指挥的支队。该支队拥有轻型坦克两个联队、机动炮1个联队，和第七师团的1个步兵联队，以及仪峨彻二指挥的第二飞行集团。即总计以步兵13个大队、反坦克炮12门、坦克70辆，汽车400台、飞机180架，共15000人的兵力，投入反攻。1939年7月1日进攻开始。行动前，关东军用130多架飞机轰炸了苏军塔木斯克空军基地，数以百计的苏军飞机被毁。关东军妄图发起进攻时掌握制空权。第二十三师团和安冈支队，首先在哈拉哈河架桥，以期深入左岸苏军阵地后方。7月2日，确已渡及左岸并沿河南下，但是主力部队遭受苏军数百辆坦克的强大攻击。面对排山倒海般的坦克阵，关东军反坦克炮拼命射击，单兵冒死投掷汽油瓶，均无济于事。7月3日午后更加不利，傍晚不得不退回右岸。在哈拉哈河与另一河流会合处进击苏军的安冈支队，亦因40辆坦克被击毁而撤退。7月5日，第二十三师团和安冈支队妄图再逞，结果在苏军强大炮火反击下，裹足不前。于是战线呈胶着状态。此时关东军深感炮火不足，自7月23日起，增加重炮部

队，用86门重炮，每天以15000发的密度攻击苏方。但因苏军拥有更多更强大的炮火威力，关东军无法扭转劣势的不利地位。前此，7月16日富拉尔基江桥还被轰炸，关东军深感震撼。

但是，关东军并未增派部队，只将前线部队编为第六军，由获洲立兵中将任司令官，拟与苏军进行持久战。但苏军方面却对第一、二线全都增加了兵力，准备尽快决战。同时，由于天气原因，关东军没有侦察清楚苏蒙军增援情况，继续犯了低估对方的错误。8月20日，苏军在强大炮火掩护下展开猛攻。23日，苏军数不尽的坦克群阵和大量兵团，包围了日军。第二十三师团和第七师团的森田旅团虽曾还击，但在苏军强烈轰击下，几乎全军覆灭。关东军黔驴技穷，孤注一掷了，它把所辖的第七、第二、第四、第八师团，全部编入第六军，与苏军决战。然而，在诺门坎的战场上，双方对抗的，不只是精神和“武士道”，还有装备和技术。由于苏军把大批新式坦克和飞机投入战场，始终掌握地面优势和天上的制空权。面对注定的惨败，日本大本营不得不于8月末悻然下令停战谋和。

穷兵黩武的日本军阀们都受一种规律支配：过高地估计自己，过低地估计别人；不计后果发动进攻，而结果却以惨败而告终。关东军给日本陆军造成创伤，诺门坎战争是日本军事史上可耻的一页。投入兵力56000余人，而死伤高达17000余人（战死8440人，负伤8766人）。尤其第二十三师团，伤亡率竟达73%。^①为此，战后关东军司令官、参谋长、副参谋长等均被撤职并打入预备役，参谋本部也进行了人事调整，以安军心。

在诺门坎战场上，一败涂地的还有伪军。此次是伪军空前大规模被用于外侵。前后两个阶段的诺门坎战争，伪军都是参与者。

^① 数字与史实均参照榎本舍三：《金史·关东军》一书。

第一阶段被调参加的部队，是1937年春被编为“国防军”的兴安师，先是兴安骑兵第八团，后又增派第一团。他们主要充当关东军耳目，侦察、带路和收容残兵败将。在关键的第二阶段，伪军被总动员，伪治安部还应急设立了以朱榕为司令官的前敌司令部。参加的部队有：野村登龟的兴安第二师，即以兴安骑兵第四、五、六、十二团为中心编成的兴安支队；还有以第三教导队为主力的石兰支队；以及铃木支队、汽车队、高炮队、兵站部等。伪军原来被当成日军的后援部队，后来也担任一翼的独立作战。问题在于，号称“精锐”的关东军都丢盔卸甲，一败涂地，伪军更不堪一击了。只伪兴安师即死伤2800余人。^①伪军实际是临阵溃散，还有数百人起义，进入苏蒙。关东军为发泄其恼恨，集体屠杀了伪兴安师的逃兵。

“关特演”及其前后

日本在诺门坎战争中紧急煞车，停战求和，固因战局极端不利，同时也与世界形势骤变有关。正当关东军决定举全力与苏军决以雌雄，而日本参谋本部大伤其脑筋的时刻，1939年9月1日，希特勒德国开始进军波兰。前此1周，8月23日，苏德签订《互不侵犯条约》；此后3天，9月3日，英法对德宣战，第二次世界大战在欧洲爆发。远东的中国战场，以武汉会战为契机，转入长期化，对汪精卫的谋略工作也处于微妙阶段。形势剧变，变幻莫测。正是此种形势，促使日方立即停止日苏冲突。苏联也有两面作战问题，故在打击关东军的军事行动上，始终保持一定

^① 小泽素光：《满洲国军》，第152页。

的节制，未因追击而更多地突破边境。苏联之所以痛快地响应日方的停战要求，也是为了便于集中力量应付瞬息万变的西欧复杂局势。由于世界大战业已爆发，尽管有《苏德互不侵犯条约》存在，也不能不采取必要的军事行动进行防御，只因有条约的束缚，不能直接诉诸武力，但对极端癫狂、妄想以闪电战术迅速侵占全欧的希特勒法西斯德国的进攻，苏联是片刻难安的。就在此种形势下，1940年7月18日，日苏就诺门坎战争而激化的边境纠纷达成协议。那段边界基本上是按苏方主张划定的。

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侵华战争以来，因为日益侵害了美英在华利益，他们之间的矛盾不断加剧。美英方面不能不从对日的两面政策，转向抵制、封锁，以至最后全力支持中国。而德国在西欧，正肆无忌惮地进行横扫，到1940年6月，不但占领了挪威、丹麦，侵入比利时、荷兰，而且夺得了法国巴黎。对此，4年前已与希特勒德国签定“防共协定”的日本，不能不着急眼红，而加快“东亚新秩序的建设”步伐。1940年9月27日，日德意“同盟条约”签定，从而正式建立了国际法西斯军事集团。不过，欲从亚洲排除美英势力，至少还必须继续调整同苏联的关系，暂解后顾之忧。苏联为因应西欧局势，警惕德国进犯，自然也愿意响应日本之要求。于是，在1941年4月13日，日苏签订了“中立条约”。

然而，德、日两个法西斯国家同苏联签约，都不过是暂时的缓兵之计，一旦时机到来，必定背信弃义。果然，日苏签约两个月后，1941年6月22日，希特勒突然袭击苏联，苏德战争爆发。德军倾巢出动，倾注全部主力，妄图以闪电战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席卷苏联，打下莫斯科。苏军暂时节节败退。就在此时，日本法西斯野心发作，妄图趁火打劫，撕毁条约，呼应德军，

夹攻苏联，置苏联于死地。1941年7月2日，苏德战争爆发仅仅10天，日本政府就赶忙炮制了《适应形势演变帝国国策纲要》，决定对苏联“要秘密准备采取武力”，“在德苏交战的进程对帝国有利时，则行使武力解决北方问题”。^①

上述国策是根据御前会议精神做出的。日本陆军立即于7月7日和7月16日，分两次下达了动员令，积极进行对苏战争准备，即以所谓关东军特别大演习、简称“关特演”为名的军事侵略行动。而伪满洲国也就随之沦为这种侵略行动的直接军事基地了。“七七”事变前，关东军保持在拥有三四个师团和若干独立守备队与独立混成旅团的水平。例如，1936年末，关东军序列包括：第一、第九、第十二师团和独立守备队；1937年5月则为：第一、第二、第四、第十二师团，独立混成第一、第十一旅团，第一至第五独立守备队。“七七”事变后，日本大本营两次强化关东军。一次是准备进攻武汉期间，因日军兵力进行大调整，为加强对苏戒备，关东军大幅度增加了兵力。1938年6、7月间，除新编的第二十三师团和第一〇四师团编入关东军外，新编以第一师团为基干的第四军，第二师团则编入“七七”事变后不久新编的第三军。到1938年7月，关东军已拥有：两个军（第三、第四）、8个师团（第一、第二、第三、第七、第八、第十二、第二十三、第一〇四）、第一独立混成旅团，以及独立守备队。第二次加强关东军是在诺门坎战争期间。战争爆发前夕，1939年5月19日，编成以土肥原贤二为司令官的第五军；战争爆发后，1939年8月4日，成立第六军。同时还从华北、华中调入9个独立高炮中队，并将新编的第二十四师团编入关东军。以“关特演”为名

^① 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第142页。

的关东军兵力扩大，是第三次大膨胀，也是日本“陆军创立以来最大的一次兵力动员与集中”。实际上，日本陆军的这场大调动，早在1941年6月26日参谋本部即开始策划。他们估计，到8月上、中旬，由于德苏战争，苏军西调，远东苏军地面部队可望减少一半，空军和其他军直部队亦可能削减三分之一。这样，苏德战争前所估计的远东苏联兵力，其30个狙击师将减至15个，数以千计的坦克与飞机也将锐减。这是开始进攻的最好时机。日本军部还认为，远东苏军战斗力水平只相当于日军的75%，因而动员20个师团，即可保持对苏军的两倍优势。可是，动员如此庞大的兵力，将给军运和后勤带来不堪设想的压力。而军部的如意算盘是：8月末打响，10月中旬结束战争。当时，关东军计划以其拥有的12个师团和两个飞行集团为骨干，编成4个军和1个航空兵团，并把师团编制扩大到战时最大限度。此外，驻朝的两个师团，日本国内的第五十一、第五十七师和多达200个直属部队，都编入关东军。还计议从华北、华中调入若干师团。于是，关东军顿时膨胀到70万人，军马14万匹。为此，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特命令伪满洲国政府全力介入战备。结果，为关东军搜刮的各种战争所需物资，总值达5亿元，同时强征千千万万劳工，在艰苦条件下，紧急赶修铁路、公路和各种军事设施。与此同时，战时统治也骤然加剧。就在“关特演”期间，关东军以其5个独立守备队，设立了关东防卫军，它是专门“讨伐”抗日军和镇压战时人民起义的武装集团。

正当“关特演”紧锣密鼓大规模进行之际，日军发现，苏军西调情况，非如预计，为数有限。在这种情况下，如关东军一味增兵备战，恐将引火烧身。于是，日本军部决策者间，对“关特演”产生分歧；陆军与海军之间固有的北进、南进之争，也重趋

激化。最终陆军方面妥协，它放弃了对苏莽撞挑战的主张。1941年8月9日，日本参谋本部通过的《帝国陆军作战要纲》内载：

“一、在满洲和朝鲜以十六个师团，对苏联实行严重警戒。二、对中国继续执行既定的作战方针。三、对南方以十一月末为目标，完成对英美的战备。”^①日本帝国主义扩大侵略战争的主攻目标，如此来个180度的大转弯，也并非“关特演”期间形势转化之所致，如下的时间表表明，它也是日本与美英矛盾积累与加剧的必然结果：1940年1月《日美通商航海条约》因美国不同意而失效；1940年9月23日，日军侵入法属印度支那北部，美国随即对日本实行废铁禁运；1941年3月，日美谈判破裂；同年7月又侵入法属印度支那南部，美英荷等国立即冻结日本财产，停止供应石油等战略物资。这一切不仅导致上述参谋本部8月9日“陆军作战要纲”的出台，也决定了9月6日的御前会议势将通过准备与美英开战的《帝国国策遂行要纲》。

^① 岛田俊彦著，李汝松译，《日本关东军覆灭记》，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122页。

第四编

在紧急经济掠夺中 伪满洲国衰亡



第十九章

战时法西斯高压恐怖

伪满政权临战体制化

1941年9月6日御前会议通过《帝国国策遂行要纲》后整整3个月，12月7日夜，日本海军集中了它的几乎全部航空母舰和其它舰只，突然偷袭了美国的太平洋重要军港珍珠港，致使美军遭受毁坏战舰19艘、飞机300架，死伤官兵3600人的重大损失。翌日，12月8日，日美进入战争状态，太平洋战斗爆发。伪满洲国随即按照日本帝国主义的意旨，于当日下午5时召开伪参议府会议；晚9时半在伪宫东便殿召开所谓御前会议；11时溥仪颁布《时局诏书》；紧接着，《政府声明》和伪满国务总理大臣的“训谕”相继发表。伪满洲国通过这一系列表态，宣布与日本帝国主义一道“与美英进入战争状态”。

为了迎接这种不可避免的局势到来，实际上在一年前伪满政府就进行了以精减中央、加强地方为宗旨的带有临战性质的行政改革。这就是，根据1940年11月19日火曜会确定的《中央地方行政事务合理化要纲》，在伪中央，减少部、局人事费15%，撤销恩赏局，调整了伪外务局、伪治安部和伪兴农部的机构设置和权限，但却扩大了执掌战时宣传和控制思想言论的伪国务院总务厅弘报处。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应侵略战争的需要，首先于1942年4月20日恢复伪外交部，原伪外务局长官韦焕章任伪外交部大

臣，在同年秋人事大调整中，又为李绍庚所取代。1942年10月26日，日伪为对广大人民进一步推行战时奴役政策，在伪民生部属下，设立了独立的国民勤劳奉公局。侵略战争的扩大，使伪满军充当日军的辅助力量的意义大增，故于1943年4月1日，撤销了伪治安部，设立伪军事部，将原属伪治安部的警察业务，归属于新设立的伪警务总局，它隶属于伪国务院总务厅。与此同时，日伪为加紧推行战时奴化教育与政策，恢复了伪文教部。1943年4月27日，为实行特殊的战时高压措施，即所谓“思想矫正”，设立了隶属于伪司法部，但又自成体系的司法矫正总局，撤销原伪司法部行刑司。1944年8月5日，伪国务院总务厅设防空部。1945年3月11日，伪民生部改称厚生部，其劳务司和下设之国民勤劳奉公局并入另外新设立的国民勤劳部。该部的设立目的是“把东北人民完全劳工化。”^①

伪满中央政府职官表

(1944~1945年)

皇帝 溥仪
参议府 议长臧式毅
副议长桥本虎之助
祭祀府 总裁桥本虎之助
副总裁沈瑞麟
侍从武官处 侍从武官长张文铸
尚书府 大臣袁金铠→吉兴

^① 1954年8月30日于镜涛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3卷，“扶清灭韩政权”，第302页。

宫内府 大臣熙洽
次长 荒井静雄
国务院 总理大臣张景惠
立法院 秘书长
最高法院 院长姜学谦
次长西久保良行
最高检察厅 厅长徐维新
次长石井谦二

国务院所属机构

总务厅 总务长官武部六藏
次长源田松山、古海忠之
次长徐家桓→王贤伟
审计局 局长松木倭
恩赏局 总裁韦焕章→郑禹
建筑局 冈大路
地政总局 局长杨培
副局长古馆尚也→三菅正诚
官需局 局长向井俊郎→河谷俊清
兴安局 总裁巴特玛拉布坦
参与官向野元生、佐枝常一
大陆科学院 院长志方益三→大村卓一
大同学院 院长井上忠也
参与星子敏雄
建国大学 总长张景惠（兼）
副总长尾高龟藏

国务院各部

军事部 大臣邢士廉
 次长真井鹤吉
 外交部 大臣阮振铎
 次长大村信贞
 文教部 大臣卢元馨
 次长田中义男→前野茂
 司法部 大臣阎传绂
 次长辻瀨郎
 民生部
 厚生部 大臣金名世
 次长关屋梯藏
 兴农部 大臣黄富俊
 次长稻垣征夫→岛崎庸一
 经济部 大臣阮振铎→于静远
 次长青木实
 交通部 大臣谷次亨
 次长田仓八郎
 国民勤劳部 大臣于镜涛
 次长半田敏治

与伪中央机构一样，伪省一级行政机构也临战体制化。从太平洋战争爆发到伪满末期，不但整个伪满洲国沦为日本进行侵略战争的基地，而且始终是对苏备战的前沿，尤其东、西和北面边境，是军事第一线，战争爆发，首当其冲。故于1943年10月，伪满洲国对这些边境地区，采取了特别的临战行政措施：在西部，设立伪兴安总省，辖伪兴安东、西、南、北四省；在东部，设立东满总省，辖伪牡丹江、间岛、东安三省。该二总省，破例地不用

汉奸，由日本人充当总省长，并被赋与比一般伪省长大得多的权力。他们不但“指挥监督”总省内包括省长、市长在内的“所属官吏”，而且必要时“得向地方驻扎军队之长请求出兵”。^①也就是动用军队进行武力镇压，可先斩后奏，只向伪国务总理大臣报告即可。不过，在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之前，1945年5月28日，东满总省被撤销，以原伪东安省和牡丹江省设立东满省，伪间岛省又恢复原状。

市、省、旗伪政权，是战时行政体制不断强化的重点。就机构方面而言，主要是推进伪政府同协和会及兴农合作社的“三位一体”制，以便“一元化”地统治、奴役和掠夺人民。该3个伪机构的人事交叉与合流，1940年和1941年即已开始实行。为了进一步推进“三位一体”体制和加强日本人官吏对地方行政的集中控制，自1943年7月，担任副县长和旗参事官的日本人，兼任县、旗兴农合作社的副社长。^②至于县、旗以下街、村的“三位一体”体制，早在1941年2月，伪国务院颁布《国民邻保组织确立要纲》后，即已逐步实行。

太平洋战争后的伪满政权临战体制化，继续沿着强化日本人官吏控制权的方向演化，并且，在伪中央还是显现为“总务厅中心主义”的进一步强化。1942年，还把“强化总务厅中心主义”写进当年12月8日伪满政府的所谓《基本国策大纲》之中，公然成为一项“基本国策”。于是总务厅的权力和机构，膨胀再膨胀。总务厅的权力，已不限于其自身所管事项，而是“涉及属于

① 1943年9月20日《东满总省官制》第六条。同日公布的《兴安总省官制》亦有此规定。

② 1943年7月23日《兴农合作社改善指导要纲》中的规定。《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追录第2号），1944年，第217~222页。

国务总理大臣权限的所有事项，”亦即总揽着“几乎所有的重要行政事务”。^①机构方面，到伪满末期，总务厅已膨胀到拥有7处1部1局的庞大规模。7处是：企划、主计、人事、法制、地方、弘报、统计等处；1部是防空部；1局是警务总局。如前所述，警务总局是1943年撤销伪治安部设立伪军事部时新设立的；防空部是1944年新设立的。除此之外，1945年5月，总务厅地方处、企划处、统计处和官房中的监查部合并，成立企划局，由古海忠之任局长，它是策划战时紧急经济掠夺和战时统治的中枢。其次，日本人官吏控制权的扩大，也表现为“次长制”的变化。前面所说的新设的东满总省和兴安总省，总省省长和省次长都由日本人担任。不仅如此，边境地区的许多县，诸如东宁、绥阳、穆稜、鸡宁、密山、虎林、瑯春、孙吴、林西等县，也都是由日本人任县长。其他如副县长和掌管人事、文书、经理、警务、交通等部门的岗位，也全都由日本人所把持。也就是，在这些地方，日本殖民统治者已撕去伪装，赤膊上阵，实行百分之百的军事殖民统治。此种做法大有发展之势。作为“次长制”统治的组织机构次长会——火曜会也进一步公开化。过去次长会议决定的法案与事项，一般均经伪国务院做形式上的审议通过，然后由伪满政府出面公布和推行。太平洋战争爆发以来，直接以火曜会名义公布法案愈来愈多，次长会议不仅在实质上，而且在公开的名义上也成了伪满的国务会议。特别是与扩大侵略战争直接相关或关系密切的事项，次长们和次长会议无不直接审议执行，汉奸和伪满傀儡机构完全被摺在一边了。

^① 《满洲国现势》，1944年。

特别治安法庭和思想矫正院

1937年行政改革之际军警暴力机关的变化是：一、伪军伪警统辖、指挥体系统一，撤销伪军政部，新设兼管军警的伪治安部；二、设立伪保安局和秘密警察，进行所谓“秘密战”；三、建立和扩大从事经济统制的经济警察，和进行战时警卫和镇压的警察警备队和警察队。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至少在初期，所有这些暴力机构都一仍其旧，由这些暴力机构所制造的种种暴行，有增无减。例如，伪保安局对所谓“战时有害份子”所进行的秘密监视与秘密迫害，变本加厉。1942年10月，伪锦州省地方保安局“战时有害份子”的分类名单规定：甲类，暗杀对象，23名；乙类，逮捕和监禁对象，150名；丙类，监视对象，130名。各地保安局的特课班也大量增加，秘密监狱纷纷建立。伪三江省的保安局秘密监狱与魔窟——三岛化学研究所，1942年还加修了9尺高的红砖围墙。全部由日本人充当的城市专职经济警察，也成倍增加，1942年达200名。而从事经济统制与镇压活动，不单是经济警察，一般行政警察也无不参加。举凡监视公定价格、实行配给、迫使农民交售农产品、强抓劳工、掠夺各种战争物资，全都离不开警察的暴力。

这种情况表明，由于战时经济掠夺愈演愈烈，人民生活每况愈下，群众不满、抵制和抗争日益加剧，伪警暴力机构除继续履行其“讨伐”镇压的职能外，又肩负其所谓“协助国策推行”的任务，特别在物资掠夺和劳务奴役方面，伪警暴力已成日伪施政的重要支柱，伪满的行政强制已离不开军警暴力。于是，伪军、警的统一，又过渡到行、警的统一。这就是，伪军与伪警重又分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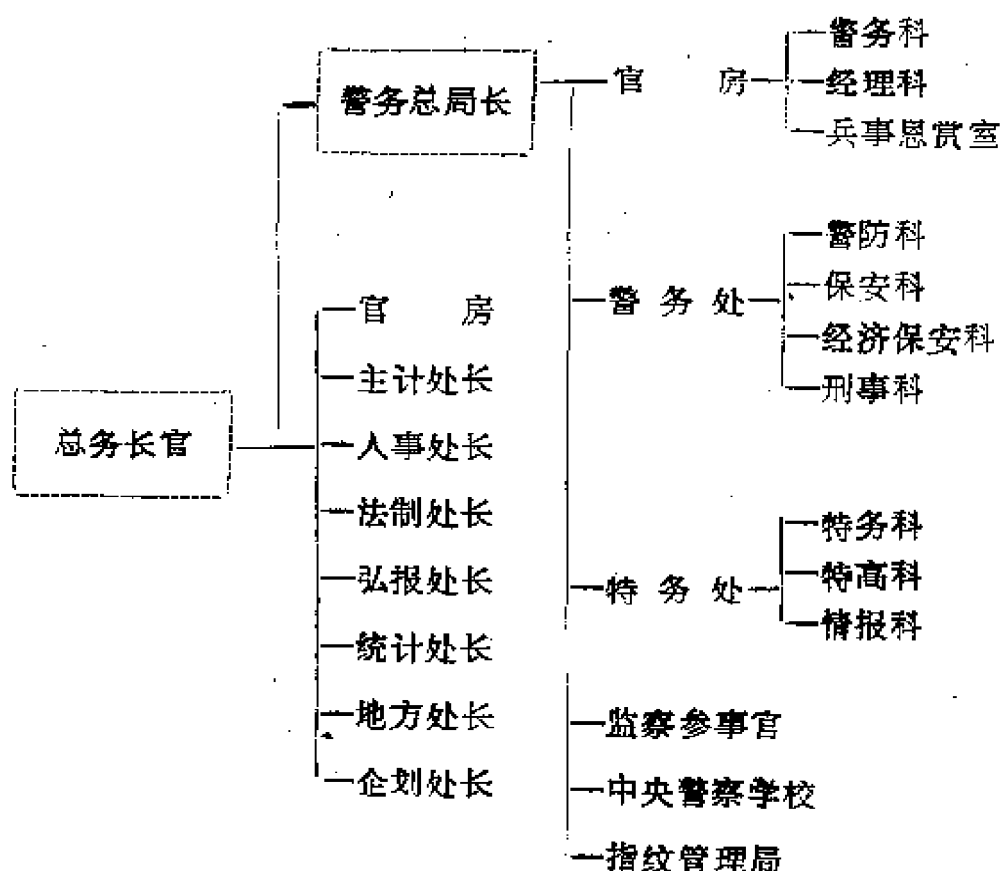
伪治安部警务司改为警务总局，该局直接隶属于伪国务院总务厅。^①从而伪满实质的最高政务权力机构——总务厅操持警务，实现了行政统治与警察暴力的合一。如下表所示，伪满末期，由日本人总务长官所统辖的伪警务总局是个“五脏俱全”的庞大机关。其主要任务是：“思想对策”、警备和防空。相应地扩大了特务警察、警备警察和经济警察队伍。特务部门和警备部门成为伪满警察的基本部门。1944年4月，在全伪满的警务厅长会议上，警务总局长所发表的《警察运营的重点事项》包括：西南地区的“肃正”；经济治安的确立；“思想对策”的彻底；防空的强化。当时，在所谓西南地区、即热河参加“讨伐”镇压的警察，光是由伪热河省警务厅长皆川富之亟直接指挥的伪警察队，就有13个大队，共4800人^②，加上省内7县6旗的行政警察，麇集在热河省内的伪警察，数以万计。

关于伪保安局的秘密警察活动，因其有对苏的一面，故其活动方针不能不受日本对苏战略演变的影响。1943年，日本在太平洋战场上转胜为败，对苏便进一步采取防守战略，避免刺激苏联，相应地伪满保安局停止所谓国外防谍谍报活动，并与关东军情报部——哈尔滨特务机关停止有关的业务联系。1945年4、5月，苏联战胜德国法西斯，兵力源源东调。因苏军大军压境，关东军按日本大本营意旨，急忙向长图线以南、长大线以东地区撤退，准备在通化一带，利用山区，负隅顽抗。为此，1945年7月，关

① 伪警务总局成立时，日本原青森县知事山田俊介任总局长，原伪治安部次长涩谷三郎转任哈尔滨学园长，原警务司长谷口明三转任日本国警视厅警务部长。当时日本与伪满州国警察人事交流已经制度化，警察业务已经一体化。

② 1944年伪热河省警察编成“一心队”，进入华北遵化附近被编入华北特别警备队的就有4500人。

总务厅与警务总局机构



东宪兵队与关东军的各地兵站警备队合并，成立进行游击战的武装特务队——关东军特别警备队。在这种情况下，秘密警察的保安局同公开的伪警察机关重又合并起来。

保安局秘密警察所制造的白色恐怖，不按法律程序，不受法律约束，是所谓“超法”的暴力行为。因此，许许多多爱国志士以至黎民百姓，都是无影无踪地被抓，无缘无故地在保安局杀人魔窟中死于非命。但这只是一个侧面。日本帝国主义通过伪满暴力镇压机关，还以“合法”的形式，杀戮了更多的爱国者和无辜群众。日伪当局炮制殖民主义、法西斯主义反动法令，其目的就是

给日伪暴力集团以迫害、镇压、屠杀人民的法律借口。伪满洲国出笼伊始，就抛出《暂行惩治叛徒法》和《暂行惩治盗贼法》，因而成千上万的人在“叛徒”或“盗贼”的罪名下，被捕入狱，遭到迫害与杀戮，造成无数起怵目惊心大血案。走上了扩大侵略战争道路的日本法西斯对此犹嫌不够，为了驱使人民不做反抗地充当侵略战争的奴隶，他们开始制造更大的腥风血雨。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还不到20天，1941年12月27日，伪满政府就推出了由11条构成的新的法西斯法令《治安维持法》。实行该法的首要目的，就是妄图破坏一切反日组织和活动，破坏共产党组织和共产主义宣传活动。按照该法，凡属所谓“变革”或“否定”“国体”的组织者、参与者、指导者；所谓有可能“有损建国神庙及帝室尊严”的团体的组织者、谋划者、指导者；以及掌握其他团体的所谓“要务”人员，统统处以死刑或无期徒刑。该法矛头之所向、执行时弹性之巨大和惩处之严重，一目了然。该法公布后，上述《暂行惩治叛徒法》和《暂行惩治盗贼法》虽然宣布作废，但后者的第七、八条，即“临阵格杀”和“酌情处置”的规定，依然有效，亦即日伪警特可以继续其随意处理和屠杀。

1941年12月15日，《治安维持法》公布前夕，伪满政府还公布了《国防保安法》和《国防资源秘密保护法》。两项法律都是治泄密罪的。目的是强化日伪统治机构内部的法西斯统治，矛头指向了参与日伪施政的伪官吏，同时也威慑广大人民群众。随着侵略战争的不断升级，和统治、掠夺日趋加剧，日本法西斯独裁专制已发展到，把杀人屠刀指向可能危及其统治的任何人。下面即将述及，日本败亡前夕，强加在人民头上的罪名，多得难以想象。

截至伪满中期，日伪暴力机关屠杀、镇压主要采取三种办

法：（一）日本宪兵队自身和通令实行的“严重处分”，以及伪警宪特按《暂行惩治盗贼法》所进行的“临阵格杀”，也就是不经任何法律程序的直接杀戮；（二）军法会审，即日伪统治当局为加速镇压，简化法律程序，不将反日爱国案件交给一般检察机关和司法部门，按一般法律程序处理，而交给各伪军管区的军事法庭进行处理；（三）有些反满抗日案件也交由伪满司法部门判处，但实行伪高等法院或最高法院一审判决，不得上诉。^①然而，日伪当局仍嫌这样做不够得力，不够迅速，遂于1938年开始设立专门判处反满抗日政治案件的所谓治安庭。1941年又增设特别治安庭，而其实施主要在太平洋战争期间，即伪满末期，它与《治安维持法》是配套的。该法庭只设于伪高等法院，它可以游动地在法院管辖区内的任何场所开庭审理。该法庭明确规定，主要审理违反《治安维持法》罪和所谓“内乱、背叛罪”，即反满抗日的政治案件。只要日伪当局认为“案件绝对有必要迅速处理”，特别治安庭就随时随地开庭，一审判决。例如，轰动一时的三肇事件发生后，伪滨江省高等法院特别治安庭就是和日伪军警特一道行动的，就地抓捕，就地判决，就地屠杀。它和直接杀戮的“严重处分”、“临阵格杀”实质无异，所差的只是稍走一点法律过场，如此而已。又如，日伪在西南“肃正”中，伪锦州高等法院设在热河地区的特别治安庭，最多时达14处，同时开庭，成千上万抗日战士和无辜群众，在敌人枪口下流血牺牲。日伪当局特别采取此种残暴镇压办法的另一目的，是制造恐怖声势，威慑广大群众。

^① 伪满检察、司法机关分四级。一般案件实行三级审判。1943年，所谓“经济犯罪”改为二级审判。

继《治安维持法》、《国防保安法》、《国防资源秘密保护法》之后，自发生转折的1943年，又有一系列法令出笼，其中最令人注意和危害至深的，是1943年3月18日公布的《保安矫正法》和《思想矫正法》。两项法律出笼的1943年，特别在太平洋战场上发生的一系列事件，都预示了日本法西斯势将惨败的可悲前景；而此种荒谬绝伦的法律实行，更把伪满洲国统治下的大量人民推进暗无天日的人间地狱。

所谓《保安矫正法》，就是关于将“认为有犯罪危险的人”，送进特别设立的所谓矫正辅导院，对之强行“精神训练”，并强迫其服劳。至于所谓《思想矫正法》则规定，对“可能”犯政治罪者，实行“预防拘禁”，同时也强迫服劳。日本法西斯把它美其名为“决战下的行刑和保安拘置制度”，可收“一石二鸟”之效：既是对中国人民的战时法西斯高压，又可缓解战时劳动力的急需问题。

在这里，日本法西斯御用法学专家们做了古往今来世界法制史上罕见的法律“新创造”，即“发明”了所谓“预防犯罪”和相应的“预防拘禁”。《保安矫正法》第一条规定：“保安矫正为预防犯罪，拘置认为有炼成（即训练）辅导之需要者，谋其矫正，以资治安之保持之目的。”而所谓“有炼成辅导之需要者”，即有犯罪可能的所谓“有犯罪之虞者”，他们是：“被处刑已终了其执行者”、“无追诉之必要者”、“因浮浪或劳动嫌疑而有犯罪之虞者”。至于按《思想矫正法》而将被“预防拘禁”或“保护监禁”的，则规定为有可能犯下列“罪”者：“对皇室罪”、“内乱罪”、“背叛罪”、“危害国家罪”、“对于建国神庙及其摄庙之不敬罪”、“军机保护法之罪”、“治安维持法之罪”、“国防资源秘密保护法之罪”，等等。如此实行起来，日伪警特，只需加上个“有犯罪之

虞”的帽子，便可以随意将任何人抓走，投入矫正辅导院。

在该两项法律出笼之前，日伪在搜捕抗日者时，已经常采取各机关同时的所谓“一齐逮捕”的办法。《保安矫正法》和《思想矫正法》实行后，为了抓捕“有犯罪之虞者”，有时可以采取“个别索出”，亦即个别抓捕的办法，实行此种办法，日伪警特依据自己的意愿与判断，可以逮捕处于任何行为中的个人，包括外出或旅行中的人；不过，主要的大量的捕人方法，还是“一齐索出”，也就是把以往搜捕抗日爱国者的那种“一齐逮捕”，转用于抓捕广大无辜群众。因为，《保安矫正法》规定，“有犯罪之虞者”包含所谓“浮浪”者和“劳动嫌疑”之人。所以，“一齐索出”常常以所谓“抓浮浪”之名进行。采取此种方法时，一般都通过“刑事矫正委员会”事先做好准备，该组织由伪检察厅、警察厅、监狱、矫正辅导院、劳务兴国会等日伪机构共同组成。不过，如1943年4月佳木斯“抓浮浪”时，却是伪警察派出所出面干的。他们在该市郊区、南北市场和中央大街，把人围起来，或者把街道两头堵起来，进行抓人，然后送到伪检察厅，最后再送到矫正辅导院。1943年7月1日至7日，鞍山市日伪当局还实行所谓“防犯周”，几乎每天拦截马路，抓捕行人，或采取其他办法，搜捕“浮浪者”。像奉天这类大城市，日伪的搜捕更为频繁，且其规模更大。1943年4至6月，报纸上公开报道的“抓浮浪”就有三次，抓捕人数达7400余人。^①

作为实行该两项法西斯法律的组织措施，是在伪司法部刑事司基础上建立司法矫正总局，由该两项法律炮制者、原刑事司长

^① 《盛京时报》1943年5月8日报道，4月27日抓捕3576人；《盛京时报》1943年5月6日报道，5月4日抓捕326人；《满洲新闻》1943年6月25日报道，6月23日抓捕3500人。

中井久二担任局长。该局除继承原刑事司主管的监狱行政业务外，主要指挥监督两项法律中所规定的“预防拘禁”的执行情况。至于矫正辅导院，该两项法律出台之前，1943年4月27日即开始逐步建立。它直接隶属于伪司法部大臣，但受中井久二的司法矫正总局的指挥与监督。因为被矫正者是被当作劳动力来使役的，故矫正院全部设在大量使用劳动力的重要厂矿企业所在地，并由厂矿企业提供房屋和设施。最初一批矫正辅导院设在奉天、哈尔滨、鞍山、本溪、抚顺等5个城市；1944年，又在齐齐哈尔、佳木斯、鹤岗、阜新、鸡宁等地增设一批。此为正式列入“官制”^①者，此外还有未列入“官制”和借用其他设施建立的矫正院等，如奉天的“济生院”、伪都新京的“更生训练所”等。关于矫正辅导院拘禁的人数，伪满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供称，1943年计划为6000人，1944年计划为8000~10000人，1945年为12000~15000人。总之，1943年4月至1945年矫正院拘留的中国人民共达30000人以上。^②

伪满的矫正辅导院是名副其实的监狱，而不单单是劳动营。《矫正辅导院令》第23条至第24条规定，对被收容者，必要时可以使用刑具，如捕绳、联铁、手铐、防声具、保护衣等，根据情况这些刑具可以并用。以鹤岗矫正辅导院为例，该院成立于1944年5月，1945年被拘禁在那里的就增至1100余人。院中有日本人院长和辅导官，还有中国人汉奸辅导主任和辅导士，他们佩着战刀和枪支，监管着身着紫色或黄色号衣的被“矫正”者。曾在该院当过辅导主任的张羽丰供称：“我到辅导院十来天，发生了逃跑事件，被抓回来

① 伪满《政府公报》1944年5月1日，2965号发表的《矫正辅导院官制》中所载为该10所。

② 1954年12月8日夜讯证人古海忠之笔录。中央档案馆，119—2，18，2，第24号。

了20多名,当时就打死了3名,还有7名送到佳木斯警察厅去了。又在1942年2月间一天夜里两点钟的时候,逃跑了7名被囚禁的人,当时被电网电死1名。第二天早晨日本科长重松挨个刑讯在押人,用的刑法是将人吊在房梁上,将身上穿的衣服完全扒下来,用胶皮管子作成的皮鞭子毒打,当时昏过去用凉水浇过来再打,连续打晕两三次,就这样挨打的有十几名,我亲眼看见一姓刘的被打的最严重,三四天就死去了”。他还说:“辅导院对中国人民手段十分毒辣,作业时间12小时。把抓来的人自己穿的衣服全扒光收入库内,另发给更生布的衣服,还很薄,风一吹就透了,根本不暖和,三个月发给一双胶皮鞋,一个月就坏了,就等于光脚下坑。吃的更是提不起来了,每人都吃不饱,做活的人每人6两高粱米,做成饭团子,每顿一个,有病的每人每顿一碗稀粥,根本吃不饱。没有专设便所,就在监房内有一个木桶,作为大小便使用,臭气难闻。在病房内人死两三天,外边都不知道,发现后,由辅导士报给值班科长后,才准予抬到专装死人的仓库,积存有10余名,就用病号两人抬一个,送到东山有一个大坑扔在里面,就不用管了,此坑人称为万人坑。”^①关于被囚禁者的病亡状况,抚顺矫正辅导院当时即有调查。1945年2月,该院收容总数为1498名,确认患病的为241名,占16.1%,同年1月份中死亡39名,为总数的2.6%。^②

据统计,1944年伪满共有本监24处,分监80处,县监所7处,旗监所19处。^③此外,按伪满监狱法规定,遍设在东北各地

① 1956年8月12日张羽丰证明书。《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923~924页。

② 1945年2月8日抚顺保健院现业指导系野濑善胜等抚顺煤矿矫正辅导院宿舍卫生调查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第921页。

③ 《满洲帝国年鉴》,1944年,第530页。

的1000多个伪警察署的拘留所都可代替监狱。如果再加上各地矫正辅导院，及监管数以万“特殊工人”的收容所——劳动集中营，每年都有数十万人被日伪囚禁和迫害者。所以，人们把伪满洲国比喻为人间地狱，并不过份。1944年6月12日，伪满国务院和伪司法部又炮制一项新的法西斯法律——《时局特别刑法》，共14章74条，其中规定的有关“时局”的罪名多达50余种。与此同时，以“矫正”之名迫害人民的行径也变本加厉。下项即将述及的通河“四六”暴动，就是当地群众不堪忍受“矫正”之苦而爆发起来的。

北满大血案

1941年，三肇事件和讷河事件发生后，中共北满省委的活动重点转向伪滨江省东北部的巴彦、木兰、东兴，和伪北安省的铁骊、庆城、绥化、绥棱各县，抗联三路军第九、第十二支队也相应地在此地区进行抗日游击战争，发展抗日救国组织，1942年底斗争呈现高潮。其特点是：伐木工人、烧炭工人和基层广大农民普遍行动起来，建立起广泛的抗日救国群众组织和武装团体。于是，引起敌人注意。自1942年10月起，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开始进行所谓“彻底的搜查”，包括把叛徒宋一夫这样的敌人走狗派到现地进行内部刺探，最后终于从东兴县抗日救国会打开缺口，掌握了巴、木、东一带人民抗日救国斗争的全貌。他们了解到，那里“虽然党员为数极少”，但“抗日军之活动却极其猖獗。”尤使敌人胆战心寒的是：下层的基本群众都已行动和组织起来，其普遍程度远远超过三肇和讷河地区。参与搜捕的伪滨江省皇中检察官曾称：“将我主要担当搜查之东兴县满天星村全村都说成是通匪份子、救国会会员、武装组组长亦不算夸大。又如

巴彦县……一旦有事，即可纠合六百名武装队员，响应抗日军。”还说：“至于向共匪提供粮食之个人，即所谓通匪者无论如何难以估计，……仅滨江省三县，本案之对象不下一千人。”^①

但是，日伪警特并未像对三肇事件那样，立即张牙舞爪，而是经过数月的细密侦察和一番谋略之后，才下手逮捕和镇压的。1943年3月15日，在哈尔滨日本宪兵队协助下，由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长重富贡、事务官山寺佐三郎、特搜班长泉屋利吉指挥，用特别调来的曾参加三肇地区追剿的松本警察队200人，和各市、县、旗警察200人的兵力，对巴、木、东三县进行了“一齐逮捕”。此为第一次逮捕，共逮捕482人，其中巴彦167人，木兰111人，东兴103人，其余是在哈尔滨和绥化逮捕的。5月下旬又进行第二次逮捕，共逮捕180人。两次共捕662人，破坏救国会41个，武装队14个，党支部1个。被捕者中，农民几占一半，为329名。^②日伪警宪对被捕者施以最残酷的镇压，刑讯致死者即达60人。^③这在历次惨案中都是罕见的。原哈尔滨宪兵队本部保安局派遣宪兵曹长高见忠夫等8人供称，刑讯时，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厅长重富贡、特搜班长泉屋利吉随时都赴现场，并指示说：‘问题在于杀害，没有别的目的。’直接监督指导拷打讯问。例如：在东兴县，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科附山寺佐三郎警正，作为现场指导者所进行的拷打、讯问是极其残酷的，他用蜡烛烧，不要说头发，从腋下到阴部，人体所有的毛全给烧尽，甚至还用木棒殴打全身变色，进行虐杀。……因此，刑讯致死者有韩

^① 1943年9月8日自中检察官关于巴木东事件后的形势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590～595页。

^{②③} 中央档案馆，119—2，844，1，16。

某等六十人。而且，将刑讯逼供的口供作为唯一的证据，把五百多人，以违反《治安维持法》为名，在当地进行了简化的审判。”据他们供称，最后判决结果是：死刑66名，无期徒刑60名，有期徒刑8至15年277名，不起诉者82名，被利用者7名，释放108名。^①也就是说，被捕者的近三分之一，或被刑讯致死，或被判处死刑，抑或被判无期徒刑。关于当时执行的方针，时任伪哈尔滨高等检察厅次长的杉原一策供称：凡参加抗日救国组织者，或虽未参加组织但对组织积极援助者，“全部起诉；判刑上，对于抗日救国组织的干部，或虽非干部却积极行动者，处以死刑或无期徒刑，其他未加入组织者处以有期徒刑。”^②同时，对判处死刑者，还施以残忍绞刑。

在巴木东事件中，日伪警特逮捕规模之大，惩处面之广，用刑之惨，屠杀之多，前所未有。它也反映了日暮途穷的日本帝国主义，注定失败，不甘失败，而以中国人民发泄恼恨的罪恶心理。他们决心与中国人民为敌到底。所以，巴木东事件的处理，并非是法西斯白色恐怖风暴的平息。例如，在地理位置重要的伪北安省，1943年4至9月，日伪警特就先后逮捕了1048人，并将其中的436人送交伪司法机关惩处。^③实际上，抗联三路军第十二支队等部队，早已转移到木兰以东的通河县山区凤山一带，在那里扎了根。在长达二三年的时间里，群众不仅供应了抗联所需的全部粮米衣物，而且像巴木东地区一样，农民群众很快组织起

① 1954年12月23日高见忠夫等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576~578页。

② 1956年5月30日杉原一策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574~576页。

③ 伪北安省《思想警察月报》第2074、2257、2754、2991号，和《思想对策月报》，第3912号。

抗日救国会和青年武装队。不幸，此间的情况不久也为日伪警特所嗅知。不过，抗联小分队寓于群众之中，群众的抗日救国活动，又开展于深山峻岭之间，难以捕捉。1944年春，一名林工酒后失言，暴露马脚，结果导致事件发生。这一年，日伪警特根据线索，马不停蹄，加紧侦察。同年7月，依兰日本宪兵队还特在通河县凤山设立分遣队。伪三江省地方保安局特务分室和佳木斯特务机关的特务密探们，也纷纷打进通河的凤山和木兰的浓河地区。至当年10月，即先后两次逮捕知情的农民，并将他们送往佳木斯，施以酷刑和利诱，迫使其交待抗联、抗日救国会以及青年武装队的情况。

此次血洗通河的惨剧，始于1945年初，采取的镇压形式是：“矫正”。为此还特别成立了由伪牡丹江高等检察厅首席检察官、伪三江省警务厅长、伪通河县长、副县长、警务科长、特务股长和协和会事务局长所领导的所谓“临时矫正局”。1945年春节正月初一，伪通河县警务科，按既定计划，集中警特六七十人，分赴通河县凤山地区之凤山、凤阳、清荣、宝兴、万柳、船山等地，逮捕90多人。同日夜，伪木兰县警务指挥警特3个组，分别潜入浓河一屯、浓河二屯和浓河街，翌日拂晓“一齐逮捕”30余人。两地逮捕的1百多人，都集中囚禁于设立在通河县的“临时矫正局”。审讯1个多月后，根据逼供所得线索，又进行第二次逮捕，被捕者比第一次还多。此外，还以检查私种鸦片之名进行了第三次逮捕。如下表所示，在1个多月的时间内，共逮捕近300人。最甚者，如凤山地区的万柳屯，72户居民，有60人被捕。群众称其为“寡妇屯”，被害者家属，终日哭泣，极为悲惨。

关于通河事件中被捕人数的调查情况

调 查 别		最高人民检察院 调查 1956.3.20	通河县公安局 调查 1952.10.30
逮捕次数与地区			
第一次逮捕	凤山地区	92	96
1945年正月初一	浓河地区	25	25
第二次逮捕	凤山地区	97	93
1945年二月初七	浓河地区	51	57
第三次逮捕	凤山地区	18	13
检查私种鸦片为名	浓河地区		
零 散 逮 捕		20	
合 计		298	291

设在通河县城康生院的临时矫正局，是地道的法西斯集中营。矫正局内的警特分8个组，昼夜不停，残酷刑讯：打皮鞭、灌凉水、上大挂……。被“矫正”的囚人惨叫声，隔着墙都传到院外，它强烈地刺激着、震撼着周围群众和过往行人的心。据不完全统计，光是活活刑讯致死者就有24人，他们的尸体被随意扔到城外荒郊，狼撕狗咬，凄惨万状，目不忍睹，群情愤然。

一场被激发起来抗敌暴动终于发生。时间：1945年4月5日晚10时；领导者：曾经给抗联第九军密送过枪支弹药、富有民族气节的伪警尉王金财。他率领数名伪警，首先砸开康生院的矫正局大门，指挥被关押在那里的180余名囚人，将伪警察警备缴械，然后又将伪警务科保安股拘留所内关押的抗联营长谢洪开放出，同时占领了伪通河县公署，打开伪警务科的枪械库，武装起300余人的暴动队，打死日本人30余人，警特2名，烧毁了伪县公署、伪警察署、汽油库和其它物资。

就在暴动队伍攻打伪县公署的时候，县警务科日本人山本警尉泗渡刚刚解冻的松花江，逃到南岸的方正县用电报向伪三江省警务厅做了报告，他还引来方正县伪警察队，回到通河会同江岸营的伪警察、通河伪警察和武装日本在乡军人，一齐向暴动队反扑而来。而在4月6日上午10时，通河城内只剩抗联营长谢洪升指挥的队伍坚持与敌抗争，王金财所指挥的暴动队主力，已开始撤出县城，但通往北山的北门此时已被敌占领。11时，谢洪升的队伍从敌方火力薄弱的西门冲出，转进到距城40里之样子山罗圈营。下午2时，暴动队全部撤出后，武装在乡军人和伪满警特封锁了街道，逐户搜查，遇有长发者、新剃头者或其他方面可疑者，统统当作暴动队员予以逮捕，再加上因伤病而未能逃出监狱者，共六七十人，全部押送至江边枪毙。但这只是应急镇压措施。

事件发生后，伪三江省军警宪特全部出动；驻佳木斯的日军防卫司令部鬼武少将派出由两个中队编成的讨伐队；伪三江省公署则编成警察讨伐队；防卫司令部参谋藤本中佐担任镇压总指挥；佳木斯特务机关广濑大佐赴现地搜集“讨伐”情况，和警戒暴动队伍北上入苏；佳木斯日本宪兵队长平林茂树大佐则着手调

查事件发生原因。另外，日军还出动飞机进行“讨伐”。^①因为撤离县城的暴动队伍，已分散潜藏广大山野的居民之中，所以日伪军警一方面用500人的武力进行追剿，另一方面以百余名特务和走狗进行诱降，同时还以烧杀手段，强行并屯，孤立参加暴动的抗日群众。就这样，为时不足两个月，暴动队大部分伤亡，或重又被捕入狱。1945年5月6日，暴动首领王金财也遭逮捕。当时，日本帝国主义的最后失败已迫在眉睫，作为垂死挣扎的表现之一，日伪将因“四六”所引发的白色恐怖，一直推进到他们最后举手投降。佳木斯的伪警务厅特务分室，还曾在通河县设秘密据点和电台，调查和搜查所谓“预矫对象”，准备扩大镇压。最后在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前夕，王金财等30余人被杀害。据统计，在“四六”惨案中，遇难同胞达184人，其中暴动时被打死65人；在佳木斯枪杀31人；死因不明12人；抓回审讯致死27人；因重伤死亡8人；逃狱后自杀和饿死24人；“矫正”时审讯致死12人；狱中病死1人；被扔进大江淹死4人。^②

“桃园工作”与“晓工作”

“七七”事变后，在东北地区的国民党地下抗日活动日益活跃起来，其成员主要来自知识界、青年学生和公私职员，他们在城镇，特别在大城市和日伪机关内部对日伪构成威胁。

日伪对国民党地下抗日活动的大逮捕、大镇压，发生在1941

^① 1954年8月4日吉屋治郎吉（佳木斯宪兵分队长）口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599～603页。

^② 此为1956年8月20日最高人民检察院调查数字。1952年10月30日通河县公安局调查为184人。

年末，即前编所述及的“一二三〇”事件。在那次事件中，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曾利用叛徒宋一夫做密探，以假地下党员身份打入哈尔滨工业大学，与长春、吉林、沈阳各地大学里的地下工作者联系，并于1941年12月30日召开党的扩大会议，一举逮捕了参加会议的地下工作者。从此便开始了所谓“一二三〇”的大逮捕。但是，国民党地下组织的领导人魏忠诚（即罗大愚）没有捕到；已经被捕的国民党地下组织重要成员李季风又越狱逃脱。所以，“一二三〇”大逮捕后，日伪对国民党地下组织的侦察继续进行。

1938年8月以来，文人于家麟和花喜露等人，为启蒙群众的民族意识，组织了文艺团体L·S鲁迅文艺研究会，出版秘密刊物《星火》《行行》作为机关报。从1940年6月，他们与担任营口《新报》编辑的国民党东北党务专员干部王觉接触，在王的帮助下，利用该《新报》文艺栏，试图进行公开活动，并开展党的活动。但是，王觉于“一二三〇”事件中被捕，活动停止。1942年5月，国民党恢复联系，同时在张宝慈的领导下开始重建工作。1943年秋，他们组织纪念“双十节”活动，建立读书会、借书室、移动图书馆等。当时，于家麟等还在奉天城里开了一家秋灯书店，被日伪注意。伪奉天省地方保安局特务打入国民党地下组织内部，逐步摸清情况。与此同时，在长春的伪首都警察厅特务科操纵的密探，也打入了当地国民党地下组织，密侦其组织情况。1944年3月，伪滨江省逮捕的国民党吉林省地下交通站长王某，供出了吉林省党部书记长张兴波。张从重庆奉派来满，以洗染组合职员身份为掩护进行活动，他被捕后不但屈膝投降，而且带领日伪警特到处抓人。他还曾前往奉天，在他引诱下，使日伪警特得以在火车上逮捕了国民党吉林省党部主任委员石坚。

1944年3月21日，伪满国务院总务厅警务总局局长山田俊介亲自主持召开了各省特务科长会议，会上提示了伪首都警察厅等秘密侦获的国民党地下组织名簿，指示各省警特按名簿进一步密察，从4月2日起，在伪满洲国全城进行“一齐”大逮捕。到同年7月为止，日伪警特破获的国民党团和外围组织有：党团——奉天同人会（复兴会）、本溪同人会（由奉天同人会分出者）、盖平青年自觉社、营口协力同心团、新京东北抗敌青年团、东北青年会、东北抗敌青年先锋队；外围——本溪二组织（名称不明）、盖平读书会。先后共逮捕400余人。被“拘押者大部分系二十岁至三十岁之青年，大部系大学、专科学校毕业生及会英文的知识青年。”^①日伪警特对国民党地下抗日活动的镇压，也同样是极其残酷的，上述被捕者中，8人刑讯致死。在逮捕时，日伪警特常常住在所谓“目标人物”家中，凡有来访者一律逮捕。上述从事抗日文艺活动和开设秋灯书店的于家麟被捕后，因株连被捕达五六十人，母亲、二妈、妻、姐、妹均遭逮捕，亲属姑夫、表弟等亦未幸免，至于朋友受牵连而被捕者，更不胜数，有会计、合作社职员、小商人、报馆职员、教员、编辑、香铺掌柜、牌长、机关职员等等。^②此为日伪对国民党地下组织的第二次大逮捕、大镇压，它被称为“桃园工作”事件。与“桃园工作”同时进行的还有：对三民主义青年团系统的“蓬工作”，即对以建国大学学生马维同为首的一些人的逮捕；对国民党招生工作委员会系统的所谓“红叶工作”和“露营工作”，前者是对女

① 伪满保安局所编《重庆方面之对满策略》（1944年度）。《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51～652页。

② 1954年7月7日冯连福控诉书。《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44～646页。

演员李姍等人的逮捕，后者是对从华北归来的马某等的逮捕。

1945年5月到8月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前，日伪还进行了以“晓工作”为代号的对国民党地下组织的第三次大逮捕。因为日伪在进行“桃园工作”时，即已侦知在伪满境内存有国民党东北党务专员办事处，负责人为魏忠诚（化名罗大愚），他兼任辽宁省党部书记长，但在逮捕时巧妙逃脱。为此，“桃园工作”告一段落后，各地警特继续侦搜国民党地下组织成员。1944年12月，伪奉天省警务厅特召开了各市县特务科股长会议，指示搜查方针，并组成特别搜查班。继而开始从盛京医科大学、基督教神学院等处逮捕了学生和其他爱国者若干人，并根据伪警务总局的部署，对其采取了“温存培养”的方针，继续深入侦察。在伪都新京，1945年初，伪首都警察厅特务科长平冈修治从该科亚洲股操纵的密探处得知，益发银行某经理的女儿与其他十余名女学生已加入国民党地下组织，她们还同吉林师道大学学生有联系。与此同时，他们还得有情报称，伪滨江省阿城县两名女子定期来长，在东四马路旅馆与某伪警密谈。后经密探（与妓女住进旅馆）探知，该二女子系与伪顺天警察署某警长交换关于国民党的情报。同年9月，乔装的伪警特与该二女子接触，密察国民党地下组织。与此同时，伪首都警察厅特务科长平冈修治还指使伪警特在长春大马路租赁了二层楼房一处，伪装成国民党活动据点，并操纵旧国民党员伪装成秘密联络员以引诱漏网的国民党总负责人魏忠诚。在伪装的活动据点中，安有窃听器，在门口附近设有由日本人特务伪装的人力车夫。1945年5月，魏忠诚果然在那里受骗上钩被捕。前此，1945年2月，伪奉天省警务厅特搜班还在奉天小西边门还逮捕了另一逃脱者李季风。两人被捕后，日伪警特搜查不少文件，以魏忠诚为东北专员的国民党地下组织大部暴露。

关东宪兵队的“通报”称：“去年三月，重庆系国民党在满党部覆灭后，前记魏忠诚于同年六月，以自己所领导的当地国民党组织为基础，纠合残余份子，着手党的再建工作。其后，鉴于美国空军对满空袭，企图以此为良机，从秘密工作阶段发展为半公开阶段。”^①他们还举办训练班，发行救国公债，创办机关报《省方公报》等等。对此，日伪警特不但未予漠视，而且日本帝国主义因其彻底失败在即，对这次的大逮捕、大镇压，采取了“迅速、严厉”的处理方针。在伪满最高检察厅的指挥下，1945年5月27日在全东北进行了“一齐逮捕”。到同年8月，共逮捕400余人。其中只是伪奉天省就逮捕了322人。^②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时，他们中的许多人还被监禁在日伪狱中。行将就木的日本法西斯对他们也施以种种酷刑。

血染文教界和宗教界

日伪警特对国民党地下组织和爱国活动的大镇压中，就有大批文化界人士和青年学生遭受迫害，以致牺牲生命。除此之外，日伪暴力机关专门镇压文教界的事件也层出不穷。

伪满前半期，日伪主要还是从政治上统治文化，当时也牺牲不少人士。时至伪满后期，日伪当局除直接从政治上监视文化教

① 1945年4月20日关东宪兵司令部关于在满重庆系国民党党部再建工作情况的通报，战务要报第37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74~675页。

② 1954年8月23日根川田夫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56~658页。

育界外，开始从文化活动本身侦察文化人士的动向，采取迫害行动。前编述及，1940年5月，关东宪兵队司令部炮制的《思想对策服务要纲》，即把“文艺及著作的动向”正式列为“必须注意和侦察的目标”，即所谓“乙目标”，“以隐蔽的手段进行侦察”。1941年3月23日，伪满国务院总务厅弘报处又抛出了《艺文指导要纲》它成了彻底摧残中国民族文化，严格统治文艺界，驱使文化人士为侵略战争效劳的准则。所以，在太平洋战争期间，文化界人士一方面受驱使被利用，另一方面暗中遭受监视、侦察，不时受到残酷迫害。而且，这两方面都在不断加码。

关于前一方面，以1942年的情况为例：1月，关东军报道队在北满高寒地区进行报道演习，文艺家协会组织日本文人参加，最后编成作品集《守护北方》。2月，兴农合作社通过文艺家协会又把作家派到农村。5月，开拓总局派出开拓勤劳奉仕弘报班，编成《开拓》，在报纸电台发表。9月，不但林野总局派出造林弘报队，而且劳务兴国会还主办了矿工勤劳增产运动弘报班，其中包括中国作家田瑯、疑迟等。此外，对热河地区的“讨伐”和“肃正”，也动员作家前往摇旗呐喊。为配合太平洋侵略战争，满洲文艺家协会和协和会还动员作家编写歼灭美英的诗，然后中日文互译，多方发表。美术家也被当成“弘报战士”，参加各种弘报队或关东军美术班。美术家协会还以所谓“后方奉公”形式，迫使画家创作“献纳画”、“慰问画”、“献金画”，和举办“圣战画展”。戏剧方面，1942年，戏曲协会组织大同剧团巡回演出《林则徐》话剧达150余场，以配合反美英宣传。特别是还组织了以大同剧团为核心的热河省特别演剧工作队，它帮助热河省协和会本部组成了伪热河省演剧联盟，建立了11个县级剧团，以进行所谓“宣传战”。1942年8月，由新京放送剧团改组

而成的满洲中央剧团，还上演了北条秀司所编的剧——《东宫大佐》，为这个炸死张作霖的直接凶手和拚命推行移民侵略的法西斯军官，大唱赞歌。

日本帝国主义为实现其“大东亚共荣圈”的黄粱梦，极力妄图按《艺文指导要纲》精神，将日本、伪满、中国以及亚洲沦陷区的文艺，全都纳入所谓“八紘一宇的大精神”，因而于1942年11月3日和1943年8月25日，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接连召开两次所谓大东亚文学者大会。^①但是，第一次大会时，日本在太平洋战场上尚占上风，第二次大会时却开始转胜为败，因此，东条英机在会上极力鼓吹所谓“决战文学”。为贯彻两次大会精神，伪满文艺界不但改组了满洲文艺家协会^②，而且召开了“决战文艺家大会”，举办了“决战艺文大会”。^③关东军要求日伪作家为侵略战争而写作，创作所谓大东亚文学作品。紧接着，日伪文化机关设立了引诱作家为“圣战”而效力的三项文学奖：艺文赏、大东亚文学赏、盛京赏。1944年9月，《新满洲》、《新潮》、《麒麟》、《朋友》、《青年文化》、《兴亚》、《艺文志》、《民生》等，还以“大东亚战争与我们的觉悟”为题，举办“满洲八大杂志联合悬赏征文”。

① 两次大会均在日本东京举行，东条英机都出席并讲了话。第一次大会的伪满代表是：山田清山郎、古丁、磨青、小松、吴瑛等。第二次大会的伪满代表是：山田清三郎、大内隆雄、古丁、田兵、吴郎等。山田在第二次大会上提出：“大东亚完遂先驱者文学建设案”。

② 1943年5月改组，新设审查第一部、第二部、大东亚联络部、企划部。审查第二部长为大内隆雄，副部长为古丁、磨青、山丁、吴郎、安原等。大东亚联络部长为古丁，副部长为吴郎、小松、石军、王秋堂等。企划部长为宫川靖，副部长为磨青、小松等。

③ 前者即“全国艺文家大会”1943年12月4～5日召开。后者1943年12月8日举行。

与此同时，文化专制统治和对文化书刊的检查，也日趋严酷。1942年6月伪首都警察厅曾命令特务对“管内对象进行侧面侦察”，并成立“文艺侦察部”。因此，不但许多送审的作品打成禁品，而且等待发行的大量书刊也常常被定为禁书而销毁。也有不少期刊，虽被允准发行，但其中认为有问题的部分被除掉，然后打上“削除济”的印记再发行。所以，在伪满的文化市场上，“开天窗”或缺页书刊屡见不鲜。这也是伪满所独有的文化奇观。为了审查文化人士的政治动向，日伪对已流行的文艺作品，也进行详细检查，包括被日伪当局重用和重视的作家。1943年5月，伪首都警察副总监向伪满警务总局长山田俊介报告称：

“特别在大东亚战争爆发后，政府对反满抗日运动的检举、镇压以及对他们采取的措施，日益引起左翼作家的警惕，因而较之过去更加抽象化和暧昧化了。但是，需要注意的是，具有左翼文学理论的作家们不可能因形势的剧变而完全放弃他们的本质内容，因之今后满洲文学所走的道路不能只靠新浪漫主义一途了。”^①根据这一分析，日伪警特对于复杂化的文艺作品的检查，发展到对作品逐段逐句由表及里的分析。据日伪档案载，1943年下列作品都曾遭到伪首都警察厅的秘密审查：山丁的长诗《拓荒者》^②；闵丽的诗《黄昏的诗篇》^③；吴郎的诗《千里食客》^④；张光政的诗《铁窗生活纪实》^⑤；石军的小说《混血儿》^⑥；吴郎的散

① 1943年5月4日，首都警察副总监三田正夫致警务总局长山田俊介报告，秘发第1414号。

② 《青年文化》，1943年8月创刊号。

③ 《新潮》，1943年10月，第1卷第7期。

④ 《兴亚》，1943年8月号。

⑤ 《华文大阪每日》，第10卷第12期第112号。

⑥ 《青年文化》，1943年8月创刊号。

文《绿荫随想》^①；爵青的论文《每日评论》^②；吴瑛的小说《鸣》^③；但娣的小说《戒》^④等。而结论是：都有问题：“主题思想反日”、“激发反满抗日意识”、“表现对现实社会的反抗”、“描写没有祖国的民族的悲哀”等等。例如：他们审查分析山丁的长诗《拓荒者》说，作者是“借老者对其子的教导，用以鼓吹民族意识和爱国土的思想。”还说长诗是“用野狐、山鼠和豺狼象征日本，即日本掠夺了满洲的宝藏。意思是说，爱国爱土的满洲人民必须毫不犹豫地站起来，驱逐日本，重建满洲。”^⑤这样一来，就不能不在审查作品的同时，也把作者监视起来了。

对文艺界，特别是满映，也列为文艺侦察的重点对象，编剧、导演、演员都遭受严密监视。诸如满映话剧团的成立、活动、外部联系，满映召开电影评论会，满映演员出席汪伪大使馆宴会等等，都在日伪警特的密切注视之下。被监视的单位，还有电台、书店、汪伪大使馆以至协和会。至于人员，从作家季风、沫南、光邈等，扩展到全部文艺界。尤其对于山丁，说他是“继承过去在满左翼作家萧军以来的传统农民文学”的干将。特别是左翼作家李季风在“一二三〇”事件中越狱潜逃后，对山丁言行更加严密监视。当时，日本宪兵队和伪满保安局等，已将文艺界许多人士列入战时需要监视的黑名簿之中，成为所谓“战时有害份子”。

日伪对爱国抗日文化人士的逮捕镇压，追溯起来，是以1935

① 《民生》，第2卷第8号，1943年6月21日。

②③④ 《青年文化》，1943年10月号。

⑤ 1943年11月29日伪首都警察副总监致警务总局长报告，首警待秘发3650号。

年罗烽被捕为前奏，经过1936年《黑龙江民报》社事件和1937年哈尔滨口琴社事件，到《艺文指导要纲》出笼后的1941年底“一二三〇”事件，达到高峰。“一二三〇”事件，既是镇压国民党地下组织、自发爱国群众组织事件，也是剿杀爱国进步文化人事件，故它也称“左翼文学事件”。事件中，关沫南、陈隄、王光逖（司马桑敦）、刘丹华、李季风、高德生（杲杏）、宰罕、赵文选、李默、闫流（刘鸿云）、艾循（温成筠）、韩道成、驼子、张烈、刘荣久、马成龙、陈东升、孙海峰、王德麟等，先后多人被捕入狱。日伪对他们严刑拷打，折磨摧残，最后刘荣久被处绞刑，马成龙被判无期徒刑牺牲狱中，孙海峰为保护战友跳楼殉难，王德麟被置于日本犯人之中折磨而死。这就是日伪文化专制统治所写下的血的记录。此后文化人士被捕入狱遭受血腥迫害也屡有发生，如：1943年田琳被捕，1944年田贲、铁汉、鲁瑛、王天穆等被捕，1945年李季风重又被捕。在法西斯白色恐怖一片笼罩的氛围下，为了脱离虎口，许多作家和文化人士，不得不脱离伪满，远走高飞。

日伪警特在镇压文化人士的同时，富有爱国抗日热血的青年学生也越来越成为日伪统治当局的眼中钉。在“一二三〇”事件和“桃园工作”事件中，青年和学生占很大比例。与“桃园工作”同时进行的“莲工作”、“红叶工作”和“露营工作”都是针对青年的。此外，1943年12月，日伪又以“欢喜工作”为代号，逮捕十多名学生。1944年4、5月间，又发生主要破坏奉天第四国民高等学校学生爱国组织“兴志会”的“黎春工作”事件。1945年4、5月发生的“岭云工作”事件，逮捕奉天第三国民高等学校学生二三十人，他们组织了爱国组织复华会。

宗教界也未幸免。日本帝国主义对宗教界素怀戒心，千方百

计进行宗教统治，寻找各种借口，试图遏制以致消灭。早在1940年5月，一个名为神灵会的朝鲜族与美国人的宗教团体，即成为日伪警特下手镇压的目标，先逮捕其1名成员，然后陆续逮捕76人，其中包括3名美国人。1943年10月，永吉县16名朝鲜族基督教徒被捕。更大规模的宗教界镇压，是1944年11月在延边进行的对所谓青林教的大逮捕，200多人被囚禁，5人遭屠杀。1945年1月，伪滨江省警务厅把反满抗日的罪名加给宗教界，然后对孔教、道德会、一心天道、龙华圣教会等信徒，进行一连串的逮捕，最后8人被处死刑，31人被判有期徒刑。同时遭受灾祸的还有哈尔滨红万字会，30人被判死刑或有期徒刑。

第二十章

紧急经济掠夺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伪满洲国政府虽然立即宣布，同日本一道“与美英进入战争状态”，但是日本对于伪满洲国的要求，不是武力参战，而是“专任镇护后方之重任并竭力完遂兵站基地之使命”。^①所谓“镇护后方”，自不待言，乃是对付苏联，准备对苏战争；而所谓“完遂兵站基地之使命”，更不言自明，就是全面提供侵略战争之所需。用伪满国务总理大臣、汉奸张景惠“训谕”中的话说就是：“举总力协助盟邦之圣战”，因为随着侵略战争的不断升级，“日本期待于满洲国之重要物资甚切。”^②由此可见，太平洋战争以来，日伪日益残酷的恐怖统治，归根结底，是为了维持战时紧急经济掠夺的。

太平洋战争爆发5天后，1941年12月13日，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伪满总务长官武部六藏和伪国务总理大臣张景惠，在伪省长会议上，更进一步强调要求，必须确定“从物质上协助日本的战时体制的方针。”^③而在9天后的12月22日，关东军、伪满

①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总局：《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443页。

②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总局：《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443页。

③ 《满洲经济》，1944年新年号，第42页。

政府和有关国策会社联合会议上，由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抛出的《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正是这种方针的具体体现。

“要纲”以简短文字所表述的“方针”可概括为如下三层意思：（一）适应太平洋战争爆发所导致的“紧急事态”，进一步“整備强化产业、经济的战时体制”；（二）“活用伪满洲国”的“自给资源”；“强化”同“大陆诸地区”，即朝鲜、华北的“经济联系”；（三）在确定各种经济政策的同时，考虑伪满洲国“国防上的特殊地位”，“集中地应急满足日本战时紧急需要”。第三层意思是核心、实质和出发点，加强战时体制，利用伪满资源，强化同朝鲜、华北的经济联系，都是为了满足日本帝国主义扩大侵略战争之所需。

为实施此方针，“要纲”提出了11项“要领”，这些“要领”在以后岁月里虽不无调整、修改，但其基本原则，和据原则所采取的主要措施，却一直执行到最后时刻。为了强化战时体制和密切同“大陆诸地区”间的“经济联系”，“要领”第一、第十一项明确提出进一步研究经济统制方式，和在“日满及满鲜间，采取措施，联络协商”的问题。自然，包括第一、第十一项在内，“要领”的所有条项的出发点和归着点，都是增加对日供应。

首先，在生产方面，增加生产，是增加战时急需物资的生产，而不是普遍地增加各种生产。因此，在制定扩大生产的计划时，须限定在“以国内各种生产资料为基础的”，战时紧急需要还立即产生效益的产业。同时，对主要生产资料彻底进行库存清查、回收和代用品利用，以谋求扩大再生产的实现。以往依赖日本供应的器材，竭力自给化，或者转用其它“自给”资材。生活资料方面，亦须提高“自给率”。至于日本战时紧急需要物资，

一方面限制伪满洲国自身的消费，即所谓“强化国内使用消费的规制”；另一方面则“强行”各种“增产方策”。对于原来因煤炭供应不足而未全部开工的重要产业，和急需产品的生产，须通过抑制非急需部门的生产 and 多用华北煤炭的办法，谋求全面开工生产。至于增加对日供应的战时急需产品的种类，“要领”明确规定为：一、铁钢；二、煤炭；三、液体燃料、轻金属、有色金属；四、农产品，共四大类。

其次，在流通领域，“要领”规定，适应战时经济体制，和生产方面所采取的应急对策，在财政、物价、金融、配给等方面采取全面措施，发挥所谓“综合经济力”。“要领”还特别提出了防止通货膨胀的要求。对此，伪满政府经济部很快推出一系列紧急措施，诸如：设立新地税制度，整顿控制地方金融机关，压缩民间购买力，增加“国民储蓄”，整顿公定价格，实行低物价政策，制定消费品供需计划，压缩民需保证军需，整顿物资配给机构，等等。^①

再次，在劳动人事方面，“要领”要求，适应战时紧急经济掠夺的需要，整顿和调整行政机关和各企事业的非急需事业和日常业务。关于人员，非但在部门内调整，而且向所谓急需部门转用，并进而满足日本方面对人力的需求。

最后，在总体方面，除“要领”的11项外，作为总体措施，“要纲”规定，以各方面增加对日供应为目标，紧急改组产业经济结构，并与战时非常状态下日本的各种施策，保持“一体的联系”，还须制定必要的计划，以便得以在“战争化和事态转变

^①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公布后，1942年8月5、6日和13、14日，两次召开伪省长会议，这些措施就是在两次会议上确定下来的。

的情况下,考虑我国的特殊地位,使国内经济保持持久和弹性。”^①

以上种种,都是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们的应急主观构想,执行的客观状况,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国防经济体制”

《战时紧急方策要纲》开宗明义首先提出的是,强化战时经济体制,和重新斟酌历来实行的经济统制方式问题,但未具体揭示内容,而只称:“以适应民度和经济情况的有效的经济统制为目标。”但在“要纲”出台的1941年12月22日所谓“官民联合协议会”上,对此,总务长官武部六藏却略加说明:由于形势急剧变化,不能将以往推行的经济统制制度和机构“固定化”,也不能“采用一律的统制方式”,否则就会有悖于经济统制目的,导致低效率。他还说,“政府”过去曾决定“刷新”特殊会社职能;今后仍将坚决改组重要的特殊会社及其他法人,并对生产、配给、物价等各方面的统制,全面调整体制,废除“重复、无用”的统制方式。由此可见,所谓强化战时经济体制,也还是主要在经济统制上做文章,并无灵丹妙药。

一年后,1942年12月8日《满洲国基本国策大纲》公布时,政策就更加明确了。“大纲”声称:经济结构“以完成国防经济体制”为目标,贯彻有计划的统制经济原则;至于统制方式,“特殊会社只限于高度要求国家参划的特殊企业”,“一业一社主义除企业的性质上不得已而需要者外不再采用”;“革新、强

^①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日文本见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63~66页。译文见《满洲产业经济大观》,第448~451页。

化特殊社和统制团体的职能，在行政适用上谋求合理的运用。”“大纲”还再三强调“统制企业”的“核算性”、“企业性”和“经营的合理化”，等等。^①这当然不是偶然的。

伪满洲国出笼伊始，即在夺取中国厂矿企业，通过满铁吸收日本休闲资本，和利用殖民统治强大的基础上，对重要产业和事业，实行“一业一社主义”，设立一系列特殊社和准特殊社。此类社受伪满政权的监督、管理，官僚化倾向十分严重，极大地阻碍着扩大经济掠夺所要求的经营与技术的合理化。1937年实行综合经营的满洲重工业株式会社的设立，和1938年进行地区性综合性经营的东边道开发株式会社的出现，都意味着“一业一社主义”发生破绽。特别是战时经济所孕育的经济矛盾与危机表面化之后，1940年9月，伪满政府为继续推进战时经济计划，掠夺战争资源，决定强化和“刷新”特殊社。为此，除试图提高特殊社效率，改善其收支，和按社及社内不同事业分别实行重点主义外，还决定对以后特殊社的设立，“采取严选主义”，并根据特殊社的不同性质，推行“分别确定适当的指导方针。”^②因此，此后非但新的特殊社基本上不再设立，而且对既有的特殊社也进行大改组。《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和《基本国策大纲》出笼后，尤其如此。

特殊社的大改组，最先发生在制约全局的煤炭工业。满洲炭矿会社是伪满最大的特殊社之一，“但该社的经营遍及全满各煤矿，相当复杂，不仅总社与煤矿缺乏联系，而且对各矿的开

^① 《满洲国基本国策大纲》，见《满洲国统制法令集追录》，第13号，第14—14之9页。

^② 1940年9月17日伪满国务院决定《关于特殊社职能刷新强化之件》。《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第29—34页。

支也不清楚。这样一来就不能把重点置于业务的效率方面，而且始终只是从事人、财、物的争夺，徒事增加费用。”^①所以，尽管对煤炭工业一再增加投资，却无法按计划实现增产，以致从1939年起就发生了煤炭供应危机，给钢铁工业以至战时经济全局造成严重影响。当时，被认为打开局面的唯一可行对策是：满炭会将所属煤矿分离独立。于是，从1940年珲春煤矿建立起，满炭所属的密山、扎赉诺尔等矿也相继独立，随之日本垄断资本也分别打入各矿：东满矿业——珲春煤矿；日铁和日矿——密山煤矿；日室——舒兰煤矿^②。《基本国策大纲》公布后，1943年2月，鹤岗、西安（辽源）、北票、阜新等四大煤矿也脱离满炭而独立。及至伪满洲国垮台前夕，满炭已沦为只统辖屈指可数的二三流煤矿的煤矿会社。

钢铁工业也是采取特殊会社体制进行经营的。但是，两大主要钢铁企业——昭和制钢所和本溪湖煤铁公司，因资本所属关系——本溪有日本财阀大仓组的投资，未能合二而一，而是各自单独经营的。两家划归满业之后，亦未像煤炭工业那样，建立类似满炭的垄断组织，但也同样存在着经营问题。特别是昭和制钢所这样大规模钢铁企业，每年需要数百万吨原料煤，但在供应上得不到保证。满炭改组时，曾拟议将北票煤矿收归昭和制钢所管辖，但未实现。1941年后，日伪加紧改组钢铁工业经营结构时，还曾设想尽量避免整顿和合并会社，而力图在会社之间，按产品品种分工，对设备和人力进行必要的调整，结果亦因资本系统相

^① 满洲中央银行资金统制课：《满炭五年计划及其实绩》，第14~15页。

^② 珲春煤矿是满炭与东满矿业各出资1500万元设立的；密山煤矿初为满炭直营，1941年日铁、日矿两社出资设立新的密山煤矿会社；舒兰煤矿由满炭、伪满政府和有日皇室出资的吉林人造石油会社出资设立。后来，这几家煤矿和松杉岗煤矿均改组为满业的子会社。

异，而终成画饼。1942、1943年，钢铁工业由于采取了若干应急措施，生产形势略有好转，于是改组经营问题便又束诸高阁。然而，到了1944年，伴随战时经济全局濒临崩溃，钢铁生产也急转直下。日伪为维持残局，决定“确立单一的战时增产体制”，将昭和制钢所、本溪湖煤铁公司和东边道开发株式会社合并，成立满洲制铁株式会社，以“谋求有机地综合利用原料、资材、技术、机器等全部生产要素。”^①同煤炭工业的满炭将企业分离独立的做法刚好相反，钢铁工业实行合并，建立起垄断全行业的特殊会社。这说明，只要有利于紧急掠夺资源，已不拘泥于某种“固定”或“一律”的统制模式。

但这并非意味着战时经济统制削弱和松弛化。强化战时经济掠夺的对策，仍然只能从经济统制中去寻求，别无出路。《基本国策大纲》公布前不久，1942年10月6日公布了《产业统制法》，用以取代自1937年5月制定起已实行5年多的《重要产业统制法》。这样做的原因在于：“在同拥有高度生产力的美英进入长期战的今日，强行扩大生产力，极度发挥生产力，已是我满洲国的最高命令。为此，必须根据国家目的，将建设资材、原材料、资金、劳动力以及技术等，做最有效的利用，使全部产业沿着国家目的进行运营。为做到这一点，在物资、资金、劳务等各部门，都已经制定动员计划，制定并运用了物资及物价统制法、资金统制法、劳动统制法等，但是，对于直接承担生产力扩充和生产力发挥的企业本身的统制，除特殊法人企业和重要产业统制法适用企业外，没有法的行为根据，而且重要产业统制法的规定，在进行与目前时局相适应的企业统制方面，存有不够充分之

^① 《满业》月刊，1944年8月，第67号，第9页。

憾。”^①所以，《产业统制法》的公布实行，完全是为了扩大和强化战时产业统制。《产业统制法》与《重要产业统制法》相异之点有四：一、适用的产业范围扩大了，从原来的21种扩大为85种。这85种分为：产业开发五年计划产业、计划产业的重要附带产业、军需工业、纤维工业和重要生活必需品工业、其他需要统制的产业。实际上已将各种产业包罗无遗，就连麦酒、豆酱、酱油等的生产，也未能免于统制。二、对适用该法的企业监督加强。如：产业的全部或一部停止、委托及法人解散，须重新取得许可或认可；如系法人，章程的修改和职员之选任和解职，须做为新提出事项；主管部大臣对经营统制产业者，得发布有关业务及经理的监督上需要的命令，或进行处置；经营统制产业者违反法令时，主管部大臣除取消其许可外，得做出停止业务、限制业务或免除职员等行政处分。三、明确了伪满政权对统制产业的指导权限。这就是该法第11条所规定的，主管部大臣在“公益上或统制上”认为必要时，得对统制产业经营者，就事业设备的新设、扩充、改良，事业的停止，生产量的确保，生产方法的改良，生产的限制，产品规格，生产技术的提供，原料的获得、保有限制及提供，产品的配给，试验、研究及试制等广泛的事项，发布命令或做出处理。同时，根据该法第16条第2项，得命令业者设立、变更、取消统制协定和加入统制协定。四、关于企业整顿做了规定，这就是按第12条，主管部大臣在统制上或产业整顿上认为特别必要，得发布合并事业全部或转让、委托一部，转让、租赁事业设备或属于事业的权利的命令。由此可见，特殊会社体制

^① 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满洲国的经济警察》，满洲产业调查会，1944年7月，第285页。

虽然基本停止发展，但是行之于特殊会社的那一套统制却扩大到几乎整个产业界，且其严酷程度有过之无不及，日伪当局对企业可以为所欲为，这便是问题的实质。因此，如1943年由满炭分离独立的四大煤矿，都按《产业统制法》变成普通法人，不再设立特殊会社，是很自然的。

至于对大量统制企业的管理，伪满政府效仿日本的统制会，以民间自主统制为标榜，广泛建立了统制组合。1942年11月25日公布实行的《事业统制组合法》规定，统制组合以“协助政府施策”进行统制为目的。所以，它实质是《产业统制法》的配套法令，但其适用范围远远超过《产业统制法》。“矿业、工业、配给业、贸易业、搜货业和运输业”等都建立统制组合。统制组合系非营利性法人。组合领导人虽规定由组合员大会选任，但其正式任免须经“主管部大臣批准”，“主管部大臣指定的业种”，组合领导人还由“主管部大臣任命”。可见，统制组合实质上就是日伪官方统制机关，或官方机构的替身。至于组合种类，有：以“全国”为区域的事业组合；以省行政区为单位的地方组合；以市、县、旗行政区为单位的地区组合；按部门进行“综合统制指导”以“全国”为区域的事业联合会。从而形成了自上而下、囊括伪满各地区、各部门的经济统制管理网络。

“大陆物资交流”的强化

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要求彻底兵站基地化了的伪满洲国，减少“对日期待物资”的输入，或者说“期待日本供应的资材应止于最小限度”。因为，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们不会不预见到，由于战争将在太平洋海域全面展开，日满之间的海运难免发

生“不自由”，更何况，许多资材，日本除供应自身战争之需外，并无更多余裕供给伪满。同时，伪满方面如果只以境内资源、设备与人力为基础，适应战时紧急经济掠夺的需要，增加对日供应，也不无困难，尽管资源相对比较丰富。在这种形势下，所谓“加强大陆各地区间的经济联系”，也和强化战时经济体制一样，成了一项基本方针。

但它不是新方针。更早的情况不说，1940年日美通商条约失效，美国开始对日实行战略物资禁运，日本战时经济急趋恶化时，日本就提出了将日本、伪满、华北结为一体的综合掠夺措施。其目的自当不单是谋求实现战争所需物资的“自给自足”，还包藏着更大的祸心：“以日本为中心指导力，及完成新东亚经济秩序，并以此为建设大东亚共荣圈的根蒂。”^①因而拟定了为期10年的“日满华经济建设”计划。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这样的计划自然从属于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并扩大化地把朝鲜也纳入在内。用《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中的话说，即“适应战时紧急事态，强化满、华、鲜大陆邻接地区间的物资相互交流和劳务供需，并随之而制定资金、运输等综合性计划。”^②应该指出，日本帝国主义在提出“大陆物资交流”时，强调“日、满、华乃大东亚共荣圈的枢轴，日满更为枢轴的轴心”，是旨在将伪满洲国作为紧急经济掠夺的中心。

强化“大陆邻接地区的经济联系”，被日本帝国主义视为推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所刻不容缓的方针。因此，1942年1月28、29日，第一次“满鲜联络会议”，在伪都新京召开。会上虽

^①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总局，《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15页。

^②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要领”第5项。

又提出“满鲜一如”的政策口号，但口号的内涵已非同往昔，如今主要试图解决“物资交流”问题。当时，日本垄断企业——日本制铁会社正在朝鲜清津建设炼铁厂，高炉将于1942年内建成，该厂主要使用朝鲜茂山的铁矿石和伪满密山的煤炭，此外，伪满还要增加对朝鲜的电力供应。双方还相互“通融”非炼焦用杂煤数十万吨。伪满的生铁、钢材、硫化铁也向朝鲜输出。在农林产品方面，伪满确保对朝鲜的木材供应，朝鲜则向伪满输出作为包装材料的薰制品。至于对朝鲜的高粱、谷子和包米等农产品供应，决定制定定期计划。从贸易角度看，双方纳入交流的物资达数十种。朝方对伪满的主要期待是矿产品；伪满则主要从朝鲜进口海产、果品和某些消费品。属于物动计划的物资，尚须同日本政府“协议”。

继“满鲜”之后，1942年3月8日，又在伪都新京召开了为期3天的满华联络协议会，重点议题也是重要物资交流，同时还议及“国际”收支和运输问题。此时伪满已大量使用华北煤用以炼铁；华北的粮食政策也将伪满粮食作为后盾。棉花、硫化铁、硫氨等亦有相当的“交流”。

在两轮双边会议的基础上，经过策划，1942年4月27日，在大连召开了“大连邻接地区”全都参加的层次更高的大陆联络会议。会议内容与前两次会议明显不同：一、侧重于方针、政策；二、全面讨论政治、经济和思想文化问题。故而会议达成的协议都是原则性的，如：以后的会议由政府首脑参加，只议政治解决原则，不涉及具体问题；通报人心动向、治安状况、民族问题、产经态势等，以资统治方针的制定；在决策上保持密切联系；建立各地区产业分工体制，实行“适地适业主义”，拟定“综合计划”；适应战争需要改组“大陆经济结构”，按产业或销售区

域、原料渠道、运输状况，重新安排现有产业，等等。^①可见所谓大陆各地区的“联系”，已超越经济问题而广泛地涉及政治与思想统治。不过，事实表明，此后每隔半年召开一次的大陆联络会议，中心议题主要还是推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问题，特别是应急措施。如1944年10月在大连召开的第六次会议，就是讨论美机轰炸破坏和日趋严峻的运输问题。^②

伪满洲国是“大陆各地区经济联系”的中心环节。特别是伪满与华北的经济联系，最为关键。伪满方面的炼铁用煤和铁矿石，愈来愈依赖华北供应。据统计，1939年华北煤运入伪满20万吨，1941年就陡然增至142万吨，1942年为195万吨，1943年更达252万吨；铁矿石，1942年为36万吨，1943年增至65万吨。分别占伪满炼焦用煤的60%，和铁矿石用量的20%^③。伪满向华北提供了机械设备等。日本战时紧急生产飞机所需要的轻金属，是来自伪满的，但伪满是利用朝鲜的电力和山东张店的矾土页岩，推行紧急生产的。作为“大东亚粮食基地”的伪满洲国，向朝鲜提供了粮谷三品——高粱、谷子、包米，从而日本得以从朝鲜掠夺更多的大米。

毋庸置疑，“大陆物资交流”有利于战时紧急经济掠夺，但

① 参见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总局，《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第466～467页。

② 大陆联络会议第二次会议，1942年10月20日于北平召开，“蒙疆”和华中代表也出席了会议；第三次会议，1943年4月10日在汉城召开，运输问题提到日程；第四次会议，1943年10月30日在大连召开；第五次会议，1944年4月中旬在奉天召开，由于从日本进口器材更加困难，而讨论“大陆自给自足”问题，尤其是生铁、轻金属和煤的生产问题。第六次会议如上。原定1945年春召开的第七次会议未能召开。

③ 解学诗等，《鞍钢史》（1909～1948），冶金工业出版社，1984年，第333页。

其作用有限，而且日趋减弱。问题在于，任何地区都无法摆脱战时经济规律的制约，都在走向绝路。此外，战争所造成的运输难题，也加剧了局势的严峻性。1943年，日本在太平洋战场上转胜为败，美国潜艇在太平洋和远东各海域，到处袭击日本船只，致使日本完全丧失制海权，大量海运向陆运转嫁，交通运输形势急趋恶化。早在1942年1月，日本内阁就曾作出《大东亚交通基本政策》的决议，要求“整備”连接“满华”的铁路交通干线。形势急转之后，“鲜满华”各铁路又进一步推行所谓大陆铁路一贯经营的方针。垄断经营伪满洲国水陆交通的满铁，不但早已经营了朝鲜铁路和港湾，而且“七七”事变后，又成为华北5000多公里铁路和其它交通设施的实际占领者和经营者，因而在运输系统为谋求增强统一运输能力而组成的大陆铁道输送协议会中，起着核心作用，满铁自身也朝着大陆铁道会社的方向推进。然而，任何措施也未能挽救战时经济的崩溃和侵略战争的失败。因此，大陆铁路一贯经营和大陆铁道会社计划，都只能是梦幻般地破灭。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

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的核心，是战时急需物资的增产，其增产构想和实现构想所拟采取的手段，主要体现在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制定和执行上。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自1942年4月1日起正式执行，而其制定过程则始于1941年夏，9月得出成案后，10月伪满洲国代表向“日满华经济协议会”提出，11月最后敲定。计划尚未付诸实施，太平洋战争爆发。因此，计划需要根据扩大了侵略战争的要求，特别是刚刚炮制出笼的《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所体现

的方针政策、措施要求，进行修改。但是，战局发展飞快。日本帝国主义由于采取突然袭击的办法对美开战，并很快占领了太平洋上的许多地区，所以它就妄想尽量利用南洋占领区的资源，扩大推行“以战养战”方针。以致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和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一样，日本和伪满洲国都没有作为正式“国策”确定下来，而是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根据侵略战争的形势，和需要与可能，随时调整、变更计划，以推进战时急需物资的掠夺。

就计划本身而言，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与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明显不同。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非但超越了客观承受能力，脱离了经济上的实际可能，而且片面地追求工矿业的前超高速增长，这就不能不给战时经济带来不可克服的矛盾，导致计划的全面落空、破产。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们，无法回避现实，当然也不愿重蹈覆辙。在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着手炮制时，日伪当权者们就强调：“确保计划目标的实现性”^①，和“着眼于充实，谋求效率的提高，以及生产手段的合理化。”^②同时，还以实行“官民一致体制”和“极力避免官吏独断”为标榜，在炮制计划过程中，特邀请满铁总裁大村卓一、满业总裁鲇川义介为顾问，以谋求经济界的支持。总的说来，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特点是，至少在制定过程中比较注意平衡性，这主要表现在如下3个方面：

（一）与“物动计划相适应，与资材配给计划、劳动力供需计划、技术人员供需计划以及资金计划相吻合，当这些计划变化时，有机地变更整个年度计划，以期适合。”

① 《起草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要点》。《满业资料汇报》，1941年10月，第27号，第41页。

②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要纲案》。《满业资料汇报》，第26号，第33页。

(二) 基础部门(钢铁、煤炭)与动力部门,同开发部门“联系考虑”,“考虑全面开发的平衡性”。

(三)与“工矿部门相联系,一并研究特殊部门的开发(军需部门、机械部门),交通部门、民生部门以及其他计划。”

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这方面的问题最大,因而提出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避免犯同样的错误。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还把“日满华经济联系”作为“重点”,以图“通过大陆的物资交流完善计划性。”^①这也是平衡问题,即地区性平衡。同时,计划不单规定有数量指标,而且还拟定了行政和技术方面的具体实施方针。然而,这一切都不过是纸上谈兵。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本身就是畸型计划;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是战局迅速变化和恶化时执行的,所谓“平衡性”早被抛到九霄云外,取代它的是不择手段的和不计后果的应急掠夺。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也还是包含工矿、交通和农林等各部门的综合经济计划,总投资额近百亿元。工矿业部门的重点是:钢铁、非铁金属、煤炭、动力。首先,钢铁是“在一切方面采取优先措施”,以谋求增产的部门。其次,与兵器,特别是飞机生产有直接关系的有色金属,被提到第二位,尤其是铝,重点是建成抚顺工厂,并进一步完成安东工厂的修建。煤炭方面,重点仍然是依靠满炭和密山等系统的煤矿,满铁系统保持原状。至于液体燃料,煤炭液化方面寄希望于满洲合成燃料会社、吉林人造石油会社和抚顺煤炭液化工厂;页岩油方面则主要谋求抚顺东制油厂扩建完成。化工方面,值得注意的是,硫氨、碱计划增产两倍,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国产业(矿工业)的最近倾向》,极密情报,第27号。

纸浆也谋求较大增长。水泥，通过南满、哈尔滨和佳木斯等工厂的扩建，计划增产1倍。水力发电计划，要求镜泊湖、松花江和鸭绿江的电站完成修建和扩建。

至于工矿业生产的具体计划指标，由下表可以看到，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最终目标，大部分仍然是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的老指标，因此，在扩大生产力方面，是微不足道的，或者说是有局限的。这说明，日本帝国主义对战争急需物资的胃口虽然很大，但是现实是无情的，可能性是微小的。日伪当局这样做，无非是为了兑现计划，即制定计划时所强调的“实现性”。可是，遗憾的是，即使是如此低调的计划，也还是中途流产、夭折。1942年，正是日本帝国主义踌躇满志、自鸣得意的一年，日伪声称该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良好。可是，步入1943年，形势骤然逆转，从2月的日军在南太平洋瓜达康纳尔岛的惨败，到5月的日军守备队在北太平洋阿兹岛的全军覆没，整个太平洋战域的制空权和制海权，全然重被美国所夺得。如此一来，不仅寄以厚望的太平洋的资源化为乌有，而且全部海运陷于瘫痪。于是，日本帝国主义更加疯狂、更加野蛮无忌地掠夺伪满洲国，掠夺大陆各地区。杀鸡取卵，竭泽而渔，不择手段，不计后果，破坏计划正常执行，从而加速了战时经济的全面崩溃。

掠夺钢铁的应急策

1939年伪满洲国发生炼铁用原料煤供应危机，和1940年美国对日本实行废铁禁运之后，日本帝国主义立即着手制定“以日、满、华为一体的钢铁增产计划”，妄图将“日、满、华”的“整个铁钢政策置于确立东亚共荣圈的钢铁资源自给自足，即结束依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工矿业生产指标

部门	单位	1942年	1946年
生铁	千吨	1,600	2,590
钢坯	千吨	705	1,318
钢材	千吨	517	952
煤炭	千吨	27,500	44,930
铝	吨	10,000	15,000
镁	吨	1,000	2,000
铜	吨	1,100	5,200
铅	吨	9,000	12,000
亚铅	吨	3,820	8,920
石棉	吨	7,000	10,000
页岩油	吨	282,000	667,000
煤炭液化	千公升	268,500	625,000
碱	吨	68,000	128,000
硫氨	吨	246,400	301,400
盐	千吨	1,262	2,332
纸浆	吨	(人造丝)29,000	40,000
纸浆	吨	(造纸)92,000	138,000
金	吨	3,436	7,032
水泥	千吨	1,862	2,890
水力发电	百万KW	970	5,000

注：“金”的单位似有误

资料来源：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国产业（矿工业）的最近倾向》，极秘情报，第27号。

靠第三国的基础之上。”而且，鉴于伪满洲国资源丰富，并拥有相当的钢铁生产的设备能力，日本帝国主义要求伪满洲国“承当日、满、华钢铁生产力扩充的主要部分”。^①主要问题是，伪满洲国炼铁用原料煤（生产焦炭的粘结性煤）供应不足，严重限制了铁钢的生产。因而“日、满、华一体的钢铁增产计划”强调“从日、满、华整体发出”，开始大量引进使用华北煤。在此后的几年里，昭和制钢所使用的原料煤中，华北煤所占比重，直线上升。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继续实行上述方针，在工矿业中，原料等供应，钢铁工业被置于首位，一切都优先和倾斜。但是，在扩大生产设备方面，在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几乎没有新的项目。这主要是由于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扩充钢铁生产设备的计划有失过大，远未完成，以致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整个期间，都是依靠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遗留工程，来增加生产掠夺。

在伪满的钢铁工业中，昭和制钢所处于执牛耳地位，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共制定4次——第三、四、五、六次增产计划，其第五、六次增产计划，因“形势非常紧迫”、“器材、外汇一无所有”，被迫停止执行。尽管如此，属于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的一系列遗留工程，如第二炼钢厂、采矿与选矿设备以及相关的配套设备，直到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开始执行的1942年，仍处于“缺乏建设器材、劳动力供应不足和不能顺利得到机械”的状态。而其中的第二炼钢厂却成了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中钢铁生产

^① 伪满洲国《钢铁增产纲要》，1941年4月4日。满洲矿工技术员协会编，《矿工满洲》月刊，1941年4月，第2卷第4期，第10~11页。

力扩充的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该厂1942年只部分建成，1943年才全部投产。^①相应的大孤山选矿场，直到1944年亦未能完成。至于第三炼钢厂建厂计划，完全化为泡影。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钢铁 工业扩建项目与投产日期

年 度	昭和制钢所	本溪湖煤铁公司
1942	4月：第二炼钢厂部分投产	4月：宫原第一高炉点火
1943	4月：第二炼钢厂全部投产	4月：宫原第二高炉点火
1944	4月：第三炼钢厂部分投产	
1945	4月：第三炼钢厂全部投产	

注：原表未载1946年扩建项目。

资料来源：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第二个五年计划钢铁部门计划》，极秘情报，第14号。

不过，昭和制钢所为了满足日本帝国主义的1943年增加60%的生铁对日供应的紧急要求，作为特急工程，1942年12月着手突出修建第九号大型高炉，并于1943年11月28日终于建成点火。此举竟然成了日本帝国主义给前线、后方鼓劲打气的宣传品，说靠它“发挥新的威力而震慑敌人美英。”^②然而，可悲的是，自1943年起由于大量海运向路运转嫁，铁路运输空前紧张起来，冶炼钢铁所需的华北煤和朝鲜煤，越来越难以运到。于是，作为

① 1942年5月昭和制钢所第二炼钢厂第一号平炉竣工，6月投产。第二、三、四号平炉虽也竣工，但未投产。第五、六号平炉，1943年8月竣工。

② 久保田省三，《新高炉点火式致辞》。《满业》月刊，第64号，第7~8页。

应急措施，日伪当局开始把在日本国内广泛实施的建造小高炉的办法，移植到伪满洲国，大肆推广。此种小高炉很少受到资金、器材和运输的制约。然而，由于我国东北的气候等原因，此办法并未奏效。昭和制钢所只于1944年建造起1座小高炉。穷途无路，增加掠夺生产，只有最大限度地拚现有设备。在高炉冶炼方面，开始使用向高炉注氧装置，以提高冶炼效率；在炼钢方面，试行从碱性平炉向酸性平炉转变作业，以缩短冶炼时间，增产优质钢；扩大洗煤设备，减少煤炭灰分，提高煤质，等等。通过采取这些措施，再加上第九号高炉投产，至少也产生一定效益。1943年生铁产量达132万吨^①；钢的生产能力，因第二炼钢厂的6座平炉于1942、43年先后建成投产，也从1941年的58万吨提高到133万吨，产量则达到84万吨。^②这是昭和制钢所的生产颠峰，但与生产设备能力相比，生产是低下的，三分之一以上的生产设备闲置。^③

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本溪湖煤铁公司所承担的任务是，年产生铁100万吨，钢60万吨，计划分两期完成。但其结果比昭和制钢所还惨，未形成任何生产能力，不得不将其转为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项目。在宫原新建的一号高炉和二号高炉，于1942年4月和1943年4月总算分别建成投产。可是，生铁的第二期扩建计划和炼钢计划，却全然付诸东流，根本未敢列入计划。

① 原8座高炉生产能力为170万吨。九号高炉投产后增至180万吨。

② 《东北经济小丛书》，9。钢铁；《鞍山钢铁公司概要报告》，1919~1949年。

③ 昭和制钢所1943年生铁产量略低于1942年，但全伪满生铁总产量1943年是最高峰，达170.2万吨。同年伪满钢的总产量为86.9万吨，也是最高峰。但与设备能力相比，生铁产量为67.1%，钢是60.2%。

这样，年产100万吨生铁的增产目标，到头来只兑现一半稍强，即55万吨；而钢的增产计划则化为零。由于本溪湖矿区埋藏有优质炼焦用煤，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曾令其额外增产200万吨，以充作各地炼焦用煤。可是，最终的结果却是，本溪湖煤铁公司非但未完成这一额外增产计划，反而破天荒地由北票运进灰分高、价格昂贵的未经水洗的煤，以弥补炼焦煤的不足，给生产和经营造成严重的不利。

日本帝国主义曾寄以莫大希望的东边道铁矿，于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末期即放弃炼铁计划，专充鞍山和本溪两大钢铁企业的原料基地。不过，作为战时紧急生产措施，也有两项设备竣工投产：一是1942年在二道江发电站建成的同时，紧急修建的1座5吨电炉投产，生产粒铁；一是1943年在铁厂子修建小高炉两座，年产生铁能力为14000吨。^①

在当时，日本帝国主义为在我国东北增加掠夺钢铁，是不放弃任何尝试和不遗余力的。但是，许多措施都是应急于一时的权宜之计。1944年初，华北煤进货急剧减少，以致造成了昭和制钢所高炉只能维持二三天生产的危险局面。以此种严重危机为背景而赶忙拼凑起来的满洲制铁会社，也是苍白无力，难转乾坤的。同年夏，受到美机B29编队频频空袭的昭和制钢所，又匆忙决定向通化山区迁移，于是生产一落千丈。生铁产量，包括鞍山、本溪湖和东边道在内，1943至1944年，从170万吨下降到117万吨，钢从84万吨下降到43.9万吨。1945年的情况更糟。

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东北钢铁资源进行疯狂的战时紧急掠夺，更加深化了伪满钢铁工业国有的殖民地性质。伪满钢铁生

^① 另有资料记载为1座，年生产能力为8000吨。

产力扩充计划在执行过程中，不管是取得部分成效，还是屡遭挫折和危机，都始终在依从于日本帝国主义的要求的轨道上，向前滑进。下表表明，无论从设备能力看，还是从实际生产量看，伪满的钢铁工业，都是生铁多于钢锭，钢锭多于钢材的畸形生产结构。这正是“日满一体化”的产物。日本国内铁矿和煤炭资源匮乏，因而炼铁能力较小，炼钢和轧钢能力相对较大。这当然也是一种畸型生产结构，但它是以掠夺殖民地的铁矿石、生铁和半成品钢坯为基础的生产结构。据统计，1933、1934年，伪满每年供应日本生铁达40万吨以上。昭和制钢所炼钢后，供应日本生铁数量有所减少。正因为如此，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在发展炼钢的同时，始终把增产生铁作为重点。特别是4座新高炉投产后，1942年运往日本的生铁增至71万吨。昭和制钢所第二炼钢厂投产后，供应日本的生铁又趋减少。而特急建造第九号高炉正是为了阻止此种减少趋势。^①诚然，最后两年——1943、1944年，从绝对量讲，供应日本的生铁数量，没有恢复到1942年的水平，但在日本生铁进口总量中，伪满生铁仍占优势，因为美国、印度生铁已完全断绝。^②1938年以前，伪满的钢坯出口一直占产量的三分之一左右，即十多万吨，绝大部分供应日本。后因伪满自身轧钢能力有所提高，运往日本的钢坯减少，但至1942、1943年昭和制钢所第二炼钢厂投产后，对日的钢坯供应又恢复到1938年以前的水平。钢锭一般是不出口的，但因1942年以后轧钢能力不足，剩余钢锭开始供应日本，而急需战时物资的日本帝国主义已“饥不择食”了。

① 九号高炉投产后，1944年比1943年供应日本生铁增加60000吨。

② 在日本生铁进口总额中，伪满生铁所占比重，1943年71%，1942年81%，1943年60%，1944年62%。

伪满末期钢铁生产结构

单位：万吨

品 种	生 铁	钢 锭	钢 材
设备能力	252.4	144.0	48.0
产 量	170.2	86.9	51.9

注：（1）轧钢设备能力仅指鞍山昭和制钢所的设备能力，不包括其他厂的设备能力；

（2）设备能力为最终年产能力，产量系1942~1943年产量。

资料来源：《鞍钢史》（1939~1948），第323页。

必须指出，适应日本帝国主义的兵器和其它军工生产的紧迫需要，伪满的特殊钢生产，在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增长幅度较大。除前已述及的1942年随着二道江电站建成而紧急赶修的5吨电炉，生产特殊钢原料——粒铁外，生产特殊钢的工厂有三：

（一）满铁抚顺煤矿制铁工厂，1941—1944年各种特殊钢产量，从3200吨增至8200吨。^①（二）本溪湖特殊钢株式会社，同一时期，特殊钢产量从1700多吨增加到3200多吨。^②（三）大华矿业会社大连工厂，同一时期，特殊钢产量从300多吨增加到2400多吨。^③

“人肉开采”与石油梦

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规定的煤炭生产指标，按1938年修订计

① 1937年8月建厂，生产能力：炼钢38200吨，锻造960吨，轧钢1140吨。

② 1938年设立，炼钢能力为15120吨。

③ 炼钢能力为13000吨。

划，1941年应达3110万吨；如按1939年4月修订的计划，应达4000多万吨。可是，实际执行结果，到1941年只达2400万吨左右，5年间共增长69%。因此，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中的煤炭计划，基本上仍然是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所规定的指标，即约4000多万吨。^①而且，如下表所示，增产目标的实现，仍主要依靠满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各煤矿系统计划产量

单位：千吨

	1940年产量	1946年目标
满铁系	8,375	9,960
满炭系	8,542	16,500
密山系	1,131	3,700
本溪湖系	692	2,000
东边道系	769	2,250
满铁傍系	696	3,800
其它	912	1,050
新开煤矿		2,550
计	21,119	41,810

资料来源：解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铁篇，第2分册，第304页。

① 未查到官方正式文件。伪满中央银行关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资料中，最后年度1940年产量就有两种说法：44,930千吨和41,810千吨；而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编的《东北经济小丛书》则载为53,235千吨。

炭、密山、本溪湖、东边道、满炭傍系和新煤矿^①，满铁系统仍非重点，基本保持原状。当然，在各煤矿系统中亦各有重点，例如：满炭系统是阜新、鹤岗、西安、北票；密山系统是城子河和恒山；本溪湖系统是竖井；东边道系统是石人沟；满炭傍系是舒兰；满铁系统是蛟河。然而，如下表所示，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执行3年多之后，煤炭产量，增长极微，踏步不前，从24000多万吨增加到25000多万吨，增幅不足100万吨，只增长3%强。因此，从1939年开始的煤炭供应危机，始终未得缓解，更奢谈不到根本解决，它已成了横在战时紧急经济掠夺面前的主要障碍。

作为缓解煤炭供应紧张的对策，日伪当局也曾在确保重点部

伪清末期煤矿产量

单位：吨

年度	满铁统计	满炭统计	资源委员会统计
1941	24,674,463	23,618,181	24,189,834
1942	24,168,670		24,168,670
1943	25,320,425		25,320,425
1944	25,626,704		25,591,424
1945	30,400,000		

注：1945年系计划产量。

资料来源：《满铁统计月报》第38卷，第12号；《满炭社业统计》1943年，《东北经济小丛书》，8，煤炭。

① 1943年后满炭彻底改组。伪满垮台前煤矿系统有：1.原属满炭但已独立的煤矿——阜新、鹤岗、西安、北票、溪城、舒兰、扎赉诺尔、琿春、复州；2.满炭所属煤矿——三姓、东宁、和龙、兴隆、瑷琿、老黑山；3.本溪湖；4.东边道；5.密山；6.其它——营城子、穆稜；7.满铁系统——抚顺、烟台、瓦房店、蛟河、老头沟、富锦。

门煤炭配给的同时，采取确定采暖期、使用代用原料、实行节约、拚命压缩民需等措施。与此同时，派遣出煤“督励班”、发放增产奖金、实行“增产周”和“大出煤运动”，软硬兼施，迫使煤矿工人卖命。然而，由于人、财、物力的紧张状况，愈演愈烈，都难得收效。加之，物价暴涨，成本日高，尽管煤价一提再提，煤矿经营状况依然一筹莫展。就是垄断全满煤矿经营的满炭会社做了彻底改组，放弃单靠满炭增产的方针，也无济于事。在价格方面，也还曾根据经济平衡金制度，确定出矿山收购价格与公定价格之间的差额，实行补贴倒挂，即用剥削中国人民的血汗弥补矿山的亏损，结果也同样徒劳无益。在一切招法都难奏效的情况下，日本帝国主义便越来越主要靠中国人民血汗和生命来换取煤炭，即实行“人肉开采政策”。所以，日本大肆强征劳动力，在矿山实行法西斯高压统治，竭力扩大利用封建把头制度，结果将几十万矿工置于水深火热之中，境况极为艰难，灾害不断发生。此种状况必然导致劳动力流动性加剧，劳动力质量下降，劳动生产率出现大滑坡。伪满煤矿总平均情况是：1936年工人日人均出煤量是0.93吨，1941年降至0.41吨，1942年下降到0.36吨，以后虽有回升，但至1943年2月，也只有0.40吨。^①日伪当局也不能不承认：靠人力强制增产，已大大超过现有出煤设备的生产能力。

应该指出，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煤炭生产微不足道的增长，还主要靠满炭系统等煤矿取得的。至于满铁系统煤矿，不但没有增产，反而大幅度减产。按计划，1946年满铁系统煤产量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康德十年度上期产业活动概況》，严秘，打字件。数字系伪满民生部劳务司调查。

应达1000万吨，比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最后一年1941年的845万吨，只增长155万吨。可是，计划执行结果，到1944年只完成634万吨，为计划指标65%，比1941年下降210多万吨。^①这种悲惨状况完全证明：超越客观可能性强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必然使正常生产走向绝路。抚顺煤矿自称：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第一年，即1942年，“克服了困难”，接近完成计划。但至第二年，即1943年，便开始生产大倒退。此种局面，固然与同年夏龙凤、新屯、搭连等矿发生霍乱有关，但从根本上说，是滥采滥挖的必然恶果与惩罚。伪满前半期，抚顺煤矿产煤比率，露天矿占50%以上，而到1942年下降到36%。^②露天矿地位下降，产量锐减的主要原因是：掠夺性采掘所必然造成的采剥比率失调。这样，增产重点只好转向井下，而井下，浅层开采早已结束，深层采掘的准备工程，又因劳动力和器材严重不足而严重受阻。于是，从1944年开始，孤注一掷，实行所谓“决战生产”，采煤所的日本人职工“全部下井”，对中国矿工进行“为国奉公”的“教化”，奴役其卖命，并从当年9月起实行为期两个月的“非常增产月”，还停止了大山斜井的修建，把人力全部转向采煤方面。可是，结果仍比1943年减产100多万吨。

液体燃料的生产，情况略胜于煤炭。在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液体燃料的设备能力和产量，虽都未能按计划如愿以偿，但却得以持续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战争需要出力，产量多少有所增长。这也同日本陆、海军直接插手有关，他们的口号是：一滴油就是一滴血。

① 解学诗：《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铁篇，第2分册，第412、423页。

② 同上，第420页。

关于页岩油，在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满铁在完成抚顺西制油厂年产粗油30万吨的建厂计划后^①，从1939年起又着手年产粗油50万吨的抚顺东制油厂的建厂工程，但因资金、器材问题和露天矿原矿油页岩供应不足，1940年停建。第二次世界大战在欧洲爆发，和美国对日禁运实行后，又出尔反尔，满铁遵照日本政府的要求，以1亿元之预算，恢复抚顺东制油的建厂工程。此次将工厂设备能力缩小为19.25万吨，1941年7月开工，计划1944年8月建成。与此同时，抚顺西制油厂还计划增建可处理小块矿石的干馏厂，能力为6.1万吨，计划1942年4月动工，1944年8月完成。^②该二项目不久均被纳入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但是，它们也都毫不例外地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工程进展，步履维艰，缓进不前。于是，红了眼的日本海军急不可耐，策划将抚顺东制油厂先搞成5万吨设备，其余14万吨设备，“顺延一年”。但满铁则坚持原定方案，它得到了关东军的支持，将抚顺页岩油工业作为确保日本燃料的“紧急首要措施”，提到特殊地位，要求日、满“军方和官方绝对支持”，设备“按军需和军用货物办理”，人员靠“强制权力”征集，粮食和劳动必需品“特殊分配”。^③于是，日本陆军和海军签定备忘录，陆军从现地工程，海军从对日订货方面，分别给予支援。自不待言，双方都是为了多夺得石油。然而，由于美机空袭和订货拖延交货等原因，抚顺东制油厂到1945年，只建成大约8万吨的生产能力。1944年8月至

① 实际为28万吨。

② 解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铁篇，第858～859页。

③ 1944年7月1日抚顺煤矿按关东军第四课要求拟定的《抚顺页岩油紧急整备对策措施纲要》。同上书，第859～860页。

抚顺煤矿炼油厂各种石油产量表

年 度	粗 油 (吨)	重 油 (吨)	挥 发 油 (千公升)
1940	165,932	73,857	13,032
1941	226,619	106,931	14,034
1942	257,618	100,391	15,161
1943	255,500	117,177	9,062
1944	213,538	57,959	3,818

资料来源：《抚顺煤矿统计年报》，1943年度，抚顺矿务局档案。

1945年3月，东制油共生产粗油9078吨。而西制油厂的小块工厂扩建计划，则完全流产。所以，满铁主要是充分使用现有设备，按军部要求，拼命掠夺石油资源。如上表所示，1942、1943年粗油产量都在25万吨以上。成品油重油和挥发油，绝大部分供应日本陆海军。^①

在战争急需物资中，日本最感缺乏的是液体燃料，故对当时新兴工业——人造石油工业寄以莫大希望。太平洋战争爆发前两天，日本企划院总裁向日本天皇上奏：至1945年末，拟建成400万千公升的人造石油设备能力，即较1937年的原计划翻了一番。因此，日本当局对人造石油工业是另眼看待的。在库页岛、北海道都设立了人造石油会社。但是，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的是设在伪

^① 据满铁统计，1930~1943年抚顺西制油厂供应日本海军重油共776,228吨，占重油去向82.1%。

满的人造石油会社，其中特别是满铁抚顺煤炭液化工厂。^①

抚顺煤炭液化工厂，是1936年7月29日经日本内阁总理大臣广田弘毅批准，开始修建的。因系当时的高新技术，故被置于严格保密之下，并尽量使用自制设备。在此项生产技术上，日本法西斯也妄图与德国法西斯并驾齐驱。1939年建厂工程大部分完成，并试车投产，同年6月炼出煤炭液化的一次原油。但因煤炭液化工业尚处于试验阶段，无论建厂过程，抑或试生产后，都得反复调整、修改。而且，工厂原来以生产海军所需重油为目的，尔后又改为重点生产飞机用挥发油。1940年3月，抚顺煤炭液化工厂在日本陆军的参与下，采用直接液化法，又生产出第二次加氢挥发油。于是，满铁于同年10月拟定了15万吨的扩建计划，预定1944年完成。^②该计划项目后被纳入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可是，由于“时局关系”，包括抚顺煤炭液化工厂在内，伪满境内的几家日本人造石油会社，全都陷入停顿状态。

1943年5月，满铁决定与日本帝国燃料兴业会社、伪满洲国政府合资设立满洲人造石油会社，资本5000万元，满铁负责经营。会社成立后，不但收买了抚顺煤炭液化工厂，而且兼并了在技术和原料供应上都难以打开局面的吉林人造石油会社。抚顺煤炭液化工厂移交满洲人造石油会社后，便成为陆军指定工厂，归日本陆军燃料厂管理，在生产上放弃煤炭液化，转向粗挥发油加氢，生产飞机和汽车用挥发油。当时日本陆军用油罐车把掠自南洋某占领区的原油，运至锦西九四五部队——陆军燃料厂满洲支

① 1940年，日本和朝鲜人造石油产量为48900千公升，伪满产量则为94700千公升。

② 1939年底满铁曾向日本工商省提出12.5万吨生产能力的计划，1945年完成。

厂，用常压蒸馏装置分流成粗挥发油后，运到抚顺工厂，进行一次或二次加氢。所生产的挥发油自当全部供应日本陆军。^①在技术方面，抚顺工厂还支援四平的关系军第二三八部队，即原满洲油化会社。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搜掠

伪满时期，有色金属工业相对落后。但因日本的飞机、兵器和其他军工部门的需求激增，有色金属亦被列为重要的战时急需物资之一，尤其是铝、铜和铅。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规定，5年间，铝的产量由10000吨增加到15000吨。计划的实现，主要依赖满洲轻金属会社的抚顺工厂和安东工厂，计划两厂分别于1942年和1945年建成。果能如期投产，满洲轻金属会社将与日本的昭和电工、日本轻金属会社并驾齐驱。我国东北地区矾土页岩资源丰富，早在本世纪20年代，满铁就在辽阳烟台和复县等地发现这一资源，并逐步解决了提炼铝的技术。山东淄博地区的矾土页岩资源，也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满铁侵入山东半岛后发现的。计划中的抚顺、安东两厂，就是分别以东北和山东的矾土页岩为原料的。不过，冶炼铝的生产要素，还有电力，安东工厂使用的是朝鲜提供的电力。^②

日本是世界产铜国之一，名列前茅，但因有的国家后来居

① 1943年生产脱水加氢油1,371.5千公升，飞机、汽车挥发油592.1千公升，1944年两项分别为2,052.6千公升和1,154.6千公升。

② 满洲轻金属会社，1936年11月2日设立，特殊法人，资本2500万元，股东有满铁、伪满政府、昭和电工、住友铅、日本曹达、日满铁等会社。1937年后，满铁和伪满政府股份让给满业。满洲轻金属抚顺工厂，1937年动工修建，安东工厂1939年动工修建。

上，日本降到世界第五位。侵略战争导致铜的需求剧增。沦陷区缅甸和菲律宾虽也产铜，但即使把它们也包含在内，日本也不能实现“自给”。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竟把铜的生产扩大四五倍，计划产量从1942年的1100吨，增加到1946年的5200吨。计划的实现，主要依靠奉天和安东的两个冶炼厂，和30个左右的铜矿山。为了实现掠夺计划，日伪当局曾举办强制增产的“增产强调期间”，和利用金钱刺激，发放奖励金。^①

铅和亚铅，主要通过满洲矿业、天宝山矿业和满洲铅矿会社，妄图实现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规定指标，即1942至1946年，铅从9000吨增至12000吨；亚铅从3820吨增至8920吨。

但是，有色金属的增产，同样未能完成计划。铝：1941年生产6000吨，1944年才增至8000吨；铜：同期从400吨增至2205吨；铅：是零的增长，1941年以后徘徊于7500吨左右。

战时急需物资的掠夺，不限于生产领域。《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明确规定了现有重要物资的“回收”，和所谓“代用品使用”的方针。现有物资的“回收”，主要是金属，尤其是有色金属。由于掠夺生产成效甚微，日伪“回收”金属之风越刮越大，后来竟至达到恣意破坏重要历史文物，和直接向群众行抢的严重程度。

金属“回收”是与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执行是同步进行的。1942年4月上旬，开始推行为期2个月的“金属回收强化运动”，对群众称为“金属献纳运动”，以之作为“重要资材之金

^① 1941年以后伪满相继公布了《产铜鼓励金交付规则》、《出矿奖励金交付规则》等法令。

属供应源”。^①运动分3个方面进行：“工厂营业所清理”、“一般物件回收”和“官厅物件回收”。重点“回收”：生铁、钢材、铝、铜、亚铅、锡、铋及其它合金。其他一切旧金属，也都在普遍“回收”之列。但是，此种废品和闲置品的所谓一般金属“回收”，没有也不可能满足掠夺者的欲望。于是，从1943年起，实行以现用品为对象的所谓金属“特别回收”，并把重点指向铜。这是一场席卷全伪满洲国的暴力洗劫。关东宪兵队的内部“情报”载：“近来各方面采取强制缴纳办法”，“预料将使中国人受到相当大的损害。从四月上旬起，到处可以看见拆卸居民的铁门、铁栅栏等所有铁制品”。^②同年5月，著名的哈尔滨同记商场，铁门帘、铁窗棍、走廊铁栏杆、屋顶铁灯塔架子，以及各种铜制牌匾、铜制茶壶、铜器皿等，全被收缴，共各种铁制品5000多斤，铜制品500多斤。^③就在这种氛围下，1943年8月23日，伪满洲国政府的《金属类回收法》出笼了，还成立了指挥这一行动的金属类回收本部。该法重又规定，“回收”对象是“使用铜（包括黄铜、青铜之铜合金）、铁和其他金属的物资”。之后，又具体规定为53种，并以资本10万元以上的公司和职工10人以上的企业为主要对象，首先在十大城市进行。“回收法”还规定，指定“回收”的设施和物件，如转让或做其他处理，将受处罚。就在该法实施的1个多月之后，黑龙江省德都县内唯一遐迩闻名古刹——钟灵寺遭到严重摧残，各种铜像207尊，只留20尊，其余全部拆走。^④1944年为进行“更加彻底”的“回收”，全面

① 伪经济部大臣在1942年3月的伪省长会议上的讲话。

② 关东宪兵队《经济情报》，1943年8月，材警宪特高第32号。

③ 1956年10月20日哈尔滨同记商场经理刘实秋控诉书。

④ 《盛京时报》，1943年10月16日。

扩大了指定的“回收”范围和“回收”品种。职工或雇工不满10人的工厂、商店、运输行；10个房间以下的旅馆、客栈，饭店、澡堂；以及资金10万元以下的公司，都在“回收”范围之内。铜制品增加到97种，铁制品15种。而在具体实行时，除特殊指定机构外，在地区、对象和品种等方面，实际上无任何限制。人民手中的金属制品全遭抢掠，公共设施上的金属构件更荡然无存。不仅如此，这一年遭受劫掠的，还有伪宫内府的60多种用具、溥仪收藏的白金，和中外闻名的承德离宫铜殿宗镜阁。

第二十一章

农产品抢掠与全民劳工化

农产品——头号目标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制定时，农业被放在与工矿业相同的重要地位上，及至1943年，在日伪的战时急需物资清单上，农产品更跃居第一位。

《战时紧急经济方策要纲》对农业的要求是两个方：一是通过“增产”、“搜货”即征购，和“更加强化的国内配给统制”，“增大对日输出”；二是以往依赖日本供应的产品，采取措施，实现“自给化”，或“向需求自给产品转换。”由此可见，紧急掠夺农产品的目的是明确的，为此而进行的统制从生产、流通到消费，是全面的。在品种方面，正式列入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共17项。以实现自给为目标的有：大米、小麦、燕麦、大麦、洋麻、烟草等；不但自给且以出口为目标的有：大豆、苏子、落花生、高粱、包米、谷子等；尽可能增产以期减少进口的有：棉花、甜菜等。掠夺目标如此取向，不单是谋求扩大对日供应，和作为“东亚”粮食基地，向朝鲜、华北等地供应粮食；而且也是为了扩大出口创汇，为工矿业扩大生产力引进机械设备。在这方面，主要是继续寄希望于大豆。大豆在东北的出口贸易中居首位，除掉日本不算，大豆出口占东北出口贸易总额的

80%。苏子和蓖麻籽也是国际市场上极为抢手的油料。但是，随着战局的迅速恶化和农产品供应紧张状况的加剧，在农产品的紧急掠夺中，大豆很快让位给一般农产品，特别是单位面积产量最大的农产品^①。

任何地方增加农业生产都不外是两个途径：扩大耕地面积和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关于前者，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规定，由现有居民开荒和恢复二荒地30万公顷；由移民开垦9万公顷，共39万公顷；另外换种16万公顷。^②然而，由于农村劳动力严重不足，靠开荒扩大耕地，远水不解近渴。增产，主要还得谋求单位面积产量的提高。可是，在伪满洲国，官方投资有限，农民贫困，科学技术普遍落后，因而改良农法，普及良种，防治病虫害等，只能在官办农事试验场、“笃农家”、“模范村”、开拓团等，极其有限地实行。广大一般农民，仍然只能沿袭几千年的一副犁杖两杆锄的旧农法，靠多投劳力与血汗，从早播、除草、施肥方面，争取多打粮食。因此，1942年，伪满政府根据自然条件，将全东北划分为7个地区，动用行政力量，推行所谓“增产报国运动”。同时，也实行某些金钱刺激，提高大豆、麻类的价格。但是，在偌大的东北地区，口号宣传多于具体运动的运动，是无补于事的。伪满洲国出笼伊始就出现的单位面积产量下降趋势，非但未扭转，反而加剧，坠至低谷。

1943年1月20日，伪满国务院急忙抛出了《战时紧急农产物增产方策要纲》，开始动用包括警宪在内的行政强权，进行农业

① 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第一年，将油料的“急速增产”置于首位，其次才是稻子、粮谷和棉麻等。后来转为一般粮谷，特别是包米。与1931年比，1943、1944年高粱、谷子的生产指数是100，包米是225。

② 伪满因无荒地可开，将豆类和杂粮等转种为油料作物。

生产统制，目的当然是为了更多地征集农产品。首先，确定各县农产品生产和“出荷”——征购农产品数量指标，亦即按地区分配最低耕地面积；对村屯实行种植统制；确定农户的种植顺序，必要时可命令其转换种植；在粮食种类上转向重量不重质，等等。为此，1943年3月末，刚刚结束农产品征购“取缔”的全部警察力量，“自4月起，转向承担新年度的增产的指导督促，致力于荒地的开垦、恢复二荒地的督促，早种和种子消毒的督促，以及其他除草、驱除病虫害的督促等所有增产的督促，充分发挥兴农警察官的面目。”^①关于耕种统制，以吉林省永吉县为例，该县以生产蔬菜著称，其产品远销吉林、长春、沈阳等地，种植面积与年俱增，影响谷物生产。1943年，竟由日本宪兵直接干预，将蔬菜种植面积限制在1855公顷以下，并绝对禁止种植西瓜、香瓜等非急需农作物。^②

其次，通过“农地造成”，即造田和复耕“二荒地”，以及疏散人口，使城镇休闲劳动力归农等办法，推行扩大耕地面积一成的运动。同时，还极力促使粮食消费大户，即会社、烧锅、面粉厂等，筹办自给农场。该两种办法中的前者，已非新的招法，但此后强制实行。如伪吉林省扶余县，1943年春，迫使890户迁到三字井一带开荒，610户迁至亲友处开荒，810户在本地开荒。^③又如敦化县，仅敦化街就有中国人农户1022户，4227人；朝鲜族农户86户，338人，归农招垦，迁到城外，他们都是因经济统

① 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满洲国的经济警察》，满洲产业调查会，1944年7月，第82页。

② 1943年6月16日伪警务总局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函，警总（特）特警发第408号。

③ 1943年3月31日伪治安部警务司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函，治安特警发第509号。

制而无法经营的“非生产性”中小工商业者。^①佳木斯协和会和商工公会还曾组织开荒种地的10个所谓“增产报国队”，人员1000余人，土地达2000多垧。至于自给农场，只是满铁系统即在熊岳城、辽阳、苏家屯、沈阳、长春、兴城等地开办18处，占地25000多公顷。昭和制钢所、大同酒精会社、日满制粉会社、满拓会社、农地开发会社等，都有自己的自给农场。自给农场因系利用荒地或二荒地，故享受减免税的特惠。

再次，早种、彻底除草、利用良种和增施土肥，是以原有农法为基础的唯一可行增产办法。为此，日的“增产督励班”，不但多方督促农民，而且将城镇大批劳动力赶到农村服劳役，包括协和青少年团、义勇奉公队和一般青年学生。延吉县图们街还强制组织非农户的女子“增产奉仕队”1300多人，从5月到10月帮助出兵出工家属耕地除草，闹得人心惶惶，极其紧张。^②扶余县也出现过类似的女子挺身队。

作为组织措施，从同年8月起，各县出荷督励班摇身一变而为生产督励班，就地开展活动。例如，在我国东北谷仓之一的讷河县，根据《龙江省农产品增产督励工作要领》，还独出心裁，特设立县增产本部，指挥县内各督励班。从确保分配的种植面积、早播、农业经营的改善、荒弃地的利用，到“勤奉队”的管理，等等，无不成为“督励”的内容。在夏锄关键时刻，督励班更是死盯在农村不走。警察方面，也“将去年以来的竭尽全力于

① 1943年4月9日伪警务总局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函，警总（特）特秘发，第5号。

② 1943年5月8日阔岛宪兵队长给关东宪兵队司令官报告，关宪高第238号。群众认为它是强征妇女的前奏，因前已强征朝鲜族妇女充当随军“慰安妇”，故纷纷逃避。

收购工作的态势，直接转向对增产的协助”。^①其活动无所不包。农村警察配备已成为警政的重点。

1943年的种种措施不无效果，加上“天惠”，同年征购最低指标，1944年1月即已完成。但是，从1944年起，日伪的农产品掠夺进入狂暴阶段。当年的征集量大幅度增加，口号是：一般农民“增产一成”，日本移民“倍加增产”，实行所谓“划时期的战时紧急兴农增产”。1943年农产品的战时掠夺，尚带有综合性，除粮食外，对畜产等也曾采取许多措施。到1944年，粮食和油料则成为唯一的重点。1943年12月25日，伪满兴农部在一天内推出20项有关农业增产的法令，1944年初还有一系列法令出笼。为了粮食，日伪当局颠狂了。但是，没有药到病除的灵丹妙药，基本招法，仍旧是强化统制：（一）在组织上，省、市、县、旗均建立以行政官署为中心的兴农增产本部，街、村设立增产本部，屯设立以街村增产本部为核心的兴农会，集中兴农合作社、特殊会社和统制团体的功能；充分利用农民富裕阶层。（二）在农业劳动力方面，妄图将农业人口密集地区的劳动力，向人口稀薄地区转移；疏散城镇人口，使其归农；更大规模地利用青年勤劳奉公队、学生勤劳奉仕队，以及儿童、商工业者的无偿劳役；实行登记制和许可制，防止农民离农；在警察监管下设立收容无固定职业者县旗辅导农场。（三）在生产方面，绝对确保分配的种植面积，种植产量高的作物，增加土豆和薯类的种植并使之食粮化，增产大豆，增加自给肥，特别是土粪，鼓励自给农场的创设，等等。

^① 1943年5月5日伪警务总局局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部长函，警总经保秘第68号。

但是统计资料表明，日伪强制增产措施不灵，生产依然停滞不前，单产所以未下降，是扩大种植单产较高的包米等作物的结果。

农业生产状况表

(1941~1944)

年 度	种植面积 (千公顷)	指 数	产 量 (千吨)	指 数	公顷产量 (公斤)	指 数
1941	14,981	184	16,653	114	1,112	63
1942	14,703	180	15,132	104	1,029	58
1943	14,687	180	16,969	116	1,155	65
1944	15,180	186	17,433	120	1,148	65

注：指数以1914年为100。本统计不含关东州、热河及伪兴安四省。

资料来源：《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生产篇），第5页。

日本移民的“增产”与“紧急农地造成”

1943年，日伪在推行战时农业紧急增产政策时，要求日本农业移民，在生产上要成倍增长。

日本移民第二期五年计划，恰与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一致，从1942年开始执行，并也成为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的构成部分。^①同第一期五年计划相比，“满洲开拓第二期五年计划”，在方针上有一致的地方，也有相异之处。政治、军事方面的要求基本

^① 《满洲开拓第二期五年计划要纲》1941年12月31日日本内阁通过，1942年1月6日日伪同时发表。

相同，区别在于将“产业的振兴”明白地改为“农业的改良发展和增产的促进”。^①第一期五年计划虽然也对日本移民提出农业增产的任务，但是并未摆到重要位置；而在第二期五年计划中，农业增产则成为核心，日本农业移民明确地肩负着向关东军和日本内地提供农产品的任务。

1942年9月9日，伪满政府发表了落实日本移民第二期五年计划的“实行目标”。计划总体目标，按“计划要纲”没有变动，即在第二期五年计划期间移民22万户，再加上第一期五年计划期间已经移入的移民，日本移民共达30万户，此外，计划移入青年义勇队训练生13万人。显然这是一项难以实现的过于庞大的

日本移民第二期五年计划年度别移民计划

年度	开拓团计划户数			义勇队训练生数	
	一般开拓团	义勇队开拓团	计	训练生	中队数
1942	13,000 ^户	10,500 ^户	23,500 ^户	12,100 ^人	40 ^个
1943	25,600	8,800	34,400	20,800	70
1944	33,000	11,700	44,700	30,000	100
1945	41,000	11,500	52,500	30,000	100
1946	47,000	19,700	66,700	37,100	124
计	159,600	62,200	221,800	130,000	

资料来源：《满洲开拓年鉴》，1944年，第86～87页。

^① 第一期五年计划在军事方面规定为“国防力的强化”，第二期五年计划则为“强化东亚防卫上的北方据点。”

计划。特别是由于太平洋战争业已爆发，军队大肆扩编，农村劳动力日趋紧张。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的心中也深知此情。所以，他们还有一套实行计划的对策，如缩短“入殖”时间，压缩开拓规模，公开抛弃不占熟地的原则。总之，为了“镇护北方”和增加掠夺粮食，日本帝国主义竭尽全力，想方设法推进其移民侵略计划。在执行第二期五年计划的同时，作为移民计划的一部分，日伪还制定和推行了《朝鲜人满洲开拓五年计划》^①，据此，5年间计划从朝鲜每年移民10,000户，其中“集团、集合开拓民”5000户，“分散开拓民”5000户。

然而，客观可能性是有限的，主观失大的计划，实难克遂。所以，日伪当局又像推行“战时紧急农产物增产”政策那样，从1943年起开始实行“战时紧急开拓”政策。政策的“最重点是指向确保入殖和完成增产”。^②是时的实际情况是：由于1942年移民计划只兑现50%，即原计划为23,500户，实行计划为22412户，实际只移入11257户，因而，1943年“日本内地人一般开拓民”只计划移入19680户，比原计划减少5920户^③，种植计划却增加到30万公顷，交售粮食10万吨，与前一年比分别为2倍和3倍。

能否“确保入殖”取决于两个因素，即“人”与“地”。“人”是日方应采取措施解决的问题。为此，自1943年起，日本政府根据所谓“总力战体制”，就移民问题进行精神动员，确保移民干部，给移民干部以“军属”资格，把移民作为准军事行动。与此同时，极力阻止日本农民的工人化，并进一步送出所谓

① 1942年10月26日，伪满和朝鲜同时发表。

② 《康德十年度开拓政策实行方针》。《满洲开拓年鉴》，1944年，第122页。

③ 义勇队开拓团计划非但未减，且略有增加，从8800户增至8900户，因为，他们早已移入，只是由“队”转为“团”的问题。

“大陆归农开拓民”，把企业关停和城市人口疏散而产生的非农户无业者送到伪满洲国。^①关于“地”，是应由伪满洲国方面负责解决的问题。所采取的“重要施策”是，为日本移民选择一年内即可完成造田而又节省资材的荒地。不过，更重要的手段是，在既有的“开拓地”和“入殖预定地”周围扩大“收买”中国农民的熟地。此外，将“补充入殖”作为重点。因为，百万户移民计划实施后，移民的实际移入户数与移民计划相比，即所谓“入殖率”每况愈下。第一期五年计划总平均为58.7%；1942年又下降到50.2%。因此，开拓团共同设备利用率很低，共同负债无力偿还，农业经营困难，加之劳动力不足，难收增产之实。于是，补充“被虫蛀了的团”，是当务之急，势在必行。

至于“完成增产”，办法只有强化“指导”，具体来说，就是“增产指导督励组织”的“一元化”，设立“开拓官民机关协力一致”的“开拓增产本部”，加强统一领导和共同处理事务的“县旗开拓联合会”，改组并扩充“协和会开拓部会”。不过，关键还是生产统制。暂时无移民移入的“开拓地”，特别是熟地，采取“农期租佃制度”，租给中国农民暂时耕种；暂时无移民计划的已占荒地、二荒地，交给特殊会社等，开办自给农场。还进一步推行“勤劳奉仕制度”，建立所谓“报国农场”，将大批日本青年学生赶到伪满洲国，增产粮食。^②

① “大陆归农”移民，1940年即已开始，当年计划移入5000户，实际只移入1100户。1941年决定移入5150户，其中3800户补充既有开拓团，1250户建立特设开拓团。1942年计划2750户，为移民总计划的23%。1943年计划4200户，为移民总计划的32%。

② 日本青年学生“满洲建设勤劳奉仕队”始于1939年，每年约万人。1942年建立“报国农场”。一般服役7个月。“农场”共17个，满拓提供土地，每场约500公顷。由日本农业报国联盟及其支部经营。

1943年，日本移民虽增产7成，但移民计划却只完成6.8%。^①所谓“确保人殖”的论调，从此消声匿迹，移民侵略政策实已破灭。1944年“满洲国开拓政策指导中心集中到增产粮食的一点上。”^②即使还有少许移民，基本上也是“补充人殖”，且以“大陆归农开拓民”的50户以下小团为主。新建立的开拓团，几乎清一色是义勇队开拓团，他们被特别移向边境地区和军事要冲，因为关东军精锐部队大都调往太平洋战场。1944年中期，移民计划更干脆停止执行。可是，对既有开拓团的增产要求，却有增无减。尽管因青壮年全部应征入伍，开拓团都已沦为可怜的老少病弱团，^③日伪确定的1944年“开拓增产”计划规定，在1943年增产7成的基础上，再增产1倍。当时，日本人和朝鲜人移民共耕种土地30多万公顷，尚未移人移民的“开拓地”，还有100多万公顷。^④后者将进一步向原有居民开放，增产粮食。

1944年，日本帝国主义在移民侵略和紧急掠夺农产品方面，还有一桩严重罪行，这就是紧急农地造成。农地造成就是开地造田。此举，1939年满洲土地开发株式会社设立时即已开始，当时分为“国营”、“省营”和“县旗营”造地，分层次进行。1943年底，伪兴农部还公布了《农地造成改良事业实施要领》，极力推动各方面造田，包含“有力的个人”，重点是水田。紧急农地

① 1943年“一般开拓民”计划是19680户，实际移入2898户。

② 1943年12月25日伪满开拓总局长答记者问。

③ 一般开拓团只剩30~40户，每团有几名病残男子和若干妇女儿童，青年义勇队开拓团也入伍过半，300户的团，一般只剩20~60名病弱青年。

④ 据1945年1月1日《旬报》载：当时日本移民有80000户，850团，占地28.3万公顷，义勇队80000人，占地1.1万公顷；勤奉队5000人，在满日本中学生从事“开拓者”5000人；报国农场占地6000公顷；已被占为“开拓地”仍由中国人耕种者100余万公顷；总共占地162.1万公顷。

造成有别于此，它是根据1943年“战时紧急农产品增产方策”而决定的突击性造田。计划特别划定在第二松花江流域和东辽河流域垦造水田，完成后相当于日本鹿儿岛县全部粮食种植面积；计划的第二部分，将既定造田计划中较大规模的水田垦造——鹤立岗、连江口、太平镇（以上3者为伪三江省）、黑台（伪安东省）、新开河、饮马河、岔路河（以上3者为伪吉林省）、呼裕尔（跨伪北安、龙江两省）、绥化（伪北安省）、甘南（伪龙江省）、盘山（伪锦州省）、康平（伪奉天省）等12处，也纳入紧急农地造成计划。两项完成后，水田达18万公顷，相当于日本长野县水稻种植总面积的两倍。浩大的工程，计划2年完成。劳动力完全使用强征的“勤劳奉公队”，和从关内等地征召的“劳工”。所造水田主要归日本移民耕种；所产粮食——大米，全部运往日本。1943年9月着手炮制全盘计划，11月22日日本内阁通过相应的决定；1944年4月13日以伪满参议府之名，抛出《满洲国紧急农地造成要纲》。^①

全部计划都由满洲农地开发公社统一组织实施。1944年初紧急动工。^②于是，大批农民立即被剥夺土地，青壮年被征造田，老弱妇孺流离失所。如第二松花江流域的郭尔罗斯前旗，被征用的熟地达8万垧，数以万计的农户，限期3个月必须迁走。又如东辽河流域的紧急造田，为在梨树县修筑二龙山水库，竟把48个村庄，1840户，10200多名群众，强行赶走，使20000多垧土地和5000多

^① 伪兴农部，《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追录第2号），第233~234页。

^② 1944年1月27日伪满参议府通过《满洲农地开发公社设立纲要》，将满洲土地开发会社改组为农地开发公社，资本5000万元，特殊法人，专营造田、土地改良和管理等。

间房屋被淹。① 受害群众并未得到补偿和妥善安排，境遇相当悲惨。据统计，全部工程平常奴役的劳工达15万人，动员的总人数达30万人。②

“出荷”——横征暴敛

在伪满洲国，农民交售粮谷称为“出荷”，“出荷”虽然有偿，但是它是强制性的。这种强制农民交售粮谷的行径，愈演愈烈，成为伪满时期农民蒙受损害最深且广的劫难。

伪满的农产品统制，及于购、销两个方面，而“购”更具关键性。1938年11月7日，伪满政府公布了《米谷管理法》。米谷即大米水稻。在伪满洲国，大米是日本人的主食，又系军需，故在农产品中，首先实行统制，此种统制自当是对个别农产品的。农产品全面统制，始于1939年的对特产大豆和其它主要粮谷的统制。同年10月17日和11月2日，分别公布了《主要特产物专管法》和《主要粮谷统制法》。前者对象是大豆、豆饼和豆油；后者则是针对高粱、包米和谷子的。但是，由于统制范围局限、措施不力，统制效果不佳，收购未达到预定量。1940年，强化了伪满中央统制机关，调整了各种统制对策，特别是收购对策，如：扩大统制范围，全部农产品几乎全都纳入统制；整顿粮栈，建立粮栈组合；取缔黑市交易，规定兴农合作社交易场为唯一农产品

参照《日伪在东辽河进行紧急农地造成的调查报告》。《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747~748页。

② 1954年7月21日古海忠之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749~750页。

交易市场，限制农产品的销售与加工，等等。另外，还开始发放出荷奖励金。这样一来，农产品原有购销秩序被打破了，但却未建立起有力的统制，收购计划再次流产。1941年，日伪又采取两项重大措施：一是合并中央统制机构，调整中央行政机构，即将统制大豆、油料的满洲特产专管公社，统制小麦的满洲谷粉会社，和统制高粱、包米等的满洲粮谷会社，合并为满洲农产公社，使其“一元化”地统制所有农产品；同时在伪兴农部新设粮政司，以监督统制各统制机构（面粉仍由专卖局管理）；二是实行先钱制度，或称先钱后货制度，即在播种后收获前，收购统制机构与农民签定契约，按收购数量每百斤预付1元。为实行此种制度，省、市、县、旗等行政机关，统制机构和协和会等联合组成“搜荷推进本部”。实践情况表明，先钱制度手续过于繁琐，农民违约不履的情况普遍存在。不过，一元化统制机构农产公社的建立，确系农产品统制的转折点，农产品收购已纳入物动计划轨道，纯经济性的收购功能已让位给行政力量。^①同时，由于国际局势剧变，太平洋战争爆发，农产品统制的战时色彩，骤然浓重。

1942年11月6日，在伪满国务院召开的由日本人官员出席的策划确保出荷的会议上，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亲自出马，强调“搜荷”在军事上的重要性，要求采取“军官民为一体的强力推进体制”，竭力进行“搜荷”。^②伪满政府遵即炮制《战时紧

① 按先钱制度同农民签定的收购契约，其数量是伪满逐级下达的指标，而总指标是以物动计划为根据。先钱制度和1940年的《交易法》实行后，农产品交易完全失去自由。

② 1942年11月先后召开了省次长、副县长会议和伪省长、县长会议。都是策划出荷。关东军司令官出席前一会议。在伪满，汉奸省县长会议，同掌握实权的日本人次长会议，基本上是不能共同召开的。

《急粮食搜荷对策要纲》于同年12月6日下发，对黑市交易开始严格取缔。

在所谓“总力集结”口号下，为把以行政官署为中心的协和会、兴农合作社合为一体，各省、县都设立了“搜荷督励本部”，本部长是汉奸省、县长，实际指挥权由省次长和副县长所把持。本部下辖督励班，班的头目是省县科长或协和会、合作社的指导员等。他们带领督励班直下各村屯。各村则以村长为中心，设立出荷督励本部，它既向各农户分配交售量，又催逼交售。应该指出，日伪的各级“督励”组织，“总力集结”的方式方法各种各样，但有共同点，即都有军警暴力参与其间。如东北地区头号产粮县榆树，关东军部队长赤膊上阵。

督励班是左右农民出荷情况的主要杠杆，也是迫害农民最为罪恶的别动队。他们不仅逼迫农民出荷，而且取缔黑市和私藏粮谷。1940年，日伪就强行关闭了民间磨房和油坊，再加上《交易法》的实行，粮食已严禁流通，特别是流向县外。督励班介入后，为消灭黑市，就连向村外，或者通过铁路、船舶等少量携带都被严禁。伪黑龙江省醴泉县还特别规定了出荷路线，凡在指定道路以外运粮者，一概认为是不正当的粮谷运输，还指定出荷农民的住所，以备督励取缔。^①1942年，还实行“集团出荷”，即各村长统一组织本村的粮谷交售。如此犹嫌不够，还派大量伪警和自卫团员堵截和搜查粮食的私运者。伪辽宁省沈阳县还别出心裁，由伪警察和自卫团组成自行车取缔队，禁阻农村向城镇运粮。^②随着时间的推移，粮谷运输的取缔日甚一日。据统计，1943年秋，全东北共设检查关卡1770处，流动检查班2491个，参加

^{①②} 伪满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经济情报》，1943年8月。

警察1344名，自卫团员12304名，总共动员25748人，仅同年10月份即查出19188件，法办9322件，没收粮食1196吨。^①至于督励班搜查私藏粮食，一般是以屯为单位，专在夜间突然偷袭。一旦查出，轻者训斥，重者罚款以至法办。泰来县的1个以县协和会事务长为头目的一行10余人的督励班，每晚8点开始行动，他们手提煤油灯，拿着木棒，不管地主、佃户，挨户搜查，到处敲打，闻有声音异常，即锹挖镐刨，或插竹杆探索。搜查粮食，有的是对未完成出荷量者的搜查，更多的是为追加出荷，对完成出荷量的农民同样搜查。搜查反复进行，多次进行，鸡犬不宁，惶惶难安，人们深恶痛绝。下表是讷河县福民村福利屯只1周时期的搜查结果。还有的地方，例如伪三江省方正县县公署还发布命

讷河县福民村福利屯农民藏粮被查出情况

(1943.1.27~2.3)

庭院里	198件	枕头里	9件
田里	129	柴灰坑里	8
土中	95	鸡窝	8
屋里	77	坟墓里	8
炕里	73	露天厕所里	2
稻壳堆里	45	树林里	2
院前壕里	43	墙壁里	1
马粪里	36	屏壁里	1
猪圈里	31	粮仓地下	1
井里	15	学校里	1

资料来源：华北粮食平衡仓库，《满、华北食粮搜荷机构及搜荷对策比较研究》，1943年10月，第139页。

^① 伪满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经济情报》，1943年10月。

令，对私藏粮食者一律与暗藏枪支弹药者，同样论处。

也还有非强制办法。从经济角度看，先钱制度虽然是失败的，但是作为完成战时物动计划的手段之一，1942年继续实行。与此同时，从同年起，又实行一种新的物质刺激，即配售棉纱棉布换取粮食。此种办法，发端于1939年，是时伪奉天省和北安省部分地区实行过。问题在于，时值1942年，生活必需品的供应已十分紧张，日伪当局正是利用物资短缺，诱引农民顺利出荷。1942年至1943年3月，城镇棉布配给停止，全部转向农村。配售比率是：出荷粮食1吨，按公定价格配给棉布15平方码、毛巾1条、棉纱一束。（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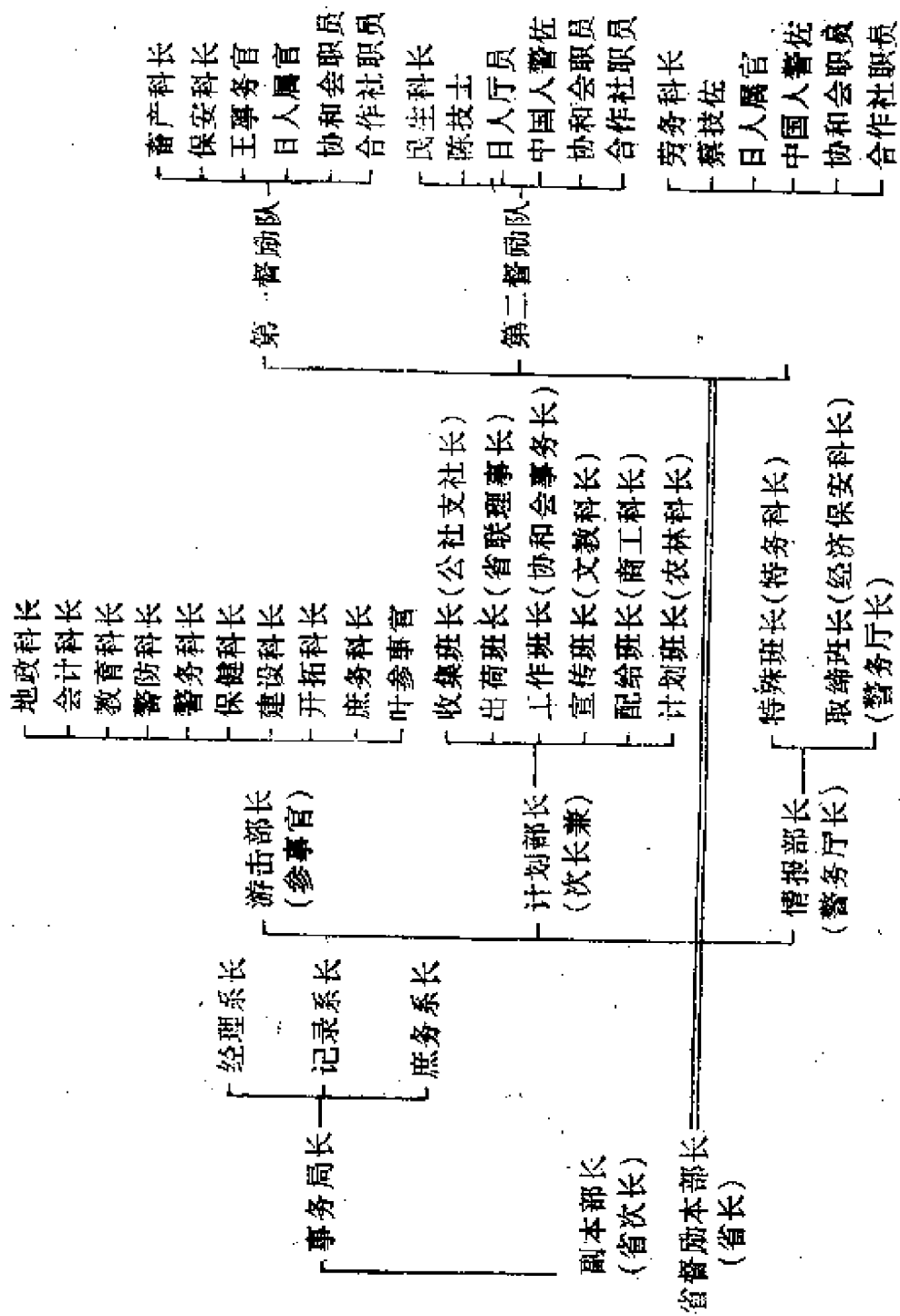
1942年度的“搜荷”计划量虽未完成，但比前一年情况显著好转。事实表明，“搜荷”成绩受产量制约。收购本身的超经济强制体制已经确立。因此，1943、44年度，除取消先钱制度外，没有出台新“搜荷”措施。只是“督励”增产与“督励”出荷更密切结合与衔接，“督励班”一身二任。

在伪满洲国的最后垂危时刻，逼迫农民出荷，已是省县地方伪政权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每届“搜荷”关键期，日伪高层头目都亲临第一线。他们正是利用此种机会，取悦上级，图谋加官进爵，而日本侵略者也充分利用他们，包括施以小恩小惠^①，向中国人民进行最大限度的剥夺。以伪吉林省为例：1942年的分配量是134万吨，“由于省长及次长带头指挥，县长、副县长运用警察机关加强管制的结果”，搜刮了137万吨^②；1943年确定

^① 伪四平省长曲秉善供称，曾两次从总务长官获奖励金5000元，亲临第一线时他又分给某县长600元。

^② 《康德十年度第一回全满经济保安股长会议状况》。伪满警务总局，《经济情报》，第285号。

伪龙江省农产品蒐荷督励本部组织表



资料来源：华北食粮平衡仓库(清华北食粮蒐荷机构及蒐荷对策比较研究) 1943年10月,第135页。

的出荷量本已很高，结果竟以某种名义多出荷30万吨。下表说明，1943、1944年，实际完成的上荷量是超计划的。

1940~1944年，伪满粮食年均总产量约为1800万吨。众所周知，粮食产量向来是估测的，估测往往偏高，即使如此，同产量比，出荷率也是很高的。据伪满政府统计：1943年的粮食剩余量，即除掉农民口粮、饲料和种子，为290余万吨，相当于总产量15%。^①可是，同年的吉林、龙江、北安、滨江、四平、通

粮食产量及出荷量

(1940~1944)

单位：千吨

年度	产量	计划出荷量	出荷量
1940	18,626		4,920
1941	18,667		5,486
1942	17,658		6,438
1943	19,413	7,320	7,671
1944	19,287	8,030	8,791

资料来源：满洲农产公社总务部调查科《满洲农产物关系参考资料》，《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生产篇，流通篇。

化、三江、东安、间岛、新京等省市出荷量，都是产量的40%以上，伪北安省更高达53.5%。^②县一级的情况是：如舒兰县，1943

①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8月，第75页。

② 满洲农产公社总务部调查科：《满洲农产物参考资料》，1944年，7月，第11页。

年产量为15.7万吨，出荷量竟达7.8万吨，为产量的50%。同年，出荷量超过10万吨的县有26个，居首的是榆树县，高达20.4万吨。^①

1943年6月，伪龙江省拜泉县普遍遭受严重雹灾和水害，减产3成；秋后，日伪当局仍按原规定出荷量149680吨逼迫出荷，以致农民不得不将口粮、饲料和种子等悉数交出。^②同年，伪龙江省林甸县因未完成出荷量，日本人副县长带伪警察下乡，到处殴打、迫害群众，一王姓居民被副县长亲手棒打，直至昏迷。据当地群众回忆，日本人每次下乡，都有百姓惨遭毒手，被迫无路，悬梁投井者不乏其例，有的农户因人不在，房屋竟被烧毁。据伪满警务部门统计：1942年10月1日至1943年3月末，伪满处理出荷案件达55990件，没收粮食6360吨。^③粮谷出荷所造成的悲剧，触目皆是，日伪当局也无法回避。“北安省望奎县因粮食奇缺，全县人民都笼罩着灰黯的悲观情绪”，“该县山头村，从五月十五日至二十日，仅在五户人家中就有三十多人自杀。”^④1943年，“奉天省内民食困难，特别在四月以后更进入恐慌阶段。抚顺境内的贫苦农民已有一部分人饿死；沈阳县境靠近抚顺的地区，许多村庄已饿死很多人。”^⑤

剥夺口粮的粮食配给

粮谷出荷悲剧发生在农村，在城镇，粮食配给所造成的灾

-
- ① 《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第17~18页。
 - ② 关东军兵队司令部第二课：《警务报告要旨》，1943年，第301页。
 - ③ 伪满警务总局：《经济警察调查的农村特殊事情》，1943年。
 - ④ 伪满治安部警务司文件，1942年7月8日，特警秘发第568号。
 - ⑤ 伪奉天省警务厅：《经济情势报告》，1943年。

难，也是罄竹难书的。

日伪征集的粮食，当然是“绝对优先地确保军需和对日供应”。而日本要求伪满提供的粮食，其数量与年俱增：1942年220万吨，1943年250万吨，1944年270万吨，1945年300万吨。大量供应朝鲜和华北部分，还未包含在内。剩余部分本应供应伪满各方面的需要。但是，日伪对一般城镇居民实行极低标准的定额配给，造成普遍的饥饿。所以，粮食配给和粮谷出荷一样，都是剥夺人民口粮。

“七七”事变后，小麦进口锐减，日伪当局对面粉实行购销统制，但对一般居民尚未实行定量配售。1940年6月，各主要城市开始实行大米凭票配给，对象是日本人和朝鲜人。全面实行粮食配给，始于1941年，同年在面粉继续由专卖机关配售的同时，其它各种粮食也都开始实行配给。而且，粮食配给亦被纳入战时物动计划。计划除规定供应日本、朝鲜和华北的数额外，伪满洲国内需用部分，又分为关东军军需和其它民需。后者更细分为：各省民需，即民用粮、饲料、加工厂用粮等；特需，即对重要事业团体、勤劳奉公队、伪军、特定工厂、收购棉麻的特配需用等。其中民需部分，由省向市县旗下达分配数量。至于配售机构与方法：城镇设立批发组合和零售组合，较小地区只设零售组合；它们从统制机关领到粮食后，或者直接配售，或者经由零售粮店配售给居民；居民则持有配售证和配售帐。^①

粮食配给对人民的抗害主要是：配售标准极低，配售不得保证，配售粮食质量每况愈下。

^① 自1943年，原由专卖机关配售的面粉，也改由一般配售机构配售，但对一般人极少配售。

1940年开始的对日本人和朝鲜人的大米配给，中国人平民百姓不能问津，只有极有限的汉奸官僚、军官、地主和大资本家等，格外得到赏赐，但数量每月也只有1~8公斤。对一般平民全都配售粗粮。以1943年为例，分为一般、劳需、农村地区三类；一般还分为甲和乙；劳需还分为第一种和第二种。具体数量如下（均为月配售量）：

劳需	—— 第一种	24.0公斤
	—— 第二种	15.5
一般	—— 甲：特殊会社、官厅及其相当者	
	成人	12.0
	儿童	7.0
	—— 乙：其他	
	成人	9.0
	儿童	7.0
农村	—— 成人	6.5
	—— 儿童	6.1

这是纸上谈兵，实际配售量大大低于此，且因地而异。例如：当时鞍山市对一般“乙”即普通市民的配售量，成人是8公斤，沈阳是4至5公斤。^①营口、铁岭、本溪等地：成人7公斤，中人（3~10岁）4公斤，儿童2公斤；抚顺：成人6公斤，儿童1公斤。^②少数重体力劳动部门，部分工人员可得到劳需配

① 华北综合调查研究所紧急粮食对策调查委员会，《关东州及满洲最近的食粮情况》，1943年10月，第8~9页。

② 伪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经济情报》，1943年12月。

给，但因仅限本人，难以保证劳动者本人需用。为避免劳需配给转用于家属，有的单位曾采用现场供食的办法，但难持久。日伪还有一项政策：对城镇中无业者和丧失劳动者，少配给或不配给粮食，竭力将其赶至农村。例如：伪牡丹江省，1942年12月至1943年3月，从外地流入所谓“游民”21333人，除对有劳动能力的6600人考虑给以配给外，老弱妇孺均不配给。^①

形势恶化和粮食配售标准低下、配售粮食质量低劣，成正比发展。^②而且，粮食配给经常中断，人们无米下锅。黑市交易虽未根绝，粮价却高得惊人，绝大多数人，只是望而兴叹，无力问津。当时，人民健康水平下降，患病和死亡率上升已司空见惯；随之而发生的惨剧也不绝于耳。尤其每当青黄不接之际，东北大地，从南到北，噩耗频传，命案迭起，令人备感心寒。1942年春夏之交，在重工业城市鞍山，就有三位妇女因粮食配给而遭厄运：一位因多次买配售粮而不得，又丢失了配给通帐和钱款，想不开自缢身亡；一位因连续3天排队买不到配给粮，愤然推开配售店门将钱投向店员，被店员殴打成伤；一位因系孕妇，排队买粮，拥挤不堪，终至流产。^③北满的悲剧更是屡见不鲜。1942年6月4日佳木斯日本宪兵队长出口元明的佳宪高第508号报告载称：“三江省内的民食，到五月末各县都达到窘迫的极点”，但得不到配给，结果有9人自杀身死，1家3口自杀未遂。同样的惨案，也在邻近三江的伪滨江省重演。1942年5月5日，延寿县铨炉村贾志屯居民姜徐氏，既无米下锅，丈夫又卧病不起，走投

① 伪满警务总局：《经济情报》1943年6月。

② 伪满警务总局《经济情报》1943年12月载：每次修改物动计划都减少民食配给量。如海拉尔市更根本无定量制度。1943年5月配给5.5公斤，6月配给2.5公斤，5月份的配售中还包括2.5公斤发霉粮食。

③ 1942年7月9日奉天宪兵队长致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奉宪高第524号报告。

无路，自缢而死。同月，该区朝阳区还曾发生居民抢夺出荷粮的事件，前往探查的特务“黎明一号”之妻没有发现任何背景，却亲眼看见7名饿死者。^①

“国民皆劳”体制

战时紧急经济掠夺也包含对人力资源的掠夺。在这方面，日伪当局制定并推行了一整套迫使全民服劳的所谓劳务新体制。

1937年产业五年计划开始执行后，劳动力需求猛然增加。与产业五年计划一并实施的北边振兴计划出台后，更使本已十分紧张的劳动力供需关系火上加油。日伪当局原来以为，只要稍微缓解一下对华北劳工的限制政策，问题即迎刃而解。实际非然。

“七七”事变后，来自华北的劳动力大为减少，侵华战争长期化后，从华北招引劳动力更加困难。同时，随着千千万万劳动力被奴役在包括军事工程在内的各种部门，劳动管理、工资标准和工人流动加剧等问题，接踵而至，成为日伪当局无法回避的难局。1937年12月14日伪满民生部制定了《满洲劳工协会法》，1938年1月据以设立了满洲劳工协会。该会在伪满政府授权下，垄断劳务方面一切业务，诸如：斡旋劳动力募集和供应；斡旋劳动力运输；经营管理劳动力市场；训练劳动力；经营劳动力保护设施；进行各项劳动调查，等等。1938年6月公布的《暂行劳动票发给规则》规定的基本业务劳动登记，也由该会进行。1939年1月30日，开始实行强化对工人实行警察统治的指纹登记制度。此后，

^① 1942年5月26日伪满第四军管区司令部四军参时局情报第46号。1942年7月18日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情报，关宪高第436号。

劳工协会进行劳动登记时，尚须将采自劳动者的全部指纹，送交指纹管理局。与此同时，协会将大东公司的机构与业务全部吸收。1939年11月，又同关东州劳务协会调整了职能，从而名副其实地成为一元化的伪满劳动统制机构。伪满政府自身也强化和调整了劳务行政部门。1938年2月，《国家总动员法》公布时，在新设的伪国务院企划委员会下，设立了劳务委员会，它是伪满最高劳动政策决策机关。

伪满劳务统制的基本法规——《劳动统制法》，亦系在强化劳工协会过程中的1938年12月1日公布的，它给劳工协会的组织与活动以法的依据。不过，为便于劳工协会扩张其活动范围和采取具体统制措施，该法并未就劳动统制做出具体规定。如何具体进行统制的问题，留给使用劳动力的业者，通过同行签定统制协定去解决。实际状况表明，业者间的劳动统制协定有三种：（一）伪满全国性协定，主要是劳动力雇用与使用协定；（二）需要考虑各地具体情况的地区性协定，主要是关于劳动条件的协定；（三）行业协定，主要是工资协定。1939年4月28日，240家大企业代表签署了关于劳动者募集与使用的“全国性”协定。

然而，所有这一切统制措施，都无助于从根本上解决迫在眉睫的劳动力紧张问题。尽管签定有统制协定，但是违反协定的情况经常发生，争夺劳动力的竞争愈演愈烈，工资不断上涨，劳动力流动性日益加剧。而另一方面，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军工生产急速膨胀，劳动力需求激增。同时，日本帝国主义在华北也大肆进行经济掠夺，华北所能供应的劳动力锐减。1940年7月，日伪又对华北实行汇兑管理，华北劳动者回归人数明显增加。

入高劳动者累年比较表

单位：千人

年 度	入 满	离 满	差 额
1935	423	436	(-) 13
1937	362	296	65
1938	576	282	293
1939	1,157	449	707
1940	1,619	598	661
1941	1,205	820	385
1942	1,485	696	789

资料来源：伪满国务院总务厅统计处《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第69页。

1940年11月，伪满政府制定《劳动者流动防止对策要纲》，提出了消除劳动力流动根源的措施，但无效果。劳动力严重不足局面，至1941年依然如故。因此，日伪当局不得不实行劳动力重点分配政策。所谓重点，当时主要指煤矿，适当抑制土建等方面的需求。紧张状况虽然得到某种程度的缓解，但未根本扭转。1940年来自华北的劳动力为130万人，1941年却下降到91万人（上表数字包含家属）。同年7月关东军又大搞其以苏联为目标的规模最大的备战活动——“关特演”，使军事工程和军事运输等所需劳动力骤然增加。

这一切不能不导致劳动政策的重大转换。1941年2月，伪满有关方面就提出了摆脱对关内劳动力的依靠和确保国内劳动资源的政策主张，同年9月终于推出了《劳务新体制要纲》。此种所

谓新体制，要点如下：

第一、在获得劳动力方面，减少对华北的依赖，尽量在伪满境内解决，确立所谓国内自给体制。

第二、实行“国民皆劳”，即全民性劳务奴役体制，以此作为劳动力自给的根本途径。伪满政府和协和会等全都推行“勤劳兴国”运动，迫使人民服劳。

第三、严格实行劳动统制，变使用劳动力的业者自主统制，为充分运用行政力量的“国家”统制。

作为实行这一新体制的组织措施，1941年10月22日，伪满政府公布《劳务兴国会法》，设立劳务兴国会，取代劳工协会。该会设立目的是：协助伪满劳务行政部门推行劳务统制政策；推动所谓勤劳运动；强化劳务管理，提高劳动效率。其具体业务与劳工协会大致相同，但它完全改变了劳工协会那种半官方统制机关性质，成为伪满政权的协助力量。而在人民群众眼中，两者并无差别，都是众所周知的奴役、迫害劳动者的日伪机构。

确立劳动力自给体制的对策之一，是1942年12月实行的招募劳动力的许可制，和给重要煤铁矿山划定优先招募劳动力的地盘制度。这些办法的实效也很有限。伪满末期，与战时紧急经济掠夺行动同步，主要运用行政强制力量，强行征集劳动力。

强行征集手段种种

所谓劳务新体制所实行的“国民皆劳”体制，实质就是全民劳工化，全伪满洲国变成劳动营，妇女、儿童都难幸免，全都沦为日本法西斯棍棒下的战争奴隶。为此而施展的强制手段，多种多样。

首先，推行所谓勤劳奉公制度。溯本求源，这也是日本法西斯对德国法西斯的一种剽窃。1938年，伪满协和会骨干份子半田敏治去德国考察法西斯青少年训练组织，回日本后立即向板垣征四郎、东条英机等日本军国主义激进份子鼓吹实行所谓勤劳奉公制度，继而回到伪满又向关东军提出同样建议。此后不久，1940年伪满实行征兵制。每年适龄壮丁约30万人，征兵数额只占十分之一左右，约3万人。半田敏治认为，征兵剩余之90%壮丁，除去病残者尚可余80%，约二十四、五万人，如将其组成所谓勤劳奉公队，和兵役制一样，实行为期3年的义务制，至少可以获得60万人的劳动力，这对于苦于劳动力匮乏的伪满洲国来说，自当是求之不得的。^①半田不单是鼓吹者，也是实行者。1941年9月，他以协和会滨江省本部副本部长和哈尔滨市本部长的双料头衔，在伪滨江省的副县长会议上，极力煽动鼓吹建立勤奉队，还抛出了组成要领，要求各市县准照军队组织编队。同年底，勤奉队首先出现于木兰县。翌年3月末，在哈尔滨日本神社前，展演了伪滨江省国民勤劳奉公队结成式，来自1市1旗16县的队员，共10000余人。接着，4月初，这支浩浩荡荡的劳动军便被派至第二松花江至哈尔滨的铁路复线工程现场，此项工程是被列入北边振兴计划的军事性工程，勤奉队在那里被课以4个月的沉重劳役。此即所谓勤劳奉公制度之嚆矢。当时太平洋战争已开始数月，日美海军正酣战于南洋。

1942年10月26日，伪满民生部设立国民勤劳奉公局。半田敏治终于登上局长宝座，而成为伪满战时劳务奴役总头目，他还兼

^① 半田敏治，《满洲国国民勤劳奉公队》。《现代史资料月报》，第13次发行附录。

任勤劳奉公队中央干部锻炼所长。同年11月18日《国民勤劳奉公法》和《国民勤劳奉公队编成令》公布，至此，此种奴役制度正式建立。

当时，东北人民都把勤奉队称为“国兵漏”。凡属年龄20至23岁的青年男子，而又未被征为“国兵”者，只要不是残废、精神异常和身体软弱者，均不得逃避服役。1945年3月11日，进一步将适龄年龄延至30岁。服役期限，前后3年共12个月，但可延长。所服劳役是多种多样的：军事工程、筑路、水利、造林、造田、挖煤、工厂劳务、农作物收获，等等。编队准据军队。总司令和副总司令，是伪民生部大臣和勤劳奉公局长。关于征集数量，逐年增加，“1943年达到2万人，1944年32000人，1945年动员计划15万人。”^①

其次，青年学生劳工化。日本帝国主义宣称，他们在伪满洲国办教育，不是教育抽象的人，而是“造就”“现实的国民”。在侵略战争的战局日炽、败局昭然的形势下，日伪将青年学生加紧训练成为劳务奴隶和战争炮灰。在伪满文教部重新设立前，以国民高等学校为例，“终日实习”的天数已达30天。1年之后，1943年，国民学校三年级以下，每年“终日实习”就是30天，四年级、国民优级学校和女子国民高等学校则是50天，男子国民高等学校一二年级是50天，三年级75天，四年级125天。^②1944、1945年当然天数还在增加。授课只能采取“重点分配”和“缩短假日”的办法进行。

① 1954年6月3日吉寿忠之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857～864页。另有资料载，勤奉队1943年征约10万人，1945年达30万人。

② 《满洲新闻》，1944年8月16日。

学生也被直接充当劳动力。其办法，是以“勤劳奉仕”或“勤劳奉公”之名，使之从事无偿义务劳动。此种劳役始自劳动力供需紧张情况表面化的1939年。同年6月，伪满民生部教育司即制定了《学校教职员学生勤劳奉仕要纲》。翌年，日伪农业掠夺趋紧，奴役学生的所谓勤劳奉仕，也随之将重点指向农业，这年共驱使55万名学生参加各种农业劳动。同年，伪都新京和各市县旗都成立了勤劳奉仕委员会。1941年，该委员会以“建设高度国防国家”为口号，对学生的劳役选定、时间分配和作业实施等，都做了具体部署。1942年，对学生的奴役，变本加厉，从该年起，对大学生的奴役称“勤劳奉公”，对中小学生的奴役称“勤劳奉仕”。根据同年12月23日伪满政府公布的《学生勤劳奉公令》，按伪民生部大臣之“所定”，大学生编成由“国民勤劳奉公队总司令”所统辖的学生勤劳奉公队，从事军事工程、铁道及道路修筑、治水水利及造林、土地开发、重要产业、农产物收获、救灾，以及“其他特由民生部大臣指定之事业”，“对于无正当之事由未完了学生勤劳奉公之学生，大学之长不得为毕业之认定。”^①该法初定时，学生每年服役限期为30至45天，执行后大幅度增加，甚至全学期服劳。中小学必须遵行的《学生勤劳奉仕规程》，稍晚于1943年6月3日发布。但迫使中小学生在服劳役早于此。《规程》发布后，中小学生在亦被编成“勤劳奉仕队”，由校长任队长，从事各种劳役。服役日期虽无规定，但自1943年起，中小学生在每年都有一二个月或更多时间，离开家庭，被送到工厂、矿山、农村、水利工程现场服劳。日本监工和日本教师对学生非打即骂，劳役沉重，生活艰苦，身心备受摧残。

^① 《学生勤劳奉公令》第七、八条。

再次，对社会各阶层的劳务奴役。无偿的勤劳奉仕制度不单施之于学校，而且推行于各行各业。它主要由协和会办理，故称协和会勤劳奉仕运动。1940年日伪军在东边道“讨伐”时，伪吉林和通化两省的青年即被强制动员，主要是替“讨伐”队运送军用品和收掠农产品。1941年以后，勤劳奉仕的军事劳役性质更加浓厚，被奴役者也兼及城镇和乡村。据统计，1941年，在军事、农产、矿产、公路、土地开发等方面动员的勤劳奉仕劳役，占全部勤劳奉仕劳役的80%。同年被迫参加勤劳奉仕总人数为332107人，规模在500人以上者占85%。^①1942年规模更大，劳役更集中在铁路公路建设和工农业增产方面，服劳时间也进一步延长。有的省在大型工程中，奴役逾万青少年。1943年以后，机关、团体、事业单位、街道等，为勤劳奉仕，几无宁日。

最后，摊派和抓捕“劳工”。在强制征集劳动力的种种招法中，最为残酷和为害最大者，莫过于此。所以，它也是伪满时期最令人普遍咒骂的日伪暴行之一。1942年2月9日，伪满民生部公布的《劳动者紧急就劳规则》，比《劳动统制法》更进一步，它规定：所谓公共事业和国策事业紧急需要时，得以迫使人民从事伪民生部大臣所指定的劳役。此后，重要产业部门和军事工程等，开始大量使用靠行政力量强制摊派的“劳工”。具体作法是：需要劳动力的部门提出申请，经伪民生部大臣认可，由伪满政府系统层层下达摊派指标，进行征集。^②此乃彻头彻尾的强权发动，与历代王朝的徭役抽丁毫无二致。摊派的原则是：有人出人，无人出钱，二者必择其一。但是，不管是出人还是出钱，遭殃最大的

^① 《满洲评论》，第549号，第8页。

^② 这与《劳动统制法》规定的摊派不同，该法第11条规定，劳工协会向省长申请斡旋招募，省长受理申请后，向县旗分配应募人数，县旗按数斡旋招募。

是绝大多数贫苦群众。1942年,《满洲评论》杂志曾对伪锦州省赏屯做过调查:被摊派135名劳工,分配情况是,雇农91名,占67%;佃农21名,占16%;自耕兼佃农6名,占5%;自耕农17名,占12%。雇农和佃农占83%^①。关于出钱状况,同年承德日本宪兵队对喀喇中旗也有调查,该旗33个村中有26个村,1至6月被征集劳工1至3次不等,共2500名,村长和甲长向村民摊派,每雇1名劳工的价格,高者260元,最低30元,共需款50万元,全部由一般农牧民分担。^②当然,劳工的摊派负担并不限于农民,还有城镇居民和工商业者。

抓捕劳工称为“紧急供出”。抓捕劳工,一般都以搜捕逃跑劳工,特别是“抓浮浪”为借口。此种暴行,在伪满末期,公然进行,频繁进行。1943年4月29日,伪满首都警察总监亲自指挥,伪警倾巢出动,日夜连续在伪都市内进行两次大搜捕,“各热闹场顿时变为战场”,共有3160人被捕。^③前此,4月27日上午,奉天也进行了同样的大搜捕,3596人被捕,其中所谓“浮浪者”为1062人,行商333人,摊贩,141人,车夫270人,废品商人103人。^④搜捕自然不限于大城市,抓人也并非全是规模性的。在日伪统治下的伪满洲国,无故被捕,突然失踪的情况经常发生,人权无任何法制保障。日伪如此穷凶极恶,意在一箭双雕:维持摇摇欲坠的法西斯殖民统治;满足如饥似渴的劳动力需求。上述伪都新京和奉天的两地大搜捕,分别将1260人和1909人

① 《满洲评论》,第22卷,第14号。

② 1942年7月2日承德宪兵队长给关东宪兵队司令官的报告,承宪高第367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884~887页。

③ 《满洲新闻》,1943年4月30日。

④ 《盛京日报》,1943年5月8日。

送走强迫服劳。直接送至各种工程现场者有之，但也有的被投入监狱、矫正院、更生训练所、劳动训练所等，这些集中营式的机构，与厂矿签定有劳动力供应合同。

然而，借助于强制手段，也难以完全实现劳动力自给。紧急经济掠夺所需劳动，继续依靠华北供应的比率，依然相当可观。所采取的办法是：经劳务兴国会斡旋，由伪满需要劳动力的业者组成华北劳动者募集统制协定加入者会，伙同华北劳工协会进行招募。1943年，加入者会改称华北工人募集协议会。但是，“招募”只是获取劳工的方法之一。1941年以后，日军开始将华北扫荡中的战俘和被捕居民，以“特殊工人”之名，大批送往伪满，强迫服劳。

刺刀下的战争奴隶

据伪满劳务兴国会统计，1941年伪满征集和使用的劳动力，一般劳工为192万人，特种劳工为3.3万人，共195.3万人。统计中的特种工人为实际参加作业者数，不包含病伤者。再参照其它统计数字，可以确定无疑地得出结论：日伪各部门，自1941年实行所谓劳务新体制以来，每年奴役着200万名以上的中国劳工。^①其中直接由关东军使役的占相当比例。据载，1942年军需劳工约为40万人，其中华北劳工约4万人；1943年所需量与1942年大体相等。^②使役劳工最多的当属直接从事战时急需物资掠夺的重

① 满铁第二调查室：《劳务关系资料》，1941年5月9日，第1～2页载，1941年需用劳工225万人，其中矿业53.4万人，土木50.7万人。

② 《关东军参谋部第一课高级参谋讲话纪要》，1943年2月12日。

要产业，其中尤以煤矿为最。1938年，矿业部门的工人数即达20万人^①，1941年增至35.6万人^②，1945年超过50万人。如将很高的工人流动率考虑在内，实际使役工人数将数以百万计。^③

百万劳工的强制征集，此举本身就意味着血泪与灾难。姑且不说摊派和抓捕劳工的暴行，只就劳工运输而言，也是残忍的虐待：成千上万劳工，犹如货物一般，被塞进货车，千里迢迢，日夜运行，冻饿而死者不乏其人。更有甚者，满载劳工的货车，车门禁锁，竟被甩在车站的闲车道上，无人过问，致使全车劳工命归黄泉。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后，此类骇人听闻的惨案始被揭露。

在各种工程现场，大批劳工多是风餐露宿，或者夜宿草棚窝铺。即使有房舍，也多为常年无人住，经不起风吹雨打的破旧危房。1942年4月27日下午1时半，虎林县泰和村北1公里，为日军第二一一部队采石包工的高原组临时工人宿舍，突然倒塌，造成死伤73名中国劳工的惨剧。^④ 此类伤亡并非是个别的。即使未发生房屋倒塌，居住生活条件也是极端恶劣的。曾在伪滨江省双城县勤劳奉公队当卫生队长的李荣涛证明称：“200多人住一个席棚，又湿又冷。为了防止逃跑，晚上不仅把门锁上，而且每个人的衣服全部收走，次日再发还。因此，患伤寒、痢疾、风湿症的人很多。生病后没有药品，经常发生死亡，仅我看到的一个大棚子里就死了十二三名。”^⑤ 曾任伪省长和伪国民勤劳部长的于镜涛

① 满铁，《满洲矿山劳动概况调查报告》，1939年，第12页。

②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满洲经济参考资料》，第68页。

③ 1941~1943年抚顺煤矿常工即第二种职员流动率都在100%以上，一般采煤工流动率更高。

④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书类》，东宪高第407号报告。

⑤ 1957年4月15日李荣涛证明书。《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905~906页。

也证明称：“我亲自到五常、肇源县提供的劳工棚子视察，一个棚子中住了100多人，病倒的有50人左右，工棚子外面放着10多具劳工尸体。”^① 伪满的粮食配给，不仅标准极低，而且常常断档。1943年，阜新煤矿鉴于粮食配给量不敷需要，配给后很快吃光，乃特意采取每二三天配给一次的办法，使工人维持不死不活状态。因此，在广大工人中间，无米断炊，吃糠咽菜，食草根，扒树皮，用橡子面充饥的现象，比比皆是。即使在极为重要的紧急农地施工的现场，例如二龙山水库工地上，被奴役从事沉重劳动的勤奉仕队员，每天的3碗高粱米饭和几条咸菜，都难以为继。可是，劳动时间被拉长到最大限度，劳动强度被加强到肉体无法承受的程度。^② 日本帝国主义将中国劳工当作牛马，用人力弥补机械设备之不足，全然不顾劳工的死活。关东军内部资料透露：某项工程“无规律地使用劳动力，使之深夜劳动。”某部还迫令劳工“长期在水中作业，气候恶劣，气压降低，及其他影响，死亡甚多。”^③

东边道开发会社所属的大栗子采矿所，1942年1至6月，工人中间突发各种疾病，患病者达1030人，死亡268人。^④ 1942年4月26日，本溪湖煤铁公司的柳塘矿发生特大恶性事故，因瓦斯大爆炸而夺去1800多名矿工的宝贵生命。^⑤ 此事与矿山普遍实行的人肉开采政策密切相关。事态极端严重，以致伪满皇帝溥仪和汉奸总理大臣张景惠都不得不出面发表“谕旨”和“谈话”，以图

① 1956年6月20日于镜涛证词。《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874~875页。

② 1943年东北一般工业劳动时间是11个小时半左右。广大劳工都是日出而作，日落收工。

③ 《关东军参谋部第一课高级参谋讲话纪要》，1943年2月12日。

④ 1942年8月3日通化宪兵队通报，通宪高第251号。

⑤ 《盛京日报》，1942年5月5日。

安定人心。这一事件和1943、1944年在关东军兴安岭筑城工程及穆兴水路工程中发生的数千劳工死亡事件，是伪满末期三大工程惨案。关东军兴安岭筑城工程在王爷庙附近，奴役的强征工人达1.5至2万人。据战犯交待，由于气候寒冷，生活恶劣，以及各种虐待，死亡者达6000人。穆兴工程，是将注入兴凯湖的穆棱河改道，以构成对苏作战的有利阵地，使役工人7000余人，基于如上的同样原因，死亡者达1700人。^①但据当地群众揭发，两起惨案均系关东军为恐泄露军事秘密而制造的集体屠杀。此类屠杀之谜仍有待于揭开。

由于大批劳工死亡，所以伪满时期大型工矿企业和大型工程，都毫无例外地留有一种特殊的历史遗迹，即人们所称的“万人坑”，它是当年埋葬劳工尸骨的地方。如今，瓦房店、阜新、抚顺、辽源、吉林、鹤岗等地的“万人坑”，都做了发掘和调查。有的地方，例如抚顺，“万人坑”多达5个。^②辽源的“万人坑”之一，在不到300平方米的3排沟中，埋葬着179具尸骨。内有1具，颅骨上有刀砍深痕，右腿骨被砍断，左腿骨和肋骨也有刀伤，而且两条腿还被3道铜线捆在一起。

必须指出，在伪满洲国，凡是大量使役劳工的地方，工人不仅遭受日伪的统治与压迫，还兼受封建把头制度的压榨。封建把头制度主要流行于码头装卸、交通运输、煤铁矿山、土木建筑、森林采伐等部门。这些部门，关系军事行动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工人集中，华北出身工人始终占很大比重。日伪当局为扩大招募和控制工人群众，极力利用在中国社会关系中扎根深广的封

① 1954年8月3日古海忠之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857～864页。

② 千台山、南花园、育草沟、夜海沟、茨沟等5处。

建把头制度的罗网，将原已取消或削弱把头制度的部门，恢复或加强起封建把头制度。

封建把头制度分为大把头制度和小把头制度，俗称“外包工”和“黑包工”。在大把头制度下，企业与工人并无直接关系，工人隶属于把头；大把头向企业承包工程，取得代价，使役属下工人作业，支付相应的工资。而在小把头制度下，工人隶属于企业，小把头只处于监督地位；工人从企业直接领取工资，小把头按所辖工人作业量，从企业领取定额佣金。

把头制度实行程度各行业不一。就煤矿业而言，1938年末，满铁系统煤矿，佣员^①以下的70530人中，非把头制工人为44785人，把头制工人为25743人，两者呈63.5和36.5之比。满炭系统煤矿情况相反，非把头制工人为16217人，把头承包制工人为20624人，两者呈44与56之比。^②不过，在煤矿业中，非把头承包制工人中，从事采煤和掘进作业的工人，也都实行小把头制度。总之，把头制度盛行于工人大量集体劳动，生产技术水平低下，利用把头可以进行劳动管理和监督的部门和企业。但是，大把头制度和劳动统制是矛盾的。根据《劳动统制法》，业者一旦参加劳动统制协定，就必须承担一切责任。而在大把头制度下，业者对工人是不负任何责任的。可是，大把头制度非但没有消灭，反而有扩大之势。1941年，早已被取消的大把头制度，在抚顺煤矿又死灰复燃。此种怪现象的出现，与劳动力供应日益不容乐观有关。他们主要企图“从只有中国人才能最深刻地理解中国

① 佣员，在满铁系统是享受社员待遇的技术工人，和负有较大责任的工人。

② 满铁调查部，《满洲矿山劳动概况调查报告》，第17～18、27页。

人这一点出发，拟发动大小把头进一步积极致力于招募、管理和保有工人。”^①劳动统制与把头制度结合，导致了劳动管理的复杂状态。

以抚顺煤矿为例，当时各矿井都设有大把头的“大柜”和字号，承包采煤作业，管理工人食宿。在大把头之下，按所辖工人多寡，设若干“先生”，管理工帐、宿舍、配给和催促工人出工作业。当时，日伪机关和矿方设有各种防止工人逃亡的机构，而“先生”成为这些机构的一员，亲临第一线。把头所辖工人都是单身汉，统住在被称为大房子的宿舍里，“先生”是替把头、日伪机关和矿方看管工人的“总监”。在生产作业方面，大把头下辖若干小把头，小把头手下的工人，多者几百人，少者几十人。小把头之下还有作业把头，代其监管工人。

大把头不但克扣工人工资，而且垄断劳工的生活必需品的配给。大把头所经营的卖店、食堂，只收把头“大柜”发给工人的有价“饭票”。至于大把头所开设的烟馆、妓院，不但腐蚀工人的灵魂，而且榨干了工人口袋中的每1分钱。吉林省辽源煤矿，建国后清矿工墓时，在方家坟发现工人牛世清的一张工票，上面明白写着，1942年11月，牛世清出工30个班，应领32.34元，可是七扣八扣，不但分文未领，倒欠“大柜”4.24元。

把头“大柜”对工人的监管，只是工人所受统治、压迫的一部分。伪满各级行政部门和企业内部，都设有劳务部门，他们的外勤人员和大小把头一齐欺压工人。此外，还有残酷的军警统治。

^① 抚顺矿务局藏档，9-8，第108号。

第二十二章

“决战经济”日暮途穷

生产崩溃与屯号工作

1943年，日本帝国主义由暂时的胜利转向全面的败退，在经济上也濒临战时经济的总崩溃。特别是海运全面受阻，美国空军频繁轰炸日本本土之后，伪满洲国和日本一道宣布进入“决战经济体制”。在这种“体制”下，日伪为进行战时经济掠夺，更加不择手段，但它无法挽救彻底的衰败。

1941年末，日伪炮制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政策时，鉴于来自日本的轻工业品势必减少的暗淡前景，曾提出“振兴”以自给原料为基础的轻工业的对策。因为，几千万人连起码的生活资料都不能满足，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无从谈起。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期间，军事重工业鹤立鸡群、畸型膨胀所遭致的惩罚是严重的。因此，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所强调的均衡性，和适当发展民用工业，也是战时紧急掠夺之所需。为此，在1942年12月8日公布的《基本国策大纲》规定，“振兴轻工业”，和实现“主要消费物资的自给自足”。在这之前，即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尚在炮制过程的1941年8月，伪满洲国还曾制定了“关于地方产业的自力振兴和地方资金活用要纲”。试图不使用统制资金和重要统制资材，而以地方资源、地方设备和现地劳动力，兴办以生活必需品

为中心的轻工业。执行这一政策的是满洲生活必需品会社。与此同时，日本国实行战时经济政策而被强行淘汰的中小企业，也被转移到伪满洲国，以生产轻工业品。为此，1939年日本曾制定和实施了《日本中小工业满洲移植对策要纲》。但是，当时的重点是军需工业和重要产业，故在同北边振兴计划和开拓计划的有关方面，实施上述要纲。1941年改变方针，重点是设立生活必需品工厂。经日本政府与伪满政府交涉，当时有陶器、玻璃、酱油、木工等14家工厂，由日本迁至伪满。就是在此种情况下，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规定了在一定限度内发展轻工业的方针。但是，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这一方针仍被束之高阁，而倾注于战时紧急物

伪满后期生产指数表

(1936~1938年平均为100)

年 度	总 指 数	制 造 工 业	消 费 资 料	生 产 资 料
1936	71.09	61.34	80.87	67.66
1937	97.81	91.66	103.76	95.63
1938	112.38	117.98	107.40	114.33
1939	128.65	130.38	100.44	141.45
1940	142.31	130.77	102.24	161.34
1941	150.34	142.34	108.69	170.21
1942	157.64	153.33	105.23	184.05
1943	176.78	140.42	82.45	236.77

资料来源：满洲中央银行调查部《满洲生产指数概況》，1944年4月。

资的掠夺。结果，民用生产日益受到排挤，急趋衰落。如下表所示，第一个产业五年计划后期，特别是从1938年起，生产资料的生产持续增长，1943年为1936至1938年平均水平的2.36倍；而关系到人民生活的消费资料生产，到1942年始终处于停滞状态，1943年起又急剧下降，降到“七七”事变前的水平。还应说明，上表1943年的指数是同年12月份的指数，而非全年平均指数。同年4月，是生活资料生产大滑坡的开始，8月跌至谷底，指数为55.6，也就是生产下降近半。消费品生产中，下降幅度最大的是食品工业，1942年11月即降到56.78，1943年更下降到36.68。食品生产中，尤以高粱酒和面粉的下降为最。前者1942年曾下降到15.36，1943年11月仍为15.07；后者1942年11月为75.51，1943年下降到23.64。棉纺织品生产下降幅度也比较大，1942年11月为91.10，1943年11月为72.47。^①再从产量方面观察：豆油生产能力为25.4万吨，而1943年却只生产了13.4万吨，减产近半；棉纱生产能力是38.7万件，1944年却只生产了9.5万件，减产四分之三；棉布生产能力是1281万尺，1944年却只生产了268万尺，减产80%；面粉生产能力是3600万袋，1943年却只生产了1525万袋，减产五分之三；火柴生产能力是91.9万箱，1943年却只生产了42.1万箱，减产一半以上。^②事实说明：生产资料的生产，自1943年起已陷入崩溃状态。1944年更进一步恶化，如上面所说的棉纱与棉布生产，几乎全部停顿。

战时急需物资的生产，日伪不遗余力，采取种种维持生产的紧急措施和非常措施，或多或少地延缓一些崩溃的到来。但至1944年，特别由于运输全面紧张和美机频频空袭，首先是钢铁生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部《满洲生产指数概况》，1944年4月。

^② 东北人民政府，《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有关各统计表。

产一落千丈。1944年8月初，“因为华北煤进货情况不好，供应昭和制钢所的原料煤进货数量极度减少”，以致“造成炼铁只能持续二三天、高炉势必停火的严重问题。”^①自同年7月29日起，鞍山昭和制钢所又开始遭到美机的空袭，“生产力下降至60%。对此，虽已急速恢复，但其后从8月4日至9月26日又遭到四次轰炸，工厂陷入瘫痪状态（被轰炸的地方大部分是炼焦炉和副产品工厂）。”^②其实，“这种空袭全然是开玩笑一样，但是因此而着了慌的不是别人，正是军部，于是从此就开始了疏散鞍山制铁所的工作。”^③由于多数人被抽去迁厂，生产猛然下降以至瘫痪。如下表所示，生铁、钢锭、钢材，1944年产量均比1943年下降近半，1945年更几乎是停产状态。

1941~1945年昭和制钢所
生铁、钢锭和钢材产量

单位：吨

年 度	生 铁	钢 锭	钢 材
1941	1,180,160	561,370	410,120
1942	1,309,840	731,630	448,080
1943	1,300,600	843,040	495,350
1944	784,280	438,670	284,140
1945	305,700	162,283	81,891

资料来源：《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铁篇，第4分册，第1488页。

- ① 1944年4月14日满铁企划室主事致抚顺煤矿长函。解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铁篇，第4分册，第1444~1445页。
- ② 日本外交学会，《太平洋战争终结论》，第765页。
- ③ 高崎达之助，《满洲的终结》，第98~100页。

煤炭的生产略好于钢铁生产。如下表所示，1943年和1944年都保持在2500万吨的水平。这是用人换煤，奴役中国矿工，实行“人肉开采政策”的结果。而在满铁的抚顺煤矿，此种政策也已

1942~1944年满发、满铁等各系
统煤矿煤炭产量表

单位：千吨

系 统	1942	1943	1944
满铁系	8,327	7,499	6,320
满炭系	444	571	754
密山系	密山系3,207 鸡 西 272	2,145 256	2,900
东边道系	847	1,129	1,010
溪城系	815	826	771
西安系	1,369	1,876	2,253
阜新系	3,903	4,296	4,400
其他煤矿	5,980	6,719	7,180
总 计	24,168	25,320	25,591

资料来源：《东北经济小丛书》，8，煤炭，第24页。

不灵。上表明白显示，1942~1944年，绝对产量下降200万吨。从完成计划的情况看也是每况愈下，1942年计划完成率为94%，1943年下降到81%，1944年更跌至65%。^①

在液体燃料方面，自1943年起来自南洋的原油，在运输上遇到的困难更难以解决。于是，日伪重又打抚顺页岩油的主意。本来以年产50万吨为目标的抚顺东制油厂，已于1941年停建。1943

① 解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4卷，煤炭篇，第2分册，第423页。

年1月，缩小规模为19万吨，恢复建厂；西制油厂的小块工厂也恢复建设。这些工程都是在日本陆海军直接插手下，强制进行的，所以在1944年8月终于部分投产，但是产量极其有限。而有限产量也未能稳定。1944年8、9月，南满重工业区连遭轰炸后，该厂产量猛然下降。如下表所示，1944年8月产量为2054吨，12月竟下降到106吨，等于完全停产。这是东制油厂的情况。

抚顺东制油厂月产量表

单位：吨

年 月	
1944年8月	2,054
9 月	1,531
10月	2,004
11月	978
12月	106
1945年1月	153
2 月	666
3 月	1,585

资料来源：抚顺矿务局档案，8—12，399号。

至于抚顺页岩油的全面生产状况，也呈现明显的下降。1943至1944年，粗油由25.5万吨降至21.3万吨；重油由11.7万吨降至5.7万吨；挥发油由9,602千公升降至3,818千公升。^①此外，属

^① 《抚顺炭矿统计年报》，昭和18年度，第3编，第4～5页。抚顺矿务局档案，8—11，361、230号。

于液体燃料范畴的煤炭液化，即人造石油，尽管日伪和日本垄断资本百般折腾，但是至日本战败投降为止，未形成生产能力。

油已成为日本陆海军的“血”，1944年已濒临枯竭。于是，在日军燃料部门的强制要求下，伪满政府奴役人民到处找油、挖油和种油。据说从松树根提出的松根油可以炼成汽油；伪满政府便把山区的群众全部赶进山，去挖松树根。蓖麻籽油可以充作飞机润滑油，伪满政府便又迫使乡镇居民种植蓖麻，所产蓖麻籽全部送往日本。此外，作为石油的代用品酒精的强制增产被提上日程。原来东北三大土著工业之一的烧锅，全部转向生产酒精。产品全部由专卖机关低价收购。

有色金属中至关重要者是铝的生产，因为它直接关系飞机的生产。1943年后期，海上运输急剧恶化，南洋的炼铝原料难于运入日本。于是，伪满成了紧急增产铝的重点。1943年9月，伪满政府炮制铝的紧急增产计划。即利用水丰发电站的电力，在安东生产50000吨氧化铝，再用朝鲜的既有设备炼成铝。但是，安东工厂最终未能建成。

在战时急需物资的生产陷于崩溃的情势下，日伪曾妄图强化金属“回收”以弥补生产之不足。所以，自1944年，这种金属“回收”之猖狂，无亦复加，给人民造成很大损害。但其收效有限。于是，明令取缔黑交易的日伪当局开始大搞其黑交易了。此即所谓“七号工作”。伪满政府这一非常举措，实际是效仿日本军部。关东军的黑交易由来已久。1942年夏天，哈尔滨市警察厅抓到1名在中国人中间大肆收购铜钱的日本掮客，经逮捕审讯后得知，该人是受日军第八〇〇部队（第二航空军司令部）的委托，收罗铜是为了造飞机。1944年下半年，由于生产资料特别是金属材料更加缺乏，关东军和伪满政府开始进行大批量的所谓

“物资回收特别工作”。在伪国务院总务厅设特别物资回收本部，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任本部长，伪经济部次长青木实和警务总局长山田俊介任副本部长。具体实施，则以关东军第四课和关东军经理部员为核心，在伪满经济警察和其他有关者参与下，主要在奉天、哈尔滨、伪都新京等地进行。对象是大批量统制物资私藏者，用高于公定价格数倍的黑价格，加以收买。品种有铜、锡、水银、钢材和各种机械，相当广泛，资金达3亿元。日伪除在伪满境内从事这种黑交易外，还与华北、华中进行所谓紧急贸易。这种以货易货的“紧急贸易”是和关东军早已进行的“直接贸易”相配合的。此点已正式写进1944年9月8日日伪通过实施的《对华交易紧急措施方策》。该“方策”规定的主要交易物资是“以取得能直接用于战争之物资为主”。利用的路线是：在华陆军、在华海军、关内伪政权和在华各国商社。^①此种紧急交易，在华北、华中同时进行。前者称“书”号交易，后者称“世”号交易。华北的对手是：北平日本海军武官府。伪满政府供应的物资是：车床、鸦片、痲子粉、硫氨、包米粉、钢板、包米，等；换回的物资有：苇席、麻袋、牛皮、劳动服、铜元、运动鞋，等。上海的交易，以伪满驻上海总领事馆为中心进行。伪满谋取的物资主要是：车床、布疋、劳动服、镍、铯，等；供应的物资有：生铁、铁筋、豆油、人参、皮革、盐酸、吗啡、玻璃、鹿茸，等。为进行此项黑交易，伪满还特别设立了以预备役中将田边松太郎为社长的满洲交易会社。必须指出，伪满末期的这种黑交易，是伪满政府中的日本人高级官吏，同日本侵华日军军部沆瀣一气进行

^① 吉林省金融研究所：《伪满洲中央银行史料》，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402～403页。

的，相互之间都有秘密往来。古海忠之曾经供称，1944年他同关东军及海军部的参谋，前往上海和南京。他们同中国派遣军总部达成的协议是：伪满洲得以黄金、鸦片、毛皮、酒等在上海暗中换取战争物资，条件是，将总军和海军所需物资交出。他们还以两吨鸦片的代价，取得海军舰队司令部用曙部队的舰船运送伪满所获物资的承诺。为了取得储备券的贷款，伪满还曾向中国储备银行提供金和鸦片各1吨。古海还供称，在败战前的几个月，用这种方法共掠取折合储备券约54亿元的战时所需物资。^①

财政金融的无限搜刮

伪满洲国末期，财政方面依然体现它的殖民掠夺性质。岁出上，所谓“国防及治安费”和经济掠夺的投资一直占最大比重，当然，自产业五年计划执行后，后者——经济掠夺的投资增长更快、比重也更大；在岁收入方面，租税收入经常占六成左右，而在租税中，先是关税继续占压倒优势，之后因国内税增加，1940年后超过关税。财政上的此种殖民掠夺性质，固然体现在预算的一般会计上，但更突出地表现在特别会计上。后者的规模远远超过前者。诸如伪满的各“国营”事业、特殊会社经营、移民侵略事业等均由特别会计承担。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各项支出和投资大幅度增加，如：农产品收购对策费、农地造成费、劳工征集费、满业补助金、急需物资补助费、维持低物价的价格调整资金，以及各种经济统制费用，等。此外，伪满所承担的关东军军费，也被迫不断加码，原为1亿元，1943年增至3亿元，这笔以

^① 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侵华史》手稿。

“国防分担金”为名的日军军费，占伪满预算总额的15%。1942年，伪满预算岁出，一般会计8.23亿元，特别会计16.70亿元；1943年，一般会计10.53亿元，特别会计21.42亿元；1944年，一般会计13.15亿元，特别会计25.46亿元；1945年，一般会计14亿元，特别会计26亿元。^①

在预算收入方面，苏德战争爆发后，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剧变，无法再继续推行以关税收入为中心的岁收方针。这样面对大幅度增长的财政开支，只有增税。第一次战时增税1941年即已进行，同年8月25日起，提高卷烟税、房屋税、烟税、特别卖钱税、事业所得税、酒税、从量关税、法人所得税；增设通行税、资本所得税、油脂税，等。结果，当年实际岁入与预算相比，关税虽然减少，“国内税”则激增82%。^②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的1942年10月21日，实行第二次战时增税，新设清凉饮料税，提高酒税和特别卖钱税，改变劳动所得税，修订事业所得税税率，新设交易税，等等。通过此次增税，有26种行业的营业和事业，作为客体的交易者而负有纳税义务。此外还恢复了面粉、棉纱和水泥的统税。一年后，1943年12月1日，又实行第三次战时增税。由于税种饱和，无税再增，因而此次主要是对既有税种，即酒税、清凉饮料税、卷烟税、烟税、特别卖钱税和法人营业税等，全面提高税率。通过连续三次的战时增税，不但增加了各种税的税率和税额，而且形成了庞大的国内税体系。“九一八”事变前，东北地方政权征收的国内税共13种，其中属于消费税的只

①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统计处：《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第20页。古海忠之等《日本帝国主义侵华史》手稿。关东军军费占伪满预算比重是按预算纯计额计算的。

② 伪满中央银行总裁在第19期例行股东大会上演说。《满洲中央银行行报》，第461号。

有4种，流通税两种；而伪满洲国，1943年国内税达35种，其中属于消费税的11种，流通税14种，所得税10种。这是所谓“国税”。省市县旗街村的地方税名目更为繁多。如：“省地方费税”14种；市县旗税6种，其中杂捐又分法定杂捐和许可杂捐，前者6种，后者13种；街村税6种。如下表所示，1937年，中央税和地方税总额为2.46亿元，到1943年，净增2倍多，达7.57亿元。同时期居民人均捐税负担额也净增1.5倍以上，从6.68元，增至16.2元。

伪满中央税和地方税收入额

单位：万元

年 度	总 额	中央税	地 方 税			
			计	省税	市县旗税	街村税
1937	24,693	18,065	6,628	477	3,110	3,040
1940	52,065	37,778	14,287	2,542	5,890	5,854
1943	75,732	68,391	7,341	7,341		

注：地方税为预算。中央税，1937年为决算，余为预算。本表不含印花税和专卖、纯利收入。

资料来源：东北人民政府《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1931~1945）（11）—8。

伪满财政开支中，经济费用越来越大，如伪都建设、北边振兴、国有林、移民“开拓”、企业投资、水电建设、水利、大东港建设等费，到1942年已累计达27.5亿元，其中作为特别开支的达

16亿元。^①这仅仅是伪满政府的经济开支。由于战时产业计划的推行，整个社会所需产业资金规模更大。1944年达70.5亿元，1945年“查定额”即为65亿元。^②过去，日本对满投资是筹措产业资金的主要来源之一，但是，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投资明显减少。1941至1942年，1年间即从14亿元减少到9.2亿元。^③日伪当局曾绞尽脑汁，妄图动员民间资本。然而，在愈演愈烈的战时经济统制下，民族资本已被统得奄奄一息，纷纷破产，更何况民族资本原本就比较薄弱，财力有限。在这种情况下，为使社会资本全部向战时急需物资生产方面倾斜，强化资金统制。1942年3月修改《临时资金统制法》，原来5万以上的贷款须经伪经济部大臣的批准，现改为1万元，另外每笔贷款都严加审查控制，这样民间中小企业根本得不到资金融通。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为解决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所需资金，大量发行货币。从下表可以看到，伪满中央银行的货币发行量，自1935年起，每年都是跳跃式地增加，1941~1945年增加数倍，1945年达80亿元。日伪当局既制造了通货膨胀，又不得不遏制通货膨胀。而所能采取的办法，主要还是向人民开刀，使群众遭殃。这就是：强行消化公债，推行义务储蓄，从而由两个方面，即物价暴涨和摊派激增，使广大人民群众遭受经济夹攻。反映在统计表上的公债发行额和储蓄计划全部是直线上升，最后达到天文数字。1937年，伪满发行公债为444699千元，其中内债为198175千元，外债193000千元，地方债53524千元；1942年则增加到，总额2898655千元，内债1757323千元，外债953708

① 远山三村，《满洲国财政小史》。《满洲评论》，第25卷，第13号。

② 吉林省金融研究所，《伪满中央银行史料》，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318~320页。

③ 资源委员会：《东北经济小丛书》，金融，附表2。

伪满中央银行货币发行额

单位：千元

年 度	发 行 额
1937	329,900
1940	991,229
1941	1,317,029
1942	1,728,145
1943	3,079,795
1944	5,876,853
1945.7	8,085,042

资料来源：吉林省金融研究所《伪满中央银行史料》，第505页。

千元，地方债187624千元。① 1943年，内债和地方债余额为2123848千元，人均负担45.44元，为捐税负担的近3倍。② 储蓄额尤大于公债。如下表所示，1939~1945年，储蓄计划额，由5亿元猛增至60亿元；即使从实际储蓄额来看，到1944年也已接近40亿元。应特别注意到的是，1943至1944年，激增1倍以上。

公债的发行和储蓄计划的推行，全都是强制性的。1940年初即开始实行职员义务储蓄。当时规定，中国人职员义务储蓄率为：薪金150元以下者为2%；150元以上者为4%；250元以上者为6%；最高为8%。每次发薪时强行扣出，“除职员退職或

① 伪满经济部。《金融情势参考资料》，1943年度。

② 《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1931~1945年）（11）—6。

1939~1945年储蓄状况

单位：千元

年度	计 划	实 绩	完 成 %
1939	500,000	638,265	127.6
1940	800,000	830,454	103.8
1941	1,100,000	893,294	81.2
1942	1,500,000	1,160,304	77.3
1943	1,600,000	1,646,588	102.9
1944	3,000,000	3,731,124	124.3
1945	6,000,000		

资料来源：吉林省金融研究所《伪满中央银行史料》，第610页。

死亡时外概不发还之。”^①与此同时，协和会还推行以城市为重点的，也“波及农村”的所谓国民储蓄运动。1941年，由于储蓄计划额大增，储蓄指标按地区和金融机关分摊。义务储蓄率提高，义务储蓄面扩大。在城镇还以伪满中央银行为中心，建立国民储蓄金融机关委员会，组成储蓄献身队，实行储蓄实践周、旬和日。1942年，为推行增额到15亿元的储蓄计划，开始强令官公署、学校、事务所、工厂、车间和居民组织建立所谓国民储蓄会。为此，伪满特于同年6月6日公布《国民储蓄会法》。至同年末共组成39743个储蓄会。^②当时“被命令组织国民储蓄会而无正当

^① 《职员义务储蓄规程》，1940年1月1日实行。《满洲中央银行行报》，1940年8月27日号外，第1~5页。

^② 《伪满中央银行行报》，1943年，第19号附录。

理由不组织者”，要受到处罚。1943年，更进一步实行各种紧急搜刮民财的强制办法：硬性规定各省、市、县、旗储蓄额；实行机关储蓄；企业利润超过定额强行摊派公债；出售不动产时必须定额购买国债或储蓄，等等。同年12月伪满洲中央银行资金部推行的“关于出售土地建筑物（房地产）等价款之储蓄要点”规定：“卖出人不取得法定额之国债或不参加存储者，将处以一万元以上之罚款。”1944年计划储蓄额又是1943年的近1倍。庞大数额的确定，目的就在于使“各种浮动购买力”全部“转为储蓄”。为此而提出的口号是：“利用一切机会”，“采取一切方法”。而新出笼的主要招法是：发行储蓄票，面额5角、1元、2元、3元、5元、10元的“必胜储蓄票”，随着商品出售、饮食服务、游艺玩乐等，向消费居民强制摊派。1945年，储蓄计划额增至60亿，是根据国民收入确定的。该年国民收入计划额为140亿元，加上国民收入外的收入，扣除消费支出约50亿元外，其余计划通过税收、公债、储蓄、境外动员等，吸收殆尽。60亿元的庞大强制储蓄计划虽同日本的彻底失败而付诸东流，但它也充分反映了行将就木的日本侵略者的凶狠与贪婪。

然而，还有比强制储蓄更为卑劣的搜刮办法，这就是大搞鸦片毒化政策。这种政策，在伪满14年间是贯彻始终的，但在伪满末期，它被赋予特别的性质。实行鸦片政策，既毒化中华民族，又捞取战时所急需的金钱，一箭双雕。特别是日伪最后两年，鸦片成为日本帝国主义的“黑色黄金”，在战时经济全面崩溃的情势下，鸦片成了苟延残喘“万灵膏”。

1937年，伪满政府曾宣布所谓鸦片10年断禁计划。之后，1940年，设立禁烟总局，省市伪机关设立烟政科，在铁岭、绥化两地开设烟膏制造厂，并将原有1800家“管烟所”改为官营。事

实证明，日伪名为断禁，实乃纵毒。在伪满政府的“十年断禁方策纲要”中，根本没有提出瘾者的治愈计划，只规定了现有瘾者不登记便不售鸦片的原则。这样，不管是谁，只要申请登记不经检查就可以领到伪满政府颁发的鸦片吸食许可证。因此，伪满后期鸦片瘾者并未减少。但是，鸦片种植面积却从1937年的10300垧，下降到1942年的3600垧。^①日伪为继续纵毒，从中东进口鸦片。1938年曾一次从伊朗进口鸦片1500箱。^②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伪满洲国的鸦片政策，成为日本帝国主义“大东亚”鸦片政策的构成部分。1942年8月，当时日本陆海军在太平洋战场上，正处于自诩无往不胜而到处进攻的暂时优势，日本帝国主义便妄图趁此时机，与武力征服齐头并进，用鸦片加速亚洲各民族的灭亡。于是由日本兴亚院和企划院主持，接连召开两次鸦片会议。会议所议定的“大东亚”鸦片政策，明目张胆地要“在日本国领导之下，以恢复鸦片战争前的状态为目标”，还强调“大东亚各地的需要务必在最小限度内自给自足，由满洲国和蒙疆生产并保证供应大东亚各地区所需鸦片。”^③这样一来，伪满洲国不但是亚洲的粮食供应基地，而且又成了“大东亚”的鸦片基地。

因此，自1943年起，伪满洲国公然大兴鸦片种植之风。根据伪满禁烟总局制定的计划，伪奉天、四平、吉林等省，过去根本不悉种植鸦片为何物的基本农业区，竟被指定为鸦片种植地区，并实

① 伪满民生部，《烟政概要》，1943年。

② 伪满经济部，《政务概要》，1938年，第510号。

③ 1942年8月21日，日本企划院召开关于确立大东亚鸦片制度的恳谈会。1942年9月14日，日本兴亚院召开“支那鸦片需给会议”。伪满方面参加两个会议的是伪满经济部贸易司长生松净。引语是他1942年9月14日出差报告。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835～836页。

行集团种植，强令农民建立鸦片种植组合。同年，伪四平、吉林两省被指定的种植面积各为400公顷，伪奉天省为200公顷。其中，伪四平省开原县“被政府指定的320天地的罂粟栽培地区，县实业科选定在警备道路旁、地质优良的适宜种植的好地。”^①同年，鸦片主要产区热河的产量也有增加。据伪满禁烟总局估计，当年该省生产鸦片1000万两；另据伪保安局调查，最高产量可达1400万两。^②随着鸦片生产的扩大，伪满“禁烟”特别会计的岁入扶摇直上，1940至1944年，从1.26亿元增加到3亿元。^③

日本帝国主义的“大东亚”鸦片政策的确定，正中关东军的下怀。伪满洲国大肆种植鸦片，为关东军的鸦片走私构成烟幕。其实，关东军的这种走私行径，早已成为无敢干预的公开秘密。日军的走私，是同其在战场上的失败程度成正比的，在日本帝国主义接近最后失败的末期，靠走私牟取暴利，获取军需，已是日军普遍采取用的“以战养战”手段，它也反映日本帝国主义日暮途穷。伪满鸦片产区热河省，借地理之便，每年有数百万两鸦片流入华北。关东军为获取在华北采购物资的华银券，以第四课为中心，在伪满总务厅参与下，直接操纵和进行走私。为此，曾以军费之名从三井物产借用巨款，利用中国人赵姓帮伙进行走私。前面已经谈及的伪满政府从1944年起所进行的所谓紧急贸易即“七”号工作，就是“配合”关东军的所谓“直接贸易”的。两方面殊途同归，完全勾结起来。其核心是大搞鸦片走私。在国际贸易基本停顿，外汇异常拮据的情况下，鸦片已变成他们的硬通

① 1943年4月10日伪四平省警务厅长给警务总局长报告。文中“天”系南满土地单位，约6000余平方米，较北满的“垧”为小。

② 伪满保安局：《热河的鸦片与走私》，1944年8月，第50页。

③ 伪满洲国《民生年鉴》，第4次，第70页。

货。从1944年下半年起，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秉承关东军的意旨，坐着飞机，带着数以吨计的鸦片，到上海与日军第十三军、宪兵队、海军陆战队、特务机关等进行活动，换取各种物资。伪满的鸦片交易还不限于中国。早在1941年，伪满就曾用7吨鸦片清偿对德国的700万马克的贷款。1943年，伪满洲国与法西斯德国签定第三次经济协定时，又向德国输出10吨鸦片。^①香港也是伪满输出鸦片的目標之一。所以，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中指出：“日本从事麻药交易，不仅要腐化中国人民，并且有比这更阴险的性质。”即“把满洲所栽培的以及朝鲜与其他地方输入的鸦片，在满洲精制后，再运往世界各地。”^②

物价统制与通货膨胀

为了便于战时经济掠夺，自产业五年计划实施后，伪满政府通过行政干预，始终实行低物价政策。但是，时至伪满末期，伪满的物价统制已在很大程度上失去效用，低物价政策已被突破，特别是直接关系人民生活的必需品，其实际价格，犹如脱缰之马，全然失去控制。

伪满洲国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反映在对外贸易上，进口的大部分，特别是消费品的80%都是日本的舶来品。而输出，主要是特产，即大豆、包米、谷子，以及矿产资源。输出、输入完全为日本资本集团所垄断，他们以其垄断价格可以左右伪满价格

① 伪满保安局：《热河的鸦片与走私》，1944年6月。

②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中译本，第800页。

的涨落。而且，日本帝国主义在伪满主要热衷于军需和重工业资源的掠夺，不顾广大中国人民的死活。关乎人民生活的轻工业日趋衰落，生活必需品的产品日见减少，这也必然引起一般商品的上涨。再加上产业五年计划的推行，纸币发行的膨胀，物价问题愈益严峻。而通货膨胀，物价上涨，不利于战时经济计划的推行。所以，日伪不能不实行低物价政策，而手段也还是实行和不断强化统制。

1937年8月3日，伪满经济部和治安部即公布了《关于暴利取缔之件》，即一般所说的“暴利取缔令”，翌年该令又被修改和加强。该法的主要着眼点是，生活必需品中的主要商品、建筑材料和其它重要物资，共约20个品种。但是，何谓“暴利”，难以认定。故未达到平抑物价的目的。随着侵华战争的扩大，物资愈趋紧张，“暴利取缔令”更失去威力。于是，为抑制物价上涨，转入直接统制物价，实行公定价格制度。这就需要从物价和物资两方面确定根本性的统制方针。1938年7月，伪国务院组成企划委员会，其分科会之一的物价委员会，审议了物价统制方针。于是，作为全面统制物价标志的《时局物价政策大纲》，于1939年7月28日应运而生。“大纲”的基调是低物价政策。为此目的，“大纲”还列举了若干根本性对策，但是，作为直接控制物价的对策，主要是阐明了对主要生活必需品及其他物资实行公定价格制度的必要性。给公定价格制度以法的依据是，1940年6月20日《物价与物资统制法》的公布与实行。在公定价格出现之前，“暴利取缔令”执行时期，有所谓标准价格，对此亦曾被称为公定价格。所谓标准价格，无非是认定暴利的一种标准。它是以市场一般成本为基础再加上适当利润，由伪中央政府或伪省公署公布实行。超过标准价格者，即为暴利，是须

取缔的行为。但是，假如成本高于标准价格，就难以断定为暴利。而公定价格是以一定的额度为价格，一旦超过，不管是毫无所赚或亏本，也是超过公定价格。公定价格的“一般法源”是上述《物价与物资统制法》，除此之外，《专卖法》、《米谷管理法》、《粮谷管理法》、《特产物专管法》等，也是关乎公定价格的法律。所以，1941年8月设立的农产公社，它既是农产品购销的统制机构，也是农产品价格统制机关。对进口物资也开始了全面的价格和输入配给的统制，1942年1月设立了满关贸易联合会。关于公定价格的实行情况，自1940年9月以来，陆续对味精、啤酒、酒等生活必需品确定公定价格，到1941年中期，实行的公定价格达一万数千种。此后，由于苏德战争爆发，国际形势发生巨大变动，经济生活受到严重冲击，物价顿时波动起来。为了平抑物价，采取应急措施，1941年7月28日公布和实施《价格等临时措施法》。根据该法，除极少数商品外，全部商品价格，均由伪国家控制，从而跨入了物价统制的最后阶段。

《价格等临时措施法》，是所谓临时应急措施，除已确定公定价格商品和极少数例外商品外，一切商品价格，均按同年7月25日价格冻结，故亦称“七二五限价”，这一举措的有效期为1年，即到1942年末。在此期间，伪满政府对一切商品核定公定价格。但因商品极多，品种繁杂，价格机关又极不完备，因而公定价格的核定，步履维艰。在一年的限期内，确定公定价格的商品，只是一部分。不得已，《价格等临时措施法》的实施期又延长一年。与此同时，在伪中央又设立了“官民合体”的临时杂货价格审议委员会，以作为公定价格的咨询机关，从而加速了公定价格的全面化。利用这一机构确定公定价格的商品，到1943年底约达20000种，加上原已确定公定价格的商品，总数约50000种。然

而，公定价格全面化仍未实现。1943年10月，《价格等临时措施法》再次修改。

同生活必需品等一道，钢铁、煤炭、主要农产品等战时急需物资，当然也实行公定价格制度。这些物资的价格，由于物价上涨难以抑制，无法维持，为维护日本垄断资本的利益，一再调整。以铁钢类统制价格提高为开端，煤炭、水泥、木材、电力和农产品的统制价格，先后上调。受其影响，一般物价也继续上涨。在物资方面，向来由日满商事、农产公社、生活必需品会社、纤维联合会、棉花会社等20多个统制会社或统制团体管理，它们对有关产品或承办物品的价格，为向有利于日本帝国主义的方向操作，以经济平衡和相互补贴为目的，在统制费、调整费、平衡资金等名义下，征收资金，总额达五六千万元。但因这些资金由各个会社或团体分别各自运用，效果并不明显。1942年4月，伪满政府公布“关于经济平衡资金之件”，实行经济平衡金制度。这就是伪满政府统一收缴和管理平衡资金，按日本帝国主义在经济掠夺上的最急需方面，进行价格操作。例如，提高军需会社产品的收购价格，或者为使对日本垄断资本有利的公定价格得以维持下去，都可以运用经济平衡资金。又如，对华北的贸易，因两地价差较大，也可以用经济平衡金弥补军需会社因价差所遭受的损失。这种在价格操作上所使用的资金，即经济平衡金，实际包含于物资的价格之中，它和强行夺自中国人民的消费税，性质是相同的。经济平衡金事属伪经济部大臣管理，伪满中央银行被授权设经济平衡金帐户。伪经济部大臣为进行价格操作，得命令承办物品的业者缴纳一定的经济平衡金，或向其交付一定的经济平衡金。但是，经济平衡金的实际掌管者和运用者，是总务厅，以总务厅次长为委员长的运用委员会审议和确定有关经济平衡金的一

切重要事项，为国务总理大臣的监督，纯属形式。经济平衡金在性质上与租税毫无二致。可以向任何商品征收，手续极为简单。1944年，卷烟和鸦片的售价大幅度提高，从而增加了经济平衡金。这就是，鸦片利润的大部分没有转入禁烟特别会计，而转入经济平衡金项下。又如，当时的高级香烟“乐群”售价5元，而成本加利润只有1.5元，其余3.5元即作为经济平衡金被征收，后来其售价竟提至10元。当时所征集的经济平衡金总额达3亿元。所以，钢铁、煤炭等战时紧急物资的低价，是靠人民的血汗来维持的。但是，其他一般物品，特别是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的生活必需品的价格，尽管有公定价格，也无法抑制其上涨。特别是在官定的公定价格之外，还存在着实际起着作用的所谓“民价”，

批发物价指数表

(1937=100)

	总平均	粮食	副食	调味品	衣料	金属 及建材	燃料	杂 品
1938	117.5	103.2	115.9	111.5	130.5	124.6	112.8	115.3
1939	150.7	143.5	155.9	139.4	173.6	150.5	110.8	146.6
1940	195.7	173.0	221.8	170.9	228.8	183.7	178.1	207.5
1941	207.9	148.2	290.7	212.1	238.4	171.5	216.5	221.3
1942	227.2	166.5	347.0	233.2	253.7	179.8	250.4	215.1
1943	294.0	227.2	534.7	299.0	263.7	206.0	466.8	307.6
1944	343.1	227.2	782.0	361.9	285.9	243.6	470.9	327.2

注：1943年为12月份指数，1944年为9月份指数。

资料来源：满洲中央银行《批发物价月报》，1944年9月，第2页。

即黑市价格。对于这种价格，随着日本帝国主义走向彻底的失败，日伪当局便愈来愈无能为力了。

由上表可见，在日伪严行物价统制，普遍采取公定价格的情况下，1944年批发物价的总指数，已是1937年的343.1，即接近3.5倍。指数上升最大的是1942年以后。粮食物价指数低于总指数较多，是因为粮食已列为第1号战时急需物资，配给统制和价格统制最为严厉。副食的情况不同，价格统制较难实行，公定价格不易全面化，故其指数最高，是总指数的1倍，是1937年的7.8倍，它比较更接近战时物价波动的实际情况。燃料，主要是煤，虽然亦属战时急需物资，但因资材缺乏，劳动紧张，成本提高，不得不一再调整公定价格。而燃料是仅次于粮食的生活必需品。

其次，在物价方面，最反映真实的是所谓“民价”，即黑市价格，它才是当时供需关系高度紧张的真实写照。下表是1945年6月东北3个最大城市的“民价总指数”。当时距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只有两个月。伪都新京的物价指数是1941年12月，即太平洋战争爆发时的26倍，奉天是30倍，哈尔滨是21倍。还应指

三城市民价总指数

1941.12=100

	新京(长春)	奉天	哈尔滨
1942	142.2	155.0	163.8
1943	214.3	439.7	354.1
1944	638.0	792.0	703.0
1945.6	2,626.0	3,053.7	2,136.0

资料来源：满洲中央银行《民价调》，1945年6月。

出，物价开始恶性暴涨的转折点是1944年7、8月，南满重工业区连遭美机轰炸之后。以伪都新京为例，1944年8月尚与1943年的平均指数相差无几，为679.4，10月即上升到813.6，而到12月则高达1,092.5。1945年的1至6月，更是直线上升之势：1月—1423.1；2月—1544.3；3月—1,602.0；4月—1813.3；5月—2,670.4；6月—2,626.7。^①奉天、哈尔滨也是如此。它也是战时经济总崩溃的表现之。就生活必需品的具体价格而言，当时——1945年6月，奉天的情况是：大米，每10公斤，公定价格是5.40元，“民价”是240.00元；面粉，每市斤，公定价格是0.34元，“民价”是18元；高粱米，每10公斤，公定价格是2.50元，“民价”是44.00元；包米面，每市斤，公定价格是0.15元，“民价”是1.60元；大豆，每10公斤，公定价格是3.30元，“民价”是60.00元。白菜，每市斤，公定价格无，“民价”为0.50元；猪肉，每市斤，公定价格是3.50元，“民价”是30.00元；豆油，每市斤，公定价格是0.58元，“民价”为35.00元；烧酒，每市斤，公定价格是2.55元，“民价”为50.00元；煤炭，每吨，公定价格为36.40元，“民价”是900.00元；火柴，每包，公定价格是1.00元，“民价”是30.00元。“民价”对公定价格的比较指数，总平均，伪都新京是3,061.8；奉天是3,397.3；哈尔滨是2,332.2。^②这就是说，实际通行的物价，即“民价”，是伪满公定价格的二三十倍。

中小工商业彻底破产

战时紧急经济掠夺，不但使社会生产走入绝境，将社会流通完

① 满洲中央银行，《民价调》，1945年6月。

② 满洲中央银行，《民价调》，1945年6月。

全搞乱，而且使中国民族资本、中小工商业彻底破产，人民生活遭到极大摧残。

中国民族资本原来就十分脆弱，步步升级的经济统制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更使其无立锥之地。据统计，1942年，伪满各种公司资本总额大约为61亿元，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占59.5%，民营企业占40.5%；在民营企业的24.7亿元的实缴资本总额中，日本私人资本占97%，中国民族资本只占3%。中国民族资本，大企业凤毛麟角，绝大部分是中小工商业。1942年，伪满洲国有工厂

伪满民营企业中中国私人资本额与日本私人资本额比较

(1942)

单位：万元

	民营企业实缴 资本总额	中国私人资本		日本私人资本	
		金额	%	金额	%
工 业	161,512	6,707	4.2	154,805	95.8
生产资料	125,383	1,478	1.2	123,904	98.8
消费资料	36,219	5,228	14.5	30,991	85.5
矿 业	73,144	302	0.4	72,841	99.6
交 通 业	12,898	476	3.7	12,332	96.6
计	247,465	7,486	3.0	239,979	97.0

资料来源：《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11) —19。

12769家，分布在机械制造、金属、化学、窑业、煤气、纺织、制材、木器、印刷、食品、杂工业等部门，资本总额175576万元，总产值209467万元，职工378000人。其中属于中国人开设的

工厂，资本总额仅29876万元，占17%；总产值69277万元，占33%；职工274400余人，占46%。这充分说明，民族资本制造业多系设备简陋、资本有机构成极低的小工厂或手工业工厂。尤其在食品和纺织两个部门，民族资本工厂较多，产值和职工数分别占49%和36%。^①但是，不管是寥寥无几的民族资本大企业，还是星罗棋布的中小民族工商业，都毫无例外地遭受日伪经济统制的严重摧残，特别在伪满末期，完全破产，被置于死地。

先就银行资本来看，“七七”事变以前，日伪通过《银行法》的实施，已经将民族资本的私人行庄“整顿”到只剩61家了，1938年12月24日竟又公布新《银行法》，进一步逼迫民营行庄停止营业，或接受日伪资金渗透。该法规定，银行必须是股份组织，资本最低额为50万元，而在哈尔滨、沈阳、长春设总、分行者，资本必须达100万元以上，1941年3月，伪满政府又公布《金融机关稀密调整纲要》，强令“业绩欠佳”和未达到法定资本限额的银行停业，并以调整布局名义，再次强行关并。1942年上半年，银行界大肆进行整顿合并。4月1日，间岛银行为东兴银行所收买；环城银行为滨江实业银行所收买。进入7月，志诚银行、奉天实业银行合并为志诚银行；奉天商业、沈阳、奉天同益3行合并为沈阳商业银行；协成、安东实业两行合并为安东商业银行；兴茂、安东地方、义来3行合并为大东银行；营口商业、奉天汇业、福顺3行合并为兴亚银行；福德、中泰、天泰3行合并为德泰银行；天和、恒聚、瑞祥3行合并为大成银行。同月，哈尔滨协和银行被犹太国民银行所收买。这样，私人银行停业22家，新设7家，净减少15家。中国方面的银行，只保留

^①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3月，第56页。

中国银行1家，其他如交通、金城、大中、东莱等行，从6月1日起停业。至于大连的英籍汇丰银行，日本将其作为敌产接管。至此，在伪满洲国内，除特殊银行的本行和满洲兴业银行外，剩银行29家，日籍银行10家，中国银行1家。但是，杀砍私人银行之风并未停息，1943年再次掀起“整顿”合并银行的高潮。同年10月1日，锦州商工银行并入锦热银行，12月1日牡丹江商业银行并入东满银行。9月1日德泰银行收买兴盛银行，10月1日志城银行收买德义银行，12月1日功成银行收买梨树地方银行。另外，1943年初，还曾计谋由奉天银行收买日华银行，由东边实业银行收买福兴银行，由兴亚银行收买盛业银行，最后均已实施。于是，私人银行数为23家，较1942年少6家，总之，在1年多的时间内约减少半数。^①事情到此仍未结束。1944年9月4日，伪满政府又发布《金融事业整备法》，它标志着日伪当局任意宰割金融界已达到最后阶段。该法规定，伪满经济部大臣得向“经营金融事业者”发布如下命令：“事业及事业设备之转让和承受”、“法人之合并”、“金融机关不服从本法规定的命令时，经济部大臣得令其停止营业、改选法人的职员或取消其营业执照。”^②这也就是说，时至此时，日伪当局对私人银行界已为所欲为，无任何理由即可决定任何私人银行的存亡。故于1944年下半年，对仅存的私人银行进行最后一次大手术。所以，到1945年，全伪满剩下私人银行16家，名义资本20800万元，实缴资本5982.5万元。^③就这16家私人银行中，还有9家有伪满中央

① 《满洲中央银行行报》，第19号附录，1943年。

② 伪满洲国《政府公报》，第3070号，1941年第43页。

③ 伪满中央银行调查部长1945年2月20日在关东军经理部的讲演《满洲国一般金融（最近金融状况）》，满洲中央银行调查部出刊单行本，1945年。

银行的资本渗透，8家有日本银行的资本渗透，还有的受伪满中央银行和日本银行双方资本的渗透，纯民族资本银行只有4家，即：佳木斯的三江银行，梨树的功成银行，沈阳的商工银行，长春的益发银行。得以幸存下来的民族资本银行，在经营上也被剥夺了经营自主权。这就是：组织上通过普通银行协会进行操纵和控制，如强令民营银行签订利率协定等；业务上实行共同融资制度，组成共同融资团。1945年5月伪满政府还曾公布《普通银行资金特定运用办法》，规定民营银行存款总额40%用作支付存款准备金，30%用作购买公债，30%交伪满中央银行存入“共同融资”户，由伪满中央银行支配使用，不得提出周转。

民族资本的其他行业多为中小工商业，与流通领域关系密切，受物资配给统制等方面的打击，最为严重。由于物资缺乏，物价昂贵，市场萧条，生意本来就很难做，而战时经济统制在各方面都日甚一日，所以，中小工商业走投无路。当然，在战时经济条件下，日本私人资本企业也有倒闭现象，但是破产更多的是民族工商业。伪都新京，是日资工商业相对比较发达的地方，1942年，日资工商业倒闭150家，中国民族工商业破产919家。^①日伪当局的统制与限制，正好同物资状况呈反比例，物资越是紧缺，统制、限制愈加严厉。1943年8月公布并实行了《物品贩卖业统制法》。开始对主管部大臣指定的物品销售业实行许可制。实际上，批发业、小卖业、露天摊商、行商、消费组合、购买店、各种组合等全都列为此种统制的对象。办理许可的官衙是市县旗的伪公署，而方针是，新开业者全部拒发许可。对既有的营业者，限在该法实行后120日以内提出申请，如果认为申请者有违反统制的行为或有害于公益，便取消

^① 伪满国务院总务厅统计处：《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第98页。

其营业。该法特别以零售商为主要目标，适用地区是小城镇。在大城市，主要通过实行零售配给机构的地区配给制、商店疏散和消费者登记制等，而尽量使零售商减少。在这方面，特别对主要粮食、面粉、米、盐、火柴、豆酱、酱油、醋、豆油、砂糖、日本酒、啤酒、肥皂等13个目种的零售商进行“整顿”。总之，日伪当局只要认为必要，就可以就营业的合并、停止，营业场所的迁移，承办品种的限制，以及其他“整顿”销售业所需事项，对指定行业的营业者发布命令，完全是无限地运用强权，为所欲为。但对日本资本的零售商店则另眼看待。例如，由日本输入的物资，对日本商店按一贯实行的“实绩原则”实行配给；而对中国人商店不予配给，或极少配给。在这种情况下，民族工商业被迫只有倒闭或转业。1943年12月，只1个月时间，哈尔滨道外就有320家商店倒闭，其原因都是物资配给特少。日本宪兵队的内部资料载称：1942年哈尔滨市道外中国商人，由于经济统制强化，营业不振，黑市取缔加强，食品不足，使用从业员困难等原因，“归农倾向抬头”，12月中旬有14家“有力”商店转业，在附近的县里收买部分土地，使令部分职工生产粮食，稳定生活。^①即使勉强保存下来，也并非维持原来的营业。例如，颇孚盛名的哈尔滨民族资本商业同记商场，最后也同样沦为配给店，靠配给的微薄手续费，维持残局。东北民族资本的另外两大行业，粮栈和烧锅，前者全被组成粮食组合，变成农产品购销统制的代理机构；后者大部分破产，剩下的也全都被迫为日伪生产代用燃料酒精。^②

① 1944年1月6日《思想对策月报》，哈宪高战第1号。

② 据东北财政学会：《论陷期中的东北财政》，1945年10月10日第140页载，1943年东北尚有烧锅646家；年底即被关闭276家。

伪满末期，1943年6月伪满政府制定《通帐票证制配给统制规则》，从此，日伪政府通过分区（分会）、班、邻组等所谓邻保组织推行物资配给事务，将《通帐和票证制配给统制》与基层行政统治合为一体。这就使物资配给更加严酷。如当时最为困难的煤炭配给，按同年8月推出的《煤炭配给统制规则》，实行“通帐制”消费限制，结果对中国一般人极少配给煤炭。特别是下层居民根本得不到配给，不得不竞相拾煤渣以维持生活。可是，关东军的军属宿舍却成堆的烧着发光的抚顺煤。粮食、棉布等生活必需品，也都实行“通帐或票证制”。实际配给也都以日本人为本位。主食，大米只限于配给日本人和中国人高官汉奸，和特殊会社首脑；朝鲜人配给小米；他们勤劳生产的大米却全被剥夺。其他生活必需品，特别是日本的进口品，更为日本人所独自享用。关东军、伪满政府、满铁以及各大特殊会社都有各自的配给机构，采取种种确保生活必需品的措施。尤其关东军更为特殊。在军人会馆，关东军的军官们一如既往，大吃大喝，享受美酒佳肴。在市县旗，掌握消费物资配给实权的人员，或掌握实物的配给会社或团体的头头们，特别是日本人，亦飞扬跋扈，旁若无人，根本不顾中国人民的死活。例如：伪新京特别市的市公馆，每晚都招待伪政府及其他方面有关者，在霓虹灯下，狂歌滥饮，直至深夜。就是在东辽河的所谓紧急农地造成工程的开工典礼上，当地的伪梨树县公署也不管砂糖如何紧缺，却用1吨糖制造羊羹，供出席典礼的日伪高官显贵品尝。所以，它理所当然的留下可耻的骂名。

千万中国人被打成“经济犯”

同日本侵略者的状况形成鲜明的反差，在所谓“决战经济体

制”下，中国黎民百姓，不但缺吃少穿，不得温饱，挣扎在死亡线上，而且还深受经济统制之害。人民为了生产和生活，动辄违犯经济统制的各种法律，因此，“经济犯”的罪帽满天飞舞。千千万万的普通劳动者被扣上这顶罪帽，而遭严惩，以致倾家荡产，妻离子散者，不乏其例。

《物价与物资统制法》和《价格等临时措置法》的主要取缔对象，和受警察统治最为残酷的是城市与农村的小商人、露天摊贩和行商。他们被逼得不得不停业转业，特别是大城市已完全绝了他们的后路。例如：伪首都警察曾于1943年4月19日，在光天化日之下，对露天商贩、行商以及其他杂商进行大逮捕，然后对被逮捕者逐一严刑拷打，最后许多人被当成经济犯处理，货品全被没收。

在那种年月，在出门旅行的途中，也会遭到不幸，而被打成“经济犯”。以日本人为主体的铁路警护队，将其特务系、刑事系、车站取缔和列车乘警等总动员，对候车或乘车的旅客进行所谓“彻底取缔”。在规 定上，本来旅客携带1公斤以内的粮食是许可的。但是，实际上携带任何一点点粮食，被检查出来都要被捕。1943年10月，哈尔滨铁路警护队，对管内各站着发的各次列车实行“一齐检索”，逮捕100余名。伪哈尔滨区法院和区检察厅，各派1名法官和检察官，只用1天时间就全部处理。所带粮食全都没收，并分别课以200元以下罚款。交不起罚款的改为刑事处分，拘留、入狱，使之服劳。1944年10月，锦州铁路警护队，曾对锦州站着发的列车实行“一齐检索”，1日之内即将130多名中国人打成“经济犯”，其中的70人，按所谓《保安矫正法》送到抚顺、鹤岗等地的矫正辅导院，强迫长期服劳。由于城市周围和铁路上的“经济取缔”日益严酷，城市靠近郊农村和铁路获

得少量粮食的路线也被堵死，加以粮食配给也愈来愈少，粮食危机极其严重。特别大城市，粮食的黑市价格突飞猛涨。靠黑市获取原料的中国人的小饮业，因“取缔”的加强和得不到原料，而大部分停业。因粮食紧缺，城市对农村的野菜、鸡蛋等的需求日增。因此，城市下乡购卖者，和农村进城出售副业产品者，都愈来愈多。可是，日伪当局对于这样的交易都加以“取缔”。特别是严禁物品贩运县外，违者一律逮捕，物品全部没收。

1942年来，伪满政府即决定将小资本的面粉厂加以合并或取消。各市县趁此机会停止了对磨坊的小麦配给。伪滨江省做的更绝，查封各县旗的所有磨坊。这样一来，连供自家用的土法磨粉，从小麦的征购考虑，也被禁止。哈尔滨市伪察警厅，于1943年初即查封了农户的全部碾和磨。私自启用者，当然也是以“经济犯”论处。

下表是关东军的调查统计资料，从中可以看到，中国人民被打成“经济犯”的与日俱增，而与粮食有关的案件所占比率越来越大，这说明，多数人是因为口粮而遭受厄运的。表中的所谓“经济犯罪”件数，1940年为2.5万余件，1943年高达13.2万件，后者是前者的5倍多。而粮食案件比率从9.5%增加到43.8%。还需说明，1943年的件数，是同年4至10月的数字，而非全年数

“经济犯罪”件数与比率

	1940	1941	1942	1943
件数	25,254件	53,911	87,758	132,164
粮食案件比率	9.5%	9.3	20.2	43.8

资料来源：关东军飞调查室《走私对策之研究》，1944年1月。

字。按月平均为18000多件，如以此为标准推算，从1943年11月到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的1945年8月，21个月共为39.6万余件，再加上1940至1943年10月的29.9万余件，每个案件姑且按1.2人计算，共有83万多人先后被打成“经济犯”而遭到惩处。还应指出，这个数字是立案处理者，遭受某种处罚而未立案者很可能是其几倍，或者更多。

日伪战时经济统制已经严格到人民可忍受的极限。人们已不顾日伪的残酷统制，铤而走险，从消极抵抗转换为积极行动。不但出现哄抢配给粮食和食品事件，而且集体冲破检查所，和把经济警察装在麻袋里或绑在电柱上的事件，也屡有发生。因此，在伪都新京和奉天等大城市，不得不或明或暗地承认黑市交易的存在。1944年秋，奉天特务机关长小畑信良少将，为了在侵略战争严重失败的情况下，避免刺激民心，特促请伪奉天省警务厅长注意：“目前在市内露天进行的黑市交易不去取缔为好。”^①日本帝国主义已命在旦夕，已惧怕殖民地人民了。

^① 古海忠之等所写《日本帝国主义侵华史》手稿。

第二十三章

日伪四面楚歌

八路军挺进热辽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伪满洲国不仅经济上很快急转直下，而且政治统治也迅速呈崩溃之势。这首先表现在，热河地区、即伪满的西南部被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所突破。

热河，是汉蒙民族共同生息地区，地理上毗邻华北、内蒙，战略地位极其重要。“九一八”事变后，各路义勇军和东北军曾一度云集热河，抗击日本帝国主义的武装侵略。以冯玉祥、吉鸿昌为首的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还进行过著名的长城抗战。孙永勤等抗日游击队也曾以热河地区为基地，广泛地进行抗日武装活动。1935~1936年，日伪军警就在武力“讨伐”的同时，开始对热河地区抗日军民大肆进行逮捕和镇压，而且愈演愈烈，“讨伐”、逮捕和镇压的矛头，越来越集中指向八路军及其地下工作人员和抗日群众。但是，八路军在热河的抗日斗争，方兴未艾，继续发展。

1937年8月，中共中央洛川会议提出以雾灵山为根据地开展冀东抗日游击战争的方针后，9月李运昌即奉派任冀热边特委书记，11月又派胡锡奎任京东特委书记，翌年5月，两特委合并，胡任书记，李负责军事。在此前后，1937年9月，中共河北省委

和国民党河北省党部，在天津组成了华北人民武装自卫会，该会决定在冀东建立地方组织、发动起义和建立抗日联军。与此同时，1938年2月，中共中央指示刚建立的晋察冀军区分兵挺进冀东。军区为此而编成的邓华支队，于同年5月又与八路军总部从山西北部派到平西的宋时轮支队合并为第四纵队，宋任司令员，邓任政治委员。此时，由中共河北省委所组织的冀东大暴动已准备就绪。中央指示，暴动日期以八路军主力到达冀东为准。第四纵队辖4个大队，加上下属部队，约6000人，6月中旬到达雾灵山。冀东大暴动择“七七”事变一周年发动，达到暴动条件的共15个县，暴动期间，共组成武装队伍10万人，其中冀东抗联为7万人，暴动起义军控制了面积30000平方公里、人口500多万的广大地区。敌人虽然不能等闲视之，但因时值徐州会战，并准备武汉会战，兵力不足。因此，作为应急办法之一，特从伪满兴安军管区抽组甘珠尔扎布支队，由热河侵入华北，参加“讨伐”和镇压。而甘支队受关东军西南防卫区司令官滨本中将指挥。

在敌人的反复“清剿”和镇压之下，大暴动受挫，起义部队遭受巨大损失。但是，中共中央坚持在冀东进行抗日游击战争的决心。1939年上半年，冀东党的领导机关重新建立，并将挺进到冀东的八路军分成3个支队，汇同冀东抗联部队，分别活动，其中第三支队活动雾灵山西南的长城内外，即开始突入伪满境内。由于抗战已明显地进入相持阶段，1939年夏，中共中央决定放弃再次举行全面大暴动的方针，转而逐步建立大块游击根据地。在军队方面，将冀东抗联编为八路军，而冀东八路军统编为第十三支队（1940年改称冀东军分区），李运昌为司令员。1940年初，冀东部队又改编为第十二、十三两个主力团和一些游击部队。陈群任第十二团团长，包森任第十三团团长。

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特别是华北八路军发动百团大战之后，日军越来越把“治安肃正”的重点，转向华北。因为，华北既是中国共产党及其所领导的八路军进行抗日活动的广阔战场，又是日本侵略者赖以进行“以战养战”的兵站基地。日本的华北方面军，自1941年春起，连续发动5次“治安强化运动”，其目的就是，妄图通过以军事扫荡为主的政治、经济、思想等的所谓“总力战”，扩大占领区。为此，日本侵略者首先在冀东开刀。1941年5月下旬至7月中旬，华北方面军进行了以“冀号作战”为名的冀东大扫荡。这次“扫荡”成了第一次治安强化运动的主要军事行动。日军出动的部队，除华北的第二十七师团及独立混成第十五旅团的主力外，关东军的独立守备第一、第七、第十六、第二十七大队等也都参加逞凶。事实上，对于挺进到冀东的八路军的剿杀，关东军一向与华北方面军协同作战。例如，1941年2至3月，以霍号作战为名的对“蓟平密”（蓟县、平谷、密云）的扫荡，关东军驻热河部队即参与其间。当然，在此次冀东大扫荡中，除关东军外，还有伪满军参加。大扫荡开始后，关东军首先推进到长城一线将冀东八路军主力挤到丰玉蓟平原。由于冀东八路军事先缺乏战略侦察，准备不足，陷于被动。结果，冀热辽地区仅有的两个主力团，在扫荡中，人和枪都损失三分之一左右。

1941年夏，中共冀东党组织，汲取6月反扫荡的教训，决定恢复两个主力团的战斗力，并深入热河南部，扩大游击区。所以，自8月起，冀东主力团，即第十二团、第十三团的主力，在长城工作团、青平（泉）工作团以及其他地方党政干部配合下，很快开辟了都山区，并扩大了雾灵山区，从而使锦热线以南的山区都变成了八路军的游击区，一部分地区还成了游击根据地。只二三个月时间两个主

力团即基本上恢复了战斗力。此时的第十二团团长由曾克林兼任。因陈群团长于6月2日阵亡。

就在此时，冈村宁次接替多田峻任华北方面军司令官，他继续推行对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进行所谓治安战。但是，太平洋战争迫在眉睫，兵力不足，华北方面军不得不把华北伪军，即治安军主力调入治安战的地区——冀东。到1942年秋，计有伪治安军的第一、二、三、四、五、七集团（旅），以及若干独立团，共20个团30000余人，进入冀东。与此同时，原在冀东逞凶肆虐的日军第二十七师团被调走。于是，冀热辽的八路军又不得不以来势汹汹的伪治安军为对手，展开新的较量。而较量的结果，八路军节节胜利，伪治安军一败涂地。从1941年12月中旬到1942年2月上旬，两军交战近百次，伪治安军被歼4个团，损失兵力总数相当于六七个团。1942年3月，日军第二十七师团不得不把主力调回冀东。

日伪的华北第二次治安强化运动，军事上在冀东没有打大仗。第三次治安强化运动，冀东的军事扫荡，以伪治安军的惨败而告终。日军第二十七师团此次卷土重来，主要是在冀东推行第四次以至第五次治安强化运动。他们用重兵分区进行军事扫荡，打击八路军有生力量，妄图把八路军驱至外线，然后采取挖封锁沟、修封锁墙，建据点，筑碉堡，“剔抉”，镇压，组织自卫团，实行户户连坐等办法，将冀东这块越来越重要的咽喉地区，彻底敌占区化。因此，在第四、五次治安强化运动中，日军第二十七师团等部队极端凶狂，制造了潘家峪、鲁家峪等震惊中外的大惨案。针对这种情况，冀热辽八路军采取了“敌进我进”的战略，不仅扩大了热南游击区，而向北越过了锦热线。当时，驻热河的关东军西南防卫司令部虽也配合华北的第四、五次治安强化运动，

加紧控制热南，极力“集家并村”，制造千里无人区，但是向热河挺进的八路军主力团，不仅针锋相对同敌人作战，而且领导热南人民展开反对“集家并村”的艰苦斗争。这个时候，正是日本侵略者最为疯狂和敌后战场最为困难的时期。冀热辽地区的第十三地区和军分区，为了贯彻晋察冀军区和分局的指示，实行辖区内党政军民的一元化领导，将主力团地方化，将两个大团改为8个小团，并建立8个区队，以利坚持。同时，还实行精兵简政政策，在战略上坚持“敌进我进”。所以，尽管抗日游击战争处于困难阶段，冀热辽兵力和人口都变化不大，而且面积还有所扩大，在长城外已伸展到辽西和锦热铁路以北的光头山地区。此时，冀热辽八路军的3个团：第十二团曾克林任团长，第十三团舒行任团长，新建的第十一团赵文进任团长。

冀热辽面积虽有扩大，但扩大部分均系新区，兵源、供给都有困难。况且，日伪在热河又加紧“治安肃正”，制造无人区。故中共第十三地区和军分区于1943年1月决定，动员一切力量恢复在1942年日军发动第五次治安强化运动中失掉的冀东基本地区。冀热辽主力团先后发动两次战役，到1943年9月，不仅恢复了大部分基本区，而且全区都向四周扩大了。“东自临榆、西至通县、南临渤海、北到热中，都包括在冀热辽解放区之内。”

“1943年秋后，八路军主力团、地方主力区队和县区游击队人数超过1万人。全区已建立20个联合县，人口近400万。经过5年多的艰苦奋战，冀热辽抗日根据地终于具有相当大的规模，并且在继续巩固发展中。”^①当年夏，第十三地委已改称冀热边特委，并成立了冀热边行署。在军队方面，除3个主力团外，还建立了

^① 委平：《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简史》，南开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62页。

8个区队，其中有二三个区队是战斗在伪满热河省境内的。

长城千里无人区破灭

八路军挺进冀热辽，意味着伪满洲国的统治，自西南之一角，开始崩塌，这自然是致命性质的。日伪不能不全力堵补，以图维持。1938年9月，关东军设在热河的西南地区防卫司令部即推行其“治安肃正”计划。1939年，他们更加“密切注视冀东”，明确要求“扼杀来自共军（党）”的抗日者。而且，日本侵略者也十分清楚：“共军的行动都是有组织的和极其巧妙的”，所以，“避免陷入打苍蝇式的讨伐”，而是首先“把握其组织、系统、渠道等”，然后采取“急袭、奇袭、伏歼等战术”，妄图给八路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打击。同时，还辅以“治本工作和思想工作”。^①正是基于这种方针，1939年日伪沿热河边境设立100个哨所，并增加伪警察机构，实行“一村一派出所主义”。与此同时，大肆进行搜捕与镇压。1939年上半年，只是送交伪司法机关者即达619名，就地屠杀的所谓“严重处分”者8名。^②1940年，日伪的热河讨伐升级，同年1~7月，共“讨伐”290次，屠杀热河抗日军民2921名。^③

如前所述，“从一九四一年起，我军就在热河建立了游击区和根据地。”^④为了破坏这些游击区和根据地，配合华北方面军在第一次治安强化运动中对冀东所进行的以“冀号作战”为名的

① 1939年6月5日，西南地区防卫司令部《关于昭和14年度中期以后西南防卫地区治安肃正指示》。《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597~599页。

② 日伪档案热警特秘第889号。

③ 伪热河省警务厅：《月报》，1940年9月份。

④ 李运昌：《冀热辽部队挺进东北》。《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文献·回忆录》，第2辑，第541页。

大“讨伐”，关东军司令官命令热河日军进行为期1个月的所谓“西南部特别治安肃正”。^①及至苏德战争开始和“关特演”之后，关东军西南防卫司令部又从9月起，实施为期两个月的“时局应急西南特别肃正”，把“讨伐”扩大到伪热河省全省。当时正值冀热辽第十二、十三两个主力团，总结前此的失利教训，向热南大举开辟进军时刻。因此，关东军有些发疯了。中国共产党和八路军不仅进入热南山区，而且建立了迁青平联合县工委和承德兴联合工委等。面对这种形势，关东防卫军^②根据关东军司令官的指示，经与伪满洲国政府策划，于1941年12月25日抛出了以三年为期的“西南肃正大纲”，从而把对热河地区的“讨伐”、镇压长期化了。在组织上，相应地把日伪军警、铁路警护队、行政司法机关和协和会等纠集起来，拼凑成受日军西南防卫司令部指挥的实施机关——“西南防卫委员会”。如前所述，日伪在热河地区“肃正”目标，主要是八路军和中国共产党的地下组织与人员，而手段是：“讨伐”、搜捕和镇压同时并举。根据报道，在“西南肃正大纲”实施的第1年——1942年就进行了如下规模的屠杀与镇压：

参加“讨伐”兵力	66816人次
交战次数	347次
扫荡次数	366次
射杀	2886人
俘虏	343人
诱扣	854人 ^③

① 1941年5月24日关东军司令官关作命第26号命令。

② 关东防卫军于“关特演”期间成立，从此热河日军称关东防卫军西南防卫司令部。

③ 《满洲新闻》，1943年1月8日。

至于大规模的“一齐逮捕”的情况是，只1942年上半年，就进行154次，逮捕1293人。^①1942年热河日伪军警进行如此大规模的“讨伐”镇压，主要是配合日本华北方面军在冀东所进行的第四、五次治安强化运动的扫荡作战。双方联合进行将近一年的“讨伐”、镇压，目标是妄图消灭战斗在长城内外的隶属于冀东军分区的八路军8个主力团以及其他地方区队。但是，由于八路军采取了缩小队伍和“敌进我进”的战略，不仅未被消灭，而且在向热辽推进方面，又有新的进展。特别是，自1942年末起“冀东中共军大举入侵，西南国境地区的治安，亦趋于尖锐”。^②因此，自1943年初起，关东军和伪满政府把全伪满洲国的“治安肃正”的最重点置于伪热河省。到同年7月，被调至伪热河省的日伪军警兵力已达如下规模：日军9个大队（其中1个大队是6月增派的）；伪军4个旅和1个特设队；伪警，省警察队7个，县警察队27个；日本宪兵466名。^③此外，还有伪满宪兵200余名。当时，第九独立守备队司令官安藤忠一郎少将任西南防卫司令官，他曾要求将驻辽阳的日军第二十九师团调往热河，但未克实现。关东防卫军司令官遂由各独立守备队抽1个大队到热河，因而麇集在热河地区的日军达9个大队。1944年春，关东军将第九独立守备队改编为第一〇八师团，继续驻热河地区。伪军的情况是：1944年总兵员数达2.5万人，包括步兵旅3，混成旅3，独立步兵团4，独立骑兵团1。

日伪在热河地区推行的“特别治安肃正”，是伪满最后一次，也是持续时间最长、规模最大和手段最为残酷的大“讨伐”、大逮

① 承德宪兵队档案第399号。

② 伪满司法部刑事司编：《中国共产党的对满策动及其治安对策——特以冀东、热河为中心》，思想特别研究第1号，1944年2月。

③ 1943年7月26日承德宪兵队报告，承宪高第229号。

捕、大镇压。不但日伪军警兵力不断增加，而且在历次“讨伐”镇压中干的最为凶狠的刽子手们也统统被调集热河地区。1943年秋，伪通化省的原班底——伪省长姜全我、先后两任通化省警务厅长岸谷隆一郎和皆川富之丞等^①调往热河，分任伪热河省长、省次长和警务厅长。与此同时，在“讨伐”抗联中“立功”出名者，诸如原通化省协和会的户仓胜人、伪第六军管区的赫慕侠、日本宪兵曹长长岛玉次郎，以及谋杀赵尚志的原凶、伪兴山警察署长田并久二郎等，也纷纷麇集热河。此外，云集热河参加“讨伐”的三四十个伪警察队，很大一部分来自省外，其中包括以臭名昭著的叛徒程斌等为头目的伪通化省警察队。^②

日伪对热河地区的“讨伐”镇压，在手段上也是集历次“讨伐”镇压之大成。在武力“讨伐”的“治标”方面，由于“讨伐”对象是来自伪满之外的冀东，所以日伪军警多分布于邻近长城和边境的热河西部、西南部和南部地区。而且，早在1939年，热河的日伪军警就“可以越境到邻近满洲的地区”。因此，热河地区日伪军警的“讨伐”作战，例如1941和1942年的“讨伐”，不但与华北方面军直接配合，而且在很多情况下，是越过长城跑到华北去追击抗日军民。不过，自1941年八路军在热河境内建立游击区和根据地后，关东军则在伪热河省的“南部国境地区”，开始积极建立所谓“国境防卫组织”。即在从丰宁、滦平两县附近起，至兴隆、青龙两县附近的“沿国境的国内地区”，以

^① 姜全我原系于芷山部下，初任伪军团长，后任伪通化省长。岸谷隆一郎和皆川富之丞在围剿杨靖宇后，先后调任伪国务院总务厅地方处长和伪治安部警务司特务科长，此次又同时调至热河。

^② 原伪通化省警务厅长皆川富之丞于1943年9月调至热河后，将活动于兴隆县的热河省警察队划归县领导，而把由通化带来的几支警察大队（包括程斌大队）作为伪热河省警察队，其头目多为曾参加东边道“讨伐”的老手。除伪通化省警察队外，其他各省派到热河的警察队共有5000人，在各县活动。

日伪军中、小队（连、排）的所谓防卫据点为核心，把以伪警察警防所构成的所谓警防据点，和归屯并户所形成的“集家部落”、伪行政机关、协和会等联系起来，再加上“国境环形汽车路，和纵贯主要地区的汽车路”，以及“通讯手段”，构成阻止和肃清八路军和共产党的“讨伐”镇压体系。其中，对热河人民危害最深的是“集家部落”的建立和无人区的划定。最后二三年的武力行动，主要围绕和集中在这种所谓“匪民分离工作”上。

热河地区的归屯并户、建立集团部落，是1941年从丰宁县东卯地区和滦平县于营子地区开始的。1942年扩展到：丰宁县白草营、小厂、大滩等部分地区；滦平县汤河口、琉璃庙、长山峪等地区；承德县沙河口地区；兴隆县庙岭、半壁山、兰旗营等地区；青龙县横城子、双山子等地区。到了1943年，再进一步扩展到：丰宁县除县城周围6村庄外的全县、承德全县、青龙全县，以及喀左旗、喀中旗、围场县、兴隆县、隆化县和喀右旗的部分地区。^①即在所谓“国境各县之全部地区，或背后地主要治安不良地带”^②，都已归屯并户，建立了集团部落。截至1943年6月15日，在热河全境已建立了2236个集团部落，把30万户中国居民强行驱赶至这些被人们称之为“人圈”的“部落”之中。^③

无人区主要划定在邻近长城的地区和难以进行“讨伐”的山

① 喀左旗为要路沟、佛谷洞、子尔灯、白枣、三十家子、茶棚；喀中旗为七沟、松树召、黄土梁子、八里罕；围场县为官民；兴隆县为兰旗营子；隆化县为荒地、马家营子、太平庄、官地、县城南、三岔口、郭家屯；喀右旗为七家、旺业甸等。

② 伪满军事部思想战研究部：《西南地区治安问题之考察》，1944年4月。

③ 承德宪兵队：《警务报告》，1943年8月20日。该报告称：当时平均完成计划的82%。另据《满洲国现势》1945年版载：热河“集团部落”达3000个，户数18万户。

区。即：

滦平县——于营子、琉璃庙、四海沿前方地区；

丰宁县——东卯、白草营前面；

光头山地区——以光头山为中心的承德县、喀中旗和喀右旗的一部分；

五指山地区——以五指山为中心的承德县、兴隆县和青龙县的一部分；

都山地区——以青龙县都山为中心的地区；

干子山地区——冷口以北地区；

五龙山地区——以五龙山为中心的承德、兴隆、滦平、密云各县的一部分地区。

这样，沿长城线就形成了一条“千里无人区”^①。特别在邻近长城的几公里内，烧掉房舍、驱除居民、禁止耕种，禁止出入。其它无人区，作法亦然。无人区以外的县旗所辖地区，亦根据情况，随时划定所谓“无种地区”，不准耕种和居住。

日伪在热河地区建立“集团部落”和划定无人区，当然也是为了割断抗日军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不过，热河地区有其特殊性。其它地区，建立“集团部落”一般是在武力“讨伐”之后，同时由于日伪军事力量较强，可以利用“集团部落”控制群众，遏制抗日武装活动。而挺进到热河地区的八路军，在华北有根据地，军事力量日益强大，即使暂时退出热河，也可以依靠根据地再不断袭击，包括对“集团部落”的袭击。^②所以，在八路军武装

① 长城千里无人区，东起山海关，沿长城线至独石口，南自长城内侧数公里至20公里左右之线，北面远达承德东北的老头山区，纵深100公里左右，面积约3万平方公里，人口100余万。

② 例如据承德宪兵队1943年6月14日《警务报告》载，1943年4、5月，热河“集团部落”被袭击64个。

力量可能到达的地区，居民仍可在无人区坚持斗争。^①敌人把房屋烧掉，人民再把它搭起来，就这样“烧”与“搭”反复进行斗争。有的房屋竟被敌人烧毁20余次。不过，由于建立“集团部落”和划定无人区，是阻止和扼杀抗日力量的关键性措施，所以，日伪军警的掩护所谓“大集家”和扫荡无人区的武力行动，愈演愈烈。他们烧杀抢掠，无所不用其极，在偌大的热河地区，到处实行罪恶的“三光”政策。例如：1943年9月，日军南波部队带领日本宪兵，对承德县东河口村五指山和柳河屯区无人区进行扫荡，声称要“根除”“无人区的一切敌对因素”，毁坏抗日军粮食来源——“秘密农作物”。结果，摧毁房屋609栋，捣毁山寨131个，“严重处分”54人，踏毁农作物157公顷，逮捕共产党嫌疑69人，抢劫妇女67人，掠夺枪支、弹药、被服和粮秣若干。^②大范围的大规模一齐扫荡，通常在每年春秋两季进行。1943年秋，日伪军在青龙县全县进行为期1个月的大扫荡，结果，花厂峪村就有22人被杀，大地乡南沟门、马尾沟200多人牺牲，而塌山一个乡就死了800多人。同一年，宽城老区人民，在敌人扫荡中牺牲者不下2000人。1944年春，日伪军对兴隆县的山区进行全面扫荡，3000多名无辜群众死于非命。^③

据不完全统计，热河地区因日伪残酷的“三光”政策而受害最大的兴龙、青龙、宽城、承德、丰宁、滦平、隆化等县，共有33万多间房屋被烧，16万多头耕畜受损，近40万亩土地荒芜，

① 姜平，《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简史》，第80～91页载：在无人区有5万人拒不离开，坚持斗争，不过武工队只有1000人。

② 承德宪兵队档案，1943年9月22日，承宪高第298号。

③ 中共承德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编：《暴行与血泪》，第12页。

7.5万人丧生，近3万人被捕。^①这数以十万计的抗日军民牺牲或被捕，有的发生于疯狂的“大集家”和对无人区的残酷扫荡，有的则是无数次“大检举”一大逮捕的结果。为了搜捕和镇压挺进到热河地区的八路军和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和人员，在西南防卫委员会统一指挥下，设有庞大的镇压机构。首先是承德宪兵队，它调集了全东北十分之一以上的日本宪兵，并建立了宪兵游击队，其第一游击队队长就是原长岛工作班班长长岛玉次郎。伪满宪兵也组成了特务宪兵队，头目就是在东边道“讨伐”中指挥伪满宪兵连的桥本岬。伪警察队三四十支，除把从通化调来的几个警察大队，包括程斌大队变为伪热河省警察队外，还设立了以谋杀赵尚志的主犯田井久二郎为队长的侦搜队（通称特务班），该侦搜队分省、县两级，普遍设立。日本宪兵和伪满警宪混合编成的“对共调查班”，由关东军西南防卫司令官安藤少将统辖，承德宪兵队长指挥。锦州铁路警护本队下属的古北口、承德、叶柏寿、赤峰等4支约700人的铁路警护队，也是十分凶恶的镇压队伍。他们配合日伪军，时而单独，时而会合，反反复复对热河人民进行搜捕和镇压。如前所述，1942年上半年，光是日本宪兵的“一齐检举”就进行了154次，即等于每天几乎进行一次逮捕。1943年初，承德宪兵队又以“基号作战”为名接连进行两次“大检举”：第一次，1月10日至3月8日，游击宪兵伙同伪警和铁警逮捕了5737人，绝大部分是所谓“下级分子”，实际都是普通百姓，而所谓“党政军人员”，总共不足10人；第二次，2月7日至3月5日，又逮捕了1050人，其中有八路第十二团、十三团战士13人，

^① 《日军侵华时期原承德地区部分县直接损失统计表》。中共承德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编：《暴行与血泪》，第189页。

政工人员仅1人。①1943年秋，日伪警宪又进行两次以“剔抉”为名的“对中央地下组织的检举”：第一次，9月11日至9月27日，地区波及到承德东南地区，即迁遵兴联合县政府有关地区；兴隆东部地区，亦属迁遵兴联合县政府有关地区；青龙县东南部地区，即青绥凌联合县政府有关地区；平泉西南部地区，即承平联合县政府有关地区。在这些地区，都以各该地区的日本宪兵队长为头目，伪满宪兵、警察、铁路警护队等参加，会同日军部队进行逮捕，结果958人被捕。②第二次，10月16日至19日，在兴隆、承德、滦平及喀喇沁中旗进行，又搜捕292人。③随同大逮捕行动的是伪锦州高等法院设在热河的14所特别刑事法庭，随捕、随判、随杀。所以，伴随反复不断的大逮捕的是频频发生的大惨案。例如：1943年3月的喀喇沁中旗光头山惨案，469人被捕，124人被屠杀或判刑。④同时发生的兴隆县半壁山惨案，曾连续逮捕多次，每次都有数百名群众被捕，日伪警宪手持名单，按单呼叫，并指挥洋狗扑人撕咬。为了搜捕更多的人，日伪军警常常利用年节家人团聚的机会进行“大检举”。例如：1942至1944年，兴隆县每年春节前后都实行大搜捕，3年共捕12000余人，其中枪杀、刀砍、监押和赶送工矿服苦役者达11400余人。⑤也是在兴隆县，1944年6、7月，还进行过“投匪家族大检举”，凡属八路军和革命干部家属，不分男女老幼，全遭逮捕，共500余人。

①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报告》，1943年8月至4月18日。

② 1943年11月5日伪热河省警务厅长皆川富之丞致警务总局长山田俊介的报告。热警特密37号269之4。

③ 1943年11月12日伪热河省警务厅长皆川富之丞致警务总局长山田俊介的报告，热警特密37号269之7。

④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警务报告》，1943年8月18日。

⑤ 兴隆县公安局调查报告，1954年8月6日。

然而，敌人的凶狂却无法改变历史的发展进程。长城千里无人区也阻挡不了冀热辽八路军的胜利进军。在热南山区根据地，约有200个左右自然屯，三五万群众，誓死不下山，誓死不进“人圈”，并有数以万计的群众参加民兵组织，与敌人周旋。八路军的武工队和挺进支队，也不断突入无人区或穿过无人区，进行抗日游击战争。例如：1943年夏，三区队和承平宁的武工队，共300余人，长驱直入，顽强奋战，挺进到赤峰以南，开辟广大地区，还曾一举攻入宁城。当时，日军在太平洋战场上的败势已经明朗，华北战场虽尚未结束相持阶段，但形势的发展对日军日益不利。1943年9月，日本侵略者拾起法西斯德国的招法，抽调宪兵和其它部队组成华北特别警备队，共5个大队，并首先将其第一大队派往冀东，配合驻冀东的日军第八混成旅团，与冀热辽地区的八路军作战。但是，1944年情况更加不妙，特别是1944年下半年后，日军在各个战场上都呈现大势已去之势。而且，中国的局部反攻已经开始。为了“确保满洲”，冀热辽成为日伪用兵的重点。1944年6月又扩编5个大队的华北特别警备队，把它的10个大队，全部派往冀东。不仅如此，同一年日本侵略者特从伪满军和伪铁警部队抽调1.5万人，组成铁石部队和铁华部队进入华北，被置于华北特别警备队司令官兼华北宪兵司令官加藤泊治郎中将指挥之下。一同入关的还有由热河伪警察队组成的所谓“一心队”，共10个大队，5000人。这些日伪武装，统统隶属于华北特别警备队，本部设在遵化，对八路军进行游击战。当时，无论敌方或我方，冀热辽已成为统一战线战场，万里长城已不是界线。特别是1945年1月，日本的本土决战方针已定，日本的中国派遣军的战略退却也将开始。这样，冀热辽不但是我军收复东北的前进基地，而且也成了日本的中国派遣军战略撤退的唯一通道，因而双方斗争

极为激烈。但双方兵力对比，敌方七八倍于我。当时，除华北特警队10个大队，铁石部队和“一心队”外，还有日军3个旅团、华北伪军治安军主力和驻热河的伪军，总数达十七八万人，都云集冀热。尽管如此，当地我军主要以战斗力较强的日满军为对手坚持作战，并取得一些胜利。1945年4月，苏联宣布《苏日中立条约》废除，5月德国无条件投降。为在战略反攻开始时配合苏军解放东北，冀热辽军区根据中央意图从6月起分兵三路，开始了“挺北战役”，一路由遵化以北出关向锦热铁路和平泉等地进兵，一路从冷口以东向凌源、叶柏寿、建昌前进，一路自古北口以东出发指向隆化、围场。三路挺北支队共2000多人，迅速攻入热河地区，这意味着在苏军大举进军东北之前，冀热辽我军已在伪满的西南角打开总进军的缺口。

抗联小分队驰骋北满

与挺进到冀热辽的八路军遥相呼应，化整为零的抗联小分队，在北满大地继续进行活跃的抗日游击战争，它与冀热辽的抗日武装斗争呈南北夹攻之势，给日伪以威胁。

抗联各部在日伪的疯狂“讨伐”中遭受巨大挫折后，开始向苏联转移。因为，1940年春，抗联代表与苏联远东军区，经第一次伯力会议，达成协议，苏方允许抗联部队入苏整训。1940年末至1941年初，抗联赴苏部队约达600人。为统一领导和管 理入苏的抗联部队，苏方在其境内设立南北两个抗联临时驻屯所，即所谓北野营与南野营。

北野营：位于伯力东北75公里苏境黑龙江南岸费·雅斯克村，那里极少房屋，多系帐篷。该处亦称A野营。费·雅斯克村

离野营 2 公里，住有四五十户人家。野营中的主要成员是：抗联第二路军总指挥部直属部队的部分人员、二路军二支队入苏部队，和三路军总指挥部部分人员。1941年，入苏的三路军三支队，亦属北野营领导。共300余人。

南野营：位于海参崴（符拉迪奥沃斯托克）和双城子（原名沃罗什诺夫，现名乌苏里斯克）之间的一小火车站附近，人称蛤蟆塘。原为苏军驻地，山高林密，人迹罕见。该处亦称B野营。1940年11~12月，柴世荣所率领的第二路军五军一部首先来到这里。1941年，第一路军警卫旅和二、三方面军越境入苏部队 88 人，也集中到南野营。总数约200余人。

南、北野营经过整顿、改编，强化了党的组织。当时决定，除伤、残、病者外，分批返回东北，继续开展斗争。1941年 3 月上旬，抗联第三路军总指挥部人员和第三支队王明贵部第一批返回东北。这是北野营。1941年 4 月上旬，驻南野营的部分人员，在金日成率领下，也返回东北，其任务是寻找魏拯民和第一路军总指挥部。然而，不久国际形势剧然变化，同年 4 月13日《苏日中立条约》签订，苏方提出抗联部队停止大批回国。

太平洋战争开始后，1942年 7 月16日，苏方同意将驻苏南、北野营及在东北坚持活动的抗联部队，统一编为 1 个旅。7月22日，苏联远东军司令官阿巴纳申克大将接见东北抗联领导人，任命周保中为中国特别旅旅长，张寿篈为政治委员。苏联远东军司令官强调，该旅是将来中国东北组建 6 个军的基干。

7月23日，周保中、张寿篈在伯力写信给南、北两野营负责人，通知他们决定成立抗联教导旅。8月1日，教导旅组建完成。旅长周保中，政治副旅长张寿篈，副参谋长崔石泉。旅下共编 4 个步兵教导营，2 个直属教导营（无线电、迫击炮）。1944

年又增设自动枪教导营。全旅官兵共1000余人，其中苏籍官兵300人左右，抗联部队700余人。抗联教导旅在名义上系暂由苏联远东军总部代管，接受苏联远东军独立第八十八旅的正式番号。对外称第八四六一步兵特别旅，又称国际旅，但在内部保持抗联的独立性。1942年9月13日，抗联教导旅正式成立中共东北党组织特别支部局。

《苏日中立条约》签定后，抗联主力部队大批返回东北受到限制，抗联教导旅遂决定派小部队回东北，继续执行抗日游击战争的各项任务。所谓小部队，人员二三人、十多人或二三十人不等。活动时间十几天，二三个月，最长者1年以上。1941年整个夏季，北野营先后派6个小部队，还有个别派遣人员，总共约50名以上。南野营也派出3个小部队，近60人。抗联小部队规模虽小，但它的出现，对日伪颇具威胁力，因而日伪对来自苏联的抗联小部队，谈虎色变，神经特别紧张。抗联名将赵尚志赴苏较早，并一再由苏返回东北领导抗日武装斗争。1941年底，他由苏潜回至鹤立岗县北部。获此情报的鹤立岗县警务科和该县兴山警察署，在震惊之余，执行了一套诱杀赵尚志的阴谋。两名汉奸密探——1号刘德山，2号张青玉，先后进山打入赵尚志一行，因赵的一行5人中有人曾与1号密探结过盟。1942年2月12日，刘、张两个密探用袭击梧桐河伪警察警备的计划，诱骗赵一行下山。当晚月色分明，张青玉在前引路，赵尚志一行居中，刘德山在后。一列纵队行至梧桐河北约2公里的吕家菜园子时，刘德山突以步枪从背后偷击赵尚志，使赵腹部受了贯穿性枪伤，另一名战士也身负重伤。赵尚志在身负重伤的情况下，虽然还击打死了民族败类刘德山，但是听到后面枪响的张青玉早已拔腿奔向梧桐河伪警察警备队报告。20多名伪警察队员到达现场后，还想审问业已避进附近

土房的身负重伤的赵尚志。赵却“闭口不语，只是斜视审讯官，对自己的痛苦也一声不响。”^①后因伤势过重英勇牺牲。当时，日本侵略者惟恐赵尚志的到来会酿成鹤岗煤矿30000工人起义，并在整个北满重新点燃起抗日烽火。

赵尚志小分队只是1942年苏联抗联野营派遣活动之一。就南野营而言，1942年全年计划派遣7个分队和1个预备队。后来在执行中略有变化，从3月份起，先后有6支小部队潜回东北进行活动。3月20日，陶净非小分队进入中东铁路的五常老爷岭一带活动，8月陶等牺牲。3月25日，季青小分队12人，前往中东铁路以南的宁安、东京城一带活动。4月27日，崔贤小队10人，经经芬河大甸子沿图佳铁路线南下，进入汪清、图们、延吉一带。9月，他们在大流水沟曾抓到汪清北蛤蟆塘伪警察署密探4名，将其枪决，之后又捕杀了窜入罗子沟的日本宣抚班头目吴东环。继续派出的小分队还有：5月13日出发的朴德山小队；5月29日出发的安吉小队；7月17日出发的柴世荣小队。他们进行一段活动后，分别于同年10月、11月返回苏联野营。

北野营制定的1942年派遣计划规定，派金光侠、李景荫、高万有、王文发、赫永贵、夏振华等6个小分队，每队五六~七八人。其方向，一是密山、宝清、穆棱、林口为中心的吉东地区，一是以北黑铁路两侧为中心的孙吴、北安、德都、讷河等地。实际执行情况是：1942年金光侠小队与高万有小队合并，他们前进到林口以北、勃利西南、密山以北、宝清以南地区，监视牡丹江至林口间、密山至虎头间的铁路沿线敌人军事部署和运输状况。

^① 1942年2月19日三江省警务厅关于射杀前东北抗日联军总指挥赵尚志的情况报告，三警特秘第1044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4卷，“东北大讨伐”，第477~485页。

另一支是乔书贵、李忠义小队，共6人，他们前进到巴彦、绥化和庆城。在那里，他们与坚持在当地斗争的许亨植、张瑞麟小队取得联系。8月，许亨植牺牲后，乔书贵接周保中、张寿篈通知，继续执行侦察任务，最后吸收五六名忠诚勇敢的新队员返回苏联野营。1942年4月、7月、9月，先后还有孔昭礼小队四五人、边凤祥、孙江、陈明等六人、陈雷小队5人，分别返回到铁力、庆城、绥化一带，北黑沿线和德都、克山、讷河一带，进行活动。

1943年已基本上停止成批的派遣，但苏方直接派遣的军事侦察活动仍在继续。抗联自身也持续进行军事侦察。到1945年为止，抗联收集到大量的有价值的军事情报，为苏军的出兵作战，提供了极其重要的资料。当然，抗联为此也作出了牺牲。只是南野营，1943年夏就损失了20余名战士。

除了转进到苏联野营的部队外，抗联还有少数部队坚持在东北继续进行抗日武装斗争，当然他们时而也退至苏联进行休整。坚持原地斗争，实力最强和给敌人打击最大的是抗联三路军各部，尤以第三支队为最。本书前编已经提及，以王明贵为首的第三支队，是抗联三路军的一支劲旅。1940年9月的克山县城战斗和继而进行的霍龙门战斗后，于1941年1月全队赴苏休整。同年3月返回东北战场。当时3支队共80余人，平均每人4颗手榴弹，500发子弹，每七八人有一挺机枪。他们到1941年夏，共进行大小17次战斗，缴获甚丰，特别是同年8月25日还攻克了阿荣旗震威庄的伪警察署，给敌人以威胁。因此，日伪军警对第三支队的围剿是不遗余力的。特别是，第三支队最后还遭到了由海拉尔特务机关操纵的以鄂伦春族为主的一支由70余人组成的特务谋略部队的致命袭击。因此，至1941年底，第三支队在东北也难以为

继，王明贵率11人赴苏。

抗联三路军其他各部的战斗情况是：1940年底，三路军总部的张寿箴、冯仲云、金策等赴苏参加抗联领导干部会议期间，参谋长许亨植等在铁力、庆城之间的大青山安帮河上游密营留守。总部之下有：第六支队，50余人，支队长张光迪，政治部主任朴吉松，根据地在庆城凌云山；九支队，40余人，支队长边凤祥，根据地在通北南北河一带；十二支队，40余人，在宣传主任张瑞麟、大队指导员钮景芳带领下，到达三路军总部后，按许亨植指示归第六支队领导。当时，抗联三路军总部加上第六、九支队，共有200余人。前面谈及，1941年8、9月间，九支队在讷河活动期间，郭铁坚等20余人牺牲，实力受挫。同年10月，金策由苏返回东北，前此7月间他被任为三路军政委。同年冬，第六、九、十二支队，共100余人，由六支队的于天放率领入苏。此后，三路军留东北坚持斗争的部队共有两支：一是以原第十二支队长朴吉松为首的10余人，在庆城、铁力一带活动；一是张瑞麟、钮景芳等六七人，在巴彦、木兰、东兴一带活动。队伍规模虽小，能量颇大。正是在他们的活动下，北满许多地方，特别是巴、木、东一带，群众抗日救国运动，如火如荼。两支小部队均由三路军参谋长许亨植领导，任务是：除发展抗日爱国组织外，还要储备粮食，侦察敌情。1942年8月，许亨植携警卫员赴张瑞麟部检查工作，返回总部途中，在庆城青峰岭山麓宿营时，被敌人从炊烟处发现，壮烈牺牲。但是，朴吉松小队仍在原地坚持活动。1942年9月11日下午，还成功地袭击了木兰县大贵屯，攻进南门伪警察所，夺取步枪9支，子弹300余发。10月14日，两支小分队又统一行动，以20余人的队伍袭击了庆城县大罗镇伪警察署，伪警察和自卫团全被缴械，获步枪24支，子弹2500发，放火烧毁了伪

警察署和村公所，解放被拘押的群众9名。

许亨植牺牲后，三路军小部队由金策直接领导。当时，小部队略有发展，决定将总数50余人小部队编成3个小分队：于天放队10余人，在海伦、绥棱一带活动；朴吉松小队20余人，在铁力、庆城两县山区一带活动；张瑞麟、钮景芳等八九人在东兴、蒙古山一带活动。但是，由于天气日寒、给养困难，加以日伪疯狂“讨伐”，处境极苦。1942年末，朴吉松小队被击垮，朴在战斗中负伤后，被杀害于庆城监狱。于队后来也被打散。只有张、钮小队继续活动，但在1944年春也转移到苏联。

抗联二路军也有在东北坚持斗争的小部队，它是第二支队副队长刘雁来率领的18人队伍。活动地区，以饶河为中心，北到抚远，南至虎林独木河，西达宝清义顺号，密营基地是饶河爆马顶子。秘密活动任务是：侦察日伪兵力部署，搜集军事、政治、交通、运输等情报。1943年8月末，接周保中指示，第二支队在下江活动的全体人员，结冻时全部入苏。

1944年，大部分退入苏联的抗联部队，在东北没有大的动作。但是，时光跨入1945年，情况发生巨大变化。特别是1945年4~6月，中共七大在延安召开后，东北抗联积极准备收复失地。当时，设在苏联野营的东北党委员会和抗联教导旅共同决定，在教导旅统一指挥下，动员抗联主力和分散的小部队，加紧准备，参加即将到来的全国抗战总反攻的伟大战斗。自1944年末起，特别是1945年上半年，抗联教导旅的军事训练日益紧张，并且所有训练都是在苏联统帅部统一部署下进行的。训练内容，也从游击战转向大规模的现代化进攻战。与此同时，在苏联远东军司令部指导下，反攻计划，也在加紧制定。

1945年5月，苏联远东军情报部长H·C·索尔金(王新林)

少将向周保中旅长传达了苏联远东方面军司令官M·A·普鲁卡耶夫大将指示：预计对日将有相当残酷的战斗，第八十八旅随苏军进展，并在东北建立10万人的军队，参加解放东北和内蒙的战斗。据此，周保中、张寿箴拟定计划：现留东北的小分队，按指定地点，开展敌后游击战，执行战术侦察任务，配合苏军作战，派出空降部队，深入敌后，执行战术侦察，准备配合苏军作战，抗联随苏军进展。游击基础地区是：辽吉区——磐石一带；北黑区——北安、海伦一带；汤原区——汤原、桦川一带。

1945年7月，苏联远东军总司令部成立，并编成远东第一、第二和后贝加尔等3个方面军，准备分三路挺进东北。抗联教导旅，以独立步兵第八十八旅的番号，编入远东第二方面军，列为该方面军直属部队，随方面军前进，担任进攻佳木斯地区的作战任务。

1945年7月末，基于形势发展需要，中共东北党委员会实行改组，原有人员一分为二：一部分反攻朝鲜；一部分反攻东北。组成新的中共东北党委员会，即辽吉黑临时委员会，该会将设于长春，下设若干地区委员会。

反统治反掠夺反奴役斗争迭荡起伏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伪当局面临的危机不单是军事方面的。战时高压统治体制的推行和紧急经济掠夺的实施，激化了一切固有的政治经济矛盾。工人、农民和社会各个阶层，为反抗法西斯高压、经济掠夺和全民性战时奴役，与日伪当局所进行的面对面斗争，其次数之多，范围之广，规模之大，超乎想象，前所未有的。尽管这些斗争还难以汇集成更大规模的、同盟性的或全民性的斗争，但是，就是这些斗争本身所表现出来的一无反顾的反

抗精神，也不能不使日伪统治者暗自胆战心寒。

1942年，系日伪当局推行战时紧急掠夺的第一年，东北人民开始针锋相对地开展了反掠夺、反奴役的广泛斗争。而且，斗争首先集中在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粮食问题上。据日本关东宪兵内部通报载：自1942年5月下旬至6月中旬，各地居民即为粮食举行13次斗争，1276人参加。当时正是青黄不接，由于日伪强制“出荷”即征购粮食，广大群众早已无米下锅，迫于饥饿不得不起而斗争：5月22日，伪北安省德都县德都村育才屯140名居民，前往伪县公署请愿，要求配给粮食；5月24日，伪吉林省永吉县天岗村大火夥沟58名居民，向天岗伪警察署请愿，要求粮食；5月25日，伪滨江省阿城县阿城镇居民500人，前往伪街公所和县公署请愿，要求配给粮食；5月31日，伪北安省望奎县山头村居民代表屯长等6人，向伪警察署请愿，要求配给粮食；6月1日至10日，驻伪滨江省延寿县伪军骑兵团13人，得知居民缺粮少吃，向上级请愿陈情；6月8日，伪滨江省双城县兴进村窝棚屯61名居民，向该村警察派出所要求配给粮食；6月8日，伪滨江省阿城县天理村村长率居民300人，赴伪县公署为缺粮而请愿；6月9日，伪三江省依兰县协和屯居民38名（内妇女8名），向伪县公署请愿，要求粮食；同日，伪锦州省锦西县沙河营村，村长向锦西县协和会本部请愿，要求对该村22名伪国兵家属特配5000公斤粮食；6月10日，伪锦州省锦西县塔山村28名居民，前往锦西县协和会本部请愿，要求配给粮食；6月11~12日，伪锦州省锦西县塔山村居民80名，因缺粮，向锦西县协和会本部请愿；6月12日，伪滨江省阿城北满洲制糖会社代表30人，要求会社事务所配给粮食。①这

①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半月报》（6月前半月），1942年6月30日，关宪高第428号。

里所载只是许许多多事件的一部分。另据伪军的一份情报载：1942年5月13至16日，只4天时间，伪滨江省延寿县即发生如下5起粮食斗争事件：5月13日，该县李起村300人，因无粮向县当局请愿；同日，该县王河村500人，要求县当局配给粮食；5月14日，该县文化村、朝阳区、安山村、凌河村、魁兴区、洪山村、洪山区、长发村、金沙区、三河区等地朝鲜族代表95人，因粮食极端不足，要求当局配给粮食；5月15日晚10时，该县平安村东门外附近村民（人数不详）因饥饿，探知该村孙平南存有大豆8石、包米1石，进行了抢劫；5月16日晚10时，该县文化村朝阳区居民李大包、王占河等20多人，抢劫了“出荷”粮食，数量不清。^①这些一连串的事件发生后，日本宪兵队还曾派密探“黎明一号”之妻前往延寿县暗查事件背景，但未查出任何背景。该特务还报称：“亲眼看到7名饿死的”。^②上面只是1942年5月至6月上半月的情况。据载：6月下半月，因粮荒而发生的事件还有，请愿22件，1217人参加，抢粮1件，16人参加。^③7月前半月，粮食事件18件，641人参加。^④总之，随着剥夺人民口粮的粮食征购（即所谓“出荷”）日益疯狂，粮荒和由粮食问题所酿成事件，有增无减，而且参与者不仅有农民、城镇居民，而且广大工人群众也不得不为获得口粮而进行广泛的斗争。例如：1943年8月5日，东

① 伪军第四军管区司令部《情报》，1942年5月26日，四军参时局情报第46号（骑兵34团提供，确度：甲）。

②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情报》，1942年7月8日，关宪高第436号。

③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半月报》（6月后半月），1942年7月23日，关宪高476号。

④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半月报》（7月前半月），1942年8月7日，关宪高509号。

宁县城子沟，参加铁路工程的西松组工人130名，就因粮食配给而举行了全体罢工。当时负责供应粮食的工务段，由于缺粮，决定自8月起工人配给量每月减少5公斤，及至8月初配给8月份粮食时，又只配给一点小豆，工人忍无可忍，乃奋起罢工。^①自然，粮食恐慌不仅导致广大群众同日伪当局的不断斗争，而且，整个社会生活都动荡不已。“沈阳县农村，由于民食极缺，县内95%的农民缺乏食粮，大部分人脸色苍白，呈现半病状态，屡次发生偷粮事件，某部落一个月已达40多起。”^②

伪满末期，激发工人群众奋起斗争的因素，不单是饥饿，还有日伪统治和奴役问题。斗争形式，除请愿外，更多是罢工和摆脱奴役——逃跑。从时间上看，工人群众反抗斗争的加剧，也是和战时紧急经济掠夺的实施同步的。1942年4月19日，伪热河省喀喇中旗和青龙县强制摊派和抓捕的劳工700余名，准备送到王爷庙大石寨服役，当火车行至锦县车站时，200多名逃跑。5月5日，伪滨江省苇河县石头河站铁路修筑工人154名集体逃走，他们都是由哈尔滨“紧急供出”——抓捕而来的。6月8日，抚顺煤矿古城子采煤所123名特殊工人集体外逃。以上是百人以上的工人逃跑事件，至于几十人的逃跑事件，更屡见不鲜。而且，有的逃跑带有暴动性质。1942年6月7日，满铁阜新煤矿太平采煤所69名工人，因反对饥饿和劳务统制，突然向矿方警备员施暴，然后一齐逃跑。6月13日，该采煤所又有41名工人，因无粮食，突然

① 铁道警护总队总監部《情报日报》，1943年8月28日，情报第8号。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612页。

② 1943年8月“民食供求状况”，警务总局经济情报第285号。《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14卷，“东北经济掠夺”，第612~613页。

群起殴打警备员，然后逃走。^①此种以逃走为形式的斗争，也是随着岁月的推移，与日俱增。1943年10月13日，驻奉天的日军满洲七二〇部队所奴役的常工“苦力”200名，因其中1人的朋友私运粮食被伪警察逮捕，他们集体请愿遭拒绝，遂起而将伪警击伤，然后夺取被捕者，集体逃走。1943年11月29日，日军满洲六九三部队挖井工程现场工人50人，群起以棍棒还击任意殴打工人的日本监工，然后集体逃走。据统计，只是1943年11月份，抚顺煤矿就有3916人逃走，也就是每天平均逃跑130人。^②至于工人群众为各种原因而进行的罢工斗争，恐怕比逃跑事件还要多，规模也更大。1942年6月9日，伪三江省鹤立县兴山街石井砖厂400名工人，为增加配给粮食而罢工两天。6月12日，还是伪三江省兴山县，又有土木工人120人，为反饥饿而罢工。6月16日，伪锦西省锦西县土木工人300人，也是为增配粮食举行罢工。^③必须指出，在工人群众反抗日伪统治、奴役的斗争中，特殊工人的表现最有组织、最为坚决、给敌人的打击也最大，他们集中地体现了东北人民与日伪统治者势不两立的爱国精神。在这方面，典型事例是阜新煤矿下菜园子特殊工人大暴动。1942年“五一”大扫荡中，冀中大量抗日军民被俘，集中于“石门劳工教习所”受训，然后分批被送到伪满，充当劳工，下矿挖煤。同年8月27日，大队长刘贵、副大队长崔溯源带300名到达阜新下菜园子，那里是一座名为“特殊工人大房子”的监狱，四周有电网，四角有岗楼。

①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半月报》（6月上半月），1942年6月30日，关宪高第428号。

②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对策月报》（11月份），1943年12月24日，关宪高第623号。

③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对策月报》（6月后半月），1942年7月23日，关宪高第476号。

刘贵大队中有中共党员10多名，组成新邱特支，马良（即李振军）任书记。大队到达后即准备暴动，争脱虎口，特支积极支持。1942年9月2日夜12时，以哨音为令，刘贵任总指挥，开始暴动。王光带20几名突击队员冲向北门；阎锐率20几名突击队员向正门运动。但在此时，业已埋伏在正门外的日伪军，以密集火力封锁了道路。与此同时，宪兵队、警察警备队、日军、矿井队等从四面八方开来。刘贵、崔渊源等当场被捕，另有200多人被送到海州工人辅导所，该所后被改为矿工监狱。^①暴动虽然失败了，但是不久在迎接黎明的战斗中，他们终于英勇地冲破了黑暗。被奴役在抚顺煤矿的特殊工人，也举行过暴动：1943年12月6日，在抚顺煤矿西露天矿服劳的特殊工人，约80人，因1名特殊工人被捕而进行暴动；12月15日，抚顺煤矿东乡矿特殊工人20余名，因1名特殊工人被殴打，用棍棒殴打了日本人劳务员。^②一般工人的罢工斗争，也日趋坚决。1943年12月1日至3日，长白县满洲土木会社长白山森林铁路工程所使用的关内“劳工”，因未能按时归乡和未发放防寒被服而举行同盟罢工，参加者696人。12月8日又有150名因前次谈判条件不履行，再次举行罢工。^③

战时高压统治和紧急经济掠夺造成严重的社会动荡，导致社会各阶层对日本帝国主义更加一致的坚决反抗与斗争。1943年10月至12月下旬，伪热河省翁牛特左旗的11个村，349户，1895人，因虫害农业减产，但仍被强制出荷，生活艰难，不得不向伪兴安总

① 中共阜新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写办公室：《阜新党史资料》，阜新人民抗日斗争史料专辑，1985年，第135~144页。

② 奉天宪兵队《思想对策月报》，第1号，1944年1月9日，奉宪战第7号。

③ 通化宪兵队《思想对策月报》，（12月份），1944年1月6日 通宪战第5号。

省林东、林西迁移。^①1943年12月，哈尔滨道外有320家商店倒闭，勉强维持者也不得不部分转业归农，包括14家较大商店，他们把职工送到附近乡下种地，以谋生路。^②与此同时，由于物资极缺，粮价猛涨，哄抢事件不断发生，社会秩序愈来愈乱。而日伪当局逼出荷、抓劳工、收缴金属、强制储蓄、征收各种战时物资，强令参加“勤勤奉仕”等暴政依然继续，并变本加厉，致使东北人民反抗日本帝国主义和争取解放的斗争意识，迅速增强。据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所掌握的情况，只是1943年11月份，至少在如下9处出现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标语口号：1943年11月1日，哈尔滨市道里炮兵街16电杆；11月9日，大连日军五三二部队板塀；11月10日，伪奉天省庄河县桂云花村芙蓉矿业所；11月12日，伪吉林省扶余街内公用厕所；11月19日，昭和制钢所弓长岭采矿所；11月25日，承德车站内公共厕所；11月26日，抚顺大山矿工人宿舍；11月26日，伪都新京日军七七部队工人宿舍；11月27日，大连山县街山县大楼，等。标语口号，除“打倒日本”外，还有“打跑日本救中国”和“八路军跃进满洲国境来了”。^③被迫在日本掠夺东北钢铁资源的昭和制钢所服劳的钢铁工人，反对日本侵略者的意志更为坚强，他们在鞍山小南山选矿厂、轧辊锭模厂、电修厂、矿山等处，写出了“打倒日本鬼子”“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的标语，在化工厂洗煤车间铁柱上和炼铁厂办公楼墙壁上，还出现了用电焊条焊成的和用煤气熏成的“打倒日本帝国

① 承德宪兵队《思想对策月报》（12月份），1944年1月7日，承宪高第5号。

② 哈尔滨宪兵队《思想对策月报》（第12号）1944年1月6日，哈宪战第1号。

③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思想对策月报》（11月份），1943年12月24日，关宪高第623号。

主义”。^①

冲破黎明前的黑暗

伪满时期，由于法西斯高压统治的实行，工人阶级组织罢工，特别是大规模罢工斗争，比较困难。因此，消极怠工，出工不出力，“不干活磨洋工”，就成为普遍采取反抗侵略的形式。当时，在东北人民群众中普遍流传着一句顺口溜：“胡弄鬼，胡弄鬼，胡弄一会是一会儿。”例如，在昭和制钢所，那里监工制度是很严酷的，日本人监工和伍长对中国工人非打即骂，于是工人们便巧妙地进行反监管斗争。大家互相配合，轮流放哨。伍长或监工一到，放哨者立即用暗号通知工友，于是大家假装忙乱一阵，监工一走，立刻一切照旧。“蒙混”也是对付日本监工和伍长的一种办法。炼钢厂清渣工人在清渣时，渣车里面用木板垫起，表面上看装的是满车钢渣，实际里面是空的，推起来轻快省力，日本监工看了表示满意。矿工们“蒙混”敌人的办法是，爆破时，早不放炮，晚不放炮，专等工人下井才放炮。这样，日本监工为躲避烟火不进掌子。中国工人称此种办法为“炮迎鬼子”。还有一种“冲天炮”和“飞炮”，即把炸药绑在架子上放炮，听起来音响很大，实际上不起作用；“飞炮”就是把炸药倒装上，引爆后，炸药从炮眼飞出，同样不起作用。所以，日伪时期昭和制钢所的矿山掘进等项目统计指标，有相当一部分是虚构的。总之，怠工和“蒙骗”日伪统治，是极其普遍的现象，作法也是多种多样的。

时至伪满末期，东北广大工人群众已不满足于消极怠工或

^① 解学诗、张克良：《鞍钢史》（1909～1948），冶金工业出版社，1984年，第382页。

“蒙骗”监工，转向利用一切机会，破坏机械设备，制造工程事故，使生产不得进行。所采取的办法也是多种多样的。不仅小规模的破坏比比皆是，而且大规模的人造事故也层出不穷。此种作法已成为广大工人群众加快敌人失败的有意识、有组织的集体行动，因而给日伪的打击是极其严重的。1943年3月5日下午1时，于哈尔滨市郊滨洲线庙台子西约6公里大榆树信号站附近，哈尔滨至满洲里的1列货车被颠覆脱轨，中国火车司机1名当即死亡。经检查，在铁路弯道上，15根道钉被拔，两处铁轨连接板被拆卸。事件发生在北满重镇哈尔滨附近，又正值日伪在巴木东地区进行疯狂镇压的关键时刻。因此，关东军把它作为重大事件责成铁路警护队查处。结果，狂抓滥捕了400多名无辜群众，最后将4人处死，3人处以10至20年徒刑。此即风闻一时的庙台子事件。^①这类破坏日伪军事战略设施的事件，此后亦有发生。同年12月12日，抗日者100名左右，在京山线雷庄至坨子头间（山海关起115公里处），使462次货车脱轨，并袭击列车，还夺走了警报用电话。^②在掠夺军工资源——特殊钢方面，本溪特殊钢会社举足轻重。该社最大炼钢设备是5吨电炉。1944年，有一天日本人亲自操作时，工人贾禄勋将钢水包的丝扣故意拧开，造成漏包事故，其他钢水放不下去，炉内钢水又倒不出来，只好停工，修理半年才恢复生产。^③1945年，弓长岭铁矿计划在岭东修筑一条小铁道，日本监工命令工人把3台小型蒸气机车运到山上，工人们开始

① 战犯古海忠之等编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手稿，第1237~1241页。

② 锦州宪兵队《思想对策月报》（12月），1944年1月6日，编完战第5号。

③ 《本钢史》编写组，《本钢史》（1905~1980），辽宁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130~132页。

时消极怠工，三天后把机车运到山腰时，暗中把最上面的1台撬一下，结果“轰”的一声滚到另两台上，3台机车全摔坏了，直到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小铁道也没有通车。^①

伪军、伪警和伪自卫团向来不是铁板一块，他们之中不乏爱国者。在伪满14年间，伪军、伪警和伪自卫团哗变、起义之举，不断发生，出身伪军警而为国捐躯者也大有人在。因此，日伪当局始终对于手握枪杆子的伪军警，采取既利用又戒备的政策。在伪军警中同样实行高压统治。1941年，随着《国兵法》的实施，和全面征兵制伪“国兵”的入伍，伪军实行全面大改编，即除将伪靖安军、兴安军改编为第一师、第二师，并归伪中央隶属外，主要是将各军管区所辖步、骑兵普遍缩编，重新隶属。^②而日本帝国主义愈是强化对伪军的控制，伪军争脱控制的反抗力就愈益强劲。1942年7月8日午夜1时许，于伪三江省抚远县东安镇，配属于伪第七军管区的伪军第一师靖安步兵第二团第二营第六连连长等90名（连总兵力193名，其中饶河留守74名，富锦留守31名，配属机枪1个排），起义入苏。原来按驻饶河日军的命令，该连王少尉等20人去东安镇南约25公里处进行“讨伐”，7月3日归来后，王少尉即与国中士等8人策划起义。7月4日，国中士等8人在武器库内准备武器。7月7日组成警戒、杀害、纠合等3个组。7月8日1时许从兵营出发，达乌苏里江下游，用捕鱼

① 解学诗、张克良：《鞍钢史》（1909~1948），冶金出版社，1984年，第383页。

② 第一师辖步兵团2，骑、炮团各1；第二师辖骑兵团2，步、炮团各1。此后，第一、二、四、六、八军管区各辖步兵旅1，混成旅1；第五军管区辖步兵旅2，混成旅1；各军管区还各辖骑兵团2。江防舰队改编为江上军，隶属陆军，撤除日本海军顾问。

小船16只，分批渡至苏境。^①他们受到抗联领导的热烈欢迎，正式被编入教导旅。此事发生后不到1年时间，还发生更使日本帝国主义震惊的五顶山事件。它反映中国人民为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已铤而走险，奋不顾身。松花江下游三江平原，富锦县城东20华里处，有座五顶山，周围约百里，驻兵可控制松花江流域很大一片地区。这座山有5个峰顶，从空中俯瞰，貌似伏卧草原的一只狐狸，故人称其狐狸山。1940年以前，关东军即将其修筑为可容纳1个师团兵力的要塞。但因关东军大军南调，要塞归伪靖安军监守。1943年6月12日，伪满军事部大臣邢士廉，日本最高顾问、陆军中将楠本实隆，伪军政司长平川哲一少将^②来到富锦城外的由伪靖安军改编的伪第一师，然后由伪第一师师长山崎积陪同，由师司令部向五顶山进发。当时，驻五顶山的是伪一师二团。邢士廉等一行到达五顶山，刚要下马，便遭到二团迫击炮连1名士兵的狙击。士兵名常隆基，东丰县人。他的狙击不成功。原来乘马在前的楠本实隆，军服左上兜里揣着小记事本还别着一支金笔。常隆基的对面一枪，正打在金笔上，金笔打断，子弹却被小记事本挡住，楠本免于死。常对邢士廉的狙击亦未奏效。伪第一师全员出动，但却未搜查到当即逃跑的常隆基。原来，常逃跑后在靠山屯一农家改装，并在松花江边找到一只小船渡到江北。但渔船主人是个特务，他把常当成抗联三路军人员押送到富锦。途中，趁押送的特务饮水功夫，常逃走。但此时靖安骑兵团已赶到。在他们的追捕下，常高喊“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① 关东军兵队司令部，《防共情报》，1942年7月前半月。另据《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1991年，人民出版社，第450页载：起义为首者为祁连升、国如亭、周岩峰。起义时他们打死1名伪军官和日本人电台台长。过江时有些人员失散，进入苏联境内71人。

② 另有资料说平川是伪一师长。

“中华民族万岁”后，投江自溺身亡。①事件后，伪第七军管区受到整肃，伪第一师也被调走。②

不单是伪军伪警，不拿枪的知识界、文化界以至宗教界人士，也都更加踊跃地投身于抗日行列。尽管在“一二三〇”事件前后，日伪警宪对国民党地下组织和知识文化界多次进行镇压，然而他们的抗日斗争活动有增无减。这种情况雄辩说明，人民已普遍觉醒，抗日阵线正空前壮大，越来越多的人都争取在黎明前冲破黑暗的斗争中做出自己的奉献。日本帝国主义是惧怕一切抗日斗争的，但比起公开的反抗斗争，它更加惧怕隐蔽的地下斗争。因为一旦非常时刻来临，很可能正是突然迸发出来的巨大力量，里应外合地将他们置于死地。所以，日伪当局在其统治的末日，把对国民党地下组织、抗日联军和挺进到热辽地区的八路军，共同列为加紧镇压的三大重点目标。由此便不难理解，在伪满末期日伪为什么用那么大的气力去镇压国民党地下组织。前已提及，1944年4月开始的以“桃园工作”为代号的对国民党地下组织的大逮捕，和1945年5月开始的以“晓工作”为代号的对国民党地下组织的第三次大逮捕，实际是1941年末“一二三〇”事件的继续。两次大逮捕，都是全伪满的大逮捕，每次逮捕规模都是数百人。镇压显然是扩大了，但它也反映了国民党地下组织是相当多的。“桃园工作”就破坏了7个国民党党团组织 and 3个外围团体。③和“桃园工作”同时进行的，还有破坏三青团的“蓬工

① 李野光：《伪满军中的几次反满抗日事件》。《长春文史资料》1982年，第2期。

② 伪满第七军管区系1939年建立，1942年5月赫嘉快任司令官，他因五顶山事件受停职处分。同年伪第一师调至锦州。

③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51页。

作”，和针对国民党招生委员会系统的“红叶工作”和“露营工作”。此外，1944年4、5月以破坏奉天第四国民高等学校爱国组织兴志会的“黎春工作”，和1945年4、5月间以“岭云工作”为代号对奉天第三国民高等学校爱国组织复兴会的破坏，都是专以青年学生为镇压对象的。宗教界的爱国表现与活动也成为动摇日伪统治的因素之一。所以，日伪撕下伪善面孔，对宗教界也大开杀戒。1944年11月对延边所谓青林教人的大逮捕，和1945年1月伪滨江省警务厅对哈尔滨各宗教系统的大逮捕，其规模都是很大的。

当然，在冲破黎明前的黑暗的斗争中，受共产党和抗联直接影响的群众，更为坚决。1944年10月，就曾发生双城事件。在抗联三路军领导和影响下，双城五家，以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为目的，由自卫团长组织了救国会，许多群众参加。10月某日，自卫团长和救国会爱国者携武器袭击了五家警察署。最后，虽遭到日伪的残酷镇压，9人被判死刑，17人被判15年以上徒刑，但是，它却开了伪满末期群众起义暴动的先河。1945年，首先发生前已述及的通河“四六”暴动。1945年4月5日夜12时，曾经给抗联第九军密送过枪支弹药的富有民族气节的伪警尉王金财率数名警察，打开设在康生院的伪矫正局大门，指挥被关押在那里180名群众，将伪警警备队全部缴械，放出被关押在伪警务科保安股拘留所的抗联营长谢洪升，打开伪警务科枪械库，武装起300余人的暴动队伍，打死日伪警特30余人，烧毁了伪县公署、警察署、汽油库和其它物资。这场通河“四六”暴动，最后虽然遭到日伪残酷镇压，180余名同胞牺牲，但它极大地震撼了日伪统治。而且，此后不久，桦甸八道河子和横道河子一带又爆发了农民起义。为首者系抗联某部连长王寿山，他自1945年3月就在那里组织群众，进行抗日活动，准备暴动。因秘密泄露，决定起义提前于7月1

日举行。当日由48人组成的暴动队伍，首先打垮了八道河子伪警察署，打死日本警察1名，用缴获的30多支枪武装了起义农民；继而暴动队伍赶到横道河子袭击伪警察分驻所，结果又缴获步枪等多支，撤退时将配给所的物资分配给群众，并带走一部分群众，准备奔赴抗日根据地。不幸，桦甸农民起义也遭到日伪军警的追剿和镇压，7人牺牲，30余人被捕入狱。^①然而，桦甸农民起义和“四六”通河暴动，却不啻为东北人民向日伪发起总攻的两次进军号。

必须指出，在东北人民对日本侵略者的最后一战中，在日伪奴役下的数万特殊工人的先锋作用，不能低估。由于他们都是素有抗日经验的抗日军民，对敌斗争英勇果敢。他们自始至终采取越狱、逃跑和集体暴动的方式同敌人进行搏斗。以昭和制钢所为例，1941年末至1942年初，至少有三分之一的特殊工人，突破重围，越狱逃跑。1941年12月以前逃离者达1118人，1942年为423人。昭和制钢所窑业工厂使用的特殊工人最多，1942年4月1日，该厂70多名特殊工人集体暴动，他们以扁担为武器同伪警搏斗，最后集体逃走，而残暴的日伪警竟用军犬搜捕逃走的特殊工人。1943年，该厂粘土车间又有40余名特殊工人集体暴动。^②前面说过，1942年9月，阜新下菜园子特殊工人曾举行300人的大暴动，暴动虽然失败了，但是，特殊工人的抗日怒火，在日本帝国主义灭亡前夕，终于迸发出来了。阜新平安监狱是日伪劳工监狱，建于1942年，最多时关押1600多人，看守110多人。1945

① 金官玉，《关于日伪桦甸县农民起义事件的调查报告》，1954年8月2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81~682页。

② 解学诗、张克良，《鞍钢史》（1909~1948），冶金工业出版社，1984年，第384页。

年8月8日，苏军对日宣战，阜新日伪当局开始动摇。狱中被关押的中共党员和干部开始进行宣传鼓动，准备暴动。8月13日，看守王兆祥发现许多“囚犯”都在打绑腿和收拾行李。监狱监理课便把“囚犯”队长杨某找去，企图阻止，但杨未屈服，被判死。当日下午6时，暴动开始，以砖头为武器的200多人向南门冲去，结果逃出220多人，10多人被打死。领导人佐墨因伤被俘，后被敌人砍死。8月14日，狱中暴动再起，又有200多人逃出虎口。^①

^① 中共阜新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写办公室，《阜新党史资料》，1985年，第150~160页。

第二十四章

伪满洲国土崩瓦解

关东军全线龟缩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关东军由于害怕苏联从背后袭来，虽未增强兵力，但也未敢削减部队，采取了“大体维持现状，加强防卫，尽量避免发生战争”的方针。当时，关东军除直辖师团外，还拥有5个军、关东防卫军和航空兵团。不算关东防卫军所辖的6个独立守备队、航空兵团所辖的第二飞行集团以及其他特种兵，还有整整13个师团，绝大部分部署在东部和北部边境。1942年7月，关东军强化战备体制，在牡丹江设立第一方面军，在齐齐哈尔设立第三方面军，在四平设立装甲军，在延吉设立第一军，并任命山下奉文和阿南惟几为第一、第三方面军司令官。关东军司令部也升格为关东军总司令部。但在整个太平洋战争期间，一直“避免”与苏发生战争的关东军，始终无所作为而处于总预备队的地位。

但是，关东军丝毫没有放松对苏的间谍以至谋略活动。而在所有的对苏谍报活动中，关东军对苏谍报谋略中心——关东军情报部、即哈尔滨特务机关所进行所谓“哈特谍”具有特殊意义，此项活动一直延续到日本战败投降。这项活动简单来说就是：哈尔滨特务机关通过山路翻译官控制的白匪米哈依洛夫（曾任高尔察

太平洋战争爆发时关东军主要部队（不含特种兵）

部队番号	司令部驻地	司令官姓名	所辖部队
直辖第10师团	佳木斯	十川次郎	步10、39、63联队
直辖第28师团	哈尔滨	石黑真藏	步8、30、36联队
直辖第29师团	辽阳	上村利道	步38、50联队
第8军第9师团	牡丹江	樋口季一郎	步7、19、35联队
直辖第12师团	东宁	笠原幸雄	步24、46、48联队
直辖第57师团	孙吴	楠木实隆	步52、117、132联队
第4军第1师团	孙吴	中泽三夫	步1、49、57联队
第5军第11师团	虎林	鹰森孝	步12、43、44联队
直辖第24师团	东安	根本博	步22、32、89联队
第6军第14师团	齐齐哈尔	川并密	步2、15、59联队
直辖第23师团	海拉尔	西原贯治	步64、71、72联队
第20军第8师团	绥阳	本多政材	步5、17、31联队
直辖第25师团	鸡宁	赤柴八重藏	步14、40、70联队
关东防卫军	新京	革场辰己	独守1、2、3、4、5、9
航空兵团		铃木率道	第二飞行集团

关东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第8军司令官：河边正三。第4军司令官：横山男。第5军司令官：板村穰。第6军司令官：喜多诚一。第20军司令官：关龟治。

克反革命政府财政大臣)收买了苏联驻哈尔滨领事馆报务员,窃取苏联电报。关东军对苏间谍谋略活动的一贯方针,是利用白俄。当时,侨居在伪满洲国的白俄有7万人。当然,关东军也提防战争爆发后白俄倒向苏联。关东军操纵控制的白俄武装谋略部队有:第二松花江畔的浅野部队;横道河子白俄森林警察队;海拉尔三河附近的哥萨克警察队。此外,白俄特殊移民区的设立,也全系军事目的。最早的白俄移民区是设在兴安岭绰尔河流域(中东铁路西线博克图南侧,距王爷庙约200公里)的以贝加尔哥萨克为主体的1000名白俄移民区。1939~1943年,又先后在嫩江北甘河、佳木斯北汤旺河上游南叉、东安北十里洼建立白俄特殊移民村。这些移民村都是谋略基地,可牵制入境苏军的侧翼和后方。关东军的武装谋略部队,还有由蒙古人组成的部队,即矶野部队。它始称八六八部队,七八百人,军士以下均为蒙族,军官由蒙、日人混合担任,是专门对外蒙的谋略特务部队。1943年由昌图转至兴安,改称五三部队,由海拉尔特务机关长金川耕作大佐直接指挥。1944年7月,五三部队改为日本正规军,番号称关东军第二游击队,配属于关东军第四十四军,准备从西部对苏联开展游击战。部队中的许多人都是日军间谍学校——中野学校出身者。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实质是关东军附庸的伪军,也按照作战的需要而不断地被改编。1941年7月,增设第十一军管区,它是伪满最后一个军管区。同年10月,部队改编,取消各军管区教导队,撤销空旅番号,新设工兵、高炮、汽车队,隶属各军管区。当时,各军管区共有:师2(原靖安师和兴安师)、混成旅7、步兵旅4、骑兵旅1、骑独团2、独立连1、独立山炮连1、高炮队5、汽车队5、通信队11、军乐队6。1942年9月,邢士廉

接任伪治安部大臣。1943年3月，伪治安部改为伪军事部，除邢士廉继任伪大臣外，原军政司长日人真井鹤吉任次长。1943年10月，以伪安东、通化两省为辖区的第八军管区（司令官王作震）移驻对苏备战重镇北安，辖伪黑河、北安两省。伪安东、通化两省军务和伪军第十八混成旅（旅长刘汾）转入第一军管区（司令官王之祐）。第一军管区则将伪四平省区及第二工兵队转交给第二军管区（司令官王济众）。1944年春伪军的大事是，铁路警护队编入伪军，改称铁路警护军，司令部设在奉天，濑谷启为司令官，辖6个警护旅和1个训练所。为此在伪军事部内增设警护司。这是伪满中央军事机关的最后编成。但是，根据关东军的要求，1945年4月，伪军部队又被大改编。主要是缩小了各军管区所辖步兵团，骑兵，除蒙族伪兴安军外，一律改为步兵；取消大部分炮兵，收回步兵的所有重武器；取消伪军部队长的通讯权；成立31个工兵队和17个汽车队。显而易见，取消伪军重武器是为了便于控制，而增加工兵和辎重兵，是为了便于为日军修筑工事和从事后勤补给。及至1945年8月8日，苏军开始进军东北时，伪军全被纳入关东军的直接指挥之下。第一、五、九、十、三、四、八军管区及伪江上军受关东军第三方面军司令官后宫淳的指挥；第二、六、七、十一军管区受关东军第一方面军司令官喜多诚一指挥。

关东军加紧控制伪军，使伪军进一步从属化、附庸化，甚至用伪军的装备补充自己，这也是关东军迅速削弱所使然。尽管关东军根据日本大本营的命令极力“避免”与苏联发生战争，但是苏联在保卫斯大林格勒战役取胜后，战局发生战略性的重大转变。1943年11月，苏军收复基辅后，战胜德国法西斯的全面胜利更指日可待。苏联反攻的胜利，自然意味着日本后方的严重危

机。尽管如此，日本大本营为了挽回太平洋战场上的惨重败势，也不得不动用它的总预备队——关东军。从1944年2月到7月，关东军的几乎二分之一的兵力被调往太平洋战场，而且抽调还在继续进行；到1945年初，关东军不但原有的师团全被调走，新建的6个师团中也有2个被调出。同时调出的还有关东军的几乎全部空军和大量作战物资。

自太平洋战争爆发即开始处于守势的关东军，由于大批师团纷纷调出，更加惧怕苏联，从1944年便转入持久的守势。为避免刺激苏联，就连专门从事对苏战备谋略活动的关东军情报部、即哈尔滨特务机关都不得不全面收缩其活动。如以“K号工作”为名的从黑龙江上偷袭哈巴罗夫斯克的武装谋略计划的取消，和以白俄辅导委员会代替对白俄进行秘密操纵的白俄事务局^②等。甚至连伪满保安局在其“防谍”和“谍报”活动上，也不得不随之采取避免刺激苏联的措施。但日本对苏联是十分戒备的。为了刺探苏方对日态度，1943年秋，关东军由其第二课参谋笹井中佐指示伪满警务总局特务处长高松正二等，对哈尔滨苏联总领事馆，进行的“光工作”为代号的严秘监视。担当者是哈尔滨市警察厅外事科，日本宪兵2名以联络员身份参加，活动情况逐日向关东军报告。监视办法包括：跟踪、照相、窃取文件等等。

日本当时在兵力上捉襟见肘，力不从心，对苏联一直心存侥幸，期望它永守中立，竭力避免对美、对苏两面同时作战。然而，战局的发展不能单以日本的愿望为转移。1945年2月，苏联

① “K号工作”的内容是：仿造苏军K号巡逻艇两艘，艇上人员均着苏联服装，向哈巴罗夫斯克挺进，靠近黑龙江大桥进行爆破。1943年准备就绪，1944年取消计划。

② 为使白俄成为对苏谋略工具和一旦战争爆发不转向苏联，经关东军司令官南次郎批准，1936年哈尔滨特务机关成立了白俄事务局。

关东军所属部队调往南洋及日本状况

调动日期		部 队	调往地点
1944年	2 月	第29师团 第14师团	关 岛 帕 劳
	6 月	第9师团 第28师团 第68旅团	冲绳(后转台湾) 官古岛 台湾(后转莱特)
	7 月	第1师团 第8师团 第10师团 第24师团 第2坦克师团	吕宋岛(后转莱特) 吕宋岛 台湾(后转吕宋岛) 冲 绳 吕宋岛
	10 月	第23师团	吕宋岛
	12 月	第12师团	台 湾
	1 月	第71师团	台 湾
1945年	3 月	第11师团 第26师团 第57师团 第1坦克师团 第111师团 第120师团 第121师团	日 本 日 本 日 本 日 本 南朝鲜 南朝鲜 南朝鲜
摘要	第27师团于1944年1月调往华北		

资料来源：〔日〕服部卓四郎《大东亚战争全史》，第四册，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1516页。

即将其欧洲的兵力通过西伯利亚铁路向远东运输，当同年5月8日德国无条件投降时，西伯利亚铁路的军运已达高潮。而且，在此之前，4月6日苏联已通告日本废除日苏中立条约。因此，苏联参加对日作战只是时间问题。日本大本营判断：苏联可在美、英、苏三国的波茨坦首脑会议后的8、9月做好对日作战的准备，届时苏军将有40~50个狙击师对关东军发动进攻。是时，日本大本营的本土决战计划业已确定，而且也已抽调了关东军的骨干兵力，准备拖住盟军进行持久战。1945年5月下旬，冲绳岛的战役结束，美军对日本本土或朝鲜、华中方面的进攻和登陆已迫在眉睫。在这种情况下，日本大本营向关东军下达了新的命令，加强对美、对苏作战的准备，并将驻朝鲜的第十七方面军在北朝鲜的部队划归关东军指挥。紧接着，6月4日，日本参谋总长梅津美治郎飞抵大连，召集关东军司令官山田乙三和中国派遣军总司令官冈村宁次进行会谈，进一步明确按大本营的“击败入侵满洲之敌，大体上确保京图线（新京至图们铁路）以南、连京线（大连至新京铁路）以东的重要地区，谋求持久作战，以利于全面作战”的作战目的，采取步骤，以形成东北、朝鲜一体的作战体制。

这一“作战体制”，实际上就是关东军早已着手炮制的所谓“通化防卫体制”。它是在苏军强大攻势下迅速撤退并谋求负隅顽抗的作战计划。这就是：苏军一旦进攻，关东军将其“国境”地区兵力迅速撤至哈尔滨以南，军司令部迁往通化，将朝鲜军纳入属下，并与华北日军密切联系，将朝鲜、东北、华北日军融为一体，以通化为根据地，以周围的山区为抵抗线，进行持久的防卫战。这一设想和计划，1944年8月，即由关东军参谋副长池田纯久中将透露给伪满总务长官武部六藏和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为

了秘密建立关东军的通化防卫据点，关东军要求伪满当局向伪通化省配备有力的日本人省次长，并采取措施在通化形成进行战争所需要的起码战力。于是，当时的伪间岛省省长菅原达郎被任命为伪通化省次长，并由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亲赴鞍山，指挥昭和制钢所向通化迁移高炉1座。1945年4月，关东军参谋长秦彦三郎和总务厅次长古海忠之还曾前往京城（即汉城），要求朝鲜总督府协助通化防卫据点的建设，作为具体化的措施，达成协议，利用为建设朝鲜黄海道水力发电厂所开凿的隧洞，作为武器工厂。从作战计划来说，还包括边境兵团和相应的物资设备后撤，以及在南满、朝鲜之间构筑一系列新的军事工程。预定9月底完成计划，关东军筑城部的建设团全力以赴，7月又从伪满调集3万伪军和大批勤奉队。然而，如此庞大的工程是不可能一蹴而就的，事实上当苏联红军的总攻开始时，很多工程仍在纸上谈兵。

关于兵力问题，由于关东军已被抽调一空，故在5月30日大本营下达命令时，从华北、华中抽调4个师团编入关东军，它们是第六十三师团、第一一七师团、第五十九师团、第三十九师团，其中除第五十九师团部署在朝鲜的咸兴外，其余3个师团均编入第三方面军，而部署在洮南、白城子、通辽、四平、梅河口一线，并于6月中旬至7月下旬先后到位。需要指出，当时日军在中国战场上已完全丧失制空权，兵力调动已难以利用铁路，故如来自华中武汉地区的第三十九师团，几乎是靠徒步行军换防加入关东军序列的。这几个师团还算是久经沙场而具有一定战斗力的师团。而关东军其他既有师团，绝大部分都是1944至1945年初在东北当地组建的新师团。其中1944年组建且未调走的4个，1945年2月作为向日本本土抽调师团的补充而组建的8个师团（其中还有1个师团于1945年3月调往南朝鲜）。这些师团的战

斗力是极低的，根本无力对苏作战。在这种情况下，关东军开始进行所谓“彻底的满洲总动员”，决定把在东北的日侨中可能征集的25万人全都征集上来，丢开“现役主义”，实行老弱齐上战场，紧急编成第三十军、8个师团、7个混成旅团、1个坦克旅团、5个炮兵联队和其他部队。还决定，一旦对苏战争开始，再最后召集10万人。如此紧急拼凑的结果，关东军重又成为拥有24个师团、9个混成旅团以及其他部队的总兵力达75万人的大军了。然而，其实际战斗力，据估计只相当于原有常备师团的8个半师团。往日自诩“无敌”的关东军完全沦为稻草人兵团，很大一批关东军部队，变成了手中没有武器的徒手军。

尽管如此，关东军也还得按大本营的要求完成其对苏的临战部署。这就是：第一方面军司令部仍设于牡丹江，指挥司令部设于延吉的第三军和司令部设于掖河的第五师团，以10个骨干师团担任东部的防务；第三方面军司令部已由齐齐哈尔迁至奉天，指挥司令部设于新京的第三十军和司令部设于郑家屯的第四十四军^①，也以约10个师团的兵力担任西部的防卫；第四军司令部设于齐齐哈尔，指挥8个师团，担任北部和西部的防卫；第三十四军司令部设于北朝鲜咸兴，指挥两个师团，担任北朝鲜的防卫；第二航空军司令部设于新京，指挥飞机约150架。

苏军的部署，总兵力是关东军的3~4倍。与关东军第三方面军相对的苏联外贝加尔方面军，辖属第十七、三十六、三十九、五十三军，和第六近卫坦克军、第十二航空军、苏蒙骑兵、机械化部队等，共有步兵师27个，快速摩托化步兵师2个，坦克师2个、骑兵师5个、伞兵师1个，炮兵师9个；与关东军第一

^① 第四十四军系1945年4月由关东防卫军改编而成，司令部由奉天迁郑家屯。

方面军相对的苏联第一远东方面军，辖属红旗第一、五、二十五、三十五军以及切哥耶夫卡作战集团、第九航空军等，共有步兵师31个，快速骑兵师1个，高射炮师4个；与关东军第四军相对的苏联第二远东方面军，辖属红旗第二、十五、十六和第十航空军，共有步兵师11个，高射炮师3个。此外，还有由战舰78艘、小型舰艇500艘、飞机1500架和1个海军步兵旅构成的苏联太平洋舰队。据苏联公布的资料：它实际参战的兵力为：坦克与自行火炮5500辆、飞机3800架（不含海军飞机）、兵员150万人。^①

1939年关东军在诺门坎战争中惨败于苏联红军的情景，对日本陆军将领来说记忆犹新，尤其是以“武士道”精神而自豪的数万日本陆军，在苏军庞大坦克阵前一败涂地的惨状，不能不使日本“将校”心有余悸。而如今业已全面削弱了的“稻草人”化的关东军，面对的又是空前庞大的阵营，他们更加不寒而栗。甚至连向伪满总务长官和总务厅次长传达所谓通化防卫体制的关东军参谋副长池田纯久中将都公然声称：“关东军已将大部分武器装备送到日本，全都空了，苏军一旦进攻，只有举手。”当时，大本营和关东军的口号是“全力进行杀敌训练”。但是，日军对付现代化的坦克群的手段只有战刀、枪刺和炸药包。所以，在当时东北的备战战场，不管是受过教育的“在乡军人”，还是从未受过教育的所谓第二国民兵，所有的日本人都被赶出去，作匍匐前进和投掷炸药包的训练。而在奉天的第三方面军司令官后宫淳大将的办公室，还放置着二三根长2米带有20公分长矛尖的扎枪。扎枪是按后宫的指示，由昭和制钢所制做的，准备紧急时让女打字

^① 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第167、174~175页。

员和女职员用以杀敌的。①

恶魔准备细菌战

日本帝国主义决策者和关东军的头目们是不甘心失败的。所以，他们的所谓通化防卫体制，不是单纯的军事退缩计划，它还包含烧毁、破坏和游击作战。在破坏方面，甚至还策划炸毁小丰满的大坝，以大量屠杀中国人民。此外，还计划以哈尔滨为第一线，对中国和苏联实施它准备已久的大规模细菌战。为实施此项计划，业已调离的日本细菌战元凶石井四郎中将，于1945年3月重又回到恶魔之窟——关东军第七三一细菌部队，任部队长。

细菌，和化学武器、原子武器一样，是具有极大杀伤力的非法武器。由于制造细菌武器不需要钢铁、稀有金属和汽油等战略资源，所以它就成了“先天不足”的日本帝国主义弥补战力不足的重要手段。1941年夏，关东军第七三一部队长石井四郎对其部下曾称：“日本没有充分的五金矿藏及其他种制造武器所必须的原料，所以日本务必寻求新式武器，而细菌武器便是其中的一种。”②日本帝国主义始终在做“完成细菌武器，以称霸世界”的梦。

关东军第七三一部队的前身是以加茂部队为名秘密细菌实验所，1933年春建立于伪滨江省五常县背阴河畔（五常县三岔口），由化名为东乡的石井四郎军医少佐任部队长，故亦称东乡部队。石井，日本千叶县地主家庭出身，京都大学医学部毕业，靠岳父——

① 战犯古海忠之等编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手稿，第1268、1263~1284页。

② 《前日本陆军军人准备和使用细菌武器被控案审判材料》苏联出版，第117页。

京都大学总长、生物化学专家荒木寅三郎的关系，以军医身份而成为日本帝国主义准备与实施细菌战的罪魁祸首，他差不多一直主宰着第七三一部队，故第七三一部队，惯称石井部队。^①初建时的石井部队即以逮捕的中国抗日救国的爱国者充作试验材料。1934年夏的一个大雨之夜，细菌部队监禁中的九名中国爱国者，击倒看守，逃跑成功。由于中国人的反抗和秘密泄露，关东军决定迁移部队，于是秘密细菌实验所被付诸一炬。部队新地址在哈尔滨陆军医院南侧，它以医院的一部作伪装，继续其罪恶活动。就在此时，石井一伙研制出生产细菌所不可缺少的滤水器。1936年，日本帝国主义发动全面侵华战争的阴谋策划，着着进行。如此小规模细菌部队，无法满足日本军部对细菌武器的巨大需求。故于同年，根据日本天皇的秘密敕令，在哈尔滨东南约20公里的平房地区（拉滨线平房车站北约4公里），建造庞大的秘密细菌研究所兼细菌武器制造工场的第七三一部队，部队长依然是石井四郎。1938年6月至1939年8月，部队陆续搬入。石井部队，以黄旗村为中心强占30平方公里耕地，建筑群的面积为2公里见方，其中核心建筑是部队的细菌研究中心——四方楼和“特别监狱”。“特别监狱”秘设在四方楼的内侧，由于四方楼的遮挡，外部难以发现。两座“特别监狱”分设在两个内院里，系兼有地下室的灰色小二楼。两座监狱均长40米，宽约18米，每座每层设有12间牢房，除个别单人监号外，大部分平均监押5人左右，即48间牢房可同时监押二三百人。石井部队所在的平房地区，被关东军指定为特别军事区，适用《军机保护法》，部队设

^① 1942年8月，石井因贪污被调离第七三一部队，任驻山西日军第一军军医部长，后曾一度回国，1945年8月重任第七三一部队长。石井调离时北野政次任部队长。

施不许建造两层以上的建筑物；在特别区上空禁止民用飞机飞行；特别区通往外部的所有道路全部置于日本宪兵和伪满警察的严密监管之下；日本军即使是佐级以上的高级军官，如非持有带有关东军司令部印记的特别许可证，亦不得进入区内。

石井部队，是违背1925年关于禁止细菌武器的日内瓦协定的举世无双的大规模杀人魔窟。其主要任务，不仅从事各种病菌的效力、繁殖及应用方法，细菌的大量培养、保存方法，和进行细菌攻击方法的研究，并且实施细菌战。为此目的，部队设有：细菌研究、细菌实战研究、防疫给水研究、细菌生产、总务、教育训练、器材供应、医疗等8个部。石井部队的公开名称是关东军防疫给水部，而负责此项业务的只有1个部，即第三部，但就在第三部内也承担特种细菌弹壳——石井式飞机弹的制造任务。1940年，石井部队还在牡丹江、林口、孙吴、海拉尔等地增设4个支部，为第七三一部队培养细菌，并准备对苏实行细菌战。此外，还接管了满铁卫生研究所。本部第二部还辖有专用航空队，和设在安达以东35公里鞠家帘的野外特别实验场。石井秘密细菌部队本部是1941年被命名为满洲第七三一部队的，包括支部在内的全部队则被称为“满洲第六五九部队”。

石井部队是拥有3000人的庞大的细菌武器研制集团。他们中间的大量“科学家”，虽然同样都是人之子，同享人类生活之福，但是他们完全丧失作为人的良知和人性。他们在恶魔石井四郎等人领导下，不但研制具有巨大杀伤力的无形的细菌武器，而且用活生生的人充作细菌武器的试验。既是对科学的亵渎，也是对人道主义的极大败坏。前面说过，石井部队所设的“特别监狱”经常监禁着二三百人，而每年牺牲于细菌武器研制中的被监禁者，据估计至少有600人，这样，从1940到1945年，大约有

3000人被夺去生命。在石井部队内，这数以百千计的活生生的人，称作原木或猴子。也就是，第七三一部队里的妖魔们把具有人的尊严的人，其中绝大部分是抗日救国的中国爱国者，视为一根木头或一匹动物。也正因为如此，日本宪兵队把它逮捕的人向石井部队提供称之为“特移送”即特别输送。关于这种特别输送，关东军宪兵队有专门“通牒”，就像就地杀戮的“严重处分”那样，它也是杀戮的一种，称“特移送处分”。根据关东宪兵队的“通牒”规定，凡属下列人员均作“特移送处分”：被逮捕者如系间谍，但因“罪行”轻微估计不会被起诉，可按其性质系“亲苏、抗日”者，或系“无悔改愿望”且大有再“犯”之虞者，抑或是宪兵认为有作“特移送”处理必要者；如系关系民族运动或共产主义运动的所谓“思想犯”，宪兵又认为“其生存对军及国家明显不利者”。按此规定，“特移送”——特殊输送的对象，宪兵、警察是可以任意按主观意志决定的。日本宪兵少尉森三吾曾供称：“除所谓政治犯外，凡有可能判处死刑的一般案犯，均可作‘特殊输送’。华北、华中方面的被俘人员，通过‘大东公司’送交石井部队去的也有。”他还说：“为了造成‘特殊输送’条件，唯一的手段就是残酷的刑讯，即把人抓来后，采用灌凉水、殴打、过电、手指挟铅笔等刑讯，强迫其供认是谍报者。”^①

自苏联公布关东军第七三一部队准备与进行细菌战的资料后，魔窟细菌部队用活人做试验的罪行，才逐渐为人所知，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军事法庭对有关日本战犯进一步进行审判后，日本帝国主义为准备和实行细菌战，用成百上千的活人进行实验这

^① 1964年森三吾口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5卷，“细菌战与毒气战”，第87～89页。

一举世为之震惊的滔天大罪行，更加大白于天下。在第七三一部队当过分队长的山下升供称：“在七三一部队监狱里关押有中国人、苏联人、朝鲜人，这些人被用来进行细菌试验。试验有两种方法，一种是往嘴里灌细菌，一种是皮下注射。我们队每天用十至二十人进行试验，用灌的方法有四百多人，进行皮下注射的有二百五十多人。”“灌细菌时有宪兵在场。有时被试验的人反抗，宪兵在场镇压；对反抗厉害的人，当场用手枪打死。”“我们都是助手，灌菌和注射的数量由军医规定，我们只是按他们的指示做。用的什么菌当时也不知道，只是后来根据发病的情况判断是什么菌。我们队用的多为鼠疫菌、肠伤寒菌、白喉菌。”“不是所有被试验的人都会死，没有死的送回监狱下次再试验。将试验死的人拉去火炼；有的当时还有气，也拉去火炼。火炼场的大烟囱每天冒着烟。”^①在安达特别试验场，被试验者被绑在相隔25~30米的柱子上，然后由轻型轰炸机从150米高度投下陶器炸弹，在50米的空中爆炸。曾参加此项试验的军医少佐神原秀夫供称：“我穿上了全套预防衣，从五六百米的距离观看了这种惨绝人寰的暴行。这个炸弹是填着可怕的炭疽菌的炸弹，让他们从鼻咽腔吸进绝对没有生存希望的肺炭疽，或因破片让他们发生皮肤炭疽，这是一个特别残暴的行为，我也参加了这种罪恶活动。”^②

关东军第七三一部队的细菌试验，是为了细菌战的实战，而且已经进行实战。还是在中国全国范围进行的实战。应该指出，细菌部队正式编入日军序列，师团和军分别设有防疫给水班或支

^① 1952年5~6月山下升口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5卷，“细菌战与毒气战”，第78~80页。

^② 1956年4月28日神原秀夫笔供。《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5卷，“细菌战与毒气战”，第80~81页。

部为名的细菌部队。军以上细菌部队，除臭名昭著的关东军第七三一部队外，还有隶属于华北方面军的第一八五五部队，隶属于中国派遣军的设在南京的荣字第一六四四部队；广州的波字第八六〇四部队也是方面军一级的细菌部队。设在长春南10公里孟家屯的关东军军马防疫部，即第一〇〇部队，也是一支细菌部队，其主要任务是研制兽疫细菌武器。1942年夏，第一〇〇部队曾在三河地区进行实验，对一些河流和沼泽地撒布鼻疽菌，因而污染许多地区。关东军计划，一旦对苏战争开始，日军退至大兴安岭一带进行防卫战时，为使苏军无法利用家畜，将伪兴安北省的约150万头家畜全部赶至大兴安岭以东地区。如果不能转移家畜，则用飞机撒布细菌，毒死全部家畜，为此而命令第一〇〇部队进行准备。上述细菌部队与第七三一部队虽无隶属关系，但第七三一部队却是其他细菌部队的指导者和扶植者。它实际是日本帝国主义准备与实行细菌战的核心和大本营。

第七三一部队的首次细菌战，是1939年夏在诺门坎战争中进行的。当时石井四郎派碓中佐率领碓部队将20余公斤的伤寒、霍乱、副伤寒、赤痢等病菌投入哈拉哈河和附近的沼泽地。其结果，已采取预防措施的关东军尚且发生大批患者，苏蒙军的受害情况可想而知。不过，更多的细菌战是在关内战场上进行的。从1940年9月到1942年，浙江省的宁波、衢州、金华等地，湖南省常德等地全都成为日军细菌战的受害地区，其中1941年11月的湖南常德的鼠疫空投，和1942年7月的金华的鼠疫菌空投，都是石井四郎亲自率队进行的。因此，抗战期间湖南、浙江等鼠疫等传染病猖獗，是和日军的细菌战分不开的，中国大量军民被夺去了生命。无论从空间还是从时间来说，日军细菌战危害和影响之所及，都大大地扩大和延长了。

不过，日军最大规模的细菌战，是日本帝国主义在其末日之际，决心孤注一掷，准备付诸实施。1945年3月，日本细菌战元凶石井四郎中将重任第七三一部队队长后，立即根据大本营指示，召集各支部长研究、部署以8月末为目标的对苏细菌战。石井向来重视剧烈传染病鼠疫，称鼠疫跳蚤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因此，此次细菌战的备战计划是，生产毒化的跳蚤2吨。所谓跳蚤毒化，就是将剧毒鼠疫菌注射给鼠，然后以鼠为饵饲养跳蚤，以生产唾液腺内含有鼠疫菌的跳蚤。为此，除第七三一部队本部扩大由田中技术中佐指挥的育鼠班和带鼠疫病菌跳蚤饲养班，并动员各支部捕鼠、养鼠外，还通过伪满政府广泛地强制征集田鼠。如今那些强征田鼠的档案文书俱在，其中明确记载“以行政力量确保军需试验用活田鼠三十万只”。^①以致在1945年春天，大量群众，特别是中、小学生都被驱赶到荒郊旷野，捕捉田鼠。第七三一部队当然也在按既定计划，紧张地进行鼠疫细菌和毒化跳蚤的生产。一旦苏军进攻开始，立即以哈尔滨为基地，将北满的广大山河撒满鼠疫病菌，这样不仅百万苏军，中国和平居民，包括男女老人、妇女、儿童，都将倒于鼠疫，即“黑死病”之下。问题是苏联红军的进军行动打乱了关东军的时间表。1945年8月9日凌晨，天空仍在漆黑，苏军飞机投下的照明弹，把偌大的满洲第七三一部队，照射得如同白昼。眼看苏军机械化部队一周内即将到达哈尔滨。措手不及的石井四郎只能做一件事情：消灭恶魔部队的一切罪证。他首先命令第一特别班长石井猛男屠杀在特别监狱中监禁着的大批中国人和苏联人，一名苏联妇女在狱中所生下的婴儿亦未能幸免。然

^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5卷，“细菌战与毒气战”，第136~149页，载有强制捉鼠的档案和战犯供词。

后，在烧毁和处理一切秘密文件和跳蚤、老鼠和细菌的同时，命令工兵队全部炸毁本部办公楼、监狱、研究室和生产工场。8月11日，收到日本即将无条件投降情报的石井四郎，翌日即发出部队全部撤退的命令。部队专用线推进由数十辆车皮构成的列车，8月13日列车即载着2000多名恶魔及其家属，向南逃窜。而石井及其家属则爬上由其女婿增田军医少佐驾驶的飞机，逃归日本。

然而，中国人民的灾祸并未由此而中止。恶魔们大溃逃时，无数的带菌毒化老鼠，随着房舍的炸毁而逃跑四散。1946年6~9月，哈尔滨附近的若干村落，即发生了使数以百计人夜生的鼠疫。而被散放出来的鼠疫杆菌，经过1946年冬至翌年春夏的繁殖，到1947年秋，酿成由哈尔滨、双城、松花江沿岸，包括辽、吉、黑和内蒙广大地区的鼠疫大流行。而且，此次防治鼠疫的斗争，极端艰难。因为经过检验证实，此次大流行的鼠疫菌，是比一般鼠疫菌毒性大几十倍的变性菌，是增强毒性的变性菌，这种菌正是石井部队经过无数次活人试验而使毒性增强的。最后，经过几十支防疫队的艰苦搏斗，还有数万人死于非命，这也是日本侵略者欠下的一笔血债！

困兽犹斗 大下毒手

满洲第七三一部队的对苏、中大规模细菌战的准备，反映了行将就木的日本帝国主义，不甘心失败，妄图负隅顽抗，垂死挣扎的罪恶心理。在这方面，其表现还不仅于此。

1943年秋，日本的华北方面军以宪兵为基干，编成武装特务游击队——华北特别警备队，1944年又加以扩编，其目的就是在日本帝国主义彻底失败前后，坚持与中国人民为敌，包括对中国进行游击战争。对此，关东军也如法炮制，但其具体化，是在日军

投降前不久。时至1945年春，关东军在拥有现代化装备的苏联红军大规模向远东集结的形势下，失魂落魄，已无心迎战，但又于心不甘。德国法西斯投降后，1945年5月中旬，伪满警务总局在伪都新京召开各省警务厅长会议，会上特别强调强化各重要城市的“防护”设施；特务警察加强对共产党和国民党地下组织的破坏，监视民心动向，取缔流言蜚语；特别要加强各重要城市的警察警备队。同时，要求各地严密注视苏军必将进攻的事态。就在警务厅长会议期间，各省警务厅长被召到关东军司令部，关东军向他们强调了苏军进入东北后游击战的重要性，要求各警务厅长立刻充分研究游击战的战术，并向他们分发了关于游击战的小册子。关东军的意图十分明显：以各地警察警备队为核心，将全伪满警察编成对苏游击队。就在此时，关东军以参谋大森三彦大佐为中心，着手研究，以华北特别警备队的经验为基础，以宪兵和特务机关员为主体的，集谍报、谋略和游击战于一体的特殊部队编成问题。最后，关东军特别警备队于1945年8月初编成。8月2日，于关东军司令部召开了特别警备队大队长以上的干部会议。关东军特别警备队，简称“特警”，由宪兵、特务机关和兵站警备队编成。当时，除哈尔滨特务机关外，所有特务机关全被编入“特警”。“特警”中还包括一些“专家”。每个大队含保安、游击等7个中队，配备有机枪、步兵炮等轻武器。大队长相当于联队长。一旦对苏开战，“特警”即担任保安、谋略和游击。其第一大队设于奉天；第二大队设在牡丹江；第三大队设于齐齐哈尔。第一特警大队司令官为奉天特务机关长久保久壹少将，关东军参谋大森三彦为高级参谋，司令部设于奉天博物馆内。其他“特警”司令部陆续设立。就在关东军特别警备队出笼的同时，伪满保安局与伪满警察部门合并。这样做的企图之一，便是以关

东军特别警备队为中心，伪警特部门——当然是日本人警特也编成武装游击队，同时也是为了统一进行对东北人民最后的屠杀与镇压。

事实上，日本帝国主义此种临终前的凶残，一年前已见行动。1944年7月，日本在太平洋战场上的败局已定，塞班岛的日军全军覆没意味着美军即将逼向濑户内海，在伪满洲国，热河地区的八路军已活跃起来，其他地区的抗日地下组织也广泛地开展了活动。值此之际，伪满中央保安局，在伪兴安南省王爷庙，有伪中央保安局参与、关东军武部松雄中佐，参事官秋吉成郎，当地地方保安局参与金川耕作大佐参加，召开了伪兴安总省地方保安局会议，亦称兴安会议。会议目的是，决定所谓决战体制下、即失败前的活动目标。当时，苏联机械化部队向外蒙集结的前景已很明显，从那里可有两条路线直捣我国东北：一条是外蒙→内蒙→林西→赤峰→奉天；另一条是林东→开鲁→通辽→四平。这两条路线均属关东军的薄弱环节，苏军不管利用哪一条路线，不出10天，都可以到达目标。而且，当时活动于热河地区的八路军已逼近赤峰，再北上一步即达兴安蒙古。苏联的活动也指向伪兴安总省。此外，诺门坎战争后，蒙古族的恐苏病日增，所谓“赤化”的危险不断发展。因此，伪满保安局决定的活动目标是：“剔抉”——搜捕来自苏联、外蒙的所谓“外谍”和来自热河的八路军地下工作者，特别是对兴安伪军内的“反日离反动向”须采取特殊对策，必要时进行暗杀。关东军唯恐握有武器的蒙族——主要是伪兴安军起义暴动，所以特别利用伪保安局的特务，对伪兴安军大下毒手。1944年8月，伪兴安总省地方保安局林西办事处事务官水野公治接到巴林右翼旗的冈崎特务股长的报告，说大板上治安队的蒙古人队长，曾对物价上涨和队员生活艰苦表示不

满，还泄露日本将很快败战。于是，他同保安局理事官商量后，将该蒙古族治安队长找来，设宴招待，用酒灌醉，然后在其回归路上，趁其无防，从其背后开枪击毙，并将尸体系上石头投入河中。1945年4月，保安局林西办事处接到伪兴安总省地方保安局长福地家久的命令：“国军（指伪军）干部与八路军有关者（军官）在林西办事处暗杀；下士官兵先兵团处置。此事已同兴安特务机关长金川耕作大佐研究。”据此命令，由水野公治指挥，林西的团长包中校，伪第五军管区司令部的白军需中尉等接连被暗杀。^①

时至1945年8月，日本帝国主义的最后屠杀镇压，全面开始。苏军开始进军东北的8月8~9日，日伪警特机关已获通知，一旦戒严令发布，即开始屠杀、处理所谓“战时有害分子”，这种所谓“有害分子”总数约有3万人，虽未被捕，但早已列入警宪的黑名单而被监视。至于对监禁中的中国抗日爱国者的屠杀，已经开始。例一：8月9日，伪兴安北省地方保安局局长影山八濑树与理事官河上修商议后，将监禁中的约20人全部杀害；例二：伪黑河省地方保安局将监禁中的14人，其中中国人6名，白俄人6名，朝鲜人2名，于8月12日凌晨1时许枪杀，然后将被害者尸体与拘留所付之一炬。此外，伪三江省保安局秘密监狱——三岛化学研究所，在日本特务们鸟兽散时，也进行了同样的残酷屠杀。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后，附近中国居民进入“研究所”后，发现每间监牢里都躺着数目不等的被击毙的被监禁者的尸体。它说明，日本特务们在逃命时，是从每间牢房的窗子用手枪把被监禁

^① 关于“兴安会议”等情况，参见：战犯古海忠之等编写《日本帝国主义中国侵略史》，手稿，第1278~1281页。

者打死的。牡丹江事件也是日本帝国主义覆亡时屠杀中国人民的例证之一。1945年7月23日，伪满铁路警护军牡丹江警护团，以“反满抗日”的罪名，逮捕了市民和铁路员工23名，拘押于该团拘留所，残酷刑讯。8月10日晚，其中20人被移送伪牡丹江高等检察厅。11日晨又被送到爱河（即铁岭河）监狱关押。8月12日，将该20人和由宁安捕来的抗日组织荣花会30余人以及其他所谓“国事犯”共约100人左右，押送铁岭河日本宪兵队，但因该宪兵队当时已经着火，遂转送牡丹江市宪兵队。押送是徒步的，因带脚镣行走不动者，当即枪杀。及至宪兵队时，他们正忙烧文件，准备撤退。于是又将被押送的人，装人两辆卡车，送刑场屠杀。但在途中，行驶在前面的第一辆翻了车，车上四五十“犯人”，许多受伤。第二辆见此情形返回爱河监狱。在监狱中，日本宪兵在水中投毒令他们饮用，饮者当即死亡。与此同时，日人开始向第一号监狱射击。由于苏军当时已逼近牡丹江市，并已开始攻击，屠杀计划未能全部得逞，他们放火焚烧了监狱办公室，枪惶逃窜。① 哈尔滨道里监狱当时称刑务支署关押1000多人，其中所谓政治犯有100多人，大部分是未判决的，也有少数判决者。1944年12月19日，发生了抗联三路军破坏事件，特派员于天放和第九支队大队长孙国栋被捕。孙国栋等原押在北安，后转哈尔滨道里监狱，孙旋即被判处死刑，但未执行。苏军进攻后，日伪警特本来计划将狱中政治犯全部杀掉，但因苏军进军神速，碍于情势，未便得手。1945年8月14日午后3时，伪哈尔滨高等检察厅检察官沟口嘉夫亲自指挥，将孙国栋从第13号监房提出，送至哈

① 卢福等关于牡丹江事件的调查报告，1954年4月9日。《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8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697～699页。

尔滨刑场，施以绞刑。当时的哈尔滨诚可谓兵临城下，上空早已出现苏军飞机。

1945年8月8~9日，苏军开始进攻东北，关东军即按既定计划火速向后撤退。到8月14日，原在牡丹江的第一方面军司令部已撤至敦化；原设在齐齐哈尔的第四军司令部已撤至哈尔滨；原设在郑家屯的第四十四军司令部已撤至奉天；至于第三方面军司令部早已迁至奉天。关东军在撤退之前，按既定方针，“把国境线上的城镇，如黑河、孙吴、海拉尔和东安等地的阵地、仓库、兵营和重要设施都给炸毁了。”还“相继炸毁了铁路桥梁，使铁路无法通行。哈尔滨、齐齐哈尔和牡丹江等地的重要设施都被日军破坏了，而且逐渐向南部破坏”。^①参加破坏活动的不只是日军部队。例如在伪兴安总省西科前旗，日本官民撤退时，在西科前旗参事官指挥下，大肆放火，烧毁了国际运输公社的货物仓库、生活必需品公社仓库和兴业银行、玉水饭店等。关东军本来企图将其早已炮制的大破坏计划全部付诸实施，其中包括炸毁松花江上的小丰满大坝，只因关东军估计错误，苏军的进攻比预料提前，关东军一触即溃，各种阴谋、暴行，未能充分得逞。

苏联红军解放东北

日本判断有误：苏军对关东军发动进攻的时间，不是初秋，而是盛夏，误差约1个月。

1945年7月26日，美、英、中三国首脑联名发表波茨坦宣

^① 小島隆男，《“精锐”军的末路——在苏军进攻时逃之夭夭的高级军官们》。中国归还者联络会编《侵华日军战犯手记》。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第72~73页。

言，勒令日本无条件投降，否则将摧毁日本本土。由于苏联未在共同宣言签署，致使日本判断苏军军事部署尚未完全就绪。实际上，早在1943年12月的美、英、苏首脑德黑兰会议上，苏联即已向盟国表态：同意参加对日作战。1945年2月三国签署的雅尔塔协议，更具体地把苏联对日参战的日期规定为德国投降后的二三个月。事实上，从这时——1945年2月起，苏联的欧洲部队已通过西伯利亚铁路源源向东进发。正因为如此，苏联在德国法西斯投降前约1个月——1945年4月6日，通告日本废除苏日中立条约。事实证明，苏军在7月末即完成了对日的作战准备。7月30日，华西列夫斯基被苏联最高统帅部大本营正式任命为远东军总司令。8月初的重大事态是：6日美军在日本广岛投下了促其投降的第一颗原子弹。于是，8月7日苏联大本营发出训令，要求苏联远东军于8月9日对日开始军事行动；8月8日莫斯科时间午后5时，苏联通知日方：从翌日起与日本进入战争状态。

8月9日零点刚过，关东军总司令部即接连收到驻牡丹江的第一方面军的报告：“东宁、绥芬河正面之敌已开始进攻”，“牡丹江遭敌人空袭”。凌晨1点半左右，伪都新京上空也出现了苏军飞机。形势出乎关东军的预料，苏军对日作战全面开始了。可关东军司令官山田乙三大将当时却不在新京的总司令部，已去大连。这天上午，美军又向日本长崎投下了第二颗原子弹。

8月9、10日，苏军已在全线发起了进攻。当时，在华西列夫斯基指挥下的苏联远东军，按既定部署，梅利茨尼科夫元帅指挥的远东第一方面军向东满和北朝鲜，布鲁卡也夫指挥的第二方面军向北满正面，马利诺夫斯基指挥的第三方面军向西部边境，全线推进。显然，苏军的进攻，东线和西线是重点。苏军大本营计划，战争打响后，首先从西、东两侧打两个主要战役，即：兴

安岭→奉天战役，和哈尔滨、吉林战役，也就是对关东军进行夹攻，苏军在松辽平原中心地区会师，把关东军拦腰斩断，使之根本动摇、瓦解，失去战力，然后再逐一粉碎。日本大本营为挽救关东军的失败，曾于8月13日命令中国派遣军立即调向南满1个军部和两个师团的基干兵力，并要求中国派遣军与关东军协同作战。而中国派遣军也已准备将驻蒙疆的第一一八师团调往南满，还命令第一六一师团和第六军司令部也跟着出发。问题是，为了割断关东军同华北方面军的联系，把它孤立起来，马利诺夫斯基统率的后贝加尔方面军，即第三方面军首先以其蒙古人民革命军和苏蒙混合骑兵机械化集团，分别直取张家口和赤峰。致使日本大本营所命令的中国派遣军的新调动，和关东军与关内日军的联手，无从实现，这是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至于正西面的后贝加尔方面军先头部队，8月11日即已到达大兴安岭西坡，而主力是8月14日向东北中部挺进的。苏联远东第一方面军越境后，遇到的是深山老林和强大的防御工事，这一路首先指向东满重镇牡丹江。北线的苏联远东第二方面军，则向齐齐哈尔和佳木斯接近。

苏联红军突然发动进攻，使日本大本营和关东军懵头转向，特别是苏联全线开始进攻的当天，美国还向日本投下第二颗原子弹，因而一时更加不知所措。8月10日晨，关东军总司令部才向所属各部队下达全面作战的命令。犹疑不决、迟迟下不了决心的大本营，也是在8月10日这一天才给关东军发出必要时放弃满洲也要确保朝鲜的电报。在一片惊恐中所做出的这一决策，实际上是从原来的通化防卫体制，向朝鲜防卫计划后退了，即完全退出中国东北。而对于关东军来说，一旦开战关东军司令部即由新京迁往通化，乃是早已确定的方针。因此，8月9日——开战当日从大连赶回新京的关东军司令官山田乙三，主要是命令司令部向通

化搬迁，和溥仪不停蹄地亲往伪皇宫动员溥仪随之撤退。又何况，翌日日本大本营又发下舍满洲保朝鲜的命令。所以，关东军司令部8月10日向全军下达的全面作战的命令，实质是全线撤退的部署。按照这一命令，首先关东军司令部自身，和伪满洲国“帝室”与政府，于8月12、13、14日向通化、临江一带撤退，大批日本侨民也撤向鸭绿江畔。其间，驻齐齐哈尔的日军第四军司令部奉命撤至哈尔滨。当时西线显然是全局的重点。苏军计划，西线全面推进后，迅速占领东北的中枢地区。事实上，苏军西线进兵也确实较快较猛。面对这种严峻形势，负担迎战西线的早已龟缩到奉天的关东军第三方面军司令官后宫淳大将，对既定的持久战的方针，已完全失去信心，采取了破罐破摔的态度，妄图以其主力与从西线突进的苏军进行决战。为此他已命令移防郑家屯的第四十四军火速回撤至新京至奉天一线。前已述及，第四十四军是刚由独立守备队改编的，它是一支专门对付中国抗日武装的“专业”关东军，拥有6个队即相当于6个旅团的兵力，如今它同刚从关内战场调来部署在梅河口至洮南一线的第三十九、六十三、一六七师团，堪称为后宫淳第三方面军的主力了。负担抵御东线的关东军也迅速龟缩。第一方面军司令部在开战的第二天，即由牡丹江迁至敦化。至于第一线的第五军，则从边境撤至牡丹江一带；第三军也退至图们、珲春等地构筑工事。总之，在苏联红军发动总攻击之下，关东军呈全线溃退之势。但是，苏联百万大军，千里战线，在向前推进中，也不无困难。在西线如第六坦克军即因燃料不能及时供应而呈滞进之势；在东线则遇到了庞大的防御工事难以逾越。而且，东西线都有日军部队拼命抵抗，尽管他们大批大批地倒在蜂拥而至的苏军坦克群之下。因此，在日本决定与宣布无条件投降的8月14~15日，苏军尚未占领我国东

北的中枢地区，更未占领伪都新京，当时那里的日伪机关已完成撤离。

美国在日本本土接连投下两颗杀伤力空前的原子弹，和苏联全面参加对日作战，确系促进日本帝国主义加速举手投降的重要因素。1945年8月10日上午，经日本天皇“决断”，日本政府即将接受波茨坦宣言的照会通过中立国瑞士和瑞典政府转交美、中、英、苏四国政府。但是，当时日本接受波茨坦宣言是附有条件的，即投降不得“有损天皇为最高统治者的权利”。8月12日零时美国政府发表的声明，实际上是拒绝了日本要求的附带条件。于是，“战”与“和”的争斗在日本统治集团的最高层更加白热化地重演，而导致8月13~14日连续数次召开内阁会议和御前会议的空前局面。最后，还是在8月14日的御前会议上，在一片嚎啕大哭声中，由天皇“决断”无条件投降。当天夜里11时稍过就完成了终战诏书的录音，翌晨交日本广播协会。

以山田乙三司令官为首的关东军总司令部，8月13日尚且收到陆相阿南惟几的“把保卫神州的圣战进行到底”的训令，14日便通过满通社嗅到一些日本马上准备结束战争的气味。留守在新京的情报参谋也很快打来电话：“东京似乎要作出某一重大决定，务请总司令官回新京一趟。”当日傍晚，山田偕幕僚由通化返回新京。同日深夜日本大本营来电：“明天（十五日）将有重要广播，务请注意收听。”^①1945年8月15日中午12时，日本天皇的终战诏书在日本国内外同时广播。但是，关东军并未立即正式停止抵抗。因而苏军参谋部于8月16日发表声明表示：苏联远

^① 【日】岛田俊彦：《日本关东军覆灭记》，中译本，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133页。

东军继续攻击日军部队。但因日本大本营下达了“立即停止一切战斗行动”的命令。于是，关东军于8月17日正式向苏军请求停战。^①苏军认为：关东军各部队难以立即实现全面的停战，故向关东军司令部提出，8月20日12时起，日军全线停止对苏军采取任何战斗行动并缴械投降。8月18日，关东军司令官通过广播答复苏军：准备履行一切投降条件。在此期间，苏军为了尽快占领东北各主要城市并准备受降，后贝加尔方面军和远东第一、第二方面军都特别编成若干快速支队，空投到奉天、长春、旅顺、大连、哈尔滨、吉林等地。8月17日，正当苏联的空降快速支队在奉天机场着陆时，遇到了通化飞来而准备换乘飞机逃往日本的溥仪一行，于是他们成了苏军的第一批俘虏。第二天，苏联远东军副参谋长谢拉霍夫少将亲自指挥的空降兵在哈尔滨降落时，也出乎意料地巧遇关东军参谋长秦彦三郎中将。1945年8月19日谢拉霍夫代表苏军与秦彦三郎等会谈投降、受降事宜。此后，关东军经过投降、缴械、就俘，最后有近150名将军，近60万名官兵，被押往苏联。

应该述及，在苏联红军从日本帝国主义铁蹄下解放东北的过程中，东北抗日联军和八路军的作用不能抹杀，他们做出了重要贡献。1945年5月，苏联远东军就通知：由抗联将士组成的苏军第八十八旅，准备与苏军一道进军东北，并准备在东北组建10万人的军队。因为当时预计，解放全东北将是相当漫长和相当残酷的战斗过程。同年7月，当苏联远东军总司令部成立时，由抗联官兵组成的第八十八旅被正式编入苏联远东第二方面军。前已述

^① 当日，竹田宫还以天皇特使身份飞抵东北，劝谕关东军迅速处理结束战争事宜。

及，第八十八旅为了迎接进军后的新形势，1945年7月末还召开了中共东北党委员会，决定将党的组织和党员一分为二：一部分反攻朝鲜，一部分反攻东北。会议组成新的东北党委员会，亦称辽吉黑临时委员会，设在长春，下设12个地区委员会。至于抗联参与和配合苏军的行动，早自8月9日开战前即已开始。1945年7月下旬，第八十八旅的抗联游击队员即陆续被抽调，组成先遣小分队，派到苏联远东各方面军，准备参加空降或充做军事向导。空降小分队一般由4人组成，主要承担火力侦察、开战时里应外合，兼做宣传和群众发动工作。除先遣小分队外，在东北原地坚持斗争的抗联小部队，也奉命开展了与先遣小分队类似的侦察、作战活动。例如：在犁树镇附近执行侦察任务的孙鸣山小部队，不仅及时通告了敌情，使苏军飞机准确炸毁日军弹药车，而且在当地发动群众，组成数百人的队伍，配合苏军向八面通、梨树镇进攻。原来在东北潜伏从事地下工作的抗联人员，在苏联对日宣战后，也纷纷奋起斗争。如：1943年回东北潜伏的王亚东、冯淑艳，很快组织起一支队伍，在当地群众配合下于穆稜泉河击溃了一支约300人的撤退日军。抗联主力——第八十八旅原本是待命与苏联远东第二方面军一道挺进佳木斯地区的，后因战局发展迅速，日本很快投降，任务有变。1945年9月初，抗联主力分批返回东北，配合苏军收复东北各要地。

1945年8月9日，苏联开始对日作战当天，毛泽东主席发表了题为《对日寇最后一战》的声明，8月10日起，朱德总司令陆续下达多道命令，中国人民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总反攻开始。闻风而动的不只是东北抗联，冀热辽军区也立即投入解放东北的战斗。他们按命令，立即从其所辖的19个团中，抽调最精锐的8个主力团和朝鲜义勇军等万余人，加之4名地委书记以及行署主任

等率2500名干部，分三路挺进东北，8月中、下旬在围场、承德、平泉、绥中等地先后与苏军会师。其中，东路是进军主力，由李运昌亲自率领，在绥中同苏军会师后，在苏军支援下回师攻克山海关，并继续沿奉山铁路前进，经锦州，9月3日进入沈阳。

溥仪退位被俘

日本帝国主义实行军事殖民统治的工具与招牌的伪满傀儡政权，随着日本的无条件投降和关东军的覆灭而土崩瓦解。1945年8月9日之前，由于广大群众不知真情，社会上一般还保持表面上的大致平静。苏军飞机一批批地飞临东北各地上空后，气氛为之一变。中国广大人民群众虽然没有立即欢呼雀跃，但是对于突然发生的剧变却泰然自若，无不期盼着光明的赶快到来。因为，伪满末期日伪江河日下的悲惨形势，已使人们深切感到：日本帝国主义的彻底败亡已为期不远。陷入一片恐慌和混乱的，只是曾经长期骑在中国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的日本侵略者，和依附于日本侵略者的汉奸走狗，他们像丧家之犬，感到末日来临。

1945年8月8日午夜过后，伪国务院总务厅通过防空通讯获悉，一架国籍不明的飞机通过哈尔滨上空南下。这一情况立刻被值班员通知给以总务长官为首的日本首脑者们。作梦也没有想到是苏联已发起进攻，因为关东军没有发下任何有关苏联的情报，他们还以为是米机B29向北飞行，因为美机临空倒已经是多次了。然而，未几飞机向新京监狱投下两枚炸弹的消息传来，凌晨3时更正式发来“苏军已从东部国境方面开始进攻”的通报。这才使惊慌不安的日本高官们确认了事态。9日拂晓，东方刚刚发白，总务长官把日本人首脑们召集到长官室，讨论应急对策。总

务长官武部六藏还按早已准备好的“非常时对策”，以伪国务总理大臣名义通知各伪省长：“今后，关于中央认可事项勿须申请，可根据当地情况独断专行。必要时中央另做指示。”

8月9日上午7时，关东军司令官把总务长官找去。当时，山田乙三刚从旅大赶回。在苏联大军压境的严峻形势下，关东军司令官仍一如既往，每月一次赴旅，花天酒地，品尝无上欢乐，以致苏军发动全线进攻之日，竟然临阵无首，这不能不引起正苦虑于形势的广大日本人的不满与不安。但是，赶忙归任的山田司令官既未收到大本营的对苏应战的命令，也没有向关东军下达全线作战的指示。他在通知总务长官苏联已开始进攻之后，即偕参谋长秦彦三郎和“御用挂”吉冈安置前往伪皇宫会见溥仪。会谈时，又响起空袭警报，他们随即一同钻进防空洞，警报解除后，才又回到同德殿。山田要求溥仪立即随同关东军向通化大栗子沟转移。而毫无思想准备的溥仪，以家眷、佣人和行李太多为由，表示难以马上行动。最后双方协议缓期三天。自此，溥仪等人成了热锅上的蚂蚁，一面紧张地收拾家私和行装，一面盘算厄运将如何来临。溥仪更怕的是：日本侵略者杀人灭口，以保守其14年来实行殖民统治的阴谋与秘密。

8月10日上午8时，关东军司令官再次把总务长官找来，告诉他伪满政府的最高官吏和重要特殊社的最高层干部，明日即11日晚10时乘车向通化转移。接着，武部总务长官于9时许，在总务长官室召开伪满政府各部次长等日本人首脑官吏和伪中央银行总裁等的会议，传达关东军司令官的指示，要求明日即11日晚8时在总务厅集合，一同出发，每人所带行李严格限制为一件。然后，武部又通过伪国务院会议和伪参议府会议，向各汉奸大臣和参议传达了关东军司令官向通化转移的命令。

10日上午，伪宫内府大臣熙洽还曾传溥仪之谕，召集伪国务总理大臣张景惠、伪参议府议长臧式毅、伪尚书府大臣吉兴和伪侍从武官长张文铸等5人，传达溥仪等向通化大栗子转移的决定。5人虽都表示异议，并面见了溥仪和山田乙三，但局面已不能改变。于是，由张景惠、臧式毅出面召开了以“防卫会议”为名的散摊会。会议决定：张景惠、臧式毅、熙洽、吉兴、张文铸、邢士廉、阮振铎、于静远、卢元善、阎传绂等跟随溥仪前往通化大栗子，于镜涛、全名世、黄富俊、谷次亨等留长春“处理政务”。关于日本人高层官吏的去留，他们自己也经过会议研究，决定各部次长等均暂时留下不走。

为了准备向通化的大溃逃，伪满中央银行准备输送金额达5亿元的现存纸币。关东军则夺取了当时长春保存4吨鸦片，和伪满政府所拥有的白金和钻石。同时，关东军还以其特权，用一、二等卧铺车编组的避难列车，载着可能带走的行李、全部家属，驶向朝鲜。接着是满铁的避难列车。当伪满官吏家属开始输送时，日本人市民已对关东军、满铁优先撤退表示了强烈的不满。于是，大规模的日本市民撤离开始，他们乘坐无盖的货车，一列列地开走。当时，麇集在站前广场的日本侨民，拥挤不堪，水泄不通，而且，从8月13日晨又天降大雨，准备逃离的日本市民，男女老幼被淋得如同落汤鸡一般，但仍悄然地循序等待上车。

就在伪都新京日本军官民全线大溃逃之际，8月11日深夜，天空一片漆黑，“帝室御用挂”吉冈安置带领的4部汽车开进伪皇宫，停在缉熙楼前。乘坐在第一辆汽车中的，除“御用挂”外，还有伪祭祀府总裁桥本虎之助和日本宪兵曹长浪花。14年来，桥本可是个非同一般的人物，他除了曾任日本近卫师团长和陆军次官外，还先后担任关东军参谋长、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和伪

满参议府副议长。此刻他的出现是履行他的伪祭祀府总裁的职责，是来捧象征天照大神的三种“神器”来了。溥仪的车队在黑暗中驶向车站时，空袭警报的笛声又响了，实际这是为溥仪戒严而采取的特别措施。但是，溥仪一行没有大摇大摆地从新京车站上车，而是由吉冈安直带领从长春车站钻进在那里停靠的“展望车”。车虽然还是那辆“展望车”，但是车内的陈设却今非昔比了，一大堆桌椅杂乱地放在里面。至于其它各节车厢，更是一派逃难惨象，不堪入目。火车用了整整一天，才时进时停地勉强爬到通化车站，那里倒是戒备森严。原来是，早已逃到通化的关东军司令官山田乙三大将亲临车站迎接溥仪。而溥仪抵达通化站只是换车，8月13日清晨又到了大栗子车站。身在大栗子的溥仪原来仍由伪皇宫禁卫队保卫，但是事隔一日，即换成日军，借口是留在新京的禁卫队已经“哗变”。不管事实真假，日本帝国主义确实是唯恐溥仪在最后时刻拥有亲信武装。

这里值得提及的是，留在伪都新京的关东军和伪满官僚的狼狽相，往日作为殖民统治者的威风一扫而光。关东军曾规定，撤向通化者每人只许带1件行李。可是，关东军司令官逃离时却带着大小行李17件，参谋长秦彦三郎带着20件，由日本士兵押送，在人人斥骂声中撤往通化。而在新京关东军司令部，只是寥若晨星似地留下第四课原善四郎参谋和矢部主计少佐，其他人全部逃之夭夭。但在新京郊外，饭田祥二属下的部队，却开始挖掘深深的坦克壕。8月14日，关东军的汽车满载着夺自伪满的鸦片准备驶向通化，车上还插着日本国旗，但是刚一出发，司机即被击毙，押车的伪总务厅参事官绪形浩弃车而逃。这说明，伪都新京的中国广大群众已公开地群起反击日本侵略者，他们已成为过街老鼠。向通化方向赶送新京酪农会社数十头牛的生活必需品会社

的一伙日本人，临出发时也遭到郊区农民的反击，弃牛而逃。

伪满总务长官武部六藏临行时改变主意，留在伪都新京，与次长古海忠之以及各部日本人次长等，共同应付局面。当时，是战是和尚未确定。伪满政府人员仍在源源东撤，但因缺少火车，各机关竞相征抓马车。8月13日，关东军留守者要求伪满首脑官吏全部都赶快撤离。但是，当8月14日晚，伪满首脑官吏齐集总务厅准备撤离时，却从满通社传来重大消息，即日本将无条件投降，明天15日正午将发表败战“敕语”。集合人员顿时一片混乱：高声嚎啕者有之，奢论卷土重来者有之。狂妄与绝望的喊叫充斥在总务长官室。但是，最后都像泄了气的皮球，一个个垂头丧气地溜走。留下的武部与古海也相对无言，沉默而坐。8月15日日本天皇的终战诏书广播后，总务厅命令各部门立即烧毁机密档案。

就在此时，日本侵略者也没有放弃对傀儡溥仪的摆布。武部总务长官决定令伪满皇帝颁布伪满洲国的解散“诏书”。8月16日，他带着炮制好的“诏书”文本飞向通化，17日再由通化乘汽车前往大栗子。日本侵略者导演的最后一幕，由溥仪宣读《退位诏书》，前后只10几分钟，短命的傀儡王朝，即宣告解体。然而，至此日本帝国主义者仍在控制溥仪，死死不放。吉冈带领溥仪向日本逃亡，连皇后等人都没有同往。不料，在奉天机场遇上苏军空降快速支队，而成为苏军俘虏。中国历史上的最后一位皇帝，几经折腾，竟成了一名阶下囚！

附录：参考书目

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合编：
《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档案资料选编》，第一卷《九一八事变》、第四卷《东北大讨伐》、第五卷《细菌战与毒气战》、第八卷《东北历次大惨案》、第十四卷《东北经济掠夺》、第七卷《伪满宪警统治》、第三卷《伪满傀儡政权》，均由中华书局出版。

日本外务省档案（胶卷）

MT279, S484, WT 7, WT27, IMT149, SP156, SP301, P23, P57, UD 2。

日本陆海军省档案（胶卷）

Reel103, Reel108

《日本外交文书》

满洲事变各卷

日本外务省：《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1955年版。

满铁档案，有关各卷。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有关档案抄件。

《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1964年。

《现代史资料·11·续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1965年。

解学诗主编：《满铁史资料》，第二卷“路权篇”，1979年，第

四卷“煤铁篇”，1987年。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三册，1982年。

满铁经调会第五部：《满洲国关系条约集》，打印稿。

国务院总务厅官房文书科：《防谍关系法令集》，满洲行政学会发行。

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1942年。

兴农部大臣官房：《兴农部关系重要政策要纲集》（追录第2号），1944年。

文教部学务司：《满洲国教育关系法规辑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

《市县旗街村总览》，满洲行政学会发行，1938年。

《满洲国现势》，有关各年度。

《满洲年鉴》，满洲日日新闻社版，有关年度。

《民生年鉴》，满洲国民生部编。

《满洲矿工年鉴》，东亚文化图书会社版，1944年。

《满洲开拓年鉴》，满洲国通讯社编，1944年。

《第一次满洲帝国文教年鉴》，满洲国文教部编。

《满洲帝国文教部第二次年鉴》，1935年。

《第一次满洲国年报》，满洲国国务院统计处编。

满铁：《满洲经济年报》，有关年度。

满铁：《统计年报》，有关年度。

满洲中央银行：《满洲中央银行行报》，有关各期。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调查汇报》，有关各期。

满铁：《满铁调查月报》，有关各期。

满业：《满业资料彙报》，有关各期。

满炭：《满炭社业统计》，有关各期。

抚顺煤矿：《统计年报》，有关各年度。

《满洲评论》，有关各期。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部：《满洲金融统计》，1944年12月份。

东北财经委员会调查统计处：《伪满时期东北经济统计》，1931
~1945年。

满洲国文教部学务司：《全国学校统计》。

《张学良文集》，上、下，新华出版社，1992年版。

《顾维钧回忆录》，中译本，中华书局版。

日本防卫厅：《战史丛书》，有关各卷。

关东军司令部：《东北边防军新编成一览表》，1935年5月25
日。

张德良、周毅主编：《东北军史》，辽宁大学出版社，1987年
版。

服部卓四郎：《大东亚战史》，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84年。

林三郎：《关东军与苏联远东军》，吉林人民出版社，1979年。

榎本舍三：《关东军秘史》，中译本，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2年。

西原征夫：《哈尔滨特务机关——日本关东军情报部简史》，中
译本，群众出版社，1986年。

小泽亲光：《秘史满洲国军》，日本柏书房，1976年。

军事科学院军事史研究部：《中国抗日战争史》，上卷，解放军
出版社，1991年。

温永禄主编：《东北抗日义勇军史》，黑龙江出版社，1978
年。

谭译主编：《东北抗日义勇军人物志》，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7年。

- 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编写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人民出版社，1991年。
- 姜平：《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简史》，南开大学出版社，1989年。
- 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史研究会编辑室：《冀热辽人民抗日斗争文献·回忆录》，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
- 马占山等：《黑龙江抗日战斗详报》，1934年4月。
- 《马占山将军》，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
- 《吉林自卫军抗日实纪》。
- 朱贡忱：《唐聚五救国史》。
- 《马占山将军抗战史料》，1941年。
- 陈觉：《九一八后国难痛史》，上、下册，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
- 日本参谋本部：《满洲事变经过概要》，中译本，中华书局，1981年。
- 林声主编：《九一八事变图志》，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
- 关宽治、岛田俊彦：《满洲事变》，中译本，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年。
- 满铁：《满洲事变与满铁》。
- 关东军参谋部：《满洲事变实志》，日东书院版。
- 中央满蒙协会：《满洲事变日录史》，外交时报社发行。
- 满铁铁道部：《满洲事变记录》，有关各卷。
- 满铁总务部：《时局综合情报》，有关各期。
- 满铁哈尔滨事务所：《1931年9月19日至10月9日记事》。
- 政协天津市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天津便衣队暴乱》，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

陆军省调查班：《热河讨伐经过概要》。

《从未公开的照片看满洲事变》，别册历史读本特别增刊，第75号，日本新人物往来社，1988年。

满铁：《会社功绩概要》，打字本。

田中清：《国际联盟调查委员会的满洲视察》，手稿。

满铁经调会：《承认新国家问题》，打字稿。

田中盛枝：《关于新国家接收海关问题》，满铁极秘资料。

关东军参谋部第三课：《对满洲盐税的处理》，1931年10月，打字件。

满铁经调会：《满洲国关税概论》。

满铁经调会外事班调查员真锅藤治：《从国际法角度来观察的停战协定及关系诸协定的研究》。1935年，打字件。

满铁经调会外事班：《最近的国际形势与对华北工作的意见》，1935年6月，打字件。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日中事件之经过》，综合情报10之号外，1935年6月。

满铁总务部资料课：《察哈尔事件概要》，综合情报10第8号，1935年6月。

爱新觉罗·溥仪：《我的前半生》，群众出版社，1964年。

《满铁青年联盟史》，满洲青年联盟史刊行委员会，1933年。

小山真知：《满洲协和会的发展》中央公论社，1941年。

加藤丰隆：《满洲国警察小史》，原在外公务员援护会，1978年。

国立东北大学编：《东北要览》，1944年。

《满洲国政指导综览》，1944年。

满铁产业部：《在满朝鲜人实情》*1937年，打印本。

- 满洲国协和会东京支局：《对大满洲正义团的考察》，1935年。
- 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满洲共产抗日运动概况》。
- 中共阜新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写办公室：《阜新党史资料》，1985年。
- 伪满军事部思想战研究部：《西南地区治安问题之考察》，1944年。
- 满铁调查部：《关于国境方面的国防建设的报告和有关资料》，1942年，油印本。
- 满洲史研究会：《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日本御茶之水书房，1972年。
- 东亚研究所：《日本对华投资》。
- 满铁：《满铁调查机关要览》，1935年。
- 中央统计局东北调查委员会：《伪满现状》，1945年3月。
- 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7年。
- 关东军司令部：《满洲经济建设概观》，1937年。
- 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
- 日本产业调查会：《满洲产业经济大观》，1943年。
- 满洲国通信社政经部：《满洲经济十年史》，1942年。
- 国务院总务厅：《满洲经济参考资料》，1944年。
-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方策》立案调查书类第一编第一卷。
- 满铁经调会：《满洲工业开发方策的总括》，立案调查书类第六编第一卷。
- 朝鲜银行京城调查课：《事变后的满洲经济及其将来》，1935年。
- 片仓衷：《关于满洲国经济政策的现在和将来》，日满实业协

- 会，1935年。
- 高见信雄：《冀东区域贸易概况与关税情况》，华北经济资料第5辑，1936年。
-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计图表》，1934年。
- 满铁调查部：《满洲五年计划概要》1938年。
- 《满洲产业五年计划资金关系资料》，1938年8月，打印件。
- 满洲国政府：《满洲国生产力扩充总括表》，1939年4月。
-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统制政策的变化及特殊会社的特质》，1940年。
- 满铁东京支社调查室：《满洲国特殊会社的法的性质》，1940年。
- 满铁调查部一般经济系：《战时下的日本经济诸矛盾和对大陆要求的发展》，油印本。
- 横滨银行调查部：《满洲特殊会社制度问题》，1942年2月。
-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五年计划关系资料》，1938年8月。
- 东亚研究所：《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矿工部门）。
- 东亚研究所：《满洲产业开发五年计划的资料性调查研究》（农业部门），大上末广执笔，1940年。
-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国产业（矿工业）的最近倾向》，极秘情报第27号。
-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康德十年度产业活动概况》，打印件。
- 满铁调查部：《煤炭关系资料》。
- 满洲中央银行资金统制课：《满炭五年计划及其实绩》，1941年8月。
- 满铁调查部：《满洲煤业生产力扩充中的诸问题》。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第二个产业五年计划煤炭部门计划及下期紧急煤炭物动计划与出炭计划》，情报第11号。

满铁调查部：《铁钢关系资料》。

满铁调查部：《确立日本重工业自主性的调查》，第二分册。

满铁调查部：《昭和十六年度综合调查报告书》，满洲部分，资料篇，别册。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情况》，1937年4月。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生产指数概况》，1944年4月。

牡丹江铁道总局总务课资料系：《东满康德七年度北边振兴计划的实绩》，1941年3月。

满铁地方部商工课：《满洲商工事情》，1935年。

满铁新京支社：《新京经济的基本动向》，1937年。

满铁计划部业务课：《满洲主要会社章程》，满洲经济研究会发行。

野田经济研究所：《战时下的国策会社》，1940年。

《满洲国策会社综合要览》，满洲事情案内所编，1939年。

满铁：《满铁第三次十年史》。

满铁会：《满铁第四次十年史》，龙溪书舍，1986年。

满铁：《满铁要览》，1942年12月。

满铁：《满洲铁道建设志》。

满铁：《满铁附属地经营沿革全史》上卷。

解学诗、张克良：《鞍钢史》，冶金工业出版社，1984年。

《本钢史》（1905~1980），辽宁人民出版社，1985年。

《鲜满拓植、满鲜拓植株式会社五年史》，1941年6月。

《满洲农业要览》，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1940年。

《满洲农业概要》，满洲事情所内，1943年案。

- 《满洲国农业政策的发展》，世界经济调查会，1942年。
- 东北资源委员会：《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生产篇，流通篇。
- 《满洲帝国农业全集》，10，农政前篇。
- 《满洲国经济政策上的农业问题》，奉天商工公会。
- 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租佃关系》，产业部资料（40之1）。
- 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农事合作社关系资料》，产业部资料（17）。
- 满铁铁路总局文书课：《奉天、安东、吉林三省农民疲弊状况》，总局资料（二），第115号。
- 满铁经调会：《满洲农产物收获预计量调查》，各年度。
- 满洲农产公社总务部调查课：《满洲农产物参考资料》，1944年。
- 满铁经调会：《满洲农作物改良改进方策》（大豆）。
-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特产与当铺》，1935年。
- 池田和夫：《吉林特产概况》，满铁吉林事务所。
- 满铁调查部：《满洲移民概说》，1938年。
- 浅田乔二：《日本帝国主义下的满洲移民》，满洲移民史研究会。
- 大东亚省：《第八次大八浪开拓团综合调查报告书》。
- 国立开拓研究所：《瑞穗村综合调查》。
- 满拓公社：《业务概要》，1940年。
- 华北综合调查研究所、紧急粮食对策调查委员会：《关东州及满洲最近的粮食情况》，1943年。
- 华北食粮平衡金库：《满洲、华北食粮搜荷对策的比较研究》，

1943年。

东北财政学会：《沦陷期中的东北财政》，1945年。

吉林省金融研究所：《伪满中央银行史料》，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年。

满洲国经济部：《金融情势参考资料》，1943年。

柝仓正一：《满洲中央银行十年史》，1942年。

满洲中央银行商工课：《满洲方面银行的内容调查集》。

经济部税务司、总务厅地方处：《康德六年度满洲国国民负担额调查书》。

保安局：《热河的鸦片与走私》，1944年。

关东军调查室：《走私对策之研究》，1944年1月。

警务总局经济保安科：《满洲国的经济警察》，满洲产业调查会，1944年7月。

满铁：《满洲矿山劳动概况调查报告》，1939年。

满铁经调会：《满洲国教育方策》1935年。

满铁地方部学务课：《中国教育制度概要及东北四省的学校教育概况》，1931年。

文教部：《第一回教育厅长会议记录》，1932年。

民生部：《中等程度以上各种教育施設一览表》，1942年。

文教部学务司：《满洲国少数民族教育事情》，1936年。

国务院总务厅情报处：《新学制的大要》，1937年。

《建国大学要览》，1941年。

协和会中央本部青少年部：《国民勤劳奉公制与青少年运动》，1943年。

民生部厚生司：《满洲国道院红卍字会概要》，1943年。

满铁经调会：《满洲通信事业方策》。

满洲国通信社，《国通十年史》，1942年。

《前日本陆军军人准备和使用细菌武器被控审判材料》，苏联出版，中文本。

《后藤新平》，后藤新平伯传记编纂会，1937年。

《蒋总统秘录》，第7册，中央日报社译印，1976年。

古海忠之等日本战犯所写日本侵华史料，手稿。

岛田俊彦，《日本关东军覆灭记》中译本，辽宁教育出版社，1991年。